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中国通史参考资料古代部分(2)


E-BOOK
内部资料 非卖品

前 言

中国通史参考资料是全国各高等学校分工编选的，主要的目的是围绕中国通史教学中提出的问题，系统地选择比较完整的原始资料，供高等学校历史系学生阅读，以充实历史知识，训练阅读能力。

我们尽可能选录完整的资料，以便学生接触更多的文献。只有在缺乏完整资料的情况下，才鸠集零散片段的资料。

我们注意了资料的真实性和典型性，尽量多选原始资料，不用转手资料。资料中不重要的部分适当加以删节，删节的地方用省略号标出。资料原文不作任何改动，只对某些少数民族称呼的用字按照解放后通用汉字作了改变。

引用书籍尽可能选用较好版本，必要时附加校勘记。篇末附录引用书目版本表。

收集的以汉文原始资料为主，也有很小部分的译文。古代部分附录了几篇考古发掘和民族调查报告。

选用的资料都经标点分段，并作了必要的简单说明和注释。资料有确实年月日期可考的也尽量注明。

这部资料内容较多，希望使用的教师根据情况指定学生阅读，必要时并加讲解。

翦伯赞 郑天挺
一九六一年八月

中国通史参考资料古代部分

[三] 封建社会（一）——战国到东汉末——

一、战国时期各国的变法

（一）三家分晋和田氏代齐

出公十七年，知伯与赵、韩、魏共分范、中行地以为邑。出公怒，告齐、鲁，欲以伐四卿。四卿恐，遂反攻出公。出公奔齐，道死。故知伯乃立昭公会孙骄为晋君，是为哀公。哀公大父雍，晋昭公少子也，号为戴子。戴子生忌。忌善知伯，蚤死：故知伯欲尽并晋，未敢，乃立忌子骄为君。当是时，晋国政皆决知伯，晋哀公不得有所制。知伯遂有范、中行地，最疆。

哀公四年，赵襄子、韩康子、魏桓子共杀知伯，尽并其地。十八年，哀公卒，子幽公柳立。幽公之时，晋畏，反朝韩、赵、魏之君。独有绛、曲沃，馀皆入三晋。十五年，魏文侯初立。十八年，幽公淫妇人，夜窃出邑中，盗杀幽公。魏文侯以兵诛晋乱，立幽公子止，是为烈公。烈公十九年，周威烈王赐赵、韩、魏皆命为诸侯。二十七年，烈公卒，子孝公颀立。孝公九年，魏武侯初立，袭邯郸，不胜而去。十七年，孝公卒，子静公俱酒立。是岁，齐威王元年也。静公二年，魏武侯、韩哀侯、赵敬侯灭晋后而三分其地。静公迁为家人，晋绝不祀。（史记卷三九晋世家）

田常既杀简公，惧诸侯共诛己，乃尽归鲁、卫侵地，西约晋韩、魏、赵氏，南通吴、越之使，论功行赏，亲於百姓，以故齐复定。田常言於齐平公曰：“德施人之所欲，君其行之；刑罚人之所恶，臣请行之。”行之五年，齐国之政皆归田常。田常於是尽诛鲍、晏、监止及公族之强者，而割齐自安平以东至琅邪，自为封邑。封邑大於平公之所食。……

田常卒，子襄子盘代立，相齐。常谥为成子。田襄子既相齐宣公；三晋杀知伯，分其地。襄子使其兄弟宗人尽为齐都邑大夫，与三晋通使，且以有齐国。襄子卒，子庄子白立。田庄子相齐宣公。宣公四十三年，伐晋，毁黄城，围阳狐。明年，伐鲁、葛及安陵。明年，取鲁之一城。庄子卒，子太公和立。田太公相齐宣公。宣公四十八年，取鲁之郕。明年，宣公與郑人会西城。伐卫，取毋丘。宣公五十一年卒，田会自廩丘反。宣公卒，子康公贷立。贷立十四年，淫於酒、妇人，不听政。太公乃遷康公於海上，食一城，以奉其先祀。明年，鲁败齐平陆。三年，太公与魏文侯会浊泽，求为诸侯。魏文侯乃使使言周天子及诸侯，请立齐相田和为诸侯。周天子许之。康公之十九年，田和立为齐侯，列於周室，纪元年。（史记卷四六田敬仲完世家）

（二）魏初的富强和季悝

桓子之孙曰文侯都。魏文侯元年，秦灵公之元年也。与韩武子、赵桓子、周威王同时。六年，城少梁。十三年，使子击围繁、庞，出其民。十六年，伐秦，筑临晋、元里。十七年，伐中山，使子击守之，赵仓唐傅之。子击逢文侯之师田子方於朝歌，引车避，下谒。田子方不为礼，子击因问曰：“富贵者骄人乎？且贫贱者骄人乎？”子方曰：“亦贫贱者骄人耳。夫诸侯而骄人，则失其国；大夫而骄人，则失其家。贫贱者，行不合，言不用，则去之楚、越，若脱躡然，奈何其同之哉！”子击不怩而去。西攻秦，至郟而还，筑雒阴、合阳。

二十二年，魏、赵、韩列为诸侯。二十四年，秦伐我，至阳狐。二十五年，子击生子瑩。文侯受子夏经艺，客段干木，过其闾，未尝不轼也。秦尝欲伐魏，或曰：“魏君贤人是礼，国人称仁，上下和合，未可图也。”文侯由此得誉於诸侯。任西门豹守邺，而河内称治。（史记卷四四魏世家）

周衰刑重，战国异制。魏文侯师於季悝，集诸国刑典，造法经六篇：一盗法，二贼法，三囚法，四捕法，五维法，六具法。商鞅传授，改法为律。（唐律疏义卷一）

（李）悝撰次诸国法，著法经。以为王者之政莫急於盗贼，故其律始於盗、贼：盗贼须劾捕，故著緇、捕二篇。其轻狡越城、博戏，借假不廉，淫侈踰制，以为杂律一篇；又以其律具其加减。是故所著六篇而已，然皆罪名之制也。（晋书卷三十刑法志）

是时李悝为魏文侯作尽地力之教。以为地方百里，提封九万顷，除山泽邑居参分去一，为田六百万亩。治田勤谨，则亩益三升；不勤则损亦如之。地方百里之增减，辄为粟百八十万石矣。又曰：余甚贵伤民，甚贱伤农；民伤则离散，农伤则国贫。故甚贵与甚贱，其伤一也。善为国者，使民无伤而农益劝。今一夫挟五口，治田百亩，岁收亩一石半，为粟百五十石。除什一之税十五石，余百三十五石。食，人月一石半，五人终岁为粟九十石，余有四十五石。石三十，为钱千三百五十，除社闾尝新春秋之祠，用钱三百，余千五十。衣，人率用钱三百，五人终岁用千五百，不足四百五十。不幸疾病死丧之费，及上赋敛，又未与此。此农夫所以常困，有不劝耕之心，而令余至於甚贵者也。是故善平余者，必谨观岁，有上、中、下熟。上熟，其收自四，余四百石；中熟自三，余三百石；下熟自倍，余百石。小饥则收百石，中饑七十石，大饑三十石。故大熟，则上余三而舍一；中熟，则余二；下熟，则余一：使民适足，贾平则止。小饑则发小熟之所敛，中饑则发中熟之所敛，大饑则发大熟之所敛而崇之：故虽遇饑饉水旱，余不贵而民不散，取有馀以补不足也。行之魏国，国以富强。（前汉书卷二四食货志）

愿注：臣瓚曰：“当言三斗。”

原注，张晏曰：“平岁百亩收百五十石，今大熟，四倍，收六百石。”

（三）吴起及其在楚国的变法

吴起者，卫人也，好用兵。尝学於会子，事鲁君。齐人攻鲁，鲁欲将吴起，吴起取齐女为妻，而鲁疑之。吴起於是欲就名，遂杀其妻，以明不与齐也。鲁卒以为将。将而攻齐，大破之。鲁人或恶吴起曰：“起之为人，猜忍人也。其少时，家累千金，游仕不遂，遂破其家。乡党笑之，吴起杀其谤己者三十余人，而东出卫郭门。与其母诀，齧臂而盟曰：‘起不为卿相，不复入卫。’遂事会子。居顷之，其母死，起终不归。会子薄之，而与起绝。起乃之鲁，学兵法，以事鲁君。鲁君疑之，起杀妻以求将。夫鲁小国，而有战胜之名，则诸侯图鲁矣。且鲁、卫兄弟之国也，而君用起，则是弃卫。”鲁君疑之，谢吴起。

吴起於是闻魏文侯贤，欲事之。文侯问李克曰：“吴起何如人哉？”李克曰：“起贪而好色，然用兵，司马穰苴不能过也。”於是魏文侯以为将，击秦，拔五城。起之为将，与士卒最下者同衣食。卧不设席，行不骑乘，亲里赢粮，与士卒分劳苦。卒有病疽者，起为吮之。卒母闻而哭之。人曰：“子卒也，而将军白吮其疽，何哭为？”母曰：“非然也。往年吴公吮其父，其父战不旋踵，遂死於敌。吴公今又吮其子，妾不知其死所矣！是以哭之。”文侯以吴起善用兵，廉平，尽能得士心，乃以为西河守，以拒秦、韩。魏文侯既卒，起事其子武侯。……封吴起为西河守，甚有声名。

魏置相，相田文。吴起不悦，谓田文曰：“请与子论功，可乎？”田文曰：“可”。起曰：“将三军，使士卒乐死，敌国不敢谋，子孰与起？”文曰：“不如子。”起曰：“治百官，亲万民，实府库，子孰与起？”文曰：“不如子。”起曰：“守西河，而秦兵不敢东乡，韩、赵实从，子孰与起？”文曰：“不如子。”起曰：“此三者，子皆出吾下，而位加吾上：何也？”文曰：“主少国疑，天臣未附，百姓不信，方是之时，属之於子乎？属之於我乎？起默然良久，曰：“属之子矣。”文曰：“此乃吾所以居子之上也。”吴起乃自知弗如田文。……

田文既死，公叔为相，尚魏公主，而害吴起。……吴起懼得罪，遂去，既之楚。楚悼王素闻起贤，至则相楚。明法审令，捐不急之官，废公族疏远者，以抚养战门之士。要在疆兵，破驰说之言纵横者。于是，南平百越，北并陈、蔡，卻三晋，西伐秦。诸侯患楚之强。故楚之贵戚尽欲害吴起。及悼王死，宗室大臣作乱而攻吴起，吴起走之王尸而伏之。击起之徒因射刺吴起，并中悼王。悼王既葬，太子立，乃使令尹尽诛射吴起而并中王尸者。坐射起而夷宗死者七十馀家。（史记卷六五孙子吴起列传）

昔者吴起教楚悼王以楚国之俗，曰：“大臣太重，封君太众，若此则上偏主而下虐民，此贫国弱兵之道也。不如使封君之子孙三世而收爵禄，绝灭百吏之禄秩，损不急之枝官，以奉选练之士。”悼王行之期年而毙矣，吴起枝解于楚。（韩非子和氏）

吴起为楚悼王无能，废无用，损不急之官，塞私门之请，壹楚国之俗：南攻锡越，北并陈、蔡，破横散纵，使驰说之士无所开其口。功已成矣，卒支解。（战国策秦策三）

吴起治西河，欲谕其信于民，夜日置表于南门之外，令于邑中曰：“明

高诱注：“置，立也。表，柱也。”

日有人能僨 南门之外表者，仕长大夫。”明日，日晏矣，莫有僨表者。民相谓曰：“此必不信。”有一人曰：“试往僨表。不得赏而已，何伤？”往僨表，来謁吴起，吴起自见而出，仕之长大夫。夜日又复立表，又令于邑中如前，邑人守门争表，表加植，不得所赏。自是之后，民信吴起之赏罚。（[吕氏春秋慎小](#)）

吴起谓荆王曰：“荆所有馀者地也，所不足者民也。今君王以所不足益所有馀，臣不得而为也。”於是令贵人住实广虚之地，皆甚苦之。荆王死，贵人皆来，尸在堂上，贵人相与射吴起。……（[吕氏春秋贵卒](#)）

高诱注：“僨，僵也。”说“僨”是倒下的意思。

(四) 商鞅在秦国的变法

孝公三年，卫鞅说孝公变法修刑，内务耕稼，外劝战死之赏罚，孝公善之。甘龙、杜挚等弗然，相与争之。卒用鞅法，百姓苦之。居三年，百姓便之。乃拜鞅为左庶长。……十年，卫鞅为大良造，将兵围魏安邑，降之。十二年，作为咸阳，筑冀阙，秦徙都之。并诸小乡聚，集为大县，县一令，四十一县。为田开阡陌。东地渡洛。十四年，初为赋。十九年，天子致伯。二十年，诸侯毕贺。秦使公子少官率师会诸侯逢泽，朝天子。（史记卷五秦本纪）

商君者，卫之诸庶孽公子也。名鞅，姓公孙氏，其祖本姬姓也。鞅少好刑名之学，事魏相公叔痤，为中庶子。公叔痤知其贤，未及进。会痤病，魏惠王亲往问病，曰：“公叔痤病有如不可讳，将奈社稷何？”公叔痤曰：“痤之中庶子公孙鞅年虽少，有奇才，愿王举国而听之。”王嘿然。王且去，痤屏人言曰：“王即不聪用鞅，必杀之，无令出境。”王许诺而去。公叔痤召鞅，谢曰：“今者王问可以为相者，我言若。王色不许我，我方先君后臣，因谓王‘即弗用鞅，当杀之。’王许我。汝可疾去矣，且见禽。”鞅曰：“彼王不能用君之言任臣，又安能用君之言杀臣乎？”卒不去。惠王既去，而谓左右曰：“公叔痤病甚，悲乎！欲令寡人以国听公孙鞅也，岂不悖哉！”公叔既死，公孙鞅闻秦孝公下令国中求贤者，将修缪公之业，东复侵地，西遂西入秦，因孝公宠臣景监以求见孝公。……

孝公既用卫鞅，鞅欲变法，恐天下议己。卫鞅曰：“疑行无名，疑事无功。且夫有高人可行者，固见非於世；有独知之虑者，必见敖于民。愚者闻於成事，知者见於未萌。民不可与虑始，而可与乐成。论至德者不和於俗，成大功者不谋於众。是以圣人苟可以强国，不法其故；苟可以利民，不循其礼。”孝公曰：“善！”甘龙曰：“不然！圣人不易民而教，知者不变法而治。因民而教，不劳而成功；缘法而治者，吏习而民安之。”卫鞅曰：“龙之所言，世俗之言也。常人安於故俗，学者溺於所闻。以此两者居官守法可也，非所兴论於法之外也。三代不同礼而王，五伯不同法而霸。智者作法，愚者制焉；贤者更礼，不肖者拘焉。”杜挚曰：“利不百，不变法；功不十，不易器。法古无过，循礼无邪。”卫鞅曰：“治世不一道，便国不法古。故汤、武不循古而王，夏、殷不易礼而亡。复古者不可非，而循礼者不足多。”孝公曰：“善！”以卫鞅为左庶长，卒定变法之令。

令民为什伍，而相牧司连坐。不告奸者腰斩，告奸者与斩敝首同赏，匿奸者与降敌同罚。民有二男以上不分异者，倍其赋。有军功者，各以率受上爵。为私鬪者，各以轻重被刑大小。僇力本业耕织，致粟帛多者复其身。事未利及怠而贫者，举以为收孥。宗室非有军功论，不得为属藉。明尊卑爵秩等级，各以差次名田宅、臣妾。衣服以家次，有功者显荣，无功者虽富无所芬华。令既具，未布。恐民之不信己，乃立三丈之木於国都市南门，募民有能徙置北门者予十金。民怪之，莫敢徙。复曰：“能徙者予五十金。”有一人徙之，辄予五十金，以明不欺。卒下令。令行於民幕年，秦民之国都，言初令之不便者以千数。於是，太子犯法。卫鞅曰：“法之不行，自上犯之。”将法太子。太子，君嗣也，不可施刑，刑其傅公子虔，黥其师公孙贾。明日，秦人皆趨令。行之十年，秦民大说。道不拾遗，山无盗贼，家给人足。民勇於公战，怯於私鬪，乡邑大治。秦民初言令不便者，有来言令便者，卫鞅曰：

“此皆乱化之民也。”尽还之于边城。其后民莫敢议令。

於是以鞅为大良造，将兵围魏安邑，降之。居三年，作为筑冀阙官庭於咸阳，秦自雍徙都之。而令民父子、兄弟同室内息者为禁。而集小都乡邑聚为县，置令、丞，凡三十一县。为田关阡陌封疆，而赋税平。平斗桶、权衡、丈尺。行之四年，公子虔复犯约，劓之。居五年，秦人富强，天子致胙於孝公，诸侯毕贺。

其明年，齐败魏兵於马陵，虏其太子申，杀将军庞涓。其明年，卫鞅说孝公曰：“秦之与魏，譬若人之有腹心疾，非魏并秦，秦即并魏。何者？魏居领阨之西，都安邑，与秦界河而独擅山东之利。利则西侵秦，病则东收地。今以君之贤圣，国赖以盛。而魏往年大破於齐，诸侯畔之，可因此时伐魏。魏不支秦，必东徙。东徙，秦据河山之固，东乡以制诸侯，此帝王之业也。”孝公以为然，使卫鞅将而伐魏。魏使公子卬将而击之。军既相距，卫鞅遗魏将公子卬书曰：“吾始与公子卬。今俱为两国将，不忍相攻，可与公子面相见，盟，乐饮而罢兵，以安秦、魏。”魏公子卬以为然。会盟已饮，而卫鞅伏甲士而袭虏魏公子卬，因攻其军，尽破之以归秦。魏惠王兵数破於齐、秦，国内空，日以削，恐，乃使使割河西之地献於秦以和。而魏遂去安邑，徙都大梁。……卫鞅既破魏还，秦封之於商十五邑，号为商君。

商君相秦十年，宗室贵戚多怨望者。赵良见商君。……赵良曰：“……今君之见秦王也，因嬖人景监以为主，非所以为名也。相秦不以百姓为事，而大筑冀阙，非所以为功也。刑黥太子之师傅，残伤民以峻刑，是积怨畜祸也。教之化民也深於命，民之效上也捷於令。今君又左建外易，非所以为教也。君又南面而称寡人，日绳秦之贵公子。诗曰：‘相鼠有体，人而无礼，人而无礼，何不遘死？’以诗观之，非所以为寿也。公子虔杜门不出已八年矣。君又杀祝权，而黥公孙贾。诗曰：‘得人者兴，失人者崩。’此数事者，非所以得人也。君之出也，从车十数，从车载甲，多力而骈脇者为骖乘，持矛而操戟者旁车而趋，此一物不具，君固不出。书曰：‘恃德者昌，恃力者亡。’君之危若朝露，尚将欲延年益寿乎？则何不归十五都，灌园於鄙，劝秦王显巖穴之士，养老存孤，敬父兄，序有功，尊有德，可以少安。君尚将贪商於之富，宠秦国之教，畜百姓之怨。秦王一旦捐宾客而不立朝，秦国之所以收君者，岂其微哉？亡可翘足而待。”商君弗从。

从五月而秦孝公卒，太子立，公子虔之徒告商君欲反，发吏捕商君。商君亡至关下，欲舍客舍。客人不知其是商君也，曰：“商君之法，舍人无验者坐之。”商君喟然叹曰：“嗟乎！为法之敝一至此哉！”去之魏，魏人怨其欺公子卬而破魏师，弗受。商君欲之他国。魏人曰：“商君、秦之贼，秦强而贼人魏，弗归，不可。”遂内秦。商君既复入秦，走商邑，与其徒属发邑兵北出击郑。秦发兵攻商君，杀之於郑池。秦惠王车裂商君以徇，曰：“莫如商鞅反者！”遂灭商君之家。（史记卷六八商君列传）

魏鞅亡魏入秦，孝公以为相，封之於商，号曰商君。商君治秦，法令至行，公平无私，罚不讳强大，赏不避亲近。法及太子，黥劓师傅。暮年之后，道不拾遗，民不妄取，兵革大强。……孝公已死，惠王代后。……人说惠王曰：“大臣太重者国危，左右太亲者身危。今秦妇人婴儿皆言商君之法，莫言大王之法，是商君反为主，大王更为臣也。且夫商君固大王之仇讎也，愿

原注：索隐，“左建谓以左道建立权威也。外易谓在外革易君命也。”

大王图之。”（[战国策秦策一](#)）

夫商君为孝公平权衡，正度量，调轻重，决裂阡陌，教民耕战，是以兵动而地广，民休而国富，故秦无敌于天下。（[战国策秦策三](#)）

秦孝公用商君，坏井田，开阡陌，急耕战之赏。虽非古道，犹以务本之故，倾邻国而雄诸侯。然王制遂灭，僭差亡度；庶人之富者累钜万，而贫者食糟糠；有国强者兼州城，而弱者丧社稷。（[前汉书卷二四食货志上](#)）

孝公用商君，制辕田，开阡陌，东雄诸侯。（[前汉书卷二八下地理志下](#)）

商君教秦孝公以连什伍，设告坐之过；燔诗书而明法令：塞私门之请，而遂公家之劳；禁游宦之民，而显耕战之士。孝公行之，主以尊安，国以富强：八年而死，商君车裂於秦。（[韩非子和氏](#)）

古秦之俗，君臣废法而服私，是以国乱兵弱而主卑。商君说秦孝公以变法易俗，而明公道，赏告奸，困未作而利本事。当此之时，秦民习故俗之有罪可以得免，无功可以得尊显也，故轻犯新法。於是犯之者，其诛重而必；告之者，其赏厚而信：故女莫不得，而被刑者众，民疾怨，而众过日闻。孝公不听，遂行商君之法。民后知有罪之必诛，而私姦者众也，故民莫犯，其刑无所加；是以国治而兵强，地广而主尊。此其所以然者，匿罪之罚重，而告奸之赏厚也。（[韩非子奸劫弑臣](#)）

公孙鞅之法也，重轻罪。重罪者人之所难犯也，而小过者人之所易去也。使人去其所易，无离其所难，此治之道。夫小过不生，大罪不至，是人无罪而乱不生也。一日，公孙鞅曰：“行刑重其轻者，轻者不至，重者不来，是谓以刑去刑。”（[韩非子内储说上](#)）

秦人，其生民也陋阨，其使民也酷烈。劫之以势，隐之以阨，忸之以庆赏，处之以刑罚，使天下之民所以要利於上者，非鬬无由也。阨而用之，得而后功之，功赏相长也。五甲首而隶五家，是最为众强长久。多地以正，故四世有胜，非幸也，数也。（[荀子议兵](#)）

应侯问孙卿子曰：“入秦何见？”孙卿子曰：“其国塞险，形势便，山林川谷美，天材之利多，是形胜也。入境观其风俗，其百姓朴，其声乐不流汗，其服不挑，甚畏有司而顺，古之民也。及都邑官府，其百吏肃然，莫不恭俭敦敬，忠信而不楛，古之吏也。入其国，观其士大夫，出於其门，入於公门，出於公门，归於其家，无有私事也。不比周，不朋党，倜然莫不明通而公也，古之士大夫也。观其朝廷，其间听决，百事不留，恬然如无治者，古之朝也。故四世有胜，非幸也，数也。是所见也，故曰：佚而治，约而详，不烦而功，治之至也，秦类之矣。”（[荀子强国](#)）

今秦之地方千里者五，而穀土不能处二，田数不满百万。……秦之所与邻者，三晋也；所欲用兵者，韩、魏也。彼土狭而民众，其宅参居而并处。……其……民上无通名，下无田宅，而恃奸务未作以处。……此其土之不足以生其民也，似有过秦民之不足以实其土也。意民之情，其所欲者田宅也，而置之无有也，信秦之有馀也，必如此而民不西者，秦土戚而民苦也。……今利其田宅而复之三世，……然则山东之民无不西者矣。（[商君书徠民](#)）

秦孝公十二年，初为赋。（[通典卷四食货四](#)）

秦孝公任商鞅。鞅以三晋地狭人贫，秦地广人寡，故草不尽垦，地利不尽出。於是诱三晋之人，利其田宅，复三代无知兵事而务本於内，而使秦人

史记秦本纪作“孝公……十四年，初为赋。”见前引。

应敌於外。故废井田，制阡陌，任其所耕，不限多少。数年之间，国富兵强，天下无敌。（[通典卷一食货一](#)）

……能得爵首一者，赏爵一级，益田一顷，益宅九亩。（[商君书境内](#)）

夫民之不可用也，见言谈游士事君之可以尊身也，商贾之可以富家也，技艺之足以糊口也。民见此三者之便且利也，则必避农，避农则民轻其居，轻其居则必不为上守战也。（[商君书农战](#)）

禄厚而税多，食口者众，败农者也，则以其食口之数贱而重使之，则辟淫游惰之民无所於食。民无所於食则必农，农则草必垦矣。使商无得余，农无得粟。农无得粟，则窳惰之农勉疾。商不得余，则多岁不加乐；多岁不加乐，则饥岁无裕利；无裕利则商怯，商怯则欲农。窳惰之农勉疾，商欲农，则草必垦矣。（[商君书垦令](#)）

奚谓轻治？其农贫而商富，故其食贱者钱重。食贱则农贫，钱重则商富：末事不禁，则技巧之人利，而游食者众之谓也。故农之用力最苦而赢利少，不如商贾技巧之人。苟令商贾技巧之人无罅，则欲国之无富，不可得也。……食贵则田者利，田者利则事者众，食贵余食不利，而又加重征，则民不得无去其商贾技巧而事地利矣。（[商君书外内](#)）

(五) 赵武灵王胡服骑射

(武灵王)十九年,春,正月,大朝信官,召肥义与议天下,五日而毕。……楼缓谋曰:“……今中山在我腹心,北有燕,东有胡,西有林胡、楼烦、秦、韩之边,而无强兵之救,是亡社稷,奈何?夫有高世之名,必有遗俗之累。吾欲胡服。”楼缓曰:“善。”群臣皆不欲。于是肥义侍,王曰:“简、襄主之烈,计胡、翟之利,为人臣者,宠有孝悌长幼顺明之节,通有捕民益主之业,此两者,臣之分也。今吾欲继襄主之迹,开於胡、翟之乡,而卒世不见也。为敌弱,用力少而功多,可以毋尽百姓之劳,而序往古之勋。未有高世之功者,负遗俗之累;有独智之虑者,任惊民之怨。今吾将胡服骑射以教百姓,而世必议寡人,奈何?”肥义曰:“臣闻疑事无功,疑行无名。王既定负遗俗之虑,殆无顾天下之议矣。夫论至德者,不和於俗,成大功者,不谋於众。……愚者合成事,智者睹未形,则王何疑焉?”王曰:“吾不疑胡服也,吾恐天下笑我也。狂夫之乐,智者哀焉,愚者所笑,贤者察焉。世有顺我者,胡服之功,未可知也。虽驱世以笑我,胡地中山,吾必有之。”於是遂胡服矣。

使王繆告公子成曰:“寡人胡服,将以朝也,亦欲叔服之。……。”公子成再拜稽首,曰:“臣固闻王之胡服也。臣不佞,寝疾,未能趋走以滋进也。王命之,臣敢对,因竭其愚忠。曰:‘臣闻中国者,盖聪明徇智之所居也,万物财用之所聚也,贤圣之所教也,仁义之所施也,诗书礼乐之所用也,异敏技能之所试也,远方之所观赴也,蛮夷之所义行也。今王舍此,而袭远方之服,变古之教,易古之道,逆人之心,而怫学者,离中国,故臣愿王图之也。’使者以报,王曰:‘吾固闻叔之疾也,我将自往请之。’王遂往之公子成家,因自请之,曰:‘夫服者,所以便用也,礼者,所以便事也。圣人观乡而顺宜,因事两制礼,所以利其民而厚其国也。夫翦发文身,错臂左衽,瓠、越之民也;黑齿雕题,却冠秫绌,大吴之国也。故礼服莫同,其便一也。乡异而用变,事异而礼易。是以圣人果可以利其国,不一其用;果可以便其事,不同其礼。儒者一师而俗异,中国同礼而教离,况於山谷之便乎?故去就之变,智者不能一;远近之服,贤圣不能同。穷乡多异,曲学多辨。不知而不疑,异於己而不非者,公焉而众求尽善也。今叔之所言者俗也,吾所言者所以制俗也。吾国东有河、薄洛之水,与齐、中山同之,无舟楫之用。自常山以至代、上党,东有燕、东胡之境,而西有楼烦、秦、韩之边,今无骑射之备。故寡人无舟楫之用,夹水居之民,将何以守河、薄洛之水?变服骑射,以备燕、三胡、秦、韩之边。且昔者简主不塞晋阳以及上党,而襄主并戎取代以攘诸胡,此愚智所明也。先时中山负齐之强兵,侵暴吾地,係累吾民,引水围鄙,微社稷之神灵,则鄙几於不守也。先王愧之,而怨未能报也。今骑射之备,近可以便上党之形,而还可以报中山之怨。而叔顺中国之俗,以逆简、襄之意,恶变服之名,以忘鄙事之愧,非寡人之所望也。’公子成再拜稽首曰:‘臣愚不达於王之义,敢道世俗之闻,臣之罪也。今王将继简、襄之意,以顺先王之志,臣敢不听命乎?’再拜稽首。乃赐胡服。明日服而朝。於是始出胡服令也。

赵文、赵造、周绍、赵俊皆谏止王毋胡服,如故法便。王曰:“先王不同俗,何古之法?帘王不相袭,何礼之循?虑戏、神农教而不诛:黄帝、尧、舜诛而不怒。及至三王,随时制法,因事制礼。法度制令,各顺其宜;衣服

器械，各便其用。故礼也不必一道，而便国不必古。圣人之兴也，不相袭而王；夏、殷之衰也，不易礼而灭。然则复古未可非，而循礼未足多也。……丑圣人利身谓之服，便事谓之礼。夫进退之节，衣服之制者，所以齐常民也，非所以论贤者也。故齐民与俗流，贤者与变俱。故谚曰：‘以书御者，不尽马之情；以古制今者，不达事之变。’循法之功，不足以高世；法古之学，不足以制今。子不及也。”遂胡服，招骑射。

二十年，王略中山地，至宁葭；西略胡地，至榆中。林胡王献马。归，使楼缓之秦，仇液之韩，王贲之楚，富丁之魏，赵爵之齐，代相赵固主胡，致其兵。

二十一年，攻中山，赵祀为右军，许钧为左军，公子章为中军，王并将之。牛翦将车骑，赵希并将胡、代，赵与之陞，合军曲阳，攻取丹邱、华阳、鸱之塞。王军取鄗、石邑、封龙、东垣，中山献四邑请和，王许之，罢兵。……

二十六年，复攻中山，攘地北至燕、代，西至云中、九原。

二十七年五月戊申，大朝於东宫，传国，立王子何以为王。王薨见，礼毕，出临朝，大夫悉为臣。肥义为相国，并傅王。是为惠文王。惠文王，惠后吴娃子也。武灵王自号为主父。主父欲令子主治国，而身胡服，将士大夫西北略胡地，而欲从云中、九原直南袭秦。於是诈自为使者入秦。秦昭王不知，已而怪其状甚伟，非人臣之度，使人逐之，而主父驰已脱关矣。审问之，乃主父也，秦人大怒。主父所以入秦者，欲自略地形，因观秦王之为人也。

惠文王二年，主父行新地，遂出代，西遇楼烦王於西河，而致其兵。三年，灭中山，迁其王於肤施。起灵寿，北地方从，代道大通。还归行赏，大赦，置酒酺五日。（史记卷四三赵世家）

(六) 申不害相韩

申不害者，京人也，故郑之贱臣。学术以干韩昭侯。昭侯用为相，内修政教，外应诸侯，十五年，终申子之身，国治兵强，无侵韩者。申子之学，本于黄老而主刑名。著书二篇，号曰申子。（史记卷六三申不害列传）

昭侯元年，秦败我西山。二年，宋取我黄池，魏取朱。六年，伐东周，取陵观、邢丘。八年，申不害相韩。修术行道，国内以治，诸侯不来侵伐。十年，韩姬弑其君悼公。十一年，昭侯如秦。二十二年，申不害卒。二十四年，秦来拔我宜阳。（史记卷四五韩世家）

(七) 各国国家机构的中央集权化

1. 相

(惠文君十年)张仪相秦。(史记卷五秦本纪)

(惠文王后三年)张仪相魏。……七年,乐池相秦。……八年,张仪复相秦。(同上)

(武王)二年,初置丞相,樗里疾、甘茂为左右丞相。(同上)

番吾君自代来,谓公仲曰:“君实好善,而未知所持。今公仲相赵,於今四年,亦有进士乎?”公仲曰:“未也”。番吾君曰:“生畜、荀欣、徐越皆可。”公仲乃进三人。……烈侯使使谓相国曰:“……官生畜为师,荀欣为中尉,徐越为内史。”(史记卷四三赵世家)

田常卒,子襄子盤代立,相齐。……襄子卒,子庄子自立。田庄子相齐宣公。……庄子卒,子太公和立。田太公相齐宣公。……康公之十九年,田和立为齐侯,列於周室。(史记卷四六田敬仲完世家)

管子曰“黄帝得六相”,宋书百官志曰“殷汤以伊尹为右相,仲虺为左相”,然其名不见於经。惟书说命有“爰立作相”之文;而左传说定公元年,薛宰言“仲虺居薛,以为汤左相。”礼记月令“命相布德和令”,注“相,谓三公相王之事也”;正义曰“案公羊隐五年传曰,‘三公者何?天子之相也。自陟而东者周公主之,自陟而西者召公主之,一相处乎内。’是三公相王之事也。至六国时,一人知事者,特谓之相。故史记称穰侯、范雎、蔡泽皆为秦相,后又为丞相也。”杜氏通典曰:“黄帝六相,尧十六相。为之辅相,不必名官。”是则三代之时言相者,皆非官名,如孟子言舜相尧,禹相舜,益相禹,伊尹相汤,周公相武王;礼记明堂位周公相武王之类耳。左传桓公二年,太宰督遂相宋公。庄公九年,鲍叔言于齐侯曰:“管夷吾治于高溪,使相可也。”昭公元年,祁午谓赵文子曰:“子相晋国”。按当时官名,皆不谓之相。哀公十七年,右领差车与左史老皆相令尹、司马以伐陈,又是相二官,而非相楚王。惟襄公二十五年,崔杼立景公而相之,庆封为左相,则似真以相名官者。定公十年,公会齐侯于夹谷,孔丘相。杜氏解曰:“相,会议也,如‘愿为小相焉’之相。”史记孔子世家乃云“孔子为大司寇,摄相事”,是误以宾相之相为相国之相。不知鲁无相名,有司寇而无大司寇也。(顾炎武日知錄卷廿四相)

2. 郡县制度

(厉共公)二十一年,初县频阳。(史记卷五秦本纪)

(孝公十二年)并诸小乡聚,集为大县,县一令,四十一县。(同上)

(惠文君十年)魏纳上郡十五县。(同上)

十一年,县义渠。(同上)

(秦军)西攻修武,踰羊肠,降代、上党。代三十六县,上党十七县。

(战国策秦策一)

赵攻燕,得上谷三十六县,与秦什一。(战国策秦策六)

秦兵下,芒卯并将秦、魏之兵以东击齐,启地二十二县。(战国策魏策三)

须贾为魏谓穰侯曰:“……臣闻魏氏悉其百县胁兵以止戍大梁,臣以为不下三十万。”(同上)

山北、河外、河内大县数百，名都数十。（同上）

（昭王）二十九年，大良造白起攻楚，取郢为南郡。三十年，蜀守若伐楚，取巫郡，及江南，为黔中郡。三十五年，……初置南阳郡。（史记卷五秦本纪）

（昭王）十三年……任郢为汉中守。（同上）

魏攻管而不下，安陵人缩高，其子为管守。（战国策魏策四）

汉书地理志言：“秦并兼四海，以为周制微弱，终为诸侯所丧，故不立尺土之封，分天下为郡县，汤灭前圣之苗裔，靡有子遗。”后之文人祖述其说，以为废封建，立郡县，皆始皇之所为也。以余观之，殆不然。左传僖公三十三年，晋襄公以再命命先茅之县赏胥臣：宣公十一年，楚子县陈；十二年，郑伯逆楚子之辞曰：“使改事君，夷于九县”；十五年，晋侯赏士伯以瓜衍之县；成公六年，韩献子曰：“成师以出，而败楚之二县”；襄公二十六年，蔡声子曰：“晋人将与之县，以比叔向”；三十年，绛县人或年长矣：昭公三年，二宣子曰：“晋之别县不惟州”；五年，蘧启疆曰：“韩赋七邑，皆成县也”，又曰：“因其十家九县，其余四十县”；十年，叔向曰：“陈人听命，而遂县之”，二十八年，晋分祁氏之田以为七县，分羊舌氏之田以为三县；哀公十七年，子穀曰：“彭仲爽，申俘也，文王以为令尹，实县申、息。”晏子春秋：昔我先君桓公，予管仲狐与穀，其县十七。说苑：景公令吏致千家之县一於晏子。战国策：智过言於智伯曰：“破赵则封二子者各万家之县一。”史记秦本纪：武公十年伐邦冀戎，初县之；十一年，初县杜郑；吴世家：王馀祭三年，予庆封朱方之县。则当春秋之世，灭人之国者，固已为县矣。史记：吴王发九郡兵伐齐；范蠡对楚王曰：“楚南塞厉门，而郡江东”；甘茂谓秦王曰：“宜阳大县，名曰县，其实郡也”；春申君言於楚王曰：“淮北地边齐，其事急，请以为郡便”；匈奴传言赵武灵王置云中、雁门、代郡，燕置上谷、渔阳、右北平、辽西、辽东郡，以拒胡；又言魏有河西、上郡，以与戎界边。则当七国之世，而固已有郡矣。吴起为西河守，冯亭为上党守，李伯为代郡守，西门豹为邺令，荀况为兰陵令，城浑说楚新城令，魏有蒲守，韩有南阳假守，魏有安邑令；苏代曰：请以三万户之都封太守，千户封县令；而齐威王朝诸县令长七十二人。则六国之未入於秦而固已先为守令长矣。故史言乐毅下齐七十馀城，皆为郡县。而齐泯王遗楚怀王书曰：“四国争事秦，则楚为郡县矣。”张仪说燕昭王曰：“今时赵之於秦，犹郡县也。”安得谓至始皇而始罢侯制守邪？传称禹会诸侯，执玉帛者万国；至周武王仅千八百国；春秋时见於经传者百四十馀国，又并而为十二诸侯；又并而为七国。此固其势之所必至，秦虽欲复古之制，一一而封之，亦有所不能，而谓罢侯置守之始於秦，则儒生不通古今之见也。（顾炎武：日知录卷二十二郡县）

3. 国家的租赋收入

赵奢者，赵之田部吏也。收租税，而平原君家不肯出。奢以法治之，杀平原君用事者九人。平原君怒，将杀奢。奢因说曰：“君於赵为贵公子。今纵君家而不奉公，则法削；法削，则国弱；国弱，则诸侯加兵；诸侯加兵，是无赵也，君安得有此富乎？以君之贵，奉公如法，则上下平；上下平，则

国强，国强，则赵固，而君为贵戚，岂轻於天下邪？”平原君以为贤，言之於王。王用之治国赋，国赋大平，民富而府库实。（史记卷八十一廉颇蔺相如列传）

赵简主出税，吏请轻重。简主曰：“勿轻勿重，重则利入於上，若轻则利归於民。”（韩非子外储说右下）

以其常正（征），收其租税，则民费而不病。民所苦者非此也，苦於厚作斂於百姓。（墨子辞过）

子墨子南游於楚，见楚献惠王，献惠王以老辞，使穆贺见子墨子，子墨子说穆贺。穆贺大说。谓子墨子曰：“子之言则成善矣，而君王天下之大王也，毋乃曰贱人之所为，而不用乎？”子墨子曰：“唯其可行，譬若药然，草之本，天子食之，以顺其疾，岂曰一草之本而不食哉。今农夫人其税於大人，大人酒醴粢盛，以祭上帝鬼神，岂曰贱人之所为而不享哉。……”（墨子贵义）

轻田野之税，平关市之征，省商贾之数，罕兴力役，无夺民时，如是则国富矣。夫是之谓以政裕民。……今之世而不然，厚刀布之斂以夺之财，重田野之税以夺之食，苛关市之征以难其事。（荀子富国）

4. 官吏俸录

魏成子以食禄千钟。（史记卷四四魏世家）

他日，王谓时子曰：“我欲中国而授孟子室，养弟子以万钟，使诸大夫国人皆有所矜式，子盍为我言之。”（孟子公孙丑下）

（陈）仲子，齐之世家也，兄戴，盖禄万钟。（孟子滕文公下）

“万钟则不辨礼义而受之，万钟於我何加焉？”（孟子告子上）

商君之法曰：“斩一首者爵一级，欲为官者为五十石之官；斩二首者爵二级，欲为官者为百石之官。”（韩非子定法）

（秦始皇）十二年，文信侯不韋死，窃葬。其舍人临者，晋人也，逐出之；秦人六百石以上夺爵，迁，五百石以下不临，迁，勿夺爵。（史记卷六秦始皇本纪）

（燕）王（噲）乃收玺，自三百石以上皆效之，子之遂重。（韩非子外储说右下）

子墨子仕人於卫，所仕老至而反。子墨子曰：“何故反？”对曰：“与我言而不当。曰‘待女以千盆’，授我五百盆，故去之也。”子墨子曰：“授子过千盆，则子去之乎？”对曰：“不去。”子墨子曰：“然则非为其不审也，为其寡也。”（墨子贵义）

（五员）因如吴，过於荆，至江上，欲涉，见一丈人，刺小船，方将渔，从而请焉。丈人度之。绝江，问其名族，则不肯告。解其剑以予丈人，曰：“此千金之剑也，愿献之丈人。”丈人不肯受，曰：“荆国之法，得五员者爵执圭，禄万檐（担），金千镒。昔者子胥过，吾犹不取。今我何以子之千金为乎？”（吕氏春秋异实）

盆，量名。千盆，谓以粟千盆为禄。

二、战国时期社会经济的发展

(一) 铁器的使用

今铁官之数曰：一女必有一鍼、一刀，若其事立；耕者必有一耒、一耜、一鑿，若其事立；行服连轺犂者，必有一斤、一锯、一锥、一凿，若其事立；不尔而成事者，天下无有。今鍼之重加一，三十鍼，一人之籍也，刀之重加六，五六三十，五刀一人之籍也；耜铁之重加十，三耜铁一人之籍也。（管子海王）

夫矢来有乡，则积铁以佣一乡；矢来无乡，则为铁室以尽佣之。（韩非子内储说上）

楚人蛟革犀兕以为甲，鞬如金石：宛钜铁鉞，惨如H 薑；轻利僞遯，卒如飘风。（荀子议兵）

许子以釜斲爨，以铁耕乎？（孟子滕文公上）

赵氏攻中山。中山之人多力者曰吾丘鳩（一作鳩），衣铁甲，操铁杖以战，而所击无不碎，所冲无不陷。（吕氏春秋贵卒）

昭王曰：“吾闻楚之铁剑利而倡忧拙。夫铁剑利则士勇，倡忧拙则思虑远。夫以远思虑而御勇士，吾恐楚之图秦也。”（史记卷七九范雎传）

朱亥袖四十斤铁椎，椎杀晋鄙。（史记卷七七魏公子列传）

若，作“而”字解。下同。

今，古本作“令”。

“十”原误作“七”，今改正。

乡，解作“向”，方向、方位之意。下文二乡字同。

鞬，读 jiā，坚貌。

宛，地名，今河南南阳。钜，大刚；鉞，讀 shì，矛。句谓宛地所產刚铁之矛。

（二）农业技术的改进

凡耕之大方：力者欲柔，柔者欲力；息者欲劳，劳者欲息；棘者欲肥，肥者欲棘；急者欲缓，缓者欲急；淫者欲燥，燥者欲淫。上田弃亩，下田弃棄，五耕五耨，必审以尽。其深殖之度，阴土必得，大草不生，又无螟蛾。今兹美禾，来兹美麦。

是以六尺之耜，所以成亩也，其博八寸，所以成畦也。耨柄尺，此其度也。其耨六寸，所以问稼也。（吕氏春秋任地）

无失民时，无使之治下。知贫富利器皆时至而作，渴时为止；是以老弱之力可尽起，其用日半，其功可使倍。不知事者，时未至而逆之，时既往而慕之；当时而薄之，使其民而鄙之。民既鄙，乃以良时慕，此从事之下也。（同上）

故亩欲广以平，畦欲小以深，下得阴，上得阳，然后咸生。稼欲生於塵[土]，而殖於坚者，慎其种，勿使数，亦无使疏。於其施土，无使不足，亦无使有馀。（吕氏春秋辨土）

凡农之道，厚（候）之为宝。斩木不时，不折必穗，稼就而不获，必遇天菑。夫稼，为之者人也，生之者地也，养之者天也。是以人稼之容足，耨之客耨，据之客手，此之谓耕道。（吕氏春秋审时）

相高下，视肥瘠，序五种，省农功，谨畜藏，以时顺修，使农夫朴力而寡能，治田之事也。（荀子王制）

掩地表亩，刺草殖穀，多粪肥田，是农夫众庶之事也。（荀子富国）

是月也，……王布农事，命田舍东郊，皆修封疆，审端径术，善相丘陵阪险原隰，土地所宜，五穀所殖，以教道民，必躬亲之。（吕氏春秋孟春纪）

是月也，土润溽暑，大雨时行，烧慈行水，利以杀草，如以热汤，可以粪田畴，可以美土疆。（吕氏春秋季夏纪）

蝗螟，农夫得而杀之，奚故？为其害稼也。（吕氏春秋不屈）

昔予为禾，耕而卤莽之，则其实亦卤莽而报予。芸而灭裂之，其实亦灭裂而报予。予来年变齐，深其耕而熟耰之，其禾稷以滋，予终年厌飧。（庄子则阳）

据夏纬瑛说：“耨”字应作“博”。

夏纬瑛云：“治下，犹言下策。”

王念孙云：“渴，尽也。”与“竭”通。

据元价子，塵下有土字。

据夏纬瑛说，“厚”应作“候”。

(三) 农田水利

(魏惠王)十年，入河水于甫田，又为大沟而引甫水。(水经渠水注)脩隄梁，通沟浚，行水潦，安水藏，以时决塞，岁虽凶败水旱，使民有所耘艾，司空之事也。(荀子王制)

自是之后，荥阳下引河东南为鸿沟，以通宋、郑、陈、蔡、曹、卫，与济、汝、淮、泗会。於楚，西方则通渠汉水、云梦之野，东方则通鸿沟、江、淮之间。於吴，则通渠三江、五湖。於齐，则通菑济之间。於蜀，蜀守冰鑿离碓，辟沫水之害，穿二江成都之中。此渠皆可行舟，有馀则用溉浸，百姓饗其利。至于所过，往往引其水益用溉田畴之渠，以万亿计，然莫足数也。

西门豹引漳水溉邺，以富魏之河内。而韩闻秦之好兴事，欲罢之，毋令东伐，乃使水工郑国间说秦，令凿泾水自中山西邸瓠口为渠，并北山，东注洛三百馀里，欲以溉田。中作而觉，秦欲杀郑国。郑国曰：“始臣为间，然渠成亦秦之利也。”秦以为然，卒使就渠。渠就，用注填阡之水，溉泽卤之地四万馀顷，收皆亩一钟。於是关中觅沃野，无凶年，秦以富强，卒并诸侯，因命曰郑国渠。(史记卷二九河渠书)

周灭后，秦孝文王以李冰为蜀守。冰能知天文地理，谓汶山为天彭门，乃至湔氐县，见两山对立如阙，因号天彭阙。髻髻若见神，遂从水上立祀三所，祭用三牲。……冰乃壅江作棚，穿郫江、检江，别支流双过郡下，以行舟船。岷山多梓、柏、大竹，颓随水流，坐致材木，功省用饶。又溉灌三郡，开稻田，於是蜀沃野千里，号为陆海。旱则引水浸润，雨则杜塞水门。故记曰：“水旱从人，不知饥馑，时无荒年，天下谓之天府也”。(华阳国志卷三)

(魏王)召史起而问焉，曰：“漳水犹可以灌邺田乎？史起对曰：“可。”王曰，“子何不为寡人为之？”史起曰：“臣恐王之不能为也。”王曰：“子诚能为寡人为之，寡人尽聪子矣。”史起敬诺，言之於王曰：“臣为之，民必大怨臣，大者死，其次乃籍臣。臣虽死、籍，愿王之使他人遂之也。”王曰：“诺。”使之为邺令。史起因往为之。邺民大怨，欲籍史起，史起不敢出而避之。王乃使他人遂为之。水已行，民大得其利，相与歌之曰：“邺有圣令，时为史公，决漳水，灌邺旁，终古斥鹵，生之稻粱。”(吕氏春秋乐成)

子贡南游於楚，反於晋，过汉阴，见一丈人方将为圃畦，凿隧而入井，抱瓮而出灌，搨搨然用力甚多，而见功寡。子贡曰：“有械於此，一日浸百畦，用力甚寡，而见功多，夫子不欲乎？”为圃者叩而视之，曰：“奈何？”曰：“鑿本为机，后重前轻，挈水若抽，数如洗汤，其名为汤”。(庄子天地)

(四) 小农经济和土地买卖集中

五亩之宅：树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矣。鸡豚狗彘之畜无失其时，七十者可以食肉矣。百亩之田，勿夺其时，数口之家，可以无饥矣。（[孟子梁惠王上](#)）

今一夫挟五口，治田百亩，岁收亩一石半，为粟百五十石，除什一之税十五石，馀百三十五石。食，人月一石半，五人终岁为粟九十石，馀有四十五石。石三十，为钱千三百五十，除社闾尝新春秋之祠用钱三百，馀千五十。衣，人率用钱三百，五人终岁用千五百，不足四百五十。不幸疾病死丧之费及上赋敛，又未与此。此农夫所以常困，有不劝耕之心，而令糴至於甚贵者也。（[前汉书卷二四食货志](#)引战国李悝语）

民有二男以上不分异者，倍其赋。……僇力本业，耕织致粟帛多者，复其身。（[史记卷六八商君列传](#)）

……故家五亩宅，百亩田，务其业，而勿夺其时，所以富之也。（[荀子大略](#)）

神农之教曰：“士有当年而不耕者，则天下或受其饥矣；女有当年而不绩者，则天下或受其寒矣。故身亲耕；妻亲绩，所以见致民利也。（[吕氏春秋爱类](#)）

所以务耕织者，以为本教也。是故天子亲率诸侯耕籍田，大夫士皆有功业，……以教民尊地产也；后妃率九嬪蠶于郊，桑于公田，是以春夏秋冬夏皆有麻枲丝繭之功，以力妇教也。是故丈夫不织而衣，妇人不耕而食，男女贾功以长生。（[吕氏春秋上农](#)）

今也农夫之所以早出暮入，强乎耕稼树艺，多聚菽粟，而不敢怠倦者，何也？曰被以为强必富，不强必贫；强必饱，不强必饥：故不敢怠倦。（[墨子非命下](#)）

今家人之治产也，相忍以饥寒，相强以劳苦，虽犯军旅之难，饥馑之患，温衣美食者必是家也；相怜以衣食，相惠以佚乐，天饥岁荒，嫁妻卖子者必是家也。（[韩非子六反](#)）

民农，则其产业；其产业，则重徙；重徙，则死处而无二虑。（[吕氏春秋上农](#)）

苟非同姓，农不出御，女不外嫁，以安农也。（同上）

凡农者月不足而岁有馀者也，而上徵暴急无时，则民倍贷以给上之徵矣。耕耨者有时而泽不必足，则民倍贷以取庸矣。秋糴以五，春以束，是又倍贷也。关市之租，府库之徵，粟什一，厮舆之事：此四时亦当一倍贷矣。故以上之徵，而倍取於民者四。夫以一民养四主，故逃徙者刑，而上不能止者，粟少而民无积也。（[管子治国](#)）

有布缕之征，粟米之征，力役之征。君子用其一，缓其二。用其二，而民有殍；用其三，而父子离。（[孟子尽心下](#)）

悉租税，专民力，所以佣难充仓府也：而士卒之逃事伏匿，附托有威之门，以避徭赋，而上不得者万数。（[韩非子诡使](#)）

齐闵王之遇杀，其子法章变姓名，为莒太史家庸夫。（[战国策齐策六](#)）

业，古义可作“厚”解。

“故以……者四”句原在“关市之租”句上，今据管子集校引姚永概等人说改。

泽居苦水者，买庸而决竇。（[韩非子五蠹](#)）

夫卖庸而播耕者，主人费家而美食、调布而求易钱者，非爱庸客也，曰如是耕者且深、耨者熟耘也。庸容致力而疾耘耕者，尽巧而正畦陌畦畴者，非爱主人也，曰如是羹且美、钱布且易云也。（[韩非子外储说左上](#)）

农不上闻，不敢私籍於庸，为害於时也。（[吕氏春秋上农](#)）

……及（[赵](#)）括将行，其母上书言於王曰：“括不可使将。”……

“今括一旦为将，……王所赐金帛，归藏於家，而日视便利田宅可买者买之。王以为何如其父？……”（[史记卷八一廉颇蔺相如列传](#)）

故中章、胥已仕，而中牟之民弃其田耘，卖宅圃而随文学者，邑之半。

（[韩非子外储说左上](#)）

王翦行，请美田宅园池甚多。始皇曰：“将军行矣，何忧贫乎？”王翦曰：“为大王将，有功终不得封侯，故及大王之向臣，臣亦及时以请园池为子孙业耳。”（[史记卷七三白起王翦列传](#)）

苏秦曰：“……且使我有雒阳负郭田二顷，吾岂能佩六国相印乎？”（[史记卷六九苏秦列传](#)）

董仲舒说上（[汉武帝](#)）曰：“……至秦则不然，用商鞅之法，改帝王之制，除井田，民得卖买。富者田连仟伯，贫者无立锥之地。”（[前汉书卷二四，食货志上](#)）

(五) 手工业

论百工，审时事，辨功苦，尚完利，便佣用，使彫琢、文采不敢专造於家，工师之事也。（荀子王制）

是月也，命工师令百工，审五库之量，金铁、皮革、筋、角、齿、羽、箭斡、脂胶、丹漆无或不良，百工咸理。（吕氏春秋季春纪）

凡执技以事上者，祝、史、射、御、医、卜及百工。凡执技以事上者，不贰事，不移官，出乡不与士齿；仕於家者，出乡不与士齿。（礼记王制）

刑范正，金锡美，工冶巧，火齐得，剖刑而莫邪已。然而不剥脱，不砥厉，则不可以断绳。（荀子强国）

粤无鑄，燕无函，秦无庐，胡无弓车。粤之无鑄也，非无鑄也，夫人而能为鑄也。燕之无函也，非无函也，夫人而能为函也。秦之无庐也，非无庐也，夫人而能为庐也。胡之无弓车也，非无弓车也，夫人而能为弓车也。（周礼考工记上）

郑之刀，宋之斤，鲁之削，吴、粤之剑，迁乎其地而弗能为良，地气然也。燕之角，荆之斡，妘胡之筥，吴、粤之金锡，此材之美者也。（同上）

凡攻木之工七，攻金之工六，攻皮之工五，设色之工五，刮摩之工五，搏埴之工二。攻木之工：轮、舆、弓、庐、匠、车、梓。攻金之工：筑、冶、皂、栗、段、桃。攻皮之工：函、鲍、鞞、韦、裘。设色之工：书、绩、钟、筐、。刮摩之工：玉、榔、雕、矢、磬，搏埴之工，陶、旅。（同上）

公输子自鲁南游楚，焉始为舟战之器，作为钩拒之备。退者钩之，进者拒之，量其钩拒之长而制为之兵。……公输子削竹木以为鹊，成而飞之，三日不下，公输子自以为至巧。子墨子谓公输子曰：“子之为鹊也，不如匠之为车辖，须臾斩三寸之木，而任五十石之重。故所为功，利於人谓之巧，不利於人谓之拙。”（墨子鲁问）

鲁人身善织履，妻善织缟，而欲徙於越。或谓之曰：“子必穷矣。”鲁人曰：“何也？”曰：“履为履之也，而越人跣行，缟为冠之也，而越人被髮。以子之所长，游於不用之国，欲使无穷，其可得乎？”（韩非子说林上）

司城子罕曰：“南家工人也，为挽者也，吾将徙之。其父曰：‘吾恃为鞵以食三世矣，今徙之，是宋国之求鞵者不知吾处也，吾将不食。愿相国之忧吾不食也。’为是故，吾弗徙也。”（吕氏春秋召类）

（孟子）曰：“子不通功易事，以羨补不足，则农有馀粟，女有馀布。子如通之，则梓匠轮舆皆得食於子。……”

（孟子）曰：“梓匠轮舆，其志将以求食也。”（孟子滕文公下）

与人成与，则欲人之富贵；匠人成棺，则欲人之夭死也。（韩非子备内）

毕沅云：“焉，犹于是也。”墨子书中常以“焉”作“乃”解。

（六）商业和商人

北海则有走马吠犬焉，然而中国得而畜使之。南海则有羽翮、齿革、会青、丹干焉，然而中国得而财之。东海则有紫、鱼盐焉，然而中国得而衣食之。西海则有皮革、文旄焉，然而中国得而用之。故泽人足乎木；山人足乎鱼；农夫不断削，不陶冶，而足械用；工贾不耕田，而足菽粟。……故天之所覆，地之所载，莫不尽其美，致其用。（荀子王制）

是月也，易关市，来商旅，入货贿，以便民事。四方来杂，远乡皆至，则财物不匮，上无乏用，百事乃遂。（吕氏春秋仲秋纪）

周人之俗，治产业，力工商，逐什二以为务。（史记卷六九苏秦列传）

万乘之国必有万金之贾；千乘之国必有千金之贾。（管子轻重甲）

孟子曰：“许子……何为纷纷然兴百工交易？何许子之不惮烦？”曰：“百工之事固不可耕且为也。”（孟子滕文公上）

希为曰：“……夫良商不与人争买卖之买，而谨司时。时贱而买，虽贵已贱矣；时贵而卖，虽贱已贵矣。”（战国策赵策三）

吕不韦者，阳翟大买人也。往来贩贱卖贵，家累千金。

秦昭王四十年，太子死。其四十二年，以其次子安国君为太子。安国君有子二十余人。安国君有所甚爱姬，立以为正夫人，号曰华阳夫人。华阳夫人无子。安国君中男名子楚。子楚母曰夏姬，母爱。子楚为秦质子於赵。秦数攻赵，赵不甚礼子楚。

子楚，秦诸庶孽孙，质於诸侯：车乘进用不饶，居处困，不得意。吕不韦贾邯郸，见而怜之，曰：“此奇货可居。”乃往见子楚，说曰：“吾能大子之门。”子楚笑曰：“且自大君之门，而乃大吾门！”吕不韦曰：“子不知也，吾门待子门而大。”子楚心知所谓，乃引与坐，深语。吕不韦曰：“秦王老矣，安国君得为太子。窃闻安国君爱幸华阳夫人，华阳夫人无子，能立適嗣者，独华阳夫人耳。今子兄弟二十余人，子又居中，不甚见幸，久质诸侯。即大王薨，安国君立为王，则子毋几得与长子及诸子旦暮在前者争为太子矣。”子楚曰：“然。为之奈何？”吕不韦曰：“子贫，客於此，非有以奉献於亲及结宾客也。不韦虽贫，请以千金为子西游，事安国君及华阳夫人，立子为適嗣。”子楚乃顿首曰：“必如君策，请得分秦国与君共之。”吕不韦乃以五百金与子楚，为进用结宾客：而复以五百金买奇物玩好，自奉而西游秦，求见华阳夫人姊，而皆以其物献华阳夫人，因言子楚贤智，结诸侯宾客遍天下，‘常曰“楚也以夫人为天，日夜泣思太子及夫人”。夫人大喜。……’

安国君许之，乃与夫人刻玉符，约以为适嗣。安国君及夫人因厚馈遗子楚，而请吕不韦传之。子楚以此名誉益盛于诸侯。……

秦昭王五十六年，薨，太子安国君立为王，华阳夫人为王后，子楚为太子。赵亦奉子楚夫人及子政归秦。秦王立一年，薨，谥为孝文王。太子子楚代立，是为庄襄王。……

庄襄王元年，以吕不韦为丞相，封为文信侯，食河南雒阳十万户。庄襄王即位三年，薨，太子政立为王，尊吕不韦为相国，号称“仲父。”（史记卷八五吕不韦列传）

白圭，周人也。当魏文侯时，李克务尽地力，而白圭乐观时变，故人弃

“適”同“嫡”。

我取，人取我与。夫岁孰取穀，予之丝漆；茧出取帛絮，予之食。太陰在卯，穰；明岁衰恶。至午，旱；明岁美。至西，穰；明岁衰恶。至子，大旱；明岁美，有水。至卯，积著率岁倍。欲长钱，取下谷；长石斗，取上种。能薄饮食，忍嗜欲，节衣服，与用事僮仆同苦乐，趨时若猛兽挚鸟之发。故曰：“吾治生产，犹伊尹、吕尚之谋，孙、吴用兵，商鞅行法是也。是故其智不足与权变，勇不足以决断，仁不能以取予，强不能有所守，虽欲学吾术，终不告之矣。”盖天下言治生祖白圭。（[史记](#)卷一二九货殖列传）

孟尝君出记，问门下诸客：“谁习计会，能为文收责于薛者乎？”冯谖曰：“能。”……孟尝君……曰：“……先生不羞，乃有意欲为收责于薛乎？”冯谖曰：“愿之。”于是约车治装，载券契而行，辞曰：“责毕收，以何市而反？”孟尝君曰：“视吾家所寡有者。”驱而之薛，使吏召诸民当偿者，悉来合券。券偏合，起矫命，以责赐诸民，因烧其券，民称万岁。……（[战国策](#)齐策四）

宋之富贾有监止子者，与人争买百金之璞玉，因佯失而毁之，负其百金，而理其毁瑕，得千溢焉。（[韩非子](#)说林下）

鄙谚曰：“长袖善舞，多钱善贾。”此言多资之易为工也。（[韩非子](#)五蠹）

自“太陰在卯”至“至卯”，上下文义不接，可能是错简。

“责”同“债”。

三、秦的统一

(一) 各国间的兼并战争

1. 马陵之战

魏伐赵，赵急，请救於齐。齐威王欲将孙臧，臧辞谢曰：“刑馀之人，不可。”于是乃以田忌为将，而孙子为师，居辎车中，坐为计谋。田忌欲引兵之赵，孙子曰：“夫解杂乱纠纷者不控卷，救解者不搏搢。批亢擣虚，形格势禁，则自为解耳。今梁、赵相攻，轻兵锐卒必竭於外，老弱罢於内，君不若引兵疾走大梁，据其街路，冲其方虚。彼必释赵而自救，是我一举解赵之围，而收弊於魏也。”田忌从之。魏果去邯郸，与齐战於桂陵，大破梁军。

后十三岁，魏与赵攻韩，韩告急於齐。齐使田忌将而往，直走大梁。魏将庞涓闻之，去韩而归。齐军既已过而西矣。孙子谓田忌曰：“彼三晋之兵，素悍勇而轻齐，齐号为怯，善战者因其势而利导之。兵法：百里而趣利者蹶上将，五十里而趣利者军半至。使齐军入魏地，为十万竈，明日为五万竈，又明日为三万竈。”庞涓行三日，大喜，曰：“我固知齐军怯，入吾地三日，士卒亡者过半矣。”乃弃其步军，与其轻锐倍日并行逐之。孙子度其行，暮当至马陵。马陵道狭，而旁多阻隘，可伏兵，乃斫大树白而书之曰：“庞涓死于此树之下。”於是令齐军善射者万弩，夹道而伏，期曰：“暮见火举而俱发。”庞涓果夜至斫木下，见白书，乃钻火烛之。读其书未毕，齐军万弩俱发，魏军大乱相失。庞涓自知智穷兵败，乃自刭，曰：“遂成竖子之名！”齐因乘胜尽破其军，虏魏太子申以归。孙臧以此名显天下，世传其兵法。（[史记卷六五孙子吴起列传](#)）

2. 乐毅伐齐

当是时，齐湣王强，南败楚相唐昧于重丘，西摧三晋于观津，遂与三晋击秦，助赵灭中山，破宋，广地千余里。与秦昭王争重为帝，已而复归之。诸侯皆欲背秦而服於齐。湣王自矜，百姓弗堪。於是燕昭王问伐齐之事。乐毅对曰：“齐，霸国之余业也，地大人众，未易独攻也。王必欲伐之，莫如与赵及楚、魏。”於是使乐毅约赵惠文王，别使连楚、魏，令赵啗说秦以伐齐之利。诸侯害齐湣王之骄暴，皆争合从与燕伐齐。

乐毅还报，燕昭王悉起兵，使乐毅为上将军；赵惠文王以相国印授乐毅。乐毅于是并护赵、楚、韩、魏、燕之兵以伐齐，破之济西。诸侯兵罢归，而燕军乐毅独追，至于临菑。齐湣王之败济西，亡走，保于莒。乐毅独留徇齐，齐皆城守。乐毅攻入临菑，尽取齐宝财物、祭器输之燕。燕昭王大说，亲至济上劳军，行赏饗士，封乐毅于昌国，号为昌国君。于是燕昭王收齐卤获以归，而使乐毅复以兵平齐城之不下者。

乐毅留徇齐五岁，下齐七十馀城，皆为郡县以属燕，唯独莒、即墨未服。（[史记卷八十乐毅列传](#)）

3. 田单败燕

燕既尽降齐城，唯独莒、即墨不下。燕军闻齐王在莒，并兵攻之。淖齿既杀湣王于莒，因坚守，距燕军，数年不下。

燕引兵东围即墨，即墨大夫出与战，败死。城中相与推田单，曰：“安

平之战，田单宗人以铁笼得全，习兵。”立以为将军，以即墨距燕。

顷之，燕昭王卒，惠王立，与乐毅有隙。田单闻之，乃纵反间于燕，宣言曰：“齐王已死，城之不拔者二耳。乐毅畏诛而不敢归，以伐齐为名，实欲连兵南面而王齐。齐人未附，故且缓攻即墨以待其事。齐人所惧，唯恐他将之来，即墨残矣。”燕王以为然，使骑劫代乐毅，乐毅因归赵。燕人士卒忿。

而田单乃令城中人，食必祭其先祖于庭。飞鸟悉翔舞城中，下食。燕人怪之。田单因宣言曰：“神来下教我。”乃令城中人曰：“当有神人为我师。”有一卒曰：“臣可以为师乎？”因反走。田单乃起，引还，东乡坐，师事之。卒曰：“臣欺君，诚无能也。”田单曰：“子勿言也！”因师之。每山约束，必称神师。

乃宣言曰：“吾唯惧燕军之剽所得齐卒，置之前行，与我战，即墨败矣。”燕人闻之，如其言。城中人见齐诸降者尽剽，皆怒，坚守，唯恐见得。

单又纵反间曰：“吾惧燕人掘吾城外冢墓，僂先人，可为寒心。”燕军尽掘垄墓，烧死人。即墨人从城上望见，皆涕泣，俱欲出战，怒自十倍。

田单知士卒之可用，乃身操版插，与士卒分功，妻妾编于行伍之间，尽散饮食乡士。令甲卒皆伏，使老弱女子乘城，遣使约降于燕，燕军皆呼万岁。田单又收民金，得千溢，令即墨富豪遗燕将，曰：“即墨即降，愿无虏掠吾族家妻妾，令安堵。”燕将大喜，许之。燕军由此益懈。

田单乃收城中得千馀牛，为绛缯衣，画以五彩龙文，束兵刃於其角，而灌脂束苇於尾，烧其端。凿城数十穴，夜纵牛，壮士五千人随其后。牛尾热，怒而奔燕军，燕军夜大惊。牛尾炬火光明炫耀，燕军视之皆龙文，所触尽死伤。五千人因衔枚击之，而城中鼓譟从之，老弱皆击铜器为声，声动天地。燕军大骇，败走。齐人遂夷杀其将骑劫。燕军扰乱奔走，齐人追亡逐北，所过城邑皆畔燕而归田单。兵日益多，乘胜，燕日败亡，卒至河上，而齐七十馀城皆复为齐。乃迎襄王於莒，入临淄而听政。襄王封田单，号曰安平君。

（史记卷八二田单列传）

4. 长平之战

（秦昭王）四十七年，秦使左庶长王齕攻韩，取上党。上党民走赵。赵军长平，以按据上党民。四月，齕因攻赵。赵使廉颇将。赵军士卒犯秦斥兵，秦斥兵斩赵裨将茄。六月，陷赵军，取二鄣四尉。七月，赵军筑垒壁而守之。秦又攻其垒，取二尉，败其阵，夺西垒壁。廉颇坚壁以待秦，秦数挑战，赵兵不出。赵王数以为让。而秦相应侯又使人行千金于赵为反间，曰：“秦之所恶，独畏马服子赵括将耳。廉颇易与，且降矣。”赵王既怒廉颇军多失利，军数败，又反坚壁不敢战，而又闻秦反间之言，因使赵括代廉颇将以击秦。秦闻马服子将，乃阴使武安君白起为上将军，而王齕为尉神将，令军中有敢泄武安君将者斩。赵括至，则出兵击秦军。秦军详败而走，张二奇兵以劫之。赵军逐胜，追造秦壁。壁坚拒不得入，而秦奇兵二万五千人绝赵军后，又一军五千骑绝赵壁间。赵军分而为二，粮道绝。而秦出轻兵击之，赵战不利，因筑壁坚守，以待救至。秦王闻赵食道绝，王自之河内，赐民爵各一级，发年十五以上悉诣长平，遮绝赵救及粮食。

“详”与“佯”通。

至九月，赵卒不得食四十六日，皆内阴相杀食。来攻秦垒，欲出。为四队，四五复之，不能出。其将军赵括出锐卒自搏战，秦军射杀赵括。括军败，卒四十万人降武安君。武安君计曰：“前秦已拔上党，上党民不乐为秦而归赵。赵卒反覆，非尽杀之，恐为乱。”乃挟诈而尽坑杀之，遗其小者二百四十人归赵。前后斩首虏四十五万人，赵人大震。（[史记卷七三白起王翦列传](#)）

（二）统治阶级对人民的压迫与人民的反抗斗争

1. 兼并战争给人民带来的灾难

先王之法曰：“为善者赏，为不善者罚，古之道也，不可易”。今不别其义与不义，而疾取救守，不义莫大焉，害天下之民莫甚焉。故取攻伐者不可，非攻伐不可；取救守不可，非救守不可：取惟义兵为可。兵苟义，攻伐亦可，救守亦可；兵不义，攻伐不可，救守不可。使夏桀、殷纣无道至于此者，幸也；使吴夫差、智伯瑶侵夺至于此者，幸也；使晋厉、陈灵、宋康不善至于此者，幸也。……此七君者大为无道不义，所残杀无罪之民者不可为万数。壮佼、老幼、胎之死者，大实平原，广湮深谿大谷。赴巨水积灰，填清洫险阻，犯流矢，蹈白刃，加之以冻饿饥寒之患，以至于今之世，为之愈甚。故暴骸骨无量数，为京丘若山陵。（吕氏春秋禁塞）

今师徒唯毋兴起，冬行恐寒，夏行恐暑，此不可以冬夏为者也。春则废民耕稼树艺，秋则废民获歛。今唯毋废一时，则百姓饥寒冻馁而死者，不可胜数。今尝计军上竹箭、羽旄、幄幕、甲盾、拨劫，往而靡弊腑冷不反者，不可胜数。又与矛戟、戈剑、乘车，其列住碎折靡弊而不反者，不可胜数。与其牛马，肥而往，瘠而反，往死亡而不反者，不可胜数。与其涂道之修远，粮食辍绝而不继，百姓死者不可胜数也。与其居处之不安，食饭之不时，饥饱之不节，百姓之道疾病而死者，不可胜数。丧师多不可胜数。丧师尽不可胜计。（墨子，非攻中）

今王公大人天下之诸侯则不然。将必皆差论其爪牙之士，皆列其舟车之卒伍，於此为坚甲利兵，以往攻伐无罪之国。入其国家边境，芟刈其禾稼，斩其树木，墮其城郭，以湮其沟池，攘杀其牲牲，燔溃其祖庙，劲杀其万民，覆其老弱，迁其重器，卒进而柱乎鬪。曰：“死命为上，多杀次之，身伤者为下，又况失列北桡乎哉？”罪死无赦，以譚其众。（墨子非攻下）

孟子曰：“……争地以战，杀人盈野；争城以战，杀人盈城：此所谓率土地而食人肉，罪不容於死。故善战者服上刑，连诸侯者次之；辟草莱任土地者次之。”（孟子离妻上）

狗彘食人食而不知检，涂有饿莩而不知发，人死，则曰“非我也，岁也”，是何异於刺人而杀之，曰“非我也，兵也。”……（孟子梁惠王上）

庖有肥肉，既有肥马，民有饥色，野有饿莩，此率兽而食人也。（同上）

以其极赏，以赐无功；虚其府库，以备车马衣裘，奇怪；苦其役徒，以治官室观：乐死又厚为棺槨，多为衣裘；生时治台榭，死又修坟墓，故民苦

陶鸿庆说：“者”字衍。

陶鸿庆说：“取”字衍。

高诱注：“战斗杀人，合土筑之，以为京观，故谓之京丘，若山陵高大也”。

“唯毋”，语助词，下文同。

孙诒让云，“上字误，疑当作出。”

“靡弊”，败坏。毕沅谓“腑”印“腐”字，“冷”当即“烂”字。

戴望云：“柱乃极字之误。”

王念孙云：“失列”谓失其行列；“北”谓奔北；“桡”应作“挠”，谓逗挠，即曲行。

毕沅云：“譚”即“憚”字。

“奇怪”字疑误。

於外，府库单於内。上不厌其乐，下不堪其苦，故国离寇敌则伤，民见凶饥则亡。（[墨子七患](#)）

当今之主，……必厚作敛於百姓，暴夺民衣食之财，以为宫室台榭，曲直之望，青黄刻镂之饰。为宫室若此，故左右皆法象之。是以其财不足以待凶饥，振孤寡，故国贫而难治也。……当今之主，……必厚作敛於百姓，暴夺民衣食之财，以为锦牖文采靡曼之衣，铸金以为钩，珠玉以为佩。女工作文采，男工作刻镂，以为身服。……是以富贵者奢侈，孤寡者冻馁，虽欲无乱，不可得也。（[墨子辞过](#)）

……王公则病不足於上，庶人则冻馁羸瘠於下，於是焉桀纣群居，而盗贼击夺以危上矣。（[荀子正论](#)）

2. 人民对统治者的反抗鬪争

盗跖徙卒九千人，横行天下，侵暴诸侯。……不顾父母兄弟，不祭先祖，所过之邑，大国守城，小国入保。（[庄子盗跖](#)）

盗跖吟口，名声若日月，与舜、禹俱传而不息。（[荀子不苟](#)）

明赏罚则伯夷、盗跖不乱。（[韩非子用人](#)）

立法非所以避曾、史也，所以使庸主能止盗跖也。（同上，[守道](#)）

盗跖日杀不辜，肝人之肉，暴戾恣睢，聚党数千人，横行天下。（[史记卷六一伯夷列传](#)）

（[楚](#)）兵殆於垂沙，唐蔑死，庄躄起，楚分而为三四。（[荀子议兵](#)）

秦师至鄢郢，举荏振搞，唐蔑死於垂涉，庄躄发於内，楚分为五。（[商君书弱民](#)）

楚庄王欲伐越，杜子谏曰：“……庄躄为盗於境内，而吏不能禁，此政之乱也……。”（[韩非子喻老](#)）

庄躄之暴郢也。（[吕氏春秋介立](#)）

仁人之得饴，以养疾侍老也；跖与躄得饴，以开闭取键也。（[吕氏春秋异用](#)）

又与今人之贱人，执其兵刃、毒药、水火以交相亏贼，此又天下之害也。（[墨子兼爱下](#)）

民之为淫暴寇乱盗贼，以兵刃、毒药、水火退无罪人乎道路率径，夺人车马衣裘以自利者并作。（[墨子明鬼下](#)）

……是以僻淫邪行之民，出则无衣也，入则无食也，……并为淫暴，而

“单”，通“殫”，尽。

“离”，遭遇。与“罢”字义同。

吟口，王先谦解为口吃。

刘文典云“避”当作“备”。

垂涉，应从荀子作“垂沙”。

高诱注：“庄躄，楚成王时之士盗”。但韩非子以庄躄为楚庄王时人，或以为高注“成王”是“威王”之误。

“躄”原本作“企足”，高诱注云企足是庄躄之字。今据困学纪闻引改。

王念孙云：“今下衍人字。”

孙诒让云“退”当为“逐”字之误。逐，阻住来人。

孙诒让云“率径”当读为“术径”。术，车道；径，步道。

不可胜禁也：是故盜賊众而治者寡。（[墨子节葬下](#)）

……於是乎聚群多之徒，以深山广泽林藪朴击鬪夺，又视名丘大墓葬之厚者，求舍便居，以微担之，日夜不休。必得所利，相与分之。（[吕氏春秋安死](#)）

史疾为韩使楚，楚王问曰：“客何方所循？”曰：“治列子圉寇之言。”曰：“何贵？”曰：“贵正。”……王曰：“楚国多盜，正可以圍盜乎？”……曰：“今王之国有柱国、令尹、司马、典令；其任官置吏，必曰廉洁胜任。今盜賊公行，而弗能禁也。”……。（[战国策韩策二](#)）

鄒与魯鬪，（魯）穆公问曰：“吾有司死者三十三人，而民莫之死也。诛之则不可胜诛；不诛则疾视其长上，之死而不救。如之何则可也？”孟子对曰：“凶年饥岁，君之民老弱转乎沟壑，壮者散而之四方者几千人矣。而君之仓廩实，府库充，有司莫以告，是上慢而残下也。……”（[孟子梁惠王下](#)）

孟子之平陆，谓其大夫曰：“子之持戟之士一日而三失伍，则去之否乎？”曰：“不待三。”“然则子之失伍也亦多矣，凶年饥岁，子之民老弱转於沟壑，壮者散而之四方者几千人矣。”（[孟子公孙丑下](#)）

无恒产而有恒心者，惟士为能。若民则无恒产，因无恒心，苟无恒心，放辟邪侈，无不为已。……是故明君制民之产，必使仰足以事父母，俯足以畜妻子，乐岁终身饱，凶年免於死亡。……（[孟子梁惠王上](#)）

今以众地者，公作则迟，有所匿其力也；分地则速，无所匿迟也。主亦有地，臣主同地，则臣有所匿其邪矣，主无所避其累矣。（[吕氏春秋審分览](#)）

农民不饥，行不饰，则公作必疾，而私作不荒，则农事必胜。（[商君书墾令](#)）

(三) 秦与六国的鬭争

1. 合从连横

苏秦者，东周雒阳人也。东事师於齐，而习之於鬼谷先生。出游数岁，大因而归。兄弟嫂妹妻妾窃皆笑之，曰：“周人之俗，治产业，力工商，逐什二以为务。今子释本而事口舌，困，不亦宜乎！”苏秦闻之而慙，自伤，乃闭室不出，出其书偏观之。曰：“夫士业已屈首受害，而不能以取尊荣，虽多亦奚以为！”於是得周书阴符，伏而读之。期年，以出揣摩，曰：“此可以说当世之君矣。”求说周显王。显王左右素习知苏秦，皆少之。弗信。

乃西至秦。秦孝公卒，说惠王曰：“秦四塞之国，被山带渭，东有关河，西有汉中，南有巴蜀，北有代马，此天府也。以秦士民之众，兵法之教，可以吞天下，称帝而治。”秦王曰：“毛羽未成，不可以高蜚；文理未明，不可以并兼。”方诛商鞅，疾辩士，弗用。

乃东之赵。赵肃侯令其弟成为相，号奉阳君。奉阳君弗说之。

去游燕，岁余而后得见。说燕文侯曰：“燕东有朝鲜、辽东，北有林胡、楼烦，西有云中、九原，南有呼沱、易水，地方二千余里，带甲数十万，车六百乘，骑六千匹，粟支数年。南有碣石、鴈门之饶，北有棗栗之利，民虽不佃作而足於棗栗矣。此所谓天府者也。夫安乐无事，不见覆军杀将，无过燕者。大王知其所以然乎？夫燕之所以不犯寇被甲兵者，以赵之为蔽其南也。秦、赵五战，秦再胜而赵三胜，秦、赵相毙，而王以全燕制其后，此燕之所以不犯寇也。且夫秦之攻燕也，踰云中、九原，过代、上谷，弥地数千里，虽得燕城，秦计固不能守也。秦之不能害燕亦明矣。今赵之攻燕也，发号出令，不至十日而数十万之军军於东垣矣。渡呼沱，涉易水，不至四五日而距国都矣。故曰秦之攻燕也，战於千里之外；赵之攻燕也战於百里之内。夫不忧百里之患，而重千里之外，计无过於此者。是故愿大王与赵从亲，天下为一，则燕国必无患矣。文侯曰：“子言则可，然吾国小，西追疆赵，南近齐，齐、赵疆国也。子必欲合从以安燕，寡人请以国从。”

於是资苏秦车马金帛以至赵。而奉阳君已死，即因说赵肃侯曰：“天下卿相人臣及布衣之士，皆高贤君之行义，皆愿奉教陈忠於前之日久矣，虽然奉阳君妬君而不任事，是以宾客游士莫敢自尽於前者。今奉阳君捐馆舍，君乃今复典士民相亲也，臣故敢进其愚虑。窃为君计者，莫若安民无事，且无庸有事於民也。安民之本，在於择交，择交而得则民安，择交而不得则民终身不安。请言外患：齐、秦为两敌而民不得安，倚秦攻齐而民不得安，倚齐攻秦而民不得安。故夫谋人之主，伐人之国，常苦出辞断绝人之交也。愿君慎勿出於口。请别白黑所以异，阴阳而已矣。君诚能听臣，燕必致裘狗马之地，齐必致鱼盐之海，楚必致橘柚之园，韩、魏、中山皆可使致汤沐之奉，而贵戚父兄皆可以受封侯。夫割地包利，五伯之所以覆军禽将而求也；封侯贵戚，汤武之所以放弑而争也。今君高拱而两有之，此臣之所以为君愿也。令大王与秦，则秦必弱韩、魏；与齐，则齐必弱楚、魏。魏弱则割河外，韩弱则劾宜阳，宜阳劾则上郡绝，河外割则道不通，楚弱则无援。此三策者，不可不孰计也。夫秦下轶道，则南阳危；劫韩包围，则赵氏自操兵；据卫取（淇）卷，则齐必入朝秦。秦欲已得乎山东，则必举兵而向赵矣。秦甲渡河踰漳，据番吾，则兵必战於邯郸之下矣。此臣之所为君患也。当今之时，山东之建国，莫疆於赵。赵地方二千余里，带甲数十万，车千乘，骑万匹，粟

支数年。西有常山，南有河漳，东有清河，北有燕国，燕固弱国，不足畏也。秦之所害於天下者莫如赵，然而秦不敢举兵伐赵者，何也？畏韩、魏之议其后也。然则韩、魏，赵之南蔽也。秦之攻韩、魏也，无有名山大川之限，稍蚕食之，傅国都而止。韩、魏不能支秦，必入臣於秦。秦无韩、魏之规，则祸必中於赵矣。此臣之所为君患也。臣闻尧无三夫之分，舜无咫尺之地，以有天下；禹无百人之聚，以王诸侯；汤武之上不过三千，车不过三百乘，卒不过三万，立为天子：诚得其道也。是故明主外料其敌之强弱，内度其士卒贤不肖，不待两军相当而胜败存亡之机固已形於胸中矣，岂掩於众人之言而以冥冥决事哉！臣竊以天下之地图案之，诸侯之地五倍於秦，料度诸侯之卒十倍於秦，六国为一，并力西乡而攻秦，秦必破矣。今西面而事之，见臣於秦。夫破人之与见破于人也，臣人之与见臣於人也，岂可同日而论哉！夫衡人者，皆欲割诸侯之地以予秦。秦成，则高台榭，美宫室，听竽笙之音，前有楼阙轩轅，后有长姣美人，国被秦患而不与其忧。是故夫衡人日夜务以秦权恐惕诸侯，以求割地，故愿大王孰计之也。臣闻明主绝疑去谗，屏流言之迹，塞朋党之门，故尊主广地强兵之计，臣得陈忠於前矣。故窃为大王计，莫如一韩、魏、齐、楚、燕、赵以从亲，以畔秦。令天下之将相会於洹水之上，通质，刳白马而盟。要约曰：‘秦攻楚、齐、魏各出锐师以佐之，韩绝其粮道，赵涉河漳，燕守常山之北。秦攻韩、魏，则楚绝其后，齐出锐师而佐之，赵涉河漳，燕守云中。秦攻齐，则楚绝其后，韩守成皋，魏塞其道，赵涉河（漳）、博闕（关），燕出锐师以佐之。秦攻燕，则赵守常山，楚军武关，齐涉渤海，韩、魏皆出锐师以佐之。秦攻赵则韩军宜阳，楚军武关，魏军河外，齐涉清河，燕出锐师以佐之。诸侯有不如约者，以五国之兵共伐之’。六国从亲以宾秦，则秦甲必不敢出於函谷以害山东矣。如此，则霸王之业成矣”。赵王曰：“寡人年少，立国日浅，未尝得闻社稷之长计也。今上客有意存天下，安诸侯，寡人敬以国从。”乃饰车百乘，黄金千镒，白璧百双、锦绣千纯，以约诸侯。

是时周天子致文武之胙于秦惠王。惠王使犀首攻魏，会将龙贾，取魏之雕阴，且欲东兵。苏秦恐秦兵之至赵也，乃激怒张仪，入之于秦。於是说韩宣（惠）王曰：“韩北有巩、（洛）成皋之固，西有宜阳、商阪之塞，东有宛、穰、洧水，南有陁山，地方九百馀里，带甲数十万，天下之强弓劲弩皆从韩出。谿子、少府、时力、距来者，皆射六百步之外。韩卒超足而射，百发不暇止，远者括蔽洞胸，近者镞穿心。韩卒之剑戟皆出於冥山、棠谿、墨阳、合鄴、邓师、宛冯、龙渊、太阿，皆陆断牛马，水截鹄雁，当敌则斩坚甲铁幕，革抉跋芮，无不毕具。以韩卒之勇，被坚甲，蹶劲弩，带利剑，一人当百，不足言也。夫以韩之劲与大王之贤，乃西面事秦，交臂而服，羞社稷而为天下笑，无大于此者矣。是故愿大王孰计之。大王事秦，秦必求宜阳、成皋。今兹効之，明年又复求割地。与则无地以给之，不与则弃前功而受后祸。且大王之地有尽，而秦之求无已，以有尽之地而逆无已之求，此所谓市怨给祸者也，不战而地已削矣。臣闻鄙谚曰：‘宁为鸡口，无为牛后。’今西面交臂而臣事秦，何异於牛后乎？夫以大王之贤，挟强韩之兵，而有牛后之名，臣窃为大王羞之。”於是韩王勃然作色，攘臂瞋目：按剑仰天太息曰：“寡人虽不肖，必不能事秦。今主君诏以赵王之教，敬奉社稷以从。”

又说魏襄王曰：“大王之地，南有鸿沟、陈、汝南、许、鄆、昆阳、召陵、舞阳、新都、新郢，东有淮、颍、煮枣、无胥，西有长城之界，北有河

外、卷、衍、酸枣，地方千里。地名虽小，然而田舍庐庑之数，曾无所芻牧。人民之众，车马之多，日夜行不绝，鞞鞞殷殷，若有三军之众。臣竊量大王之國不下楚。然衡人怵王交强虎狼之秦，以侵天下，卒有秦患，不顾其祸。夫挟强秦之势以内却其主，罪无过此者。魏天下之强国也；王，天下之贤王也。今乃有意西面而事秦，称东藩，筑帝宫，受冠带，祠春秋，臣竊为大王耻之。臣闻越王句践战敝卒三千人，禽夫差於于遂：武王卒三千人，革车三百乘，制约於牧野：岂其士卒众哉，诚能奋其威也。今竊闻大王之卒，武士二十万，苍头二十万，奋击二十万，厮徒十万，车六百乘，骑五千匹。此其过越王句践、武王远矣，今乃听于群臣之说而欲臣事秦。夫事秦必割地以效实，故兵未用而国已亏矣。凡群臣之言事秦者，皆姦人，非忠臣也。夫为人臣，割其主之地以求外交，偷取一时之功而不顾其后，破公家而成私斗，外挟强秦之势以内劫其主，以求割地；愿大王孰察之。周书曰：‘绵绵不绝，蔓蔓奈何？毫厘不伐，将用斧柯。’前虑不定，后有患，将奈之何！大王诚能听臣，六国从亲，专心并力一意，则必无强秦之患。故敝邑赵王使臣効愚计，奉明约，在大王之诏诏之。”魏王曰：“寡人不肖，未尝得闻明教。今主君以赵王之诏诏之，敬以国从。”

因东说齐宣王曰：“齐南有泰山，东有琅邪，西有清河，北有渤海，此所谓四塞之国也。齐地方二千余里，带甲数十万，粟如邱山，三军之良，五家之兵，进如锋矢，战如雷霆，解如风雨，即有军役，未尝倍泰山，绝清河，涉渤海也。临淄之中七万户，臣竊度之，不下户三男子，三七二十一万，不待发于远县，而临淄之牢固已二十一万矣。临淄甚富而实，其民无不吹竽鼓瑟，弹琴击筑，斗鸡走狗，六博蹋鞠者。临淄之涂，车毂击，人肩摩，连衽成帷，举袂成幕，挥汗成雨，家殷人足，志高气扬。夫以大王之贤兴齐之强，天下莫能当。今乃西面而事秦，臣竊为大王羞之。且夫韩、魏之所以重畏秦者；为与秦接境壤界也。兵出而相当，不出十日而战胜存亡之机决矣。韩、魏战而胜秦，则兵半折，四境不守；战而不胜，则国以危亡随其后。是故韩、魏之所以重与秦战，而轻为之臣也。今秦之攻齐则不然。倍韩、魏之地，过卫阳晋之道，径乎亢父之险，车不得方轨，骑不得比行，百人守险，千人不敢过也。秦虽欲深入，则狼顾，恐韩、魏之议其后也。是故恫疑虚喝，骄矜而不敢进，则秦之不能害齐亦明矣。夫不深料秦之无奈齐何，而欲西面而事之，是群臣之计过也。今无臣事秦之名而有疆国之实，臣是故愿大王少留意计之。”齐王曰：“寡人不敏，僻远守海，穷道东境之固也，未尝得闻余教。今足下以赵王诏诏之，敬以国从。”

乃西南说楚成王曰：“楚，天下之强国也；王，天下之贤王也。西有黔中、巫郡，东有夏州、海阳，南有洞庭、苍梧，北有陜塞、郢阳，地方五千余里，带甲百万，车千乘，骑万匹，粟支十年，此霸王之资也。夫以楚之强与王之贤，天下莫能当也。今乃欲西面而事秦则诸侯莫不西面而朝於萑台之下矣。秦之所害莫如楚，楚强则秦弱，秦强则楚弱，其势不两立。故为大王计，莫如从亲以孤秦。大王不从，秦必起两军，一军出武关，一军下黔中，则鄢、郢动矣。臣闻治之其未乱也，为之其未有也。息至而后忧之，则无及已。故愿大王早熟计之。大王诚能听臣，臣请令山东之国奉四时之献，以承大王之明诏，委社稷，奉宗庙，练士厉兵，在大王之所用之。大王诚能用臣之愚计，则韩、魏、齐、燕、赵、卫之妙音美人必充后宫，燕、代橐驼良马必实外廄。故从合则楚王，衡成则秦帝。今释霸王之业，而有事人之名，臣

竊为大王不取也。夫秦，虎狼之国也，有吞天下之心。秦，天下之仇讐也。衡人皆欲割诸侯之地以事秦，此所谓养仇而奉讐者也。夫为人臣，割其主之地以外交强虎狼之秦，以侵天下，卒有秦患，不顾其祸。夫外挟强秦之威以内劫其主，以求割地，大逆不忠，无过此者。故从亲则诸侯割地以事楚，衡合则楚割地以事秦，此两策者相去远矣，二者大王何居焉？故敝邑赵王使臣讐愚计，奉明约，在大王诏之。”楚王曰：“寡人之国西与秦接境，秦有举巴蜀并汉中之心。秦，虎狼之国，不可亲也。而韩、魏迫于秦患，不可与深谋；与深谋，恐反人以入於秦，故谋未发而国已危矣。寡人自料以楚当秦，不见胜也；内与群臣谋，不足恃也。寡人卧不安席，食不甘味，心摇摇然如县旌而无所终薄。今主君欲一天下，收诸侯，存危国，寡人谨奉社稷以从。”

於是六国从合而并力焉。苏秦为从约长，并相六国。北报赵王……苏秦既约六国从亲，归赵，赵肃侯封为武安君，乃投从约书於秦。秦兵不敢闚函谷关十五年。其后秦使犀首欺齐、魏，与共伐赵，欲败从约。齐、魏伐赵，赵王让苏秦。苏秦恐，请使燕，必报齐。苏秦去赵而从约皆解。（史记卷六十九，苏秦列传）

秦复欲攻魏，先败韩申差军，斩首八万，诸侯震恐。而张仪复说魏王曰：“魏地方不至千里，卒不过三十万。地四平，诸侯四通辐凑，无名山大川之限。从郑至梁二百余里，车驰人走，不待力而至。梁南与楚境，西与韩境，北与赵境，东与齐境，卒戍四方，守亭鄣者不下十万。梁之地势，固战场也。梁南与楚而不与齐，则齐攻其东，东与齐而不与赵，则赵攻其北；不合於韩，则韩攻其西；不亲於楚，则楚攻其南；此所谓四分五裂之道也。且夫诸侯之为从者，将以安社稷尊主强兵显名也。今从者一天下，约为昆弟，刑白马以盟洹水之上，以相坚也。而亲昆弟同父母，尚有争钱财，而欲恃诈伪反覆苏秦之余谋，其不可成亦明矣。大王不事秦，秦下兵攻河外，据卷、衍、酸枣，劫卫取阳晋，则赵不南；赵不南而梁不北，梁不北则从道绝；从道绝，则大王之国欲毋危，不可得也。秦折韩而攻梁，韩怯於秦，秦、韩为一，梁之亡可立而须也。此臣之所为大王患也。为大王计，莫如事秦。事秦则楚、韩必不敢动；无楚、韩之患，则大王高枕而卧，国必无忧矣。且夫秦之所欲弱者莫如楚，而能弱楚者莫如梁。楚虽有富大之名，而实空虚；其卒虽多，然而轻走易北，不能坚战。悉梁之兵南面而伐楚，胜之必矣。割楚而益梁，虧楚而适秦，嫁祸安国，此善事也。大王不听臣，秦下甲士而东伐，虽欲事秦，不可得矣。且夫从人多奋辞而少可信，说一诸侯而成封侯，是故天下之游谈士莫不日夜 腕矐目切齿以言从之便，以说人主。人主贤其辩而牵其说，岂得无眩哉。臣闻之，积羽沉舟，群轻折轴，众口铄金，积毁销骨，故愿大王审定计议，且赐骸骨辟魏。”哀王于是乃倍从约而因仪请成於秦。张仪归，复相秦。三岁而魏复背秦为从。秦攻魏，取曲沃。明年，魏复事秦。

秦欲伐齐，齐、楚从亲，于是张仪住相楚。楚怀王闻张仪来，虚上舍而自馆之。曰：“此僻陋之国，子何以教之？”仪说楚王曰：“大王诚能听臣，闭关绝约于齐，臣请献商、于之地六百里，使秦女得为大王箕箒之妾，秦、楚要妇嫁女，长为兄弟之国，此北弱齐而西益秦也，计无便此者。”楚王大说而许之。群臣皆贺，陈轸独弔之。楚王怒曰：“寡人不兴师发兵，得六百里地，群臣皆贺，子独弔，何也？”陈轸对曰：“不然，以臣观之，商于之地不可得而齐、秦合，齐、秦合则患必至矣。”楚王曰：“有说乎？”陈轸对曰：“夫秦之所以重楚者，以其有齐也。今闭关绝约於齐则楚孤。秦奚贪

夫孤国，而与之商、於之地六百里？张仪至秦，必负王，是北绝齐交，西生患於秦也，而两国之兵必俱至。善为王计者，不若阴合而阳绝于齐，使人随张仪。苟与吾地，绝齐未晚也；不与吾地，阴合谋计也。”楚王曰：“愿陈子闭口毋复言，以待寡人得地。”乃以相印授张仪，厚赂之。於是遂闭关绝约於齐，使一将军随张仪。张仪至秦，详失绥堕车，不朝三月。楚王闻之，曰：“仪以寡人绝齐未甚邪？”乃使勇士至宋，借宋之符，北骂齐王。齐王大怒，折节而下秦。秦、齐之交合，张仪乃朝，谓楚使者曰：“臣有奉邑六里，愿以献大王左右。”楚使者曰：“臣受令於王，以商、于之地六百里，不闻六里。”还报楚王，楚王大怒，发兵而攻秦。陈轸曰：“轸可发口言乎？攻之不如割地反以赂秦，与之并兵而攻齐，是我出地于秦，取偿于齐也，王国尚可存。”楚王不听，卒发兵而使将军屈亡击秦。秦、齐共攻楚，斩首八万，杀屈亡，遂取丹阳、汉中之地。楚又复益发兵而袭秦，至蓝田，大战，楚大败，于是楚割两城以与秦平。秦要楚欲得黔中地，欲以武关外易之。楚王曰：“不愿易地，愿得张仪而献黔中地。”秦王欲遣之，口弗忍言。张仪乃请行。惠王曰：“彼楚王怒子之负以商、于之地，是且甘心於子。”张仪曰：“秦强楚弱，臣善靳尚，尚得事楚夫人郑袖，袖所言皆从。且臣奉王之节使楚，楚何敢加诛。假令诛臣而为秦得黔中之地，臣之上愿。”遂使楚。楚怀王至则囚张仪，将杀之。靳尚谓郑袖曰：“子亦知子之贱于王乎？”郑袖曰，“何也？”靳尚曰：“秦王甚爱张仪而不欲出之，今将以上庸之地六县赂楚，以美人聘楚，以宫中善歌讴者为媵。楚王重地尊秦，秦女必贵而夫人斥矣。不若为言而出之。”於是郑袖日夜言怀王曰：“人臣各为其主用。今地未入秦，秦使张仪来，至重王。王未有礼而杀张仪，秦必大怒攻楚，妾请子母俱迁江南，毋为秦所鱼肉也。”怀王后悔，赦张仪，厚礼之如故。张仪既出，未去，闻苏秦死，乃说楚王曰：“秦地半天下，兵敌四国，被险带河，四塞以为固。虎贲之士百余万，车千乘，骑万匹，积粟如丘山。法令既明，士卒安难乐死，主明以严，将智以武，虽无出甲，席卷常山之险，必折天下之脊，天下有后服者先亡。且夫为从者，无以异於驱群羊而攻猛虎，虎之与羊不格明矣。今王不与猛虎而与群羊，臣窃以为大王之计过也。凡天下强国，非秦而楚，非楚而秦，两国交争，其势不两立。大王不与秦，秦下甲据宜阳，韩之上地不通。下河东，取成，韩必入臣，梁则从风而动。秦攻楚之西，韩、梁攻其北，社稷安得毋危？且夫从者聚群弱而攻至强，不料敌而轻战，国贫而数举兵，危亡之术也。臣闻之，兵不如者勿与挑战，粟不如者勿与持久。夫从人饰辩虚辞，高主之节，言其利不言其害，卒有秦祸，无及为已。是故愿大王之孰计之。秦西有巴蜀，大船积粟，起於汶山，浮江以下，至楚三千余里。舫船载卒，一舫载五十人与三月之食，下水而浮，一日行三百余里，里数虽多，然而不费牛马之力，不至十日而距扞关。扞关惊，则从境以东尽城守矣，黔中、巫郡非王之有。秦举甲出武关，南面而伐，则北地绝。秦兵之攻楚也，危难在三月之内，而楚待诸侯之救，在半岁之外，此其势不相及也。夫待弱国之救，忘强秦之祸，此臣所以为天王患也。大王尝与吴人战，五战而三胜，阵卒尽矣；偏守新城，存民苦矣。臣闻功大者易危，而民敝者怨上。夫守易危之功而逆强秦之心，臣窃为大王危之。且夫秦之所以不出兵函谷十五年以攻齐、赵者，阴谋有合天下之心。楚尝与秦构难，战于汉中，楚人不胜，列侯执珪死者七十余人，遂亡汉中。楚王大怒，興兵袭秦，战於蓝田。此所谓两虎相搏者也。夫秦、楚相敝而韩、魏以全制其后，

计无危於此者矣。愿大王孰计之。秦下甲攻卫阳晋，必大关天下之匈。大王悉起兵以攻宋，不至数月而宋可举，举宋而东指，则泗上十二诸侯尽王之有也。凡天下而以信约从亲相坚者苏秦，封武安君，相燕，即阴与燕王谋伐破齐而分其地，乃详有罪出走入齐，齐王因受而相之；居二年而觉，齐王大怒，车裂苏秦於市。夫以一诈伪之苏秦，而欲经营天下，混壹诸侯，其不可成亦明矣。今秦与楚接境壤界，固形亲之国也。大王诚能听臣，臣请使秦太子入质於楚，楚太子入质於秦，请以秦女为大王箕箒之妾，效万室之都以为汤沐之邑，长为昆弟之国，终身无相攻伐，臣以为计无便於此者”。於是楚王已得张仪而重出黔中地与秦，欲许之。屈原曰：“前大王见欺於张仪，张仪至，臣以为大王烹之；今纵弗忍杀之，又听其邪说，不可。”怀王曰：“许仪而得黔中，美利也。后而倍之，不可。”故卒许张仪，与秦亲。

张仪去楚，因遂之韩，说韩王曰：“韩地险恶山居，五穀所生，非菽而麦，民之食大抵饭菽藿羹。一岁不收，民不履糟糠。地不过九百里，无二岁之食。料大王之卒，悉之不过三十万，而厮徒负养在其中矣。除守激亭微塞，见卒不过二十万而已矣。秦带甲百余万，车千乘，骑万匹，虎贲之士踔跽科头、贯颐奋戟者，至不可胜计。秦马之良，戎兵之众，探前跃后蹄间三寻腾者，不可胜数。山东之士被甲蒙胄以会战，秦人捐甲徒褐以趋敌，左挈人头，右挟生虏。夫秦卒与山东之卒，犹孟贲之与怯夫：以重力相压，犹乌获之与婴儿。夫战孟贲、乌获之士以攻不服之弱国，无异垂千钧之重於鸟卵之上，必无幸矣。夫群臣诸侯不料地之寡，而听从人之甘言好辞，比周以相饰也，皆奋曰：‘听吾计可以强霸天下。’夫不顾社稷之长利而听须臾之说，诳误人主，无过此者。大王不事秦，秦下甲据宜阳，断韩之上地，东取成皋、荥阳，则鸿台之宫，桑林之苑，非王之有也。夫塞成皋，绝上地，则王之国分矣。先事秦则安，不事秦则危。夫造祸而求其福报，计浅而怨深，逆秦而顺楚，虽欲毋亡，不可得也。故为大王计，莫如为秦。秦之所欲莫如弱楚，而能弱楚者莫如韩。非以韩能强於楚也，其地势然也。今王西面而事秦以攻楚，秦王必喜。夫攻楚以利其地，转祸而说秦，计无便於此者。”韩王听仪计。

张仪归报，秦惠王封仪五邑，号曰武信君。使张仪东说齐湣王曰：“天下强国无过齐者，大臣父兄殷众富乐。然而为大王计者，皆为一时之说，不顾百世之利。从人说人工者，必曰：‘齐，西有强赵，南有韩与梁。齐，负海之国也，地广民众，兵强士勇。虽有百秦，将无奈齐何。’大王贤其说而不计其实。夫从人朋党比周，莫不以从为可。臣闻之，齐与鲁三战而鲁三胜，国以危亡随其后，虽有战胜之名，而有亡国之实。是何也？齐大而鲁小也。今秦之与齐也，犹齐之与鲁也。秦、赵战於河漳之上，再战而赵再胜秦；战於番吾之下，再战又胜秦。四战之后，赵之亡卒数十万。邯郸仅存，虽有战胜之名而国已破矣。是何也？秦强而赵弱。今秦、楚嫁女娶妇，为昆弟之国。韩献宜阳；梁效河外；赵入朝渑池，割河间以事秦。大王不事秦，秦驱韩、梁攻齐之南地，悉赵兵渡清河，指博关，临菑、即墨非王之有也。国一日见攻，虽欲事秦，不可得也。是故愿人王孰计之也。”齐王曰：“齐僻陋，隐居东海之上，未尝闻社稷之长利也。”乃许张仪。

张仪去，西说赵王曰：“敝邑秦王使使臣效愚计於天王。大王收率天下以宾秦，秦兵不敢出函谷关十五年。大王之威行于山东，敝邑恐惧慑伏，缮甲厉兵，饰车骑，习驰射，力田积粟，守四封之内，愁居慑处，不敢动摇，唯大王有意督过之也。今以大王之力，举巴、蜀，并汉中，包西周，迁九鼎，

守白马之津。秦虽僻远，然而心忿含怒之日久矣。今秦有敝甲凋兵，军於渑池，愿渡河踰漳，据番吾，会邯郸之下，愿以甲子合战，以正殷纣之事，敬使使臣先闻左右。凡大王之所信为从者恃苏秦。苏秦荧惑诸侯，以是为非，以非为是，欲反齐国，而白令车裂於布。夫天下之不可一亦明矣。今楚与秦为昆弟之国，而韩、梁称为东藩之臣，齐献鱼盐之地，此断赵之右臂也。夫断右臂而与人鬪，失其党而孤居，求欲毋危，岂可得乎？今秦发三将军：其一军塞午道，告齐使兴师渡清河，军於邯郸之东；一军军成臯，驱韩、梁军於河外；一军军於渑池。约四国为一以攻赵，赵服，必四分其他。是故不敢匿意隐情，先以闻於左右。臣窃为大王计，莫如与秦王遇於渑池，面相见而口相结，请案兵无攻。愿大王之定计。”赵王曰：“先王之时，奉阳君专权擅势，蔽欺先王，独擅绾事，寡人居属师傅，不与国谋计。先王弃君臣，寡人年幼，奉祀之日新，心固窃疑焉，以为一从不事秦，非国之长利也。乃且愿变心易虑，割地谢前过以事秦。方将约车趋行，适闻使者之明诏。”赵王计张仪，张仪乃去。

北之燕，说燕昭王曰：“大王之所亲莫如赵。昔赵襄子尝以其姊为代王妻，欲并代，约与代王遇於句注之塞。乃令工人作为金斗，长其尾，令可以击人。与代王饮，阴告厨人曰：‘即酒酣乐，进热啜，反斗以击之’。於是酒酣乐，进热啜，厨人进斟，因反斗以击代王，杀之，王脑涂地。其姊闻之，因摩笄以自刺，故至今有摩笄之山。代王之亡，天下莫不闻。夫赵王之狼戾无亲，大王之所明见，且以赵王为可亲乎？赵与兵攻燕，再国燕都而刳大王，大王割十城以谢。令赵王已入朝渑池，效河间以事秦。今大王不事秦，秦下甲云中、九原，驱赵而攻燕，则易水、长城非大王之有也。且今时赵之於秦犹郡县也，不敢妄举师以攻伐。今王事秦，秦王必喜，赵不敢妄动，是西有强秦之援，而南无齐、赵之患，是故愿大王孰计之。”燕王曰：“寡人蛮夷僻处，虽大男子裁如婴儿，言不足以采正计。今上客幸教之，请西面而事秦，献恒山之尾五城。”燕王听仪。仪归报，未至咸阳而秦惠王卒，武王立。武王自为太子时不说张仪，及即位，群臣多谗张仪曰：“无信，左右卖国以取容，秦必复用之，恐为天下笑。”诸侯闻张仪有郤武王，皆畔衡，复合从。

秦武王元年，君臣日夜恶张仪未已，而齐让又至。张仪惧诛，乃因谓秦武王曰：“仪有愚计，愿効之。”王曰：“奈何？”对曰：“为秦社稷计者，东方有大变，然后王可以多割得地也。今闻齐王甚憎仪，仪之所在，必兴师伐之。故仪愿乞其不肖之身之梁，齐必兴师而伐梁。梁、齐之兵连於城下而不能相去，王以其间伐韩，入三川，出兵函谷而毋伐，以临周，祭器必出。挟天子，按图籍，此王业也。”秦王以为然，乃具革车三十乘，入仪之梁。齐果兴师伐之。梁哀王恐。张仪曰：“王勿患也，请令罢齐兵。”乃使其舍人冯喜之楚，借使之齐，谓齐王曰：“王甚憎张仪；虽然，亦厚矣王之托仪於秦也！”齐王曰：“寡人憎仪，仪之所在，必兴师伐之，何以托仪？”对曰：“是乃王之托仪也。夫仪之出也，固与秦王约曰：‘为王计者东方有大变，然后王可以多割得地。今齐王甚憎仪，仪之所在，必兴师伐之。故仪愿乞其不肖之身之梁，齐必兴师伐之。齐、梁之兵连于城下而不能相去，王以其间伐韩，入三川，出兵函谷而无伐，以临周，祭器必出。挟天子，案图籍，此王业也。’秦王以为然，故具革车三十乘而入之梁也。今仪入梁，王果伐之，是王内罢国而外伐与国，广邻敌以内自临，而信仪于秦王也。此臣之所谓‘托仪’也。”齐王曰：“善”。乃使解兵。张仪相魏一岁，卒于魏也。

（史记卷七十张仪列传）

鲁仲连者，齐人也。好奇伟倜傥之书策，而不肯仕官任职，好持高节。游于赵。

赵孝成王时，而秦王使白起破赵长平之军前后四十余万，秦兵遂东围邯郸。赵王恐。诸侯之救兵莫敢击秦军。魏安厘王使将军晋鄙救赵，畏秦，止于荡阴，不进。魏王使客将军新垣衍间入邯郸，因平原君谓赵王曰：“秦所为急围赵者，前与齐湣王争强为帝，已而复归帝；今齐湣王已益弱，方今唯秦雄天下，此非必贪邯郸，其意欲复求为帝。赵诚发使尊秦昭王为帝，秦必喜，罢兵去。”平原君犹预未有所决。此时鲁仲连适游赵，会秦围赵，闻魏将欲令赵尊秦为帝，乃见平原君曰：“事将奈何？”平原君曰：“胜也何敢言事！前亡四十万之众於外，今又内围邯郸而不能去。魏王使客将军新垣衍令赵帝秦，今其人在是。胜也何敢言事！”鲁仲连曰：“吾始以君为天下之贤公子也，吾乃今然后知君非天下之贤公子也。梁客新垣衍安在？吾请为君责而归之。”平原君曰：“胜请为介绍而见之于先生。”平原君遂见新垣衍曰：“东国有鲁仲连先生者，今其人在此，胜请为介绍，交之于将军。”新垣衍曰：“吾闻鲁仲连先生，齐国之高士也。衍，人臣也，使事有职，吾不愿见鲁仲连先生。”平原君曰：“胜既已泄之矣。”新垣衍许诺。鲁仲连见新垣衍而无言。新垣衍曰：“吾视居此围城之中者，皆有求于平原君者也。今吾观先生之玉貌，非有求于平原君者也，曷为久居此围城之中而不去？”鲁仲连曰：“世以鲍焦为无从颂而死者，皆非也。众人不知，则为一身。彼秦者，弃礼义而上首功之国也，权使其士，虏使其民。彼即肆然而为帝，过而为政于天下，则连有蹈东海而死耳，吾不忍为之民也。所为见将军者，欲以助赵也。”新垣衍曰：“先生助之将奈何？”鲁仲连曰：“吾将使梁及燕助之，齐、楚则固助之矣。”新垣衍曰：“燕则吾请以从矣；若乃梁者，则吾乃梁人也，先生恶能使梁助之？”鲁仲连曰：“梁未睹秦称帝之害故耳。使梁睹秦称帝之害，则必助赵矣。”

新垣衍曰：“秦称帝之害何如？”鲁仲连曰：“昔者齐威王尝为仁义矣，率天下诸侯而朝周。周贫且微，诸侯莫朝，而齐独朝之。居岁余，周烈王崩，齐后往，周怒，赴於齐曰：“天崩地坼，天子下席。东藩之臣因齐后至，则斲。”齐威王勃然怒曰：“叱嗟，而母婢也”卒为天下笑。效生则朝周，死则叱之，诚不忍其求也。彼天子固然，其无足怪。”新垣衍曰：“先生独不见夫仆乎？十人而从一人者，宁力不胜而智不若邪？畏之也。”鲁仲连曰：“呜呼！梁之比于秦若仆邪？”新垣衍曰：“然。”鲁仲连曰：“吾将使秦王烹醢梁王。”新垣衍快然不悦，曰：“噫嘻，亦太甚矣先生之言也！先生又恶能使秦王烹醢梁王？”鲁仲连曰：“固也，吾将言之。昔者九侯、鄂侯、文王，纣之三公也。九侯有子而好，献之于纣，纣以为恶，醢九侯。鄂侯争之强，辩之疾，故脯鄂侯。文王闻之，喟然而叹，故拘之羑里之库百日，欲令之死。曷为与人俱称王，卒就脯醢之地？齐湣王将之鲁，夷维子为执策而从，谓鲁人曰：“子将何以待吾君？”鲁人曰：“吾将以十太牢待子之君。”夷维子曰：“子安取礼而来吾君？彼吾君者，天子也。天子巡狩，诸侯辟舍、纳莞簟，摄衽抱机，视膳於堂下，天子已食，乃退而听朝也。”鲁人投其簟，不果纳。不得入于鲁，将之薛，假途於邹。当是时，邹君死，湣王欲入弔，夷维子谓邹之孤曰：“天子弔，主人必将倍殡棺，设北面与南方，然后天子南面弔也。”邹之君臣曰：“必若此，吾将伏剑而死。”固不敢入于邹。邹、

鲁之臣，生则不得事养，死则不得赙襚，然且欲行天子之礼于邹、鲁，邹、鲁之臣不果纳。今秦万乘之国也，梁亦万乘之国也。俱据万乘之国，各有称王之名，睹其一战而胜，欲从而帝之，是使三晋之大臣不如邹、鲁之仆妾也。且秦无已而帝，则且变易诸侯之大臣。彼将夺其所不肖而与其所贤，夺其所憎而与其所爱。彼又将使其子女谗妾为诸侯妃姬，处梁之官。梁王安得晏然而已乎？而将军又何以得故宠乎？”

于是璜垣衍起，再拜谢曰：“始的以先生为庸人；吾乃今日知先生为天下之士也。吾请出，不敢复言帝秦。”秦将闻之，为却军五十里。适会魏公子无忌夺晋鄙军以救赵，击秦军，秦军遂引而去。（[史记卷八十三鲁仲连邹阳列传](#)）

2. 远交近攻和行反间计

（范雎）因进曰：“夫穰侯越韩、魏而攻齐纲寿，非计也。少出师则不足以伤齐，多出师则害于秦。臣意王之计，欲少出师而悉韩、魏之兵也，则不义矣。今见与国之不亲也，越人之国而攻，可乎？其於计谏矣。且昔齐湣王南攻楚，破军杀将，再辟地千里，而齐尺寸之地无得焉者，岂不欲得地哉，形势不能有也。诸侯见齐之罢弊，君臣之不和也，兴兵而伐齐，大破之。士辱兵顿，皆咎其王，曰：‘谁为此计者乎？’王曰：‘文子为之。’大臣作乱，文子出奔。故齐所以大破者，以其伏楚而肥韩、魏也。此所谓借贼兵、齐盗粮者也。王不如远交而近攻，得寸则王之寸也，得尺亦王之尺也。今释此而远攻，不亦缪乎！且昔者中山之国地方五百里，赵独吞之，功成名立而利附焉，天下莫之能害也。今夫韩、魏，中国之处而天下之枢也。王其欲霸，必亲中国以为天下枢，以威楚、赵。楚强则附赵，赵强则附楚，楚、赵皆附，齐必惧矣。齐惧，必卑辞重币以事秦。齐附而韩、魏因可虏也。”昭王曰：“吾欲亲魏久矣，而魏多变之国也，寡人不能亲。请问亲魏奈何？”对曰：“王卑词重币以事之；不可，则割地而赂之；不可，因举兵而伐之。”王曰：“寡人敬闻命矣。”乃拜范雎为客卿，谋兵事。卒听范雎谋，使五大夫绾伐魏，拔怀。后二岁，拔邢邱。

客卿范雎复说昭王曰：“秦韩之地形，相错如牖。秦之有韩也，譬如木之有蠹也，人之有心腹之病也。天下无变则已，天下有变，其为秦患者孰大于韩乎？王不如收韩。”昭王曰：“吾固欲收韩，韩不听，为之奈何？”对曰：“韩安得无听乎？王下兵而攻荥阳，则巩、成皋之道不通；北守太行之道，则上党之师不下。王一兴兵而攻荥阳，则其国断而为三。夫韩见必亡，安得不听乎？若韩听，而霸事因可虑矣。”王曰：“善”。且欲发使与韩。（[史记卷七十九范雎蔡泽列传](#)）

秦王乃拜（李）斯为长史，听其计，阴遣谋士齑持金玉以游说诸侯。诸侯名士可下以财者，厚遗结之；不肯者，利剑刺之。离其君臣之计，秦王乃使其良将随其后。（[史记卷八十七李斯列传](#)）

李斯因说秦王，请先取韩以恐他国。於是使斯下韩，韩王患之，与韩非谋弱秦。大梁人尉繚来说秦王曰：“以秦之强，诸侯譬如郡县之君。臣但恐诸侯合从，翕而出，不意，此乃智伯、夫差、湣王之所以亡也。愿大王毋爱财物，赂其豪臣，以乱其谋，不过亡三十万金，则诸侯可尽。”秦王从其计。（[史记卷六秦始皇本纪](#)）

公子留赵十年不归。秦闻公子在赵，日夜出兵东伐魏。魏王患之，使使

住请公子。公子恐其怒之。乃诫门下：“有敢为魏王使通者，死。”宾客皆背魏之赵，莫敢劝公子归。毛公薛公两人往见公子曰：“公子所以重于赵，名闻诸侯者，徒以有魏也。今秦攻魏，魏急而公子不恤，使秦破大梁而夷先王之宗庙，公子当何面目立天下乎？”语未及卒，公子立变色，告车趣驾归救魏。魏王见公子，相与泣，而以上将军印授公子，公子遂将。魏安厘王三十年，公子使使遍告诸侯。诸侯闻公子将，得遣将兵救魏。公子率五国之兵破秦军於河外，走蒙骃。遂乘胜逐秦军至函谷关，抑秦兵，秦兵不敢出。当是时，公子威振天下，诸侯之客进兵法，公子皆名之，故世俗称魏公子兵法。

秦王患之，乃行金万斤於魏，求晋鄙客，令毁公子於魏王曰，“公子亡在外十年矣，今为魏将，诸侯将皆属，诸侯徒闻魏公子，不闻魏王。公子亦欲因此时定南面而王，诸侯畏公子之威，方欲共立之。”秦数使反间，伪贺公子得立为魏王未也。魏王日闻其毁，不能不信，后果使人代公子将。公子自知再以毁废，乃谢病不朝，与宾客为长夜饮，饮醇酒，多近妇女。日夜为乐饮者四岁，竟病酒而卒。其岁，魏安厘王亦薨。

秦闻公子死，使蒙骃攻魏，拔二十城，初置东郡。其后秦稍蠶食魏，十八岁而虏魏王，屠大梁。（史记卷七七信陵君列传）

太史公曰：“吾适故大梁之墟，墟中人曰：‘秦之破梁，引河沟而灌大梁，三月城坏，王请降，遂灭魏。’说者皆曰魏以不用信陵君故，国削弱至於亡，余以为不然。天方令秦平海内，其业未成，魏虽得阿衡之佐，曷益乎？”（史记卷四四魏世家）

李牧者，赵之北边良将也。常居代鴈门，佣匈奴。……秦破赵，杀将扈鞮於武遂城，斩首十万。赵乃以李牧为大将军，击秦军於宜安，大破秦军，走秦将桓齮。封李牧为武安君。居三年，秦攻番吾，李牧击破秦军，南距韩、魏。赵王迁七年，秦使王翦攻赵，赵使李牧、司马尚御之。秦多与赵王宠臣郭开金，为反间，言李牧、司马尚欲反。赵王乃使赵葱及齐将颜聚代李牧。李牧不受命，赵使人微捕得李牧，斩之。废司马尚。后三月，王翦因急击赵，大破杀赵葱，虏赵王迁及其将颜聚，遂灭赵。（史记卷八一廉颇蔺相如列传）

太史公曰：“合闻冯王孙曰：‘赵王迁，其母倡也，嬖与悼襄王。悼襄王废适子嘉而立迁。迁素无行，信谗，故诛其良将李牧，用郭开。’岂不缪哉！秦既虏迁，赵之亡大夫共立嘉为王，王代六岁，秦进兵破嘉，遂灭赵以为郡。”（史记卷四三赵世家）

王建立六年，秦攻赵，齐楚救之。秦计曰：“齐楚救赵，亲则退兵，不亲遂攻之。”赵无食，请粟于齐，齐不听。周子曰：“不如听之以退秦兵，不听则秦兵不却，是秦之计中而齐楚之计过也。且赵之於齐楚，扞蔽也，犹齿之有也，亡则齿寒。今日亡赵，明日患及齐楚。且救赵之务，宜若奉漏甕沃焦釜也。夫救赵，高义也；却秦兵，显名也。义救亡国，威却强秦之兵，不务为此而务爱粟，为国计者过矣。”齐王弗听。秦破赵于长平四十余万，遂围邯郸。十六年，秦灭周。君王后卒。二十三年，秦置东郡。二十八年，王入朝秦，秦王政置酒咸阳。三十五年，秦灭韩。三十七年，秦灭赵。三十八年，燕使荆轲刺秦王，秦王觉，杀轲。明年，秦破燕，燕王亡走辽东。明年，秦灭魏，秦兵次于历下。四十二年，秦灭楚。明年，虏代王嘉，灭燕王喜。四十四年，秦兵击齐。齐王听相后胜计，不战，以兵降秦。秦虏王建，迁之共。遂灭齐为郡。天下一并于秦，秦王政立号为皇帝。

始，君王后贤，事秦谨，与诸侯信，齐亦东边海上，秦日夜攻三晋、燕、楚，五国各自救於秦，以故王建立四十余年不受兵。君王后死，后胜相齐，多受秦闲金，多使宾客入秦，秦又多予金，客皆为反间，劝王去从朝秦，不修攻战之备，不助五国攻秦，秦以故得灭五国。五国已亡，秦兵卒入临淄，民莫敢格者。王建遂降，迁于共。故齐人怨王建不蚤与诸侯合从攻秦，听奸臣宾客以亡其国，歌之曰：“松耶柏耶？住建共者客耶？”疾建用客之不详也。（史记卷四六田敬仲完世家）

荆轲者，卫人也。其先乃齐人，徙于卫，卫人谓之庆卿。而之燕，燕人谓之荆卿。荆轲好读书击剑，以术说卫元君不用。其后秦伐魏，置东郡，徙卫元君之支属於野王。……。

荆轲既至燕，爱燕之狗屠及善击筑者高渐离。荆轲嗜酒，日与狗屠及高渐离饮於燕市，酒酣以往，高渐离击筑，荆轲和而歌于市中，相乐也，已而相泣，旁若无人者。荆轲虽游于酒人乎，然其为人沈深好书；其所游诸侯，尽与其贤豪长者相结。其之燕，燕之处士田光先生亦善待之，知其非庸人也。

居顷之，会燕太子丹质秦亡归燕。燕太子丹者，故尝质于赵，而秦王政生于赵，其少时与丹驭。及政立为秦王，而丹质于秦。秦王之遇燕太子丹不善，故丹怨而亡归。归而求为报秦王者，国小，力不能。其后秦日出兵山东以伐齐、楚、三晋，稍蚕食诸侯，且至于燕，燕君臣皆恐祸之至。太子丹患之，问其傅鞠武。武对曰：“秦地遍天下，威胁韩、魏、赵氏，北有甘泉、谷口之固，南有泾、渭之沃，擅巴、汉之饶，右陇、蜀之山，左关、轂之险，民众而士厉，兵革有余。意有所出，则长城之南，易水以北，未有所定也。奈何以见陵之怨，欲批其逆鳞哉！”丹曰：“然则何由？”对曰：“请入图之。”

居有间，秦将樊于期得罪於秦王，亡之燕，太子受而合之。鞠武谏曰：“不可。夫以秦王之暴而积怒於燕，足为寒心，又况闻樊将军之所在乎？是谓委肉当饿虎之蹊也，祸必不振矣！虽有管、晏，不能为之谋也。愿太子疾遣樊将军入匈奴以灭口。请西约三晋，南连齐、楚，北购於单于，其后迺可图也。”太子曰：“太傅之计，旷日弥久，心惛然，恐不能须臾。且非独于此也，夫樊将军穷困於天下，归身於丹，丹终不以迫于强秦而弃所哀怜之交，置之匈奴，是故丹命卒之时也。愿太傅更虑之。”鞠武曰：“夫行危欲求安，造祸而求福，计浅而怨深，连结一人之后交，不顾国家之大害，此所谓资怨而助祸矣。夫以鸿毛燎于炉炭之上，必无事矣。且以鸱鸢之秦，行怨暴之怒，岂足道哉！燕有田光先生，其为人智深而勇沈，可与谋。”太子曰：“愿因太傅而得交于田先生，可乎？”鞠武曰：“敬诺。”出见田先生，道“太子愿图国事于先生也”。田光曰：“敬奉教。”乃造焉。

太子逢迎，却行为导，跪而蔽席。田光坐定，左右无人，太子避席而请曰：“燕秦不两立，愿先生留意也。”田光曰：“臣闻骥骥盛壮之时，一日而驰千里；至其衰老，弩马先之。今太子闻光盛壮之时，不知臣精已消亡矣。虽然，光不敢以图国事，所善荆轲可使也。”太子曰：“愿因先生得结交於荆轲，可乎？”田光曰：“敬诺。”即起，趋出。太子送至门，戒曰：“丹所报，先生所言者，国之大事也，愿先生勿泄也！”田光俛而笑曰：“诺。”屡行见荆轲，曰：“光与子相善，燕国莫不知。今太子闻光盛壮之时，不知吾形已不逮也，幸而教之曰：‘燕秦不两立；愿先生留意也。’光窃不自外，言足下於太子也，愿足下过太子於宫。”荆轲曰：“谨奉教。”田光曰：“吾

闻之，长者为行，不使人疑之。今太子告光曰：‘所言者，国之大事也，愿先生勿泄，’是太子疑光也。夫为行而使人疑之，非节侠也。”欲自杀以激荆卿，曰：“愿足下急过太子，言光已死，明不言也。”因遂自刎而死。

荆轲遂见太子，言田光已死，致光之言。太子再拜而跪，膝行流涕，有顷而后言曰：“丹所以诫田先生毋言者，欲以成大事之谋也。今田先生以死明不言，岂丹之心哉！”荆轲坐定，太子避席顿首曰：“田先生不知丹之不肯，使得至前，敢有所道，此天之所以哀燕而不弃其孤也。今秦有贪利之心，而欲不可足也。非书天下之地，臣海内之王者，其意不厌。今秦已虏韩王，尽纳其地。又举兵南伐楚，北临赵；王翦将数十万之众距漳、邺，而季信出太原、云中。赵不能支秦，必入臣，入臣则祸至燕。燕小弱，数困於兵，今计举国不足以当秦，诸侯服秦，莫敢合从。丹之私计，愚以为诚得天下之勇士使於秦，阑以重利；秦王贪，其势必得所愿矣。诚得劫秦王，使悉反诸侯侵地，若曹沫之与齐桓公，则大善矣；则不可，因而刺杀之。彼秦大将擅兵於外而内有乱，则君臣相疑，以其间诸侯得合从，其破秦必矣。此丹之上愿，而不知所委命，唯荆卿留意焉。”久之，荆轲曰：“此国之士事也，臣弩下，恐不足任使。”太子前顿首，固请毋让，然后许诺。於是尊荆卿为上卿，舍上舍。太子日造门下，供太牢，具异物，开进车骑美女，恣荆轲所欲，以顺适其意。

久之，荆轲未有行意。秦将王翦破赵，虏赵王，尽收入其地，进兵北略地至燕南界。太子丹恐惧，乃请荆轲曰：“秦兵旦暮渡易水，则虽欲长侍足下，岂可得哉！”荆轲曰：“微太子言，臣愿谒之。今行而死毋信，则秦未可亲也。夫樊将军，秦王购之金千斤，邑万家。诚得樊将军首与燕督亢之地图，奉献秦王，秦王必说见臣，臣乃得有以报。”太子曰：“樊将军穷困来归丹，丹不忍以己之私而伤长者之意，愿足下更虑之！”

荆轲知太子不忍，乃遂私见樊於期曰：“秦之遇将军可谓深矣，父母宗室皆为戮没。今闻购将军首金千斤，邑万家，将奈何？”於期仰天太息流涕曰：“於期每念之，常痛於骨髓，顾计不知所出耳！”荆轲曰：“今有一言，可以解燕国之患，报将军之仇者，何如？”於期乃前曰：“为之奈何？”荆轲曰：“愿得将军之首以献秦王，秦王必喜而见臣，臣左手把其袖，右手堪其匈，然则将军之仇报而燕见陵之愧除矣。将军岂有意乎？”樊於期偏袒溢抗而进曰：“此臣之日夜切齿腐心也，乃今得闻教！”遂自刎。太子闻之，驰往，伏尸而哭，极哀。既已不可奈何，乃遂盛樊於期首，函封之。

於是太子豫求天下之利匕首，得赵人徐夫人匕首，取之百金，使工以药焯之，以试人，血濡缕，人无不立死者。乃装为遣荆卿。燕国有勇士秦舞阳，年十三，杀人，人不敢忤视。乃令秦舞阳为副。荆轲有所待，欲于俱；其人居远未来，而为治行。顷之，太子遲之，疑其改悔，乃复请曰：“日已尽矣，荆卿岂有意哉？丹请得先遣秦舞阳。”荆轲怒，叱太子曰：“何太子之遣？往而不返者，竖子也！且提一匕首入不测之强秦，仆所以留者，待吾客与俱。今太子退之，请辞决矣！”遂发。

太子及宾客知其事者，皆白衣冠以送之。至易水之上，既祖，取道，高渐离击筑，荆轲和而歌，为变徵之声，士皆垂泪涕泣。又前而为歌曰：“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复为羽声愴慨，士皆矐目，发尽上指冠。於是荆轲就车而去，终已不顾。

遂至秦，持千金之资币物，厚遗秦王宠臣中庶子蒙嘉。嘉为先言於秦王

曰：“燕王诚振怖大王之威，不敢举兵以逆军吏，愿举国为内臣，比诸侯之列，给贡职如郡县，而得奉守先王之宗庙。恐惧不敢自陈，谨斩樊於期之头，及献燕督亢之地图，函封，燕王拜送于庭，使使以闻大王，唯大王命之。”秦王闻之，大喜，乃朝服，设九宾，见燕使者咸阳宫。荆轲奉樊於期头函，而秦舞阳奉地图柙，以次进。至陛，秦舞阳色变振恐，君臣怪之。荆轲顾笑舞阳，前谢曰：“北蕃蛮夷之鄙人，未尝见天子，故振懼。愿大王少假借之，使得毕使於前。”秦王谓轲曰：“取舞阳所持地图。”轲既取图奏之，秦王发图，图穷而匕首见。因左手把秦王之袖，而有手持匕首刺之。未至身，秦王惊，自引而起，袖绝。拔剑，剑长，操其室。时惶急，剑坚，故不可立拔。荆轲逐秦王，秦王环柱而走。君臣皆愕，卒起不意，尽失其度。而秦法，君臣侍殿上者不得持尺寸之兵；诸郎中执兵皆陈殿下，非有诏召不得上。方急时，不及召下兵，以故荆轲乃逐秦王。而卒惶急，无以击轲，而以手共搏之。是时侍医夏无且以其所奉药囊提荆轲也。秦王方环柱走，卒惶急，不知所为，左右乃曰：“王负剑！”负剑，遂拔以击荆轲，断其左股。荆轲废，乃引其匕首以擗秦王，不中，中铜柱。秦王复击轲，轲被八创。轲自知事不就，倚柱而笑，箕踞以骂曰：“事所以不成者，以欲生劫之，必得约契以报太子也。”於是左右既前杀轲，秦王不怡者良久。已而论功，赏君臣及当坐者各有差，而赐夏无且黄金二百溢，曰：“无且爱我，乃以药囊提荆轲也。”

於是秦王大怒，益发兵诣赵，诏王翦军以伐燕。燕王喜、太子丹等尽率其精兵东保於辽东。秦将李信追击燕王急，代王嘉乃遣燕王喜书曰：“秦所以尤追燕急者，以太子丹，故也。今王诚杀丹，献之秦王，秦王必解，而社稷幸得血食。”其后李信追丹，丹匿衍水中，燕王乃使使斩太子丹，欲献之秦。秦复进兵攻之。后五年，卒灭燕，虏燕王喜。

其明年，秦并天下，立号为皇帝。於是秦逐太子丹、荆轲之客，皆亡。高渐离变名姓为人庸保，匿作於宋子。久之，作苦，闻其家堂上客击筑，傍徨不能去。每出言曰：“彼有善有不善。”从者以告其主，曰：“被庸乃知音，窃言是非。”家丈人召使前击筑，一坐称善，赐酒。而高渐离念久隐畏约无穷时，乃退，出其装匣中筑与其善衣，更容貌而前。举与坐客皆惊，下于抗礼，以为上客。使击筑而歌，客无不流涕而去者。宋子传客之，闻於秦始皇。秦始皇召见，人有识者，乃曰：“高渐离也。”秦始皇惜其善击筑，重赦之，乃矐其目。使击筑，未尝不称善。稍益近之，高渐离乃以铅置筑中，复进得近，举筑朴秦始皇，不中。於是遂诛高渐离，终身不复近诸侯之人。

（[史记卷八十六刺客列传](#)）

(四) 秦统一六国

秦始皇帝者，秦庄襄王子也。……以奉昭王四十八年正月生於邯郸。及生，名为政，姓赵氏。年十三岁，庄襄王死，政代立为秦王。当是之时，秦地已并巴、蜀、汉中，越宛有郢，置南郡矣；北收上郡以东，有河东、太原、上党郡；东至滎阳，灭二周，置三川郡。吕不韦为相，封十万户，号曰文信侯。招致宾客游士，欲以并天下。李斯为舍人。蒙骜、王龄、麇公等为将军。……

十七年，内史腾攻韩，得韩王安，尽纳其地。以其地为郡，命曰颍川。……

十八年，大兴兵攻赵。王翦将上地，下井陘，端和将河内；羌瘃伐赵，端和围邯郸城。十九年，王翦、羌瘃尽定取赵地东阳，得赵王。……赵公子嘉率其宗数百人之代，自立为代王。东于燕合兵，军上谷。大饥。

二十年，燕太子丹患秦兵至国，恐，使荆轲刺秦王。秦王觉之，体解轲以徇，而使王翦、辛胜攻燕。燕、代发兵击秦军，秦军破燕易水之西。二十一年，王贲攻蓟。乃益发卒诣王翦军，遂破燕太子军，取燕蓟城，得太子丹之首。燕王东收辽东而王之。……

二十二年，王贲攻魏，引河沟灌大梁。大梁城坏，其王请降，尽取其地。

二十三年，秦王复召王翦，强起之，使将击荆，取陈以南至平舆，虏荆王。……荆将项燕立昌平君为荆王，反秦於淮南。二十四年，王翦、蒙武攻荆，破荆军。昌平君死，项燕遂自杀。

二十五年，大兴兵，使王贲将，攻燕辽东，得燕王喜。还攻代，虏代王嘉。王翦遂定荆江南地；降越君，置会稽郡。……

二十六年，齐王建與其相后胜发兵守其西界，不通秦。秦使将军王贲从燕南攻齐，得齐王建。（史记卷六秦始皇本纪）

李斯者，楚上蔡人也。年少时，为郡小吏，见吏舍厕中鼠食不洁，近人犬，数惊恐之。斯入仓，观仓中鼠，食积粟，居大席之下，不见人犬之爱。於是李斯乃欺曰：“人之贤不肖譬如鼠矣，在所自处耳！”

乃从荀卿学帝王之术。学已成，度楚王不足事，而六国皆弱，无可为建功者，欲西入秦。辞於荀卿曰：“斯闻得时无怠，今万乘方争时，游者主事。今秦王欲吞天下，称帝而治，此布衣驰骛之时而游说者之秋也。处卑贱之位而计不为者，此禽鹿视肉，人面而能彊行者耳。故诟莫大於卑贱，而悲莫甚於穷困。久处卑贱之位，困苦之地，非世而恶利，自托於无为，此非士之情也。故斯将西说秦王矣。”

至秦，会庄襄王卒，李斯乃求为秦相文信侯吕不韦舍人，不韦贤之，任以为郎。李斯因以得说，说秦王曰：“胥人者，去其几也。成大功者，在因瑕輿而遂忍之。昔者秦穆公之霸，终不东并六国者，何也？诸侯尚众，周德未，故五伯迭兴，更尊周室。自秦孝公以来，周室卑微，诸侯相兼，关东为大国，秦之乘胜役诸侯，盖六世矣。今诸侯服秦，譬若郡县。夫以秦之强，大王之贤，由宪上骚除，足以灭诸侯，成帝业，为天下一统，此万世之一时也。今怠而不急就，诸侯复彊，相聚约从，虽有黄帝之贤，不能并也。”秦王乃拜斯为长史，听其计，阴遣谋士齐持金玉以游说诸侯。诸侯名士可下以财者，厚遗结之；不肯者，利剑刺之。离其君臣之计，秦王乃使其良将随其后。秦王拜斯为客卿。

曾韩人郑国来间秦，以作注溉渠，已而觉。秦宗室大臣皆言秦王曰：“诸侯人来事秦者，大抵为其主游间於秦耳，请一切逐客。”李斯议亦在逐中。

斯乃上书曰：“臣闻吏议逐客，窃以为过矣。昔繆公求士，西取由余於戎，东得百里奚於宛，迎蹇叔於宋，来丕豹、公孙支於晋。此五者，不产於秦，而繆公用之，并国二十，遂霸西戎。孝公用商鞅之法，移风易俗，民以殷盛，国以富强，百姓乐用，诸侯亲服，获楚、魏之师，举地千里，至今治强。惠王用张仪之计，拔三川之地，西并巴、蜀，北收上郡，南取汉中，包九夷，制鄢、郢，东据成皋之险，割膏腴之壤，遂散六国之从，使之西面事秦，功施到今。昭王得范雎，废穰侯，逐华阳，彊公室，杜私门，蠶食诸侯，使秦成帝业。此四君者，皆以客之功。由此观之，客何负於秦哉！向使四君欲客而不内，疏士而不用，是使国无富利之实而秦无疆大之名也。今陛下致昆山之玉，有随、和之宝，垂明月之珠，服太阿之剑，乘续离之马，建翠凤之旗，树灵鼉之鼓。此数宝者，秦不生一焉，而陛下说之，何也？必秦国之所生然后可，则是夜光之璧不饰朝廷，犀象之器不为玩好，郑、卫之女不充后宫，而骏良馱騃不实外廄，江南金锡不为用，西蜀丹青不为采。所以饰后宫、充下陈、娱心意、说耳目者，必出於秦然后可，则是宛珠之簪、傅畿之珥、阿缟之衣、锦綉之饰不进於前，而随俗雅化佳冶窈窕赵女不立於侧也。夫击雍叩物弹箏搏髀，而歌呼呜呜快耳目者，真秦之声也；郑卫桑间、昭虞武象者，异国之乐也。今弃击瓮叩而就郑、卫，退弹箏而取昭虞，若是者何也？快意当前，适观而已矣。今取人则不然。不问可否，不论曲直，非秦者去，为客者逐。然则是所重者在乎色乐珠玉，而所轻者在乎人民也。此非所以跨海内、制诸侯之术也。臣闻地广者粟多，国大者人众，兵强则士勇。是以太山不让土壤，故能成其大；河海不择细流，故能就其深；王者不却众庶，故能明其德。是以地无四方，民无异国，四时充美，鬼神降福，此五帝、三王之所以无敌也。今乃弃黔首以资敌国，却宾客以业诸侯，使天下之士退而不敢西向，裹足不入秦，此所谓藉寇兵而齐盗粮者也。夫物不产於秦可宝者多；士不产於秦，而愿忠者众。今逐客以资敌国，损民以益雠，内自虚而外樹怨於诸侯，求国无危，不可得也。”

秦王乃除逐客之令，复李斯官，卒用其计谋。官至廷尉。二十馀年，竟并天下，尊王为皇帝，以斯为丞相。夷郡县城，销其兵刃，示不复用。使秦无尺土之封，不立子弟为王、功臣为诸侯者，使后无战攻之患。（史记卷八李斯列传）

宛，地名，产珠。阿，东阿，地名，出缟、缙等丝织物。

郑卫之间有地曰桑间，多男女之歌。昭虞，一作韶虞。韶虞、武、象均乐舞名。

四 战国时期的文化

(一) 诸子思想

1. 墨子

(1) 墨子传略

墨翟，宋之大夫，善守御，为节用。或曰并孔子时，或曰在其后。（史记卷七四孟子荀卿列传）

墨子名翟，姓墨氏，鲁人，或曰宋人，盖生於周定王时。鲁惠公使宰让请郊庙之礼於天子，桓王使吏角往，惠公止之。其后在於鲁，墨子学焉。

其学务不侈於后世，不靡於万物，不暉於数度，以绳墨自矫，而佣世之急。作为非乐，命之曰节用。生不歌，死无服；黩爱兼利而非罔。好学而博不异。又曰：兼爱尚贤，右鬼非命。以为儒者礼烦扰而不悦，厚葬靡财而贫民，久服伤生而害事，故背周道而用夏政。其称道曰：“昔者禹之湮洪水，决江、河而通四夷九州也，名川三百，支川三千，小者无数。禹亲自操橐耜，而九雜天下之川，腓无胈，胫无毛，沐甚雨，栉疾风，置万国。禹大圣也，而形劳天下如此，故使学者以裘褐为衣，以趺居为服，日夜不休，以自苦为极。”曰：“不能如此，非禹之道也，不足谓墨。”亦道尧、舜，又善守御，为世显学，徒属弟子充满天下。……

楚惠王时，公输般自鲁南游楚，焉始为舟战之器，作为钩拒之备。楚人因此若势，亟败越人。公输子善其巧，以语墨子曰：“我舟战有钩拒，不知子之义亦有钩拒乎？”墨子曰：“我义之钩拒贤於子舟战之钩拒。我钩拒，我钩之以爱，揣之以恭。弗钩以爱则不亲。弗揣以恭则速狎，狎而不亲则速离。故交相爱，交相恭，犹若相利也。今子钩而止人，人亦钩而止子；子拒而距人，人亦拒而距子。文相钩，交相拒，犹若相害也。故我义之钩拒贤于舟战之钩拒。”

公输般为楚造云梯之械成，将以攻宋。墨子闻之，起於鲁，行十日十夜而至於郢，见公输般。公输般曰：“夫子何命焉为？”墨子曰：“北方有侮臣[者]，愿藉子杀之。公输般不悦。墨子曰：“请献十金。”公输般曰：“吾义固不杀人。”墨子起，再拜曰：“请说之。吾从北方闻子为梯，将以攻宋。宋何罪之有？荆国有馀於地，而不足於民，杀所不足而争所有馀，不可谓智。宋无罪而攻之，不可谓仁。知而不争，不可谓忠。争而不得，不可谓强。义不杀少而杀众，不可谓知类。”公输般服。墨子曰：“然，胡不已乎？”公输般曰：“不可。吾既已言之王矣。”墨子曰：“胡不见吾於王？”公输般曰：“诺。”墨子见王曰：“今有人於此，舍其文轩，邻有敝舆而欲窃之；舍其锦绸，邻有短褐而欲窃之；舍其粱肉，邻有糟糠而欲窃之。此为何若人？”王曰：“必有窃疾矣。”墨子曰：“荆之地方五千里，宋之地方五百里，此犹文轩之于敝舆也。荆有云梦，犀兕麋鹿满之，江汉之鱼鼈鼉鼉为天下富，宋所为无雉兔鲋鱼者也，此犹粱肉之兴糟糠也。荆有长松、文梓、楛、枏、豫章，宋无长木，此犹锦绸之与短褐也。臣以王吏之攻宋也，为舆此同类。”王曰：“善哉。虽然，公输般为我为云梯，必取宋。”於是见公输般。墨子解带为城，以砾为械。公输般九设攻城之机变，墨子九距之。公输般之攻械尽，墨子之守圉有馀。公输般讙，而曰：“吾知所以距子矣，吾不言。”墨

子亦曰：“吾知子之所以距我，吾不言。”楚王问其故，墨子曰：“公输子之意不过欲杀臣。杀臣，宋莫能守，乃可攻也。然臣之弟子禽滑厘等三百人已持臣守圉之器在宋城上，而待楚寇矣。虽杀臣，不能绝也。”楚王曰：“善哉。吾请无攻宋矣。”……

楚惠王五十年，墨子至郢，献书惠王。王受而读之，曰：“良书也，寡人虽不得天下，而乐养贤人。”墨子辞曰：“翟闻贤人进，道不行，不受其赏；义不听，不处其朝。今书未用，请遂行矣。”将辞王而归，王使穆贺以老辞。穆贺见墨子，墨子说穆贺，穆贺大说，谓墨子曰：“子之言则诚善矣，而君王天下之天王也，毋乃曰贱人之所为而不用乎！”墨子曰：“唯其可行，譬若药然，一草之木，天子食之，以顺其疾。岂曰一草之本而不食哉？今农夫人其税於大人，大人酒醴粢盛，以祭上帝鬼神，岂曰贱人之所为而不享哉？故虽贱人也，上比之农，下比之药，曾不若一草之本乎？”鲁阳文君言於王曰：“墨子，北方贤圣人，君王不见，又不为礼，毋乃失士。”乃使文君追墨子，以书社五里封之，不受而去。

尝游弟子公尚过於越。公尚过说越王。越王大悦，谓公尚过曰：“先生苟能使墨子至於越而教寡人，请裂故吴之地方五百里以封墨子。”公尚过许诺，遂为公尚过束车五十乘，以迎墨子於鲁。……墨子曰：“子之观越王也，能听吾言，用吾道乎？”公尚过曰：“殆未能也。”墨子曰：“不唯越王不知翟之意，虽子亦不知翟之意。意越王将听吾言，用吾道，则翟将往，量腹而食，度身而衣，自比於君臣，奚能以封为哉？抑越不听吾言，不用吾道，而吾往焉，则是我以义也。钧之，亦於中国耳，何必於越哉？”……

宋昭公时尝为大夫。

尝南游使於卫，谓公良桓子曰：“卫小国也，处於齐晋之间，犹贫家之处於富家之间也。贫家而学富家之衣食多用，则速亡必矣。今简子之家，饰车数百乘，马食菽粟者数百匹，妇人衣文绣者数百人。吾取饰车食马之费与绣衣之财以畜士，必千人有馀。若有患难，则使数百人处於前，数百人处於后，与妇人数百人处前后，孰安？吾以为不若畜士之安也。”昭公末年，司城皇喜专政，劫君，而囚墨子。

老而至齐，见太王田和曰：“今有刀於此，试之人头，倅然断之，可谓利乎？”太王曰：“利。”……墨子曰：“刀则利矣，孰将受其不祥？”太王曰：“刀受其利，试者受其不祥。”墨子曰：“并国覆军，贼杀百姓，孰将受其不祥？”太王俯仰而思之曰：“我受其不祥。”

齐将伐鲁，墨子谓齐将项子牛曰：“伐鲁，齐之大过也。昔者吴王东伐越，栖诸会稽；西伐楚，葆昭王於随；北伐齐，取国子以归於吴。诸侯报其讐，百姓苦其劳而弗为用。是以国为虚戾，身为刑戮也。昔者智伯伐范氏与中行氏，兼三晋之地。诸侯报其讐，百姓苦其劳而弗为用，是以国为虚戾，身为刑戮。用是也，故大国之攻小国也，是交相贼也，过必反於国。”卒盖在周安王末年，当八九十岁。所著书，汉刘向校录之，为七十一篇。（墨子阅后语墨子传略）

（2）墨子的思想

甲、基本主张

子墨子游，魏越曰：“既得见四方之君，子则将先语？”子墨子曰：“凡入国，必择务而从事焉。国家昏乱，则语之尚贤、尚同；国家贫，则语之节

用、节葬；国家熏音湛涵，则语之非乐、非命；国家淫僻无礼，则语之尊天、事鬼；国家务夺侵袭，则语之兼爱、非攻。故曰：择务而从事焉。”（[墨子鲁问](#)）

乙、论兼爱

圣人以治天下为事者也，必知乱之所自起，焉能治之；不知乱之所自起，则不能治。譬之如医之攻人之疾者然，必知疾之所自起，焉能攻之；不知疾之所自起，则弗能攻。治乱者何独不然？必知乱之所自起，焉能治之；不知乱之所自起，则弗能治。圣人以治天下为事者也，不可不察乱之所自起。当察乱何自起？起不相爱。臣子之不孝君父，所谓乱也。子自爱，不爱父，故亏父而自利；弟自爱，不爱兄，故亏兄而自利；臣自爱，不爱君，故亏君而自利：此所谓乱也。虽父之不慈子，兄之不慈弟，君之不慈臣：此亦天下之所谓乱也。父自爱也，不爱子、故亏子而自利；兄自爱也，不爱弟，故亏弟而自利；君自爱也，不爱臣，故亏臣而自利。是何也？皆起不相爱。虽至天下之为盗贼者亦然。盗爱其室，不爱其异室，故窃异室，以利其室。贼爱其身，不爱人，故贼人以利其身。此何也？皆起不相爱。虽至大夫之相乱家，诸侯之相攻国者亦然。大夫各爱其家，不爱异家，故乱异家以利其家。诸侯各爱其国，不爱异国，故攻异国以利其国。天下之乱物，具此而已矣。察此何自起？皆起不相爱。若使天下兼相爱，爱人若爱其身，犹有不孝者乎？祖父兄与君若其身，恶施不孝？犹有不慈者乎？视弟子与臣若其身，恶施不慈？故不孝不慈亡有。犹有盗贼乎？故视人之室若其室，谁窃？视人身若其身，谁贼？故盗贼亡有，犹有大夫之相乱家、诸侯之相攻国者乎？视人家若其家，谁乱？视人国若其国，谁攻？故大夫之相乱家、诸侯之相攻国者亡有。若使天下兼相爱，国与国不相攻，家与家不相乱，盗贼无有，君臣父子皆能孝慈，若此则天下治。故圣人以治天下为事者，恶得不禁恶而劝爱？故天下兼相爱则治，交相恶则乱。故子墨子曰：“不可以不劝爱人者此也。”（[墨子兼爱上](#)）

丙、论非攻

今有一人入人园圃，窃其桃李，众闻则非之，上为政者得则罚之。此何也？以亏人自利也。至攘人犬豕鸡豚者，其不义又甚入人园圃，窃桃李。是何故也？以亏人愈多，其不仁兹甚，罪益厚。至入人栏廄，取人马牛者，其不仁义又甚攘人犬豕鸡豚。此何故也？以其亏人愈多。苟亏人愈多，其不仁兹甚，罪益厚。至杀不辜人也，拖其衣裳、取戈剑者，其不义又甚入人栏廄，取人马牛。此何故也？以其亏人愈多。苟亏人愈多，其不仁兹甚矣，罪益厚。当此，天下之君子皆知而非之，谓之不义。今至大为[不义]攻国，则弗知非，从而誉之谓之义。此可谓知义与不义之别乎？杀一人，谓之不义，必有一死罪矣。若以此说往，杀十人，十重不义，必有十死罪矣；杀百人，百重不义，必有百死罪矣。当此，天下之君子皆知而非之，谓之不义。今至大为不义——攻国，则弗知非，从而誉之，谓之义。情不知其不义也，故书其言，以遗后世。若知其不义也，夫奚说书其不义以遗后世哉？今有人於此，少见黑曰黑，多见黑曰白，则必以此人不知白黑之辩矣；少尝苦曰苦，多尝苦曰甘，则必以此人为不知甘苦之辩矣。今小为非，则知而非之；大为非——攻国，则不知非，从而誉之，谓之义。此可谓知义與不义之辩乎？是以知天下

之君子也，辩义与不义之乱也。（[墨子非攻上](#)）

今还夫好攻伐之君，又饰其说以非子墨子，曰：“以攻伐之为不义，非利物舆？昔者禹征有苗，汤伐桀，武王伐纣，此皆立为圣王是何故也？”子墨子曰：“子未察吾言之类，未明其故者也。彼非所谓攻，谓诛也。（[墨子非攻下](#)）

丁、论尚贤

古者圣王之政，列德而尚贤。虽有农具工肆之人，有能则举之，高予之爵，重予之禄，任之以事，断予之令。曰爵位不高，则民弗敬；蓄禄不厚，则民不信；政令不断，则民不畏。举三者授之贤者，非为贤赐也，欲其事之成。故当是时，以德就列，以官服事，以劳殿赏，量功而分禄。故官无常贵，而民无终贱。有能则举之，无能则下之。举公义，避私怨，此若言之谓也。

（[墨子尚贤上](#)）

何以知尚贤之为政本也？曰：自贵且智者为政乎愚且贱者则治，自愚且贱者为政乎贵且智者则乱，是以知尚贤之为政本也。故古者圣王甚尊尚贤而任使能，不党父兄，不偏贵富，不嬖颜色。贤者举而上之，富而贵之，以为官长；不肯者抑而废之，贫而贱之，以为徒役。是以民皆劝其实，畏其罚，相率而为贤者。……今王公大人亦欲效人，以尚贤使能为政，高予之爵而禄不从也。夫高爵而无禄，民不信也，曰：“此非中实爱我也，假藉而用我也。”夫假藉之民将岂能亲其上哉？（[墨子尚贤中](#)）

为贤之道将奈何？曰：“有力者疾以助人，有财者勉以分人，有道者劝以教人。”若此则饥者得食，寒者得衣，乱者得治。（[墨子尚贤下](#)）

戊、论天志

子墨子言曰：“今天下之君子之欲为仁义者，则不可不察义之所从出。”既曰不可以不察义之所从出，然则义何从出？子墨子曰：“义不从愚且贱者出，必自贵且知者出。”何以知义之不从愚且贱者出，而必自贵且知者出也？曰：“义者善政也。”何以知义之为善政也？曰：“天下有义则治，无义则乱，是以知义之为善政也。”夫愚且贱者不得为政乎贵且知者，（贵且知者）

然后得为政乎愚且贱者，此吾所以知义之不从愚且贱者出，而必自贵且知者出也。然则孰为贵？孰为知？曰：“天为贵、天为知而已矣。”然则义果自天出矣。今天下之人曰：“当若天子之贵诸侯，诸侯之贵大夫，侑明知之；然吾未知天之贵且知於天子也。”子墨子曰：“吾所以知天贵且知於天子者有矣。曰：‘天子为善，天能赏之，天子为暴，天能罚之。’天子有疾病祸祟必斋戒沐浴，洁为酒醴粢盛，以祭祀天鬼，则天能除去之；然吾未知天之祈福於天子也。此吾所以知天之贵且知於天子者，不止此而已矣，又以先王之书驯天明不解之道也知之。曰：‘明哲维天，临君下土。’则此语天之贵且知於天子。”不知亦有贵知夫天者乎？曰：“天为贵，天为知而已矣。”然则义果自天出矣。是故子墨子曰：“今天下之君子，中实将欲遵这利民，本察仁义之木，天之意不可不慎也。”

孙诒让云“也”字疑衍。

还，古“逮”字。“逮夫”，到了。

殿，作“定”字解。

原本脱此四字，据毕沅说补。

侑，同碯，即確字。

既以天之意以为不可不慎已，然则天之将何欲何憎？子墨子曰：“天之意不欲大国之攻小国也，大家之乱小家也。强之暴寡，诈之谋愚，贵之傲贱，此天之所不欲也。不止此而已，欲人之有力相营，有道相教，有财相分也；又欲上之强听治也，下之强从事也。上强听治，则国家治矣；下强从事，则财用足矣。若国家治，财用足，则内有以洁为酒醴粢盛，以祭祀天鬼；外有以为环璧珠玉，以聘撓四邻。诸侯之冤不兴矣，边境兵甲不佗矣。内有以食饥息劳，持养其万民，则君臣上下惠忠，父子弟兄慈孝。故唯毋明乎顺天之意，奉而光施之天下，则刑政治，万民和，国家富，财用足，百姓皆得暖衣饱食，便宁无忧。”是故子墨子曰：“今天下之君子，中实将欲遵道利民，本察仁义之本，天之意不可不慎也。”……

是故子墨子之有天之，辟人无以异乎轮人之有规、匠人之有矩也。今夫轮人操其规，将以量度天下之圆与不圆也，曰：“中吾规者谓之圆，不中吾规者谓之不圆。”是以圆与不圆皆可得而知也。此其故何则？圆注明也。匠人亦操其矩，将以量度天下之方与不方也，曰：“中吾矩者谓之方，不中吾矩者谓之不方。”是以方与不方皆可得而知之。此其故何则？方法明也。子墨子之有天之意也，上将以度天下之王公大人刑政也，下将以量天下之万民为文学出言谈也。观其行，顺天之意，谓之善意行；反天之意，谓之不善意行。观其言谈，顺天之意，谓之善言谈；反天之意，谓之不善言谈。观其刑政，顺天之意，谓之善刑政；反天之意，谓之不善刑政。故置此以为法，立此以为仪，将以量度天下之王公大人卿大夫之仁与不仁，譬之犹分黑白也。是故子墨子曰：“今天下之王公大人士君子，中实将欲遵道利民，本察仁义之本，天之意不可不顺也。顺天之意者，义之法也。”（墨子天志中）

子墨子言曰：“戒之慎之，必为天之所欲，而去天之所恶。”曰：“天之所欲者何也？所恶者何也？”天欲义而恶其不义者也。何以知其然也？曰：“义者正也。”何以知义之为正也？“天下有义则治，无义则乱，我以此知义之为正也。”然而正者无自下正上者，必自上正下。是故庶人不得次己而为正，有士正之；士不得次己而为正，有大夫正之；大夫不得次己而为正，有诸侯正之；诸侯不得次己而为正，有三公正之；三公不得次己而为正，有天子正之；天子不得次己而为正，有天正之。今天下之士君子皆明於天子之正天下也，而不明於天之正天子也，是故古者圣人明以此说人，曰：“天子有善，天能赏之，天子有过，天能罚之。”天子赏罚不当，听狱不中，天下疾病祸福霜露不时，天子必且牾豢其牛羊犬彘，絜为粢盛酒醴，以祷祠祈福於天。我未尝闻天之祷祈福於天子也，吾以此知天之重且贵於天子也。是故义者不自愚且贱者出，必自贵且知者出。曰：“谁为知？”天为知。然则义果自天出也。今天下之士君子之欲为义者，则不可不顺天之意矣。曰：“顺天之意何若？”曰：“兼爱天下之人。”（墨子天志下）

“之”应作“志”。

“辟”同“譬”字，“人”当作“之”。

王念孙云“意”字后人误加。

“次”同“恣”。下文各“次己”之“次”均同。

“正”同“政”。下文“为正”之“正”均同。

按“祷”下当有“祠”字。

2. 老子

(1) 老子传略

老子者，楚苦 厉乡曲仁里人也，姓李氏，名耳，字聃，周守藏室之史也。

孔子适周，将问礼於老子。老子曰：“子所言者，其人与骨皆已朽矣，独其言在耳。且君子得其时则驾，不得其时则蓬累而行。吾闻之，良贾深藏若虚；君子盛德，容貌若愚。去子之骄气与多欲，凭色与淫志，是皆无益於子之身。吾所以告子，若是而已。”孔子去，谓弟子曰：“鸟，吾知其能飞；鱼，吾知其能游；兽，吾知其能走。走者可以为罔，游者可以为纶，飞者可以为智。至於龙，吾不能知其乘风云而上天。吾今日见老子，其犹龙邪！”

老子修道德，其学以自隐无名为务。居周久之，见周之衰，乃遂去。至关，关令尹喜曰：“子将隐矣，疆为我著书。”於是老子乃著书上、下篇，言道德之意五千馀言而去，莫知其所终。

或曰：老莱子亦楚人也，著书十五篇，言道家之用，與孔子同时云。盖老子百有六十馀岁，或言二百馀岁，以其修道而养寿也。自孔子死之后百二十九年，而史记周太史儋见秦献公曰：“始秦與周合，合五百岁而离，离七十岁而霸王者出焉。”或曰儋即老子，或曰非也，世莫知其然否。

老子，隐君子也。老子之子名宗。宗为魏将，封於段干。宗子注，注子宣，宣玄孙假。假仕於汉孝文帝。而假之子解为胶西王卬太傅，因家于齐焉。世之学老子者则绌儒学，儒学亦绌老子。“道不同不相为谋”，岂谓是邪？李耳无为自化，清静自正。（史记卷六三老子韩非列传）

(2) 老子的思想

甲、论道

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故常无，欲以观其妙；常有，欲以观其徼。此两者同出而异名，同谓之玄。玄之又玄，众妙之门。（老子一章）

视之不见，名曰夷；听之不闻，名曰希；搏之不得，名曰微。此三者不可致诘，故混而为一。其上不皦，在下不昧。绳绳不可名，复归於无物。是谓无状之状，无物之象，是谓惚恍。……（同上十四章）

孔德之容，惟道是从。道之为物，惟恍惟惚。惚兮恍兮，其中有象；恍兮惚兮，其中有物；窈兮冥兮，其中有精。其精甚真，其中有信。……（同上二一章）

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独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为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强为之名，曰大，大曰逝，逝曰远，远曰反。故道大，天大，地大，王亦大。域中有四大，而王居其一焉。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同上二五章）

天下万物生於有，有生於无。（同上四章）

乙、朴素的辩证观点

天下皆知美之为美，斯恶已；皆知善之为善，斯不善已。故有无相生，难易相成，长短相较，高下相倾，音声相和，前后相随。是以圣人处无为之

按“王”字一本作“人”，下“王”字同。

事，行不言之教。万物作焉而不辞，生而不有，为而不恃，功成而弗居。夫唯弗居，是以不去。（同上二章）

知其雄，守其雌，为天下谿。为天下谿，常德不离，复归于婴儿。知其白，守其黑，为天下式。为天下式，常德不武，复归于无极。知其荣，守其辱，为天下谷。为天下谷，常德乃足，复归于朴。……（同上二八章）

将欲歛之，必故张之；将欲弱之，必故强之；将欲废之，必故兴之；将欲夺之，必故与之：是谓微明。柔弱胜刚强。鱼不可脱於渊，国之利器不可以示人。（同上三六章）

反者，道之动；弱者，道之用。（同上四章）

……祸兮福之所倚，福兮祸之所伏。孰知其极？……正复为奇，善复为妖。（同上五八章）

丙、反对进化的观点

不尚贤，使民不争；不贵难得之货，使民不为盗；不见可欲，使民心不乱。是以圣人之治，虚其心，实其腹；弱其志，强其骨。常使民无知无欲；使夫智者不敢为也。为无为，则无不治。（同上三章）

大道废，有仁义；慧智出，有大伪；六亲不和，有孝慈；国家昏乱，有忠臣。（同上十八章）

绝圣弃智，民利百倍；绝仁弃义，民复孝慈；绝巧弃利，盗贼无有。（同上十九章）

……故失道而后德，失德而后仁，失仁而后义，失义而后礼。夫礼者忠信之薄，而乱之首。……（同上三八章）

……天下多忌讳，而民弥贫；民多利器，国家滋昏，人多伎巧，奇物滋起；法令滋章，盗贼多有。故圣人云：“我无为而民自化。我好静而民自正。我无事而民自富。我无欲而民自朴。”（同上五七章）

小国寡民，使民有什伯之器而不用，使民重死而不远徙。虽有舟舆，无所乘之；虽有甲兵，无所陈之，使民复结绳而用之。甘其食，美其服，安其居，乐其俗；邻国相望，鸡犬之声相闻，民至老死不相往来。（同上八十章）

古之善为道者，非以明民，将以愚之。民之难治，以其智多。故以智治国，国之贼；不以智治国，国之福。……（同上六五章）

民之饥，以其上食税之多，是以饥；民之难治，以其上之有为，是以难治；民之轻死，以其上求生之厚，是以轻死。夫唯无以生为者，是贤於贵生。（同上七五章）

3. 庄子

（1）庄子传略

庄子者，蒙人也，名周。周尝为蒙漆园吏。与梁惠王、齐宣王同时。其学无所不关，然其要本归於老子之言。故其著书十馀万言，大抵率寓言也。作渔父、盗跖、胠箝以诋訛孔子之徒，以明老子之术。畏累虚、亢桑子之属，皆空语无事实。然善属书离辞，指事类情，用剽剥儒、墨。虽当世宿学，不能自解免也。其言汪洋自恣以适己，故自王公大人不能器之。

此句，唐中宗景龙老子道德经碑作“弱胜刚，柔胜强”。

“求生”，景龙老子道德经碑作“生生”。

楚威王闻庄周贤，使使厚币迎之，许以为相。庄周笑谓楚使者曰：“千金，重利；卿相，尊位也。子独不见郊祭之牺牛乎？养食之数岁、衣以文绣，以入大庙。当是之时，虽欲为孤豚，岂可得乎？子亟去，无污我！我宁游戏污渎之中自快，无为有国者所羁，终身不仕，以快吾志焉。”（[史记卷六三老庄申韩列传](#)）

（2）庄子的思想

甲、论道

夫道有情有信，无为无形；可传而不可受，可得而不可见。自木自根，未有天地，自古以固存。神鬼神帝，生天生地。在太极之先而不为高；在六极之下而不为深；先天地生而不为久；长於上古而不为老。狝韦氏得之，以挈天地；伏戏氏得之，以袭气母；维斗得之，终古不武；日月得之，终古不息；堪坏得之，以襄岷；冯夷得之，以游大川；肩吾得之，以处大山；黄帝得之，以登云天；颀顼得之，以处玄宫；禺强得之，立乎北极；西王母得之，坐乎少广，莫知其始，莫知其终；彭祖得之，上及有处，下及五伯；传说得之，以相武丁，奄有天下，乘东维，骑箕尾，而比於列星。（[庄子大宗师](#)）

乙、认识论

夫言非吹也。言者有言，其所言者特未定也。果有言邪？其未尝有言邪？其以为异於鬻音，亦有辩乎？其无辩乎？道恶乎隐而有真伪？言恶乎隐而有是非？道恶乎住而不存？言恶乎存而不可？道隐於小成，言隐於荣华。故有儒墨之是非，以是其所非而非其所是。欲是其所非而非其所是，则莫若以明。物无非彼，物无非是；自彼则不见，自知则知之，故曰彼出於是，是亦因彼；彼是，方生之说也。虽然，方生方死，方死方生；方可方不可，方不可方可；因是因非，因非因是。是以圣人不由而照之於天，亦因是也。是亦彼也，彼亦是也。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果且有彼是乎哉？果且无彼是乎哉？彼是莫得其偶，谓之道枢。枢始得其环中，以应无穷。是亦一无穷，非亦一无穷也，故曰莫若以明。（[庄子齐物论](#)）

北海若曰：“以道观之，物无贵贱。以物观之，自贵而相贱。以俗观之，贵贱不在己。以差观之，因其所大而大之，则万物莫不大；因其所小而小之，则万物莫不小。知天地之为梯米也，知豪末之为丘山也，则差数覩矣。以功观之，因其所有而有之，则万物莫不有；因其所无而无之，则万物莫不无。知东西之相反而不可以相无，则功分定矣。以趣观之，因其所然而然之，则离物莫不然；因其所非而非之，则万物莫不非。知尧桀之自然而相非，则趣操覩矣。……”北海若曰：“以道观之，何贵何贱？是谓反衍。无拘而志，与道大蹇。何少何多，是谓谢施。无一而行，与道参差。最乎苍国之有君；其无私德。乎苍祭之有社，其无私福。泛泛乎苍四方之无穷，其无所畛域。兼怀万物，其孰承翼，是谓无方。万物一齐，孰短孰长？道无终始，物有死生，不恃其成。一虚一满，不位乎其形。年不可举，时不可止，消息盈虚，终则有始。是所以语大义之方，论万物之理也。物之生也，若骤若驰，无动而不变更，无时而不移。何为乎？何不为乎？夫固将自化。”（[庄子秋水](#)）

丙、没落的人生观

而：作“汝”字解。下文“而行”之“而”同。

古之真人；其寝不梦，其觉无忧，其食不甘，其息深深。真人之息以踵，众人之息以喉。屈服者，其溢言若哇；其耆欲深者，其天机浅。古之真人，不知说生，不知恶死；其出不诉，其入不距；修然而往，修然而来而已矣。不忘其所始，不求其所终；受而喜之，忘而复之。是之谓不以心捐道，不以人助天；是之谓真人。（[庄子大宗师](#)）

颜回曰：“回益矣。”仲尼曰：“何谓也？”曰：“回忘仁义矣。”曰：“可矣，犹未也。”他日复见，曰：“回益矣。”曰：“何谓也？”曰：“回忘礼乐矣。”曰：“可矣，犹未也。”他日复见，曰：“回益矣。”曰：“何谓也？”曰：“回坐忘矣。”仲尼蹇然，曰：“何谓坐忘？”颜回曰：“堕肢体，黜聪明，离形去知，同於大通，此谓坐忘。”仲尼曰：“同则无好也，化则无当也，而果其贤乎！的也请从而后也。”（[庄子大宗师](#)）

子桑户、孟子反、子琴张三人相舆友。……三人相视而笑，莫逆於心。……莫然有间而子桑户死，未葬。孔子闻之，使子贡往侍事焉。或编曲，或鼓琴，相和而歌曰：“嗟来桑户乎！嗟来桑户乎！而已返其真，而我犹为人翁！”子贡越而进曰：“敢问临尸而歌，礼乎？”二人相视而笑，曰：“是恶知礼意？”子贡反，以告孔子，曰：“彼何人者耶？……”孔子曰：“彼游方之外者也，而丘游方之内者也。外内不相及，而的使女往弔之，丘则陋矣。彼方且与造物者为人，而游乎天地之一气。被以生为附赘县疣，以死为决疣溃疣。夫若然者又恶知死生先后之所在？假於异物，託於同体，忘其肝膽，遗其耳目，反覆终始，不知端倪茫然彷徨乎尘垢之外，逍遥乎无为之业，彼又恶能愤愤然为世俗之礼：以观众人之耳目哉？”（[庄子大宗师](#)）

庄子行於山中，见大木枝叶盛茂，伐木者止其旁而不取也。问其故，曰：“无所可用。”庄子曰：“此木以不材得终其天年。”夫子出於山，舍於故人之家。故人喜，命竖子杀雁而烹之。竖子请曰：“其一能鸣，其一不能鸣，请奚杀？”主人曰：“杀不能鸣者。”明日，弟子间於庄子曰：“昨日山中之木以不材得终其天年，今主人之雁以不材死，先生将何处？”庄子笑曰：“罔将处乎材与不材之间。”（[庄子山木](#)）

丁、返回原始时代的幻想

彼民有蚩性，织而衣，耕而食，是谓同德。一而不党，命曰天放。故至德之世，其行填填，其视颠颠。当是时也，山无蹊隧，泽无舟梁，万物群生，连属其乡，禽兽成群，草木遂长。是故禽兽可系羈而游，乌鹊之巢可攀援而

耆欲，即“嗜欲”。

说，同“悦”；恶，音ù，憎恨。

诉，同“欣”；距，同“拒”。

好，音hào，爱好，私心。

此处两句中“而”字都作“汝”解。

曲，蘆簾。

而，汝。下句“而”字仍为虚词。

猗，语助词，同“兮”。

反，同“返”，回来。

女，同“汝”字。

“为人”，塑造偶人。”造物者”指天。意谓“他正與天一同造人。”

，同“ ”。疣，在体上的赘疣，喻无用之物。

关。夫至德之世，同与禽兽居，族与万物并，恶知乎君子小人哉？同乎无知，其德不离，同乎无欲，是谓素朴，素朴而民性得矣。（[庄子马蹄](#)）

（4）孙子

（1）孙子传略

孙子武者，齐人也，以兵法见於吴王阖庐。阖庐曰：“子之十三篇，吾尽观之矣，可以小试勒兵乎？”对曰：“可。”阖庐曰：“可试以妇人乎？”曰：“可。”於是许之，出宫中美女得百八十人。孙子分为二队，以王之宠姬二人各为队长，皆令持戟。令之曰：“汝知而心与左右手背乎？”妇人曰：“知之。”孙子曰：“前，则视心；左，视左手；右，视右手；后，即视背。”妇人曰：“诺。”约束既布，乃设鈇钺，即三令五申之。於是鼓之右，妇人大笑。孙子曰：“约束不明，申令不熟，将之罪也。”复三令五申，而鼓之左，妇人复大笑。孙子曰：“约束不明，申令不熟，将之罪也。既已明，而不如法者，吏士之罪也。”乃欲斩左右队长，吴王从台上观，见且斩爱姬，大骇，趣使使下令曰：“寡人已知将军能用兵矣，寡人非此二姬，食不甘味，愿勿斩也。”孙子曰：“臣既已受命为将，将在军，君命有所不受。”遂斩队长二人以徇。用其次为队长，於是复鼓之，妇人左右前后跪起，皆中规矩绳墨，无敢出声。於是孙子使使报王曰：“兵既整齐，王可试下观之，唯王所欲用之，虽赴水火犹可也。”吴王曰：“将军罢休就舍，寡人不愿下观。”孙子曰：“王徒好其言，不能用其实。”於是阖庐知孙子能用兵，卒以为将。西破疆楚，入郢，北威齐晋，显名诸侯，孙子于有力焉。（[史记卷六五孙子吴起列传](#)）

（2）孙子的军事思想

孙子曰：兵者，国之大事，死生之地，存亡之道，不可不察也。故经之以五校之计，而索其情：一曰道，二曰天，三曰地，四曰将，五曰法。道者，令民与上同意也，故可与之死，可与之生，而不畏危。天者，阴阳、寒暑、时制也。地者，远近、险易、广狭、死生也。将者，智、信、仁、勇、严也。法者，曲、制、官、道、主、用也。凡此五者，将莫不闻，知之者胜，不知者不胜，故校之以计，而索其情。曰：主孰有道？将孰有能？天地孰得？法令孰行？兵众孰强？士卒孰练？赏罚孰明？吾以此知胜负矣。（[孙子计篇](#)）

兵者，诡道也。故能而示之不能，用而示之不用，近而示之远，远而示之近。利而诱之，乱而取之，实而佣之，强而避之，怒而挠之，卑而骄之，佚而劳之，亲而离之。攻其无情，出其不意。此兵家之胜，不可先传也。（全上）

孙子曰：凡用兵之法，驰车千驷，革车千乘，带甲十万，千里馈粮，则内外之费，宾客之用，胶漆之材，车甲之奉；日费千金，然后十万之师举矣。其用战也，胜久则钝兵挫锐，攻城则力屈，久暴师则国用不足。夫钝兵、挫锐、屈力、殫货，则诸侯乘其弊而起，虽有智者，不能善其后矣。故兵闻拙

孙子兵法是中国最古的一部兵学书。据前人考证，可信现存孙子十三篇为春秋时孙武所著。虽然可能经后人整理、窜改，至少其基本思想是属于孙武的。

太平御览引此文无“胜”字。

速，未睹巧之久也。夫兵久而国利者，未之有也。故不尽知用兵之害者，则不能尽知用兵之利也。善用兵者，役不再籍，粮不三载；取用于国，因粮于敌，故军食可足也。（[孙子作战篇](#)）

[孙子](#)曰：凡用兵之法，全国为上，破国次之；全军为上，破军次之，全旅为上，破旅次之，全卒为上，破卒次之；全伍为上，破伍次之。是故百战百胜，非善之善者也；不战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故上兵伐谋，其次伐交，其次伐兵，其下攻城。攻城之法为不得已。（[孙子、谋攻篇](#)）

故用兵之法，十则围之，五则攻之，倍则分之，敌则能战之，少则能逃之，不若则能避之。故小敌之坚，大敌之擒也。（[孙子谋攻篇](#)）

故知胜有五：知可以战与不可以战者胜；识众寡之用者胜；上下同欲者胜；以虞待不虞者胜；将能而君不御者胜。此五者，知胜之道也。故曰：知彼知己，百战不殆；不知彼而知己，一胜一负；不知彼，不知己，每战每殆。（同上）

[孙子](#)曰：“昔之善战者，先为不可胜，以待敌之可胜。不可胜在己，可胜在敌，故善战者能不可为胜，不能使敌必可胜。故曰：胜可知而不可为。不可胜者，守也；可胜者，攻也。守则不足，攻则有馀。善守者藏於九地之下，善攻者动於九天之上，故能自保而全胜也。（[孙子形篇](#)）

故形兵之极，至於无形。无形，则深间不能窥，知者不能谋。因形而错胜於众，众不能知；人皆知我所以胜之形，而莫知吾所以制胜之形：故其战胜不复，而应形於无穷。夫兵形象水。水之行，避高而趋下；兵之形，避实而击虚。水因地而制流；兵因敌而制胜。故兵无常势，水无常形，能因敌变化而取胜者，谓之神。（[孙子虚实篇](#)）

知彼知己，胜乃不殆；知天知地，胜乃可全。（[孙子地形篇](#)）

5. 孟子

（1）孟子传略

[孟轲](#)，驩人也，受业于[子思](#)之门人。道既通，游事[齐宣王](#)，[宣王](#)不能用。适梁，[梁惠王](#)不果所言，则见以为迂远而阔於事情。当是之时，秦用商君，富国强兵；楚、魏用吴起，战胜弱敌；齐威王、[宣王](#)用[孙子](#)、[田忌](#)之徒，而诸侯东面朝齐。天下方务於合从、连横，以攻伐为贤，而孟轲乃述唐、虞、三代之德，是以所如者不合。退而与万章之徒序诗、书，述[仲尼](#)之意，作孟子七篇。（[史记卷七四孟子荀卿列传](#)）

（2）孟子的思想

甲、论诚兴，性善

[孟子](#)曰：“居下位而不获於上，民不可得而治也；获於上有道，不信於友，弗获於上矣；信於友有道，事亲弗悦，弗信於友矣；悦亲有道，反身不诚，不悦於亲矣；诚身有道，不明乎善，不诚其身矣。是故诚者，天之道也；思诚者，人之道也。至诚而不动者，未之有也；不诚，未有能动者也。”（[孟子离娄上](#)）

[孟子](#)曰“万物皆备於我矣，反身而诚，乐莫大焉。强恕而行，求仁莫近焉。”（[孟子书心上](#)）

[孟子](#)曰：“人皆有不忍人之心。先王有不忍人之心，斯有不忍人之政矣。

以不忍人之心，行不忍人之政，治天下可连之掌上。所以谓人皆有不忍人之心者，今人乍见孺子将入於井，皆有怵惕惻隐之心，非所以内交於孺子之父母也，非所以要誉於乡党朋友也，非恶其声而然也。由是观之，无惻隐之心，非人也；无羞恶之心，非人也；无辞让之心，非人也；无是非之心，非人也。惻隐之心，仁之端也；羞恶之心，义之端也；辞让之心，礼之端也；是非之心，智之端也。人之有是四端也，犹其有四体也。有是四端而自谓不能者，自贼者也。谓其君不能者，贼其君者也。凡有四端於我者，知皆扩而充之矣，若火之始然，泉之始达。苟能充之，足以保四海；苟不充之，不足以事父母。”（孟子公孙丑上）

告子曰：“性，犹犹柳也；义，犹栝椹也。以人性为仁义，犹以杞柳为栝椹。”孟子曰：“子能顺杞柳之性而以为栝椹乎？将戕贼杞柳而后以为栝椹也？如将戕贼杞柳而以为栝椹，则亦将戕贼人以为仁义与？率天下之人而祸仁义者，必子之言夫！”告子曰：“性犹湍水也，决诸东方则东流，决诸西方则西流。人性之无分於善不善也，犹水之无分於东西也。”孟子曰：“水信无分於东西，无分於上下乎？人性之善也，犹水之就下也。人无有不善，水无有不下。今夫水，搏而踞之，可使过颡；激而行之，可使在山。是岂水之性哉，其势则然也。人之可使为不善，其性亦犹是也。”告子曰：“生之谓性。”孟子曰：“生之谓性也，犹白之谓白与？”曰：“然。”“白羽之白也，犹白雪之白；白雪之白，犹白玉之白与？”曰：“然。”“然则犬之性犹牛之性，牛之性犹人之性与？”告子曰：“食色性也。仁，内也，非外也；义，外也，非内也。”孟子曰：“何以谓仁内义外也？”曰：“彼长而我长之，非有长於我也，犹彼白而我白之，从其白於外也，故谓之外也。”曰：“异於白马之白也，无以异於白人之白也，不识长马之长也，无以异於长人之长与？且谓长者义乎？长之者义乎？”曰：“吾弟则爱之，秦人之弟则不爱也，是以我为悦者也，故谓之内。长楚人之长，亦长吾之长，是以长为悦者也，故谓之外也。”曰：“耆秦人之炙，无以异於耆吾炙。夫物则亦有然者也，然则耆炙亦有外与？”

孟子问公都子曰：“何以谓义内也？”曰：“行吾敬，故谓之内也。”“乡人长於伯兄一岁，则谁敬？”曰：“敬兄。”“酌则谁先？”曰：“先酌乡人。”“所敬在此，所长在彼，果在外，非由内也。”公都子不能答，以告孟子。孟子曰：“敬叔父乎？敬弟乎？彼将曰：‘敬叔父。’曰：‘弟为尸，则谁敬？’彼将曰：‘敬弟。’子曰：‘恶在其敬叔父也？’彼将曰：‘在位故也，’子亦曰：‘在位故也。’庸敬在兄，斯须之敬在乡人。”季子闻之曰：“敬叔父则敬，敬弟则敬，果在外，非由内也。”公都子曰：“冬日则饮汤，夏日则饮水，然则饮食亦在外也。”

公都子曰：“告子曰：‘性无善无不善也。’或曰：‘性可以为善，可以为不善，是故文、武兴，则民好善；幽、厉兴，则民好暴。’或曰：‘有性善，有性不善，是故以尧为君而有象；以瞽瞍为父而有舜；以纣为兄之子且以为君，而有微子启、王子比干。’今日性善，然则彼皆非与？”孟子曰：“乃若其情，则可以为善矣，乃所谓善也。若夫为不善，非才之罪也。……”（孟子告子上）

信：確是。

耆，同“嗜”。下文同。

孟子曰：“富岁子弟多赖，凶岁子弟多暴，非天之降才尔殊也，其所以陷溺其心者然也。今夫藟麦，播种而耰之，其地同，树之时又同，淳然而生，至於日至之时，皆熟矣，虽有不同，则地有肥磽，雨露之养，人事之不齐也。故凡同类者，举相似也，何独至於人而疑之？圣人与我同类者。故龙子曰：‘不知足而为履，我知其不为蒺也。’履之相似，天下之足同也。口之於味，有同耆也，易牙先得我口之所耆者也。如使口之於味也，其性与人殊，若犬马之与我不同类也，则天下何耆皆从易牙之於味也？至於味，天下期於易牙，是天下之口相似也。惟耳亦然，至於声，天下期於师旷，是天下之耳相似也。惟目亦然，至於子都，天下莫不知其姣也，不知子都之姣者，无目者也。故曰：口之於味也，有同耆焉；耳之於声也，有同听焉；目之於色也，有同美焉，至於心，独无所同然乎？心之所同然者何也？谓理也，义也，圣人先得我心之所同然耳。故理义之悦我心，犹刍豢之悦我口。”（孟子告子上）

乙、论仁政

孟子曰：“自暴者，不可与有言也；自弃者，不可与有为也。言非礼义，谓之自暴也，吾身不能居仁由义，谓之自弃也。仁，人之安宅也。义，人之正路也。旷安宅而弗居，舍正路而不由，哀哉。”

孟子曰：“道在迩而求诸远，事在易而求诸难。人人亲其亲，长其长，而天下平。”（孟子离娄上）

梁惠王曰：“寡人之於国也，尽心焉耳矣！河内凶，则移其民於河东，移其粟於河内；河东凶，亦然。察邻国之政，无如寡人之用心者。邻国之民不加少，寡人之民不加多，何也？”孟子对曰：“王好战，请以战喻。填然鼓之，兵刃既接，弃甲曳兵而走，或百步而后止，或五十步而后止。以五十步笑百步，则何如？”曰：“不可，直不百步耳，是亦走也。”曰：“王如知此，则无望民之多於邻国也。不违农时，谷不可胜食也；数罟不入洿池，鱼鳖不可胜食也；斧斤以时入山林，材木不可胜用也。穀与鱼鳖不可胜食，材木不可胜用，是使民养生丧死无憾也。养生丧死无憾，王道之始也。……狗彘食人食而不知检；涂有饿莩而不知发：人死，则曰非我也，岁也。是何异於刺人而杀之，曰非我也，兵也。王无罪岁，斯天下之民至焉。”（孟子梁惠王上）。

梁惠王曰：“晋国天下莫强焉，叟之所知也。及寡人之身，东败於齐，长子死焉；西丧地於秦七百里；南辱於楚：寡人耻之。愿比死者一洒之，如之何则可？”孟子对曰：“地方百里而可以王。王如施仁政於民，省刑罚，薄税敛，深耕易耨，壮者以暇日修其孝悌忠信，入以事其父兄，出以事其长上，可使制梃以挞秦楚之坚甲利兵矣。彼夺其民时，使不得耕耨，以养其父母，父母冻饿，兄弟妻子离散。彼陷溺其民，王往而征之，夫谁与王敌？故曰仁者无敌，王请勿疑。”（同上）

孟子见梁襄王，出，语人曰：“望之不似人君，就之而不见所畏焉！卒然问曰：‘天下恶乎定？’吾对曰：‘定于一。’‘孰能一之？’对曰：‘不嗜杀人者能一之。’‘孰能与之？’将曰：‘天下莫不与也。王知夫苗乎？七八月之间旱，则苗槁矣。天油然作云，沛然下雨，则苗淳然兴之矣。其如是，孰能御之？今夫天下之人牧，未有不嗜杀人者也。如有不嗜杀人者，则天下之民皆引领而望之矣。诚如是也，民归之由水之就下，沛然谁能御之？’”（同上）

丙、民贵思想

孟子告齐宣王曰：“君之视臣如手足，则臣视君如腹心；君之视臣如犬马，则臣视君如国人；君之视臣如土芥，则臣视君如寇讎。”（孟子离娄下）

孟子曰：“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是故得乎的民而为天子，得乎天子为诸侯，得乎诸侯为大夫。诸侯后社稷，则变置。……”（孟子尽心下）

孟子见齐宣王曰：“所谓故国者，非谓有乔木之谓也，有世臣之谓也。王无亲臣矣。昔者所进，今日不知其亡也。”王曰：“吾何以识其不才而舍之？”曰：“国君进贤如不得已，将使卑踰尊，疏踰戚，可不慎与？左右皆曰贤，未可也；诸大夫皆曰贤，未可也；国人皆曰贤，然后察之，见贤焉，然后用之。左右皆曰不可，勿听；诸大夫皆曰不可，勿听！国人皆曰不可，然后察之，见不可焉，然后去之。左右皆曰可杀，勿听；诸大夫皆曰可杀，勿听；国人皆曰可杀，然后察之，见可杀焉，然后杀之。故曰：国人杀之也。如此然后可以为民父母。”（孟子梁惠王下）

齐宣王问曰：“汤放桀，武王伐纣，有诸？”孟子对曰：“於传有之。”曰：“臣弑其君可乎？”曰：“贼仁者谓之贼；贼义者谓之残；残贼之人，谓之一夫。闻诛一夫纣矣，未闻弑君也。”（同上）

丁、对许行的批评

有为神农之言者许行，自楚之滕，踵门而告文公曰：“远方之人，闻君行仁政，愿受一廛而为氓。”文公与之处，其徒数十人，皆衣褐，捆履织席以为食。陈良之徒陈相，与其弟辛，负耒耜，而自宋之滕，曰：“闻君行圣人之政，是亦圣人也，愿为圣人氓。”陈相见许行而大悦，尽弃其学而学焉。陈相见孟子，道许行之言，曰：“滕君则诚贤君也。虽然，未闻道也。贤者与民并耕而食，饔飧而治。今也滕有仓库府库，则是万民而以自养也，恶得贤？”

孟子曰：“许子必种粟而后食乎？”曰：“然。”“许子必织布然后衣乎？”曰：“否。许子衣褐。”“许子冠乎？”曰：“冠。”曰：“奚冠？”曰：“冠素。”曰：“自织之与？”曰：“否。以粟易之。”曰：“许子奚为不自织？”曰：“害於耕。”曰：“许子以釜甑爨，以铁耕乎？”曰：“然。”“自为之与？”曰：“否，以粟易之。”“以粟易械器者，不为厉陶冶，陶冶亦以械器易粟者，岂为厉农夫哉？且许子何不为陶冶？舍皆取诸其宫中而用之，何为纷纷然与百工交易？何许子之不惮烦？”曰：“百工之事，固不可耕且为也。”“然则治天下独可耕且为与？有大人之事，有小人之事。且一入之身而百工之所为借，如必自为而后用之，是率天下而路也。故曰：或劳心，或劳力，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於人，治於人者食人，治人者食於人，天下之通义也。……”

“从许子之道，则市贾不贰，国中无伪，虽使五尺之童适市，莫之戴欺。布帛长短同，则贾相若；麻缕丝絮轻重同，则贾相若，五穀多寡同：则卖相若；履大小同，则贾相若。”

曰：“夫物之不齐，物之情也，或相倍徙，或相什百，或相千万。子比而同之，是乱天下也。巨履小履同贡，人岂为之哉，从许子之道，相率而为伪者也，恶能治国家？”（孟子滕文公上）

戊、反杨墨

公都子曰，“外人皆称夫子好辩，敢问何也？”孟子曰：“予岂好辩哉！予不得已也！……世衰道微，邪说暴行有作。臣弑其君者有之，子弑其父者有之。孔子惧，作春秋。春秋，天子之事也。是故孔子曰，‘知我者其惟春

秋乎，罪我者其惟春秋乎！’

“圣王不作，诸侯放恣，处士横议。杨朱、墨翟之言盈天下，天下之言不归杨则归墨。杨氏为我，是无君也，墨氏兼爱，是无父也。无父无君，是禽兽也。公明仪曰：‘庖有肥肉，即有肥马，民有饥色，野有饿莩，此率兽而食人也。’杨、墨之道不息，孔子之道不著；是邪，说诬民，充塞仁义也。仁义充塞，则率兽食人，人将相食。吾为此惧，闲先圣之道，距杨、墨，放淫辞，邪说者不得作。作於其心，害於其事；作於其事，害於其政；圣人复起，不易吾言矣。

“昔者，禹抑洪水而天下平；周公兼夷狄，驱猛兽，而百姓宁；孔子成春秋而乱臣贼子惧。诗云，‘戎狄是膺，荆舒是惩，则莫我敢承。’无父无君，是周公所膺也。我亦欲正人心，息邪说，距詖行，放淫辞，以承三圣者，岂好辩哉？予不得已也。能言距杨、墨者，圣人之徒也。”（孟子滕文公下）

6. 鄒衍

（1）鄒衍传略

齐有三驺子。其前驺忌，以鼓琴干威王，因及国政，封为成侯而受相印，先孟子。其次驺衍，后孟子。驺衍睹有国者益淫侈，不能尚德，若大雅整之於身，施及黎庶矣，乃深观阴阳消息而作怪迂之变，终始、大圣之篇十馀万言。其语闳大不经，必先验小物，推而大之，至於无垠。先序今以上至黄帝，学者所共术，大并世盛衰，因载其襍祥度制，推而远之，至天地未生，窈冥不可考而原也。先列中国名山大川通谷，禽兽水土所殖，物类所珍，因而推之及海外，人之所不能睹。称引天地剖判以来，五德转移，治各有宜，而符应若兹。以为儒者所谓中国者，於天下乃八十一分居其一分耳。中国名曰赤县神州。赤县神州内自有九州，禹之序九州是也，不得为州数。中国外如赤县神州者九，乃所谓九州也。於是裨海环之，人民、禽兽莫能相通者，如一区中者，乃为一州。如此者九，乃有大瀛海环其外，天地之际焉。其术皆此类也。然要其归，必止乎仁义、节俭、君臣、上下、六亲之施，始也滥耳。王公大人物见其术，惧然顾化，其后不能行之。

是以驺子重於齐。适梁，惠王郊迎，执宾主之礼。适赵，平原君侧行襍席。如燕，昭王拥彗先驱，请列弟子之座而受业；筑碣石宫，身亲往师之。作主运。其游诸侯见尊礼如此。……

自驺衍与齐之稷下先生，如淳于髡、慎到、环渊、接子、田骈、驺奭之徒，各著书言治乱之事，以干世主，岂可勝道哉！……

慎到，赵人。田骈、接子，齐人。环渊，楚人。皆学黄老道德之术，因发明序其指意，故慎到著十二论，环渊著上下篇，而田骈、接子皆有所论焉。（史记卷七四孟子荀卿列传）

（2）鄒衍的思想

鄒子曰：“五德从所不胜：虞土，夏木，殷金，周火。”（文选卷五九，齐故安陆昭王碑李善注引）

鄒子有终始五德，从所不胜，木德继之，金德次之，火德次之，水德次之。（文选卷六，魏都赋李善注引七略）

凡帝王者之将兴也，天必先见祥乎下民。黄帝之时，天先见大螾、大缕。

黄帝曰：“土气胜。”土气胜，故其色尚黄，其事则土。及禹之时，天先见草木，秋冬不杀。禹曰：“木气胜。”木气胜，故其色尚青，其事则木。及汤之时，天先见金，刃生於水。汤曰：“金气胜。”金气胜，故其色尚白，其事则金。及文王之时，天先见火：赤鸟衔丹书。集于周社。文王曰：“火气胜。”火气胜，故其色尚赤，其事则火。代火者必将水，天且先见水气胜。水气胜，故其色尚黑，其事则水。水气至而不知数备，将徙于土。（吕氏春秋应同）

齐使邹衍过赵。平原君见公孙龙及其徒芬毋于之属，论“白马非马”之辩，以问邹子。邹子曰：“不可。彼天下之辩有五胜三至，而辞正为下。辩者别殊类，使不相害；序异端，使不相乱；抒意通指，明其所谓，使人与知焉：不务相迷也。故胜者不失其所守，不胜者得其所求。若是，故辩可为也。及至烦文以相假，饰词以相悖，巧譬以相移，引人声使不得及其意，如此，害大道。夫缴纷争言而竞后息，不能无害君子。”坐皆称善。（史记卷七六平原君列传，集解引刘向别录）

7. 名学

（1）惠施的巧辩

惠施多方，其书五车，其道舛驳，其言也不中。麻物之意曰：“至大无外，谓之大一；至小无内，谓之小一。无厚不可积也，其大千里。天与地卑，山与泽平。日方中方睨，物方生方死。大同而与小同异，此之谓小同异；万物毕同毕异，此之谓大同异。南方无穷而有穷。今日适越而昔来。连环可解也。我知天下之中央，燕之北、越之南是也。汜爱万物，天地一体也。”惠施以此为大观於天下，而晓辩者。天下之辩者相与乐之。

卵有毛。鸡三足。郢有天下。天可以为羊。马有卵。丁子有尾。火不热。山出曰。轮不辗地。目不见。指不至，至不绝。龟长於蛇。矩不方，规不可以为圆。凿不围柄。飞鸟之景未尝动也。矢之疾，而有不行不止之时。狗非天。黄马驪牛三。白狗黑。孤驹未尝有母。一尺之捶，日取其半，万世不竭。辩者以此与惠施相应，终身元穷。桓团、公孙龙辩者之徒，饰人之心，易人之心，能胜人之口，不能服人之心，辩者之囿也。

惠施日以其知與人之辩，特与天下之辩者为怪，此其抵也。然惠施之口谈，自以为最贤。曰：“天地其壮乎！”施存雄而无术。南方有倚人焉，曰黄缭，问天地所以不坠不陷，风雨雷霆之故。惠施不辞而应，不虑而对，篇为万物说，说而不休，多而无已，犹以为寡，益之以怪。以反人为实，而欲以胜人为名，是以与衆不适也。弱於德，强於物，其涂隩矣。由天地之道，观惠施之能，其犹一蚤一蚤之劳者也，其於物也何庸？夫充一尚可，日愈贵道几矣。惠施不能以此自宁，散於万物而不厌，卒以善辩为名。惜乎惠施之才，骀荡而不得，逐万物而不反，是穷响以声，形与影竞走也，悲夫！（庄

马国翰邹子辑本以此段为邹子佚文。近侯外廬等在中国思想通史第一卷中，认为这是邹衍的五德终始说在吕氏春秋中保存得比较完整的一段。

按此段所列二十一个命题中，有的是惠施的，有的是公孙龙的。

倚，同“奇”字。

庸，同“用”字。

子天下)

山渊平，天地比，齐、秦袭，入乎耳，出乎口，鉤有须，卵有毛：是说之难持者也，而惠施、邓析能之。（荀子不苟）

（2）公孙龙的白马论和坚白论

“白马非马，可乎？”曰：“可。”曰：“何哉？”曰：“马者，所以命形也。白者，所以命色也。命色者非命形也，故曰：‘白马非马。’”

曰：“有白马，不可谓无马也。不可谓无马者，非马也？有白马为有马，白之非马何也？”曰：“求马，黄黑马皆可致；求白马，黄黑马不可致。使白马乃马也，是所求一也；所求一者，白者不异马也。所求不异，如黄黑马有可有不可，何也？可与不可，其相非明。故黄黑马一也，而可以应有马，而不可以应有白马，是白马之非马，番矣。”

曰：“以马之有色为非马，天下非有无色之马也，天下无马可乎？”曰：“马固有色，故有白马。使马无色，有马而已耳，安取白马？故白者非马也。白马者，马与白也，马与白马也，故曰‘白马非马’也。”

曰：“马未与白为马，白未与马为白，合马与白，复名白马，是相与以不相与为名，未可。故曰‘白马非马’，未可。”曰：“以有白马为有马，谓有白马为有黄马可乎？”曰：“未可。”曰：“以有马为异有黄马，是异黄马於马也。异黄马於马，是以黄马为非马。以黄马为非马，而以白马为有马，此飞者入池而棺槨异处，此天下之悖言乱辞也。”

曰：“有白马不可谓无马者，离白之谓也。不离者，有白马不可谓有马也。故所以为有马者，独以马为有马耳，非有白马为有马。故其为有马也，不可以谓马也。”曰：“白者，不定所白，忘之而可也。白马者言白，定所白也。定所白者，非白也。马者，无去取於色，故黄黑皆所以应。白马者，有去取於色，黄黑马皆所以色去，故唯白马独可以应耳。无去者非有去也，故曰白马非马。”（公孙龙子白马论）

龙与孔穿会赵平原君家。穿曰：“素闻先生高谊，愿为弟子久。但不取先生以白马为非马耳，请去此术，则穿请为弟子。”龙曰：“先生之言悖。龙之所以为名者，乃以白马之论尔，今使龙去之，则无以教焉。且欲师之者，以智与学不如也，今使龙去之，此先教而后师之也。先教而后师之者悖。且白马非马乃仲尼之所取。龙闻楚王张繁弱之弓，载志归之矢，以射蛟兕於云梦之圃，而丧其弓。左右请求之，王曰：‘止，楚人遗弓，楚人得之，又何求乎？’仲尼闻之曰：‘楚王仁义而未遂也，亦曰人亡弓、人得之而已，何必楚？’若此，仲尼足异楚人於所谓人。夫是仲尼异楚人於所谓人，而非龙异白马於所谓马，悖。先生修儒术而非仲尼之所取，欲学而使龙去所教，则虽百龙固不能当前矣。”孔穿无以应焉。（公孙龙子足迹府）

“坚白石三，可乎？”曰：“不可。”曰：“二，可乎？”曰：“可。”

杨倞注，比，齐等也。

杨倞注：袭，合也。

俞樾曰：“鉤，疑姁之假字。说文‘姁，姬也。’”须即“鬚”。句谓“姬有鬚”。

据王启湘解释，“飞者入池”是比喻硬说互异的为相同，“棺槨异处”是比喻硬说相同的为互异。

据王瑄解释，单说“马”，不在色上作去取，这是“无去”；说“白马”，就须在色上作去取，这是“有去”。可见“无去”的不就是“有去”的，所以说“无去者非有去也。”

曰：“何哉？”曰：“无坚得白，其举也二；无白得坚，其举也二。”曰：“得其所白，不可谓无白；得其所坚，不可谓无坚。而之石也，之於然也，非三也？”曰：“视不得其所坚，而得其所白者，无坚也。扮不得其所白，而得其所坚者，无白也。”曰：“天下无白，不可以视石。天下无坚，不可以谓石。坚、白、石不相外，藏三可乎？”曰：“有自藏也，非藏而藏也。”曰：“其白也，其坚也，而石必得以相盛盈，其自藏奈何？”曰：“得其白，得其坚，见与不见离；不见离，一一不相盈，故离。离也者，藏也。”曰：“石之白，石之坚，儿与不见，二与三，若广修而相盈也，其非举乎？”曰：“物白焉，不定其所白；物坚焉，不定其所坚。不定者兼，恶乎其石也？”曰：“循石，非彼无石，非石无所取乎白。石不相离者，固乎、然其无已。”曰：“於石一也，坚白二也，而在於石。故有知焉，有不知焉，有见焉，有不见焉。故知与不知相与离，见与不见相与藏。藏，故孰谓之不离？”

曰：“目不能坚，手不能白，不可谓无坚，不可谓无白。其异任也，其无以代也。坚白域於石，恶乎离？”曰：“坚未与石为坚而物兼，未与物为坚而坚必坚。其不坚石物而坚，天下未有若坚，而坚藏。白固不能自白，恶能白石物乎？若白者必白，则不白物而白焉。黄黑与之然。石其无有，恶取坚白石乎？故离也。离也者因是。力与知果，不若因是。且犹白以目以火见，而火不见，则火与目不见而神见，神不见而见离。坚以手，而手以捶，是捶与手知，而不知。而神与不知神乎，是之谓离焉。离也者，天下故独而正。”

《公孙龙子坚白论》

(3) 墨经中的名学

知材也。（[墨子经上](#)）

知材知也者，所以知也，而（不）必知。若明。（[墨子经说上](#)）

虑，求也。（[墨子经上](#)）

虑 虑也者，以其知有求也，而不必得之。若睨。（[墨子经说上](#)）

知，接也。（[墨子经上](#)）

知 知也者，以其知过 物，而能貌之。若见。（[墨子经说上](#)），明也。（[墨子经上](#)）

也者，以其知论物，而其知之也著。若明。（[墨子经说上](#)）

知：闻，说，亲，名，实，合，为。（[墨子经上](#)）

之，意同“此”字。“之石”，即“此石”。

此句“之”字意亦同“此”字，但指“坚”与“白”而言。“之於然”，谓“坚与白实然”。

盛，多；盈，满。句言“石中充满坚与白”。

坚、白二物，与石为三。

广，宽；修，长，举，举以为喻，句谓“阔与长都含在石体中，岂不是很好的比喻？”

“循石”，意谓“就石而论”。“彼”谓“坚”。

若说不与石和物为坚而自见坚，那是天下没有这样独立的坚的，但也不可以简直说是没有坚：所以说是“坚藏”了。

“不必”原本作“必”，从梁启超说增“不”字。“明”，指目之视力。

过，通过。“知过物”谓用智力分析研究事物。孙诒让以为“过”是“过”字之误。

，顾广圻云即“智”字。

知传受之，闻也。方不瘴，说也。身观焉，亲也。所以谓，名也。所谓，实也。名实耦，合也。志行，为也。（[墨子经说上](#)）

名：达，类，私。（[墨子经上](#)）

名物，达也，有实必待文多也，命之。马，类也。若实也者，必以是召也命之。臧，私也，是名也止於是实也，（[墨子经说上](#)）

以名举实。（[墨子小取](#)）

举，拟实也。（[墨子经上](#)）

举告以文名，举彼实也。（[墨子经说上](#)）

异类不比，说在量。（[墨子经下](#)）

异木与夜孰长？智与粟孰多？爵、亲、行、贾四者孰贵？麋与霍孰高？麋与霍孰霍？与瑟孰瑟？（[墨子经说下](#)）

故，所得而后成也。（[墨子经上](#)）

故小故，有之不必然，无之必不然。体也若有端。大故，有之必无然。若见之成见也。（[墨子经说上](#)）

辩，争彼也。辩胜，当也。（[墨子经上](#)）

辩或谓之牛，或谓之非牛，是争彼也。是不俱当。不俱当，必或不当。不当，若天。（[墨子经说上](#)）

谓辩无胜，必不当。说在辩。（[墨子经下](#)）

谓所谓，非同也，则异也。同则或谓之狗，其或谓之犬也。

异则或谓之牛，或谓之马也。俱无胜，是不辩也。辩也者，或谓之是，或谓之非，当者胜也。（[墨子经说下](#)）

夫辩者，将以明是非之分，审治乱之纪，明同异之处，察名实之理，处利害，决嫌疑。焉摹略万物之然，论求群言之比：以名举实，以辞抒意，以说出故：以类取，以类予；有诸己不非诸人，无诸己，不求诸人。

或也者，不尽也。假也者，今不然也。效者，为之法也：所效者，所以为之法也。故中效，则是也，不中效，则非也：此效也。辟也者，举也物而以明之也。侔也者，比辞而俱行也。援也者，曰“子然，我奚独不可以然”也。推也者，以其所不取之同於其所取者，予之也：是犹谓也者同也，吾岂谓也者异也。（[墨子小取](#)）

夫物或乃是而然，……。白马，马也；乘白马，乘马也。骊马，马也：乘骊马，乘马也。获，人也；爱获，爱人也。臧，人也；爱臧，爱人也。此

”瘴”同“障”，说，推论。句谓“向四方推阐无所障碍，是由推论而知。

志行，决宣实行。此谓为之而知。

文，据高亨说当作“元”，古“其”字。

文，当作“其”。

霍，即“鹤”。高亨谓“ ”当作“蚘”，即“蛔”，“瑟”当作“悲、又“麋与霍”二句，疑有一句衍。

故，缘故。事物所得而后成者，即为此项事物生成之故。

“有之必无然”，孙诒让云疑当作“有之必然，无之必不然。”

“焉”同“乃”字。

中读去声，合。“中效”，合乎取法的标准。

“辟”同“譬”。

“也”同“他”。下文两“谓也者”之“也”同。

乃是而然者也。（同上）

坚白，不相外也。（墨子经上）

坚於石，无所往而不得二。异处不相盈，相非，是相外也。（墨子经说上）

不坚白，说在无久与宇。（墨子经下，纵高亨校）

坚白，说在因。（墨子经下，从高亨校）

坚无 坚得白，必相盈也。（墨子经说下）

（4）荀子论正名

今圣王没，名守慢，奇辞起，名实乱，是非之形不明，则虽守法之吏，诵数之儒；亦皆乱也。若有王者起，必将有循於舊名，有作於新名。然则所为有名，与所缘以同异，与制名之枢要，不可不察也。异形，离心交喻：异物，名实玄纽；贵贱不明，同异不别：如是则志必有不喻之患，而事必有困废之祸。故知者为之分别制名以指实，上以明贵贱，下以辨同异。贵贱明，同异别，如是则志无不喻之患，事无困废之祸，此所为有名也。

然则何缘而以同异？曰：缘天官。凡同类同情者，其天官之意物也同。故比方之疑似而通，是所以共其约名以相期也。形、体、色、理以目先，声音情浊、调竽 奇声以耳异，甘苦、鹹淡、辛酸、奇味以口先，香臭、芬鬱、腥臊、洒酸、奇臭以鼻异，疾养、沧热、滑铍、轻重以形体异，说故、喜怒、哀乐、爱恶欲以心先。心有徵知。徵知，则缘耳而知声，可也；缘目而知形，可也。然而徵知必将待天官之当簿 其类，然后可也。五官簿之而不知，心徵之而无说，则人莫不然 谓之不知，此所缘而以同异也。然后随而命之，同则同之，异则异之。单足以喻则单，单不足以喻则兼。单与兼无所相避则共，虽共不为害矣。知异实者之异名也，故使异实者莫不异名也，不可乱也。犹使异实者莫不同名也，故万物虽衆，有时而欲遍举之，故谓之物。物也者，大共名也。推而共之，共则有共，至於无共然后止。有时而欲遍举之，故谓之鸟兽。鸟兽也者，大别名也。推而别之，别则有别，至於无别然后止。名无固宜，约之以命。约定俗成谓之宜，异於约则谓之不宜。名无固实，约之以命实。约定俗成谓之实名。名有固善径易而不拂，谓之善名。物有同状而异所者，有异状而同所者，可别也。状同而为异所者，虽可合，谓之二实。

“相非”，当作“相排”。

“无”，高亨读为“抚”。

王念孙谓玄为互之误，纽，结。此句言名与实结合不明确。

天官，指耳目口鼻心等人体器官。

王先谦谓“调竽”当为“调节”。

养同癢，冷，寒，铍，纷乱。或云“铍”为“鋋”之误，与“澀”同。

“说”同“悦”，诚心，故，故意，非诚心。

徵，召引。徵知，引万物而认知之。

簿，迫之借字，意谓接近。

王念孙云此“然”字衍。

杨倞注：“先实”当为“同实”。

王念孙云此“实”字衍。

径，直捷了当；易，平凡易晓；拂，分歧不同。

状变而实无别而为异者，谓之化。有化而无别，谓之一实。此事之所以稽实定数也，此制名之枢要也。（荀子正名）

见侮不辱，圣人不爱己，杀盗非杀人，此惑於用名以乱名者也。验之以为有名，而观其孰行，则能禁之矣。山渊平，情欲寡，刍豢不加甘，大锤不加乐，此惑於用实以乱名者也。验之所缘无以同异，而观其孰调，则能禁之矣。非而谒，楹有牛，马非马也，此惑於用名以乱实者也。验之名约，以其所受悖其所辞，则能禁之矣。凡邪说辟言之离正道而擅作者，无不类於三惑矣。（同上）

8. 荀子

（1）荀子传略

荀卿，赵人，年五十始来游学於齐。……田骈之属皆已死齐襄王时，而荀卿最为老师。齐尚修列大夫之缺，而荀卿三为祭酒焉。齐人或谗荀卿，荀卿乃适楚，而春申君以为蘭陵令。春申君死而荀卿废，因家兰陵。李斯当为弟子，已而相秦。荀卿嫉濁世之政，亡国乱君相属，不遂大道，而营於巫祝，信禳祥：鄙儒小拘，如庄周等又滑稽乱俗，於是推儒墨道德之行事与坏，序列著数万言而卒。因葬兰陵。（史记卷七四孟子荀乡列传）

（2）荀子的思想

甲、论天

天行有常，不为尧存，不为桀亡。应之以治则古，应之以乱则凶。强本而节用，则大不能贫；养备而动时，则天不能病；修道而不贰，则天不能祸。故水旱不能使之饥渴，寒暑不能使之疾，袄怪不能使之凶。木荒而用侈，则天不能使之官；养略而动罕，则天不能使之全；倍道而妄行，则天不能使之吉。故水旱未至而饥，寒暑未薄而疾，袄怪未至而凶。受时与治世同，而殃祸与治世异，不可以怨天，其道然也。故明於天人之分，则可谓至人矣。

不为而成，不求而得，夫是之谓天职。如是者，虽深，其人不加虑焉；虽大，不加能焉；虽精，不加察焉。夫是之谓不与天争职。天有其时，地有其财，人尽其治，夫是之谓能参。舍其所以参而愿其所参，则惑矣。

列星随旋，日月递炤，四时代御，阴阳大化，风雨博施。万物各得其和以生，冬得其养以成，不见其事而见其功，夫是之谓神。皆知其所以成，莫知其无形，夫是之谓天。唯圣人为不求知天。……

治乱天邪？曰：“日月星辰瑞历，是禹、桀之所同也。禹以治，桀以乱，治乱非天也。”时邪？曰：“繁启蕃长於春夏，畜积收藏於秋冬，是又禹、桀之所同也。禹以治，桀以乱，治乱非时也。”地邪？曰：“得地则生，失

据王引之说，此“无”字衍。

此三语意极难解。“马非马”当即指公孙龙“白马非马”之说。

辟，同“僻”字。

王念孙云，“修”当为“循”。“贰”当为“賁”，同“忒”，差错。

袄，从示从天，同“妖”字。下文同此。

炤，同“照”字。

臧，通藏字。

地则死，是又禹、桀之所同也。禹以治，桀以乱，治乱非地也。”诗曰：“天作高山，太王荒之，彼非矣，文王康之。”此之谓也。……

星队 木鸣，国人皆恐。曰：“是何也？”曰：“无何也。”是天地之变，阴阳之化，物之罕至者也，怪之可也，而畏之非也。”夫日月之有蚀，风雨之不时，怪星之党见，是无世而不常有之。上明而政平，则是虽并世起无伤也。上明而政险，则是虽无一至者，无益也。夫星之队，木之鸣，是天地之变，阴阳之化，物之罕至者也。怪之可也，而畏之非也。物之已至者，人袄则可畏也。苦耕伤稼，耘耨失蔑，政险失民，田蕨稼恶，糴贵民饥，道路有死人，夫是之谓人袄。政令不明，举错不时，本事不理，夫是之谓人袄。礼义不修，内外无别，男女淫乱，则父子相疑，上下乖离，寇难并至，夫是之谓人袄。袄，是生於乱。三者错，无安国。其说甚尔，其菑甚惨。勉力不时，则牛马相生，六畜作袄，可怪也，而不可畏也。传曰：万物之怪，书不说。无用之辩，不急之察，弃而不治。若夫君臣之义，父子之亲，夫妇之别，则日切磋而不舍也。

雩而雨，何也？曰：“无何也，犹不雩而雨也。”日月食而救之，天旱而雩，卜筮然后决大事，非以为得求也，以文之也。故君子以为文，而百姓以为神。以为文则吉，以为神则凶也。……

大天而思之，孰与物畜而制之？从天而颂之，孰与制天命而用之？望时而待之，孰与应时而使之？因物而多之，孰与骋能而化之？思物而物之，孰与理物而勿失之也？愿於物之所以生，孰与有物之所以成？故错人而思天，则失万物之情。（荀子天论）

乙、论性恶

人之性恶，其善者伪也。今人之性，生而有好利焉：顺是，故争夺生而辞让亡焉；生而有疾恶焉；顺是，故残贼生而忠信亡焉。生而有耳目之欲，有好声色焉；顺是，故淫乱生而礼义文理亡焉。然则从人之性，顺人之情，必出於争夺，合於犯分乱理而归於暴。故必将有师法之化，礼义之道，然後出於辞让，合於文理，而归於治。用此观之，然则人之性恶明矣，其善者伪也。

故枸木必将待櫟枅 矫然后直，钝金必将待礪厉然后利。今人之性恶，必将待师法然后正，得礼义然后治。令人无师法，则偏险而不正，无礼义，则悖乱而不治。古者圣王以人之性恶，以为偏险而不正，悖乱而不治，是以为之起礼义，制法度，以矫饰人之情性而正之，以优化人之情性而导之也，使皆出於治，合於道者也。今之人化师法，积文学，道礼义者为君子：纵性情，安恣睢，而违礼义者为小人。用此观之，然则人之性恶明矣，其善者伪也。

孟子曰：“人之学者其性善。”曰：是不然，是不及知人之性而不察乎人之性伪之分者也。凡性者，天之就也，不可学，不可事。礼义者，圣人之所生也，人之所学而能、所事而成者也。不可学不可事而在人者，谓之性。

队，同“坠”字。

当，即“儻”字，或然的意思。

蕨，当作“岁”。

尔，同“尔”字，近。

错，同“措”字，废置。

可学而能可事而成之在人者，谓之伪。是性伪之分也。（荀子性恶）

夫好礼而欲得者，此人之情性也。假之人有弟兄资财而分者，且顺情性好利而欲得，若是则兄弟相拂夺矣。且化礼义之文理，若是则让乎国人矣。故顺情性则弟兄争矣，化礼义则让乎国人矣。

凡人之欲为善者，为性恶也。夫薄愿厚，恶愿美，狭愿广，贫愿富，贱愿贵：苟无之中者，必求於外。故富而不愿财，贵而不愿执：苟有之中者，必不及於外。用此观之，人之欲为善者，为性恶也。令人之性同无礼义，故强学而求有之也；性不知礼义，故思虑而求知之也。然则生而已，则人无礼义，不知礼义。人无礼义则乱，不知礼义则悖。然则生而已，则悖乱在己。用此观之，人之性恶明矣，其善者伪也。

孟子曰：“人之性善。”曰：是不然。凡古今天下之所谓善者，正理平治也；所谓恶者，偏险悖乱也。是善恶之分也已。今诚以人之性固正理平治那？则有恶用圣王，恶用礼义矣哉？虽有圣王礼义，将曷加於正理平治也哉？今不然，人之性恶。故古者圣人以人之性恶，以为偏险而不正，悖乱而不治，故为之立君上之执以临之，明礼义以化之，起法正以治之，重刑罚以禁之，使天下皆出於治，合於善也。是圣王之治而礼义之化也。今当试去君上之执，无礼义之化，去法正之治，无刑罚之禁，倚而观天下民人之相與也。若是，则夫强者害弱而夺之，来者暴寡而夺之，天下之悖乱而相亡不待顷矣。用此观之，然则人之性恶明矣，其善者伪也。

故善言古者必有节於今，善言天者必有徵於人。凡论者贵其有辨合，有符驗，故坐而言之，起而可设，张而可施行。今孟子曰“人之性善”，无辨合符驗，坐而言之，起而不可设，张而不可施行，岂不过甚矣哉？故性善则去圣王，息礼义矣；性恶则与圣王，贵礼义矣。故纆栝之生，为枸木也；绳墨之起，为不直也；立君上，明礼义，为性恶也。用此观之，然则人之性恶明矣，其善者伪也。（荀子性恶）

“涂之人可以为禹”，曷谓也？曰：凡禹之所以为禹者，以其为仁义法正也。然则仁义法正有可知可能之理。然而涂之人也，皆有可以知仁义法正之质，皆有可以能仁义法正之具，然则其可以为禹明矣，今以仁义法正为固无可知可能之理邪？然则唯禹不知仁义法正、不能仁义法正也。将使涂之人固无可知仁义法正之质，而固无可能仁义法正之具邪？然则涂之人也，且内不可以知父子之义，外不可以知君臣之正。不然，今涂之人者，皆内可以知父子之义，外可以知君臣之正，然则其可以知之质、可以能之具，其在涂之人明矣。今使涂之人者，以其可以知之质、可以能之具，本夫仁义之可知之理、可能之具，然则其可以为禹明矣。”（同上）

丙、论礼

礼起於何也？曰：人生而有欲，欲而不得，则不能无求；求而无度量分界，则不能不争。争则乱，乱则穷。先王恶其乱也，故制礼义以分之，以养人之欲，给人之求。使欲必不穷乎物，物必不屈於欲，两者相持而长，是礼之所起也。（荀子礼论）

有，同“又”。恶，同“乌”，何也。

倚，立。

唯，即“虽”字。古“唯”、“虽”互通。

“不然今”，据俞樾说应作“今不然”。

礼有三本：天地者，生之本也；先祖者，类之本也；君师者，治之本也。无天地，恶生？无先祖，恶出？无君师，恶治？三者偏亡，焉无安人。故礼，上事天，下事地，尊先祖而隆君师，是礼之三本也。（同上）

礼者，贵贱有等，长幼有差，贫富轻重皆有称者也。故天子衽褱衣冕，诸侯玄衽衣冕，大夫裨冕，士皮弁服。德必称位，位必称禄，禄必称用。由士以上，则必以礼乐节之；众庶百姓，则必以法数制之。（荀子富国）

夫贵为天子，富有天下，是人情之所同欲也。然则从人之欲，则执不能容，物不能赡也。故先王案为之制礼义以分之，使有贵贱之等，长幼之差，知愚能不能之分，皆使人载其事而各得其宜，然后使慤禄多少厚薄之称，是夫群居和一之道也。

故仁人在上，则农以力尽田，贾以察尽财，百工以巧尽械器，士大夫以上至於公侯，莫不以仁厚知能尽官职，夫是之谓至平。（荀子荣辱）

丁、论政

有乱君，无乱国；有治人，无治法。羿之注非亡也，而羿不世中；禹之法犹存，而夏不世王。故法不能独立，类不能自行；得其人则存，失其人则亡。法者，治之端也；君子者，法之原也。故有君子，则法虽省，足以遍矣；无君子，则法虽具，失先后之施，不能应事之变，足以乱矣。不知法之义而正法之数者，虽博，临事必乱。故明主急得其人，而暗主急得其执。急得其人，则身佚而国治，功大而名美，上可以王，下可以霸；不急得其人，而急得其执，则身劳而国乱，功废而名辱，社稷必危。（荀子君道）

请问为政。曰：贤能不待次而举，罢不能不待须而废，元恶不待教而诛，中庸不待政而化。分未定也，则有昭缪。虽王公士大夫之子孙也，不能属于礼义，则归之庶人。虽庶人之子孙也。积文学，正身行，能属于礼义，则归之卿相士大夫。故奸言、奸说、奸事、奸能、遁逃反侧之民，职而教之，须而待之。勉之以庆赏，惩之以刑罚，安职则畜，不安职则弃。五疾，上收而养之，材而事之，官施而衣食之，兼覆无遗。才行反时者死无赦。夫是之谓天德，是王者之政也。（荀子王制）

马骇与，则君子不安舆；庶人骇政，则君子不安位。马骇舆，则莫若静之；庶人骇政，则莫若惠之。选贤良，举笃敬，与孝弟，收孤寡，补贫穷：如是，则庶人安政矣。庶人安政，然后君子安位。传曰：“君者，舟也；庶人者，水也。水则载舟，水则覆舟。”此之谓也。

故君人者欲安，则莫若平政爱民矣；欲荣，则莫若隆礼敬士矣，欲立功名，则莫若尚贤使能矣。是君人者之大节也。三节者当，则其馀莫不当矣；三节者不当，则其馀虽曲当，犹将无益也。孔子曰：“大节是也，小节是也，上君也；大节是也，小节一出焉，一入焉，中君也；大节非也，小节虽是也，吾无观其馀矣。”（同上）

称，读去声，配合适宜。下文“称位”、“称禄”、“称用”之“称”均同。

衽，古“朱”字，褱，与“袞”同。衽褱，红衣上画龙为朱袞。

中，读去声，射中。

佚，同“逸”。

“须”字别本作“顷”，意较合。

缪，同“穆”字。昭，上位，穆，下位。

五疾，有各种残疾者。

王者之等赋政事，财 万物，所以养万民也。田野什一，关市几 而不征，山林泽梁以时禁发而不税。相地而衰政，理道之远近而致贡。通流财物粟米，无有滞留，使相归移也。四海之内若一家，故近者不隐其能，还者不疾其劳。无幽间隐僻之国，莫不起使而安乐之。夫是之谓人师，是王者之法也。（同上）

水火有气而无生，草木有生而无知，禽兽有知而无义。人有气，有生，有知，亦且有义，故最为天下贵也。力不著牛，走不若马，而牛马为用，何也？曰：人能群，彼不能群也。人何以能群？曰：分。分何以能行？曰：义。故义以分则和，和则一，一则多力，多力则疆，强则胜物，故宫室可得而居也。故序四时，裁万物，兼利天下，无它故焉，得之分义也。（同上）

君者，民之原也。原情则流清，原濁则流浊，故有社稷者而不能爱民，不能利民，而求民之亲爱己，不可得也。民不亲不爱，而求其为己用，为己死，不可得也。民不为己用，不为己死，而求兵之劲，城之固，不可得也。兵不劲，城不固，而求敌之不至，不可得也。敌至而求无危削，不灭亡，不可得也。危削灭亡之情举积此矣，而求安乐，是狂生者也。（荀子君道）

9. 韩非子

（1）韩非传略

韩非者，韩之诸公子也，喜刑名法术之学，而其归本於黄老。非为人口吃，不能道说，而善著书。与李斯俱事荀卿，斯自以为不如非。非见韩之削弱，数以书谏韩王，韩王不能用。於是韩非疾治国不务修明其法制，执势以御其臣下，富国强兵而以求人任贤，反举浮淫之蠹而加之於功实之上。以为儒者用文乱法，而侠者以武犯禁。宽则宠名誉之人，急则用介胄之士。今者所养非所用，所用非所养。悲廉直不客於邪枉之臣，观往者得失之变，故作孤愤、五蠹、内外储、说林、说难十馀万言。……

人或传其书至秦。秦王见孤愤、五蠹之书，曰：“嗟乎！寡人得见此入，与之游，死不恨矣！”季斯曰：“此韩非之所著书也。”秦因急攻韩。韩王始不用非，及急，迺遣非使秦。秦王悦之，未信用。李斯、姚贾害之，毁之曰：“韩非，韩之诸公子也。今王欲并诸侯，非终为韩，不为秦，此入之情也。今王不用，久留而归之，此自遗患也，不如以过法诛之。”秦王以为然，下吏治非。李斯使人遗非药，使自杀。韩非欲自陈，不得见。秦王后悔之，使人赦之，非已死矣。（史记卷六十三老子韩非列传）

（2）韩非子的思想

甲、进化的历史观

上古之世，人民少而禽兽獸，人民不胜禽兽虫蛇。有圣人作，构木为巢，以避群害，而民悦之，使王天下，号之曰有巢氏。民食果蓏蚌蛤，腥臊恶臭而伤腹胃，民多疾病。有圣人作，钻燧取火，以化腥臊，而民说之，使王天

财，同“裁”，裁断处置。

几，亦作“讥”，查察。

衰，讀 cnei 的，分等。政同征，指征税。

分，读去声，名分或职分。

下，号之曰燧人氏。中古之世，天下大水，而鲧、禹决渎。近古之世，桀、纣暴乱，而汤、武征伐。今有构木钻燧於夏后氏之世者，必为鲧、禹笑矣。有决渎於殷、周之世者，必为汤、武笑矣。然则今有美尧、舜、汤、武、禹之道於当今之世者，必为新圣笑矣。是以圣人不期修古，不法常可，论世之事，因为之备。宋人有耕田者，田中有株，兔走触株，折颈而死，因释其耒而守株，冀复得兔。兔不可复得，而身为宋国笑。今欲以先王之政，治当世之民，皆守株之类也。（韩非子五蠹）

乙、论法、衍、势

问者曰：“申不害、公孙鞅，此二家之言，孰急於国？”应之曰：“是不可程也。人不食十日则死，大寒之隆不衣亦死，谓之衣食孰急於人，则是不可一无也，皆养生之具也。今申不害言术，而公孙鞅为法。术者因任而授官，循名而责实，操杀生之柄，课群臣之能者也。此人主之所执也。法者，宪令著於官府，刑罚必於民心，赏存乎慎法，而罚加乎奸令者也。此臣之所师也。君无术则弊於上，臣无法则乱於下，此不可一无，皆帝王之具也。”

问者曰：“徒术而无法，徒法而无术，其不可何哉？”对曰：“申不害，韩昭侯之佐也。韩者，晋之别国也。晋之故法未息，而韩之新法又生；先君之令未收，而后君之令又下。申不害不擅其法，不一其宪令则奸多。故利在故法，前令则道之；利在新法，后令则道之；利在故新相反，前后相勃，则申不害虽十使昭侯用术，而奸臣犹有所譎其辞矣。故托万乘之劲韩，七十年而不至於霸王者，虽用术於上，法不勤饰於官之患也。公孙鞅之治秦也，设告相坐而责其实，连什伍而同其罪，赏厚而信，刑重而必。是以其民用力劳而不休，逐敌危而不卻，故其国富而兵强。然而无术以知奸，则以其富强也资人臣而已矣。及孝公、商君死，惠王即位，秦法未败也，而张仪以秦殆韩、魏。惠王死，武王即位，甘茂以秦殉周。武王死，昭襄王即位，穰侯越韩、魏而东攻齐，五年而秦不益尺土之地，乃城其陶邑之封。应侯攻韩八年，成其汝南之封。自是以来，诸用秦者，皆应、穰之类也。故战胜则大臣尊，益地则私封立，主无术以知奸也。商君虽十饰其法，人臣反用其资，故乘强秦之查，数十年而不至於帝王者，法不勤饰於官、主无术於上之患也。”（韩非子定法）

问者曰：“主用申子之术，而官行商君之法，可乎？”对曰：“申子未尽（於术，商君未尽）於注也。申子言：‘治不踰官，虽知弗言。’治不踰官，谓之守职也可；知而弗言，是谓过也。人主以一国目视，故视莫明焉；以一国耳听，故听莫聪焉。今知而弗言，则人主尚安假借矣？商君之法曰：‘斩一首者，爵一级；欲为官者，为五十石之官。斩二首者，爵二级！欲为官者，为百石之官。’官爵之边与斩首之功相称也。今有法曰‘斩首者令为医匠’，则屋不成，而病不已。夫匠者手巧也，而医者齐药也，而以斩首之功为之，则不当其能。今治官者智能也，今斩首者勇力之所加也，以勇力之所加而治智能之官，是以斩首之功为医匠也。故曰：二子之於法、术，皆未尽善也。”（同上）

明主之所导制其臣者，二柄而已矣。二柄者，刑、德也。何谓刑、德？曰：杀戮之谓刑，庆赏之谓德。为人臣者畏诛罚而利庆赏，故人主自用其刑

城，一本作“成”。

此句原无“於术商君未尽”六字，今据类广圻说增。

德，则群臣畏其威而归其利矣。故世之奸臣则不然，所恶则能得之其主而罪之，所爱则能得之其主而贫之。令人主非使赏罚之威利出於己也，听其臣而行其赏罪，则一国之人皆畏其臣而易其君，归其臣而去其君矣。此人主失刑德之患也。夫虎之所以能服狗者，爪牙也。使虎释其爪牙而使狗用之，则虎反服於狗矣。人主者，以刑德制臣者也。今君人者，释其刑德而使臣用之，则君反制於臣矣。故田常上请爵禄而行之群臣，下大斗斛而施於百姓，此简公失德而田常用之也，故简公见弑。子罕谓宋君曰：“夫庆赏赐予者，民之所喜也，君自行之；杀戮刑罚者，民之所恶也，臣请当之。”於是宋君失刑而子罕用之，故宋君见劫。田常徒用德而简公弑，子罕徒用刑而未君劫。故今世为人臣者兼刑德而用之，则是世主之危甚於简公、宋君也。故劫杀拥蔽之主，非失刑德而使臣用之，而不危亡者，则未尝有也。（韩非子二柄）

夫势者，名一而变无数者也。势必於自然，则无为言於势矣。吾所为言势者，言人之所设也。今日尧、舜得势而治，桀、纣得势而乱，吾非以尧、桀为不然也。虽然，非一人之所得设也。夫尧、舜生而在上位，虽有十桀、纣不能乱者，则势治也；桀、纣亦生而在上位，虽有十尧、舜而亦不能治者，则势乱也。故曰：势治者，则不可乱；而势乱者，则不可治也。此自然之势也，非人之所得设也。……夫贤势之不相容亦明矣。且夫尧、舜、桀、纣千世而一出，是（非）比肩踵踵而生也。世之治者不绝於中。吾所以为言势者，中也。中者，上不及尧、舜，而下亦不为桀、纣。抱法处势则治，背法去势则乱。今废势背法而待尧、舜，尧、舜至乃治，是千世乱而一治也。抱法处势而待桀、纣，桀、纣至乃乱，是千世治而一乱也。且夫治千而乱一，与治一而乱千也，是犹乘骖騏而分驰也，相去亦还矣。夫弃隐栝之法，去度量之数，使奚仲为车，不能成一轮。无庆赏之劝、刑罚之威，释势委法，尧、舜户说而人辩之，不能治三家。夫势之足用亦明矣，而曰必待贤，则亦不然矣。（韩非子难势。）

世之学术者说人主，不曰“乘威严之势以困奸衰之臣”，而皆曰“仁义惠爱而已矣。”世主美仁义之名，而不察其实，是以大者国亡身死，小者地削主卑。何以明之？夫施与贫困者，此世之所谓仁义；哀怜百姓、不忍诛罚者，此世之所谓惠爱也。夫有施与贫困，则无功者得赏；不忍诛罚，则暴乱者不止。国有无功得赏者，则民不外务当敌斩首，内不急力田疾作，皆欲行货财、事富贵、为私善、立名誉，以取尊官厚俸。故奸私之臣愈罚，而暴乱之徒愈胜，不亡何待？夫严刑者，民之所畏也；重罚者，民之所恶也。故圣人陈其所畏以禁其，设其所恶以防其奸，是以国安而暴乱不起。吾以是明仁义爱惠之不足用，而严刑重罚之可以治国也。无捶策之威，衔橛之备，虽造父不能以服马；无规矩之法，绳墨之端，虽王尔不能以成方圆；无感严之势，赏罚之法，虽尧、舜不能以为治。今世主皆轻释重罚、严诛，行爱惠，而欲霸王之功，亦不可几也。（韩非子奸劫杀臣）

明主使其群臣不游意於法之外，不为惠於法之内，动无非法。法所以凌过游外私也，严刑所以遂令惩下也。威不贷错，制不共门。威制共，则衆

原本无“非”字，据陈其猷说补。

此句当纵管子明法篇作：“法者所以禁过而外私也。”

据刘师培说，“贷”是“贰”之误。按管子明注篇：“成不两错，政不二门”。“错”同“措”。“贰错”即两重措施，二人共权以为治，那是不可行的。“共门”是二人共出一门，即共同掌权的意思。

邪彰矣：法不信，则君行危矣；刑不断，则邪不胜矣。故曰：巧匠目意中绳，然必先以规矩为度；上智捷举中事，必以先王之法为比。故绳直而枉木，准夷而高科削，权衡县而重益轻，斗石设而多益少。故以法治国，举措而已矣。法不阿贵，绳不挠曲。法之所加，智者弗能辞，勇者弗敢争。刑过不避大臣，赏善不遗匹夫。故矫上之失，诘下之邪，治乱决谬，绌羨齐非，一民之轨，莫如法。属官威民，退淫殆，止诈伪，莫如刑。（韩非子有度）

丙、论君道

君无见其所欲。君见其所欲，臣自将雕琢。君无见其意。君见其意，臣将自表异。故曰：去好去恶，臣乃见素；去管去智，臣乃自备。故有智而不以虑，使万物知其处；有行而不以贤，观臣下之所因；有勇而不以怒，使群臣尽其武。是故去智而有明，去贤而有功，去勇而有强。群臣守职，百官有常，因能而使之，是谓习常。故曰：寂乎其无位而处，濇乎其莫得其所。明君无为於上，群臣竦濇乎下。明君之道，使智者尽其虑，而君因以断事，故君不穷於智；贤者敕其材，君因而任之，故君不穷於能。有功则君有其贤，有过则臣任其罪，故君不穷於名。是故不贤而为贤者师，不智而为智者正。臣有其劳，君有其成功，此之谓贤主之经也。（韩非子主道）

人主之患在於信人，信人则制於人。人臣之於其君，非有骨肉之亲也，缚於势而不得不事也。故为人臣者，窥覘其君心也无须臾之休，而人主怠傲处其上，此世所以有劫君弑主也。为人主而大信其子，则奸臣得乘於子以成其私，故李兑傅赵王而饿主父。为人主而大信其妻，则奸臣得乘於妻以成其私，故优施傅丽姬，杀申生而立奚齐。夫以妻之近与子之亲而犹不可信，则其馀无可信者矣。

且万乘之主，千乘之君，后妃、夫人、适子为太子者，或有欲其君之蚤死者。何以知其然？夫妻者，非有骨肉之恩也，爱则亲，不爱则疏。……故后妃、夫人、太子之党成，而欲君之死也；君不死，则势不重。情非憎君也，利在君之死也，故人主不可以不加心於利己死者。故日月晕围於外，其贼在内，借其所憎，祸在所爱。是故明王不举不参之事，不食非常之食，远听而近视，以审内外之夫：省同异之言，以知朋党之分；偶参伍之验，以责陈言之实。执后以应前，接法以治衆，衆端以参观。士无幸赏，无媮行，杀必当，罪不赦，则奸邪无所容其私。……上古之传言，春秋所记，犯法为逆以成大奸者，未尝不从尊贵之臣也。然而法令之所以备，刑罚之所以诛，当於卑贱，是以其民绝望，无所告愬。大臣比周，蔽上为一，阴相善而阳相恶，以示无私，相为耳目，以候主隙。人主掩蔽，无道得闻，有主名而无宣，臣专法而行之，周天子是也。偏借其权势，则上下易位矣，此言人臣之不可借权势也。（韩非子借内）

丁、反儒墨

世之显学，儒、墨也。儒之所至，孔的也，墨之所至，墨翟也。自孔子之死也，有子张之儒，有子思之儒，有颜氏之儒，有孟氏之儒，有漆雕氏之儒，有仲良氏之儒，有孙氏之儒，有乐正氏之儒。自墨子之死也，有相里氏之墨，有相夫氏之墨，有邓陵氏之墨。故孔、墨之后，儒分为八，墨离为三，取舍相反，不同，而皆自谓真孔、墨。孔、墨不可复生，将谁使定世之学乎？孔子、墨子俱道尧、舜，而取舍不同，皆自谓真尧、舜。尧、舜不复生，将

谁使定儒、墨之诚乎？殷、周七百馀岁，虞、夏二千馀岁，而不能定儒、墨之真。今乃欲番尧、舜之道於三千岁之前，意者其不可必乎！无参验而必之者，愚也；弗能必而据之者，诬也。故明据先王，必定尧、舜者，非愚则诬也。愚诬之学，杂反之行，明主弗受也。（韩非子显学）

……自愚诬之学、杂反之辞争，而人主俱听之，故海内之士，言无定术，行无常议。夫冰炭不同器而久，寒暑不兼时而至，杂反之学不尔立而治。今兼听杂学，缪行同异之辞，安得无乱乎？听行如此，其於治人又必然矣。

今世之学士语治者，多曰：“与贫穷地，以实无资。”今夫与人相若也，无丰年旁入之利，而独以完给者，非力则俭也。与人相若也，无饥馑、疾疫、祸罪之殃，独以贫穷者，非侈则情也。侈而情者贫，而力而俭者富。今上徵敛於富人，以布施於贫家，是夺力俭而与侈情也，而欲索民之疾佗而节用，不可得也。

今有人於此，义不入危城，不处军旅，不以天下大利易其胫一毛，世主必从而礼之，贵其智而高其行，以为轻物重生之士也。夫上所以陈良田大宅，设爵禄，所以易民死命也。今上尊贵轻物重生之士，而索民之出死而重殉上事，不可得也。藏书策，习谈论，聚徒役，服文学而议说，世主必从而礼之，曰：“敬贤士，先王之道也。”夫吏之所税，耕者也；而上之所养，学士也。耕者则重税，学士则多赏，而索民之疾作而少言谈，不可得也。立节参民，执操不侵，怨言过於耳，必随之以剑，世主必从而礼之，以为自好之士。夫斩首之劳不赏，而家之勇尊显，而索民之疾战距敌而无私斗，不可得也。国平则养儒侠，难至则用介士；所养者非所用，所用者非所养，此所以乱也。……故明主之吏，宰相必起於州部，猛将必发於卒伍。未有功者必赏，则爵禄厚而愈劝；迁官袭级，则官职大而愈治。夫爵禄天而官职治，王之道也。（同上）

故敌国之君王虽说吾义，吾弗入贡而臣：关内之侯虽非吾行，吾必使执禽而朝。是故力多则人朝，力寡则朝於人，故明君务力。夫严家无悍虏，而慈母有败子，吾以此知感势之可以禁暴。而德厚之不足以止乱也。夫圣人之治国，不恃人之为吾善也，而用其不得为非也。恃人之为吾善也，境内不什数；用人不得为非，一国可使齐。为治者用众而舍寡，故不务德而务法。夫必恃自直之箭，百世无矢；恃自圆之木，千世无轮矣。自直之箭，自圆之木，百世无有一，然而世皆乘车射禽者，何也？隐栝之道用也。虽有不恃隐栝，而有自直之箭，自圆之木，良工弗贵也。何则？乘者非一人，射者非一发也。不恃赏罚而恃自善之民，明主弗贵也。何则？国法不可失，而所治非一人也。故有术之君，不随适然之善，而行必然之道。（同上）

夫古今异俗，新故异备，如欲以宽缓之政治急世之民，犹无辔策而御驛马，此不知之患也。今儒墨皆称先王，兼爱天下，则视民如父母，何以明其然也？曰：“司寇行刑，君为之不举乐；闻死刑之报，君为流涕。”此所举先王也。夫以君臣为如父子则必治，推是言之，是无乱父子也。人之情性莫先於父母，皆见爱而未必治也。虽厚爱矣，奚遽不乱？今先王之爱民，不过父母之爱子，子未必不乱也，则民奚遽治哉？且夫以法行刑，而君为之流涕，此以效仁，非以为治也。夫垂泣不欲刑者仁也，然而不可不刑者法也。先王胜其法，不听其泣，则仁之不可以为治亦明矣。且民者固服於势，寡能怀於

此句“大”当作“厚”，“治”当作“大”。

义。仲厄，天下圣人也，修行明道，以游海内。海内说其仁，美其义，而为服役者七十人。盖贵仁者寡，能义者难也，故以天下之大而为服役者七十人，而仁义者一人。鲁哀公，下主也，南面君国，境内之民莫敢不臣。民者固服於势，势诚易以服人，故仲尼反为臣而哀公顾为君。仲足非怀其义，服其势也。故以义则仲厄不服於哀公，乘势则哀公臣仲尼。今学者之说人主也，不乘必胜之势，而务行仁义，则可以王，是求人主之必及仲尼，而以世之凡民皆如列徒，此必不得之数也。（韩非子五蠹）

儒以文乱法，侠以武犯禁，而人主兼礼之，此所以乱也。夫离法者罪，而诸先生以文学取；犯禁者诛，而群侠以私剑养。故法之所非，君之所取；吏之所诛，上之所养也。法取上下，四相反也，而无所定，虽有十董帝，不能治也。故行仁义者非所誉，誉之则害功；工文学者非所用，用之则乱法。楚之有直躬，其父窃羊而谒之吏，令尹曰杀之。以为直於君而曲於父，报而罪之。以是观之，夫君之直臣，父之暴子也。鲁人从君战，三战三北。仲尼间其故，对曰：“吾有老父，身死莫之也。”仲尼以为孝，举而上之。以是观之，夫父之孝子，君之背臣也。故令尹诛而楚奸不上闻，仲尼赏而鲁民易降北。上下之利若是其异也，而人主兼举匹夫之行，而求致社稷之福，必不几矣。古者苍颉之作书也，自环者谓之私，背私谓之公。公私之相背也，乃苍颉固以知之矣，今以为同利者，不察之患也。然则为匹夫计者，莫如修行义而习文学。行义修则见信；见信则受事；文学习则为明师，为明师则显荣，此匹夫之美也。然则无功而受事，无爵而显荣，为有政如此，则国必乱，主必危矣。故不相容之事，不两立也。斩敌者受赏，而高慈惠之行：拔城者受爵禄，而信廉爱之说；坚甲厉兵以备难，而美笃绅之饰：富国以农，距敌恃卒，而贵文学之士；废敬上畏法之民，而养游侠私剑之属：举行如此，治强不可得也。国平养儒侠，难至用介士；所利非所用，所用非所利。是故服事者简其业，而游学者日众，是世之所以乱也。（同上）

故明主之国，无书简之文，以法为教：无先王之语，以吏为师；无私剑之捍，以斩首为勇。是境内之民，其言谈者必轨於法，动作者归之於功，为勇者尽之於军。是故无事则国富，有事则兵强，此之谓王资。既畜王资，而承敌国之豊，超五帝，侔三王者，必此法也。（同上）

夫明王治国之政，使其商工游食之民少而名卑，以寡趣木务而趋末作。今世近习之请行，则官宦可买；官爵可买，则商工不卑也矣。奸财货賈得用於市，则商人不少矣。聚敛倍农而致尊过耕战之士，则耿介之士寡，而高价之民多矣。是故乱国之俗，其学者则称先王之道，以藉仁义，盛容服，而饰辩说；以疑当世之法，而贰人主之心。其言古者，为设诈称，借於外力，以成其私，而遗社稷之利。其带剑者聚徒属，立节操，以显其名，而犯五官之禁。其患御者积於私门，尽货赂，而用重人之谒，退汗马之劳。其商工之民修治苦窳之器，聚弗靡之财，蓄积待时，而侔农夫之利。此五者，邦之蠹也。人主不除此五蠹之民，不养耿介之士，则海内虽有破亡之国，削灭之朝，亦勿怪矣。（同上）

戊、论法家兴重臣的矛盾

王先慎曰：“为”字衍。

“趣”当作“舍”。

“高价”当作“商贾”。

智术之士，必远见而明察，不明察不能烛私；能法之士，必强毅而劲直，不劲直不能矫奸。人臣循令而从事，案法而治官，非谓重人也。重人也者，无令而擅为，亏法以利私，耗国以便家，力能得其君，此所为重人也。智术之士明察听用，且烛重人之阴情；能法之士劲直听用，且矫重人之奸行。故智术能法之士用，则贵重之臣必在绳之外矣。是智法之士与当涂之人不可两存之仇也。

当涂之人擅事要，则外内为之用矣。是以诸侯不因，则事不应，故敌国为之讼。百官不因，则业不进，故群臣为之用。郎中不因，则不得近主，故左右为之匿。学士不因，则养禄薄礼卑，故学士为之谈也。此四助者，邪臣之所以自饰也。重人不能忠主而进其仇，人主不能越四助而烛察其臣，故人主愈弊而大臣愈重。凡当涂者之於人主也，希不信爱也，又且习故。若夫即主心同乎好恶，固其所自进也。官爵贵重，朋党又宥，而一国为之讼。则法术之士欲于上者，非有所信爱之亲，习故之泽也；又将以法术之言矫人主阿辟之心，是与人主相反也。处势卑贱，无党孤特。夫以疏远与近爱信争，其数不胜也；以新旅与习故争，其数不胜也；以反主意与同好争，其数不胜也；以轻贱与贵重争，其数不胜也；以一口与一国争，其数不胜也。法术之士操五不胜之势，以岁数而又不得见：当涂之人乘五胜之资，而且暮独说於前；故法术之士奚道得进，而人主奚。时得悟乎？故资必不胜，而势不两存，法术之士焉得不危？其可以罪过诬者，以公法而诛之，其不可被以罪过者，以私剑而穷之。是明法术而逆主上者，不僂於吏诛，必死於私剑矣。（[韩非子孤愤](#)）

堂谿公谓韩子曰：“臣闻服礼辞让，全之术也；修行退智，遂之道也。今先生立法术，设度数，臣窃以为危於身而殆於躯。何以效之？所闻先生术曰：‘楚不用吴起而削乱，秦行商君而富强，二子之言已当矣。然而吴起支解而商君车裂者，不逢世遇主之患也。’逢遇不可必也，患祸不可斥也，夫舍乎全遂之道而肆乎危殆之行，窃为先生无取焉。”韩子曰：“臣明先生之言矣。夫治天下之柄，齐民萌之度，甚未易处也。然所以废先王之教，而行贱臣之所取者，窃以为立法术，设度数，所以利民萌便众庶之道也。故不惮乱主暗上之患祸，而必思以齐民萌之资利者，仁智之行也。惮乱主暗上之患祸，而避乎死亡之害，知明夫身而不见民萌之资利者，贪鄙之为也。臣不忍向贪鄙之为，不敢伤仁智之行。”……（[韩非子问田](#)）

(二) 诗人屈原

1. 屈原传略

屈原者，名平，楚之同姓也。为楚怀王左徒。传闻强志，明於治乱，嫺於辞令。入则与王图议国事，以出号令；出则接遇宾客，应对诸侯。王甚任之。

上官大夫与之同列，争宠而心害其能。怀王使屈原造为宪令，屈平属草稿未定。上官大夫见而欲夺之，屈平不与，因谗之曰：“王使屈平为令，众莫不知。每一令出，平伐其功，曰以为非我莫能为也。”王怒而疏屈平。

屈平疾王听之不聪也，谗谄之蔽明也，邪曲之害公也，方正之不容也，故忧愁幽思而作离骚。离骚者，犹离忧也。夫天者，人之始也；父母者，人之本也。人穷则反本，故劳苦倦极，未尝不呼天也，疾痛惨怛，未尝不呼父母也。屈平王道直行，竭忠尽智以事其君，谗人间之，可谓穷矣。信而见疑，忠而被谤，能无怨乎？屈平之作离骚，盖自怨生也。国风好色而不淫，小雅怨诽而不乱，若离骚者，可谓兼之矣。上称帝鬻，下道齐桓，中述汤武，以刺世事。明道德之广崇，治乱之条贯，靡不毕见。其文约，其辞微，其志紊，其行廉，其称文小而其指极大，举类迥而见义远。其志紊，故其称物芳。其行廉，故死而不容自疏。濯淖淤泥之中，蝉蜕于浊秽，以净游尘埃之外，不获世之滋垢，觉然泥而不滓者也。推此志也，虽与日月争光可也。

屈平既继，其后秦欲伐齐。齐与楚从亲，惠王患之，乃令张仪详去秦，厚币委质事楚，曰：“秦甚憎齐，齐与楚从亲。楚诚能绝齐，秦愿献商、於之地六百里。”楚怀王贪而信张仪，遂绝齐，使使如秦受地。张仪诈之曰：“仪与王约六里，不闻六百里。”楚使怒去，归告怀王。怀王怒，大兴师伐秦。秦发兵击之，大破楚师於丹、淝，斩首八万，虏楚将屈匄，遂取楚之汉中地。怀王乃悉发国中兵以深入击秦，战於蓝田。魏闻之，袭楚至邓。楚兵惧，自秦归。而齐竟怒不救楚，楚大困。

明年，秦割汉中地与楚以和。楚王曰：“不愿得地，愿得张仪而甘心焉。”张仪闻，乃曰：“以一仪而当汉中地，臣请往如楚。”如楚，又因厚币用事者臣靳尚，而设诡辩於怀王之宠姬郑袖。怀王竟听郑袖，复释去张仪。

是时屈平既疏，不复在位，使於齐。顾反，谏怀王曰：“何不杀张仪？”怀王悔，追张仪，不及。

其后诸侯共击楚，大破之，杀其将唐昧。

时秦昭王与楚婚，欲与怀王会。怀王欲行，屈平曰：“秦虎狼之国，不可信，不如毋行。”怀王稚子子兰劝王行：“奈何绝秦欢！”怀王卒行。入武关，秦伏兵绝其后，因箝怀王，以求割地。怀王怒，不听，亡走赵。赵不内，复之秦，竟死于秦而归葬。

长子顷襄王立，以其弟子兰为令尹。楚人既咎子兰，以劝怀王入秦而不反也。屈平既嫉之，虽放流，蜷顾楚国，系心怀王，不忘欲反，冀幸君之一悟，俗之一改也。其存君与国而欲反覆之，一篇之中，三致志焉。然终无可奈何，故不可以反，卒以此见怀王之终不悟也。人君无愚智贤不肖，莫不欲求忠以自为，举贤以自佐，然亡国破家相随属，而圣君治国累世而不见者，其所谓忠者不忠，而所谓贤者不贤也。怀王以不知忠臣之分，故内惑于郑袖，

外欺于张仪，疏屈平而信上官大夫、令尹子兰。兵挫地削，亡其六郡，身客死于秦，为天下笑。此不知人之祸也。易曰：“井泄不食，为我心恻，可以汲。王明，并受其福。”王之不明，岂足福哉！令尹子兰闻之大怒，卒使上官大夫短屈原于顷襄王，顷襄王怒而迁之。

屈原至于江滨，被发行吟泽畔，颜色憔悴，形容枯槁。渔父见而问之曰：“于非三闾大夫欤？何故而至此？”屈原曰：“举世混浊而我独清，众人皆醉而我独醒，是以见效。”渔父曰：“夫圣人者，不凝滞于物而能与世推移。举世混浊，何不随其流而扬其波？众人皆醉，何不搥其糟而啜其醪？何故怀瑾握瑜而自令见放为？”屈原曰：“吾闻之，新沐者必弹冠，新浴者必振衣。人又谁能以身之察察受物之汶汶者乎！宁赴汙流而葬乎江鱼腹中耳，又安能以皓皓之白而蒙世俗之温蠖乎！”乃作怀沙之赋。其辞曰：

陶陶孟夏兮，草木莽莽，伤怀永哀兮，汨徂南土。兮窈窕，孔静幽墨。冤结纆轸兮，离愍之长鞠；抚情效志兮，俛咄以自抑。刑方以为圜兮，常度未替；易初本由兮，君子所鄙。章书职墨兮，前度未改；内直质重兮，大人所盛。巧匠不斫兮，孰察其揆正？玄文幽处兮，朦谓之不章；离娄微睇兮，瞽以为无明。变白而为黑兮，倒上以为下。凤皇在笱兮，鸡雉翔舞。同糅玉石兮，一槩而相量。夫党人之鄙妒兮，羌不知吾所藏。任重载盛兮，陷滞而不济；怀瑾握瑜兮，穷不得余所示。邑犬群吠兮，吠所怪也；诽骏疑桀兮，固庸态也。文质疏内兮，众不知吾之异采；材朴委积兮，莫知余之所有。重仁袭义兮，谨厚以为丰，重华不可悟兮，孰知余之从容！古固有不并兮，岂知其故也？汤禹久远兮，邈不可慕也。

惩远改忿兮，抑心而自疆；离泯而不迁兮，愿志之有象。进路北次兮，日昧昧其将暮；合忧虞哀兮，限之以大故。

乱曰：浩浩远、湘兮，分流汨兮。修路幽拂兮，道远忽兮。曾唼恒悲兮，永叹慨兮。世既莫吾知兮，人心不可谓兮。怀情抱质兮，独无匹兮。伯乐既歿兮，驥将焉程兮？人生稟命兮，各有所错兮。定心广志，余何畏惧兮？曾伤爰哀，永欢喟兮。世濂不吾知，心不可谓兮。知死不可让兮，愿勿爰兮。明以告君子兮，吾将以为类兮。

於是怀石，遂自投汨罗以死。（史记卷八四屈原列传）

2. 屈原的作品

离骚

帝高阳之苗裔兮，朕皇考曰伯庸。摄提贞于孟陬兮，惟庚寅吾以降。

离骚，史记说“犹离忧”，意谓遭受忧患。有人说“离骚”即“牢骚”转音，指心中不平之意。屈原此文就是发抒他心中不平之意的。此文可为战国时代文学的代表作品。原文很长，这里因篇幅关系，只摘录前段，读者可读楚辞中的全文。

帝高阳就是帝颛顼。相传颛顼的后人熊绎在周初封于楚。屈原是楚君的同姓，所以他自己说是高阳的后代。

战国时行岁星（木星）纪年法。岁星十二年走一周天，每年走到的部位分以十二干来记它，并各立专名。岁星在寅年走到的部位叫“摄提格”，也称“摄提”。所以“摄提”就是指寅年。

贞，正值。

孟陬，正月。

古人用于支相配纪日，不纪年。此处“庚寅”指屈原的生日。

皇覽揆余初度兮，肇锡余以嘉名。名余曰正则兮，字余曰灵均。

纷吾既有此内美兮，又重之以修能。扈江蓠与辟芷兮，纫秋兰以为佩。汨余若将不及兮，恐年岁之不吾与。朝搴阰之木兰兮，夕揽洲之宿莽。

日月忽其不掩兮，春与秋其代序。惟草木之零落兮，恐美人之迟暮。不抚壮而弃秽兮，何不改乎此度？乘骐骥以驰骋兮，来吾道夫先路。

昔三后之纯粹兮，固众芳之所在。杂申椒与菌桂兮，岂惟级夫蕙茝。彼尧舜之耿介兮，既遵道而得路。何桀纣之猖披兮，夫惟捷径以窘步。

夫惟党人之偷乐兮，路幽昧以险隘。岂余身之惮殃兮，恐皇舆之败绩。

忽奔走以先后兮，及前王之踵武。荃不察余之中情兮，反信谗而齐怒。余固知謇謇之为患兮，忍而不能舍也。指九天以为正兮，夫唯灵修之故也。曰黄昏以为期兮，羌中道而改路。初既与余成言兮，后悔遁而有他。余既不难夫离别兮，伤灵修之数化。

余既滋兰之九畹兮，又树蕙之百亩。畦留夷与揭车兮，杂杜衡与芳芷。冀枝叶之峻茂兮，愿埃时乎吾将刈。虽萎绝其亦何伤兮，哀众芳之芜秽。

众皆竞进以贪婪兮，凭不厌乎求索。羌内恕己以量人兮，各兴心而嫉妒。忽驰骛以追逐兮，非余心之所急。老冉冉其将至兮，恐修名之不立。

朝饮木兰之坠露兮，夕餐秋菊之落英。苟余情其信姱以练要兮，长级颀亦何伤。擘木根以结茝兮，贯薜荔之落蕊。矫菌桂以级蕙兮，索胡绳之纚纚。謇吾法夫前修兮，非世俗之所服。虽不周於今之人兮，愿依彭咸之遗则。

长太息以掩涕兮，哀民生之多艰。余虽好脩姱以鞿鞢兮，謇朝諝而夕替。既替余以蕙兮，又申之以揽茝。亦余心之所善兮，虽九死其犹未悔。

怨灵修之浩荡兮，终不察夫民心。众女嫉余之峨眉兮，谣诼谓余以善淫。同时俗之工巧兮，偃规矩而改错。背绳墨以追曲兮，竞周容以为度。忼鬱邑以侘傺兮，吾独穷困乎此时也。宁溘死以流亡兮，余不忍为此态也。

鸷鸟之不群兮，自前世而固然。何方圜之能周兮，夫孰异道而相安？屈心而抑志兮，忍尤而接诟；伏清白以死直兮，固前圣之所厚。

悔相道之不察兮，延伫乎吾将反。回朕车以复路兮，及行迷之未远。步余马於兰皋兮，驰椒丘且焉止息，进不入以离尤兮，退将复佯吾初服。

制芰荷以为衣兮，集芙蓉以为裳。不吾知其亦已兮，苟余情其信芳。高余冠之岌岌兮，长余佩之陆离。芳与泽其杂揉兮，唯昭质其犹未虧。

忽反顾以游目兮，将往观乎四荒。佩缤纷其繁饰兮，芳菲菲其弥章。民生各有所乐兮，余独好修以为常。虽体解吾犹未变兮，岂余心之可惩？……

（楚辞离骚）

道，同“道”字。

后，就是君。三后，指楚国的先君熊绎、若敖、蚡冒。一说指禹、汤、文王。

党人，指当时楚怀王身边的小人。

齐，音 qí，疾，急暴。“齐怒”，疾怒，大怒。

灵修，指神灵。一说指君王。

彭咸，王逸说是殷朝的一个大臣，谏君不听，投水而死。一说是二人，彭指老彭，咸指巫咸，均古贤者。

(三) 自然科学知识

1. 数学

(1) 数理知识

圆，一中同长也。（[墨子经上](#)）

圆 规写交也。（[墨子经说上](#)）

方，柱隅四讎也。（[墨子经上](#)）

方 矩写交也。（[墨子经说上](#)）

倍，为二也。（[墨子经上](#)）

倍 二，尺与尺，但去一。（[墨子经说上](#)）

车人之事：半矩谓之宣，一宣有半谓之櫪，一櫪有半谓之柯，一柯有半谓之磬折。（[周礼考工记下](#)）

磬氏为磬，倨句一矩有半。（[周礼考工记下](#)）

戈广二寸，内倍之，胡三之，援四之，……是故倨句外博。……戟广寸有半，内三之，胡四之，援五之，倨句中矩。（[周礼考工记上](#)）

齐桓公设庭燎，为使人欲造见者，青年而士不至。于是东野有以九九见者，桓公使戏之曰：“九九足以见乎？”鄙人曰：“……夫九九薄能耳，而君犹礼之，况贤於九九者乎？……”。（[韩诗外传卷三](#)）

(2) 数学著作

甲、周髀算经

案[隋书经籍志](#)天文类首列周髀一卷，[赵婴](#)注；又一卷甄 重述。……是书内称周髀长八尺，夏至之日晷一尺六寸。盖髀者，股也。于周地立八尺之表以为股，其影为句，故曰周髀。其首章周公与商高问答，实句股之鼻祖。……草本相承题云“[汉赵君卿](#)注”，其自序称“爽以暗蔽”，注内屡称“爽或疑焉”，“爽未之前闻”，盖即君卿之名。然则隋、唐志之赵婴，殆即赵爽之讹欤？注引[灵宪](#)、[乾象](#)，则其人在张衡、刘洪後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卷一](#) 六周髀算经）

乙、九章算术

谨案九章算术，盖周礼保氏之法，不知何人所传。[永乐大典](#)引古今事通

圆，即圆形；中，中心。从一个中心到周边都同长，这就是圆形。

规，即圆规：写，画。用规画线，起讫相交，即成圆形。

柱，即边；隅，即角，让、当是“权”字，有“正”和“等”的意思。此句谓四边四角又正又等，即是方形。

矩，即今匠人用来画方形的曲尺。用矩画线，起讫相交，即成方形。

一尺与一只相接，二尺连成一线。数虽去一，却是原长的加倍。

矩，指情直角，即90度。因此，宣是45度；櫪是度；柯是度；磬折是度。后谓屈身曰“磬折”，即言屈身成大约150度的角。

倨，直：句，即勾曲。倨、勾两边夹成一角，为135度。即磬的形状为135度的角。

据孙诒让说，援是戈的主刀：胡是援侧分出的小刀；内是指戈装柄处。戈的内4寸，胡6寸，援8寸，援与胡成“倨句”的角比直角大。戟的内寸，胡6寸，援寸：援与胡成倨句的角恰是直角。

九九，一种算法，唐颜师古等以为九章算术的前身。

曰：“王孝通言周公制礼，有九章之名，其理幽而微，其形秘而约，张苍删残补阙，校其修目，颇与古术不同”，云云。今考书内有长安、上林之名。上林苑在武帝时，苍在汉初，何缘预载？知述是书者在西汉中叶後矣。……考唐书称（李）淳风等奉诏注九章算术，为算经十书之首，国子监置算学生三十人，习九章及海岛算经，共限三岁。盖即是时作也。北宋以来，其术罕传，自沈括梦溪笔谈以外，士大夫少留意者，书遂几於散佚。洎南宋庆元中，鲍瀚之始得其本于杨忠辅家，因传写以入秘阁，然留传不广。……算数莫古於九数，九数莫古於是书。虽新法屡更，愈推愈密，而穷源探本，要百变不离其宗。录而传之，固古今算学之弁冕矣。（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卷一 七九章算术）

2. 天文学

天有九野。……何谓九野？中央曰钧天，其星角、亢、氐。东方曰苍天，其星房、心、尾。东北曰变天，其星箕、斗、牵牛。北方曰玄天，其星婺女、虚、危、营室。西北曰幽天，其星东壁、奎娄。西方曰颢天，其星胃、昂、毕。西南曰朱天，其星觜、鹤参、东井。南方曰炎天，其星舆鬼、柳七星。东南曰阳天，其星张、翼、轸。（吕氏春秋有始觉）

日夜一周，圆道也。月躔二十八宿，轸与角属，圆道也。精行四时，一上一下，各与遇，圆道也。（吕氏春秋圆道）

极星与天俱游，而天极不移。冬至，日行远道，周行四极，命曰玄明。夏至，日行近道，乃参于上，当枢之下，无书夜。白民之南，建木之下，日中无影，呼而无响，盖天地之中也。（吕氏春秋有始觉）

其日有门蚀，有倍僂，有晕珥，有不光，有不及景，有众日并出，有书盲，有雷见。其月有薄蚀，有晖珥，有偏盲，有四月并出，有二月并见。有小月承大月，有大月承小月。有月触星，有出而无光。其星有荧惑，有彗星，有天棓，有天椽，有天竹，有天英，有天干，有贼星，有斗星，有宾星。（吕氏春秋明理）

3. 物理学

力，刑之所以奋也。（墨子经上）

力重之谓下。与重，奋也。（墨子经说上）

鹵而必正，说在得。（墨子经下）

衡加重于其一旁，必捶。权、重相若也，相衡，则本短标长。两加焉，

属，接连。

精，指星。孙锵鸣曰：“精疑谓星”。

极星，即北极星。

参，意同“值”字。参于上，正值人上。

白民，海外国名。建木，木名。

日中，日正中时。

刑，与“形”通，指有形的物体。奋，动。

与，借为“举”字。

，古“衡”字，即称物的称。此字原本作“天”字，据谭戒甫说改。

捶，读为“垂”，偏下。权，称锤。本，称纽和重物之间的称杆部分；标，称纽和称锤之间的称杆部

重相若，则标必下，标得權也。（[墨子经说下](#)）

挈与收伋，说在薄。（[墨子经下](#)）

挈 有力也；引，无力也。不必（一作“不正”）所挈之止於施也；绳制[挈]之也，若以锥刺之。挈，长重者下，短轻者上；上者愈得，下得愈亡：绳直，权、重相若则正矣。收，上者愈丧，下者愈得；上者权重尽则遂挈。（[墨子经说下](#)）慈石召铁，或引之也。（[吕氏春秋精通](#)）

景 不徙，说在改为。（[墨子，经下](#)）

景 光至，景亡：若在，尽古息。（[墨子经说下](#)）

景 二，说在重。（[墨子经下](#)）（按景二，指光射于物而成影，有本影与副影。）

景 二，光夹；一，光一。光者，景也。（[墨子经说下](#)）

景到在午，有端与景长，说在端。（[墨子经下](#)）

景 光之人煦若射。下者之人也高，高者之人也下。足蔽下光，故成景于上；首蔽上光，故成景于下。在远近有端与於光，故景瘳内也。（[墨子经说下](#)）

鉴位，景一小而易，一大而正，说在中之内也。（[墨子经下](#)）

分。称锤和物重相当，称杆平衡，物纽之间短，锤纽之间长。两端各加重，要使两端的重相当，则必使锤纽之间的长下移，可用称锤来调整得当。挈挈，指上提的力；收，指下引的力。伋：同“反”。薄意同“迫”字，谓以力相迫。

捶，读为“垂”，偏下。權权，称锤。本，称纽和重物之间的称杆部分；标，称纽和称锤之间的称杆部分。称锤和物重相当，称杆平衡，物纽之间短，锤纽之间长。两端各加重，要使两端的重相当，则必使锤纽之间的长下移，可用称锤来调整得当。挈挈，指上提的力；收，指下引的力。伋：同“反”。薄意同“迫”字，谓以力相迫。

捶，读为“垂”，偏下。權权，称锤。本，称纽和重物之间的称杆部分；标，称纽和称锤之间的称杆部分。称锤和物重相当，称杆平衡，物纽之间短，锤纽之间长。两端各加重，要使两端的重相当，则必使锤纽之间的长下移，可用称锤来调整得当。挈挈，指上提的力；收，指下引的力。伋：同“反”。薄意同“迫”字，谓以力相迫。

“制挈”当是“挈”字分而为“制手”，而“手”又误为“挈”。此处“制”应作“挈”字解。“挈”字删。

遂，通“坠”；挈，指所挈的物。

景，古“影”字。

此句谓影若在，则终古不动。

此句说物有二影时，是因光源重叠照射。

句说有二影是因光两道夹肘：一影是因只有一道光照射。光是照成影的原因。

到，即“倒”字，午，纵横相交，端，光线的文点。此条说明光线直进，文集在一点之后合成倒影。

蔽，同“蔽”字。

与，读去声，干与。句谓远近的光线受到交集一点的干与。

瘳，同“障”。句谓影在有屏障处显出。鑑鉴，即镜。“位”字可疑，据高亨说是“弧”字之误，指镜面凹弧形。易，改变位置，即倒影。中，即今日所说的“焦点”。下文同。此句说明，人物在焦点以内渐向外移，到停在焦点之上时，光线就从焦点起，射到镜面，反射成平正（即平行）光线而一直远去，不成影像。此句说明，人物在焦点以外渐向内移，到合于焦点的时候，光线也就一直射向远处，不成像。

瘳，同“障”。句谓影在有屏障处显出。鑑鉴，即镜。“位”字可疑，据高亨说是“弧”字之误，指镜面凹弧形。易，改变位置，即倒影。中，即今日所说的“焦点”。下文同。此句说明，人物在焦点以内渐

鉴 中之内：鉴者近中，则所鉴天，景亦大；远中，则所鉴小，景亦小，而必正。起於中，缘正而长其直也。中之外：鉴者近中，则所鉴大，景亦大，远中，则所鉴小，景亦小，而必易。合于中而长其直也。（[墨子经说下](#)）

鉴团，景一，说在。（[墨子经下](#)）

鉴 鉴者近，则所鉴大，景亦大；丌 远，所鉴小，景亦小，而必正。景过正故招。（[墨子经说下](#)）

4. 化学

金有六齐：六分其金而锡居一，谓之锤鼎之齐；五分其金而锡居一，谓之斧斤之齐；四分其金而锡居一，谓之戈戟之齐；三分其金而锡居一，谓之大刃之齐，五分其金而锡居二，谓之削杀矢之齐；金锡半，谓之鉴燧之齐。

（[周礼考工记上](#)）

凡铸金之状，金与锡：黑浊之气竭，黄白次之，黄白之气竭，青白次之；青白之气竭，青气次之，然后可铸也。（同上）

酒正掌酒之政令，以式法授酒材。凡为公酒者亦如之。辨五齐之名：一曰泛齐，二曰醴齐，三曰盎齐，四曰缇齐，五曰沈齐。（[周礼天官冢宰下](#)）

5. 医学

向外移，到停在焦点之上时，光线就从焦点起，射到镜面，反射成平正（即平行）光线而一直远去，不成影像。此句说明，人物在焦点以外渐向内移，到合于焦点的时候，光线也就一直射向远处，不成像。

瘡，同“障”。句谓影在有屏障处显出。鑑鉴，即镜。“位”字可疑，据高亨说是“弧”字之误，指镜面凹弧形。易，改变位置，即倒影。中，即今日所说的“焦点”。下文同。此句说明，人物在焦点以内渐向外移，到停在焦点之上时，光线就从焦点起，射到镜面，反射成平正（即平行）光线而一直远去，不成影像。此句说明，人物在焦点以外渐向内移，到合于焦点的时候，光线也就一直射向远处，不成像。

瘡，同“障”。句谓影在有屏障处显出。鑑鉴，即镜。“位”字可疑，据高亨说是“弧”字之误，指镜面凹弧形。易，改变位置，即倒影。中，即今日所说的“焦点”。下文同。此句说明，人物在焦点以内渐向外移，到停在焦点之上时，光线就从焦点起，射到镜面，反射成平正（即平行）光线而一直远去，不成影像。此句说明，人物在焦点以外渐向内移，到合于焦点的时候，光线也就一直射向远处，不成像。

瘡，同“障”。句谓影在有屏障处显出。鑑鉴，即镜。“位”字可疑，据高亨说是“弧”字之误，指镜面凹弧形。易，改变位置，即倒影。中，即今日所说的“焦点”。下文同。此句说明，人物在焦点以内渐向外移，到停在焦点之上时，光线就从焦点起，射到镜面，反射成平正（即平行）光线而一直远去，不成影像。此句说明，人物在焦点以外渐向内移，到合于焦点的时候，光线也就一直射向远处，不成像。

瘡，同“障”。句谓影在有屏障处显出。鑑鉴，即镜。“位”字可疑，据高亨说是“弧”字之误，指镜面凹弧形。易，改变位置，即倒影。中，即今日所说的“焦点”。下文同。此句说明，人物在焦点以内渐向外移，到停在焦点之上时，光线就从焦点起，射到镜面，反射成平正（即平行）光线而一直远去，不成影像。此句说明，人物在焦点以外渐向内移，到合于焦点的时候，光线也就一直射向远处，不成像。

團，指镜面凸弧形。

此下原有“不坚白”三字，系错简，据谭戒甫说删。

丌，古“其”字。

此句难解，必有脱误。

齐，同“剂”，合金。

齐，亦同“剂”，酿成的酒。泛、醴、盎、缇、沈五齐，是生熟有差、清浊不同的五等酒。

(1) 医药知识

疾医掌万民之疾病。四时皆有病疾：春时有疮酋疾；夏时有痒疥疾，秋时有疰寒疾，冬时有嗽上气疾。以五味、五谷、五药养其病。以五气、五声、五色眡其死生。雨之以九竅之变，参之以九藏之动。……

疡医掌肿疡、溃疡、金疡、折疡之祝药，斲杀之齐。凡疗疡，以五毒攻之，以五气养之，以五药疗之，以五味节之。凡药：以酸养骨，以辛养筋，以鹹养脉，以苦养气，以甘养肉，以滑养窍。（周礼天官冢宰下）

天生阴阳寒暑燥湿，四时之化，万物之变，莫不为利，莫不为害。圣人察阴阳之宜，辨万物之利以便生，故精神安乎形，而年寿得长焉。……何谓去害？大甘、大酸、大苦、大辛、大鹹五者充形，则生害矣。大喜、大怒、大忧、大恐、大哀五者按神，则生害矣。大寒、大热、大燥、大湿、大风、大霖、天雾七者动精，则生害矣。故凡养生莫若知本，知本则疾无由至矣。……

流水不腐，户枢不蝼，动也。形气亦然。飞不动，则精不流；精不流，则气郁。郁处头，则为肿为风；处耳，则为聾为聋；处目，则为眵为盲；处鼻，则为衄为窒；处腹，则为张为疝；处足，则为痿为蹶。轻水所，多秃与痿人，重水所，多与瘿人；甘水所，多好与美人，辛水所，多疽与痤人；苦水所，多佻与伧人。

凡食：无强厚味，无以烈味、重酒，是以调之疾首。食能以时，身必无灾。凡食之道，无饥无饱，是之谓五藏之葆。口必甘味，和精端容，将之以神气，百节虞欢，成进受气。饮必小咽，端直无戾。今世上卜筮祷祠，故疾病愈来。譬之若射者，射而不中，反修於招，何益於中？夫以汤止沸，沸愈不止，去其火则止矣。故巫医毒药逐除治之，故古之人贱之也，为其末也。（吕氏春秋尽数）

凡人三百六十节、九窍、五藏、六府。肌肤欲其比也，血脉欲其通也，筋骨欲其固也，心志欲其和也，精气欲其行也。若此则病无所居，而恶无由生矣。病之留，恶之生也，精气郁也，故水郁则为污，树郁则为蠹，草郁则

痼，头酸削作痛。

上气，逆喘。

五味，各种调味料：五谷，各种食粮；五药，各种药物。五气，身体所发各种气味，五声，言语声音；五色，面色。眡，古“视”字。观察。

雨，并观；参，参考：都是同时参酌考察的意思。九窍，身体上各种孔窍。藏，即“脏”字，内脏。

疡，身疮，即外科病。祝，解作“注”，注药於疮。斲，即“刮”字，刮去脓血。齐，同“剂”，药剂。

郑玄注：“五气”当为“五谷”，字亡误。

蝼，毕沅谓意林引作“蠹”，当作“蠹”。

张，同“胀”。

，同“肿”。

陶鸿庆云“味”字衍。

毕沅曰，“疾首犹言致疾之端。”

藏，同“脏”；葆，借作“宝”。

虞，同“娱”。上，通“尚”，重视。招，射箭之标的。

虞，同“娱”。上，通“尚”，重视。招，射箭之标的。

虞，同“娱”。上，通“尚”，重视。招，射箭之标的。

比，密致。

为奠。（吕氏春秋达郁）

凡生之长也，顺之也。使生不顺者，欲也，故圣人必先适欲。室大则多阴，台高则多阳。多阴则蹶，多阳则痿，此阴阳不适之患也。是故先王不处大室，不为高台，味不众珍，衣不燂热。燂热则理塞，理塞则气不达。味众珍则胃充，胃充则中大鞅。中大鞅而气不达，以此长生，可得乎？（吕氏春秋重己）

（2）名医扁鹊

扁鹊者，勃海郡郑人也，姓秦氏，名越人。少时为人舍长。舍客长桑君过，扁鹊独奇之，常谨遇之。长桑君亦知扁鹊非常人也，出入十余年，乃呼扁鹊私坐，间与语曰：“我有禁方，年老，欲传与公，公毋泄。”扁鹊曰：“敬诺。”乃出其怀中药予扁鹊：“饮是以上池之水，三十日当知物矣。”乃悉取其禁方书，尽与扁鹊。忽然不见，殆非人也。扁鹊以其言饮药三十日，视，见垣一方人。以此视病，尽见五藏症结，特以诊脉为名耳。为医或在齐，或在赵。……

扁鹊过，太子死，扁鹊至官门下，问中庶子喜方者，曰：“太子何病，国中治穰过于众事？”中庶子曰：“太子病血气不时，交错而不得泄，暴发于外，则为中害。精神不能止邪气，邪气积蓄而不得泄，是以阳缓而阴急，故暴蹶而死。”扁鹊曰：“其死何如时？”曰：“鸡鸣至今。”曰：“收乎？”曰：“未也，其死未能半日也。”“言臣齐勃海秦越人也，家在于郑，未尝得望精光侍谒于前也，闻太子不幸而死，臣能生之。”中庶子曰：“先生得无诞之乎？何以言太子可生也？臣闻上古之时，医有俞跗，治病不以汤液火熨、铍石挢引、案抚毒熨，一拨见病之应，因五藏之输，乃割皮解肌，诀脉结筋，搦髓脑，揲荒爪幕，湔浣肠胃，漱涤五藏，练精易形。先生之方能若是，则太子可生也；不能若是而欲生之，曾不可以告咳婴之见。”终日，扁鹊仰天欢曰：“夫子之为方也，若以管窥天，以郄视文。越人之为方也，不待切脉、望色、听声、写形，言病之所在。闻病之阳，论得其阴；闻病之阴，论得其阳。病应见于大表，不出千里，决者至宥，不可曲止也。子以吾言为不诚，试入诊太子，当闻其耳鸣而鼻张，循其两股以至於阴，当尚温也。”中庶子闻扁鹊言，目眩然而不瞋，舌挢然而不下，乃以扁鹊言人报君。君闻之大惊，出见扁鹊于中阙，曰：“窃闻高义之日久矣，然未尝得拜谒于前也。先生过小国，幸而举之，偏国寡臣幸甚。有先生则活，无先生则弃捐填满壑，长终而不得反。”……扁鹊曰：“若太子病，所谓尸蹶者也。夫以阳入阴中，动胃縞缘，中经维络，别下於三焦、膀胱；是以阳脉下遂，阴脉上争，会气闭而不通，阴上而阳内行，下内鼓而不起，上外绝而不为使，上有绝阳之络，下有破阴之纽，破阴绝阳，[之]色[已]废脉乱，故形静如死状。太子未死也。夫以阳入阴支兰藏者生，以阴入阳支兰藏者死。凡此数事，皆

奠，秽。

适，节，节制适宜。

燂，音 d n，厚煖。

理，脉理。

鞅，读作“懣”，胀懣。

史记集解引徐广曰：“郑当为邓。邓，县名，今属河间。”下文“家于郑”，郑亦当为郑。

五藏蹶中之时暴作也。良工取之，拙者疑殆。”扁鹊乃使弟子子阳厉针砥石，以取外三阳五会。有间，太子苏。乃使子豹为五分之熨，以八减之齐和煮之，以更熨两胁下。太子起坐。更适阴阳，但服汤二旬而复故。故天下尽以扁鹊为能生死人。扁鹊曰：“越人非能生死人也，此自当生者，越人能使之起耳。”

扁鹊过齐，齐桓侯客之。入朝见，曰：“君有疾在腠理，不治将深。”桓侯曰：“寡人无疾。”扁鹊出，桓侯谓左右曰：“医之好利也，欲以不疾者为功。”后五日，扁鹊复见，曰：“君有疾在血脉，不治恐深。”桓侯曰：“寡人无疾。”扁鹊出，桓侯不悦。后五日，扁鹊复见曰：“君有疾在肠胃间，不治将深。”桓侯不应，扁鹊出，桓侯不悦。后五日，扁鹊复见，望见桓侯而退走。桓侯使人问其故。扁鹊曰：“疾之居腠理也，汤熨之所及也；在血脉，针石之所及也；其在肠胃，酒醪之所及也；其在骨髓，虽司命无奈之何。今在骨髓，臣是以无请也。”后五日，桓侯体病，使人召扁鹊，扁鹊已逃去。桓侯遂死。

使圣人预知微，能使良医得蚤从事，则疾可已，身可活也。人之所病，病疾多；而医之所病，病道少。故病有六不治：骄恣不论于理，一不治也，轻身重财，二不治也；衣食不能适，三不治也；阴阳并，藏气不定，四不治也；形羸不能服药，五不治也；信巫不信医，六不治也。有此一者，则重难治也。

扁鹊名闻天下。过邯郸，闻贵妇人，即为带下医，过雒阳，闻周人爱老人，即为耳目痹医；来人咸阳，闻秦人爱小儿，即为小儿医：随俗为变。秦太医令李醯自知伎不如扁鹊也，使人刺杀之。至今天下言脉者，由扁鹊也。（史记卷一 五扁鹊列传）

（3）医药学的古典著作

甲、黄帝素问

唐王冰注。汉书艺文志载黄帝内经十八篇，无素问之名。后汉张机伤寒论引之，始称素问。晋皇甫谧甲乙经序称针经九卷、素问九卷，皆为内经，与汉志十八篇之数合，则素问之名，起于汉、晋间矣。故隋书经籍志始著录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卷一 三黄帝素问）

内经、素问，后人传以为岐、黄之书也。其论脉治病证，未必不有合于圣人之意：词意古朴，未必不有得古人之遗；然自余观之，确乎为秦以后书，而非尽岐伯、黄帝之言也。（祝文彦：庆符堂集）

世所传素问一书，载黄帝与岐伯问答之言，而灵枢、阴符经或亦称为黄帝所作。至战国诸子书述黄帝者尤众。余按黄帝之时尚无史册，安得有书传于后世？且其语浅近，显为战国、秦、汉间人所撰。（崔述：补上古考信录）

素问，黄帝与岐伯问答，三墳之书无传，尚矣。此固出于后世依托，要是医书之祖。（陈振孙：言录解题）

乙、灵枢经

这里所列举的几种医学古典著作，都是古代劳动人民、医生、药物学者等长期经验的积累。自古相传的某人作、某人撰、某人注，大约都是在搜集、整理、编订方面有贡献的人。因为是来人长时期经验的积累，常常有整理，有增补，很难说是某个时期或某人的著述。这些书的初步集成卷册，有的早些，有的晚些，大体当都不致迟至两汉以后，所以姑先编排在这里。上文 126 页下所记周髀算经、九章算术等古算书与此情况相同。

案晁公武读书志曰：王冰谓灵枢即汉志黄帝内经十八卷之九，或谓好事者于皇甫谧所集内经仓公论中钞出之，名为古书。未知孰是。又季濂医史载元吕复群经古方论曰：内经灵枢，汉、隋、唐志皆不录，隋有针经九卷，唐有灵宝注黄帝九灵经十二卷而已。或谓王冰以九灵更名为灵枢。又谓九灵尤详于针，故皇甫谧名之为针经。苟一经而二名，不应唐志别出针经十二卷。是灵枢不及素问之古，宋元人已言之矣。……王冰以九灵名灵枢，不知其何所本。余观其文义浅短，与素问之言不类，又似窃取素问而铺张之，其为王冰所伪托可知。……然李果精究医理，而使罗天益作类经，兼采素问、灵枢，吕复亦称善学者当真素问并观，其旨义互相发明。盖其书虽伪，而其言则缀合古经，具有来源。譬之梅賾古文，杂采逸书，联成篇目。虽牴牾，贗托显然，而先王遗训，多赖其蒐辑以有传，不可废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卷一 三灵枢经）

丙、难经

难经八十一篇，汉书艺文志不载，隋唐志始载难经二卷，秦越人著，吴太医令吕广尝注之。则其文当出三国前。广书今不传，未审即此否。然唐张守节注史记扁鹊列传，所引难经，悉与今合，则今书犹古本矣。其曰难经者，谓经文有疑，各设问难以明之。其中有此称经云而素问、灵枢无之者，则今本内经传写脱简也。其文辨析精微，词致简远，读者不能遽晓，故历代医家多有注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卷一 三难经本义）

丁、本草经

元始五年，……徵天下通知……方术、本草者，在所为驾一封轺传，这诣京师。（前汉书卷一二平帝纪）

护少随父为医长安。护诵医经、本草、方术数十万言。（前汉书卷九二游侠列传楼护传）

书中所出郡县，乃后汉时制，疑系仲景、元化等所记。（陶弘景别录序）

6. 地理学

禹别九州，随山浚川，任土作贡。

禹贡。禹敷土，随山刊木，奠高山大川。冀州既载，……。济、河惟兖州，……。海、岱惟青州，……。海、岱及淮惟徐州，……。淮、海惟扬州，……。荆及衡阳惟荆州，……。荆、河惟豫州，……。华阳、黑水惟梁州，……。黑水、西河惟雍州，……。

九州攸同，四隩既宅，九山刊旅，九川涤源，九泽既陂，四海会同，……成赋中邦。（沿书禹贡）

何谓九州？河、汉之间为豫州，周也。两河之间为冀州，晋也。河、济之间为兖州，行也。东方为青州，齐也。泗上为徐州，鲁也。东南为扬州，越也。南方为荆州，楚也。西方为雍州，秦也。北方为幽州，燕也。何谓九山？会稽、太山、王屋、首山、太华、岐山、太行、羊肠、孟门。何谓九塞？大汾、冥陁、荆阮、方城、潏、井陉、令疵、句注、居庸。何谓九藪？吴之具区，楚之云梦，秦之阳华，晋之大陆，梁之圃田，宋之孟诸，齐之海隅，

隩，音 yù，四方可以注人的土地。

祭山日旅。

陂：筑堤障。

赵之钜鹿，燕之大昭。（吕氏春秋有始览）

附录：范文澜论战国时的地理知识

战国时地理学家依据地理知识和各种传闻所著的书，大体分两类。一类是比较确实的地志，山海经的山经、周礼的职方氏、尚书的禹贡属这一类。禹贡所记最为确实。一类是真伪混杂，伪多于真的传闻，穆天子传（假托周穆王西游事）、逸周书的王会解（假托周成王受四方诸族的贡品）、山海经的海外经、大荒经属这一类。（范文澜：中国通史简编修订本第一编第五章第九节）

五、秦统一国家政治机构的建立及其巩固统一的措施

(一) 称始皇帝

二十六年，……秦初并天下，令丞相、御史曰：“异日韩王纳地效玺，请为藩臣，已而倍约，与赵、魏合从畔秦，故与兵诛之，虏其王。寡人以为善，庶几息兵革。赵王使其相李牧来约盟，故归其质子。已而倍盟，反我太原，故兴兵诛之，得其王。赵公子嘉乃自立为代王，故举兵击灭之。魏王始约服入秦，已而与韩、赵谋袭秦。秦兵吏诛，遂破之。荆王献青阳以西，已而畔约，击我南郡，故发兵诛，得其王，遂定其荆地。燕王昏乱，其太子丹乃阴令荆轲为贼，兵吏诛，灭其国。齐王用后胜计，绝秦使，欲为乱，兵吏诛，虏其王，平齐地。寡人以眇眇之身，兴兵诛暴乱。赖宗庙之灵，六王咸伏其辜，天下大定。今名号不更，无以称成功，传后世。其议帝号。”丞相绾、御史大夫劫、廷尉斯等皆曰：“昔者五帝地方千里，其外侯服夷服诸侯或朝或否，天子不能制。今陛下兴义兵，诛残贼，平定天下，海内为郡县，法令由一统，自上古以来未尝有，五帝所不及。臣等谨与博士议曰：‘古有天皇，有地皇，有泰皇。泰皇最贵。’臣等昧死上尊号，王为‘泰皇’。命为‘制’，令为‘诏’，天子自称曰‘朕’。”王曰：“去‘泰’著‘皇’，采上古‘帝’位号，号曰‘皇帝’他如议。”制曰：“可。”

追尊庄襄王为太上皇。制曰：“朕闻太古有号毋谥，中古有号，死而以行为说。如此，则子议父，臣议君也，甚无谓，朕弗取焉。自今已来，除谥法。朕为始皇帝，后世以计数，二世、三世至于万世，传之无穷。”

始皇推终始五德之传，以为周得火德，秦代周德，从所不胜。方今水德之始，改年始、朝贺皆自十月朔。衣服撓旌节旗皆上黑。数以六为纪，符、法冠皆六寸，而与六尸，六尺为步，乘六马。更名河曰德水，以为水德之始。刚毅戾深，事皆决于法：刻削，毋仁恩和义，然后合五德之数。于是急法，久者不赦。（[史记卷六秦始皇本纪](#)）

（二）出巡和刻石纪功

二十七年，始皇巡陇西、北地，出鸡头山，过回中焉。……

二十八年，始皇东行郡县。上郿峰山，立石，与鲁诸儒生议，刻石颂秦德，议封禅望祭山川之事。乃遂上泰山，立石，封，祠祀。下，风雨暴至，休于树下，因封其树为五大夫。禅梁父。刻所立石，其辞曰：

“皇帝临位，作制明法，臣下修饬。二十有六年，初并天下，罔不宾服。亲巡远方黎民，登兹泰山，周览东极。从臣思迹，本原事业，祇诵功德。治道运行，诸产得宜，皆有法式。大义休明，垂于后世，顺承勿革。皇帝躬圣，既平天下：不懈於治。夙与夜寐，建设长利，专隆教诲。训经宣达，远近毕理，咸承圣志。贵贱分明，男女礼顺，慎遵职事。昭隔内外，靡不清净，施于后嗣。化及无穷，遵奉遗诏，永承重戒。”

于是乃并勃海以东，过黄、睡，穷成山，登之罟，立石颂秦德焉而去。南登琅邪，大乐之，留三月。乃徙黔首三万户琅邪台下，复十二岁。作琅邪台，立石刻，颂秦德，明德意。曰：

“维二十八年，皇帝作始。端平法度，万物之纪。以明人事，合同父子。圣智仁义，显白道理，东抚东土，以省卒士。事已大毕，乃临于海。皇帝之功，勤劳木事。上农除末，黔首是官。普天之下，抆心揖志。器械一量，同书文字，日月所照，舟与所载，皆终其命，莫不得意。应时动事，是维皇帝。匡饬异俗，陵水经地。忧恤黔首，朝夕不懈。除疑定法，咸知所辟。方伯分职，诸治经易。举错必当，莫不如画。皇帝之明，临察四方。尊卑贵贱，不逾次行。奸邪不容，皆务贞良。细大尽力，莫敢怠荒。远迩辟隐，专务肃庄。端直敦忠，事业有常。皇帝之德，存定四极。诛乱除害，兴利致福。节事以时，诸产繁殖。黔首安宁，不用兵革。六亲相保，终无寇贼。欢欣奉教，尽知法式。六合之内，皇帝之土。西涉流沙，南尽北户。东有东海，北过大夏。人迹所至，无不臣者。功盖五帝，泽及牛马。莫不受德，各安其宇。

“维秦王兼有天下，立名为皇帝，乃抚东土，至於琅邪。列侯武城侯王离、列侯通武侯王贲、伦侯建成侯赵亥、伦侯昌武侯成、伦侯武信侯冯毋择、丞相隗林、丞相王綰、卿李斯、卿王戊、五大夫赵婴、五大夫杨樛从，与议于海上，曰：‘古之帝者，地不过千里，诸侯各守其封域，或朝或否，相侵暴乱，残伐不止，犹刻金石，以自为纪。古之五帝三王，知教不同，法度不明，假威鬼神，以欺远方，实不称名，故不久长。其身未殁，诸侯倍叛，法令不行。今皇帝并一海内，以为郡县，天下和平。昭明宗庙，体道行德，尊号大成。群臣相与诵皇帝功德，刻於金石，以为表经。’”……

三十二年，始皇之碣石，使燕人卢生求羡门、高誓。刻碣石门。坏城郭，决通堤防。其辞曰：“遂兴师旅，诛戮无道，为逆灭息。武殄暴逆，文复无罪，庶心咸服。惠论功劳，赏及牛马，恩肥土域。皇帝奋威，德并诸侯，初一泰平。堕坏城郭，决通川防，夷去险阻。地势既定，黎庶无繇，天下咸抚。男乐其畴，女修其业，事各有序。惠被诸产，久并来田，莫不安所。群臣诵烈，请刻此石，垂著仪矩。”（史记卷六秦始皇本纪）

皇帝立国，维初在昔，嗣世称王。讨伐乱逆，威动四极，武义直方。戎臣奉诏，经时不久，灭六暴强。廿有六年，上荐高号，孝道显明。既献泰成，乃降专惠，观巡远方。登于绎山，群臣从者，咸思攸长。追念乱世，分土建邦，以开争理。功战日作，流血于野，自泰古始。世无万数，阡及五帝，莫

能禁止。迺今皇帝，壹家天下，兵不复起。灾害灭除，黔首康定，利泽长久。群臣诵略，刻此乐石，以著经纪。皇帝曰：金石刻尽始皇帝所为也，今袭号而金石刻辞不称始皇帝。其于久远也，如后嗣为之者，不称成功盛德。丞相臣斯、臣去疾、御史大夫臣德昧死言，臣请具刻诏书金石刻，因明白矣，臣昧死请。制曰可。（[金石萃编卷四一秦繹山刻石](#)）

（三）营造宫殿和郾山陵

诸庙及章台、上林皆在渭南。秦每破诸侯，写放其宫室，作之咸阳北阪上，南临渭，自雍门以东至泾、渭，殿屋复道周阁相属。所得诸侯美人钟鼓，以充入之。二十七年，……作信宫渭南。已更命信宫为极庙，象天极。自极庙道通郾山，作甘泉前殿。筑甬道，自咸阳属之。（史记卷六秦始皇本纪）

三十五年，……于是始皇以为“咸阳人多，先王之宫廷小。吾闻周文王都丰，武王都镐，丰、镐之间，帝王之都也。”乃营作朝宫渭南上林苑中。先作前殿阿房，东西五百步，南北五十丈，上可以坐万人，不可以建五丈旗。周驰为阁道，自殿下直抵南山。表南山之颠以为阙，为复道，自阿房渡渭，属之咸阳，以象天极阁道绝汉抵营室也。阿房宫未成；成，欲更择令名名之。作宫阿房，故天下谓之阿房宫。隐宫徒刑者七十余万人，乃分作阿房宫，或作丽山。发北山石椁，乃写蜀、荆地材皆至。关中计宫三百，关外四百余。（同上）

始皇初即位，穿治郾山。及并天下，天下徒送诣七十余万人，穿三泉，下铜而致椁，宫观百官，奇器珍怪徙臧满之。令匠作机弩矢，有所穿近者辄射之。以水银为百川江河大海，机相灌输，上具天文，下具地理。以人鱼膏为烛，度不灭者久之。二世曰：“先帝后宫，非有子者出焉不宜。”皆令从死，死者甚来。葬既已下，或言工匠为机臧皆知之，臧重即泄。大事毕，已臧，闭中羡，下外羡门，尽闭工匠臧者，无复出者。（同上）

臧，通“藏”字。下文同。

羡，墓中通路。

(四) 立郡县和任刑罚

丞相绾等言：“诸侯初破，燕、齐、荆地远，不为置王，毋以填之。请立诸子，唯上幸许。”始皇下其议于群臣，群臣皆以为便。廷尉李斯议曰：“周文、武所封子弟同姓甚众，然后属疏远，相攻击如仇讐，诸侯更相诛伐，周天子弗能禁止。今海内赖陛下神灵一统，皆为郡县，诸子功臣以公赋税重赏赐之，甚足易制。天下无异意，则安宁之术也。置诸侯不便。”始皇曰：“天下共苦战斗不休，以有侯王。赖宗庙天下初定，又复立国，是树兵也，而求其宁息，岂不难哉！廷尉议是。”分天下以为三十六郡，郡置守、尉、监。（史记卷六秦始皇本纪）

始皇为人，……专任狱吏，狱吏得亲幸。……上乐以刑杀为成。……天下之事无小大皆决于上。上至以衡石量书，日夜有呈，不中呈不得休息。（史记卷六秦始皇本纪）

秦用商鞅连相坐之法，造参夷之诛，增加肉刑大辟，有鑿颠、抽胁、镬亨之刑。至于秦始皇兼吞战国，遂毁先王之法，灭礼谊之官，专任刑罚，躬操文墨，书断狱，夜理书，自程决事，日县石之一；而奸邪并生，赭衣塞路，圜圜成市，天下愁怨，溃而叛之。（前汉书卷二三刑法志）

自史记秦始皇本纪载始皇二十六年从廷尉李斯议，分天下以为三十六郡，于是言秦郡者分为二说：一以为三十六郡乃秦一代之郡数，而史家追纪之，一以为始皇二十六年之郡数，而后此所置者不与焉。前说始于班固汉书地理志；后说始於裴駰史记集解，而成于晋书地理志。汉志所纪郡国沿革，其称秦置者二十七——河东、太原、上党、东郡、颍川、南阳、南郡、九江、钜鹿、齐郡、琅邪、会稽、汉中、蜀郡、巴郡、陇西、北地、上郡、云中、雁门、代郡、上谷、渔阳、右北平、辽西、辽东、南海），称秦郡者一——长沙，称故秦某郡者八——三州、泗水、九原、桂林、象郡、邯郸、碭郡、薛郡。中有始皇三十三年所置之南海、桂林、象郡三郡。——由余所考定，则九原郡亦三十三年置。裴駰不之数，而易以鄆郡、黔中，并数内史，为三十六郡。晋志从之，益以后置之闽中、南海、桂林、象郡，——由余所考定，则闽中郡实始皇二十五年所置，——为四十郡。近者钱氏大昕用班说，姚氏鼐用裴说。二者争而不决，久矣。原钱氏之意，以汉志秦郡之数适得三十六，与史记冥合；又以班氏为后汉人，其言较可依据。余谓充钱氏之说，则以汉书证史记；不若以史记证史记。夫以班氏较裴氏，则班氏古矣，以司马氏较班氏，则司马氏又古矣。细绎史记之文，无一与汉志相合，始知持班、裴二说者，皆未尝深探其本也。今尽置诸家之说，而于史记中求始皇二十六年所置三十六郡之数。则秦本纪惠文君十年，魏始纳上郡十五县，秦于是始有上郡。后九年，司马错伐蜀，减之，秦于是有蜀郡。后十三年，攻楚汉中，取地六百里，置汉中郡。昭襄王二十九年，大良造白起攻楚，取郢为南郡。三十年，蜀守若伐取巫郡及江南为黔中郡。三十五年，初置南阳郡。庄襄王元年，初置三川郡。四年，初置太原郡。始皇本纪又谓始皇即位时，秦地已并巴、蜀、汉中；越宛有郢，置南郡；北收上郡以东，有河东、太原、上党郡：

填，同“镇”，镇压。

参，同“参”。“参夷”，夷三旅。

亨，同“烹”。

则巴郡、河东、上党三郡，亦始皇以前所置也。嗣后始皇五年，初置东郡。十七年，内史腾攻韩，以其地为郡，名曰颍川。二十五年，王翦定荆江南地，降越君，置会稽郡。此十四郡皆儿於本纪者也。其散见于列传者，则穰侯列传云，穰侯卒于陶，而因葬焉，秦复收陶为郡。案昭王十六年，封魏冉陶为诸侯。陶在齐、魏之间，蕞尔一骤，难以文国。二十二年，蒙武伐齐河东为九县。齐之九县，秦不能越韩魏而有之，其地当入于陶。三十六年，客卿竈攻齐，取刚善予穰侯，则陶固有一郡之地矣。赵策：秦下甲攻赵，赵路以河间十二县；又云：甘罗说赵，今割五城以广河间，史记甘茂传实用此文。河间共十七城，则亦有一郡之地。樊噲传：河间守军于杠里破之，是秦有河间守矣。汉初疆城当因其故，故彭越王梁，定都定陶，辟疆分赵，乃王河间。由前后证之，则始皇时实有此二郡也。东越列传云：闽越王无诸及越东海王摇者，皆越王句践之后也。秦已并天下，皆废为君长，以其他为闽中郡。而始皇本纪系降越君于二十五年，则闽中郡之置，亦当在是年。本纪但书降越君，置会稽郡，文有所略也。匈奴列传言秦昭襄王时有陇西、北地、上郡，筑长城以拒胡；赵武灵王置云中、雁门、代郡；燕亦置上谷、渔阳、右北平、辽西、辽东郡以拒胡。是秦之北鄙，于上郡外固有陇西、北地二郡。及灭燕、赵，又得其缘边八郡。故始皇二十六年前之郡，明见于史记者共二十有七。至项羽、高祖二纪中之碭郡，高祖纪之泗川郡，——纪有泗川监平、泗川守壮，守、监皆郡官，——陈涉世家中之陈郡、东海郡，皆见于始皇二十六年之后，然不得谓二十六年未有此郡。故秦郡之见于史记者，共三十有一。今姑不论，而于汉书地理志求之，则邯郸、钜鹿二郡当为十九年灭赵后所置，碭郡当为二十二年灭魏后所置，长沙、九江、泗水、薛郡当为二十三年灭楚后所置，齐郡、琅邪当为二十六年春灭齐后所置。汉志之秦郡中，除与史记复出外，求其真为二十六年前所有之郡，又得九郡，以益史记之二十七郡，共为三十六郡。——比之汉志之三十六郡，则有陶郡、河间、闽中、黔中，而无九原、南海、桂林、象郡。史记于始皇二十六年大书分天下为三十六郡，即谓是也。自是以后，则三十三年略取陆梁地为桂林、象郡、南海。又前年，使蒙恬发兵三十万人北击胡，略取河南地。是年又西北斥逐匈奴，自榆中并河以东属之阴山，以为三十四县。——匈奴列传作四十四县。此三十四县者，优足以置一大郡。以地理准之，实即九原郡之地。三十五年除道，道九原抵云阳。自是九原之名始见于史。故三十二年始皇之碣石，归巡北边，自上郡入。至三十七年始皇崩于沙邱，其丧乃从井陘抵九原，从直道至咸阳，明始皇三十二年以前未有九原郡也。至二世时，则有“陈守”、“东海守”见于陈涉世家，则秦之末年又置陈与东海二郡。故二十六年以后于史记中又得六郡，并前为四十二郡。此秦一代之郡数也。……。（王国维观堂集林卷十二秦郡考）

（五）焚书坑儒

三十四年，……始皇置酒咸阳宫，博士七十人前为寿。仆射周青臣进颂曰：“他时秦地不过千里，赖陛下神灵明圣，平定海内，放逐蛮夷，日月所照，莫不**实服**。以诸侯为郡县，人人自安乐，无战争之患，传之万世。自上古不及陛下成德。”始皇悦。博士齐人淳于越进曰：“臣闻殷、周之王千余岁，封子弟、功臣，自为枝辅。今陛下有海内，而子弟为匹夫，卒有田常、六卿之臣，无辅拂，何以相救哉？事不师古而能长久者，非所闻也。今青臣又面谀以重陛下之过，非忠臣。”始皇下其议。丞相李斯曰：“五帝不相复，三代不相袭，冬以治，非其相反，时变异也。今陛下创天业，建万世之功，固非愚儒所知。且越言乃三代之事，何足法也？异时诸侯并争，厚招游学。今天下已定，法令出一，百姓当家则力农工，士则学习法令辟禁。今诸生不师今而学古，以非当世，惑乱黔首。丞相臣斯昧死言：古者天下散乱，莫之能一，是以诸侯并作，语皆道古以害今，饰虚言以乱实，人善其所私学，以非上之所建立。今皇帝并有天下，别黑白而定一尊。私学而相与非法教，人间令下，则各以其学议之。入则心非，出则巷议，夸主以为名，异取以为高，率群下以造谤。如此弗禁，则主势降乎上，党与成乎下。禁之便！臣请史官非秦记皆烧之；非博士官所职，天下敢有藏诗、书、百家语者，悉诣守、尉杂烧之，有敢偶语诗、书者弃市，以古非今者族；吏见知不举者与同罪。令下三十日不烧，黥为城旦。所不去者，医药、卜筮、种树之书。若欲有学法令，以吏为师。”制曰：“可。”（史记卷六秦始皇本纪）

三十五年，……侯生、卢生相与谋曰：“始皇为人，天性刚戾自用，起诸侯，并天下，意得欲从，以为自古莫及己。专任狱吏，狱吏得亲幸。博士虽七十人，特备员弗用。丞相诸大臣皆受成事，倚辩于上。上乐以刑杀为威，天下畏罪持禄，莫敢尽忠。上不闻过而日骄，下慑伏谩欺以取容。秦法，不得兼方，不验辄死。然候星气者至三百人，皆良士，畏忌讳谏，不敢端言其过。天下之事无小、大皆决于上，上至以衡石量书，日夜有呈，不中呈不得休息。贪于权势至如此，未可为求仙药。”于是乃亡去。始皇闻亡，乃大怒曰：“吾前收天下书，不中用者尽去之。悉召文学、方术士甚众，欲以兴太平，方士欲练以求奇药。今闻韩众去不报，徐市等费以巨万计，终不得药，徒奸利相告日闻。卢生等吾尊门之甚厚，今乃诽谤我，以重吾不德也。诸生在咸阳者，吾使人廉问，或为妖言以乱黔首。”于是使御史悉案问诸坐，诸生传相告引，乃自除犯禁者四百六十余人，皆坑之咸阳，使天下知之以惩后。益发谪徙边。始皇长子扶苏谏曰：“天下初定，远方黔首未集，诸生皆诵法孔子。今上皆重法绳之，臣恐天下不安。唯上察之。”始皇怒，使扶苏北监蒙恬于上郡。（同上）

博士，秦官，掌通古今。……秦虽存其官，而甚恶其徒，尝设法诛灭之。始皇使御史案问诸生，转相告引，至杀四百六十余人。又令冬种瓜骊山，实生，命博士诸生就视，为伏机，杀七百余。（文献通考卷四十四学校考）

卒，同“猝”，急迫匆促。句言急促之间有了像齐田常、晋六卿那样的篡国大巨。

拂，通“弼”。辅弼，即宰相。

集解引徐广曰：一云“欲以练求”。

（六）统一文字、货币、度量衡，销兵器，迁富豪

（二十六年）收天下兵，聚之咸阳，销以为锤锯，金人十二，重各千石，置廷官中。一法度、衡石、丈尺。车同轨，书同文字。地东至海暨朝鲜，西至临洮、羌中，南至北向户，北据河为塞，并阴山至辽东。徙天下豪富于咸阳十二万户。……

作琅邪台，立石刻，颂秦德，明得意。曰：“维二十八年，皇帝作始。端平法度，万物之纪。……上农除末，黔首是富。普天之下，搏心揖志。器械一量，同书文字。日月所照，舟舆所载。皆终其俞，莫不得意。（[史记卷六秦始皇本纪](#)）

廿六年皇帝尽并兼天下诸侯，黔首大安，立号为皇帝。乃诏丞相状、绾，灋度量，则不壹歎疑者皆明壹之。（[憲齐集古录第二四册秦始皇廿六年权文](#)。）

太史公曰：“……秦王……墮名城，杀豪后，收天下之兵聚之咸阳，销锋铸锯，以为金人十二，以弱黔首之民。…”。（[史记卷六秦始皇本纪](#)）

秦始皇帝初兼天下，丞相李斯乃奏同之，罢其不与秦文合者。斯作苍颉篇，中车府令赵高作爰历篇，太史令胡毋敬作博学篇，皆取史籀大篆或颇省改，所谓小篆者也。是时秦烧灭经书，涤除旧典，大发隶卒，与役戍，官狱职务繁，初有隶书，以趣约易，而古文由此绝矣。（[说文解字叙](#)）

秦并天下，币为二等。黄金以溢为名，上市。铜钱质如周钱，文曰半两，重如其文。而珠、玉、龟贝、银、锡之属为器饰资臧，不为币。（[前汉书卷二四下食货志下](#)）

(七) 治驰道

(二十七年)治驰道。……三十五年，除道，道九原抵云阳，堑山湮谷，直通之。(史记卷六秦始皇本纪)

始皇欲游天下，道九原，直抵甘泉。迺使蒙恬通道，自九原抵甘泉，堑山湮谷千八百里。道未就。(史记卷八八蒙恬列传)

为驰道于天下，东穷燕、齐，南极吴、楚。江湖之上，濒海之观毕至。道广五十步，三丈而树。厚筑其外，隐以金椎，树以青松。(前汉书卷五一贾山传)

（八）伐匈奴，筑长城

燕人卢生，使入海还，以鬼神事，因奏录图书，曰：“亡秦者胡也。”
始皇乃使将军蒙恬发兵三十万人，北击胡，略取河南地。三十三年，……西北斥逐匈奴。自榆中并河以东，属之阴山，以为四十四县，城河上为塞。又使蒙恬渡河，取高阙、陶山、北假中，筑亭障以逐戎人，徙谪寅之初县。……三十四年，适治狱吏不直者，筑长城及南越地。（[史记卷六秦始皇本纪](#)）

秦已并天下，乃使蒙恬将三十万众北逐戎狄，收河南。筑长城，因地形，用制险塞，起临洮，至辽东，延袤万馀里。于是渡河，据阳山，逶蛇而北，暴师于外十余年，居上郡。是时蒙恬感振匈奴。始皇甚尊宠蒙氏，信任贤之。（[史记卷八八蒙恬传](#)）

（九）击南越，戍五岭

三十三年，发诸尝通亡人、费墉、贾人略取陆梁地，为桂林、象郡、南海，以适遣戍。（[史记卷六秦始皇本纪](#)）

臣闻长老言，秦之时，尝使尉屠睢击越，又使监禄凿渠通道。越入逃入深山林丛，不可得攻。留军屯守室地，旷日持久，士卒劳倦。越出击之，秦兵大破，迺发适戍以备之。（[前汉书卷六四上严助传淮南王安上书](#)）

秦皇……又利越之犀角、象牙、翡翠、珠玑，乃使尉屠睢发卒五十万，为五军：一军塞谭城之领，一军守九疑之塞，一军处番禺之都，一军守南野之界，一军结馀王之水。三年不解甲弛弩。使监禄无以转饷，又以卒凿渠而通粮道，以与越人战。……而越人皆入丛薄中，与禽兽处，莫肯为秦虏。相置桀骏以为将，而夜攻秦人，大破之。杀尉屠睢，伏尸流血数十万，乃发适戍以备之。（[淮南子人间训](#)）

领，通“岭”字。

六、秦末农民战争和汉朝的建立

(一) 秦二世的贪暴

二世乃遵用赵高，申法令。乃阴与赵高谋曰：“大臣不服，官吏尚强，及诸公子必与我争，为之奈何？”高曰：“臣固愿言而未敢也。先帝之大臣，皆天下累世名贵人也，积功劳世以相传久矣。今高素小贱，陛下幸称举，令在上位，管中事。大臣鞅鞅，特以貌从臣，其心实不服。今上出，不因此时案郡县守尉有罪者诛之，上以振威天下，下以除去上生平所不可者。今时不师文而决于武力，愿陛下遂从时毋疑。即群臣不及谋。明主收举余民，贱者贵之，贫者富之，远者近之，则上下集而国安矣。”二世曰：“善。”乃行诛大臣及诸公子，以罪过连逮，少近官三郎无得立者，而六公子戮死于杜。……宗室振恐。君臣谏者以为诽谤，大吏持禄取容，黔首振恐。四月，二世……复作阿房宫。外抚四夷，如始皇计。尽徵其材士五万人为屯卫咸阳，令教射狗马禽兽。当食者多，度不足，下调郡县转输菽粟芻藁，皆令自齎粮食，咸阳三百里内不得食其穀。用法益刻深。（史记卷六秦始皇本纪）

(二) 陈胜、吴广起义

陈胜者，阳城人也，字涉。吴广者，阳夏人也，字叔。

陈涉少时，当与人庸耕。辍耕之垄上，怅恨久之，曰：“苟富贵，毋相忘。”庸者笑而应曰：“若为庸耕，何富贵也？”陈涉太息曰：“嗟呼！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哉！”

二世元年七月，发闾左适戍渔阳九百人，屯大泽乡。陈胜、吴广皆次当行，为屯长。会天大雨，道不通，度已失期。失期，法皆斩。陈胜、吴广乃谋曰：“今亡亦死，举大计亦死。等死，死国可乎？”陈胜曰，“天下苦秦久矣！吾闻二世少子也，不当立；当立者乃公子扶苏。扶苏以数谏故，上使外将兵，今或闻无罪，二世杀之。百姓多闻其贤，未知其死也。项燕为楚将，数有功，爱士卒，楚人怜之，或以为死，或以为亡。今诚以吾众诈白称公子扶苏、项燕，为天下唱，宜多应者。”吴广以为然，乃行卜。卜者知其指意，曰：“足下事皆成，有功；然足下卜之鬼乎？”陈胜、吴广喜，念鬼，曰：“此教我先威众耳。”乃丹书帛曰“陈胜王”，置人所罾鱼腹中。卒买鱼烹食，得鱼腹中书，固以怪之矣。又问令吴广之次所旁丛祠中，夜篝火，狐鸣，呼曰：“天楚兴，陈胜王。”卒皆夜惊恐。旦日，卒中往往语，皆指目陈胜。

吴广素爱人，士卒多为用者。将尉醉，广故数言欲亡，忿恚尉，令辱之，以激怒其众。尉果笞广。尉剑挺，广起夺而杀尉。陈胜佐之，并杀两尉。召令徒属曰：“公等遇雨，皆已失期。失期当斩。藉第令毋斩，而戍死者固十六七。且壮士不死即已，死即举大名耳，王侯将相宁有种乎！”徒属皆曰：“敬受命。”乃诈称公子扶苏、项燕，从民欲也。袒右，称大楚。为坛而盟，祭以尉首。陈胜自立为将军，吴广为都尉。攻大泽乡，收而攻斩。斩下，乃令符离人葛婴将兵徇斩以东，攻铨、酈、苦、柘、谯，皆下之。行收兵，比至陈，车六七百乘，骑千馀，卒数万人。攻陈，陈守令皆不在，独守丞与战谯门中。弗胜，守丞死，乃入据陈。数日，号令召三老、豪杰与皆来会，计事。三老、豪杰皆曰：“将军身被坚执锐，伐无道，诛暴秦，复立楚国之社稷，功宜为王。”陈涉乃立为王，号为张楚。

当此时，诸郡县苦秦吏者，皆刑其长吏，杀之以应陈涉。乃以吴叔为假王，监诸将以西击荥阳。令陈人武臣、张耳、陈馥徇赵地；令汝除人邓宗徇九江郡。……

周文，陈之贤人也，当为项燕军视日，事春申君。白言习兵。陈王与之将军印，西击秦。行收兵至关，车千乘，卒数十万，至戏，军焉。秦令少府章邯免郿山徒人、奴产子[生]，悉发以击楚大军，尽败之。周文败走，出关，止次曹阳二三月，章邯追败之；复走次淝池十馀日，章邯击，大破之。周文自到，军遂不战。……

当此之时，诸将之徇地者不可胜数，周市北徇地至狄。狄人田儋杀狄令，自立为齐王，以齐反击周市。市军散，还至魏地，欲立魏后故守陵君咎为魏王。时咎在陈王所，不得之魏。魏地已定，欲相与立周市为魏王，周市不肯。使者五反，陈王乃立宁陵君咎为魏王，遣之国。周市卒为相。

将军田臧等相具谋曰：“周章军已破矣，秦兵旦暮至。我围荥阳城弗能下，秦军至，必大败。不如少遗兵，足以守荥阳，悉精兵迎秦军。今假王骄，不知兵权，不可与计；非诛之，事恐败。”因相与矫王令以诛吴叔，献其首于陈王。陈王使使赐田臧楚令尹印，使为上将。田臧乃使诸将李归等守荥阳

城，自以精兵西迎秦军于敖仓。与战，田臧死，军破。章邯进兵击李归等荥阳下，破之，李归等死。……

陈王初立时，陵人秦嘉、铍人董緤、符离人朱鸡石、取虑人郑布、徐人丁疾等皆特起，将兵围东海守庆于郟。陈王闻，乃使武平君畔为将军，监郟下军。秦嘉不受命。嘉自立为大司马，恶属武平君。告军吏曰：“武平君年少，不知兵事，勿听！”因矫以王命，杀武平君畔。

章邯已破伍徐，击陈，柱国房君死。章邯又进兵击陈西张贺军。陈王出监战，军破，张贺死。

腊月，陈王之汝阴，还至下城父，其御庄贾杀以降秦。陈胜葬碭，谥曰隐王。

陈故涓人将军吕臣为仓头军，起新阳。攻陈，下之，杀庄贾，复以陈为楚。……

秦左、右校复攻陈，下之。吕将军走，收兵复聚，鄱盗当阳君黥布之兵相收，复击秦左、右校，破之青波，复以陈为楚。会项梁立怀王孙心为楚王。

陈胜王凡六月。已为王，王陈。其故人尝与庸耕者闻之，之陈，扣宫门曰：“吾欲见涉。”宫门令欲缚之。自辩数，乃置，不肯为通。陈王出，遮道而呼涉。陈王闻之，乃召见，载与俱归。入宫，见殿屋帷帐，客曰：“夥颐！涉之为王沈沈者！”楚人谓多为夥，故天下传之，夥涉为王，由陈涉始。客出入愈益发舒，言陈王故情。或说陈王曰：“客愚无知，颡妄言，轻威。”陈王斩之。诸陈王故人皆自引去。由是无亲陈王者。

陈王以朱房为中正，胡武为司过，主司群臣。诸将徇地至令之不是者，击而罪之。以苛察为忠，其所不善者，弗下吏，辄自治之。陈王信用之。诸将以其故不亲附，此其所以败也。

陈胜虽已死，其所置遣侯王将相竟亡秦，由涉首事也。高祖时，为陈涉置守冢三十家碭，至今血食。（史记卷四八陈涉世家）

太史公曰：……善哉乎贾生推言之也。曰：秦并兼诸侯山东三十馀郡，缮津关，据险塞，修甲兵而守之。然陈涉以戍卒散乱之众数百，奋臂大呼，不用弓戟之兵，鉏耰白梃，望屋而食，横行天下。秦人阻险不守，关梁不阖，长戟不刺，强弩不射。楚师深入，战於鸿门，会无藩篱之艰。于是山东大扰，诸侯并起，豪后相立。……秦小邑并大城，守险塞而军，高垒毋战，闭关据阨，荷戟而守之。诸侯起于匹夫，以利合，非有素王之行也。其交未亲，其下未附，名为亡秦，其实利之也。彼见秦阻之难犯也，必退师。安土息民，以待其敝，收弱扶罢，以令大国之君，不患不得意于海内。贵为天子，富有天下，而身为禽者，其救败非也。秦王足已不问，遂过而不变。二世受之，因而不改，暴虐以重祸。子婴孤立无亲，危弱无辅。三主惑而终身不悟，亡不亦宜乎？当此时也，世非无深虑知化之士也，然所以不敢尽忠拂过者，秦俗多忌讳之禁，忠言未卒于口而身为戮没矣。故使天下之士，倾耳而听，重足而立，拊口而不言。是以三主失道，忠臣不敢谏，智士不敢谋，天下已乱，奸不上闻，岂不哀哉！……天下以定。秦王之心，自以为闕中之固，金城千里，子孙帝王万世之业也。秦王既没，馀威振于殊俗。陈涉，壘牖绳枢之子，甿隸之人，而遷徙之徒，才能不及中人，非有仲尼、墨翟之贤，陶朱、猗顿之富，躋足行伍之间，而倔起什伯之中，率罢散之卒，将数百之众，而转攻秦。斩木为兵，揭竿为旗，天下云集响应，赢粮而景从，山东豪俊遂并起而亡秦族矣。且夫天下非小弱也，雍州之地，殽函之固自若也。陈涉之位，非

尊於齊、楚、燕、趙、韓、魏、宋、衛、中山之君；鉏棘棘矜，非鏃于句戟长鑕也。适戍之众，非抗于九国之师；深谋远虑，行军用兵之道，非及乡时之士也。然而成败异变，功业相反也。试使山东之国，与陈涉度长契大，比权量力，则不可同年而语矣。然秦以区区之地，千乘之权，招八州而朝同列，百有馀年矣。然后以六合为家，殽函为宫，一夫作难而七庙墮，身死人手，为天下笑者，何也？仁义不施而攻守之势异也。……秦王怀贪鄙之心，行自奋之智，不信功臣，不亲士民，废王道，立私权，禁文书而酷刑法，先诈力而后仁义，以暴虐为天下始。……二世……重之以无道，坏宗朝与民，更始作阿房宫，繁刑严诛，吏治刻深，赏罚不当，赋敛无度，天下多事，吏弗能纪，百姓困穷而主弗收恤。然后奸伪并起，而上下相遁，蒙罪者众，刑戮相望於道，而天下苦之。自君卿以下至于众庶，人怀白危之心，亲处穷苦之实，咸不安其位，故易动也。是以陈涉不用汤、武之贤，不藉公侯之尊，奋臂於大泽而天下响应者，其民危也。故先王见始终之变，知存亡之机，是以牧民之道，务在安之而已。天下虽有逆行之臣，必无响应之助矣。故曰：“安民可與行义，而危民易与为非。”此之谓也。贵为天子，富有天下，身不免于戮杀者，正倾非也。是二世之过也。（史记卷六秦始皇本纪）

(三) 起义军推翻秦的统治

1. 项羽和刘邦

(1) 项羽

项籍者，下相人也，字羽。初起时，年二十四。其季父项梁，梁父即楚将项燕，为秦将王翦所戮者也。项氏世世为楚将，封于项，故姓项氏。

项籍少时，学书不成；去学剑，又不成。项梁怒之。籍曰：“书足以记名姓而已。剑一人敌，不足学，学万人敌。”于是项梁乃教籍兵法。籍大喜，畧知其意，又不肯竟学。

项梁尝有栎阳逮，乃请斩狱掾曹咎书抵栎阳狱掾司马欣，以故，事得已。项梁杀人，与籍避仇於吴中。吴中贤士大夫皆出项梁下。每吴中有大徭役及丧，项梁常为主办，隐以兵法部勒宾客及子弟，以是知其能。

秦始皇帝游会稽，渡浙江，梁与籍俱观。籍曰：“彼可取而代也！”梁掩其口，曰：“毋妄言，族矣！”梁以此奇籍。籍长八尺馀，力能扛鼎，才气过人，虽吴中子弟皆已惮籍矣。

秦二世元年七月，陈涉等起大泽中。其九月，会稽守通谓梁曰：“江西皆反，此亦天亡秦之时也。吾闻先即制人，后则为人所制。吾欲发兵，使公及桓楚将。”是时桓楚亡在泽中。梁曰：“桓楚亡，人莫知其处，独籍知之耳。”梁乃出诫籍持剑居外待。梁复入，与守坐，曰：“请召籍，使受命召桓楚。”守曰：“诺。”梁召籍入。须臾，梁籍曰：“可行矣！”于是籍遂拔剑斩守头。项梁持守头，佩其印绶。门下大惊，扰乱，籍所击杀数十百人。一府中皆惴伏，莫敢起。梁乃召故所知豪吏，谕以所为起大事，遂举吴中兵。使人收下县，得精兵八千人。梁部署吴中豪杰为校尉、候、司马。有一人不得用，自言于梁。梁曰：“前时某丧，使公主某事，不能办，以此不任用公。”众乃皆伏。於是梁为会稽守，籍为裨将，徇下县。（[史记卷七项羽本纪](#)）

(2) 刘邦

高祖，沛丰邑中阳里人，姓刘氏，字季。父曰太公；母曰刘媪。其先，刘媪当息大泽之陂，梦与神遇。是时，雷电晦冥。太公往视，则见蛟龙于其上。已而有身，遂产高祖。

高祖为人，隆准而龙颜，美须髯，左股有七十二黑子。仁而爱人，喜施，意豁如也。常有大度，不事家人生产作业。

及壮，试为吏，为泗水亭长，廷中吏无所不狎侮。好酒及色，常从王媪、武负貰酒。醉卧，武负、王媪见其上常有龙，怪之。高祖每酤留饮，酒讎数倍。及见怪，岁竟，此两家常折券弃责。

高祖常繇咸阳，纵观，观秦皇帝，喟然太息曰：“嗟乎，大丈夫当如此也！”

单父人吕公善沛令！避仇，从之客，因家沛焉。沛中豪桀吏闻令有重客，皆往贺。萧何为吏，主进，令诸大夫曰：“进不满千钱，坐之堂下。”高

讎，借作“售”，卖。

徭，“徭”，徭役。

祖为亭长，素易诸吏，乃给为谒曰：“贺钱万！”实不持一钱。谒入，吕公大惊，起，迎之门。吕公者，好相人，见高祖状貌，因重敬之，引入坐。萧何曰：“刘季固多大言，少成事。”高祖因狎侮诸客，遂坐上坐，无所诟。

酒阑，吕公因目固留高祖。高祖竟酒，后，吕公曰：“臣少好相人，相人多矣，无如季相，愿季自爱。臣有息女，愿为季箕帚妾。”酒罢，吕媪怒吕公曰：“公始常欲奇此女，与贵人。沛令善公，求之不与。何自妄许与刘季？”吕公曰：“此非儿女子所知也。”卒与刘季。吕公女，乃吕后也，生孝惠帝、鲁元公主。

高祖为亭长时，常告归之田。吕后与两子居田中耨。有一老父过，请饮；吕后因铺之。老父相吕后曰：“夫人天下贵人。”令相两子，见孝惠，曰：“夫人所以贵者，乃此男也。”相鲁元，亦皆贵。老父已去，高祖适从旁舍来，吕后具言“客有过相我子、母，皆大贵。”高祖问，曰“未远”。乃追及，问老父。老父曰：“乡者夫人、婴儿皆似君，君相贵不可言。”高祖乃谢曰：“诚如父言，不敢忘德。”及高祖贵，遂不知老父处。

高祖为亭长，乃以竹皮为冠，令求盗之薛治之，时时冠之。及贵，常冠，所谓“刘氏冠”乃是也。

高祖以亭长为县送徒郿山，徒多道亡。自度比至皆亡之，到丰西泽中，止饮，夜乃解纵所送徒，曰：“公等皆去，吾亦从此逝矣！”徒中壮士愿从者十余人。高祖被酒，夜径泽中，令一人行前。行前者还报曰：“前有巨蛇当径，愿还。”高祖醉，曰：“壮士行，何畏！”乃前，剑击斩蛇，蛇遂分为两，径开。行数里，醉，因卧，后来人至蛇所，有一老妪夜哭。人问何哭，妪曰：“人杀吾子，故哭之。”人曰：“妪子何为见杀？”妪曰：“吾子，白帝子也，化为蛇，当道，今为赤帝子斩之，故哭。”人乃以妪为不诚，欲笞之，妪因忽不见。后人至，高祖觉。后人合高祖，高祖乃心独喜，自负。诸从者日益畏之。

秦始皇帝常曰“东南有天子气”，于是因东游以厌之。高祖即自疑，亡匿，隐于芒、碭山泽岩石之间。吕后与人俱求，常得之。高祖怪问之。吕后曰：“季所居，上常有云气，故从往，常得季。”高祖心喜。沛中子弟或闻之，多欲附者矣。

秦二世元年，秋，陈胜等起斩，至陈而王，号为“张楚”。诸郡县皆多杀其长吏以应陈涉。沛令恐，欲以沛应涉。掾，主吏萧何、曹参乃曰：“君为秦吏，今欲背之，率沛子弟，恐不听。愿君召诸亡在外者，可得数百人，因劫众，众不敢不听。”乃令樊噲召刘季。刘季之众已数十百人矣。

于是樊噲从刘季来。沛令后悔，恐其有变，乃闭城守，欲诛萧、曹。萧、曹恐，逾城保刘季。刘季乃书帛射城上，谓沛父老曰：“天下苦秦久矣。今父老虽为沛令守，诸侯并起，今屠沛。沛令共诛令，择子弟可立者，立之，以应诸侯，则家室完。不然，父子俱屠，无为也。”

父老乃率子弟共杀沛令，开城门迎刘季，欲以为沛令。刘季曰：“天下方扰，诸侯并起，今置将不善，壹败涂地。吾非敢自爱，恐能薄，不能完父兄子弟。此大事，愿更相推，择可者。”萧、曹等皆文吏，自爱，恐事不就，秦种族其家，尽让刘季。诸父老皆曰：“平生所闻刘季诸珍怪，当贵。且卜筮之，莫如刘季最吉。”于是刘季数让。众莫敢为，乃立季为沛公。……

“笞”一本作“告”，一本作“苦”，当作“笞”。

2. 起义军入关

(1) 刘邦入关

(楚)怀王乃以宋义为上将军，项羽为次将，范增为末将，北救赵。令沛公西略地入关。与诸将约，先入定关中者王之。

当是时，秦兵彊，常乘胜逐北，诸将莫利先入关，独项羽怨秦破项梁军，奋，愿与沛公西入关。怀王诸老将皆曰：“项羽为人僇悍猾贼。项羽当攻城，襄城无遣类，皆阬之，诸所过无不残灭。且楚数进取，前陈王、项梁皆败。不如更遣长者扶义而西，告谕秦父兄。秦父兄苦其主久矣，今诚得长者往，毋侵暴，宜可下。今项羽僇悍，今不可遣。独沛公素宽大长者，可遣。”卒不许项羽，而这沛公西略地，收陈王、项梁散卒。……

(沛公)西过高阳。酈食其谓监门，曰：“诸将过此者多，吾视沛公大人长者。”乃求见说沛公。沛公方踞牀使两女子洗足。酈生不拜，长揖，曰：“足下必欲诛无道秦，不宜踞见长者。”于是沛公起，摄衣谢之。延上坐。食其说沛公袭陈留，得秦积粟。乃以酈食其为广野君。……

略南阳郡，南阳守龔走，保城守宛。沛公引兵过而西。张良谏曰：“沛公虽欲急入关，秦兵尚众，距险。今不下宛，宛从后击，疆秦在前，此危道也。”于是沛公乃夜引兵从他道还，更旗帜，黎明，围宛城三匝。南阳守欲自到，其舍人陈恢曰：“死未晚也。”乃逾城见沛公曰：“臣闻足下约，先入咸阳者王之。今足下留守宛。宛，大郡之都也，连城数十，人民众，积蓄多，吏人自以为降必死，故皆坚守乘城。今足下尽日止攻，士死伤者必多；引兵去宛，宛必随足下后。足下前则失咸阳之约，后又有强宛之患。为足下计，莫若约降，封其守，因使止守，引其甲卒与之西。诸城未下者，闻声争开门而待，足下通行无所累。”沛公曰：“善。”乃以宛守为殷侯，封陈恢千户，引兵西，无不下者。……

是时，章邯已以军降项羽于赵矣。初项羽与宋义北救赵。及项羽杀宋义代为上将军，诸将黥布皆属，破秦将王将军，降章邯，诸侯皆附。及赵高已杀二世，使人来，欲约分王关中。沛公以为诈，乃用张良计，使酈生、陆贾往说秦将，啗以利，因袭攻武关，破之。又与秦军战于蓝田南，益张疑兵旗帜，诸所过毋得掠卤。秦人熏，秦军解，因大破之。又战其北，大破之。乘胜，遂破之。

汉元年十月，沛公兵遂先诸侯至霸上。秦王子婴素车白马，系颈以组，封皇帝玺、符、节，降轺道旁。诸将或言诛秦王，沛公曰：“始怀王遣我，固以能宽容。且人已服降，又杀之，不祥。”乃以秦王属吏，遂西入咸阳。欲止官休舍，樊噲、张良谏，乃封秦重宝财物府库，还军霸上。召诸县父老豪桀曰：“父老苦秦苛法久矣！诽谤者族，偶语者弃市。吾与诸侯约，先入关者王之。吾当王关中。与父老约法三章耳，杀人者死，伤人及盗抵罪，余

酈食其，人名，读 lì-jī。

谓，据张文虎说应作“为”。

卤，与“虏”同。

解，与“懈”通。

悉除去秦法。诸吏人皆案堵如故。凡吾所以来，为父老除害，非有所侵暴，无恐。且吾所以还军霸上，待诸侯至而定约束耳。”乃使人与秦吏行县乡邑告谕之。秦人大喜，争持牛羊酒食献响军士。沛公又让不受，曰：“仓粟多，非乏，不欲费人。”人又益喜，唯恐沛公不为秦王。（史记卷八高祖本纪）

（2）钜鹿之战和项羽入关

章邯已破项梁军，则以为楚地兵不足忧，乃渡河击赵，大破之。当此时，赵歇为王，陈馥为将，张耳为相，皆走入钜鹿城。章邯令王离、涉间围钜鹿。章邯军其南，筑甬道而输之粟。陈馥为将，将卒数万人而军钜鹿之北，此所谓河北之军也。

楚兵已破於定陶，怀王恐，从盱台之彭城。……王召宋义与计事而大说之，因置以为上将军，项羽为鲁公，为次将，范增为末将，救赵。诸别将皆属宋义，号为卿子冠军。行至安阳，留四十六日不进。……乃这其子宋襄相齐，身送之至无盐，饮酒高会。天寒大雨，士卒冻饥。项羽曰：“将戮力而攻秦，久留不行。今岁饥民贫，士卒食芋菽，军不见粮，乃饮酒高会，不引兵渡河因赵食，与赵并力攻秦，乃曰‘承其敝’。夫以秦之疆，攻新造之赵，其势必举赵。赵举而秦疆，何敝之承！且国兵新破，……国家安危在此一举。今不恤士卒而徇其私，非社稷之臣。”项羽晨朝上将军宋义，即其帐中斩宋义头，出令军中曰：“宋义与齐谋反楚，楚王险令羽诛之。”……使桓楚报命於怀王，怀王因使项羽为上将军，当阳君、蒲将军皆属项羽。

项羽已杀卿子冠军，威震楚国，名闻诸侯。乃遣当阳君、蒲将军将卒二万波河，救钜鹿。战少利，陈馥复请兵。项羽乃悉引兵渡河，皆沈船，破釜，烧庐舍，持三日粮，以示士卒必死，无一还心。于是至则围王离，与秦军遇，九战，绝其甬道，大破之，杀苏角，虏王离。涉间不降楚，自烧杀。当是时，楚兵冠诸侯。诸侯军救钜鹿下者十馀壁，莫敢纵兵。及楚击秦，诸将皆从壁上观。楚战士无不一以当十，楚兵呼声动天，诸侯军无不人人惶恐。于是已破秦军，项羽召见诸侯将，入辕门，无不膝行而前，莫敢仰视。项羽由是始为诸侯上将军，诸侯皆属焉。

章邯军棘原，项羽军漳南，相持未战。秦军数卻，二世使人让章邯。章邯恐，使长史欣请事。至咸阳，留司马门三日，赵高不见，有不信之心。长史欣恐，还走其军。……欣至军。报曰：“赵高用事于中，下无可为者。今战能胜，高必疾妒吾功；战不能胜，不免于死。愿将军孰计之。”……章邯狐疑，险使候始成使项羽。……项羽乃与期洹水南股虚上。已盟，章邯见项羽而流涕，为言赵高。项羽乃立章邯为雍王，置楚军中。……项羽乃召黥布蒲将军计曰：“秦吏卒尚众，其心不服，……不如击杀之，……”。于是楚军夜击阬秦卒二十馀万人新安城南。

行略定秦地。函谷关有兵守关，不得入。又闻沛公已破咸阳，项羽大怒，使当阳君等击关。项羽遂入，至于戏西。

沛军霸上，未得与项羽相见。沛左司马曹无伤使人言于项羽曰：“沛公欲王关中，使子婴为相，珍宝尽有之。”项羽大怒，曰：“旦日响士卒，为击破沛公军！”当是时，项羽兵四十万，在新丰鸿门；沛公兵十万，在霸上。

说，通“悦”。

孰，古“熟”字作“孰”。

范增说项羽曰：“沛公居山东时，贪于财货，好美姬。令入关，财物无所取，妇女无所幸，此其志不在小。吾令人望其气，皆为龙虎，成五采，此天子气也。急击勿失。”

楚左尹项伯者，项羽季父也，素善留侯张良。张良是时从沛公，项伯乃夜驰之沛公军，私见张良，具告以事，欲呼张良与俱去。曰：“毋从俱死也。”张良曰：“臣为韩王送沛公，沛公今事有急，亡去不义，不可不语。”良乃入，具告沛公。沛公大惊，曰：“为之奈何？”张良曰：“谁为大王为此计者？”曰：“鲋生说我曰：‘距关，毋内诸侯，秦地可尽王也。’故听之。”良曰：“料大王士卒足以当项王乎？”沛公默然，曰：“固不如也，且为之奈何？”张良曰：“请往谓项伯，言沛公不敢背项王也。”沛公曰：“君安与项伯有故？”张良曰：“秦时与臣游，项伯杀人，臣活之。今事有急，故幸来告良。”沛公曰：“孰与君少长？”良曰：“长于臣。”沛公曰：“君为我呼入，吾得兄事之。”张良出，要项伯。项伯即入见沛公。沛公奉卮酒为寿，约为婚姻。曰：“吾入关，秋豪不敢有所近，籍吏民，封府库，而待将军。所以遣将守关者，备他盗之出入与非常也。日夜望将军至，岂敢反乎！愿伯具言臣之不敢倍德也。”项伯许诺，谓沛公曰：“旦日不可不蚤自来谢项王。”沛公曰：“诺。”於是项伯复夜去，至军中，具以沛公言报项王。因言曰：“沛公先破秦入关，公岂敢入乎？今人有大功而击之，不义也，不如因善遇之。”项王许诺。

沛公旦日从百馀骑来见项王，至鸿门，谢曰：“臣与将军戮力而攻秦，将军战河北，臣战河南，然不自意能先入关破秦，得复见将军于此。今者有小人之言，令将军与臣有郤。”项羽曰：“此沛公左司马曹无伤言之：不然，籍何以至此。”项王曰：“因留沛公与饮。项王、项伯东响坐，亚父南媪坐。亚父者，范增也。沛公北响坐，张良西媪侍。范增数目项王，举所佩玉玦以示之者三，项王默然不应。范增起，出召项庄，谓曰：“君王为人不忍，若入前为寿，寿毕，请以剑舞，因击沛公于坐，杀之。不者，若属皆且为所虏。”项王曰：“诺。”项庄拔剑起舞。项伯亦拔剑起舞，常以身翼蔽沛公，庄不得击。于是张良至军门，见樊哙。樊哙曰：“今日之事何如？”

良曰：“甚急。今者项庄拔剑舞，其意常在沛公也。”哙曰：“此迫矣，臣请入，与之同命。”哙即带剑拥盾入军门。交戟之卫士欲止不内，樊哙侧其盾以撞，卫士仆地，哙遂入，披帷西响立，瞋目视项王，头发上指，目眦尽张。项王按剑而跽曰：“客何为者？”张良曰：“沛公之参乘樊哙者也。”项王曰：“壮士！赐之卮酒。”则与斗卮酒。哙拜谢，起，立而饮之。项王曰：“赐之彘肩。”则与一生彘肩。樊哙覆其盾于地，加彘肩上，拔剑切而啗之。项王曰：“壮士，能复饮乎？”樊哙曰：“臣死且不避，卮酒安足辞！夫秦王有虎狼之心，杀人如不能举，刑人如恐不胜，天下皆叛之。怀王与诸将约曰：‘先破秦入咸阳者，王之。’今沛公先破秦，入咸阳，毫毛不敢有所近，封闭宫室，还军霸上，以待大王来。故遣将守关者，备他盗出入与非常也。劳苦而功高如此，未有封爵之赏，而听细说，欲诛有功之人。此亡秦

要，读平声，约请。

蚤，同“早”。

若，意同“汝”字。

之续耳，窃为大王不取也。”项王未有以应，曰：“坐。”樊哙从良坐。坐须臾，沛公起如厕，因招樊哙出。沛公已出，项王使都尉陈平召沛公。沛公曰：“今者出，未辞也，为之奈何？”樊哙曰：“大行不顾细谨，大礼不辞小让。如今人方为刀俎，我为鱼肉，何辞为。”于是遂去。乃令张良留谢。良问曰：“大王来，何操？”曰：“我持白璧一双，欲献项王；玉斗一双，欲与亚父。会其怒，不敢献。公为我献之。”张良曰：“谨诺。”当是时，项王军在鸿门下，沛公军在霸上，相去四十里。沛公则置车骑，脱身独骑，与樊哙、夏侯婴、靳强、纪信等四人持剑盾步走，从骊山下，道芷阳间行。沛公谓张良曰：“从此道至吾军，不过二十里耳。度我至军中，公乃入。”沛公已去，间至军中，张良入谢，曰：“沛公不胜枵，不能辞。谨使臣良奉白璧一双，再拜献大王足下；玉斗一双，再拜奉大将军足下。”项王曰：“沛公安在？”良曰：“闻大王有意督过之，脱身独去，已至军矣。”项王则受璧，置之坐上。亚父受玉斗，置之地，拔剑撞而破之，曰：“唉！竖子不足与谋。夺项王天下者，必沛公也，吾属今为之虏矣。”沛公至军，立诛杀曹无伤。

居数日，项羽引兵西屠咸阳，杀秦降王子婴、烧秦官室，火三月不灭；收其货实妇女而东。……

项王使人致命怀王。怀王曰：“如约。”乃尊怀王为义帝。项王欲自王，先王诸将相。谓曰：“天下初发难时，假立诸侯后以伐秦。然身披坚执锐首事，暴露于野三年，灭秦定天下者，皆将相诸君与籍之力也。义帝虽无功，故当分其地而王之。”诸将皆曰：“善。”乃分天下，立诸将为侯王。项王、范增疑沛公之有天下，业已讲解，又恶负约，恐诸侯叛之，乃阴谋曰：“巴蜀道险，秦之遣人皆居蜀。”乃曰：“巴蜀亦关中地也。”故立沛公为汉王，王巴、蜀、汉中，都南郑。……项王自立为西楚霸王，王九郡，都彭城。

汉之元年四月，诸侯罢戏下，各就国。（史记卷七项羽本纪）

3. 参加反秦起义的各阶层人物

田儋者，狄人也，故齐王田氏族也。儋从弟田荣，荣弟田横，皆豪宗强，能得人。

陈涉之初起王楚也，使周市略定魏地，北至狄。狄城守。田儋详为缚其奴，从少年之廷，欲谒杀奴。见狄令，因击杀令，而召豪吏子弟曰：“诸侯皆反秦自立。齐，古之建国，儋，田氏，当王。”遂自立为齐王，发兵以击周市。周市军还去，田儋因率兵东略定齐地。（史记卷九四田儋列传）

萧相国何者，沛丰人也。以文无害，为沛主吏掾。高祖为布衣时，何数以吏事护高祖。高祖为亭长，常左右之。高祖以吏徭咸阳，吏皆送奉钱三，何独以五。……

及高祖起为沛公，何常为丞，督事。沛公至咸阳，诸将皆争趋金帛财物之府，分之。何独先入收秦丞相御史律令图书藏之。沛公为汉王，以何为丞相。项王与诸侯屠烧咸阳而去。汉王所以具知天下阨塞、户口多少、强弱之处，民所疾苦者，以何具得秦图书也。（史记卷五三萧相国世家）

留侯张良者，其先韩人也。大父开地，相韩昭侯、宣惠王、襄哀王；父平，相釐王、悼惠王。悼惠王二十三年，平卒；卒二十岁，秦灭韩。良年少，未宦事韩。韩破，良家僮三百人，弟死不葬，悉以家财求客刺秦王，为韩报仇，以大父、父五世相韩故。

良当学礼淮阳，东见仓海君，得力士，为铁椎，重百二十斤。秦皇帝东游，良与客狙击秦皇帝博浪沙中，误中副车。秦皇帝大怒，大索天下，求贼甚急，为张良故也。良乃更名姓，亡匿下邳。

良当间从容步游下邳圯上。有一老父，衣褐，至良所，直堕其履圯下，顾谓良曰：“孺子，下取履！”良愕然，欲殴之；为其老，强忍，下取履。父曰：“履我！”良业为取履，因长跪履之。父以足受，笑而去。良殊大惊，随目之。父去里所，复还，曰：“孺子可教矣！后五日平明，与我会此！”良因怪之，跪曰：“诺。”五日平明，良往，父已先在。怒曰：“与老人期，后，何也？”去，曰：“后五日早会！”五日雉鸣，良往，父又先在，复怒曰：“后，何也？”去，曰：“后五日复早来！”五日，良夜未半往。有顷，父亦来，喜曰：“当如是。”出一编书，曰：“读此，则为王者师矣！后十年兴。十三年孺子见我济北，穀城山下黄石即我矣。”遂去，无他言，不复见。

旦日视其书，乃太公兵法也。良因异之，常习诵读之。……后十年，陈涉等起兵，良亦聚少年百余人。（史记卷五五留侯世家）

淮阴侯韩信者，淮阴人也。始为布衣时。贫无行，不得推择为吏，又不能治生商贾。常从人寄食饮，人多厌之者。常数从其下乡南昌亭长寄食，数月，亭长妻患之，乃晨炊蓐食。食时信往，不为具食。信亦知其意，怒，竟绝去。信钓于城下，诸母漂。有一母见信饥，饭信，竟漂数十日。信喜，谓漂母曰：“吾必有以重报母。”母怒曰：“大丈夫不能自食，吾哀王孙而进食，岂望报乎？”

淮阴屠中少年有侮信者，曰：“若虽长大，好带刀剑，中情怯耳。”众辱之曰：“信能死，刺我；不能死，出我袴下。”于是信孰视之，俛出袴下，蒲伏。一市人皆笑信，以为怯。

及项梁渡淮，信仗剑从之，居戏下，无所知名。项梁败，又属项羽，羽以为即中。数以策干项羽，羽不用。汉王之入蜀，信亡楚归汉，未得其名，为连敖。坐法当斩，其辈十三人皆已斩，次至信，信乃仰视，适见滕公，曰：“上不欲就天下乎？何为斩壮士！”滕公奇其言，壮其貌，释而不斩。与语，大悦之，言于上，上拜以为治粟都尉。上未之奇也。信数与萧何语，何奇之。至南郑，诸将行道亡者数十人。信度何等已数言上，上不我用，即亡。何闻信亡，不及以闻，自追之。人有言上曰：“丞相何亡。”上大怒，如失左右手。居一二日，何来谒上，上且怒且喜，骂何曰：“若亡，何也？”何曰：“臣不敢亡也，臣追亡者。”上曰：“若所追者谁何？”曰：“韩信也。”上复骂曰：“诸将亡者以十数，公无所追；追信，诈也。”何曰：“诸将易得耳。至如信者，国士无双，王必欲长王汉中，无所事信；必欲争天下，非信无所与计事者，顾王策安所决耳。”王曰：“吾亦欲东耳，安能鬱鬱久居此乎？”何曰：“王计必欲东，能用信，信即留；不能用，信终亡耳。”王曰：“吾为公以为将。”何曰：“虽为将，信必不留。”王曰：“以为大将。”何曰：“幸甚。”于是王欲召信拜之。何曰：“王素慢无礼、今拜大将如呼小见耳，此乃信所以去也。王必欲拜之，择良日，齋戒，设坛场，具礼，乃可耳。”王许之。诸将皆喜，人人各自以为得大将。至拜大将，乃韩信也，一军皆惊。（史记卷九二淮隐侯列传）

陈丞相平者，阳武户牖乡人也。少时家贫，好读书。有田三十畝，独与兄伯居。伯菴耕田，纵平使游学。平为人长，美色。人或谓陈平曰：“贫何

食而肥若是？”其嫂嫉平之不视家生产，曰：“亦食糠覈耳。有叔如此，不如无有！”伯闻之，逐其妇而弃之。

及平长，可娶妻，富人莫肯与者，贫者平亦耻之。久之，户牖富人有张负，张负女孙五嫁而夫辄死，人莫敢娶，平欲得之。邑中有丧，平贫侍丧，以先往后罢为助。张负既见之丧所，独视伟平；平亦以故后去。负随平至其家，家乃负郭穷巷，以弊席为门；然门外多有长者车辙。张负归，谓其子仲曰：“吾欲以女孙子陈平。”张仲曰：“平贫不事事，一县中尽笑其所为，独奈何予女乎？”负曰：“人固有好美如陈平而长贫贱者乎？”卒与女。为平贫，乃假贷币以聘，予酒肉之资以内妇。负诫其孙曰，“毋以贫故，事人不谨。事兄伯如事父；事嫂如母。”平既娶张氏女，齎用益饶，游道日广。（史记卷五六陈丞相世家）

张耳者，大梁人也。其少时，及魏公子毋忌为客。张耳当亡命游外黄。外黄富人女甚美，嫁庸奴，亡其夫，去抵父客。父客素知张耳，乃谓女曰：“必欲求贤夫，从张耳！”女听，乃卒为请决，嫁之张耳。张耳是时脱身游，女家厚奉给张耳，张耳以故致千里客。乃宦魏为外黄令，名由此益贤。

陈馥者，亦大梁人也，好儒术，数游赵苦陞。富人公乘氏以其女妻之，亦知陈馥非庸人也。馥年少，父事张耳，两人相与为刎颈交。

秦之灭大梁也，张耳家外黄。高祖为布衣时，当数从张耳游，客数月。秦灭魏数岁，已闻此两人魏之名士也，购求：有得张耳千金，陈馥五百金。张耳、陈馥乃变名姓俱之陈，为里监门以自食。两人相对里。

吏当有过笞陈馥，陈馥欲起，张耳尝之使受笞。吏去，张耳乃引陈馥之桑下而数之曰：“始吾与公言何如？今见小辱而欲死一吏乎！”陈馥然之。秦诏书购求两人，两人亦反用门者以令里中。（史记卷八九张耳陈馥列传）

彭越者，昌邑人也，字仲。常渔钜野泽中，为群盗。陈胜、项梁之起，少年或谓越曰：“诸豪桀相立畔秦，仲可以来，亦效之。”彭越曰：“两龙方，且待之。”居岁馀，泽间少年相聚百馀人，往从彭越，曰：“请仲为长。”越谢曰：“臣不愿与诸君。”少年强请，乃许。与期且日日出会，后期者斩。且日日出，十馀人后：后者至日中。于是越谢曰：“臣老，诸君强以为长。今期而多后，不可尽诛，诛最后者一人。”令校长斩之。皆笑曰：“何至是？请后不敢。”于是越乃引一人斩之，设坛祭，乃令徒属。徒属皆大惊，畏越，莫敢仰视。乃行略地，收诸侯散卒，得千馀人。

……汉元年秋，齐王田荣畔项王，汉乃使人赐彭越将军印，使下济阴以击楚。楚命萧公角将兵击越，越大破楚军。汉王二年春，与魏王豹及诸侯东击楚，彭越将其兵三万馀人归汉于外黄。汉王曰：“彭将军收魏地得十馀城，欲急立魏后。今西魏王豹亦魏王咎从弟也，真魏后。”乃拜彭越为魏相国，擅将其兵，略定梁地。（史记卷九十彭越列传）

绛侯周勃者，沛人也。其先卷人，徙沛。勃以织簿曲为生，尝为人吹箫治丧事，材官引强。（史记卷五七绛侯周勃世家）

黥布者，六人也，姓英氏。秦时为布衣。少年，有客相之曰：“当刑而王。”及壮，坐法黥，布欣然笑曰：“人相我当刑而王，几是乎？”人有闻者，共俳笑之。

布已论输麗山。麗山之徒数十万人，布皆与其徒长豪杰交通，迺率其曹偶，亡之江中为群盗。（史记卷九一黥布列传）

舞阳侯樊噲者，沛人也，以屠狗为事，与高祖俱隐。初从高祖起丰，攻

下沛。高祖为沛公，以哙为舍人。……项羽在戏下，欲攻沛公。沛公从百馀骑因项伯面见项羽，谢无有闭關事。项羽既S 军士，中酒，亚父谋欲杀沛公，令项莊拔剑舞坐中，欲击沛公，项伯常肩蔽之。时独沛公与张良得入坐，樊哙在营外，闻事急，乃持鐵盾入到营。营卫止哙，哙直撞入，立帐下。项羽目之，问为谁。张良曰：“沛公参乘樊哙。”项羽曰：“壮士。”赐之卮酒彘肩。哙既饮酒，拔剑切肉食，尽之。项羽曰：“能复饮乎？”哙曰：“臣死且不辞，岂特卮酒乎！且沛公先人定咸阳，暴师霸上，以待大王。大王今日至，听小人之言，与沛公有隙，臣恐天下解，心疑大王也。”项羽默然。沛公如厕，麾樊哙去。既出，沛公留车骑，独骑一马，与樊哙等四人步从，从间道山下归走霸上军，而使张良谢项羽。项羽亦因遂已，无诛沛公之心矣。是日微樊哙犇入营谯让项羽，沛公事几殆。（史记卷九五樊哙列传）

(四) 楚汉战争和汉朝的建立

田荣闻项羽徙齐王市胶东，而立齐将田都为齐王，乃大怒，不肯遣齐王之胶东，因以齐反。……

汉之二年冬，项羽遂北至城阳，田荣亦将兵会战。田荣不胜，走，至平原，平原民杀之。遂北，烧夷齐城郭室屋，皆阬田荣降卒，系虏其老弱妇女。徇齐至北海，多所残灭。齐人相聚而叛之。于是田荣弟田横收齐亡卒得数万人，反城阳。项王因留，连战未能下。

春，汉王部五诸侯兵，凡五十六万人，东伐楚。项王闻之，即令诸将击齐，而自以精兵三万人南从鲁出胡陵。四月，汉皆已入彭城，收其货宝美人，日置酒高会。项王乃西从萧，晨击汉军而东，至彭城，日中，大破汉军。汉军皆走，相随入穀、泗水，杀汉卒十馀万人。汉卒皆南走山，楚又追击至灵壁东睢水上。汉军却，为楚所挤，多杀，汉卒十馀万人皆入睢水，睢水为之不流。围汉王三匝。于是大风从西北而起，折木发屋，扬沙石，窃冥书晦，逢迎楚军。楚军大乱，坏散，而汉王乃得与数十骑遁去。……

是时吕后兄吕侯为漠将兵居下邑。汉王间往从之，稍稍收其士卒。至荥阳，诸败军皆会。萧何亦发关中老弱未傅，悉诣荥阳。复大振。楚起于彭城，常乘胜逐北，与汉战荥阳南京、索间，汉败楚，楚以故不能过荥阳而西。……

汉之三年，项王数侵夺漠甬道，汉王食乏，恐，请和，割荥阳以西为汉。项王欲听之。历阳侯范增曰：“汉易与耳，今释弗取，后必悔之。”项王乃与范增急围荥阳。汉王患之，乃用陈平计间项王。项王使者来，为太牢具，举欲进之。见使者，详惊愕曰：“吾以为亚父使者，乃反项王使者。”更持去，以恶食食项王使者。使者归报项王，项王乃疑范增与汉有私，稍夺之权。范增大怒，曰：“天下事大定矣，君王自为之，愿赐骸骨归卒伍。”项王许之。行，未至彭城，疽发背而死。

漠将纪信说汉王曰：“事已急矣，请为王诳楚为王，王可以间出。”于是汉王夜出女子荥阳东门，被甲二千人，楚兵四面击之。纪信乘黄屋车，傅左纛曰：“城中食尽，汉王降。”楚军皆呼万岁。汉王亦奥数十骑从城西门出，走成皋。项王见纪信，问：“汉王安在？”信曰：“汉王已出矣。”项王烧杀纪信。……汉之四年，项王进兵围成皋。汉王逃，独与滕公出成皋北门，渡河走修武，从张耳、韩信军。诸将稍稍得出成皋，从汉王。楚遂拔成皋，欲西。汉使兵距之鞏，令其不得西。是时，彭越渡河击楚东阿，杀楚将军薛公。项王乃自东击彭越。汉王得淮隐侯兵，欲渡河南。郑忠说汉王，乃止壁河内。使刘贾将兵佐彭越，烧楚积聚。项王东击破之，走彭越。汉王则引兵渡河，复取成皋，军广武，就敖仓食。项王已定东海来，西与汉俱临广武而军，相守数月。

当此时，彭越数反梁地，绝楚粮食。项王患之。为高俎，置太公其上，告汉王曰：“今不急下，吾烹太公。”汉王曰：“吾与项羽俱北面受命怀王，曰‘约为兄弟’，吾翁即若翁。必欲烹而翁，则幸分我一桮羹。”项王怒，欲杀之。项伯曰：“天下事未可知，且为天下者不顾家，虽杀之无益，祇益祸耳。”项王从之。

楚汉久相持未决，丁壮苦军旅，老弱罢转漕。项王谓汉王曰：“天下匈

传，登入名册，为公家服役。史记集解引如淳曰：“律年二十三傅之畴官，各从其父畴内学之。”

匈数歲者，徒以吾兩人耳，愿与汉王挑战决雌雄，毋徒苦天下之民父子为也。”汉王笑谢曰：“吾宁智，不能力。”项王令壮士出挑战。汉有善骑射者楼烦，楚挑战三合，楼烦輒射杀之。项王大怒，乃自被甲持戟挑战。楼烦欲射之，项王瞋目叱之，楼烦目不敢视，手不敢发，遂走还入壁，不敢复出。汉王使人间问之，乃项王也。汉王大惊。于是项王乃即汉王相与临广武间而语。汉王数之，项王怒，欲一战。汉王不听，项王伏弩射中汉王。汉王伤，走入成臯。

项王闻淮阴侯已举河北，破齐、赵，且欲击楚，乃使龙且往击之。淮阴侯与[战]骑将灌婴击之，大破楚军，杀龙且。韩信因自立为齐王。项王闻龙且军破，则恐，使盱台人武涉往说淮阴侯。淮阴侯弗听。是时，彭越复反，下梁地，绝楚粮。项王乃谓海春侯大司马曹咎等曰：“谨守成臯，则汉欲挑战，慎勿与战，毋令得东而已。我十五日必诛彭越，定梁地，复从将军。”乃东，行击陈留、外黄。

外黄不下。数日，已降，项王怒，悉令男子年十五已上诣城东，欲阬之。外黄令舍人儿年十三，往说项王曰：“彭越强劫外黄，外黄恐，故且降，待大王。大王至，又皆阬之，百姓岂有归心？从此以东，梁地十馀城皆恐，莫肯下矣。”项王然其言，乃赦外黄当阬者。东至睢阳闻之皆争下项王。

汉果数挑楚军战，楚军不出。使人辱之，五六日，大司马怒，渡兵汜水。士卒半渡，汉击之，大破楚军，尽得楚国货赂。大司马咎、长史翳、塞王欣皆自到泛水上。大司马咎者，故斩狱掾；长史欣亦故栎阳狱吏：两人尝有德于项梁，是以项王信任之。尝是时，项王在睢阳，闻海春侯军败，则引兵还。汉军方围鍾離昧于荥阳东，项王至，汉军畏楚，尽走险阻。

是时，汉兵盛食多，项王兵罢食绝。汉遣陸贾说项王，请太公，项王弗听。汉王复使侯公往说项王，项王乃与漢约，中分天下，割鸿溝以西者为汉，鸿沟而东者为楚。项王许之，即归汉王父母妻子。军皆呼万岁。汉王乃封侯公为平国君，匿弗肯复见。曰：“此天下辩士，所居倾国，故号为平国君。”项王已约，乃引兵解而东归。

汉欲西归，张良、陈平说曰：“汉有天下太半，而诸侯皆附之。楚兵罢食尽，此天亡楚之时也，不如因其机而遂取之。今释弗击，此所谓‘养虎自遗患’也。”汉王听之。汉五年，汉王乃追项王至阳夏南，止军，与淮阴侯韩信、建成侯彭越期会而击楚军。至固陵，而信、越之兵不会。楚击汉军，大破之。汉王复入壁，深堑而自守。谓张子房曰：“诸侯不从约，为之奈何？”对曰：“楚兵且破，信、越未有分地，其不至固宜。君王能与共分天下，今可立致也。即不能，事未可知也。君王能自陈以东傅海，尽与韩信；睢阳以北至穀城，以与彭越：使各自为战，则楚易败也。”汉王曰：“善。”于是乃发使者告韩信、彭越曰：“并力击楚。楚破，自陈以东傅海与齐王，睢阳以北至穀城与彭相国。”使者至，韩信、彭越皆报曰：“请今进兵。”韩信乃从齐往，刘贾军从寿春并行，屠城父，至垓下。大司马周殷叛楚，以舒屠六，举九江兵，随刘贾、彭越皆会垓下，诣项王。

项王军壁垓下，兵少食尽。汉军及诸侯兵围之数重。夜闻汉军四面皆楚歌，项王乃大惊曰：“汉皆已得楚乎？是何楚人之多也？”项王则夜起，饮帐中。有美人名虞，常幸从；骏马名骓，常骑之。于是项王乃悲歌忼慨，自为诗曰：“力拔山兮气盖世，时不利兮骓不逝。骓不逝兮可奈何，虞兮虞兮奈若何！”歌数阕，美人和之。项王泣数行下，左右皆泣，莫能仰视。于是

项王乃上马骑，麾下壮士骑从者八百余人，直夜溃围南出，驰走。平明，汉军乃觉之，令骑将灌婴以五千骑追之。项王渡淮，骑能属者百余人耳。项王至阴陵，迷失道，问一田父，田父给曰：“左。”左，乃陷大泽中，以故汉追及之。项王乃复引兵而东，至东城，乃有二十八骑。汉骑追者数千人。项王自度不得脱，谓其骑曰：“吾起兵至今八岁矣，身七十馀战，所当者破，所击者服，未尝败北，遂霸有天下。然今卒困於此，此天之亡我，非战之罪也。今日固决死，愿为诸君快战，必三胜之，为诸君溃围，斩将刈旗，令诸君知天亡我，非战之罪也。”乃分其骑以为四队，四嚮。汉军围之数重。项王谓其骑曰：“吾为公取彼一将。”令四面骑驰下，期山东为三处。于是项王大呼驰下，汉军皆披靡，遂斩汉一将。是时，赤泉侯为骑将，追项王，项王瞋目而叱之，赤泉侯人马俱惊，辟易数里。与其骑会为三处。汉军不知项王所在，乃分军为三，复围之。项王乃驰，复斩汉一都尉，杀数十百人，复聚其骑：亡其两骑耳。乃谓其骑曰：“何如？”骑皆伏曰：“如大王言。”

于是项王乃欲东渡乌江。乌江亭长檣船待，谓项王曰：“江东虽小，地方千里，众数十万人，亦足王也。愿大王急渡。今独臣有船，汉军至，无以渡。”项王笑曰：“天之亡我，我何渡为！且籍与江东子弟八千人渡江而西，今无一人还，纵江东父兄怜而王我，我何面目见之？纵彼不言，籍独不愧于心乎？”乃谓亭长曰：“吾知公长者。吾骑此马五岁，所当无敌，尝一日行千里，不忍杀之，以赐公。”乃令骑皆下马步行，持短兵接战。独籍所杀汉军数百人。项王身亦被十馀创，顾见汉骑司马吕马童，曰：“若非吾故人乎？”马童面之，指王翳曰：“此项王也。”项王乃曰：“吾闻汉购我头千金，邑万户，吾为著德。”乃自刎而死。（史记卷七项羽本纪）

（五年）正月，诸侯及将相相与共请尊汉王为皇帝。汉王……乃即皇帝位汜水之阳。……高祖欲长都雒阳，齐人刘敬说，及留侯劝上入都關中。高祖是日驾，入都關中。（史记卷八高祖本纪）

七 西汉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

(一) 汉初统治者对人民的让步

1. 减轻剥削

汉与，接秦之敝，诸侯并起，民失作业而大饥馑。凡米石五千，人相食，死者过半。高祖乃令民得贾子就食蜀、汉。天下既定，民亡盖臧，白天子不能具醇駟，而将相或乘牛车。上于是约法省禁，轻田租，什五而税一；量吏禄，度官用，以赋于民。而山川、园池、市肆租税之入，自天子以至封君汤沐邑，皆各为私奉养，不领于天子之经费。漕转关东粟以给中都官，岁不过数十万石。孝惠、高后之间，衣食滋殖。（前汉书卷二四上食货志）

（五年五月）诏曰：“诸侯子在关中者，复之十二岁，其归者半之。民前或相聚保山泽，不书名数。今天下已定，令各归其县，复故爵田宅。吏以文法教训辨告，勿笞辱。民以饥饿自卖为人奴婢者，皆免为庶人。军吏卒会赦，其亡罪而亡爵及不满大夫者，皆赐爵为大夫。故大夫以上赐爵各一级，其七大夫以上皆令食邑，非七大夫以下皆复其身及户，勿事。”（前汉书卷一下高帝纪）

（七年春）令……民产子，复勿事二岁。（同上）

（八年）春三月，行如雒阳，令吏卒从军至平城及守城邑者，皆复终身，勿事。……贾人毋得衣锦繡绮縠絺、操兵、乘骑马。（同上）

为秦钱重难用，更令民铸钱，一黄金一斤，约法省禁。而不轨逐利之民，蓄积馀业以稽市物，物踊腾，米至石万钱，马一匹则百金。天下已平，高祖乃令贾人不得衣丝乘车，重租税以困辱之。孝惠、高后时，为天下初定，复弛商贾之律，然市井之子孙亦不得仕宦为吏。（史记卷三十平准书）

（十一年）六月，……令士卒从入蜀、汉、关中者皆复终身。（前汉书卷一下高帝纪）

减田租，复十五税一。（前汉书卷二惠帝纪）

四年春正月，举民孝弟力田者，复其身。（前汉书卷二惠市纪）

（二年）春正月丁亥，诏曰：“夫农，天下之本也，其开籍田，朕亲率耕，以给宗庙粢盛。民饯作县官，及贷种食未入、入未备者，皆赦之。（前汉书卷四文帝纪）

（二年九月）诏曰：“农，天下之大本也，民所恃以生也。而民或不务本而事末，故生不遂。朕忧其然，故今兹亲率群臣农以劝之，其赐天下民今年田租之半。”（同上）

（十二年三月）诏曰：“道民之路，在于务本。朕亲率天下农十年于今，而野不加辟，岁一不登，民有饥色，是从事焉尚寡而吏未加务也。吾诏书数下，岁劝民种树，而功未兴，是吏奉吾诏不勤而劝民不明也。且吾农民甚苦而吏莫之省，将何以劝焉！其赐农民今年租税之半。”又曰；“孝悌，天下之大顺也；力田，为生之本也；三老，众民之师也；廉吏，民之表也。朕甚嘉此二三大夫之行。今万家之县，云无应令，岂实人情！是吏举贤之道未备也。其道谒者劳赐三老、孝者帛，人五匹；悌者、力田二匹；廉吏二百石以上，率百石者，三匹。及问民所不便安。而以户口率置三老、孝、悌、力田堂员，令各率其意以道民焉。”（同上）

（十三年）六月，诏曰：“农，天下之本，务莫大焉，令廛身从事，而

有租税之赋，是谓本末者无以异也，其于劝农之道未备。其除田之租税，赐天下孤寡布帛絮各有数。”（同上）

（后元年三月）诏曰：“间者数年比不登，又有水旱疾疫之灾，朕甚忧之，愚而不明，未达其咎。意者朕之政有所失，而行有过与？乃天道有不顺，地利或不得，人事多失和，鬼神废不享与？何以致此？将百官之奉养或费，无用之事或多与？何其民食之寡乏也，夫度田非益寡，而计民未加益；以口量地，其于古犹有馀，而食之甚不足者，其咎安在？无乃百姓之从事于末以害农者蕃，为酒醪以靡穀者多，六畜之食焉者众与？细大之义，吾未能得其中，其与丞相、列侯、吏二千石、博士议之，有可以佐百姓者，率意远思，无有所隐。”（同上）

（元年）春正月，诏曰：“间者岁比不登，民多乏食，天绝天年，朕甚痛之。郡国或硁陋，无所农桑輟畜，或地饶广薦草莽、水泉利而不得徙。其议民欲徙宽大地者听之。”（前汉书卷五景帝纪）

（后二年）四月，诏曰：“雕文刻镂，伤农事者也。锦绣纂组，害女红者也。农事伤，则饥之本也。女红害，则寒之原也。夫饥寒并至，而能亡为非者寡矣。朕亲耕，后亲桑，以奉宗庙粢盛祭服，为天下先。不受献，减太官，省徭赋。欲天下务农蠶，素有畜积，以借灾害，强毋攘弱，采毋暴寡，老耆以寿终，幼孤得遂长。今岁或不登，民食颇寡，其谷安在？或许伪为吏，吏以货赂为市，渔夺百姓，侵牟万民。县丞，长吏也，奸法与盗盗，甚无谓也。其令二千石各修其职；不事官职耗乱者，丞相以闻，请其罪。”（同上）

（后）三年春正月，诏曰：“农，天下之本也。黄金珠玉，饥不可食，寒不可衣，以为币用，不识其终始。间岁或不登，意为未者众，农民寡也。其令郡国务劝农桑，益种树，可得衣食物。吏发民，若取庸采黄金珠玉者，坐臧为盗。二千石听者，与同罪。”（同上）

2. 黄老“无为之治”

当孝惠、高后时，百姓新免毒蠹，人欲长幼养老，萧、曹为相，填以无为，从民之欲而不扰乱，是以衣食滋殖，刑罚用稀。（前汉书卷二三刑法志）

孝惠、吕后时，公卿皆武力有功之臣。孝文时颇徵用，然孝文帝本好刑名之言。及至孝景，不任儒者，而竇太后又好黄老之术，故诸博士具官侍问，未有进者。（史记卷一二一儒林列传）

孝惠帝元年，除诸侯相国法，更以参为齐丞相。参之相齐，齐七十城。天下初定，悼惠王富于春秋，参尽召长老诸生，问所以安集百姓，如齐故俗。诸儒以百数，言人人殊，参未知所定。闻胶西有盖公，善治黄老言，使人厚币请之。既见盖公，盖公为言治道贵清静，而民自定。推此类，具言之。参于是避正堂，舍盖公焉。其治要用黄老术，故相齐九年，齐国安集，大称贤相。

亡，同“无”。下文同此者甚多，不——作注。

臧，同“贓”。

蠹，音 hù，鎮，蟲刺。

檣，同“鎮”。下文同此者不另注。

汉书，“如”作“而”，无“俗”字。王念孙曰，“齐故诸儒”连读，“俗”字后人所加。

惠帝二年，萧何卒。参闻之，告舍人：“趣治行，吾将入相。”居无何，使者果召参。参去：属其后相曰：“以齐狱市为寄，慎勿扰也！”后相曰：“治无大于此者乎？”参曰：“不然。夫狱市者，所以并容也。今君扰之，奸人安所容也？吾是以先之。”

参始微时，与萧何善。及为将相，有郤。至何且死，所推贤唯参。

参代何为汉相国，举事无所变更，一遵萧何约束。择郡国吏木拙于文辞，重厚长者，即召除为丞相史。吏之言文刻深，欲务声名者，辄斥去之。日夜饮醇酒。卿大夫已下吏及宾客见参不事事，来者皆欲有言。至者，参辄饮以醇酒。间之，欲有所言，复饮之，醉而后去，终莫得开说，以为常。

相舍后园近吏舍，吏舍日饮歌呼。从吏恶之，无如之何。乃请参游园中，闻吏醉歌呼，从吏幸相国召按之。乃反取酒张坐饮，亦歌呼与相应和。参见人若有细过，专掩匿覆盖之，府中无事。

参子窋为中大夫，惠帝怪相国不治事，以为“岂少朕与？”乃谓窋曰：“若归，试私从容问而父曰：‘高帝新奔群臣，帝富于春秋，君为相，日饮无所请事，何以忧天下乎？’然无言吾告若也！”窋既洗沐归，间侍，自从其所谏参。参怒，而笞窋二百，曰：“趣入侍！天下事非若所当言也。”至朝时，惠帝让参曰：“与窋胡治乎？乃者我使谏君也。”参免冠谢，曰：“陛下自察圣武孰与高帝？”上曰：“朕乃安敢望先帝乎！”曰：“陛下观臣能，孰与萧何贤？”上曰：“君似不及也。”参曰：“陛下言之是也。且高帝与萧何定天下，法令既明。今陛下垂拱，参等守职，遵而勿失，不亦可乎？”惠帝曰：“善。君休矣！”

参为汉相国，出入三年，卒，谥懿侯。子窋代侯。百姓歌之曰：“萧何为法，顛若书一。曹参代之，守而勿失。载其清静，民以宁一。”（史记卷五四曹相国世家）

3. 社会经济的恢复

至武帝之初，七十年间，国家亡事，非过水旱，则民人给家足，都鄙廩庾尽满，而府库馀财。京师之钱累百钜万，贯朽而不可校；太仓之粟陈陈相因，充溢露积于外，腐败不可食。众庶街巷有马，仟伯之间成群：乘牝者，摈而不得会聚。守闾阎者食粱肉，为吏者长子孙，居官者以为姓号。人人自爱而重犯法，先行谊而黜媿辱焉。于是罔疏而民富，役财骄溢，或至并兼：豪彊之徒，以武断于乡曲。宗室有土，公卿大夫以下争于奢侈，室廬车服僭上亡限。物盛而衰，固其变也。（前汉书卷二四上食货志上）

(二) 西汉社会经济的发展

1. 史记、汉书所记各地经济情况

关中自涇、雍以东至河、华，膏壤沃野千里，自虞夏之贡以为上田，而公刘适邠，大王、王季在岐，文王佗丰，武王治镐，故其民犹有先工之遗风。好稼穡，殖五穀，地重，重为邪。及秦文、孝、繆居雍，隙陇蜀之货物而多贾。献、孝公徙栎邑。栎邑北却戎翟，东通三晋，亦多大贾。武、昭治咸阳。因以汉都，长安诸陵，四方辐湊，并至而会，地小人众，故其民益玩巧而事未也。

南则巴蜀。巴蜀亦沃野，地饶扈、薑、丹沙、石、铜、铁、竹、木之器。南御滇楚，僰、僮；西近邛笮，笮马、旄牛。然四塞，栈道千里，无所不通，唯褒斜缩毂其口，以所多易所鲜。

天水、陇西、北地、上郡与關中同俗，然西有羌中之利，北有戎翟之畜，畜牧为天下饶。然地亦穷阴，唯京师要其道。故關中之地，于天下三分之一，而人众不过什三，然量其富，什居其六。

昔唐人都河东，殷人都河内，周人都河南。夫三河在天下之中，若鼎足，王者所更居也，建国各数百千岁，土地小狭，民人众，都国诸侯所聚会，故其俗纤俭习事。

杨、平阳、陈西贾秦、翟，北贾种、代。种、代，石北也，地边胡，数被寇。人民矜慎，好气，任侠为奸，不事农商。然迫近北夷，师旅亟住，中国委输，时有奇羨。其民羯羸不均，自全晋之时固已患其漂悍，而武灵王益厲之，其谣俗犹有赵之风也。故杨、平阳陈椽 其问，得所欲。

温、朝西贾上党，北贾赵、中山。中山地薄人众，犹有沙丘、纒、淫地馀民。民俗懷急，仰机利而食。丈夫相聚游戏，悲歌忼慨，起则相随椎剽，休则掘冢，作巧奸治，多美物，为倡优：女子则鼓鸣瑟，跕屣，游媚贵官，入后官，徧诸侯。

然邯鄲亦漳、河之间一都会也。北通燕、涿，南有郑、卫。郑、卫俗与赵相类，然近梁、鲁，微重而矜节。濮上之邑徙野王，野王好气任侠，卫之风也。

夫燕亦勃、碣之间一都会也。南通齐、赵，东北边胡。上谷至辽东，地綽还，人民希，数被寇，大与赵、代俗相类，而民雕悍少卢，有鱼盐、枣栗之饶。北邻乌桓、夫餘，东缩秽貉、朝鲜、真番之利。

洛阳东贾齐、鲁，南贾梁、楚。故泰山之阳则鲁，其阴则齐。齐带山海，膏壤千里，宜桑麻，人民多文綵布帛鱼盐。临菑亦海岱之间一都会也，其俗宽缓阔达，而足智，好议论，地重，难动摇，怯於衆，勇於持刺，故多劫人者，大国之风也。其中具五民。

而鄒、鲁濱洙、泗，犹有周公遗风。俗好儒，於礼，故其民齷齪。颇有桑麻之业，无林泽之饶。地小人来，俭嗇，畏罪远邪。及其衰，好贾趋利，甚於周人。

夫自鸿沟以东，芒、屬以北：属巨野，此梁、宋也。

索隐云：‘陈’蓋衍字。

陈椽，经营奔走。

陶、雅阳亦一都会也。昔尧作游成阳，舜渔於雷泽，汤止於亳。其俗犹有先王遗风。重厚多君子，好稼穡，虽无山川之饶，能恶衣食，致其蓄藏。

越、楚则有三俗。夫自淮北沛、陈、汝南、南郡，此西楚也。其俗剽轻，易发怒，地薄，寡於积聚。江陵故郢都，西通巫、巴，东有雪梦之饶，陈在楚夏之交，通鱼盐之货，其民多贾。徐、僮、取虑，则清刻，矜己诺。

彭城以东，东海、吴、广陵，此东楚也。其俗类徐、僮。朐、僧以北，俗则齐；浙江南则越，夫吴自闾廬、春申、王濞三人招致天下之喜游子弟，东有海盐之饶，章山之铜，三江、五湖之利，亦江东一都会也。

衡山、九江、江南、豫章、长沙，是南楚也。其俗大类西楚。郢之后徙寿春，亦一都会也。而合肥受南北潮，皮革、鮑、木输会也。与闽中、干越杂俗，故南楚好辞，巧说少僧。江南卑湿，丈夫早夭，多竹木。豫章出黄金，长沙出连、锡，然篁篁物之所有，取之不足以更费。

九疑、苍梧以南至儋耳者，与江南大同俗，而杨越多焉。番禺亦其一都会也，珠玑、犀、瑇瑁、果、布之凑。

颍川、南阳，夏人之居也。夏人政尚忠朴，犹有先王之遗风。颍川敦愿。秦末世，迁不轨之民於南阳。南阳西通武关、郟关，东南受汉、江、淮。宛亦一都会也。俗杂好事，业多贾，其任侠，交通颍川，故至今谓之夏人。

夫天下物所鲜所多，人民谣俗，山东食海盐，山西食盐卤，岭南、沙北固往往出盐，大体如此矣。

总之，楚越之地，地广人希，饭稻羹鱼，或火耕而水耨，果隋 赢蛤，不待贾而足，地势饶食，无饥馑之患，以故皆窳偷生，无积聚而多贫。是故江、淮以南，无冻饿之人，亦无千金之家。近、泗水以北，宜五谷桑麻六畜，地小人来，数被水旱之害，民好畜藏。故秦、夏、梁、鲁好农而重民。三河、宛、陈亦然，加以商贾。齐、赵设智巧，仰机利。燕、代日畜而事蠶。（史记卷一二九货殖列传）

秦地，……其界白弘农故关以西，京兆、扶风、冯翊、北地、上郡、西河、安定、天水、陇西；东有巴蜀、广汉、犍为、武都；西有金城、武威、张掖、酒泉、敦煌；又西南有牂柯、越巂、益州，皆宜属焉。……秦地於禹贡时跨雍、梁二州。……其民有先王遗风，好稼穡，务本业，故豳诗言农桑衣食之本甚。有鄠杜竹林，南山檀柘，号称陆海，为九州膏腴。始皇之初，郑国穿渠引泾水溉田，沃野千里，民以富饶。汉兴，立都长安，徙督诸田、楚昭屈、景及诸功臣家於长陵，後世世徙吏二千石高訾富人及豪桀并兼之家於诸陵，盖亦以强幹弱支，非独为奉山园也。……又郡国辐凑，浮食者多，民去本就末。……天水、陇西，山多林木，民以板为室屋。安定、北地、上郡、西河，皆追近戎狄，修习战备，高上气力，以射猎为先。……自武威以西，本匈奴昆邪王、休屠王地，武帝时攘之。初置四郡，以通西域，高绝南羌、匈奴。其民或以关东下贫，或以报怨过当，或以諄逆亡道，家属徙焉。习俗颇殊，地广民稀。水草宜畜牧，故凉州之畜，为天下饶。……巴蜀广汉本南夷，秦并以为郡。土地肥美，有江水沃野山林竹木疏食果实之饶。南贡滇犍。滇犍僮。西近邛笮，笮马旄牛。民食稻鱼，亡凶年受。……

河东，土地平易，有监铁之饶，本唐尧所居。……

游：据张文虎说应作“於”。

“隋”字应从汉书地理志作“蕘”。

周地，……今之河南、雒阳、穀城、平阴、偃师、鞏、缑氏，是其分也。……周人之失，巧伪趋利，贵财贱义，高官下贫，烹为商贾，不好仕宦。

秦既灭韩，徙天下不轨之民於南阳，故其俗夸奢，上气力，好商贾渔獵臧匿，难制御也。宛西通武关，东受江淮，一都之会也。

宣帝时，郑弘、召信臣为南阳太守，治皆见纪。信臣劝民农桑，去末归本，郡以殷富。……南阳好商贾，召父富以本业。

赵地，……赵分晋，得赵国。北有信都、真定、常山、中山，又得涿郡之高阳、郑州，乡东有广平、钜鹿、清河、河间，又得勃海郡之东平、舒、中邑、文安、束州、成平、章武、河以北也，南至浮水、繁阳、内黄、斥丘，西有太原、定襄、云中、五原、上党。上党本韩之别郡也，远韩近赵，後卒降赵，皆赵分也。……邯郸北通燕涿，南有郑卫，漳河之间一都会也。其土广俗杂，士率精急，高气勃，轻为奸。……锤代、石北，迫近胡寇，民俗慊怯，好气为奸，不事农商。自全晋时，已患其剽悍。

燕地，……东有渔阳、右北平、辽西、辽东，西有上谷、代郡、鴈门，南得涿郡之易、容城、范阳、北新城、故安、涿县、良乡、新昌及勃海之安次，皆燕分也。……上谷至辽东，地广民希，数被胡寇，俗与赵代相类。有渔盐枣栗之饶，北隙鸟九、夫馀，东贾真番之利。

齐地，……东有邕川、东莱、琅邪、高密、胶东，南有泰山、城阳，北有千乘、清河以南，勃海之高乐、高城、重合、阳信，西有济南、平原，皆齐分也。……太公以齐地负海鸟卤，少五穀而人民寡，迺劝以女工之业，通鱼盐之利，而人物辐凑。後十四世，桓公用管仲，设轻重以富国。……故其俗弥侈，织作冰纨、绮绣、纯丽之物，号为冠带衣履天下。

鲁地，……东至东海，南有泗水，至淮，得临淮之下相、睢陵，僮、取慮：皆鲁分也。……地陝民众，颇有桑麻之业，亡林泽之饶。俗俭嗇，爱财，越商贾。

宋地，……今之沛、梁、楚、山阳、济阴、东平及东郡之须昌、寿张，皆宋分也。……其民犹有先王遗风，重厚，多君子，好稼穡，恶衣食，以致畜藏。……沛楚之失，急疾颡已，地薄民贫。

楚有江汉川泽山林之饶。江南地广，或火耕水耨，民食鱼稻，以渔猎山伐为业，果苾羸蛤，食物常足。

寿春、合肥，受南北湖皮革鲍木之输，亦一都会也。……吴，东有海盐、章山之铜，三江五湖之利，亦江东之一都会也。豫章出黄金，然篁篁物之所有，取之不足以更费。

粤地，……今之苍梧、鬱林、合浦、交址、九真、南海、日南，皆粤分也。……处近海，多犀象毒冒珠玕银铜果布之凑，中国住商贾者，多取富焉。番禺，其一都会也。自台浦、徐闻、南入海，得大州，东西南北方千里，武帝元封元年略以为儋耳、珠屋郡。民皆服布，如单被，穿中央为贯头。男子耕农种禾稻紵麻，女子桑蚕织绩。亡马与虎，民有五畜，山多尘麀，兵则矛盾、刀、木弓弩、竹矢，或骨为镞。自初为郡县，吏卒中国人多侵陵之，故率数岁壹反。元帝时遂罢弃之。（前汉书卷二八下地理志）

2. 个体小农经济

文帝即位，躬修俭节，思安百姓。时民近战国，皆背本趋末。贾谊说上

日：“管子曰：‘仓廩實而知礼节。’民不足而可治者，自古及今，未之尝闻。古之人曰：‘一夫不耕，或受之饥；一女不织，或受之寒。’生之有时，而用之亡度，则物力必屈。古之治天下，至殫至悉也，故其畜积足恃。今背本而越末，食者甚来，是天下之大残也；淫侈之俗，日日以长，是天下之大贼也。残贼公行，莫之或止，大命将泛，莫之振救。生之者甚少，而靡之者甚多，天下财产，何得不蹙？汉之为汉，几四十年矣，公私之积，犹可哀痛。失时不雨，民且狼顾。岁恶不入，请卖爵子，既闻耳矣，安有为天下阽危者若是，而上不驚者？世之有饥穰，天之行也，禹、汤被之矣。即不幸有方二三千里之旱，国胡以相恤？卒然边境有急，数千百万之众，国胡以餽之？兵旱相乘，天下大屈，有勇力者，聚徒而衡击，罢夫羸老，易子而餓其骨。政治未毕通也。远方之能疑者，并举而争起矣。迺骇而图之，岂将有及乎？夫积贮者，天下之大命也。”苟粟多而财有餘：何为而不成？以攻则取，以守则固，以战则胜。怀敌附远，何招而不至？今欧民而归之农，皆著於本，使天下各食其力，未技游食之民转而缘南晦，则畜积足，而人乐其所矣。可以为富安天下，而直为此廩廩也！窃为陛下惜之。”（前汉书卷二四上食货志上）

鼂错复说上曰：“……今农夫五口之家，其服役者不下二人，其能耕者不过百亩，百亩之收，不过百石。春耕夏耘，秋获冬藏，伐薪樵，治官府，给繇役。春不得避风塵，夏不得避暑热，秋不得避阴雨，冬不得避寒冻。四时之间，亡日休息。又私白送往迎来，弔死间疾，养孤长幼在其中。勤苦如此，尚复被水旱之灾，急政暴虐，赋敛不时，朝令而暮改。当具有者半贾而卖，亡者取倍称之息。於是有人卖田宅，鬻子孙，以偿责者矣。而商贾大者积贮倍息；小者坐列贩卖，操其奇贏，日游都市，乘上之急，所卖必倍。故其男不耕耘，女不蠶织，衣必文采，食必粱肉；亡农夫之苦，有仟伯之得。因其富厚，交通王侯，力过吏执，以利相倾。千里游敖，冠盖相望。乘坚策肥，履丝曳縞。此商人所以兼并农人，农人所以流亡者也。今法律贱商人，商人已富贵矣；尊农夫，农夫已贫賤矣。故俗之所贵，主之所贱也；吏之所卑，法之所尊也。上下相反，好恶乖迁，而欲国富法立，不可得也。（同上）

二年正月，上曰：“农，天下之本。……”（史记卷一 孝文帝本纪）

二年九月，……诏曰：“农，天下之大本也，民所恃以生也。……”（前汉书卷四文帝纪）

十三年六月，诏曰：“农，天下之本，务莫大焉。……”（同上）

後三年春正月，诏曰：“农，天下之本也。……黄金珠玉，饥不可食，寒不可衣，以为幣用，不识其始终。间岁或不登，意为未者来，农民寡也。其令郡国务劝农桑，益种树，可得衣食物。吏发民若取庸采黄金珠玉者坐臧为盗，二千石听者与同罪。”（前汉书卷五景帝纪）

召平者，故秦东陵侯。秦破，为布衣，贫，种瓜於长安城东。瓜美，故世俗谓之“东陵瓜”。（史记卷五三萧相国世家）

高祖为亭长时，嘗告之田。吕后与两子居田中耨。（史记卷八高祖本纪）

（陈平）少时家贫，好读书，有田三十亩，独与兄伯居。伯嘗耕田，纵

莞，同“管”。

责，同“债”。

之，往。”之田”，住田间去。

平使游学。平为人长 美色。人或谓陈平曰：“ 贫何食而肥若是？” 其嫂嫉平之不视家生产，曰：“ 亦食糠覈耳。”（[史记卷五六陈丞相世家](#)）

遂见齐俗奢侈，好末技，不田作，迺躬率以俭约，劝民稼农桑。令口种一树榆，百本薤，五十本葱，一畦韭，家二母彘，五鷄。民有带持刀剑者，使卖剑买牛，卖刀买犊，曰：“ 何为带牛佩犊”，春夏不得不趋田亩。秋冬课收敛，益畜果实，菱芡。劳来循行，郡中皆有畜积，吏民皆富实。（[前汉书卷八九循吏列传龚遂传](#)）

（[贡禹](#)）禹上书曰：“ 臣禹年老贫穷，家訾不满万钱，妻子糠豆不赡，短褐不完。有田百三十亩。陛下过意徵臣，臣卖田百亩以供车马。……”（[前汉书卷七二贡禹传](#)）

[匡衡](#)，字稚圭，东海承人也。父世农夫，至衡好学。家贫，庸作以供资用。（[前汉书卷八一匡衡传](#)）

3. 地主、贵族的田庄

（[董仲舒](#)）又言：“ ……至秦则不然，用商鞅之法，改帝王之制，除井田，民得买卖。富者田连阡陌，贫者亡立锥之地。……或耕豪民之田，见税什五。……汉兴，循而未改。古井田法虽难卒行，宜少近古，限民名田，以澹不足，塞并兼之路。……”（[前汉书卷二四上食货志上](#)）

客有说相国曰：“ ……今君胡不多买田地，贱蒟蒻以自污？上心乃安。” 於是相国从其计，上乃大说。上罢（[黠](#)）布军归，民道遮行上书，言相国贱强买民田宅数千万。（[史记卷五三萧相国世家](#)）

[武安](#)由此滋骄，治宅甲诸第。田园极膏腴，而市买郡县器物相属于道。前堂罗钟鼓，立曲旃！後房妇女以百数。诸侯奉金玉狗马玩好，不可胜数。……

（[灌夫](#)）夫不喜文学，好任侠，已然诺。诸所与交通，无非豪杰大猾。家累数千万，食客日数十百人，陂池田园，宗族宾客为权利，横於颍川。颍川儿乃歌之曰，“ 颍水清，灌氏宁；颍川濁，灌氏族。” ……

丞相（[武安侯田蚡](#)）尝使籍福请魏其城南田。魏其大望 曰：“ 老仆虽弃，将军虽贵，宁可以势夺乎！” 不许。[灌夫](#)闻，怒，骂籍福。籍福恶两人有郤，乃谩自好谢丞相曰：“ 魏其老且死，易忍，且待之。” 已而，[武安](#)闻魏其、[灌夫](#)实怒，不予田，亦怒。……[武安](#)由此大怨[灌夫](#)、魏其。（[史记卷一 七魏其武安侯列传](#)）

（[淮南王](#)）后荼、太子遷及女陵，得爱幸王，擅国权，侵夺民田宅，妄致繫人。（[史记卷一一八淮南衡山列传淮南王传](#)）

（[衡山](#)）王又数侵夺人田，坏人冢以为田。（同上[衡山王传](#)）

[卓王孙](#)不得已，分予文君僮百人，钱百万，及其嫁时衣被财物。文君乃与相如归成都，买田宅，为富人。（[史记卷一一七司马相如列传](#)）

[陈涉](#)少时，尝与人傭耕，辍耕至垄上，怅恨久之，曰：“ 苟富贵，无相忘。” 庸者笑而应曰：“ 若为庸耕，何富贵也？”（[史记卷四八陈涉世家](#)）

（[周氏](#)）迺髡钳季布，衣褐衣，置广柳车中，并与其家僮数十人，之鲁朱家所卖之。朱家心知是季布，迺買而置之田。诫其子曰：“ 田事听此奴。必与同食。”（[史记卷一 季布 布列传](#)）

前汉书卷四 陈平传作“长大美色”。史记无“大”字，盖脱。
望，怨责。

武帝即位，（宁成）徒为内史。外戚多毁成之短，抵罪髡钳。是时九卿罪死即死，少被刑，而成极刑，自以为不复收，於是解脱，诈刻傅出关归家。称曰：“仕不至二千石，货不至千万，安可比人乎？”乃货贷买陂田千馀顷，假贫民，役使数千家。数年，会赦。致产数千金。（[史记卷一二二酷吏列传宁成传](#)）

儿宽，千乘人也。治尚书，事欧阳生。以郡国选诣博士，受业孔安国。贫无资用，尝为弟子都养，时行赁作，带经而鉏。（[前汉书卷五八儿宽传](#)）

4. 公田和屯田

（萧）相国因为民请曰：“长安地狭，上林中多空地，弃，愿令民得入田，毋收稟为禽兽食。”上大怒曰：“相国多受贾人财物，乃为请吾苑！”乃下相国廷尉，械系之。（[史记卷五三萧相国世家](#)）

（武帝）使太中大夫吾的寿王与待诏能用算者二人，举籍阿城以南、陂屋以东、宜春以西，提封顷亩及其贾直，欲除为上林苑，属之南山。又诏中尉、左右内史，表属县草田，欲以偿鄂杜之民。（[前汉书卷六五东方朔传](#)）

河东渠田废，予越人，令少府以为稍入。（[史记卷二九河渠书](#)）

时帝舅红阳侯（王）立使客因南郡太守李尚占垦草田数百顷，颇有民所假少府陂泽，略皆开发。（[前汉书卷七七孙宝传](#)）

杨可告缙篇天下。……得民财物以亿计，奴婢以千万数。田，大县数百顷，小百馀顷。……水衡、少府、太仆、大农各置农官，往往即郡县比没入田田之。其没入奴婢，分诸苑养狗马禽兽，及舆诸官，官益杂置多。（[前汉书卷二四食货志下](#)）

大夫曰：“诸侯以国为家：其忧在内。天子以八极为境，其虑在外。故宇小者用菲，功巨者用大。是以县官开园池，总山海，致利以助贡赋。修沟渠，立诸农，广田收，盛苑园。太仆、水衡、少府、大农，岁课诸入田收之利，池籩之假，及北边置任，任田官以贍诸用，而犹未足，今欲罢之，绝其原，杜其流，上下俱殫，困乏之应也。虽好省事节用，如之何其可也。”文学曰：“……秦兼万国之地，有四海之富，而意不贍，非宇小而用菲者，欲多而下不堪其求也。……今狗马之养，虫兽之食，岂特庸肉秣马之费哉！无用之官，不急之作。服淫侈之变，无功而衣食钱官者众，是以上不足而下困乏也。今不减除其本，而欲贍其未，设机利，造田畜，与百姓争藿草，与商贾争市利，非所以明主德而相国家也。……今盲之多张苑囿、公田、池泽，公家有鄣假之名，而利归权家。三辅迫近於山河，地狭人众，四方并臻，粟米薪菜不能相贍。公田转假，桑榆菜果不殖，地力不尽。愚以为非。先帝之开苑囿，池泽可赋，归之於民，官租税而已。假、税殊名，其实一也。夫如是，匹夫之力尽於南亩，匹妇之力尽於麻枲，日野癯，麻枲治，则上下俱衍，何困乏之有矣。”（[鹽鐵论卷三园池](#)）

解脱，解脱髡钳的刑具。

传，证明身份的文件。

都养，主给众人烹炊者，即厨人。

汉代草田，皆为公田。仲长统昌言理乱篇：“其地有草者，皆曰官田。”

稍，公粮。稍入，收租充公粮。

帝，指汉成帝。

武帝少时，东武侯母常养帝。帝壮时，号之曰“大乳母”。率一月再朝。……乳母上书曰：“某所有公田，愿得假借之。”帝曰：“乳母欲得之乎？”以赐乳母。（[史记卷一二六滑稽列传](#)，[褚先生补](#)）

（武）帝奉酒前为寿，钱千万，奴婢三百人，公田百顷，甲第以赐姊。（[前汉书卷九七外戚传上](#)）

建章宫後閣重栌中有物出焉，其状似麋，以闻。武帝往临视之，问左右群臣习事通经术者，莫能知。诏东方朔视之。朔曰：“……某所有公田鱼池蒲苇数顷，陛下以赐臣，臣朔乃言。”诏曰：“可。”……（[史记卷一二六滑稽列传](#)[褚先生补](#)）

天子乃思卜式之言，召拜式为中郎，爵左庶长，赐田十顷，布告天下，使明知之。……齐相卜式上书曰：“臣闻主忧臣辱，南越反，臣愿父子与齐习船者住死之。”天子下诏曰：“……今天下不幸有急，而式奮愿父子死之，虽未战，可谓义形於内。赐爵关内侯，金六十斤，田十顷，布告天下。”（[史记卷三平準书](#)）

（苏）武以始元六年春至京师，诏……赐钱二百万，公田二顷，宅一区。（[前汉书卷五四蘇武传](#)）

错复言：……曰“……陛下幸忧边境，这将吏发卒以治塞，甚大惠也。然令远方之卒守塞，一岁而更，不知胡人之能，不如选常居者家室田作，且以备之。……先为室屋，具田器，迺募隍人及免徒复作，令居之。不足，募以丁奴婢赎罪及输奴婢欲以拜爵者。不足，迺募民之欲往者。皆赐高爵，复其家，予冬夏衣廩食：能自给而止。……其亡夫若妻者，县官买予之。人情非有匹敌，不能久安其处。塞下之民禄利不厚，不可使久居危难之地。……”上从其言，募民徙塞下。（[前汉书卷四九鼂错传](#)）

汉度河自朔方以西至令居，往往通渠置田官，吏卒五、六万人，稍蠶食，地接匈奴以北。（[史记卷一一匈奴列传](#)）

初置张掖酒泉郡，而上郡、朔方、西河、河西开田官，斥塞卒六十万人戍田之。（[前汉书卷二四下食货志下](#)）

（元朔二年），夏，募民徙朔方十万口。……

元狩四年冬，……关东贫民徙陇西、北地、西河、上郡、会稽，凡七十二万五千口。……

（元狩五年），徙天下奸猾吏民於边。……

元鼎六年，分武成、酒泉地置张掖、敦煌郡，徙民以实之。（[前汉书卷六武帝纪](#)）

自贰师将军伐大宛之後，……於是白敦煌西至监泽，往往起亭，而轮臺、渠犂皆有田卒数百人。……至宣帝时，……匈奴益弱，不得近西域，於是徙屯田，田於北胥鞬，披莎东之地。……都护治鸟壘城，去阳关二千七百三十八里，与渠犂田官相近，土地肥饶，於西城为中，故都护治焉。（[前汉书卷九六西域传上](#)）

5. 水利和农业

汉兴三十九年，孝文时河决酸枣，东溃金堤，於是东郡大兴卒塞之。其後四十有馀年，今天子元光之中，而柯决于瓠子，东南注钜野，通於淮、泗。

赵充国屯田，参看本册第 259 页“西汉统治者对羌人的战争”节。

於是天子使汲黯、郑当时兴人徒塞之，辄复坏。是时武安侯田蚡为丞相，其奉邑食郟。郟居河北，河决而南则郟无水菑，邑收多。蚡言於上曰：“江河之决皆天事，未易以人力为强塞。塞之未必应天。”而望气用数者亦以为然。於是天子久之不事复塞也。

是时郑当时为大农，言曰：“异时关东漕粟从渭中上，度六月而罢，而漕水道九百馀里，时有难处。引渭穿渠起长安，并南山下，至河三百馀里，径易漕，度可令三月罢；而渠下民田万馀顷，又可得溉田：此损漕省卒，而益肥关中之地，得穀。”天子以为然，今齐人水工徐伯表，悉发卒数万人穿漕渠，三岁而通。通，以漕，大便利。其後漕稍多，而渠下之民颇得以溉田矣。

其後河东守番系言：“漕从山东西，岁百馀万石，更砥柱之限，败亡甚多，而亦烦费。穿渠引汾溉皮氏、汾阴下，引河溉汾阴、蒲坂下，度可得五千顷。五千顷故尽河壩弃地，民芟牧其中耳，今溉田之，度可得穀二百万石以上。穀从渭上，与关中无异，而砥柱之束可无复漕。”天子以为然，发卒数万人作渠田。数岁，河移徙：渠不利，则田者不能偿种。久之，河东渠田废，予越人，令少府以为稍人。

其後人有上书欲通斜道及漕事，下御史大夫张汤。汤问其事，因言：“抵蜀从故道，故道多阪，回还。今穿斜道，少阪，近四百里；而水通沔，斜水通渭，皆可以行船漕。漕从南阳上沔入里，褒之绝水至斜，间百馀里，以车转，从斜下下渭。如此，漠中之穀可致，山东从沔无限，便於砥柱之漕。且斜材木竹箭之饶。拟於巴蜀。”天子以为然，拜汤子卬为汉中守，发数万人佗褒斜道五百馀里。道果便近，而水湍石，不可漕。

其後庄熊髡言：“临晋民愿穿洛以溉重泉以东万馀顷故卤地。诚得水，可令亩十石。”於是发卒万馀人穿渠，自徵引洛水至商颜山下。岸善崩，乃凿井，深者四十馀丈。往往为井，井下相通行水。水积以绝商颜，东至山岭十馀里间。井渠之生自此始。穿渠得龙骨，故名曰龙首渠。作之十馀岁，渠颇通，犹未得其饶。

自河决瓠子後二十馀岁，岁因以数不登，而梁楚之地尤甚。天子既封禅巡祭山川，其明年旱，乾封少雨。天子乃使汲仁、郭昌发卒数万人塞瓠子决。於是天子已用事万里沙，则还自临决河，沈白马玉璧于河，令臣从官自将军已下皆负薪真决河。是时东郡烧草，以故薪柴少，而下淇园之竹以为楗……。

於是卒塞瓠子，築宫其上，名曰宣房宫。而道河北行二渠，复禹旧迹，而梁、楚之地复宁，无水灾。

自是之後，用事者争言水利。朔方、西河、河西、酒泉皆引河及川谷以溉田；而关中辅渠、灵轺引堵水；汝南、九江引淮；东海引钜定；泰山下引汶水：皆穿渠为溉田，各万馀顷。佗小渠披山通道者，不可胜言。然其著者在宣房。（史记卷二九河渠书）

自郑国渠起，至元鼎六年，向三十六岁，而儿宽为左内史，奏请穿凿六辅渠，以益溉郑国傍高叩之田。上曰：“农，天下之本也；泉流灌侵，所以育五穀也。左右内史地，名山川原甚众，细民未知其利，故为通沟瀆，畜陂泽，所以备旱也。令内史稻田租挈重，不与郡同。其议减，令吏民勉农尽地

利，平 行水，勿使失时”。

後十六岁，太始二年，赵中大夫白公复奏穿渠，引泾水，首起谷口，尾入栎阳，注渭中，袤二百里，溉田四千五百馀顷，因名曰白渠。民得其饶，歌之曰：“田於何所？池阳谷口。郑国在前，白渠起後。举耜为云，决渠为雨。泾水一石，其泥数斗。且溉且糞，长我禾黍。衣食京师，亿万之口。”言此两渠饶也。（前汉书卷二九溝洫志）

自塞宣房後，河复北决於馆陶，分为屯氏河，东北经魏郡、清河、信都、勃海入海，广深与大河等，故因其自然不堤塞也。此开通後，馆陶东北四五郡，虽时小被水害，而兖州以南六郡无水忧。宣帝地节中，光禄大夫郭昌使行河北曲三所，水流之执皆那直贝县，恐水盛堤防不能禁，迺冬更穿渠直东，经东郡界中，不令北曲，渠通利，百姓安之。元帝永光五年，河决清河灵鸣犊口，而屯氏河绝。成帝初，清河都尉冯遂奏言郡承河下流，与兖州、东郡分水为界，城郭所居尤卑下，土壤轻脆易伤，顷所以阔无大害者，以屯氏河通，两川分流也。今屯氏河塞，灵鸣犊口又益不利，独一川兼受数河之任，虽高增堤防，终不能泄，如有霖雨，旬日不霁，必盈溢。灵鸣犊口在清河东界，所在处下，虽令通利，犹不能为魏郡清河减损水害，禹非不爱民力，以地形有執，故穿九河，今既灭难明。屯氏河不流行七十余年，新绝未久，其处易浚，又其口所居高，於以分流殺水力，道呈便宜，可复浚，以助大河泄洪水，非常。又地节时，郭昌穿直渠。後三岁，河水更从故第二曲间，北可六里，复南合，今其曲执复邪直贝，百姓寒心，宜复穿渠东行，不豫脩治，北决病四五郡，南决病十余郡，然後忧之晚矣。事下，丞相、御史白博士许商治尚书，善为算，能度功用。遣行视，以为屯氏河盈溢所为方用度不足；可且勿浚。後三岁，河果决於馆陶及东郡金堤，泛滥袁、豫，入平原、千乘、济南，凡灌四郡三十二县，水居地十五万余顷，深者三丈，坏败官亭室廬且四万所。御史大夫尹忠对，方略疏阔，上切责之，忠自杀。遣大司农非调，调均钱穀河决所灌之郡，谒者二人，发河南以东灌船五百艘，徙民避水居的陵九万七千余口。河堤使者王延世使塞以竹落。长四丈，大九围，盛以小石，两船破载而下之。三十六日，河堤成。上曰：“东郡河决，流漂二州，校尉延世堤防，三旬立塞。其以五年为河平元年。卒治河者为著外 六月。惟延世长於计策，功费约省，用力日寡，朕甚嘉之。其以延世为右大夫，秩中二千石，赐爵关内侯，黄金百斤。”（前汉书卷二九沟洫志）

哀帝初，平当使领河堤，奏言：“九河今皆真灭。按经义治水。有决河深川，而无堤防雍塞之文。河从魏郡以东，北多溢决，水迹难以分明。四海之众不可诬。宜博求能浚川疏河者。”下丞相孔光、大司农何武，奏请部刺史三辅三河、弘农太守举吏民能者，莫有应书。待诏贾让奏言：“治河有上、中、下策。古者立国居民，疆理土地，必遗川泽之分，度水執所不及，大川无防，小水得入，陂障卑下，以为汗泽，使秋水多得有所休息，左右游波，宽缓而不迫。夫土之有川，犹人之有口也。治土而防其川，犹止儿啼而塞其口，岂不遽止，然其死可立而待也。故曰，善为川者，决之使道；善为民者，宣之使言。盖堤防之作，近起战国，雍防百川，各以自利。齐与赵魏，以河为竟。赵魏濒山。齐地卑下，作堤去河二十五里。河水东抵齐堤，则西泛赵魏。赵魏亦为堤，去河二十五里，虽非其正水，尚有所游荡，时至而去，则填淤肥美，民耕田之。或久无害，稍筑室宅，遂成聚落。大水时至漂没，则更起堤防以自救，稍去其城郭，排水泽而居之，湛溺自其宜也。斗堤防陋者，

去水数百步，远者数里，近黎阳南故大金堤，从河西西北行，至西山南头迺折东，与东山相属。民居金堤东为庐舍，住十余岁，更起堤从东山南头直南，与故大堤会。又内黄界中有泽方数十里，环之有堤，住十余岁，太守以赋民，民今起庐舍其中。此臣亲所见者也。东郡白马故大堤亦复数重，民皆居其间。从黎阳北尽魏界，故大堤去河远者数十里，内亦数重。此皆前世所排也。河从河内北至黎阳为石堤，激使东，抵东郡、平刚；又为石堤，使西北抵黎阳、观下；又为石堤，使东北抵东郡津北；又为石堤，使西北抵魏郡昭阳；又为石堤，激使东北百馀里间。河再西三东，迫堤如此，不得安息。今行上策，徙冀州之民当水冲者，决黎阳遮害亭，放河使北入海。河西薄大山，东薄金堤，执不能远泛滥，晷月白定。难者将曰：‘若如此，败坏城郭、田廬、冢墓以万数，百姓怨恨。’昔大禹治水，山陵当路者毁之：故凿龙门，辟伊阙，析底柱，破碣石，墮断天地之性，此乃人功所造，何足言也。今濒河十郡，治堤岁费且万万，及其大决，所残无数。如出数年治河之费，以业所徙之民，遵古圣之法，定山川之位，使神人各处其所而不相奸。且以大汉方制万里，岂其与水争咫尺之地哉？此功一立，河定民安，千载无患，故谓之上策。若迺多穿漕渠於冀州地，使民得以溉田，分殺水怒，虽非圣人法，然亦救败术也。（前汉书卷二九沟洫志）

高后燕饮，……朱虚侯刘章，……请为太后言耕田歌。……太后曰：“试为我言田。”章曰：“深耕既种，立苗欲疏。非其种者，鋤而去之。”（史记卷五二齐悼惠王世家）

鼂错复说上曰：“……今农夫五口之家，其服役者不下二人，其能耕者不过百亩，百亩之收不过百石……。”（前汉书卷二四上食货志上）

一人蹠耒而耕，不过十亩。中田之穫，卒岁之收，不过亩四石。（淮南子卷九主术训）

武帝末年，悔征伐之事，迺封丞相为富民侯，下诏曰：“方今之务，在於力农。”以赵过为搜粟都尉。过能为代田，一亩三圳，岁代处，故曰代田，古法也。后稷始圳田，以二耜为耦，广尺深尺曰圳，长终亩。一亩三圳，一夫三百圳，而播种於三圳中。苗生叶以上，稍耨陇草，因墮其土，以附苗根。故其诗曰：“或芸或芋，黍稷疑疑。”芸，除草也；芋，附根也。言苗稍壮，每耨辄附根，比盛暑，陇尽而根深，能风与旱，故疑疑而盛也。其耕耘、下种、田器，皆有便巧。率十二夫为日一并一屋，故亩五顷。用耦犁，二牛三人。一岁之收，常过缦田亩一斛以上，善者倍之。过使教田，太常、三辅、大农置工巧奴与从事，为作田器。二千石遣令长、三老、力田及里父老善田者，受田器，学耕种养苗状。民或苦少牛，亡以趋泽，故平都令光教过以人挽犁。过奏光以为丞，教民相与庸挽犁。率多人者，田日三十亩，少者十三亩，以故田多垦辟。过试以离官卒田其宫墉地，课得穀，皆多其旁田斛一斛以上。令命家田三辅公田，又教边郡及居延城。是後边城、河东、弘农、三辅、太常民，皆便代田，用力少而得穀多。至昭帝时，流民稍还，田野益闢，颇有畜积。宣帝即位，用更多选贤良，百姓安土，岁数丰穰，穀至石五钱。（前汉书卷二四上食货志上）

人糜小石十四石五斗，始元二年十一月戊戌朔，戊戌，第二亭长舒，受

上，指汉文帝。

能，同“耐”，忍受。

代田仓验乞，都丞延寿临。（居延汉简释文 319 页居延代田仓简文。）

十五石，始元二年十一月丁卯朔，丁卯，第二亭长舒，受代田仓验乞，都丞临。（同书 322 页居延代田仓简文。）

入糜小石十五石，始元三年六月甲子朔，甲子，第二亭长舒，受代田仓验乞，都丞临。（同书 331 页居延代田仓简文。）

入糜小石十二石，始元五年二月甲申朔，丙戌，第二亭长舒，受代田仓验乞，（同书 336 页居延代田仓简文。）

董仲舒说上曰：“春秋它穀不书，至於麦禾不成则书之。以此见圣人於五穀最重奔与禾也。今关中俗不好种麦，是岁失春秋之所重，而损生民之具也。愿陛下幸诏大司农使关中民益种宿麦，令毋後时。”（前汉书卷二四上食货志上）

（元狩三年）遣谒者勸有水災郡种宿麥。（前汉书卷六武帝纪）

御史曰：“内郡人众，水泉薦草不能相贍。地势温湿，不宜牛马。民蹠耒而耕，负檐而行，劳罷而寡功，是以百姓贫苦，而衣食不足。……”

文学曰：“……往者未伐胡、越之时，赋省而民富足，温衣饱食，藏新食陈，布帛充用，牛马成群，农夫以马耕载，而民莫不骑乘。当此之时，却走马以糞。其後师旅数发，戎马不足，牝牡入阵，故驹犊生於战地，六畜不言於家，五谷不殖於野，民不足於糟糠。……”

御史曰：“古者制田，百步为亩，民井田而耕，什而籍一，义先公而後已，民臣之职也。先帝哀怜百姓之愁苦，衣食不足，制田二百四十步而一亩。率三十而税一。惰民不务田作，饥寒及己，固其理也。……”（临鐵论卷三未通）

6. 畜牧业

乌氏保畜牧。及采，斥卖。求奇贖物，间献遗戎王。戎王什倍其偿，与之畜，畜至用谷量马牛。秦始皇帝令保比封君，以时与列臣朝请。（史记卷一二九货殖列傳）

始皇之末，班壹避坠於楼烦，致马牛羊数千群。值汉初定，與民无禁。当孝惠、高后时，以财雄边。出入弋獵，旌旗鼓吹。年百餘岁，以寿终。故北方多以“壹”为字者。（前汉书卷一 敘傳）

塞之斥也，唯//桥姚已至马千匹，牛倍之，羊万头，粟以万鍾计。（史记卷一二九货殖列傳）

自武成以西，本匈奴、昆那王、休屠王地。武帝时攘之，初置四郡以通西城，鬲绝南羌、匈奴。其民或以关东下贫，或以报怨过当，或以報逆亡道，家属徙焉。习俗颇殊，地广民稀，水草宜畜牧，故凉州之畜为天下饶。（前汉书卷二八下地理志下）

上式者，河南人也，以田畜为事。亲死，式有少弟。弟壮，式脱身出分，独取畜羊百余，田宅财物尽子弟。式入山牧。十余岁，羊致千余头，买田宅。而其弟尽破其业。式辄复分子弟者数矣。（史记卷三 平準书）

公孙弘者，齐菑川国薛县人也，字季。少时为薛狱吏，有臯，免。家贫，

檐，通“攬”字。

昵，音 pí，通“疲”。

墜，古“地”字。

牧豕海上。（史记卷一一二平津侯主父列傳）

宣既被刑，乃徙至上黨。以为其地宜田牧，又少豪俊，易长雄，遂家於长子。（前汉书卷七二鮑宣傳）

（景帝中元六年）六月，匈奴入雁门，至武泉，入上郡，取苑马，吏卒战死者二千人。（前汉书卷五景帝紀）

如淳曰：“汉仪注：‘太仆牧师诸苑三十六所，分布北边、西边，以郎为苑监，官奴婢三万人，养马三十万头。’师古曰：“武泉，云中之县也。养鸟兽者通名之为苑，故谓牧马处为苑。”（前汉书卷五景帝紀注。）

张汤为廷尉，……除（宽）为从史，之北地视畜。数年，还，至府上畜簿。（前汉书卷五八儿宽传）

7. 大商贾、鹽鐵业、手工业

今有无秩禄之奉、爵邑之人而乐與之比者，命曰素封。封者食租税，岁率户二百。千户之君则二十万，朝覲聘享出其中。庶民农工商贾，卒亦岁万息二千户，百万之家则二十万，而更徭租赋出其中。衣食之欲，恣所好美矣。故曰陆地牧马二百蹄，牛蹄角千，千足羊；泽中千足彘；水居千石鱼陂；山居千章之材。安邑千树枣；燕、秦千树栗；蜀、汉、江陵千树橘；淮北、常山已南，河济之间千树樹；陈、夏千亩漆；齐、鲁千亩桑麻；渭川千亩竹；及名国万家之城，带郭千亩亩鍾之田，若干亩扈茜，千畦薑韭。此其人皆与千户侯等。然是富给之资也，不窥市井，不行异邑，坐而待收，身有处士之义而取给焉。……是故本富为上，末富次之，奸富最下。无巖处奇士之行，而长贫贱，好语仁义，亦足羞也。

凡编户之民，富相什则卑下之，伯则畏惮之，千则役，万则仆，物之理也。夫用贫求富，农不如工，工不如商，刺绣文不如倚市门，此言末业，贫者之资也。通邑大都，酤一岁千酿，醯酱千瓠，浆千甌，屠牛羊彘千皮，贩穀千鍾，薪橐千车，船长千丈，木千章，竹竿万个，其輶车百乘，牛车千两，木器槩者千枚，铜器千钧，素木铁器若扈茜千石，马蹄躑千，牛千足，羊彘千双，僮手指千，筋角丹沙千斤，其帛絮细布千钧，文采千匹，榻布皮革千石，漆千斗，蘘籩鉴鼓千茗，鲑鮓千斤，鰕千石，鮑千钧，枣栗千石者三之，狐鼯裘千皮，羔羊裘千石，旅席千具，佗果菜千鍾，千贷金钱千贯，节駟会，贪贾三之，廉贾五之，此亦比千乘之家，其大率也。佗杂业不中什二，则非吾财也。请略道当世千里之中，贤人所以富者，令後世得以观择焉。

蜀卓氏之先，赵人也，用铁冶富。秦破赵，迁卓氏。卓氏见虜略，独夫妻推攀，行诣遷处。诸迁虜少有余财，争与吏，求近处，处葭萌。唯卓氏曰：“此地狭薄，吾闻汶山之下沃野，下有蹲鴟，至死不饥。民工於市，易贾。”乃求远迁。致之临邛，大喜，即铁山鼓铸，运筹策，倾滇蜀之民，富至僮千人，田池射獵之乐，拟於人君。

程鄭，山东迁虜也，亦冶铸，贾椎髻之民，富埒卓氏，俱居临邛。

宛孔氏之先，梁人也，用铁冶为业。秦伐魏，遷孔氏南阳，大鼓铸，规陂池，连车骑，游诸侯，因通商贾之利，有游闲公子之赐与名。然其赢得过当，愈於 音，家致富数千金，故南阳行贾尽法孔氏之雍容。

魯人俗俭畜，而曹邴氏尤甚，以铁冶起，富至巨万。然家自父兄子孙约，俛有拾，仰有取，贯贷行贾遍郡国。鄒、魯以其故多去文学而趋利者，以曹邴氏也。

齐俗贱奴虜，而刀间独爱贵之。桀黯奴，人之所患也，唯刀间收取，使之逐渔盐商贾之利，或连车骑，交守相，然愈益任之。终得其力，起富数千万。或曰“宁爵毋刀”，言其能使豪奴自饶而尽其力。

周人既纤，而师史尤甚，转穀以百数，贾郡国，无所不至。洛阳街居在齐、秦、楚、赵之中，贫人学事富家，相矜以久贾，数过邑不入门，设任此等，故师史能致七千万。

宣曲任氏之先，为督道仓吏。秦之败也，豪杰皆争取金玉，而任氏独窖仓粟。楚汉相距荥阳也，民不得耕种，米石至万。而豪杰金玉尽归任氏，任氏以此起富。富人争奢侈，而任氏折节为俭，力田畜。田畜人争取贱贾，任氏独取贵善。富者数世。然任分家约，非田畜所出弗衣食，公事不毕则身不得饮酒食肉，以此为间里率，故富而主上重之。

塞之斥也，唯桥姚已致马千匹，牛倍之，羊万头，粟以万锺计。吴、楚七国兵起时，长安中列侯封君行从军旅，齎贷子钱。子钱家以为侯邑国在关东，关东成败未决，莫肯与，唯无盐氏出捐千金贷，其息什之。三月，吴、楚平，一岁之中，则无盐氏之息什倍，用此富埒關中。关中官商大贾，大抵盡诸田，田薑、田兰。韦家栗氏，安陵、杜杜氏，亦巨万。此其章章尤异者也。皆非有爵邑奉禄弄法犯奸而富，尽椎埋去就，与时俯仰，获其赢利。以未致财，用本守之；以武一切，用文持之。变化有溉，故足术也。若至力农畜，工虞、乱贾，为权利以成富，大者倾郡，中者倾线，下者倾乡里者，不可胜数。（史记卷一二九货殖列传）

（临邛）有古石山，有石镞，大如蒜子，火烧合之成流支钱，甚刚，因置钱官。有铁祖庙祠。汉文帝时，以鐵铜赐侍郎通。通假民卓王孙，岁取千匹，故王孙货累巨万亿，通钱亦尽天下。（华阳国志卷三蜀志）

吴有豫章郡铜山，邊则招致天下亡命者盗铸钱，煮海水为盐，以故无赋，国用富饶。（史记卷一 六吴王濞傳）

梁王……使人来杀袁盎。……刺之，置其剑，剑著身。视其剑，新治。问长安中削厲工，工曰：“梁郎某子来治此剑。”（史记卷五八梁孝王世家褚先生补）

（竇）少君年四、五岁时，家贫，为人所略賣，其家不知其处。传十馀家，至宜阳，为其主人山作炭。寒卧岸下百余人。岸崩，尽压杀卧者，少君独得脱，不死。（史记卷四九外戚世家）

大农上盐铁丞孔仅、咸阳言：“……愿募民自给费因官器作煮盐，官与牢盆。浮食奇民欲擅管山海之货，以致富羨，役利细民，其沮事之议，不可胜听。……”（史记卷三 平準书）

大农置工巧奴与从事，为作田器。二千石这令长、三老、力田及里父老善田者受田器，学耕种养苗状。（前汉书卷二四上食货志上）

（张）安世尊为公侯，食邑万户，然身衣弋绋，夫人自纺绩：家童七百人，皆有手技作事：内治产业，累积 微：是以能殖其货，官於大将军（霍）尤。（前汉书卷书五九张安世传）

方今齐三服官，作工各数千人，一岁费数钜万。蜀广汉主金银器，岁各用五百万。三工官官费五千万，东西织室亦然，廐马食粟将万匹。臣禹当从之东官，见赐杯案，尽文书金银饰，非当所以赐食臣下也。（前汉书卷七二贡禹传）

汉书地理志记载设有工官、铁官和盐官的地区：

1. 设有工官的地区

<u>河南郡怀县</u>	<u>泰山郡寿高</u>
<u>河南郡荥阳</u>	<u>济南郡东平陵</u>
<u>颍川郡阳翟</u>	<u>广汉郡雒</u>
<u>南阳郡宛县</u>	<u>蜀郡成都</u>
<u>泰山郡</u>	

2. 设有铁官的地区

<u>京兆郑</u>	<u>沛郡沛</u>
<u>左冯翊夏阳</u>	<u>魏郡武安</u>
<u>右扶风雍</u>	<u>常山都乡</u>
<u>弘农郡</u>	<u>涿郡</u>
<u>弘农宜阳</u>	<u>蜀郡临邛</u>
<u>河南郡</u>	<u>犍为郡武阳</u>
<u>颍川阳城</u>	<u>犍为南安</u>
<u>汝南西平</u>	<u>琅琊郡</u>
<u>南阳宛</u>	<u>辽东平郭</u>
<u>庐江皖</u>	<u>胶东国郁秩</u>
<u>山阳郡</u>	<u>东平国</u>
<u>河南郡</u>	<u>楚国彭城</u>
<u>河东安邑</u>	<u>东海下邳</u>
<u>河东皮氏</u>	<u>临淮盐渚</u>
<u>河东绛</u>	<u>临淮堂邑</u>
<u>太原大陵</u>	<u>汉中沔阳</u>
<u>河内隆慮</u>	<u>陇西郡</u>
<u>千乘郡</u>	<u>渔阳渔阳</u>
<u>千乘千乘</u>	<u>右北平夕阳</u>
<u>济南东平陵</u>	<u>中山国北平</u>
<u>泰山嬴</u>	<u>成阳国莒</u>
<u>齐郡临淄</u>	<u>鲁国鲁</u>
<u>东莱东牟</u>	<u>广陵国</u>

3. 设有盐官的地区

<u>河东安邑</u>	<u>太原晋阳</u>	<u>南郡巫</u>
<u>钜鹿堂阳</u>	<u>勃海章武</u>	<u>千乘郡</u>
<u>北海寿光</u>	<u>东莱曲城</u>	<u>东莱东牟</u>
<u>东莱昌阳</u>	<u>东莱当利</u>	<u>琅琊海曲</u>
<u>琅琊计斤</u>	<u>琅琊长度</u>	<u>会稽海盐</u>
<u>蜀郡临邛</u>	<u>犍为南安</u>	<u>越巂定笮</u>
<u>巴郡胸忍</u>	<u>陇西郡</u>	<u>安定三水</u>
<u>上郡独乐</u>	<u>上郡龟兹</u>	<u>西河富昌</u>
<u>朔方沃野</u>	<u>五原成宜</u>	<u>鴈门楼烦</u>
<u>渔阳泉州</u>	<u>辽西海阳</u>	<u>辽东平郭</u>
<u>南海番禺</u>	<u>苍梧高要</u>	(彙錄前汉书卷二八地理志)

8. 西汉的郡县和户口

汉与，因秦制度，崇恩德，行简易，以抚海内。至武帝攘卻胡越，開地斥境，南置交阯，北置朔方之州，兼徐、梁、幽、并、夏、周之制，改雍曰凉，改梁曰益，凡十三部，置刺史。先王之迹既还，地名又数改易，是以采获旧闻，考迹诗书，推表山川，以缀禹贡、周官、春秋，下及战国秦、汉焉。

京兆尹：

元始二年，户十九万五千七百二，口六十八万二千四百六十八。县十二。

左冯翊：

户二十三万五千一百一，口九十一万七千八百二十二。县二十四。

右扶风：

户二十一万六千三百七十七，口八十三万六千七十。县二十

弘农郡：

户十一万八千九十一，口四十七万五千九百五十四。县十一。

河东郡：

户二十三万六千八百九十六，口九十六万二千九百一十二。县二十四。

太原郡：

户十六万九千八百六十三，口六十八万四百八十八。县二十

上党郡：

户七万三千七百九十八，口三十三万七千七百六十六。县十四。

河内郡：

户二十四万一千二百四十六，口百六万七千九十七。县十八。

河南郡：

户二十七万六千四百四十四，口一百七十四万二百七十九。县二十二。

东郡：

户四十万一千二百九十七，口百六十五万九千二十八。县二十二。

陈留郡：

户二十九万六千二百八十四，口一百五十万九千五十。县十七。

颍川郡：

户四十三万二千四百九十一，口二百二十一万九百七十三。县二十。

汝南郡：

户四十六万一千五百八十七，口二百五十九万六千一百四十八。县三十七。

南阳郡：

户三十五万九千三百一十六，口一百九十四万二千五十一。县三十六。

南郡：

户十二万五千五百七十九，口七十一万八千五百四十。县十八。

江夏郡：

户五万六千八百四十四，口二十一万九千二百一十八。县十四。

庐江郡：

户十二万四千三百八十三，口四十五万七千三百三十三。县十二。

九江郡：

户十五万五十二，口七十八万五百二十五。县十五。

山阳郡：

户十七万二千八百四十七，口八十万一千二百八十八。县二十三。

济阴郡：

户二十九万二千五百，口百三十八万六千二百七十八。县九。

沛郡：

户四十万九千七十九，口二百三万四百八十。县三十七。

魏郡：

户二十一万二千八百四十九，口九十万九千六百五十五。县十八。

钜鹿郡：

户十五万五千九百五十一，口八十二万五千一百七十七。县一下。

常山郡：

户十四万一千七百四十一，口六十七万七千九百五十六。县十八。

清河郡：

户二十万一千七百七十四，口八十七万五千四百二十二。县十四。

涿郡：

户十九万五千六百七，口七十八万二千七百六十四。县二十九。

勃海郡：

户二十五万六千三百七十七，口九十万五千一百一十九。县二十六。

平原郡：

户十五万四千三百八十七，口六十六万四千五百四十三。县十九。

千乘郡：

户十一万六千七百二十七，口四十九万七百二十。县十五。

济南郡：

户十四万七百六十一，口六十四万二千八百八十四。县十四。

泰山郡：

户十七万二千八十六，口七十二万六千六百四。县二十四。

齐郡：

户十五万四千八百二十六，口五十五万四千四百四十四。县十二。

北海郡：

户十二万七千，口五十九万三千一百五十九。县二十六。

东莱郡：

户十万三千二百九十二，口五十万二千六百九十三。县十七。

琅琊郡：

户二十二万八千九百六十，口一百七万九千一百。县五十一。

东海郡：

户三十五万八千四百一十四，口百五十五万九千三百五十七。县三十八。

临淮郡：

户二十六万八千二百八十三，口百二十三万七千七百六十四。县二十九。

仓稽郡：

户二十二万三千三十八，口百三万二千六百四。县二十六。

丹阳郡：

户十万七千五百四十一，口四十万五千一百七十。县十七。

豫章郡：

户六万七千四百六十二，口三十五万一千九百六十五。县十八。

桂阳郡：

户二万八千一百一十九，口十五万六千四百八十八。县十一。

武陵郡：

户三万四千一百七十七，口十八万五千七百五十八。县十三。

零陵郡，

户二万一千九十二，口十三万九千三百七十八。县十。

汉中郡：

户十万一千五百七十，口三十万六千一百一十四。县十二。

广汉郡：

户十六万七千四百九十九，口六十六万二千二百四十九。县十三。

蜀郡：

户二十六万八千二百七十九，口百二十四万五千九百二十九。县十五。

犍为郡：

户十万九千四百一十九，口四十八万九千四百八十六。县十五

越爲郡：

户六万一千二百八，口四十万八千四百五。县十五。

益州郡：

户八万一千九百四十六，口五十八万四千六百三十三。县二十四。

牂柯郡：

户二万四千二百一十九，口十五万三千三百六十。县十七。

巴郡：

户十五万八千六百四十三，口七十万八千一百四十八。县十一。

武都郡：

户五万一千三百七十六，口二十三万五千五百六十。县九。

陇西郡：

户五万三千九百六十四，口二十三万六千八百二十四。县十一。

金城郡：

户三万八千四百七十，口十四万九千六百四十八。县十三。

天水郡：

户六万三百七十，口二十六万一千三百四十八。县十六。

武成郡：

户七千五百八十一，口七万六千四百一十九。县十。

张掖郡：

户二万四千三百五十二，口八万八千七百三十一。县十。

酒泉郡：

户万八千一百三十七，口七万六千七百二十六。县九。

敦煌郡：

户万一千二百，口三万八千三百三十五。县六。

安定郡：

户四万二千七百二十五，口十四万三千二百九十四。郡二十。

北地郡：

户六万四千四百六十一，口二十一万六千八百八十八。县十九。

上郡：

户十万三千六百八十三，口六十万六千六百五十八。县二十。

西河郡：

户十三万六千三百九十，口六十九万八千八百三十六。县三十六。

朔方郡：

户三万四千三百三十八，口十三万六千六百二十八。县十。

五原郡：

户三万九千三百二十二，口二十三万一千三百二十八。县十六。

云中郡：

户三万八千三百三，口十七万三千二百七十。县十一。

定襄郡：

户三万八千五百五十九，口十六万三千一百四十四。县十二。

鴈门郡：

户七万三千一百三十八，口二十九万三千四百五十四。县十四。

代郡：

户五万六千七百七十一，口二十七万八千七百五十四。县十八。

上谷郡：

户三万六千八，口十一万七千七百六十二。县十五。

渔阳郡：

户六万八千八百二，口二十六万四千一百一十六。县十二。

右北平郡：

户六万六千六百八十九，口三十二万七千八十。县十六。

辽西郡：

户七万二千六百五十四，口三十五万二千三百二十五。县十四。

辽东郡：

户五万五千九百七十二，口二十七万二千五百三十九。县十八。

玄菟郡：

户四万五千六，口二十二万一千八百四十五。县三。

乐浪郡：

户六万二千八百一十二，口四十万六千七百四十八。县二十五。

南海郡：

户九千六百一十三，口九万四千二百五十三。县六。

鬱林郡：

户二万二千四百一十五，口七万一千一百六十二。县十二。

苍梧郡：

户二万四千三百七十九，口十四万六千一百六十。县十。

交趾郡：

户九万二千四百四十，口七十四万六千二百三十七。县十。

合浦郡：

户万五千三百九十八，口七万八千九百八十。县五。

九真郡：

户三万五千七百四十三，口十六万六千一十三。县七。

日南郡：

户万五千四百六十，口六万九千四百八十五。县五。

赵国：

户八万四千二百二，口二三四万九千九百五十二。县四。

广平国：

户二万七千九百八十四，口十九万八千五百五十八。县十六。

真定国：

户三万七千一百二十六，口十七万八千六百一十六。县四。

中山国：

户十六万八百七十三，口六十六万八千八十。县十四。

信都国。

户六万五千五百五十六，口三十万四千三百八十四。县十七。

河间国：

户四万五千四十三，口十八万七千六百六十二。县四。

广阳国：

户二万七千四百，口七万六千五百五十八。县四。

菑川国：

户五万二千八十九，口二十二万七千三十一。县三。

胶东国：

户七万二千二，口三十二万三千三百三十一。县八。

高密国：

户四万五千三百一，口十九万二千五百三十六。县五。

成阳国：

户五万六千六百四十二，口二十万五千七百八十四。县四。

淮阳国：

户十三万五千五百四十四，口九十八万一千四百二十三。县九。

梁国：

户三万八千七百九，口十万六千七百五十二。县八。

东平国：

户十三万一千七百五十三，口六十万七千九百七十六。县七。

鲁国：

户十一万八千四十五，口六十万七千三百八十一。县六。

楚国：

户十二万四千七百三十八，口四十九万七千八百四。县七。

泗水国：

户二万五千二十五，口十一万九千一百一十四。县三。

广陵国：

户三万六千七百七十三，口十四万七千二百二十二。县四。

六安国：

户三万八千三百四十五，口十七万八千六百一十六。县五。

长沙国：

户四万三千四百七十，口二十三万五千八百二十五。县十三。

（秦）分天下作三十六郡。汉兴，以其郡太大，稍复开置，又立诸侯王国。武帝开广三边。故自高祖增二十六，文、景各六，武帝二十八，昭帝一，迄於孝平，凡郡国一百三，县邑千三百一十四，道三十二，侯国二百四十一。地东西九千三百二里，南北万三千三百六十八里。提封田一万万四千五百一十三万六千四百五顷。其一万万二百五十二万八千八百八十九顷，邑居道路山川林泽群不可垦：其三千二百二十九万九百四十七顷，可垦不可垦；定垦田八百二十七万五千三百六十六顷。民户千二百二十三万三千六百二，口五千九百五十九万四千九百七十八。汉极盛矣。（前汉书卷二八地理志）

八、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制度的强化

(一) 汉承秦制的封建国家组织

1. 官制

秦兼天下，建皇帝之号，立百官之职。汉因循而不革，明简易，随时宜也。其后颇有所改。……

相国、丞相，皆秦官。……掌丞天子，助理万机。秦有左右。高帝即位，置一丞相，十一年，更名相国。……孝惠、高后置左右丞相。文帝二年，复置一丞相。……哀帝元寿二年，更名大司徒。

太尉，秦官。……掌武事。武帝……元狩四年初置大司马，以冠将军之号。

御史大夫，秦官。……副丞相。有两丞，秩千石。一曰中丞，在殿中兰臺，掌图籍秘书，外督部刺史，内领侍御史，员十五人。受公卿奏事，举劾按章。

奉常，秦官，掌宗朝礼仪，有丞。景帝中六年，更名太常。

郎中令，秦官，掌宫殿掖门户。有丞。武帝太初元年，更名光禄勋。属官有大夫、郎、谒者，皆秦官。又期门、羽林皆属焉。大夫掌论议，有太中大夫、中大夫、谏大夫。……郎掌守门户，出充车骑；有议郎、中郎、侍郎、郎中。……谒者，掌实赞受事，员七十人。……期门，掌执兵送从，武帝建元三年初置。……平帝元始元年，更名虎贲郎。……羽林，掌送从，次期门。武帝太初元年初置，名曰建章煇骑，后更名羽林骑。又取从军死事之子孙，养羽林官，教以五兵，号曰羽林孤见。……仆射，秦官。白侍中、尚书、博士、郎皆有。古者重武官，有主射以督课之。……

卫尉，秦官。掌宫门卫屯兵。有丞。……属宜有公车、司马、卫士、旅賁、三令丞。卫士三丞。又诸屯卫候司马二十二官，皆属焉。……

太仆，秦官，掌舆马，有两丞。……

廷尉，秦官，掌刑辟，有正、左、右监。……

典客，秦官，掌诸归义蛮夷，有丞。景帝中六年，更名大行令。武帝太初元年，更名大鸿胪。……

宗正，秦官：掌亲属，有丞。……

治粟内史，秦官，掌谷货，有两丞。景帝后元年，更名大农令。武帝太初元年更名土司农，属官有太仓、均输、平准、都内、籍田五令丞，斡官、铁市两长丞。又郡国诸仓农监、都水六十五官长丞，皆属焉。……

少府，秦官，掌山海、池泽之税，以给共养。有六丞。属官有尚书、……左右司空、东织、西织、东园匠十六官令丞。……

中尉，秦官，掌徼循京师，有两丞，候司马千人。……

将作少府，秦官，掌治宫室，有两丞、左右中候。景帝中六年更名将作大匠。……

将行，秦官。景帝中六年，更名大长秋。或用中人，或用士人。

典属国，秦官，掌蛮夷降者。……

内史，周官，秦因之，掌治京师。景帝二年，分置左内史、右内史。……

主爵中尉，秦官，掌列侯。景帝中六年，更名都尉。……

司隶校尉，周官。武帝征和四年初置。持节，……捕巫蛊，督大奸猾，

后罢其兵，察三辅、三河、弘农。……

城门校尉，掌京师城门屯兵，有司马、十二城门候。中垒校尉，掌北军垒门内，外掌西城。屯骑校尉，掌骑士。步兵校尉，掌上林苑门屯兵。越骑校尉，掌越骑。长水校尉，掌长水、宣曲胡骑。又有胡骑校尉，……射声校尉，……虎贲校尉，……凡八校尉，皆武帝初置。

监御史，秦官，掌监郡。汉省丞相，遣史分刺州，不常置。武帝元封五年，初置部刺史，掌奉诏条察州。……成帝绥和元年更名牧。……

郡守，秦官，掌治其郡。……景帝中二年更名太守。

郡尉，秦官，掌佐守，典武职甲卒，秩比二千石。有丞，秩皆六百石。景帝中二年，更名都尉。

关都尉，秦官。……

县令、长，皆秦官，掌治其县。万户以上为令，秩千石至六百石；减万户为长，秩五百石至三百石。皆有丞、尉，秩四百石至二百石，是为长吏。百石以下，有斗食、佐史之秩，是为少吏。大率十里一亭，亭有长；十亭一乡，乡有三老、有秩、嗇夫、游徼。三老掌教化；嗇夫职听讼，收赋税；游徼循禁贼盗。县大率方百里，其民稠则减，稀则旷，乡亭亦如之。皆秦制也。（前汉书卷一九上百官公卿表序）

爵：一级曰公士，二、上造，三、簪袅，四、不更，五、大夫，六、官大夫，七、公大夫，八、公乘，九、五大夫，十、左庶长，十一、右庶长，十二、左更，十三、中更，十四、右更，十五、少上造，十六、大上造。十七、驷车庶长，十八、大庶长，十九、关内侯，二十、彻侯。皆秦制，以赏功劳。彻侯金印、紫绶，避武帝讳曰通侯，或曰列侯。改所食国令、长名相，又有家丞、门大夫、庶子。（前汉书卷一九上百官公卿表序）

太常臧、博士平等议曰：……古者政教未洽，不备其礼，请因旧官而兴焉。为博士官置弟子五十人，复其身。太常择民年十八以上仪状端正者，补博士弟子。郡国县官有好文学、敬长上、肃政教、顺乡里、出入不悖所闻，令相长丞上属所二千石，二千石谨察可者当与计偕诣太常，得受业如弟子。一岁皆辄课。能通一艺以上，补文学掌故缺；其高第可以为郎中、太常藉奏；即有秀才异等，辄以名闻。其不事学若下材，及不能通一艺，辄罢之，而请诸能称者。……治礼掌故，以文学礼义为官，迁留滞。请选择其秩比二百石以上，及吏百石，通一艺以上捕左右内史，大行卒史。比百石以下，补郡太守卒史，皆各二人，边郡一人。先用诵多者。不足，择掌故，以补中二千石属；文学掌故；补郡属，备员。请著功令，它如律令。制曰：可。自此以来，公卿大夫士吏彬彬多文学之士矣。（前汉书卷八八儒森传序）

（汉）凡郡国之官，非传相，其他既自暑置。又调属僚及部人之贤者，举为秀才、廉吏而贡於王庭，多拜为郎。居三暑，无常员，或至千人，属光禄勋。故卿校牧守居闲待诏，或郡国贡送、公车徵起悉在焉。光禄勋复於三暑中，铨第郎吏，岁举秀才廉吏出为他官，以补阙员。（通典卷一三选举）

二年十一月……诏曰：……朕获保宗庙，以微眇之身，託於士民君王之上，天下治乱，在予一人，唯二三执政，犹吾股肱也。……令至其悉思朕之过失，及知见之所不及，句以启告朕。及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者，以匡朕之不逮。（前汉书卷四文帝纪）

十二年……三月……又曰：“孝悌，天下之大顺也；力田，为生之本也；三老，众民之师也；廉吏，民之表也。朕甚嘉此二三大夫之行。……其这谒

者劳赐三老、孝者帛人五匹，悌者力田二匹，廉吏二百石以上，率百石者三匹。及问民所不便安，而以户口率置三老、孝悌、力田常员，令各率其意，以道民焉。”（前汉书卷四文帝纪）

元光元年，冬十一月，初令郡国举孝廉各一人。（前汉书卷六武帝纪）

元光元年……五月诏贤良曰：“……贤良明於古今王事之体，受策察问，咸书对，著之於篇，朕亲览焉。”於是董仲舒，公孙弘等出焉。（前汉书卷六武帝纪）

淮阴侯韩信者，淮阴人也。始为布衣时贫无行，不得推择为吏。（史记卷九二淮阴侯列传）

（后元二年）五月诏曰：“……今訾算十以上迺得官。廉士算不必众。有市籍不得官，无訾又不得官，朕甚愍之。訾算四，得官。亡令廉士久失职，贫夫长利。”（前汉书卷五景帝纪）

2. 法律和刑罚

汉兴，高祖初入关，约法三章，曰：“杀人者死，伤人及盗抵罪。”黜削烦苛，兆民大说。其后四夷未附，兵革未息，三章之法，不足以禦奸。於是相国萧何攘摭秦法，取其宜於时者，作律九章。……及孝文即位，躬修玄默，劝趣农桑，减省租赋，而将相皆旧功臣，少文多质，惩恶亡秦之政，论议务在宽厚，耻言人之过失，化行天下，告讦之俗易，吏安其官，民乐其业，畜积岁增，户口淩息，风流笃厚，禁罔疏阔。选张释之为廷尉，罪疑者予民。是以刑罚大省，至于断狱四百，有刑错之风。即位十三年，……下令曰：“制诏御史，盖闻有虞氏之时，画衣冠异章服以为戮而民弗犯，何治之至也。今法有肉刑三而奸不止，……其除肉刑，有以易之。及令罪人各以轻重大亡逃有年而免，具为令。”丞相张苍、御史大夫冯敬奏言：“肉刑所以禁奸，所由来者久矣。陛下下明诏怜万民之一有过被刑者，终身不息，及罪人欲改行为善而道亡繇，至於盛德，臣等所不及也。臣谨议请定律曰：‘诸当完者，完为城旦舂；当劓者，髡钳为城旦舂；当剕者，笞三百；当斩左止者，笞五百；当斩右止及杀人先自告及吏坐受赀枉法、守县官财物而节盗之、已论命复有笞罪者，皆弃市；罪人狱已决，完为城旦舂，满三岁为鬼薪白粲；鬼薪白粲一岁为隶臣妾；隶臣妾一岁免为庶人；隶臣妾满二岁为司寇，司寇一岁及作如司寇二岁皆免为庶人；其亡逃及有罪耐以上不用此令。前令之刑城旦舂岁而非禁锢者，如完为城旦舂，岁数以免。’臣昧死请。”制曰：“可。”是后外有轻刑之名，内实杀人。斩右止者又当死；斩左止者笞五百；当劓者笞三百，率岁死。……至孝武即位，外事四夷之功，内盛耳目之好，徵发烦数，百姓贫耗，穷民犯法，酷吏击断，奸轨不胜。於是招进张汤赵禹之属，条定法令，作儿知故纵监临部主之法，缓深故之罪，急纵出之诛。其后奸猾巧法，转相比况，禁罔寔密。律令凡三百五十九章。大辟四百九条，千八百八十二事。死罪决事比万三千四百七十二事。文书盈於儿阁，典者不能遍睹。是以郡国承用者駁，或罪同而论异，奸吏因缘为市，所欲活则传生议，所欲陷则予死比，议者咸冤伤之。……

至成帝河平中，复下诏曰：“……今大辟之刑千有馀条。律令烦多百有

訾，通“贖”字，资财。资万钱为算；“訾算十”即钱十万。迺，同“乃”字。

比，以例相比，犹今法律书中所举例案。

餘萬言。奇請、它比，日以益滋。自明習者不知所由，欲以曉喻眾庶，不亦難乎？於以羅元元之民，天絕亡辜，豈不哀哉！”……

漢興之初，雖有約法三章，網漏吞舟之魚。然其大辟尚有夷三族之令，令曰：“當三族者，皆先黥、劓，斬左右趾，笞殺之，梟其首，菹其骨肉於市；其誹謗詈者，又先斷舌。”故謂之具五刑。彭越、韓信之屬皆受此誅。……

孝文二年又詔丞相、太尉御史：“……今犯法者已論，而使無罪之父母、妻子、同產坐之及收，朕甚弗取。其議。”平、勃乃曰：“……臣等謹奉詔，書除收律相坐法。”其後新垣平謀為逆，復行三族之誅。……

考自昭、宣、元、成、哀、平六世之間，斷獄殊死，率歲千餘口而一人，耐罪上至右止，三倍有餘。……（[漢書卷二三刑法志](#)）

漢承秦制，蕭何定律，除參夷連坐之罪，增部主見知之條，益事律、興廩、戶三篇，合為九篇。（[晉書卷三十刑法志](#)）

高帝受命誅暴，平蕩天下，約令定律，誠得其宜。文帝……唯除省肉刑相坐之法，它皆率由，無革舊章。（[後漢書卷六四梁統傳](#)）

凡有罪，男髡鉗為城旦，城旦者，治城也；女為舂，舂者，治米也；皆作五歲。（[漢書儀卷下](#)）

完，四歲。（[漢舊儀卷下](#)）

應劭曰：“……城旦者，旦起行治城；舂者婦人不豫外徭，但舂作米。皆四歲刑也。”（[前漢書卷二惠帝紀注引](#)）

孟康曰：“（完），不加肉刑髡也。”（[漢書卷二惠帝紀注引](#)）

鬼薪者：男當為祠祀鬼神伐山之薪蒸也。女為白粲者，以為祠祀擇米也。皆作三歲。（[漢舊儀卷下](#)）

應劭曰：“……取薪給宗廟為鬼薪，坐擇米使正白為白粲。皆三歲刑也。”（[前漢書卷二惠帝紀注引](#)）

罪為司寇。司寇，男備守，女為作；如司寇：皆作二歲。（[漢舊儀卷下](#)）

男為戍罰作，女為復作，皆一歲。（[漢舊儀卷下](#)）

蘇林曰：“一歲為罰作。”（[史記卷一一八淮南王安傳集解引](#)）

李奇曰：復作者，女徒也。謂輕罪男子守邊一歲；女子輒弱不任守，復令作於官，亦一歲，故謂之復作徒也。（[前漢書卷八宣帝紀注引](#)）

按完者，完其髮也，謂去其鬢而完其髮，故謂之完，見[說文段注](#)。[文選王粲詩](#)“許歷為完士，一言猶敗秦”，則六國時已有此制，不始於漢。

[史記索隱](#)云：漢令：“完而不髡曰耐。”是完士未免從軍也。（[程樹德九朝律考卷一漢律考二](#)）

按漢制四歲刑至二歲刑統稱為耐罪。[史記淮南王安傳注](#)：“蘇林曰：二歲以上為耐，耐能任其罪。”觀[功臣表](#)朝陽侯華當耐為鬼薪，[深澤侯趙修](#)有罪耐為司寇，可證也。耐或作耐。[說文](#)耐字下段注云：“耐之罪輕於髡。髡者，須髮也。不須其髮，僅去其鬢，是曰耐，亦曰完。謂之完者，言完其髮也。”[高帝紀注](#)：“應劭曰：輕罪不至於髡，完其耐鬢，故曰耐。古耐字從彡，發肤之意也。[杜林](#)以為法度之字皆從寸，後改如是。……[如淳](#)曰：耐，猶任也，任其事也。”[禮記禮運注](#)：“耐，古能字”，疏：“古者犯罪以髡

奇，音 jì。“奇請”，在原有條文之外別有申請。“它比”，引它類事例來比附。

髡，剔髮，將髮剪短。鉗，以鐵束頸。

完，亦是一種刑罰，不損其體，但罰令勞作。參見下引各條。

其须，谓之耐罪。故字从寸，寸为法也。不亏形体，犹堪其事，故谓之耐。”
陈宠传：“耐罪千六百九十八。”此汉时耐罪总数之尚可考者。（同上）

3. 兵制

汉兴，高祖躬神武之材：行宽仁之厚，总擎英雄，以诛秦项。……天下既定，踵秦而置材官於郡国。京师有南北军之屯。至武帝平百粤，内增七校，外有楼船，皆岁时讲肄，修武备云。（前汉书卷二三刑法志）

汉兴，踵秦而置材官於郡国。十一年，发巴、蜀材官卫军霸上。惠帝七年，发车骑材官诣荜阳。文帝三年，发中卫材官属卫将军，军长安。景帝后二年，发车骑材官屯雁门。武帝，王恢击匈奴伏兵，车骑材官三十馀万，匿马邑旁谷中。（文献通考卷一五 兵考二）

高祖命天下郡国选能引关蹶张、材力武猛者，以为轻车、骑士、材官、楼船。常以秋后讲肄课试，各有员数。平地用车骑，山阻用材官，水泉用楼船。（后汉书卷一光武帝纪下注引汉官仪）

京师有南北军之屯。南军，卫主之，掌官门城内之兵。……武帝时置期门、羽林。……北军，中尉主之，掌京城门内之兵。（汉书）百官表：中尉，秦官，掌巡徼京师。（文献通考卷一五 兵考二）

（秦）用商鞅之法，……月为更卒，已复为正一岁，屯戍一岁，力役三十倍於古。……汉兴，循而未改。（汉书卷二四上食货志上）

汉调兵之制，民年二十三为正，一岁为卫士，二岁为材官骑士，习射御骑驰战陈。年六十五衰老，乃得免为庶民，就田里。汉民凡在官三十二年，自二十三以上为正卒。每一岁当给郡县官一月之役。其不役者，为钱二千人於官，以雇庸者。（文献通考卷一五 长考三）

更有三品：有卒更，有践更，有过更。古者正卒无堂，人皆当迭为之，一月一更，是谓卒更也。贫者欲得类更钱者，次直者出钱顾之，月二千，是谓践更也。天下人皆直戍边三日，亦名为更，律所谓繇戍也。虽丞相子亦在戍边之调。不可人人自行三日戍，……诸不行者出钱三百入官，官以给戍者，是谓过更也。（前汉书卷七昭帝纪注引如淳说）。

4. 赋税

汉兴，接秦之敝，……天下既定，民无盖臧，……上於是约法省禁，轻田租，什五而税一。（前汉书卷二四上食货志）

减田租，复十五税一。（前汉书卷二惠帝纪）

孝景二年，令民半出田租，三十而税一也。（前汉书卷二四上食货志）

董仲舒说上曰：“……至秦则不然，用商鞅之法，改帝王之制，除井田，民得卖买，富者田连阡陌，贫者亡立锥之地。……田租、口赋、监鐵之利二十倍於古。或耕豪民之田，见税什五。故贫民常衣牛马之衣，而食犬彘之食。……汉兴，循而未改。……”（同上）

汉书颜注引晋灼曰：“百官表：中垒、屯骑、步兵、越骑、长水、胡骑、射声、虎贲，凡八校尉。胡骑不常置，故此言七也。”补注引沈钦韩曰：“中垒校尉掌北军垒门，又掌西城，不领兵，故但云七校。晋灼言胡骑不常置，故七，此是后之制，非武帝制也。”

汉书颜注引邓展曰：“汉家初十五税一，俭于周十税一也。中间废，今复之也。”
言十分之中，以五送交本田主。

(四年)八月,初为算赋。(前汉书卷一高帝纪)

如淳曰:“汉仪注:民年十五以上至五十六出赋钱,人百二十为一算,为治库兵车马。”(前汉书卷一高帝纪注引)

(十一年)二月诏曰:“欲省赋甚。今献未有程。吏或多以为献,而诸侯王尤多,民疾之。令诸侯王通侯常以十月朝献,及郡各以其口数率,人岁六十三钱,以给献费。”(同上)

六年,……女子年十五以上至三十不嫁,五算。(前汉书卷二惠帝纪)

孝文皇帝……民赋四十,丁男三十而一事。(同上卷六四贾捐之传)

“武帝征伐四夷,重赋於民。民产子三岁则出口钱,故民重用,至於生子輒杀,甚可悲痛。宜令儿七岁去齿,乃出口钱,年二十乃算。”(同上卷七二页禹传)

如淳曰:“汉仪注:民年七岁至十四岁出口赋钱,人二十三。二十钱以食天子;其三钱者,武帝加口钱,以补车骑马也。”(同上卷七昭帝纪注引)

5. 货币

秦并天下,币为二等:黄金以溢为名,上市;铜钱质如圉钱,文曰半两,重如其文。……汉兴,以为秦钱重,难用,更令民铸荚钱;黄金一斤。……孝文五年,为钱益多而轻,乃更铸四铢钱,其文为半两,除盗铸钱令,使民放铸。……是时,吴以诸侯即山铸钱,富埒天子,后卒叛逆。邓通,大夫也,以铸钱,财过王者。故吴邓钱布天下。(前汉书卷二四下食货志)

6. 历法

周武王访箕子,箕子言大法九章,而五纪明历法。故自殷、周皆创业改制,咸正历纪服色从之,顺其时气,以应天道。三代既没,五伯之末,史官丧纪,畴人子弟分散,或在夷狄,故其所记有黄帝、颛顼、夏、殷、周及鲁历。战国扰攘,秦兼天下,未遑暇也,亦颇推五胜,而自以为获水德,乃以十月为正,色尚黑。汉兴,方纲纪大基,庶事草创,袭秦正朔。以北平侯张苍言,用颛顼历,比於六历,疏阔中最为微近。然正朔服色,未覩其真,而朔、晦、月见、弦、望、满、亏多非是。(前汉书卷二一律历志)

汉书颜注引应劭曰:“汉律:人出一算,算百二十钱。唯贾人與奴婢倍算。今使五算,罪谪之也。”

（二）汉初皇权和封国的矛盾

1. 贵族传统势力对恢复封国的要求

陈涉起薪，至入陈，兵数万。张耳、陈馥上谒陈涉。涉及左右生平数闻张耳、陈馥贤，未尝见，见即大喜。

陈中豪傑父老乃说陈涉曰：“将军身被坚执锐，率士卒以诛暴秦，复立楚社稷，存亡继绝，功德宜为王。且夫监临天下诸将，不为王不可，愿将军立为楚王也。”陈涉问此两人，两人对曰：“夫秦为无道，破人国家，灭人社稷，绝人后世，罢百姓之力，尽百姓之财。将军瞋目张胆，出万死不顾一生之计，为天下除残也。今始至陈而王之，示天下私。愿将军毋王，急引兵而西，遣人立六国后，自为树党，为秦益敌也。敌多则力分，与众则兵彊。如此野无交兵，县无守城，诛暴秦，据咸阳以令诸侯。诸侯亡而得立，以德服之，如此则帝业成矣。今独王陈，恐天刊解也。”陈涉不听，遂立为王。

陈馥乃复说陈王曰：“大王举梁、楚而西，务在入关，未及收河北也。臣尝游赵，知其豪傑及地形。愿请奇兵北略赵地。”於是陈王以故所善陈人武臣为将军，邵骚为护军，以张耳、陈馥为左右校尉，予卒三千人，北略赵地。

武臣等从白马渡河，至诸县，说其豪傑曰：“秦为乱政虐刑以残贼天下，数十年矣。北有长城之役，南有五岭之戍，外内骚动，百姓罢敝，头会箕敛，以供军费，财匮力尽，民不聊生。重之以苛法峻刑，使天下父子不相安。陈王奋臂为天下倡始，王楚之地，方二千里，莫不响应，家自为怒，人自为，各报其怨而攻其谁，县杀其令丞，郡杀其守尉。今已张大楚，王陈，使吴广、周文将卒百万西击秦。於此时而不成封侯之业者，非人豪也。诸君试相与计之！夫天下同心而苦秦久矣，因天下之力而攻无道之君，报父兄之怨，而成割地有土之业，此士之一时也。”豪傑皆然其言。乃行收兵，得数万人，号武臣为武信君。下赵十城。（史记卷八九张耳陈馥列传）

汉三年，项羽急围汉王滎阳，汉王恐忧，与酈食其谋挠楚权。食其曰：“昔汤伐桀，封其后於杞；武王伐纣，封其后於宋。今秦失德弃义，侵伐诸侯社稷，灭六国之后，使无立锥之地。陛下诚能复立六国后世，毕已受印，此其君臣百姓必皆戴陛下之德，莫不乡风慕义，愿为臣妾。德义已行，陛下南乡称霸，楚必敛衽而朝。”汉王曰：“善。趣刻印，先生因行佩之矣。”

食其未行，张良从外来谒。汉王方食，曰：“子房前，客有为我计挠楚权者。”具以酈生语告於子房，曰：“何如？”良曰：“谁为陛下书此计者？陛下事去矣！”汉王曰：“何哉？”张良对曰：“臣请藉前箸为大王筹之。”曰：“昔者汤伐桀，而封其后於杞者，度能制桀之死命也。今陛下能制项籍之死命乎？”曰：“未能也。”“其不可一也。武王伐纣，封其后於宋者，度能得纣之头也。今陛下能得项籍之头乎？”曰：“未能也。”“其不可二也。武王入殷，表商容之间，释箕子之拘，封比干之墓。今陛下能封圣人之墓，表贤者之间，式智者之门乎？”曰：“未能也。”“其不可三也。发钜桥之粟，散鹿台之钱，以赐贫穷。今陛下能散府库以赐贫穷乎？”曰：“未能也。”“其不可四矣。殷事已毕，偃革为轩，倒置于戈，覆以虎皮，以示天下不复用兵。今陛下能偃武行文，不复兵乎？”曰：“未能也。”“其不可五矣。休马华山之阳，示以无所为。今陛下能休马无所用乎？”曰：“未能也。”“其不可六矣！放牛桃林之阴，以示不复输积。今陛下能放牛不复

输积乎？”曰：“未能也。”“其不可七矣。且天下游士离其亲戚，弃坟墓，去故旧，从陛下游者，徒欲日夜望咫尺之地。今复六国，立韩、魏、燕、赵、齐、楚之后，天下游士各归事其主，从其亲戚，反其故旧坟墓，陛下与谁取天下乎？其不可八矣。且夫楚唯无疆，六国立者复桡而从之，陛下焉得而臣之？诚用客之谋，陛下事去矣！”

汉王辍食吐哺，骂曰：“竖儒，几败而公事！”令趣销印。（史记卷五五留侯世家）

（韩）信再拜贺曰：“……项王暗噉叱咤，千人皆废，然不能任属贤将，此特匹夫之勇耳。项王见人恭敬慈爱，言语呕呕；人有疾病，涕泣分食饮。至使人有功当封爵者，印刓敝，忍不能予，此所谓妇人之仁也。项王虽霸天下而臣诸侯，不居关中而都彭城，有背义帝之约，而以亲爱王，诸侯不平。诸侯之见项王迁逐义帝置江南，亦皆归逐其主而自立善地。项王所过，无不残灭者，天下多怨，百姓不亲附，特劫於威彊耳；名虽为霸，实失天下心。故曰其彊易弱。今大王诚能反其道：任天下武勇，何所不诛！以天下城邑封功臣，何所不服！以义兵从思东归之士，何所不散！且三秦王为秦将，将秦子弟数岁矣，所杀亡不可胜计。又欺其众降诸侯，至新安，项王诈阬秦降卒二十馀万，唯独邯、欣、翳得脱。秦父兄怨此三人，痛入骨髓。今楚彊以威王此三人，秦民莫爱也。大王之人武关，秋毫无所害，除秦苛法，与秦民约，法三章耳，秦民无不欲得大王王秦者。於诸侯之约，大王当王关中，关中民咸知之。大王失职入汉中，秦民无不恨者。今大王举而东，三秦可传檄而定也。”（史记卷九二淮阴侯列传）

2. 汉初的封国

（十二年）三月诏曰：“吾立为天子，帝有天下，十二年於今矣。與天下之豪士贤大夫共定天下，同安辑之。其有功者，上致之王，次为列侯，下乃食邑。而重臣之亲，或为列侯，皆令自致吏，得赋敛，女子公主。为列侯食邑者皆佩之印，赐大第室。吏二千石徒之长安，受小第室。入蜀汉、定三秦者，皆世世复。吾於天下贤士功臣可谓亡负矣。其有不义背天子，擅起兵者，与天下共伐诛之。”（前汉书卷一下高帝纪下）

汉兴之初，海内新定，同姓寡少，惩戒亡秦孤立之败，於是剖裂疆土，立二等之爵。功臣侯者百有馀邑，尊王子弟大启九国。自应门以东、尽辽阳为燕、代；常山以南，太行左转，度河、济，渐於海，为齐、赵；谷、泗以往，奄有龟、蒙，为梁、楚；东带江、湖，薄会稽，为荆、吴；北界淮濒，略廬、衡，为淮南；波汉之阳，巨九疑，为长沙。诸侯比境，周币三垂，外接胡、越。天子自有三河、东郡、颍川、南阳，自江陵以西至巴、蜀；北自云中至陇西，与京师、内史，凡十五郡。公主、列侯颇邑其中，而藩国大者夸州兼郡，连城数十，宫室百官，同制京师，可谓矫枉过其正矣。虽然，高祖创业，日不暇给。孝惠享国又浅，高后女主摄位，而海内晏如，亡狂狡之忧，卒折诸吕之难，成太宗之业者，亦赖之於诸侯也。然诸侯原本以大，未流滥以致溢，小者淫荒越法，大者睽孤横逆，以害身丧国。（前汉书卷一

指章邯、司马欣、黄翳三人，皆秦将，亦即上文所云三秦王。

垂，边。后世多用“陲”字。

夸，借作“跨”字。

四诸侯王表序)

(高祖)五年，东克项羽，即皇帝位。八载而天下迺平，始论功而足封；讫十二年，侯者百四十有三人。时大城名都民人散亡，户口可得而数，裁什二三。是以大侯不过万家，小者五六百户。封爵之誓曰：“使黄河如带，泰山若厉，国以永存，爰及苗裔。”於是申以丹书之信，重以白马之盟。又作十八侯之位次。高后二年，复诏丞相陈平尽差列侯之功，录第下竟，臧诸宗庙，副在有司，始未尝不欲固根本而枝葉稍落也。故逮文、景四五世间，流民既归，户口亦息，列侯大者至三四万户，小国自倍，富厚如之。子孙骄逸，忘其先祖之艰难，多陷法禁，陨命亡国。或云：子孙讫於孝武后元之年，靡有子遣，耗矣。(前汉书卷十六高惠高后孝文功臣表序)

3. 封国和皇帝的矛盾

天下初定，制度疏阔，诸侯王僭儗，地过古制，淮南、济北王皆为逆诛。谊数上疏陈政事，多所欲匡建。其大略曰：“……夫树国固必相疑之势，下数被其殃，上数爽其忧，甚非所以安上而全下也。今或亲弟谋为东帝，亲兄之子西乡而击，今吴又见告矣。天子春秋鼎盛，行义未过，德泽有加焉，犹尚如是，况莫大诸侯，权力且十此者乎？然而天下少安，何也？大国之王幼弱未壮，汉之所置傅相方握其事。数年之后，诸侯之王大抵皆冠，血气方刚，汉之傅相称病而赐罢，彼自丞尉以上遍置私人，如此有异淮南、济北之为邪？此时而欲为治安，虽尧、舜不治。……臣请试言其亲者，假令悼惠王王齐，元王王楚，中子王赵，幽王王淮阳，共王王梁，灵王王燕，厉王王淮南，六七贵人皆亡恙，当是时陛下即位，能为治乎？臣又知陛下之不能也。若此诸王，虽名为臣，实皆有布衣昆弟之心，虑亡不帝制而天子自为者。擅爵人，赦死罪，甚者或戴黄屋。汉法令非行也，虽行不轨如厉王者，令之不肯听，召之安可致乎？……臣窃足迹前事，大抵彊者先反。淮阴王楚最彊，则最先反；韩信倚胡则又反；贯高因赵资则又反；陈豨兵精则又反；彭越用梁则又反；黥布用淮南则又反；卢绾最弱，最后反。长沙乃在二万五千户耳，功少而最完，执疏而最忠，非独性异人也，亦形执然也。曩令樊、酈、绛、灌据数十城而王，今虽以死亡可也；令信、越之伦列为彻侯而居，虽至今存可也。然则天下之大计可知已。欲诸王之皆忠附，则莫若令如长沙王；欲臣子之勿殖醢，则莫若令如樊、酈等，欲天下之治安，莫若众建诸侯而少其力。力少则易使以义，国小则亡邪心。令海内之执，如身之使臂，臂之使指，莫不制从。诸侯之君不敢有异心，辐凑并进，而归命天子。虽在细民，且知其安，故天下咸知陛下之明。割地定制，令齐、赵、楚各若干国，使悼惠王、幽王、元王之子孙毕以次各受祖之分地，地尽而止，及燕、梁它国皆然。其分地来而子孙少者，建以为国，室而置之，须其子孙生者举使君之。诸侯之地，其削颇入汉者，为徙其侯国及封其子孙也。所以数偿之，一寸之地，一人之众，天子亡所利焉，诚以定治而已。……”(前汉书卷四八贾谊传)

初，文帝以代王入即位，后分代为两国，立皇子武为代王，参为太原王，小子胜则梁王矣。后又徙代王武为淮阳王而太原王参为代王，尽得故地。居数年，梁王胜死，亡子，谊复上疏曰：“陛下即不定制，如今之执不过一传

息，生息增殖。

耗，讀 mío，无。

再传，诸侯犹且人恣而不制，豪植而大强，汉法不得行矣。陛下所以为蕃扞，及皇太子之所侍者，唯淮阳、代二国耳。代北边匈奴，与强敌为邻，能自完则足矣。而淮阳之比大诸侯，廛如黑子之著面，适足以饵大国耳。……高皇帝瓜分天下，以王功臣，反者如蝟毛而起，以为不可，故薪去不义诸侯，而虚其国，择良日立诸子雒阳上东门之外，毕以为王而天下安。故大人者不牵小行，以成大功。今淮南地远者或数千里，越两诸侯而县属于汉，其吏民繇役往来长安者，自悉而补中这衣敝，钱用诸费称此，其苦属汉而欲得王至甚，逋逃而归诸侯者已不少矣。其执不可久。臣之愚计，愿举淮南地以益淮阳，而为梁王立后，割淮阳北边二三列城与东郡以益梁。不可者，可徙代王而都睢阳；梁起於新鄴以北，著之河；淮阳包陈以南，捷之江。则大诸侯之有异心者破膽而不敢谋，梁足以扞齐、赵，淮阳足以禁吴、楚。陛下高枕，终亡山东之忧矣，此二世之利也。……”

文帝於是從誼計，乃徙淮陽王武為梁王，北界泰山，西至高陽，得大縣四十餘城，徙城陽王喜為淮南王，抚其民，時又封淮南厲王四子皆為列侯。……

（文帝）乃拜誼為梁懷王太傅。懷王上少子，怵而好書，故令誼傳之。……梁王勝墜馬死，誼自傷為傅無狀，嘗哭泣，後歲餘亦死，年三十三矣。後四歲，齊文王薨，亡子。文帝思賈生之言，乃分齊為六國，盡立悼惠王子六人為王，又遷淮南王喜於城陽，而分淮南為三國，盡立厲王三子以王之。後十年，文帝崩，景帝立。三年，而吳、楚、趙與四齊王合從舉兵，西鄉京師。梁王扞之，卒破七國。（前漢書卷四八賈誼傳）

4. 吴楚七国之乱

景帝即位，以錯為內史。錯常數請問言事，輒聽，寵幸傾九卿，法令多所更定。……遷為御史大夫，請諸侯之罪過，削其地，收其枝郡。奏上，上令公卿列侯宗室集議，莫敢難，獨竇嬰爭之，由此與錯有卻。錯所更令三十章，諸侯皆誼譁，疾鼂錯。錯父聞之，從潁川來，謂錯曰：“上初即位，公為政用事，侵削諸侯，別疏人骨肉，人口議多怨公者，何也？”鼂錯曰：“固也，不如此，天子不尊，宗廟不安。”錯父曰：“劉氏安矣，而鼂氏危矣。吾去公歸矣！”遂飲藥死，曰：“吾不忍見禍及吾身。”死十餘日，吳、楚七國果反，以誅錯為名。及竇嬰、袁盎進說，上令鼂錯衣朝衣斬東市。

鼂錯已死，謁者仆射鄧公為校尉，擊吳、楚軍為將。還，上書言軍事，謁見上。上問曰：“道軍所來，聞鼂錯死，吳、楚罷不？”鄧公曰：“吳王為反數十年矣，發怒削地，以誅錯為名，其意非在錯也。且臣恐天下之士噤口，不敢復言也。”上曰：“何哉？”鄧公曰：“夫鼂錯患諸侯強大不可制，故請削地以尊京師，萬世之利也。計書始行，卒受大戮，內杜忠臣之口，外為諸侯報仇，臣竊為陛下不取也。”於是景帝默然良久，曰：“公言善，吾亦恨之。”（史記卷一 鼂錯傳）

吳王濞者，高帝兄劉仲之子也。高帝已定天下七年，立劉仲為代王。而匈奴攻代，劉仲不能堅守，棄國亡，間行走雒陽，自歸天子。天子為骨肉故，不忍致法，廢以為郅陽侯。高帝十一年秋，淮南王英布反，東并荊地，劫其國兵，西度淮，擊楚，高帝自將往誅之。劉仲子沛侯濞年二十，有氣力，以騎將從破布軍斬西，會甄，布走。荊王劉賈為布所殺，無后。上患吳、會稽輕悍，無壯王以填之，諸子少，乃立濞於沛，為吳王，王三郡五十三城。已拜受印，高帝召濞相之，謂曰：“若狀有反相。”心獨海，業已拜，因拊其

背，告曰：“汉后五十年东南有乱者，岂若邪？然天子同姓为一家也，慎无反！”漙顿首曰：“不敢。”会孝惠、高后时，天下初定，郡国诸侯各务自拊循其民。吴有豫章郡铜山，漙则招致天下亡命者益铸钱，煮海水为监，以故无赋，国用富饶。

孝文时，吴太子入见，得侍皇太子饮博。吴太子师傅皆楚人，轻悍，又素骄，博，争道，不恭，皇太子引博局提吴太子，杀之。於是遣其丧归葬。至吴，吴王愠曰：“天下同宗，死长安即葬长安，何必来葬为！”复遣丧之长安葬。吴王由此稍失藩臣之礼，称病不朝。京师知其以子故称病不朝，验问贪不病，诸吴使来，辄繫责治之。吴王恐，为谋滋甚。及后使人为私请，上复责问吴使者，使者对曰：“王实不病，汉繫治使者数辈，以故遂称病。且夫‘察见渊中鱼，不祥’。今王始诈病，及觉，见责急，愈益闭，恐上诛之，计乃无聊。唯上弃之而与更始。”於是天子乃赦吴使者归之，而赐吴王几杖，老，不朝。吴得释其罪，谋亦益解。然其居国以铜监故，百姓无赋。卒践更，辄与平贾。岁时存问茂材，赏赐闾里。佗郡国吏欲来捕亡人者，讼共禁弗予。如此者四十馀年，以故能使其众。

鼂错为太子家令，得幸太子，数从容言吴过可削。数上书说孝文帝，文帝宽，不忍罚，以此吴日益横。及孝景帝即位，错为御史大夫，说上曰：“昔高帝初定天下，昆弟少，诸子弱，大封同姓，故王孽子悼惠王王齐七十馀城，庶弟元王王楚四十馀城，兄子漙王王五十馀城：封三庶孽，分天下半。今吴王前有太子之郤，诈称病不朝，於古法当诛。文帝弗忍，因赐几杖，德至厚，当改过自新。乃益骄溢，即山铸钱，煮海水为盐，诱天下亡人，谋作乱。今削之亦反，不削之亦反。削之，其反亟，祸小；不削反迟，祸大。”三年冬，楚王朝，鼂错因言楚王戊往年为薄太后服，私奸服舍，请诛之。诏赦，罚削东海郡。因削吴之豫章郡、会稽郡。及前二年赵王有罪，削其河间郡。胶西王卬以卖房有奸，削其六县。汉廷臣方议削吴，吴王漙恐削地无已，因以此发谋，欲举事。会诸侯无足与计谋者，闻胶西王卬，好气，喜兵，诸齐皆惮畏，於是乃使中大夫应高说胶西王。无文书，口报曰：“吴王不肖，有宿夕之忧，不敢自外，使喻其馭心。”王曰：“何以教之？”高曰：“今者主上兴於奸，饰於邪臣，好小善，听谗贼，擅变更律令，侵夺诸侯之地，徵求滋多，诛罚良善，日以益甚。里语有之：‘舐糠及米。’吴与胶西，知名诸侯也，一时见察，恐不得安肆矣。吴王身有内病，不能朝请二十余年，尝患见疑，无以自白，今齧屑累足，犹惧不见释。窃闻大王以爵事有适，所闻诸侯削地，罪不至此，此恐不得削地而已。”王曰：“然，有之。子将奈何？”高曰：“同恶相助，同好相留，同情相成，同欲相趋，同利相死。今吴王自以为与大王同忧，愿因时循理，弃躯以除患害於天下，亿亦可乎？”王矍然骇曰：“寡人何敢如是？今主上虽急，固有死耳，安得不戴？”高曰：“御史大夫鼂错，荧惑天子，侵夺诸民，蔽忠塞贤，朝廷疾怨，诸侯皆有倍畔之意，人事极矣。彗星出，蝗虫数起，此万世一时，而愁劳圣人之所以起也。故吴王欲内以鼂错为讨，外随大王后车，徜徉天下，所乡者降，所指者下，天下莫敢不服。大王诚幸而许之一言，则吴王率楚王略函谷关，守滎阳敖仓

益，据正义应作“盗”。

适，同“谪”。

乡，同“向”。

之粟，距汉兵。治次舍，须大王。大王有幸而临之，则天下可并，两主分割，不亦可乎？”王曰：“善”。高归报吴王，吴王犹恐其不与，乃身自为使，使於胶西，面结之。

胶西群臣或闻王谋，谏曰：“承一帝，至乐也。今大王与吴西乡，弟令事成，两主分争，患乃始结。诸侯之地不足为汉郡什二，而为畔逆以忧太后，非长策也。”王弗听，遂发使约齐、菑川、胶东、济南、济北，皆许诺，而曰“城阳景王有义，攻诸吕，勿舆，事定分之耳。”诸侯既新削罚，振恐，多怨鼂错。及削吴、会稽、豫章郡书至，则吴王先起兵，胶西正月丙午诛汉吏二千石以下，胶东、菑川、济尔、楚、赵亦然，遂发兵西。……

七国反书闻天子，天子乃遣太尉条侯周亚夫将三十六将军，往击吴楚：遣曲周侯酈寄击赵：将军布击齐；大将军窦婴屯滎阳，监齐、赵兵。……

条侯将乘六乘传，会兵滎阳。至雒阳，见剧孟，喜曰：“七国反，吾乘传至此，不自意全。又以为诸侯已得剧孟，剧孟今无动。吾据滎阳，滎阳以东无足忧者。”至淮阳，问父绛侯故客邓都尉曰：“策安出？”客曰：“吴兵锐甚，难与争锋。楚兵轻，不能久。方今为将军计，莫若引兵东北，壁昌邑，以梁委吴，吴必尽锐攻之。将军深沟高垒，使轻兵绝淮泗口，塞吴饷道。彼吴梁相敝而粮食竭，乃以全强制其罢极，破吴必矣。”条侯曰：“善。”从其策。遂坚壁昌邑南，轻兵绝吴饷道。

吴王之初发也，吴臣田禄伯为大将军。田禄伯曰：“兵屯聚而西，无佗奇道，难以就功。臣愿得五万人，别循江淮而上，收淮南、长沙：入武关，舆大王会，此亦一奇也。”吴王太子谏曰：“王以反为名，此兵难以藉人，藉人亦且反王，奈何？且擅兵而别，多佗利害，未可知也，徒自损耳。”吴王即不许田禄伯。

吴少将桓将军说王曰：“吴多步兵，步兵利险；汉多车骑，车骑利平地。愿大王所过城邑不下，直弃去，疾西据雒阳武库，食敖仓粟，阻山河之险以令诸侯。虽毋入关，天下固已定矣。即大王徐行，留下城邑，汉军车骑至，驰入梁楚之郊，事败矣。”吴王问诸老将，老将曰：“此少年推锋之计可耳，安知大虑乎！”於是王不用桓将军计。

吴王専并将其兵，未度淮，诸实客皆得为将、校尉。候、司马，独周丘不得用。周的者，下邳人，亡命吴，酤酒无行，吴王薄之，弗任。周丘上谒，说王曰：“臣以无能，不得待罪行间。臣非敢求有所将，愿得王一汉节，必有以报王。”王乃予之。周的得节，夜驰入下邳。下邳时闻吴反，皆城守。至传舍，召令。令人户，使从者以罪斩令，遂召昆弟所善豪吏告曰：“吴反兵且至。至，屠下邳不过食顷。今先下，家室必完，能者封侯矣。”出乃相告，下邳皆下。周丘一夜得三万人，使人报吴王，遂将其兵北略城邑。比至城阳，兵十馀万，破城阳中尉军。闻吴王败走，自度无与共成功，即引兵归下邳。未至，疽发背死。二月中吴王兵即破，败走。……

初，吴王之度淮，与楚王遂西败棘壁，乘胜前，锐甚。梁孝王恐，遣六将军击吴，又败梁两将：士卒皆还走梁。……梁使韩安国及楚死事相弟张羽为将军，乃得颇败吴兵。吴兵欲西，梁城守坚不敢西，即走条侯军，会下邳。欲战，条侯壁，不肯战。吴粮绝，卒饥。数挑战，遂夜奔条侯壁，惊东南。条侯使备西北，果从西北入。吴大败，士卒多饥死，乃畔散。於是吴王乃与

其麾下壮士数千人夜亡去，度江走丹徒，保东越。东越兵可万馀人，乃使人收聚亡卒。汉使人以利啗东越，东越即给吴王；吴王出劳军，即使人縱杀吴王，盛其头，驰传以闻。……

楚王戊军败，自杀。……胶西王……自杀，太后、太子皆死。胶东、菑川、济南王皆死，国除，纳於汉。

酈将军围赵十月而下之，赵王自杀。济北王以劫故，得不诛，徙王菑川。
(史记卷一 六吴王濞列传)

(三) 汉武帝时期的政治和政策

1. 削弱封国

武帝初即位，大臣懲、吳、楚七国行事，议者多冤鼂错之策，皆以诸侯连城数十，泰强，欲稍侵削，数奏暴其过恶。诸侯王自以骨肉至亲，先帝所以广封连城，犬牙相错者，为盘石宗也。今或无罪为臣下所侵辱，有司吹毛求疵，笞服其臣，使证其君，多自以侵冤。（前汉书卷五三中山靖王传）

用主父偃谋，令诸侯以私恩自裂地，分其子弟，而汉为定制封号，辄别属汉郡。汉有厚恩，而诸侯地稍自分析弱小云。（同上）

偃说上曰：“古者诸侯地不过百里，强弱之形易制。今诸侯或连城数十，地方千里。缓则骄奢，易为淫乱；急则阻其疆而合从，以逆京师。今以法割削，则逆节萌起，前日朝错是也。今诸侯子弟或十数，而适嗣代立，余虽骨肉，无尺地之封，则仁孝之道不宣。愿陛下令诸侯得推恩分子弟以地，侯之。彼人人喜得所愿，上以德施，实分其国，必稍自销弱矣。”于是上从其计。

（前汉书卷六四上主父偃传）

（元朔二年）正月诏曰：“梁王、城阳王亲慈同生，愿以邑分弟，其许之。诸侯王请与子弟邑者，朕将亲觉，使有列位焉。”於是藩国始分，而子弟毕侯矣。（前汉书卷六武帝纪）

文帝采贾生之议，分齐、赵；景帝用鼂错之计，削吴、楚。武帝施主父之册，下推恩之令，使诸侯王得分户邑，以对子弟，不行黜陟，而藩国自析。自此以来，齐分为七，赵分为六，梁分为五，淮南分为三；皇子始立者，大国不过十馀城；长沙、燕、代，虽有旧名，皆亡南北边矣。景遭七国之难，抑损诸侯，减黜其官。武有衡山、淮南之谋，作左官之律，设附益之法。诸侯惟得衣食税租，不具政事。至於哀、平之际，皆继体苗裔，亲属疏远，生於帷墙之中，不为士民所尊，势与富室亡异。（前汉书卷一四诸侯王表序）

悼惠之王齐，最为大国。以海内初定，子弟少，激秦孤立，亡藩辅，故大封同姓，以填天下。时诸侯得自除御史、大夫、群卿以下来官如汉朝，汉独为置丞相。自吴、楚诛后，稍夺诸侯权；左官、附俎、阿黨之法设。其后诸侯唯得衣食租税，贫者或乘牛车。（前汉书卷三八高五王传赞）

2. 平准、均输、监鐵专贲、统一货币

汉大兴兵伐匈奴，山东水旱，贫民流徙，皆仰给县官，县官空虚。汤承上指，请造白金及五铢钱，笼天下鹽鐵，排富商大贾，出告缗令，鉏豪强并兼之家，舞文巧诋以辅法。（前汉书卷五九张汤传）

山东被水灾，民多饥乏。於是天子遣使，虚郡国仓廩以振贫。犹不足，又募豪富人相假贷。尚不能相救，迺徙贫民於关以西，及充朔方以南新秦中七十馀万口，衣食皆仰给於县官，数岁贷与产业。使者分部让，冠盖相望，费以亿计，县官大空，而富商贾或滞财役贫，转穀百数，废居居邑，封君皆氏首仰给焉。冶铸鬻盐，财或累万金，而不佐公家之急，黎民重困。於是天子与公卿议，更造钱币以澹用，而摧浮淫并兼之徒。（前汉书卷二四下食

仰，同“仰”。

氏，同“低”。鬻，古“煮”字。下文同。澹，通“贍”字，供给。

用，而摧浮淫并兼之徒。（前汉书卷二四下食货志下）

货志下)商贾以币之变,多积货逐利。於是公卿言:“郡国颇被灾害,贫民无产业者募徙广饶之地。陛下损膳省用,出禁钱以振元元,宽贷,而民不齐出南亩。商贾滋宋。贫者畜积无有,仰县盲。异时算貂车、贾人之缙钱,皆有差下,请算如故。诸贾人未作、贵贷卖买、居邑、贮积诸物,及商以取利者,虽无市籍,各以其物自占,率缙钱二千而算一;诸作有租及铸,率缙钱四千算一:非吏比者,三老、北边骑士,貂车一算:商贾人,貂车二算;船五丈以上一算。匿不自占,占不悉,戍边一岁,没人缙钱。有能告者,以其半界之。贾人有市籍,及家属皆无得名田,以便农。敢犯令,没人田货。”(同上)

孔仅使天下铸作器,三年中至大司农,列於九卿。而桑弘羊为大司农中丞,管诸会计事,稍稍置均输,以通货物。始令吏得入谷补官,郎至六百石。自造白金五铢钱。后五岁而赦吏民之坐盗铸金钱死者数十万人,其不发觉相杀者不可胜计。……犯法者众,吏不能尽诛,於是造博士褚大、徐偃等分行郡国,举并兼之徒守相为利者。(同上)

天子既下缙钱令,而尊卜式,百姓终莫分财佐县官,於是告缙钱纵矣。郡国铸钱,民多奸铸,钱多轻,而公卿请令京师铸官赤仄,一当五。赋官用,非赤仄不得行。白金稍贱,民弗实用,县官以令禁之,无益。岁馀,终废不行。……其后二岁,赤仄钱贱,民巧法,用之不便,又废。於是悉禁郡国毋铸钱,专令上林三官铸。钱既多,而令天下非三官钱不得行:诸郡国前所铸钱皆废销之,输入其铜三官。而民之铸钱益少,计其费不能相当,唯真工大奸乃盗为之。杨可告缙遍天下,中家以上大氏皆遇告。杜周治之,狱少反者。乃分遣御史、廷尉、正监分曹,往往即治郡国缙钱,得民财物以亿计,奴婢以千万数,田大县数百顷,小县百馀顷,宅亦如之。於是商贾中家以上大氏破。民捡甘食好衣,不事畜臧之业,而县官以盐鐵缙钱之故,用少饶矣。(同上)

大农上盐鐵丞孔仅、咸阳言:“山海天地之臧,宜属少府。陛下弗私以属大农佐赋。愿募民自给费,因官器作鬻盐,官与牢盆。浮食奇民,欲擅斡山海之货以致富羨,役利细民,其沮事之议,不可胜听。敢私铸铁器鬻盐者,鈇左趾,没人其器物。郡不出鐵者,置小鐵官,使属在所县。使仅、咸阳乘传举行天下盐鐵,作官府。(同上)

而桑弘羊为治粟都尉,领大农,尽代(孔)仅斡天下盐鐵。弘羊以诸官各自市相争,物以故腾跃,而天下赋输或不偿其僦费。乃请置大农部丞数十人,分部主郡国,各往往置均输盐鐵官。令远方各以其物如异时商贾所转贩者为赋,而相灌输。置平准於京师,都受天下委输。召工官治车诸器,皆仰给大农。大农诸官尽笼天下之货物,贵则卖之,贱则买之。如此,富商大贾亡所牟大利则反本,而万物不得腾跃,故抑天下之物,名曰平准。天子以为然而许之。於是天子北至朔方,东封泰山,巡海上,旁北边以归。所过赏赐,用帛百馀万匹,钱金以钜万计,皆取足大农。弘羊又请令民得入粟补吏,及罪以赎;令民入粟甘泉各有差,以复终身,不复告缙。它郡各输急处,而诸农各致粟,山东漕益岁六百万石。一岁之中,太仓、甘泉仓满,边馀谷,诸均输帛五百万匹,民不益赋而天下用饶。(同上)

大夫曰:“文帝之时,纵民得铸钱、冶鐵、煮盐。吴王擅鄣海泽,邓通

大氏,即“大抵。”下文同。

专西山，山东奸猾咸聚吴国，秦、雍、汉、蜀因邓氏。吴、邓钱布天下，故有铸钱之禁。禁御之法立，而奸伪息。（盐鐵论错币）

大夫曰：“……鼓金煮盐，其势必深居幽谷，而人民所罕至。奸猾交通山海之际，恐生大奸。乘利骄溢，散（原本此字为“敦”，据卢文强说改）朴滋伪，则人之贵本者寡。”大农盐鐵丞咸阳、孔仅等上请：“愿募民自给费，因县官器，煮盐予用，以杜浮伪之路。”（盐鐵论刺权）

御史曰：“水有獭獭而池鱼劳，国有强御而齐民消。故茂林之下无豐草，大块之间无美苗。夫理国之道，除穢锄豪，然后百姓均平，各安其宇。张廷尉论定律令，明法以繩天下，诛奸猾，绝并兼之徒，而强不凌弱，众不暴寡。大夫各运范策，建国用，笼天下鹽铁诸利，以排富商大贾，買官赎罪，损有餘补不足，以齐黎民。是以兵革东西征伐，赋敛不增而用足。夫损益之事，贤者所覩，非众人之所知也。（盐鐵論轻重）

大夫曰：“……往者豪强大家得管山海之利，采铁石鼓铸，煮海为盐。一家聚众或至千餘人，大抵尽收放流人民也。远去乡里，弃坟墓，依倚大家。聚深山穷泽之中，成奸伪之业，遂朋党之权，其轻为非亦大矣。今日（此字原本作“自”据卢文强说改。）广进贤之途，练择守尉，不待去盐铁而安民也。（盐鐵論復古）

3. 打击豪强

（九年）十一月，徙齊、楚大族昭氏、屈氏、景氏、怀氏、田氏五姓关中，与利田宅。（前汉书卷一高祖纪下）

（娄敬）言：“……诸侯初起时，非齐诸田、楚昭屈景莫与。今陛下虽都关中，實少人，北近胡寇，东有六国强族，一日有变，陛下亦未得安枕而卧也。臣愿陛下徙齐诸田、楚昭屈景、燕、赵、韩、魏后及豪桀名家，且实关中。无事，可以备胡；诸戾有变，亦足率以东伐。此强本弱末之术也。”上曰：“善。”乃使刘敬徙所言关中十餘万口。（前汉书卷四三刘敬传）

（元朔二年）三月，……又徙郡国豪杰及訾 三百万以上於茂陵。（前汉书卷六武帝纪）

太始元年春正月，……徙郡国吏民豪杰于茂陵、云陵。（前汉书卷六武帝纪）

本始元年春正月，募郡国吏民訾百万以上徙平陵。（前汉书卷八宣帝纪）

（偃）又说上曰：“茂陵初立，天下豪桀兼并之家，乱众民，皆可徙茂陵。内实京师，外销奸滑，此所谓不诛而害除。”上又从之。（前汉书卷六四上主父偃传）

济南矐氏，宗人三百餘家，豪猾，二千石莫能制。于是景帝乃拜（郅）都为济南太守。至则族滅矐氏首恶，餘皆股栗。居岁餘，郡中不拾遗。旁十餘郡守畏都如大府。（史记卷一二二酷吏列传郅都传）

长安左右宗室多暴，犯法。于是上召宁成为中尉。其治效郅都，其廉弗如。然宗室豪桀皆人人惴恐。武帝即位，徙为内史，外戚多毀成之短。（史记卷一二二酷吏列传宁成传）

訾同“贖”，财物。

原名娄敬，后赐姓刘，即刘敬。

上，指汉武帝。

汉官典职仪云：“刺史班宣，周行郡国，省察治状，黜陟能否，断治冤狱，以六条问事。非条所问，即不省。一条，强宗豪右，田宅逾制，以强陵弱，以众暴寡。二条，二千石不奉诏书，遵承典制，倍公向私，旁诏守利，侵渔百姓，聚敛为奸。三条，二千石不恤疑狱，风厉杀人，怒则任刑，喜则淫赏，烦扰刻暴，剥截黎元，为百姓所疾，山崩石裂，妖祥讹言。四条，二千石选署不平，苟阿所爱，蔽贤宠顽。五条，二千石子弟恃怙荣势，请托所监。六条，二千石违公下比，阿附豪强，通行货赂，割损正令也。”（前汉言卷一九百官公卿表上颜师古注引）

4. 推尊儒术和统制思想

及今上即位，赵绾、王臧之属明儒学，而上亦乡之，于是招方正贤良文学之士。……及窦太后崩，武安侯田蚡为丞相，继黄老、刑名百家之言，延文学儒者数百人，而公孙弘以春秋白衣为天子三公，封以平津侯。天下之学士靡然乡风矣。（史记卷一二一儒林列传）

建元元年冬十月，诏丞相、御史、列侯、中二千石、二千石、诸侯相举贤良方正直言极谏之士。丞相绾奏：“所举贤良或治申、商、韩非、苏秦、张仪之言，乱国政，请皆罢。”奏可。（前汉书卷六武帝纪）

“春秋大一统者，天地之常经，古今之通谊也。今师异道，人异论，百家殊方，指意不同，是以上亡以持一统，法制数变，下不知所守。臣愚以为诸不在六艺之科、孔子之术者，皆绝其道，勿使并进。邪辟之说灭息，然后统纪可一，而法度可明，民知所从矣。”（前汉书卷五六董仲舒传）

5. 汉朝人对武帝的评价

宣帝初即位，欲褒先帝，诏丞相御史曰：“……孝武皇帝躬仁谊，厉威武，北征匈奴，单于远遁；南平氏、羌、昆明、瓠貉、两越；东定豈、貉、朝鲜，廓地斥境，立郡县，百蛮率服，款塞自至。……功德茂盛，不能尽宣，而庙乐未称，朕甚悼焉，其与列侯、二千石、博士议。”于是郡国大议廷中，皆曰宜如诏书。长信少府（夏侯）胜独曰：“武帝虽有攘四夷、广土斥境之功，然多杀士众，竭民财力，奢泰亡度，天下虚耗，百姓流离，物故者半，蝗虫大起，赤地数千里，或人民相食，畜积至今未复。亡德泽于民，不宜为立庙。”（前汉书卷七五夏侯胜传）

哀帝即位。……太仆王舜、中垒校尉刘歆议曰：“臣闻周室既衰，四夷并侵，狫狁最强，于今匈奴是也。……春秋纪齐桓南伐楚，北伐山戎。孔子曰：‘微管仲，吾其被发左衽矣。’是故弃桓之过而录其功，以为伯首。及汉兴，冒顿始强破东胡，离月氏，并其土地，地广兵强，为中国害。……孝文皇帝厚以货赂，与结和亲，犹侵暴无已。甚者兴师十余万众近屯京师及四边，岁发屯虜。其为患久矣，非一世之渐也。诸侯郡守连匈奴……为逆者，非一人也。匈奴所杀郡守都尉，略取人民，不可胜数。孝武皇帝愍中国罢劳，无安宁之时，乃这大将军、骠骑……北攘匈奴，降昆邪十万之众，置五属国，

参看本书《平准均输》节。

今上指汉武帝。

颜师古注曰：“瓠、貉皆越号。”

氏，音 zhi。月氏，国名。

起朔方以夺其肥饶之地。东伐朝鲜，起玄菟、乐浪以断匈奴之左臂；西伐天宛并三十六国，结乌孙，起敦煌、酒泉、张掖以隔 婼羌，裂匈奴之右肩。单于孤特，远遁于幕北。四垂无事，斥地远境，起十余郡。功业既定，迺封丞相为富民侯，以大安天下，富实百姓，其规橛可见。……至今累世赖之。（前汉书卷七三韋贤传）

高，同“隔”字。

关于武帝与匈奴、南粤之间的战争，参看下文“西汉时期 边疆各族及其与汉朝的关系”节。

九、西汉时期的边疆各族及其与汉朝的关系

(一) 匈奴人

1. 匈奴人的社会和生活

匈奴，其先夏后氏之苗裔，曰淳维。唐虞以上有山戎、獫狁、薰粥，居于北边，随草畜牧而转移。其畜之所多则马、牛、羊，其奇畜则橐佗、驢、羸、馱馱、驹駉、驿奚。逐水草迁徙，无城郭常居、耕田之业，然亦各有分地。无文书，以言语为约束。见能骑羊，引弓射鸟鼠，少长则射狐兔肉食。士力能弯弓，尽为甲骑。

其俗，宽则随畜猎禽兽为生业，急则人习战攻以侵伐，其天性也。其长兵则弓矢，短兵则刀铍。利则进，不利则退，不羞遁走。……自君王以下咸食畜肉，衣其皮革，被旃裘。壮者食肥美，老者饮食其馀。贵壮健，贱老弱。父死，妻其后母；兄弟死，皆取其妻妻之。其俗有名不讳，而无字。……

自淳维以至头曼，千有馀岁，时大时小，别散分离，尚矣，其世传不可得而次。然至冒顿而匈奴最强大，尽服从北夷，而南与诸夏为敌国，其世姓官号可得而记云。单于姓變鞮氏，其国称之曰撐犁孤塗单于。匈奴谓天为撐犁，谓子为孤塗。单于者，广大之貌也，言其象天单于然也。置左右贤王、左右谷蠡、左右大将、左右大都尉、左右大当户、左右骨都侯。匈奴谓贤曰屠耆，故常以太子为左屠耆王。自左右贤王以下至当户，大者万馀骑，小者数千，凡二十四长，立号曰万骑。其大臣皆世官。呼衍氏、兰氏，其后有须卜氏。此三姓，其贵种也。诸左王将居东方，直上谷以东，接秽貉、朝鲜；右王将居西方，直上郡以西，接氐、羌；而单于庭直代、云中。各有分地，逐水草移徙。而左右贤王、左右谷蠡最大国，左右骨都侯辅政。诸二十四长亦各自置千长、百长、什长、裨小王、相、都尉、当户、且渠之属。

岁正月，诸长小会单于庭祠。五月，大会龙城，祭其先、天地、鬼神。秋，马肥，大会蹏林，课校人畜计。其法：拔刃尺者，死，坐盗者，没入其家，有罪，小者轧，大者死。狱久者不满十日；一国之囚不过数人。而单于朝出营，拜日之始生，夕拜月。其坐，长左而北向。日上戊己。其送死，有棺槨、金银、衣裳，而无封树、丧服，近幸臣妾从死者多至数十百人。举事，常随月盛壮以攻战，月亏则退兵。其攻战，斩首虏，赐一卮酒，而所得卤获因以予之，得人以为奴婢，故其战，人人自为趋利。善为诱兵以包敌，故其逐利如鸟之集，其困败，瓦解云散矣。战而扶犁死者，尽得死者家财。后北服浑窳、屈射、丁零、隔昆、龙新之国，于是匈奴贵人大臣皆服，以冒顿为贤。（前汉书卷九四上匈奴传上）

2. 冒顿单于时匈奴的强大

匈奴单于曰头曼。头曼不胜秦，北徙。十有馀年而蒙活死，诸侯畔秦，中国扰乱，诸秦所徙适边者皆复去。於是匈奴得宽，复稍度河南，与中国界于故塞。单于有太子，名曰冒顿。从有爱闾氏生少子。头曼欲废冒顿而立少子，迺使冒顿质于月氏。冒顿既质，而头曼急击月氏。月氏欲杀冒顿；冒顿

蹏，音 tì。林，绕林木而祭。

计，人畜之数。

盗其善马，骑亡归。头曼以为壮，令将万骑。冒顿乃作鸣镝，习勒其骑射。令曰：“鸣镝所射而不悉射者斩。”行猎兽，有不射鸣镝所射，辄斩之。已而冒顿以鸣镝自射善马，左右或莫敢射，冒顿立斩之。居顷之，复以鸣镝自射其爱妻，左右或颇恐，不敢射，复斩之。顷之，冒顿出猎，以鸣镝射单于善马，左右皆射之。于是冒顿知其左右可用，从其父单于头曼猎，以鸣镝射头曼，其左右皆随鸣镝而射，杀头曼，尽诛其后母与弟及大臣不听从者。于是冒顿自立为单于。

冒顿既立。时东胡强，闻冒顿杀父自立，迺使使谓冒顿曰：“欲得头曼时号千里马。”冒顿问群臣，群臣皆曰：“此匈奴宝马也，勿予。”冒顿曰：“奈何与人邻国，爱一马乎？”遂与之。顷之，东胡以为冒顿畏之，使使谓冒顿曰：“欲得单于一阏氏。”冒顿复问左右，左右皆怒曰：“东胡无道，乃求阏氏，请击之。”冒顿曰：“奈何与人邻国，爱一女子乎？”遂取所爱阏氏予东胡。东胡王愈骄，西侵。与匈奴中间有弃地，寞居千余里，各居其边为瓠脱。东胡使使谓冒顿曰：“匈奴所与我界瓠脱外弃地，匈奴不能至也，吾欲有之。”冒顿问群臣，或曰：“此弃地，予之。”于是冒顿大怒曰：“地者国之本也，秦何子人？”诸言与者皆斩之。冒顿上马，令国中有后者斩。遂东袭击东胡。东胡初轻冒顿，不为侑。及冒顿以兵至，大破灭东胡王，虏其民众畜产。既归，西击走月氏，南并楼烦、白羊河南王，悉复收秦所使蒙恬所夺匈奴地者，与汉关故河南塞，至朝那、卢施，遂侵燕、代。是时汉方与项羽相距，中国能于兵革，以故冒顿得自强，控弦之士三十馀万。（前汉书卷九四上匈奴传上）

3. 匈奴和汉的经济文化交流

高帝罢平城归，韩王信亡入胡。当是时，冒顿为单于，兵强，控弦三十万，数苦北边。上患之，问刘敬。刘敬曰：“天下初定，士卒罷于兵：未可以武服也。冒顿杀父代士，萑母，以力为威，未可以仁义说也；独可以计久远子孙为臣耳，然恐陛下不能为。”上曰：诚可，何为不能？顾为奈何？刘敬对曰：“陛下诚能以适长公主妻之，厚奉遗之。彼知汉适女送厚蛮夷，必慕以为阏氏，生子必为太子，代单于。何者？贪汉重币。陛下以岁时汉所余彼所鲜数问遗，因使辩士风谕以礼节。冒顿在，固为子柰；死，则外孙为单于。岂尝闻外孙敢与大父抗旆者哉？兵可无战以渐臣也。若陛下不能遣长公主，而令宗室及后宫诈称公主，彼亦知，不肯贵近，无益也。”高帝曰：“善。”欲遣长公主。吕后日夜泣，曰：“妾唯太子、一女，奈何弃之匈奴！”上竟不能遣长公主，而取家人子名为长公主，妻单于。使刘敬往结和亲约。（史记卷九九刘敬传）

孝文皇帝前六年，汉遗匈奴书曰：“……汉与匈奴约为兄弟，所以遗单于甚厚。倍约离兄弟之亲者，常在匈奴。……单于若称书意，明告诸吏，使无负约，有信。……”服繡袷绮衣、绣袷长襦、锦袷袍冬一，比余一，黄金饰具带一，黄金胥纰一，绣十匹，锦三十匹，赤绋绿纒各四十匹；

瓠脱，作土室为守望所。

适，同“嫡”。下文“适女”之“适”同。

接汉书作“比疎”，即篲梳。

接汉书作“犀比”，即带钩。

使中大夫意、谒者令肩遗单于。”

后顷之，冒顿死，子稽粥立，号曰老上单于。老上稽粥单于初立，孝文皇帝复遣宗室女公主为单于阏氏，使宦者燕人中行说传公主。说不欲行，汉纒使之。……中行说既至，因降单于，单于甚亲幸之。……于是说教单于左右疏记，以计课其人众畜物。（史记卷一一 匈奴传）

今山泽之财，均输之藏，所以御轻重而役诸侯也。汝、汉之金，纤微之贡，所以诱外国而钓胡、羌之宝也。夫中国一端之纒，得匈奴累金之物，而损敌国之用。是以羸驴馱馱，街尾入塞；驎駃騠马，尽为我畜；鼯貂狐貉，采旃文罽，充於内府；而璧玉珊瑚瑁璃，成为国之宝。是则外国之物内流，而利不外泄也。异物内流则国用饶，利不外泄则民用给矣。（鹽鐵论力耕）

4. 匈奴与汉的和战

汉初定，徙韩王信于代，都马邑，匈奴大攻围马邑，韩信降匈奴。匈奴得信，因引兵南踰句注，攻太原，至晋阳下。高帝自将兵往击之。会冬，大寒雨雪，卒之堕指者十二三。于是冒顿阳败走，诱汉兵。汉兵逐击冒顿，冒顿匿其精兵，见其羸弱，于是汉悉兵多步兵三十二万北逐之。高帝先至平城，步兵未见到。冒顿纵精兵三十余万骑，围高帝於白登七日。汉兵中，外不得相救饷。……高帝乃使使间厚遗阏氏。……冒顿……亦取阏氏之言，迺开围一角。于是高皇帝令士皆持满傅矢外乡，从解角直出，得与大军合。而冒顿遂引兵去，汉亦引兵罢。使刘敬结和亲之约。（前汉书卷九四上匈奴传）

今匈奴嫚侮侵掠，至不敬也，为天下患至亡已也，而汉岁致金絮采繒以奉之。……今西边北边之郡，虽有长爵不轻得复，五尺以上不轻得息，斥候望烽燧不得卧，将吏被介胄而睡。（前汉书卷四八贾谊传，文帝时谊上疏语）

是时，匈奴强，数寇边，上发兵以御之。错上言兵事曰：“臣闻汉兴以来，胡虏数入边地，小入则小利，大人则大利。高后时，再入陇西，攻城屠邑，殴略畜产。其后，复入陇西，杀吏卒，大寇盗。窃闻战胜之威，民气百倍，败兵之卒，没世不復。自高后以来，陇西三困於匈奴矣。……臣又闻小大异形，强弱异执，险易异侖。夫卑身以事强，小国之形也；合小以攻大，敌国之形也；以蛮夷攻蛮夷，中国之形也。今匈奴地形技异与中国异，上下山阪出入溪涧，中国之马弗与也；险道倾仄，且驰且射，中国之骑弗与也；风雨罢劳，饥渴不困，中国之人弗与也：此匈奴之长技也。若夫平原易地，轻车突骑，则匈奴之众易挠乱也；劲弩长戟，射疏及远，则匈奴之弓弗能格也；坚甲利刃，长短相杂，游弩往来，什伍俱前，则匈奴之兵弗能当也；材官驍发，矢道同的，则匈奴之革笥木薦弗能支也；下马地，劔戟相接，去就相薄，则匈奴之足弗能给也：此中国之长技也。以此观之，匈奴之长技三，中国之长技五。陛下又兴数十万之众，以诛数万之匈奴，众寡之计，以一击十之术也。虽然，兵凶器、战危事也，以大为小，以彊为弱，在倏忽之间耳。”（前汉书卷四九晁错传）

武帝即位，……约单于入马邑而纵兵。单于不至，以故无所得。……自马邑军后五岁之秋，汉使四将各万骑击胡关市下：将军行衛青出上谷至龙城，得胡首虏七百人；公孙贺出云中，无所得；公孙敖出代郡，为胡所败七千；季广出应门，为胡所败，匈奴生得广，广道亡归。汉囚敖、广，敖、广赎为

毳，古“驱”字。

庶人。其冬，匈奴数千人盗边，渔阳尤甚。汉使将军韩安国屯渔阳侑胡。

其明年秋，匈奴二万骑入汉，杀辽西太守，略二千余人。又败渔阳太守军千余人，围将军安国。安国时千余骑亦且尽，会燕救[之]至，匈奴遁去。又入鴈门，杀略千余人。于是汉使将军卫青将三万骑出鴈门，李息出代郡击胡，得首虏数千。其明年，卫青复出云中以西至陇西，击胡之楼烦、白羊王于河南，得胡首虏数千，羊百余万。于是汉遂取河南地，筑朔方，复缮故秦时蒙恬所为塞，因河而为固。汉亦秦上谷之斗辟县造阳地以予胡。是岁元朔二年也。……

伊穉斜单于既立，其夏，匈奴数万骑入代郡，杀太守共友，略千余人。秋，又入鴈门，杀略千余人。其明年，又入代郡、定襄、上郡各三万骑，杀略数千人。匈奴右贤王怨汉夺之河南地而筑朔方，数寇盗边。及入河南，侵扰朔方，杀略吏民甚众。

其明年春，汉遣卫青将六将军十余万人出朔方高阙。右贤王以为汉兵不能至，饮酒醉。汉兵出塞六七百里，夜围右贤王。右贤王大驚，脱身逃走，精骑往往随后去，汉将军得右贤王人众男女万五千人，裨小王十余人。其秋，匈奴万骑入代郡，杀都尉朱央，略千余人。其明年春，汉复遣大将军卫青将六将军十余万骑，仍再出定襄数百里击匈奴，得首虏前后万九千馀级，而汉亦亡两将军、三千余骑。右将军（蘇）建得以身脱，而前将军翕候赵信兵不利，降匈奴。赵信者，故胡小王降汉，汉封为翕候；以前将军与有将军并军，介独遇单于兵，故尽没。单于既得翕候，以为自次王，用其姊妻之，与谋汉。信教单于益北绝幕，以诱罢汉兵，微极而取之，毋近塞。单于从之。其明年，胡数万骑入上谷，杀数百人。

明年春，汉使票骑将军（霍）去病将万骑出陇西，过焉耆山千余里，得胡首虏八千馀级，得休屠王祭天金人。其夏，票骑将军复与合骑侯数万骑出陇西、北地二千里，过居延，攻祁连山，得胡首虏三万余级，裨小王以下十余人。是时匈奴亦来入代郡、雁门，杀略数百人。汉使博望侯及李将军广出右北平，击匈奴左贤王。左贤王围李广。广军四千人，死者过半，杀虏亦过当。会博望侯军救至，李将军得脱，尽亡其军。合骑侯后票骑将军期，及博望侯皆当死，赎为庶人。

其秋，单于怒昆邪王、休屠王居西方，为汉所杀虏数万人，欲召诛之。昆邪、休屠王恐，谋降汉，汉使票骑将军迎之。昆邪王杀休屠王，并将其众降汉，凡四万余人，号十万。于是汉已得昆邪，则陇西、北地、河西益少胡寇，徙关东贫民，处所夺匈奴河南地新秦中以实之，西减北地以西戍卒半。

明年春，匈奴入右北平、定襄各数万骑，杀略千余人。其年春，汉谋以为翕候信为单于计，居幕北，以为汉兵不能至。乃粟马，发十万骑，私负从马凡十四万匹，粮重不与焉。令大将军青、票骑将军去病中分军，大将军出定襄，票骑将军出代，咸约绝幕击匈奴。单于闻之，远其轻重，以精兵待于

辟，音 pí。斗辟县，凸出插入匈奴地界的县。

介独，单独。此句言虽并军！但赵信军单独遇单于兵。

罢，音 pí，疲劳。

博望侯，即张骞。

合骑侯，即公孙敖。

刘敞曰：“西当作而。”

幕北，与汉大将军接战。一日会暮大风起，汉兵纵左右翼围单于。单于自度战不能与汉兵，遂独与壮骑数百溃汉围西北遁走。汉兵夜追之，不得，行捕斩首虏凡万九千级，北至真颜山赵信城而还。

单于之走，其兵往往与汉军相乱，而随单于。单于久不与其大众相得，右谷蠡王以为单于死，乃自立为单于。真单于复得其众。右谷蠡乃去号，复其故位。票骑之出代二千余里，与左王接战，汉兵得胡首虏凡七万余人，左王将皆遁走。票骑封于狼居胥山，禅姑衍，临翰海而还。是后，匈奴远遁，而幕南无王庭。汉度河，自朔方以西至令居，往往通渠，置田官吏卒五六万人，稍蠶食，地接匈奴以北。（前汉书卷九四上匈奴传）

（宣帝甘露二年）呼韩邪单于款五原塞，愿朝。三年正月，汉遣车骑都尉韩昌迎，发过所七郡，郡二千骑，为陈道上。单于正月朝天子于甘泉宫，汉宠以殊礼，位在诸侯王上，赞谒称臣而不名，赐以冠带、衣裳、黄金玺、黻绶、玉具剑、佩刀，弓一张，矢四发，棨戟十，安车一乘，鞍勒一具，马十五匹，黄金二十斤，钱二十万，衣被七十七袭，锦绣、绮縠、杂帛八千匹，絮六千斤。礼毕，使使者道单于先行，宿长平。上自甘泉宿池阳宫。上登长平，诏单于毋谒，其左右当户之群臣皆得列观：及诸蛮夷君长王侯数万感迎於渭桥下，夹道陈。上登渭桥，咸称万岁。单于就邸，留月余，遣归国。单于自请愿留居光禄塞下，有急，保汉受降城。汉遣长乐卫尉高昌侯董忠、车骑都尉韩昌将骑万六千，又发边郡士马以千数，送单于出朔方鸡鹿塞。诏忠等留卫单于，助诛不服；又转边边穀米糒前后三万四千斛，给贍其食。是岁，郅支单于亦遣使奉献，汉遇之甚厚。（同上）

竟宁元年，春正月，匈奴虚韩邪单于来朝。诏曰：匈奴郅支单于背叛礼义，既伏其辜。虚韩邪单于不忘恩德，乡慕礼义，复修朝贺之礼，愿保塞，传之无穷。边垂长无兵革之事，其改元为竟宁，赐单于待诏掖庭王嫱闕。（前汉书卷九元帝纪）

竟宁元年，单于复入朝，礼赐如初，加衣服锦帛絮，皆倍于黄龙时。单于自言愿婿汉氏以自亲。元帝以后宫良家子王嫱字昭君赐单于。单于驩喜，上书愿保塞上谷以至敦煌，传之无穷。（前汉书卷九四下匈奴传）

待诏掖庭，在宫中旁屋中等待皇帝下诏召见的女子。

王嫱，王氏女名嫱。字昭君，南郡秭归人。

阏氏，音 ian zhi，匈奴皇后。

(二) 西城

1. 西域各国

西域以孝武时始通，本三十六国，其后稍分至五十余，皆在匈奴之西，乌孙之南。南北有大山，中央有河，东西六千余里，南北千余里。东则接汉，阨以玉门、阳关；西则限以葱岭。其南山东出金城，与汉南山属焉。其河有两原，一出葱岭山，一出于闐。于闐在南山下，其河北流与葱岭河合，东注蒲昌海。蒲昌海一名盐泽者也，去玉门、阳关三百余里，广袤三百里。其水亭居，冬夏不增减，皆以为潜行地下，南出于积石，为中国河云。

自玉门、阳关出西城，有两道，从鄯善傍南山北波河西行，至莎车，为南道。南道西踰葱岭，则出大月氏、安息。自车师前王庭随北山波河西行，若疏勒，为北道。北道西踰葱岭，则出大宛、康居、奄蔡、焉耆。

西域诸国大率土著，有城郭田畜，与匈奴、乌孙异俗，故皆役属匈奴。匈奴西边日逐王置僮仆都尉，使领西城，常居焉耆、危须、尉黎间，赋税诸国，取富给焉。

自周衰，戎狄错居泾渭之北。及秦始皇攘却戎狄，筑长城界中国，然西不过临洮。

汉兴，至于孝武，事征四夷，广威德，而张骞始开西域之迹，其后票骑将军击破匈奴右地，降浑邪、休屠王，遂空其他，始筑令居以西，初置酒泉郡；后稍发徙民充实之，分置武威、张掖、敦煌，列四郡，据两关焉。自贰师将军伐大宛之后，西域震懼，多遣使来贡献，汉使西域者益得职。于是自敦煌西至张骞，往往起亭，而轮台、渠犂皆有田卒数百人，置使者校尉领护，以给使外国者。

至宣帝时，遣卫司马使護鄯善以西数国。及破姑师，未尽殄，分以为车师前、后王及山北六国。时汉独护南道，未能尽并北道也：然匈奴不自安矣。其后日逐王畔单于，将来降，护都善以西使者郑吉迎之。既至，汉封日逐王为归德侯，吉为安远侯。是岁神爵三年也。乃困使吉并护北道，故号曰都护。都护之起，自吉置矣。僮仆都尉由此罢。

匈奴益弱，不得近西城，于是徙屯田，田于北胥鞬，披莎车之地，屯田校尉始属都护。都护督察乌孙、康居诸外国动静，有变以闻。可安辑，安辑之；可击，击之。都护治乌垒城，去阳关二千七百三十八里，与渠犂田官相近，土地肥饶，于西域为中，故都护治焉。至元帝时，复置戊己校尉，屯田车师前王庭。是时匈奴东蒲类王兹力支将人众千七百余降都护，都护分车师后王之西为乌贪訾离地以处之。自宣、元后，单于称藩臣，西域服从，其土地、山川、王侯、户数、道里远近翔实矣。（前汉书卷九六上西域传上）

都善国本名楼兰，王治扞泥城。去阳关千六百里，去长安六千一百里，户千五百七十，口万四千一百，胜兵二千九百十二人。辅国侯、却胡侯、都善都尉、击车师都尉、左右且渠、击车师君各一人。译长二人。西北去都护治所千七百八十五里，至山国千三百六十五里，西北至车师千八百九十里。地沙鹵，少田，寄田仰穀旁国。国出王，多葭苇、柽柳、胡桐、白草。民随畜牧逐水草，有驴马，多橐它。能作兵，与婼羌同。

汉代西域，泛指今天中国新疆自治区和新疆以西今天中国境外的一些地方。

波，音 pì，循依。“波河”，沿河。下文同。

初，武帝感张骞之言，甘心欲通大宛诸国，使者相望于道，一岁中多至十余辈。楼兰、姑师当道，苦之，攻劫汉使王恢等，又数为匈奴耳目，令其兵遮汉使。汉使多言其国有城邑，兵弱易击，于是武帝遣从票侯赵破奴将周国骑及郡兵数万击姑师，王恢数为楼兰所苦，上令恢佐破奴将兵。破奴与轻骑七百人先至，虏楼兰王，遂破姑师，因暴兵威，以动乌孙、大宛之属。还，封破奴为浞野侯，恢为浩侯。于是汉列亭障至玉门矣。（同上）

车师前国，王治交河城。河水分流绕城下，故号交河。去长安八千一百五十里，户七百，口六千五百，胜兵千八百六十五人。辅国侯、安因侯、左右将、都尉、归汉都尉、车师君、通善君、乡善君各一人，译长二人。西南至都护治所千八百七里，至焉耆六百三十五里。

车师后国，王治务涂谷。去长安八千九百五十里，户五百九十五，口四千七百七十四，胜兵千八百九十人。击胡侯、左右将、左右都尉、道民君、译长各一人。西南至都护治所千二百三十七里。……

武帝天汉二年，以匈奴降者介和王为开陵侯，将楼兰国兵始击车师。匈奴遣右贤王将数万骑救之，汉兵不利，引去。征和四年，遣重合侯马通将四万骑击匈奴，道过车师北。复遣关陵侯将楼兰、尉犁、危须凡六国兵别击车师，勿令得遮重合侯。诸国兵共围车师，车师王降服，臣属汉。

昭帝时，匈奴复使四千骑田车师。宣帝即位，这五将将兵击匈奴，车师田者惊去。车师复过于汉，匈奴怒召其太子军宿，欲以为质。军宿，焉耆外孙，不欲质匈奴，亡走焉耆。车师王更立子乌贵为太子。及乌贵立为王，与匈奴结婚姻，教匈奴遮汉道通乌孙者。

地节二年，汉遣侍郎郑吉、校尉司马熹将免刑罪人田渠犁，积谷，欲以攻车师。至秋收谷，吉、熹发城郭诸国兵万余人，自与所将田上千五百人共击车师，攻交河城，破之。王尚在其北石城中，未得，仓军食尽，言等且罢兵归渠犁田。收秋毕，复发兵攻车师王于石城。王闻汉兵且至，北走匈奴求救，匈奴未为发兵。王来还，与贵人苏犹议，欲降汉，恐不见信。苏犹教王击匈奴边国小蒲类，斩首，略其人民以降吉。

车师旁小金附国随汉军后，盗车师，车师王复自请击破金附。匈奴闻车师降汉，发兵攻车师。吉、熹引兵北逢之，匈奴不敢前。吉、熹即留一候兴卒二十人留守王，吉等引兵归渠犁。车师王恐匈奴兵复至而见杀也，乃轻骑奔乌孙。吉郎迎其妻子置渠犁东，奏事至酒泉，有诏还田渠犁及车师，益籟谷，以安西国侵匈奴。吉还，传送车师王妻子诣长安，赏赐甚厚；每朝会四夷，常尊显以示之。于是吉始使吏卒三百人别田车师，得降者言：“单于大臣皆曰车师地肥美，近匈奴，使汉得之，多田积穀，必害人国，不可不争也。”果遣骑来击田者，吉迺与校尉尽将渠犁田士千五百人往田。匈奴复益遣骑来，汉田卒少，不能当，保车师城中。

匈奴将即其城下谓吉曰：“单于必争此地，不可田也。”围城数日迺解。后常数千骑往来守车师。吉上书言：“车师去渠犁千余里，间以河山，北近匈奴，汉兵在渠犁者势不能相救，愿益田卒。”公卿议以为道远烦费，可且罢车师田者。诏遣长罗侯将张掖、酒泉骑，出车师北千余里，扬威武车师旁。胡骑引去，吉迺得出，归渠犁，凡三校尉屯田。

车师王之走乌孙也，乌孙留不遣，遣使上书，愿留车师王，备国有急，可从西道以击匈奴。汉许之。於是汉召故车师太子军宿在焉耆者，立以为王，尽徙车师国民令居渠犁，遂以车师故地与匈奴。车师王得近汉田官，与匈奴

绝，亦安乐亲汉。后汉使侍郎殷庆德责乌孙，求车师王，乌孙贵将诣阙，赐第具其妻子居。是岁，元康四年也。其后置戍己枝尉，屯田，居车师故地。（前汉书卷九六下西域传下）

2. 汉通西域

张骞：汉中也，建元中为郎。时匈奴降者言，匈奴破月氏王，以其头为饮器。月氏遁，而怨匈奴无与共击之。汉方欲事灭胡，闻此言，欲通使，道必更匈奴中。迺募能使者，骞以郎应募，使月氏。与堂邑氏奴甘父俱出陇西，径匈奴。匈奴得之，传诣单于。单于曰：“月氏在吾北，汉何以得住使？吾欲使越，汉肯听我乎？”留骞十余岁，予妻有子，然骞持汉节不失。居匈奴西，骞因与其属亡乡月氏，西走数十日，至大宛。大宛闻汉之饶财，欲通不得，见骞喜，问欲何之。骞曰：“为汉使月氏，而为匈奴所闭道，脱亡，唯王使人道送我。诚得至，反汉，汉之赂遗王财物，不可胜言。”大宛以为然。遣骞，为发译道抵康居。康居传致大月氏。大月氏王已为胡所杀，立其夫人为王，既臣大夏而君之。地肥饶，少寇，志安乐。又自以远远汉，殊无报胡之心。骞从月氏至大夏，竟不能得月氏要领。留岁余还，并南山，欲从羌中归，复为匈奴所得。留岁余，单于死，国内乱，骞与胡妻及堂邑父俱亡归汉。拜骞大中大夫，堂邑父为奉使君。骞为人强力，宽大信人，蛮夷爱之。堂邑父，胡人，善射，穷急，射禽兽给食。初骞行时百余人，去十三岁，唯二人得还。骞身所至者，大宛、大月氏、大夏、康居。（前汉书卷六一张骞传）

拜骞为中郎将，将三百人，马各二匹，牛羊以万数，资金币帛，直数千钜万，多持节副使，道可，便遣之旁国。骞既至乌孙，致赐踰指，未能得其决。……骞即分造副使，使大宛、康居、月氏、大夏。乌孙发译道送骞，与乌孙使数十人，马数十匹报谢，因令窥汉，知其广大。骞还，拜为大行。岁余，骞卒。后岁余，其所造副使通大夏之属者，皆颇与其人俱来。于是西北国始通于汉矣。（同上）

郑吉，会稽人也，以卒伍从军，数出西域，由是为郎。吉为人强执，习外国事。自张骞通西域，李广利征伐之后，初置校尉，屯田渠黎。至宣帝时，吉以侍郎田渠黎，积穀，因发诸国兵，攻破车师。迁卫司马，使护都善以西南道。神爵中，匈奴乖乱，日逐王先贤择欲降汉，使人与吉相闻。吉发渠黎、龟兹诸国五万人，迎日逐王，口万二千人，小王将十二人，随吉至河曲。颇有亡者，吉追斩之，遂将诣京师。汉封日逐王为归德侯。吉既破车师，降日逐，威震西域，遂并护车师以西北道，故号都护。都护之置，自吉始焉。上嘉其功效，迺下诏曰：“都护西域骑都尉郑吉，拊循外蛮，宣明威信，迎匈奴单于从兄日逐王众，击破车师兜訾城，功效茂著。其封吉为安还侯，食邑千户。”吉于是中西域而立莫府，治乌垒城，镇抚诸国，诛伐怀集之。汉之号令班西域矣。（前汉书卷七十郑吉传）

乡，同“向”。

反，同“返”。

道，同“导”，引导。下同。

前一“远”字是辽远，后一“远”字是离。“远远汉”，即“离汉远”。

(三) 羌

1. 羌人的生活和习俗

西羌之本，出自三苗，姜姓之别也。其国近南岳，及舜流四凶，徙之三危，河关之西南，羌地是也。滨于赐支，至乎河首，绵地千里。赐支者，禹贡所谓析支者也。南接蜀汉徼外蛮夷，西北鄯善、车师诸国。所居无常，依随水草，地少五谷，以产牧为业。其俗：氏族无定，或以父名母姓为种号，十二世后，相与婚姻。父没则妻后母，兄亡则纳赘嫂；故国无鳏寡，种类繁炽。不立君臣，无相长一。强则分种为酋豪，弱则为人附落。更相抄暴，以力为雄。杀人偿死，无他禁令。其兵长在山谷，短于平地，不能持久，而果于触突。以战死为吉利，病终为不祥。堪耐寒苦，同之禽兽，虽妇人产子亦不避风雪。性坚刚勇猛，得西方金行之气焉。（后汉书卷一一七西羌传）

2. 羌人的逐渐强盛

羌无弋爰剑者，秦厉公时为秦所拘执，以为奴隶。不知爰剑何戎之别也。後得亡归，而秦人追之急，藏於岩穴中得免。羌人云：“爰剑初藏穴中，秦人焚之，有景象如虎，为其蔽火，得以不死。既出，又与剽女遇于野，遂成夫妇。女耻其状，被发覆面，羌人因以为俗。遂俱亡入三河间。”诸羌见爰剑被焚不死，怪其神，共畏事之，推以为豪。

河、湟间少五谷，多禽兽，以射猎为事。爰剑教之田畜，遂见敬信，廬落种人依之者日益众。羌人谓奴为无弋，以爰剑尝为奴隶，故因名之。其后世世为豪。至爰剑曾孙忍时，秦献公初立，欲复穆公之迹，兵临渭首，灭狄戎。忍季父卬畏秦之威，将其种人附落而南，出赐支、河曲西数千里，与众羌绝远，不复交通。其后子孙分别各自为种，任随所之。或为犂牛种，越嵩羌是也；或为白马种，广汉羌是也；或为参狼种，武都羌是也。忍及弟舞独留湟中，并多娶妻妇。忍生九子，为九种；舞生十七子，为十七种。羌之兴盛，从此起矣。……

至于汉兴，匈奴冒顿兵强，破东胡，走月氏，威震百蛮，臣服诸羌。景帝时，研种留何率种人求守陇西塞，于是徙留何等于狄道、安故，至临洮、氏道、羌道县。及武帝征伐四夷，辟地广境，北却匈奴，西逐诸羌，乃度河湟，筑令居塞。初开河西，列置四郡，通道玉门，隔绝羌胡，使南北不得交关。於是障塞亭燧，出长城外数千里。时先零羌与封卷牢姐种解仇结盟，与匈奴通，合兵十余万，共攻令居、安故，遂围枹罕。汉遣将军李息、郎中令徐自为将兵十万人击平之，始置护羌校尉，持节约领焉。羌乃去湟中，依西海、盐池左右。汉遂因山为塞，河西地空，稍徙人以实之。（后汉书卷一一七西羌传）

3. 西汉统治者对羌人的战争

至宣帝时，遣光禄大夫义渠安国觐行诸羌。其先零种豪言：“愿得度湟水，逐人所不田处，以为畜牧。”安国以事奏闻，后将军赵充国以为不可听。后因缘前言，遂度湟水，郡县不能禁。至元康三年，先零乃与诸羌大共盟誓，将欲寇边。帝闻，复使安国将兵观之。安国至，召先零豪四十余人斩之，因放兵击其种，斩首千余级。于是诸羌怨怒，遂寇金城。乃遣赵充国与诸将兵六万人击破平之。至研十三世孙烧当立，元帝时，三姐等七种羌寇陇西，遣

右将军冯奉世击破降之。从爰剑种至五世至研，研最豪健，自后以研为种号。十三世至烧当，复豪健，其子孙更以烧当为种号。自彡姐羌降后数十年，四夷宾服，边塞无事。至王莽辅政，欲耀威德，以怀远为名，乃令译讽旨诸羌，使共献西海之地，初开以为郡，筑五县边海，亭燧相望焉。（后汉书卷一一七西羌传）

先零豪言，愿时渡湟水北，逐民所不田处畜牧。……是后羌人旁缘前言，抵冒渡湟水，郡县不能禁。元康三年，先零遂与诸羌种豪二百余人解仇交质盟诅。……遣义渠安国行视诸羌，分别善恶。安国至，召先零诸豪三十余人，以尤桀黠皆斩之，纵兵击其种人，斩首千余级。于是诸降羌及归义羌侯杨玉等恐怒，亡所信向，遂劫略小种，背畔犯塞，攻城邑，杀长吏。……是岁神爵元年春也。（前汉书卷六九赵充国传）

（赵）充国引兵至先零在所。虏久屯聚，解弛，望见大军，弃车重，欲波湟水，道阨狭。充国徐行驱之。或曰：“逐利行迟。”充国曰：“此穷寇，不可迫也。缓之则走不顾，急之则还致死。”诸校皆曰：“善。”虏赴水溺死者数百，降及斩首五百余人，卤马牛羊十余万头，车四千余两。兵至K地，令军毋烙聚落、芻牧田中。K羌闻之，喜曰：“汉果不击我矣。”豪靡忘使人来言，愿得复还故地。充国以闻，未报。靡忘来，白归充国。赐饮食，遣还谕种人。……

遂上屯田奏曰：“臣闻兵者所以明德除害也，故举得于外，则福生于内，不可不慎。臣所将吏士马牛，食月用粮谷十九万九千六百三十斛，盐千六百九十三斛，茭藁二十五万二千八十六石。难久不解，役不息，又恐他夷卒有不虞之变，相因并起，为明主憂，诚非素定庙胜之册。且羌虏易以计破，难用兵碎故也。臣愚以为击之不便。计度临羌，东至浩亶，羌虏故田及公田民所未墾，可二千顷以上。其间邮亭多坏败者。臣前部士入山伐材木，大小六万余枚，皆在水次。愿罢骑兵，留弛刑应募，及淮阳、汝南步兵与吏士私从者合，凡万二百八十一人。用谷月二万七千三百六十三，解盐三百八斛，分屯要害，处冰解漕，下缮乡亭，浚沟渠，治湟陞以西道桥七十所。令可至鲜水左右，田事出，赋人二十亩。至四月草生，发郡骑及属国胡骑伉健各千，悴马什二就草。为田者游兵以充，入金城郡，益积蓄，省大费。今大司农所转谷，至者足支万人一岁食。谨上田处及器用簿，唯陛下裁许。”……

充国上状曰：“臣闻帝王之兵，以全取胜，是以贵谋而贱战。战而百胜，非善之善者也。故先为不可胜，以待敌之可胜。蛮夷习俗虽殊于礼义之国，然其欲避害就利，爱亲戚，畏死亡，一也。今虏亡其美地薦草，愁于寄托远遯，骨肉离心，人有畔志。而明主般师罢兵，万人留田，顺天时，因地利，以待可胜之虏。虽未即伏辜，兵决可期月而望，羌虏瓦解，前后降者万七百余，及受言去者凡七十辈，此坐支解羌虏之具也。臣谨條不出兵，留田便宜十二事。步兵九校，吏士万人留屯，以为武备，因田致谷，威德并行，一也。又因排折羌虏，令不得归肥饶之坠，贫破其众，以成羌虏相畔之渐，二也。居民得并田作，不失农业，三也。军马一月之食，度支田士一岁，罢骑兵以省大费，四也。至春省甲士卒，循河、湟漕谷，至临羌，以虜羌虏，扬威武，传世折冲之具，五也。以闻暇时下所伐材，缮治邮亭，充入金城，六

解弛，即“懈弛。”

册，通“策”字。下文同。

也。兵出，乘危徼幸；不出，令反畔之虏窜于风寒之地，离霜露、疾疫痠瘁之患，坐得必胜之道：七也。亡径阻远迫死伤之害，八也。内不损威武之重，外不令虏得乘閒之势，九也。又亡惊动河南大并小并，使生它变之忧，十也。治湟陜中道桥，令可至鲜水，以制西域，信成千里，从枕席上过师，十一也。大费既省，繇役豫息，以戒不虞，十二也。留屯田得十二便，出兵失十二利。臣充国材下，夫马齿衰，不识长册，唯明诏博详公卿议，臣採择。”（[前汉书](#)卷六九[赵充国传](#)）

（四）南方各族

1. 南粤

南粤王赵佗，真定人也。秦并天下，略定扬粤，置桂林、南海、象郡，以适徙民与粤杂处。十三岁，至二世时，南海尉任嚣病且死，召龙川令赵佗语曰：“闻陈胜等作乱，豪杰叛秦相立，南海僻远，恐盗兵侵此。吾欲兴兵绝新道，自备，待诸侯变。会疾甚，且番禺负山险阻，南北东西数千里，颇有中国人相辅，此亦一州之主，可为国。郡中长吏亡足与谋者，故召公告之。”即被佗书，行南海尉事。嚣死，佗即移檄告横浦、阳山、湟溪关曰：“盗兵且至，急绝道，聚兵自守。”因稍以法诛秦所置吏，以其党为守假。

秦已灭，佗即击并桂林、象郡，自立为南粤武王。高帝已定天下，为中国劳苦，故释佗不诛。十一年，遣陆贾立佗为南粤王，与剖符通使，使和辑百粤，毋为南边害。与长沙接境。

高后时，有司请禁粤关市铁器。佗曰：“高皇帝立我，通使物。今高后听谗臣，别异蛮夷，高绝器物，此必长沙王计，欲倚中国，击灭南海，并王之，自为功也。”于是佗乃自尊号为南武帝，发兵攻长沙边，败数县焉。高后遣将军隆虑侯（周）竈击之，会暑溼，士卒大疫，兵不能险领。岁余，高后崩，即罢兵。佗因此以兵戒、财物赂遗，闽粤、西瓯、骆役属焉。东西万余里。迺乘黄屋左纛，称制与中国侔。

文帝元年，初镇抚天下，使告诸侯四夷从代来即位意，谕盛德焉。迺使佗亲家在真定，置守邑，岁时奉祀；召其从昆弟，尊官厚赐宠之。诏丞相平举可使粤者，平言：“陆贾‘先帝时使粤。’”上召贾为大中大夫，谒者一人，为副使。……陆贾至，南粤王恐，乃顿首谢，愿奉明诏，长为藩臣奉贡职。……陆贾还报，文帝大说。遂至孝景时，称臣这使入朝请，然其居国，窃如故号，其使天子称王、朝命如诸侯。……

相吕嘉年长矣，相三王，宗族官贵为长吏七十余人，男尽尚王女，女尽嫁王子弟宗室，及苍梧秦王有连。其居国中甚重，粤人信之，多为耳目者，得众心愈于王。王之上书，数谏止王。王不听，有畔心，数称病不见汉使者。使者注意嘉，势未能诛。王、王太后亦恐嘉等先事发，欲介使者权，谋诛嘉等。置酒请使者，大臣皆侍坐饮。嘉弟为将，将卒居宫外。酒行，太后谓嘉：“南粤内属，国之利，而相君苦不便者，何也？”以激怒使者。使者狐疑相杖，遂不敢发。嘉见耳目非是，即趋出。太后怒，纵嘉以矛。王止太后。嘉遂出，介弟兵就舍，称病不肯见王及使者，迺阴谋作乱。王素亡意诛嘉，嘉知之，以故数月不发。太后独欲诛嘉等，力又不能。天子闻之，罪使者怯亡决，又以为王、王太后已附汉，独吕嘉为乱，不足以兴兵，欲使庄参以二千人往。参曰：“以好往，数人足；以武往，二千人亡以为也！”辞不可，天子罢参兵。郊壮士故济北相韩千秋奋曰：“以区区粤，又有王应，独吕嘉为害，愿得勇士三百人，必斩嘉以报。”於是天子遣千秋与王太后弟繆乐将二千人往，入粤境。吕嘉迺遂反，下令国中曰：“王年少。太后中国人，又与使者乱，尊欲内属，尽持先王宝入献天子以自媚，多从人行至长安，虏卖以为僮奴，自脱一时利，亡顾赵氏社稷为万世虑之意。”迺与其弟将卒攻杀

适，同“谪”。

僻，同“僻”。

太后、王，尽杀汉使者。遣人告苍梧秦王及其诸郡县，立明王长男粤妻子木阳侯建德为王。而韩千秋兵之入也，破数小邑，其后粤直开道给食。未至番禺四十里，粤以兵击千秋等，灭之。使人函封汉使节置塞上，好为谩谩谢罪，发兵守要害处。於是天子曰：“韩千秋虽亡成功，亦军锋之冠。”封其子延年为成安侯。繆乐，其姊为王太后，首愿属汉，封其子广德为鬲侯。乃赦天下曰：“天子微弱，诸侯力政，讥臣不讨贼。吕嘉、建德等反，自立晏如，令粤人及江淮以南楼船十万师往讨之”。

元鼎五年秋，卫尉路博德为伏波将军，出桂阳，下湟水；主爵都尉杨仆为楼船将军，出豫章，下横浦；故归义、粤侯二人为戈船、下濑将军，出零陵，或下漓水，或抵苍梧；使驰义侯因巴蜀罪人，发夜郎兵，下牂柯江；咸会番禺。六年冬，楼船将军将精卒先陷寻陋，破石门，得粤船粟，因推而前，挫粤锋，以[粤]数万人待伏波将军。伏波将军将罪人，道远后期，与楼船会，迺有千余人，遂俱进。楼船居前，至番禺。建德、嘉皆城守。楼船白择便处，居东南面；伏波居西北面。会暮，楼船攻败粤人，纵火烧城。粤素闻伏波，莫不知其兵多少。伏波乃为营，遣使扣降者赐印绶，复纵令相招。楼船力攻烧敌，反馘而入伏波营中。遲旦，城中皆降伏波。吕嘉、建德以夜与其属数百人亡入海。伏波又问降者，知嘉所之，遣人追。故其校司马苏弘得建德，为海常侯；粤郎都稽得嘉，为临蔡侯。

苍梧王赵光与粤王同姓，闻汉兵至，降，为随桃侯。及粤揭阳县令史定降汉，为安道侯。粤将毕取以军降，为瞭侯。粤桂林监居翁谕告瓠、骆四十余万口降，为湘城侯。戈船、下濑将军兵及驰义侯所发夜郎兵未下，南粤已平，遂以其地为儋耳、珠崖、南海、苍梧、鬱林、合浦、交阯、九真、日南九郡。伏波将军益封，楼船将军以推锋陷坚为将梁侯。自尉佗王，凡五世九十三岁而亡。（前汉书卷九五南粤传）

（十一年）五月，诏曰：“粤人之俗，好相攻击。前时秦徙中县之民南方三郡，使与百粤杂处。会天下诛秦，南海尉它居南方，长治之，甚有文理，中县人以故不耗减，粤人相攻击之俗益止，俱赖其力。今立它为南粤王，使陸贾即授玺绶。”（前汉书卷一下高祖纪下）

2. 闽粤

闽粤王无诸及粤东海王摇，其先皆粤王句践之后也，姓鬲氏。秦并天下，废为君长，以其地为闽中郡。及诸侯畔秦，无诸、摇率粤归番阳县令吴芮，所谓“番君”者也，从诸侯灭秦。当是时，项王主命，不王也，以故不佐楚。汉击项籍，无诸、摇帅粤人佐汉。汉五年，复立无诸为闽粤王，王闽中故地，都冶。孝惠三年，举高帝时粤功曰：“闽君摇功多，其民便附。”乃立摇为东海王，都东瓯，世号曰东瓯王。

后数世，孝景三年，吴王濞反，欲从闽粤。闽粤未肯行，独东欧从。及吴破，东欧受汉购，杀吴王丹徒，以故得不诛。吴王子驹亡走闽粤，怨东欧杀其父，常劝闽粤击东欧。

建元三年，闽粤发兵围东瓯。东欧使人告急天子。天子问太尉田蚡，蚡对曰：“粤人相攻击，固其常，不足以烦中国往救也。”中大夫严助诘蚡，

鬲，古“龙”字。

长，音 z ng，首长。“长治之”，作为首长而治理当地。

言当救。天子遣助发会稽郡兵浮海救之。……汉兵未至，闽粤引兵去，东粤请举国徙中国，迺悉与未处江、淮之间。

六年，闽粤击南粤，南粤守天子约，不敢擅发兵，而以闻。上遣大行王恢出豫章，大司农韩安国出会稽，皆为将军。兵未险领，闽粤王郢发兵距险，其弟馀善与宗族谋曰：“王以擅发兵不请，故天子兵来诛。汉兵众强，即幸胜之，后来益多，灭国乃止。今杀王以谢天子，天子罢兵，固国完：不听，迺力战；不胜，即亡入海。”皆曰：“善。”即縱杀王，使使奉其头致大行。大行曰：“所为来者，诛王。王头至，不战而殒，利莫大焉。”乃以便宜案兵，告大司农军，而使使奉王头驰报天子。诏罢两将军兵，曰：“郢等首恶，独无诸孙君丑不与谋。”乃使中郎立丑为粤王，奉闽粤祭祀。馀善以杀郢，威行国中，民多属窃自立为王，王不能制。上闻之，为馀善不足复兴师，曰：“余善首诛郢，师得不劳。”因立馀善为东粤王，与王并处。

至元鼎五年，南粤反，馀善上书请以卒八千，从楼船击吕嘉等。兵至揭阳，以海风波为解，不行，持两端，阴使南粤。及汉破番禺，楼船将军仆上书愿请引兵击东粤。上以士卒劳倦，不许罢兵，令诸校留屯豫章梅岭待命。

明年秋，馀善闻楼船请诛之，汉兵笛境且往，迺遂发兵距汉道，号将军驺力等为吞汉将军，入白沙、武林、梅岭，杀汉三校尉。是时，汉使大司农张成、故山州侯齿将屯，不敢击，却就便处，皆坐畏懦诛。馀善刻武帝玺自立，诈其民为妄言。上遣横海将军韩说出句章，浮海从东方往；楼船将军仆出武林；中尉王温舒出梅岭；粤侯为戈船、下濂将军，出如邪、白沙。

元封元年冬，感入东粤。东粤素发兵距检，使徇北将军守武林，败楼船军数校尉，杀长史。楼船军卒钱唐鐵终古斩徇北将军，为语儿侯。自兵未往。

故粤衍侯吴阳前在汉，汉使归谕馀善，不听。及横海军至，阳以其邑七百人反攻粤军於汉阳，及故粤建成侯敖与绵王居股谋，俱杀馀善，以其来降横海军。封居股为东成侯，万户，封敖为开陵侯。封阳为印石侯，横海将军说为按道侯，横海校尉福为繚嫫侯。福者，城阳王子，故为海常侯，坐法失爵，从军亡功，以宗室故侯。及东粤将多军，汉兵至，弃军降，封为无锡侯；故瓠骆将左黄回斩西于王，对为下邳侯。於是天子曰：“东粤陋，多阻；闽粤悍，数反覆。”诏军吏皆将其民徙处江淮之间，东粤地遂虚。（前汉书卷九五闽粤传）

越，方外之地，劓发又身之民也，不可以冠带之国法度理也。……自汉初定已来，七十二年，吴越人相攻击者不可胜数，然天子未尝举兵而入其地也。臣闻越非有城郭邑里也，虚溪谷之间，篁竹之中，习于水关，便於用舟，地深昧而多水险。中国之人不知其势阻而入其地，虽百不当其一。得其地不可郡县也。……且越人力薄材不能陆战，又无车骑弓弩之用。（前汉书卷六四上嚴助传淮南王安上武帝书）

3. 西南夷

唐蒙已略通夜郎，因通西南夷道，发巴、蜀、廣汉卒，作者数万人。治道二岁，道不成，士卒多物故，费以巨万计。蜀民及汉用事者多言其不便。是时邛笮之君长闻南夷与汉通，得赏赐多，多欲愿为内臣妾，请吏，比南夷。天子问相如，相如曰：“邛、笮、冉駹者近蜀，道亦易通，秦时尝通为郡县，

，古“翦”字。

至汉与而罢。今诚复通，为置郡县，愈於南夷。”天子以为然，乃拜相如为
中郎将，建节往使。副使王然于、壶充国、吕越人驰四乘之传，因巴蜀吏
物以赂西夷。至蜀，蜀太守以下郊迎，县令负弩先驱，蜀人以为宠。……
司马长卿便略定西夷，邛、笮、冉駹、斯榆之君皆请为内臣，除边关。关益
斥，西至沫、若水，南至牂柯为徼，通零关道，桥孙水以通邛都。还报天子，
天子大说。（史记卷一一七司马相如传）

西南夷君长以十数，夜郎最大。其西，靡莫之属以十数，滇最大。自滇
以北，君长以十数，邛都最大。此皆结，耕田，有邑聚。其外，西自同师
以东，北至牂榆，名为嵩、昆明，皆编发，随畜迁徙，毋常处，毋君长，地
方可数千里。自嵩以东北，君长以十数，徙、笮都最大。自笮以东北，君
长以十数，冉駹最大，其俗，或土著，或移徙。在蜀之西。自冉駹以东北，君
长以十数，白马最大，皆氐类也。此皆巴、蜀西南外蛮夷也。

始楚威王时，使将军庄骄将兵，循江上，略巴、黔中以西。庄骄者，楚
庄王苗裔也。骄至滇池，方三百里，旁平地肥饶数千里，以兵成定属楚。欲
归报，会秦击夺楚巴、黔中郡，道塞不通，因还以其众王滇。变服，从其俗
以长之。秦时尝頡略通五尺道，诸此国颇置史焉。十余岁，秦灭。及汉兴，
皆弃此国而闭蜀故徼，巴、蜀民或窃出商贾，取其笮马、僮、旄牛，以此
巴、蜀殷富。

建元六年，大行王恢击东粤，东粤杀王郢以报。恢因兵威使番禺令唐蒙
风指晓南越。南越食蒙蜀枸酱，蒙问所从来，谓曰：“道西北牂柯江，江广
数里，出番禺城下。”蒙归至长安，问蜀贾人，贾人曰：“独蜀出枸酱，多
持窃出布夜郎。夜郎者临牂柯江，江广百余步，足以行船。南越以财物役属
夜郎，西至同师，然亦不能臣使也。”蒙迺上书说上曰：“南越王黄屋左纛，
地东西万余里，名为外臣，实一州主。今以长沙、豫章往，水道多绝难行。
窃闻夜郎所有精兵可得十万，浮船牂柯江，出其不意，此制越一奇也。诚以
汉之强，巴、蜀之饶，通夜郎道，为置吏，易甚。”上许之。乃拜蒙为郎中
将，将千人，食重万余人，从巴属榨关入，遂见夜郎侯多同。蒙厚赐，谕以
威德，约为置吏，使其子为令。夜郎旁小邑，皆贪汉缯帛，以为汉道险，终
不能有也，乃且听蒙约。还报，乃以为犍为郡。发巴、蜀卒治道，自犍道指
牂柯江。蜀人司马相如亦言，西夷邛、笮可置郡。使相如以郎中將往谕，皆
如南夷，为置一都尉，十馀县，属蜀。当是时，巴、蜀四郡通西南夷道，戍
转相饷，数岁道不通，士罢饿，离湿，死者甚众。西南夷又数反，发兵兴击，
耗费亡功。上患之，使公孙弘往视问焉。还对，言其不便。及弘为御史大夫，
是时方筑朔方，以据河逐胡。弘因数言西南夷害，可且罢，専力事匈奴。上
罢西夷，独置南夷夜郎两县一都尉，稍令犍为自保就。

及元狩元年，博望侯张骞使大夏来言：“居天夏时，见蜀布、邛竹杖，
使问所从来，曰从东南身毒国，可数千里，得蜀贾人市。”或闻邛西可二千
里有身毒国。骞因盛言：“大夏在汉西南，慕中国，患匈奴隔其道。诚通蜀，
身毒国道便近，又亡害。”於是天子乃令王然于、柏始昌、吕越人等，使问
出西夷，西指求身毒国。至滇，滇王尝羌乃留为求道西十馀辈，岁馀，皆闭
昆明，莫能通身毒国。滇王与汉使者言曰：“汉孰与我大？”及夜郎侯亦然。
以道不通故，各自以为一州主，不知汉广大。使者还，因盛言滇天国，足事
亲附，天子注意焉。

及至南越反，上使驰义侯因犍为发南夷兵，且兰君恐远行，旁国虏其老

弱，乃与其众反，杀使者及犍为大守。汉乃发巴、蜀罪人尝击南越者八校尉击破之。仓越已破，汉八校尉不下，即引兵还，行诛头兰。头兰常隔滇道者也。已平头兰，遂平南夷，为牂柯郡。夜郎侯始倚南越，南越已灭，会还诛反者，夜郎遂入朝，上以为夜郎王。南越破后，及汉诛且兰、邛君，并杀笮侯，冉驰皆震恐，请臣置吏。乃以邛都为越巂郡，笮都为沈犁郡，冉駹为汶山郡，广汉西白马为武都郡。上王然于以趁破及诛南夷兵威，风喻滇王入朝。滇王者，其众数万人，其旁，东北劳浸、靡莫皆同姓，相扶未肯听。劳浸、靡莫数侵犯使者吏卒。

元封二年，天子发巴、蜀兵击灭劳浸、靡莫。以兵临滇，滇王始首善，以故弗诛。滇王离难西南夷，举国降，请置吏入朝。于是以为益州郡，赐滇王王印，复长其民。西南夷君长以百数，独夜郎、滇受王印。滇，小邑，最宠焉。（史记卷一一六西南夷传）

十、西汉前期的学术文化

(一) 贾谊

1. 贾谊传略

贾生名谊，雒阳人也。年十八，以能诵诗属书闻于郡中。

吴廷尉为河南守，闻其秀才，召置门下，甚幸爱。孝文皇帝初立，闻河南守吴公治平为天下等一，故与李斯同邑而常学事焉，乃徵为廷尉。廷尉乃言贾生年少，颇通诸子百家之书。文帝召以为博士。

是时贾生年二十余，最为少。每诏令议下，诸老先生不能言，贾生尽为之对，人人冬如其意所欲出。诸生于是乃以为能不及也。孝文帝说之，起迁，一岁中至太中大夫。

贾生以为汉兴至孝文二十余年，天下和洽，而固当改正朔，易服色，法制度，定官名，兴礼乐。乃悉草具其事仪法，色尚黄，数用五，为官名，悉更秦之法。孝文帝初即位，谦让未遑也。诸律令所更定，及列侯悉就国，其说皆自贾生发之。于是天子议以为贾生任公卿之位。绛、灌、东阳侯、冯敬之属尽害之，乃短贾生曰：“洛阳之人，年少初学，专欲擅权，纷乱诸事。”于是天子后亦疏之，不用其议，乃以贾生为长沙王太傅。

贾生既辞往行，闻长沙卑溼，自以寿不得长，又以适去，意不自得。及渡湘水，为赋以弔屈原。……

贾生为长沙王太傅三年，有鵩飞入贾生舍，止于坐隅。楚人命鵩曰“服”。贾生既以适居长沙，长沙卑溼，自以为寿不得长，伤悼之，乃为赋以自广。……

后岁余，贾生徵见。孝文帝方受釐，坐宣室。上因感鬼神事，而问鬼神之本。贾生因具道所以然之状。至夜半，文帝前席。既罢，曰：“吾久不见贾生，自以为过之，今不及也！”

居顷之，并贾生为梁怀王太傅。梁怀王，文帝之少子，爱，而好书，故令贾坐传之。

文帝后封淮南厉王子四人皆为列侯。贾生谏，以为患之兴自此起矣。

贾生数上疏，言诸侯或连数郡，非古之制，可稍削之。文帝不听。

居数年，怀王骑，堕马而死，无后。贾生自伤为傅无状，哭泣岁余，亦死。贾生之死，时年三十三矣。（史记卷八四屈原贾生列传）

2. 贾谊的思想

贾生……自以为寿不得长，伤悼之，乃为（服鸟）赋以自广。其辞曰：“……万物变化兮，固无休息。斡流而迁兮，或推而还。形气转续兮，变化而嬗。沕穆亡穷兮，胡可胜言？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忧喜聚门兮，吉凶同域。……命不可说。孰知其极。水激则旱兮，矢激则远。万物回薄兮，震荡相转。云蒸雨降兮，交错缪相纷。大专槃物兮，块轧无垠。天不可与虑兮，道不可与谋。迟数有命兮，恶识其时。……”（史记卷八四屈原贾生列传）

夫仁义恩厚，人主之芒刃也；权势法制，人主之斤斧也。……

夫立君臣，等上下，使父子有礼，六亲有纪，此非天之所为，人之所设也。夫人之所设，不为不立，不植则僵，不修则坏。……

人主之所积，在其取舍。以礼义治之者，积礼义；以刑罚治之者，积刑

罰。刑罰積而民怨背，禮義積而民和親。故世主欲民之善同，而所以使民善者或異。或道之以德教，或毆之以法令。道之以德教者，德教洽而民氣樂；毆之以法令者，法令極而民風哀。哀樂之感，禍福之應也。秦王之欲尊宗廟而安子孫，與湯武同，然而湯武廣大其德，行六七百歲而弗失，秦王治天下十餘歲則大敗。此亡它故矣。……湯武置天下於仁義禮樂而德澤洽，禽獸草木廣裕，德被蠻貊四夷，累子孫數十世，此天下所共聞也。秦王置天下於法令刑罰，德澤亡一有，而怨毒盈於世，下憎惡之如仇讎，禍几及身，子孫誅絕，此天下之所共見也。……今或言禮誼之不如法令，教化之不如刑罰，人主胡不引殷周秦事以觀之也？（[前漢書](#)卷四八賈誼傳，[文帝時](#)賈誼[陳政事疏](#)）

(二) 淮南子

1. 刘安和淮南王書

淮南王安为人好书鼓琴，不喜弋猎狗马驰骋，亦欲以行阴德拊循百姓，流名誉，招致宾客方术之士数千人，作为内书二十一篇，外书甚众。又有中篇八卷，言神仙黄白之术，亦二十余万言。时武帝方好艺文，以安属为诸父，辩博善为文辞，甚尊重之。每为报书及赐，常召司马相如等视草迺遣。……

淮南王谋反，吏因捕太子、王后，围王宫，尽捕王宾客在国中者，索得反具以闻。上下公卿治。所连引与淮南王谋反列侯二千石豪杰数千人，皆以罪轻重受诛。……安自刑杀。（前汉书卷四十四淮南王传）

2. 淮南子的思想

夫道者，覆天载地，廓四方，析八极，高不可际，深不可测。包裹天地，稟授无形。原流泉淙，冲而徐盈。混混滑滑，浊而徐清。故植之而塞于天地，横之而弥于四海。施之无穷，而无所朝夕。舒之於六合，卷之不盈於一握。约而能张，幽而能明，弱而能强，柔而能刚。横四维而含阴阳，绂宇宙而章三光。甚淖而滂，甚织而微。山以之高，渊以之深，兽以之走，鸟以之飞，日月以之明，星历以之行，麟以之游，凤以之翔。泰古二皇，得道之柄，立於中央，神与化游，以抚四方。是故能天运地滞，轮转而无废，水流而不止，与万物终始。风兴云蒸，事无不应，雷声雨降，并应无穷。鬼出电入，龙兴鸾集，钧旋毂转，固而复币。已彫已琢：还反於朴。无为为之，而合于道：无为言之，而通乎德。（淮南子原道训）

有生於无，实生於虚。（同上）

夫无形者，物之大祖也。（同上）

圣人内修其本，而不外饰其末，保其精神，偃其智故。漠然无为，而无不为也；澹然无治，而无不治也。所谓无为者，不先物为也；所谓无不为者，因物之所为。所谓无治者，不易自然也；所谓无不治者，因物之相然也。万物有所生，而独知守其根；百事有所出，而独知守其门。故穷无穷：极无极，照物而不眩，响应而不乏，此之谓天解。（同上）

至人之治也，……随自然之性而缘不得已之化，洞然无为而天下自和，愴然无欲而民自朴。（淮南子本经训）

今若夫申韩商鞅之为治也，捋拔其根，芜弃其木，而不穷究其所由生。何以至此也？鑿五刑，为刻削，乃背道德之本而争於锥刀之末。斩艾百姓，殫尽太半，而忻忻然尝自以为治。是犹抱薪而救火，鑿鑿而出水。（淮南子览冥训）

水浊者鱼殣，令苛者民乱。……故商鞅立法而支解，吴起刻削而车裂。（淮南子繆称训）

人主之术，处无为之事，而行不言之教。清静而不动，一度而不摇，因循而任下，责成而不劳。……

言事者必究於法，而为行者必治於官。上操其名以责其实，臣守其业以

黄白术，烧炼丹药化为金银之术。

上，皇上，即汉武帝。

二皇，高诱注说是伏羲、神农。

效其功。言不得过其实，行不得踰其法。……

法者，天下之度量而人主之准绳也。县法者，法不法也；设赏者，赏当赏也。法定之后，中程者赏，缺绳者诛。尊贵者不轻其罚，而卑贱者不重其刑。犯法者虽贤必诛，中度者虽不肯必无罪。是故公道通而私道塞矣。（[淮南子主术训](#)）

若吾所谓无为者，私志不得入公道，嗜欲不得枉正术，循理而举事，因资而立权。……事成而身弗伐，功立而名弗有，非谓其感而不应，攻而不动者。若夫以火 井，以淮灌山，此用已而背自然，故谓之有为。若夫水之用舟，沙之用鸠，泥之用輶，山之用蓐，夏渎而冬陂，因高为田，因下为池，此非吾所谓“为”之。（[淮南子脩务训](#)）

(三) 董仲舒

1. 董仲舒传略

董仲舒，广川人也。少治春秋，孝景时为博士。下帷讲诵，弟子传以久次相授业，或莫见其面。盖三年不窥园，其精如此。进退容止，非礼不行，学士皆师尊之。武帝即位，举贤良文学之士，前后百数，而仲舒以贤良对策焉。……

对既毕，天子以仲舒为江都相，事易王。易王，帝兄，素骄，好勇。仲舒以礼谊匡正，王敬重焉。……仲舒治国，以春秋灾异之变推阴阳所以错行。故求雨，闭诸阳，纵诸阴。其止雨，反是。行之一国，未尝不得所欲。中废为中大夫。

先是，辽东高庙长陵高园殿灾，仲舒居家，推说其意，草稿未上。主父偃候仲舒，私见，嫉之，窃其书而奏焉。上召视诸儒，仲舒弟子吕步舒不知其师书，以为大愚。于是下仲舒吏。当死，诏赦之。仲舒遂不敢复言灾异。……公孙弘治春秋，不如仲舒，而弘希世用事，位至公卿，仲舒以弘为从谀，私嫉之。胶西王亦上兄也，尤纵恣，数害吏二千石。弘乃言於上曰：“独董仲舒可使相胶西王。”胶西王闻仲舒，大善待之。仲舒恐久获罪，病免。凡相两国，辄事骄王，正身以率下，数上疏谏争，教令国中，所居而治。及去位归居，终不问家产业，以修学著书为事。

仲舒在家，朝廷如有大议，使使者及廷尉张汤就其家而问之。其对皆有明法。白武帝初立，魏其、武安侯为相而降儒矣，及仲舒对册，推明孔氏，抑黜百家，立学校之官，州郡举茂材孝廉，皆自仲舒发之。年老，以寿终于家。……

仲舒所著皆明经术之意，及上疏条教凡百二十三篇。而说春秋事得失，闻举、玉杯、蕃露、清明、竹林之属复数十篇，十余万言。皆传于后世。（前汉书卷五六董仲舒传）

2. 董仲舒的思想

春秋大一统者，天地之常经，古今之通谊也。今师异道，人异论，百家殊方，指意不同，是以上亡以持一统。法制数变，下不知所守。臣愚以为诸不在六艺之科，孔子之术者，皆绝其道，勿使并进。邪辟之说灭息，然后统纪可一而法度可明，民知所从矣。（前汉书卷五六董仲舒传）

有非力之所能致而自至者，西狩获麟，受命之符是也。然后托乎春秋正不正之间，而明改制之义，一统乎天子，而加忧于天下之忧也。（春秋繁露卷六符瑞第十六）

春秋二百四十二年之文，天下之大，事变之博，无不有也。虽然，大略之要有十指。十指者，事之所系也。……强榦弱枝，大本小末，——指也。（春秋繁露卷五十指第十二）

仲舒对曰：“陛下发德音，下明诏，求天命与情性，皆非愚臣之所能及也。臣谨案春秋之中，视前世已行之事，以观天人相与之际，甚可畏也。国家将有失道之败，而天迺先出灾害以谴告之；不知自省，又出怪异以警惧之；尚不知变，而伤败迺至。以此见天心之仁爱人，而欲止其乱也。自非大亡道之世者，天尽欲扶持而全安之，事在疆勉而已矣。……时曰：‘夙夜匪懈’，书云：‘茂哉茂哉’，皆疆勉之谓也。道者，所由适于治之路也，仁义礼乐

皆其具也。……

“夫周道衰于幽、厉，非道亡也，幽、厉不由也。至于宣王，思昔先王之德，兴滞补弊，明文、武之功业，周道粲然复兴，诗人美之而作。上天祐之，为生贤佐，后世称诵，至今不绝。……故治乱废兴在於己。非天降命不得可反，其所操持諄謬，失其统也。臣闻天之所大奉使之王者，必有非人力所能致而自至者，此受命之符也。天下之人同心归之若归父母，故天瑞应诚而至。书曰：‘白鱼入于王舟；有火复于王屋，流为鸟。’此盖受命之符也。……及至后世，淫佚衰微，不能统理群生；诸侯背畔，残贼良民，以争壤土；废德教而任刑罚。刑罚不中则生邪气。邪气积于下，怨恶畜于上。上下不和，则阴阳缪而妖孽生矣，此灾异所缘而起也。……”

“臣谨案春秋之文，求王道之端，得之于正。正次王，王次春。春者天之所为也！正者王之所为也。其意曰：上承天之所为，而下以正其所为，正王道之端云尔。然则王者欲有所为，宜求其端于天。天道之大者在阴阳。阳为德，阴为刑：刑主杀而德主生。是故阳常居大夏，而以生育养长为事，阴常居大冬，而积于空虚不用之处，以此见天之任德不任刑也。天使阳出布施于上，而主岁功，使阴入伏于下，而时出佐阳。阳不得阴之助，亦不能独成岁，终阳以成岁为名，此天意也。王者承天意以从事，故任德教而不任刑，刑者不可任以治世，犹阴之不可任以成岁也。为政而任刑，不顺于天，故先王莫之肯为也。今废先王德教之官，而独任执法之吏治民，毋乃任刑之意与？……”

“臣谨案春秋谓一元之意，一者万物之所从始也，元者辞之所谓大也。谓一为元者，视大始而欲正本也。春秋深探其本而反自贵者始，故为人君者，正心以正朝廷，正朝廷以正百官，正百官以正万民，正万民以正四方；四方正，远近莫敢不壹于正，而亡有邪气奸其间者。是以阴阳调而风雨时，群生和而万民殖，五穀熟而草木茂。天地之间被润泽而天曼美，四海之内闻盛德而皆俸臣。诸福之物，可致之祥，莫不毕至，而王道终矣。孔子曰：‘凤鸟不至，河不出图，吾已矣夫。’自悲可致此物，而身卑贱不得致也。今陛下贵为天子富有四海，居得致之位，操可致之势，又有能致之资，行高而恩厚，知明而意美，爱民而好士，可谓谊主矣。然而天地未应，而美祥莫至者，何也？凡以教化不立，而万民不正也。夫万民之从利也，如水之走下，不以教化堤防之，不能止也。是故教化立而奸邪皆止者，其堤防完也；教化废而奸邪并出，刑罚不能胜者，其堤防坏也。古之王者明于此，是故南面而治天下，莫不以教化为大务。立太学以教于国，设庠序以化於邑：渐民以仁，摩民以谊，节民以礼。故其刑罚甚轻而禁不犯者，教化行而习俗美也。……”

“臣闻天者群物之祖也。故遍覆包函而无所殊，建日月风雨以和之，经阴阳寒暑以成之。故圣人法天而立道，亦溥爱而亡私。布德施仁以厚之，设谊士礼以导之。春者天之所以生也，仁者君之所以爱也；夏者天之所以长也，德者君之所以养也；霜者天之所以杀也，刑者君之所以罚也。由此言之，天人之徵，古今之道也。孔子作春秋，上揆之天道，下质诸人情，参之于古，考之于今，故春秋之所讥，灾害之所加也；春秋之所恶，怪异之所施也。书邦家之过，兼灾异之变，以此见人之所为，其美恶之极，乃与天地流通，而往来相应，此亦言天之一端也。……天令之谓命，命非圣人不行；质朴之谓

，古“戾”字，缪，即谬戾。

性，性非教化不成；人欲之谓情，情非度制不节。是故王者上谨于承天意，以顺命也；下务明教化民，以成性也；正法度之宜，别上下之序，以防欲也。修此三者，而大本举矣。……王者有改制之名，亡变道之实。然夏上忠，殷上敬，周上文者，所继之揀，当用此也。孔子曰：‘殷因于夏礼，所损益可知也；周因于殷礼，所损益可知也：其或继周者，虽百世可知也。’此言百王之用，以此三者矣。夏因於虞，而独不言所损益者，其道如一，而所上同也。道之大原出于天，天不变，道亦不变。是以禹继舜，舜继尧，三圣相受而守一道，亡救弊之政也，故不言其所损益也。由是观之，继治世者，其道同；继乱世者，其道变。”……（前汉书卷五六董仲舒传）

天地之物有不常之变者谓之异，小者谓之灾。灾常先至而异乃随之。灾者，天之谴也；异者，天之威也。谴之而不知，乃畏之以成。诗云：“畏天之威”，殆此谓也。凡灾异之本，尽生于国家之失。国家之失，乃始萌芽，而天出灾害以谴告之。谴告之而不知变，乃见怪异以惊骇之。惊骇之，尚不知畏恐，其殃咎乃至。以此见天意之仁而不欲陷人也。（春秋繁露卷八必仁且知第三十）

（四）司马谈和司马迁

1. 司马谈、司马迁传略

昔在颛顼，命南正重以司天，北正黎以司地。唐虞之际，绍重黎之后，使复典之，至于夏商，故重黎氏世序天地。其在周，程伯休甫，其后也。当周宣王时，失其守而为司马氏。司马氏世典周史。惠襄之间，司马氏去周适晋。……自司马氏去周适晋，分散，或在卫，或在赵，或在秦。……在秦者名错，现张仪争论，于是惠王使错将伐蜀，遂拔，因而守之。错孙靳，……靳孙昌，昌为秦主铁官。……昌生无泽，无泽为汉市长。无泽生喜，喜为五大夫，卒，皆葬高门。喜生谈，谈为太史公。

太史公学天官于唐都，受易于杨何。习道论于黄子。太史公仕於建元、元封之间，愍学者之不达其意而师悖，乃论六家之要指。……太史公既掌天官，不治民。有子曰迁。

迁生龙门，耕牧河山之阳。年十岁则诵古文，二十而南游江、淮，上会稽，探禹穴，闢九疑，浮于沅、湘，北涉汶、泗，讲业齐、鲁之都，观孔子之遗风，乡射邹、峒，扈困鄆、薛、彭城，过梁、楚以归。于是迁仕为郎中，奉使西征巴、蜀以南，南略邛、笮、昆明，还报命。

是岁天子始建汉家之封，而太史公留滞周南，不得与从事，故发愤且卒。而子迁适使反，见父于河、洛之间。太史公执迁手而泣曰：“余先，周室之太史也。自上世尝显功名于虞夏，典天官事。后世中衰，绝于予乎？汝复为太史，则续吾祖矣。今天子接千岁之统，封泰山，而余不得从行，是命也夫，命也夫！余死，汝必为太史。为太史，无忘吾所欲论著矣。且夫孝始于事亲，中于事君，终于立身。扬名于后世，以显父母，此孝之大者。夫天下称诵周公，言其能论歌文、武之德，宣周、邵之风，达太王、王季之思虑，爰及公刘，以尊后稷也。幽、厉之后，王道缺，礼乐衰，孔子脩旧起废，论诗书，作春秋，则学者至今则之。自获麟以来四百有余岁，而诸侯相兼，史记放绝。今汉兴，海内一统，明主贤君忠臣死义之士，余为太史而弗论载，废天下之史文，余甚惧焉，汝其念哉！”迁俯首流涕曰：“小子不敏，请悉论先人所次旧闻，弗敢阙。”卒三岁而迁为太史令，紬史记、石室金匱之书。五年而当太初元年，十一月甲子朔旦冬至，天歷始改，建於明堂，诸神受纪。

太史公曰：“先人有言，自周公卒五百岁而有孔子，孔子卒后至於今五百岁，有能绍明世，正易传，继春秋，本诗、书、礼、乐之际，意在斯乎！意在斯乎！小子何敢让焉。”

上大夫壶遂曰：“昔孔子何为而作春秋哉？”

太史公曰：“余闻董生曰：‘周道衰废，孔子为鲁司寇：诸侯害之，大夫壅之。孔子知言之不用，道之不行也，是非二百四十二年之中，以为天下仪表；贬天子，退诸侯，讨大夫，以达王事而已矣。’子曰：‘我欲载之空言，不知见之於行事之深切著明也。’夫春秋上明三王之道，下辨人事之纪，别嫌疑，明是非，定犹豫，善善恶恶，贤贤贱不肖，存亡国，继绝世，补敝起废，王道之大者也。易著天地、阴阳、四时五行，故长于变；礼经纪人伦，故长于行；书记先王之事，故长於政；诗记山川、溪谷、禽兽、草木、牝牡、雌雄，故长於风；乐乐所以立，故长於和；春秋辩是非，故长于治人。是故礼以节人，乐以发和，书以道事，诗以达意，易以道化，春秋以道义。拨乱世反之正，莫近於春秋。春秋文成数万，其指数千。万物之散聚皆在春秋。”

春秋之中，弑君三十六，亡国五十二，诸侯奔走不得保其社稷者不可胜数。察其所以，皆失其本已。故易曰：‘夫之豪釐，差以千里。’故曰：臣弑君，子弑父，非一旦一夕之故也，其渐久矣。故有国者不可以不知春秋，前有逸而弗见，后有贼而不知。为人臣者不可以不知春秋，守经事而不知其宜，遭变事而不知其权。为人君父而不通于春秋之义者，必蒙首恶之名。为人臣子不通于春秋之义者，必陷篡弑之诛，死罪之名。其实皆以为善为之，不知其义，被之空言而不敢辞。夫不通礼义之旨，至於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夫君不君则犯，臣不臣则诛，父不父则无道，子不子则不孝。此四行者，天下之大过也。以天下之大过予之，则受而弗敢辞。故春秋者，礼义之大宗也。夫礼禁未然之前，法施已然之后：法之所为用者易见，而礼之所为禁者难知。”

壶遂曰：“孔子之时，上无明君，下不得任用，故作春秋，垂空文以断礼义，当一王之法。今夫子上遇明天子，下得守职，万事既具，咸各序其宜，夫子所论，欲以何明？”

太史公曰：“唯唯：否否，不然！余闻之先人曰：‘伏羲至纯厚，作易八卦。尧、舜之盛，尚书载之，礼乐作焉。汤、武之隆，诗人歌之。春秋采善贬恶，推三代之德，褒周室，非独刺讥而已也。’汉兴以来，至明天子，获符瑞，封禅，改正朔，易服色，受命於穆清，泽流罔极，海外殊俗，重译款塞，请求献见者，不可胜道。臣下百官力诵圣德，犹不能宣尽其意。且士贤能而不用，有国者之耻；主上明圣而德不布闻，有司之过也。且余尝掌其官，废明圣盛德不载，灭功臣世家贤大夫之业不述，堕先人所言，罪莫大焉。余所谓述故事，整齐其世传，非所谓作也，而君比之於春秋，谬矣。”

于是论次其文。七年，而太史公遭李陵之祸，幽于縲绁。乃喟然而叹曰：“是余之罪也夫！是余之罪也夫！身毁不用矣。”退而深惟曰：“夫诗书隐约者，欲遂其志之思也。昔西伯拘羑里，演周易；孔子戾陈蔡，作春秋；屈原放逐，著离骚；左丘失明，厥有国语；孙子膑脚，而论兵法；不韦迁蜀，世传吕览；韩非囚秦，说难、孤愤；诗三百篇，大抵圣贤发愤之所为作也。此人皆意有所鬱结，不得通其道也，故述往事，思来者。”于是卒述陶唐以来，至于麟止，自黄帝始。（史记卷一三 太史公自序）

2. 司马谈论六家要指

易大传，“天下一致而百虑，同归而殊涂。”夫阴阳、儒、墨、名、法、道德，此务为治者也，直所从言之异路，有省不省耳。

当窃观阴阳之术，大祥而众忌讳，使人拘而多所畏；然而序四时之大顺，不可失也。儒者博而寡要，劳而少功，是以其事难尽从；然其序君臣父子之礼，列夫妇长幼之别，不可易也。墨者俭而难遵，是以其事不可偏循；然其强本节用，不可废也。法家严而少恩，然其正君臣上下之分，不可改矣。名家使人俭而善失真；然其正名实，不可不察也。道家使人精神专一，动合无形，赡足万物。其为术也，因阴阳之大顺，采儒墨之善，撮名法之要，与时迁移，应物变化，立俗旅事，无所不宜，指约而易操，事少而功多。儒者则不然，以为人主天下之仪表也，主倡而臣和，主先而臣随。如此则主劳而臣逸。“至于大道之要，去健羨，绝聪明，释此而任术。夫神大用则竭，形大劳则敝。形神骚动，欲与天地长久，非所闻也。

夫阴阳四时、八位、十二度、二十四节养有教令，顺之者昌，逆之者不

死则亡，未必然也，故曰“使人拘而多畏”。夫春生夏长，秋收冬藏，此天道之大经也，弗顺则无以为天下纲纪，故曰“四时之大顺，不可失也”。

夫儒者以六艺为法。六艺经传以千万数，累世不能通其学，当年不能究其礼，故曰“博而寡要，劳而少功”。若夫列君臣父子之礼，序夫妇长幼之别，虽百家弗能易也。

墨者亦尚尧舜道，言其德行曰：“堂高三尺，土阶三等，茅茨不剪，采椽不刮。食土簋，啜土刑，糲粱之食，藜藿之羹，夏日葛衣，冬日鹿裘。”其送死，桐棺三寸，举音不尽其哀。教丧礼，必以此为万民之率。使天下法若此，则尊卑无别也。夫世异时移，事业不必同，故曰“俭而难遵”。要曰强本节用，则人给家足之道也。此墨子之所长，虽百家弗能废也。

法家不别亲疏，不殊贵贱，一断无法，则亲亲尊尊之恩绝矣。可以行一时之计，而不可长用也。故曰“严而少恩”。若尊主卑臣，明分职，不得相逾越，虽百家弗能改也。

名家苛察缴绕，使人不得反其意，专决于名而失人情。故曰“使人俭而善失真”。若夫控名责实，参伍不失，此不可不察也。

道家无为，又曰无不为，其实易行，其辞难知。其术以虚为本，以因循为用。无成势，无常形，故能究万物之情。不为物先，不为物后，故能为万物主。有法无法，因时为业；有度无度，因物与合；故曰“圣人不朽，时变是守”。虚者道之常也，因者君之纲也。群臣并至，使各自明也。其实中其声者谓之端，实不中其声者谓之窃。窃言不听，奸乃不生，贤不肖自分，白黑乃形。在所欲用耳，何事不成。乃合大道，混混冥冥。光耀天下，复反无名。凡人所生者神也，所托者形也。神大用则竭，形大劳则敝，形神离则死。死者不可复生，离者不可复反，故圣人重之。由是观之，神者生之本也，形者生之具也。不先定其神，而日我有以治天下，何由哉！（[史记卷一三太史公自序](#)）

3. 司马迁的史学和史记

甲、[司马迁](#)的史学思想

仆竊不逊，近自托于无能之辞，网罗天下放失旧闻，考之行事，稽其成败兴坏之理，凡百三十篇。亦欲以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

（[司马迁报任少卿书中语](#)，录自[前汉书](#)卷六二，[司马迁传](#)）

[司马迁](#)据[左氏国语](#)，采[世本](#)、[战国策](#)，述[楚汉春秋](#)，接其后事，迄于大**汉**。其言**秦汉**详矣。至于采经摭传，分散数家之事，甚多疏略，或有抵牾。亦其涉猎者广博，贯穿经传，驰骋古今上下数千载间，斯亦勤矣。又其是非颇缪于圣人，论大道则先**黄老**而后六经，序游侠则退处士而进奸雄，述货殖则崇势利而羞贱贫，此其所蔽也。然自**刘向**、**扬雄**博极群书，皆称**迁**有良史之材，服其善序事理，辨而不华，质而不俚，其文直，其事核，不虚美，不隐恶，故谓之实录。（[前汉书](#)卷六二[司马迁传赞](#)）

[翺](#)以为**固**之所言，世称其当。虽时有纰缪，实勒成一家。总其大较，信命世之宏才也。（[裴翺：史记集解序](#)）

古人作史有不待论断而序事之中即见其旨者，惟太史公能之。（[顾炎武：日知录卷二六史记于序事中寓论断](#)）

或曰：天道无亲，常与善人。若**伯夷**、**叔齐**，可谓善人者非耶？积仁聚行如此，而饿死。且七十子之徒，**仲尼**独荐**颜渊**为好学。然**回**也屡室，**糟糠**

不厌，而卒早夭。天之报施善人，其何如哉？盗跖曰杀不辜，肝人之肉，暴戾恣睢，聚党数千人，横行天下，竟以寿终。是遵何德哉？此其尤大彰明较著者也。若至近世，操行不轨，专犯忌讳，而终身逸乐，富厚累世不绝。或择地而蹈之，时然后出言，行不由径，非公正不发愤，而遇祸灾者，不可胜数也。余甚惑焉。倘所谓天道，是那非耶？（[史记卷六一伯夷列传](#)）

故待农而食之，虞而出之，工而成之，商而通之。此宁有政教发徵期会哉？人各任其能，竭其力，以得所欲。故物贱之徵贵，贵之徵贱，各劝其业，乐其事，若水之趋下，日夜无休时，不召而自来，不求而民出之。岂非道之所符，而自然之验耶？（[史记卷一二九货殖列传](#)）

凡编户之民，富相什，则卑下之；伯，则畏惮之；千，则役；万，则仆；物之理也。（[史记卷一二九货殖列传](#)）

秦取天下多暴，然世异变，成功大。传曰：“法后王”，何也？以其近已而俗变相类，议卑而易行也。学者牵於所闻，见秦在帝位日浅，不察其终始，因举而笑之，不敢道，此与以耳食无异。悲夫！（[史记卷十五六国表序](#)）

鄙人有言曰：“何知仁义，已飧其利者为有德。”……窃钩者诛，窃国者侯。侯之门，仁义存。非虚言也。（[史记卷一二四游侠列传序](#)）

桀、纣失其道而汤、武作；周失其道而春秋作；秦失其政而陈涉发迹，诸侯作难，风起云蒸，卒亡秦族。天下之端，自涉发难。作陈涉世家。（[史记卷一三 太史公自序](#)）

乙，史记

汉司马迁撰，褚少孙补。迁事迹具汉书本传。少孙，据张守节正义引张晏之说，以为颍川人，元成闻博士。又引褚褚家传，以为梁相褚士弟之孙，宣帝时为博士，寓居涿，事大儒王式，故号先生。二说不同，然宣帝未距成帝初不过十七、八年，其相去亦未远也。案迁自序，凡十二本纪、十表、八书、三十世家、七十列传，共为百三十篇。汉书本传，称其十篇阙，有录无书。张晏注以为迁歿之后，亡景帝纪、武帝纪、礼书、乐书、兵书、汉兴以来将相年表、日者列传、三王世家、龟策列传、传靳列传。刘知几史通则以为十篇未成，有录而已，驳张晏之说为非。今考日者、龟策二传，并有太史公曰，又有褚先生曰，是为补缀残稿之明证，当以知几为是也。然汉志春秋家载史记百三十篇，不云有阙，盖是时官本已以少孙所续，合为一编。观其日者、龟策二传，并有臣为郎时云云，是必尝经奏进，故有是称。其褚先生曰字，殆后人追题，以为别识欤？周密齐东野语摘司马相如传赞中有“扬雄以为靡丽之赋，劝百而讽一”之语，又摘公孙宏传中有“平帝元始中，诏赐宏子孙爵”语，焦竑笔乘摘贾谊传中有“贾嘉最好学，至孝昭时，列为九卿”语，皆非迁所及见。王懋竑白田杂著亦谓史记止纪年而无岁名，今十二诸侯年表上列一行载庚申、甲子等字，乃后人所增，则非惟有所散佚，且兼育所窜易。年祀绵邈，今亦不得而考矣。然字句窜乱，或不能无，至其全书，则仍迁原本。焦竑笔乘据张汤传赞如淳注，以为续之者有冯商、孟柳。又据后汉书杨经传以为尝删迁书为十余万言，指令史记非本书，则非其实也。其书自晋、唐以来，传本无大同异，惟唐开元二十三年敕升史记老子列传于伯夷列传上。钱会读书敏求记云尚有宋刻，今未之见，南宋广汉张材又尝刊去褚少孙所续，赵山甫复病其不全：取少孙书别刊附入，今亦均未见其本。世所通行，惟此本耳。至伪孙爽孟子疏所引史记西子金钱事，今本无之，盖宋人诈托古书，非今本之脱漏。又学海类编中载伪洪遵史认真本凡例一卷于原书，

臆为刊削，称即迁藏在名山之旧稿，其事与梁鄱阳王汉书真本相类，益荒诞不足为据矣。注其书者，今惟裴駟、司马贞、张守节三家尚存。其初各为部帙，北宋始合为一编。明代国子监刊版，颇有刊除点窜，南监本至以司马贞所补三皇本纪、冠五帝本纪之上，殊失旧观。然汇合君说，检寻较易，故今录合并之本，以便观览，仍别录三家之书，以存其完本焉。（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卷四五史记）

(五) 文学

1. 歌、辞

(1) 秦长城民歌

生男慎勿举，生女哺用脯。不见长城下，尸骸相支柱。（[古谣谚卷三四引杨泉物理论](#)）

(2) 秦世谣

秦始皇，何强梁！开吾户，据吾牀；饮吾酒，唾吾浆，飧吾饭，以为粮；张吾弓，射东墙。前至沙邱当灭亡！（[古谣谚六六引异苑](#)）

(3) 项羽垓下歌

力拔山兮气盖世。时不利兮骓不驰。骓不驰兮可奈何？虞兮，虞兮，奈若何！（[史记卷七项羽本纪](#)）

(4) 刘邦大风歌：

大风起兮云飞扬。威加海内兮归故乡。安得猛士兮守四方。（[史记卷八高祖本纪](#)）

(5) 汉文帝时民歌：

一尺布，尚可缝。一斗粟，尚可舂。兄弟二人不相容。（[前汉书卷四四淮南厉王传](#)）

2. 赋

(1) 贾谊赋

（贾谊）为赋以弔屈原：“共承嘉惠兮，俟罪长沙。侧闻屈原兮，自沈汨罗。造托湘流兮，敬弔先生。遭世罔极兮，乃陨厥身！呜呼哀哉！逢时不祥。鸾凤伏窜兮，鸱枭翱翔。闾茸尊显兮，谗谀得志；贤圣逆曳兮，方正倒植！世谓伯夷贪兮，谓盗跖廉；莫邪为顿兮，铅刀为銛。于嗟嘿嘿兮，生之无故。斡弃周鼎兮，[而]宝康瓠。腾驾罢牛兮，骖蹇驴，骥垂两耳兮服监车。章甫薦履兮，渐不可久；嗟苦先生兮，独离此咎！讯曰：已矣！国其莫我知，独堙郁兮其谁语？凤飘飘其高逝兮，夫固自缩而远去。袭九渊之神龙兮，沕深潜以自珍。弥融爚以隐处兮，夫岂从螳与蛭螾！所贵圣人之神德兮，远浊世而自藏。使骐驎可得系羈兮，岂云异夫犬羊！般纷纷其离此尤兮，亦夫子之辜也。瞻九州而相君兮，何必怀此都也？凤皇翔于千仞之上兮，览真輝而下之，见细德之险微兮，摇增翮逝而去之。彼寻常之汗浹兮，岂能容吞舟之鱼！横江湖之鯨鯢兮，固将制于蚁蝼！”（[史记卷八四屈原贾生列传](#)）

贾生既以适居长沙，……伤悼之，乃为赋以自广：“单于之岁兮，四月孟夏，庚子日施兮，服集予舍，止于坐隅，貌甚闻暇。异物来集兮，私怪其故。发书占之兮，笑言其度。曰“野鸟入处兮，主人将去”。请问于服

离，罹，遭受。下文“离儿尤”之“离”同。

瞻，音 chī，历观，周遊。

适，同“谪”字。

单关，音 chánian，纪年在卯曰“单关”。

施，音 í，斜。

服，同“鵩”，鸱鸟，不祥之鸟。

兮：“予去何之？吉乎告我，凶言其曹。淹数之度兮，语予其期。”服乃叹息，毕首奋翼，口不能言，请对以臆。万物变化兮，固无休息。斡流而迁兮，或推而还。形气转续兮，变化而嬗。沕穆无穷兮，胡可胜言！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忧喜聚门兮，吉凶同域。彼吴强大兮，夫差以败。越栖含稽兮，句践霸世。斯游遂成兮，卒被五刑；传说胥靡兮，乃相武丁。夫祸之与福兮，何异纠缠。命不可说兮，孰知其极？水激则旱兮，矢激则远。万物回薄兮，振荡相转。云蒸雨降兮，错缪相纷。大专槃物兮，块轧无垠。天不可与虑兮，道不可与谋。迟数有命兮，恶识其时？且夫天地为鑪兮，造化为工；阴阳为炭兮，万物为铜。合散消息兮，安有常则；千变万化兮，未始有极。忽然为人兮，何足控搏；化为异物兮，又何足患！小知自私兮，贱彼贵我；通人大观兮，物无不可。贪夫徇财兮，列士殉名；夸者死权兮，品庶冯生。怵迫之徒兮，或趋西东；大人不曲兮，亿变齐同。拘土系俗兮，搯如囚拘。至人遗物兮，独与道俱。众人或或兮，好恶积意；真人澹漠兮，独与道息。释知遗形兮，超然自丧；寥廓忽荒兮，与道翱翔。乘流则逝兮，得坻则止。纵躯委命兮，不私与己。其生若浮兮，其死若休。澹兮若深渊之静，泛兮若不繫之舟。不以生故自宝兮，养空而游。德人无累兮，知命不忧。细故慙蓊兮，何足以疑？（同上）

（2）武帝时的宫廷赋家

司马相如者，蜀郡成都人也，字长卿。少时好读书，学击剑，故其亲名之曰犬子。相如既学，慕蔭相如之为人，更名相如。以赀为郎，事孝景帝，为武骑常侍，非其好也。会景帝不好辞赋，是时梁孝王来朝，从游说之士齐人邹阳、淮阴枚乘、吴庄忌夫子之徒，相如见而说之，因病免，客游梁。梁孝王令具诸生同舍，相如得与诸生游士居数岁，乃著子虚之赋。

会梁孝王卒，相如归，而家贫无以自业。素与临邛令王吉相善，吉曰：“长卿久宦游不遂，而来过我。”于是相如往舍都亭。临邛令缪为恭敬，日往朝相如。相如初尚见之，后称病，使从者谢吉，吉愈益谨肃。临邛中多富人，而卓王孙家僮八百人，程郑亦数百人。二人乃相谓曰：“令有贵客，为具召之，并召令。”令既至，卓氏客以百数。至日中谒司马长卿，长卿谢病不能往，临邛令不敢尝食，自往迎相如。相如不得已，强往。一坐尽倾。酒酣，临邛令前奏琴曰：“窃闻长卿好之，愿以自娱。”相如辞谢，为鼓一再行。是时卓王孙有女文君新寡，好音，故相如缪与令相重，而以琴心挑之。相如之临邛，从车骑，雍容间雅甚都；及饮卓氏，弄琴，文君窃从户窥之，心悦而好之，恐不得当也。既罢，相如乃使人重赐文君侍者通殷勤。文君夜亡奔相如，相如乃与驰归成都。家居徒四壁立。卓王孙大怒，曰：“女至不材，我不忍杀，不分一钱也。”人或谓王孙，王孙终不听。文君久之不乐，曰：“长卿第俱如临邛，从昆弟假贷，犹足为生，何至自苦如此！”相如与俱之临邛，尽卖其车骑，买一酒舍酤酒，而令文君当鑪。相如身自著犊鼻褌，与保庸杂作，涤器于市中。卓王孙闻而耻之，为杜门不出。昆弟诸公更谓王孙曰：“有一男两女，所不足者非财也。今文君已失身于司马长卿，长卿故

淹，迟缓。数，音 shù，急速。“淹数”，迟速。

品庶，物类众庶。冯，音 píng，贪。“冯生”，贪生。

或或，或东或西，心意不定。

慙蓊，音 chài，ièi，心上有疙瘩。

倦游，虽贫，其人材足依也，且又令客，独奈何相辱如此！”卓王孙不得已，分予文君僮百人，钱百万，及其嫁时衣被财物。

文君乃与相如归成都，买田宅，为富人。居久之，蜀人杨得意为狗监，侍上。上读子虚赋而善之，曰：“朕独不得与此人同时哉！”得意曰：“臣邑人司马相如自言为此赋。”上惊，乃召问相如。相如曰：“有是。然此乃诸侯之事，未足观也，请为天子游猎赋。”赋成奏之，上许，令尚书给笔札。相如以“子虚”，虚言也，为楚称；“乌有先生”者，乌有此事也，为齐难；“无是公”者，无是人也，明天子之义。故空藉此三人为辞，以推天子于诸侯之苑囿。其卒章归之于节俭，因以风谏。奏之天子，天子大说。……

相如为郎数岁，曾唐蒙使略通夜郎西犍中，发巴蜀吏卒千人，郡又多为发转漕万余人，用与法诛其渠帅，巴蜀民大惊恐。上闻之，乃使相如责唐蒙，因喻告巴蜀民以非上意。……

相如使时，蜀长老多言通西南夷不为用，唯大臣亦以为然。相如欲谏，业已建之，不敢，乃著书，籍以蜀父老为辞，而已诘难之，以风天子，且因宣其使指，令百姓知天子之意。……

相如口吃而善著书，常有消渴疾。与卓氏婚，饶于财。其进仕宦，未尝肯与公卿国家之事，称病閒居，不慕官爵。尝从上至长杨猎，是时天子方好自击熊羆，驰逐野兽，相如上疏谏之，其辞曰：

“臣闻物有同类而殊能者，故力称乌获，捷言庆忌，勇期贲、育。臣之愚，窃以为人诚有之，兽亦宜然。今陛下好陵阻险，射猛兽，卒然遇軼材之兽，骇不存之地，犯属车之清尘，舆不及还辕，人不暇施巧，虽有乌获、逢蒙之伎，力不得用，枯木朽株尽为害矣。是胡越起於毂下，而羌夷接轸也，岂不殆哉！虽万全无患，然本非天子之所宜近也。且夫清道而后行，中路而后驰，犹时有街衢之变，而况涉呼蓬蒿，驰乎丘坟，前有利兽之乐，而内无存变之意，其为祸也不亦难矣！夫轻万乘之重不以为安，而乐出于万有一危之涂以为娱，臣窃为陛下不取也！盖明者远见於未萌，而智者避危於无形。祸固多藏於隐微，而发于人之所忽者也。故鄙谚曰：‘家累千金，坐不垂堂。’此言虽小可以喻大。臣愿陛下之留意幸察！”上善之。还过宜春宫，相如奏赋以哀二世行失也。其辞曰：“登陂陲之长阪兮，坳入曾宫之嵯峨。临曲江之隄州兮，望南山之参差。岩岩深山之嵒嵒兮，通谷豁兮豁舒。旧城习习以永逝兮，注平皋之广衍。观众树之塌菱兮，览竹林之榛榛。东驰土山兮，北揭石瀨。弥节容与兮，歷弔二世。持身不谨兮，亡国失势。信谗不寤兮，宗庙灭绝。呜呼哀哉！操行之不得兮，坟墓芜秽而不修兮，魂无归而不食。负邈绝而不齐兮，弥久远而愈休。精罔闳而飞扬兮，拾九天而永逝。呜呼哀哉！”

相如拜为孝文园令。天子即美子虚之事，相如见上好倦道，因曰：“上林之事，未足美也，尚有靡者。臣尝为大人赋，未就，请具而奏之。”相如以为列倦之传居山泽间，形容甚臞，此非帝王之倦意也，乃遂就大人赋。……

相如既奏大人之颂，天子大说，飘飘有凌云之气，似游天地之间意。

相如既病免，家居茂陵。天子曰：“司马相如病甚，可往从悉取其书。若不然，后失之矣。”使所底往，而相如已死，家无书。问其妻，对曰：“长卿固未尝有书也。时时著书，人又取去，即空居。长卿未死时，为一卷书，

籍，通“藉”，借。

坳，音 bèn，并进。曾，通“层”字。

曰‘有使者来求书，奏之。’无他书。”其遗札书言封禅事，奏所忠。忠奏其书，天子异之。（[史记卷一一七司马相如传](#)）

枚乘，字叔，淮阴人也。为吴王濞郎中。吴王之初怨望谋为逆也，乘奏书谏。……吴王不用乘策，卒见禽灭。汉既平七国，乘由是知名。景帝召拜乘为弘农都尉。乘久为大国上宾，与英俊并游，得其所好，不乐郡吏。以病去官，复游梁。梁客皆善属辞赋，乘尤高。（[前汉书卷五一枚乘传](#)）

（枚）臯……上书北阙，自陈枚乘之子，上得之大喜，召入见，待诏。臯因赋殿中。诏使赋平乐馆，善之，拜为郎，使匈奴。臯不通经术，诙笑类俳倡。为赋颂好嫚戏。以故得媒黠贵幸，比东方朔、郭舍人等，而不得比严助等得尊官。武帝春秋二十九，迺得皇子，群臣喜，故臯与东方朔作皇太子生赋及立皇子谋祝，受诏所为，皆不从故事，重皇子也。初，卫皇后立，臯奏赋以戒终。

臯为赋，善于朔也。从行至甘泉、雍、河东，东巡狩，封泰山，塞决河宣房，游观三辅离宫馆，临山泽，弋猎、射馭、狗马、蹇鞠、刻镂，上有所感，辄使赋之。为文疾，受诏辄成，故所赋者多。司马相如善为文而迟，故所作少，而善于臯。臯赋辞中自言为赋不如相如。又言为赋迺俳，见视如倡，自悔类倡也。故其赋有诋棋东方朔，又自诋棋。其文骯骯曲随其事，皆得其意。颇诙笑，不甚闲靡。（[前汉书卷五一，枚乘传附臯传](#)）

武帝……后得朱贾臣、吾的寿王、司马相如、主父偃、徐乐、严安、东方朔、枚臯、胶仓、终军、严葱奇等，并在左右。……令（严）助等与大臣辩论，中外相应以义理之文，大臣数诎。其尤亲幸者东方朔、枚臯、严助、吾丘寿王、司马相如。相如常称疾避事，朔、臯不根持论，上颇俳优畜之。唯助与寿王见任用。（[前汉书卷六四严助传](#)）

3. 散文

[本书所引[史记](#)本纪、世家、列传各文，都足为当时散文的代表，可参看，不另录]。

禽，同“擒”字。

上，指汉武帝。

(六) 历法

至武帝元封七年，汉与百二岁矣。大中大夫公孙卿、壶遂、太史令司马迁等言历纪坏废，宜改王朔。是时御史大夫儿宽明经术，上迺诏宽曰：“与博士共议，今宜何以为正朔？服色何上？”……于是乃诏御史曰：“……其以七年为元年。”遂诏卿、遂、适与侍郎尊、大典星射姓等议造汉历。乃定东西立晷仪，下漏刻，以追二十八宿，相距于四方，举终以定朔晦、分至、躔离、弦望。迺以前历上元太初千六百一十七岁，至於元封七年，复得阙逢摄提格之岁，中冬十一月甲子朔旦冬至，日月在建星，太岁在子，已得太初本星度新正。姓等奏不能为算，愿募治历者更造密度，各自增减以造汉太初历。乃选治历邓平，及长乐司马可、酒泉侯宜君、侍郎尊，及与民间治历者，凡二十余人。方士唐都、巴郡落下闳与焉。都分天部，而闳运算转历。……迺诏迁用邓平所造八十一分律历，罢废尤疏远者十七家。复使校历律昏明。宦者淳于陵渠复覆太初历，晦朔弦望皆最密。日月如合璧，五星如连珠。陵渠奏状，遂用邓平历，以平为太史丞。……

至孝成世，刘向总六历，列是非，作五纪论。向子歆究其微眇，作三统历及谱以说春秋。……（前汉书卷二一上律历志上）

岁在甲曰“阙逢”，在寅曰“摄提格”。“阙逢摄提格”为甲寅之岁。

(七) 医学

太仓公者，齐太仓长，临淄人也。姓淳于氏，名意。少而喜医方术。高后八年，更受师同郡元里公乘阳庆。庆年七十余，无子，使意尽去其故方，更悉以禁方予之。传黄帝、扁鹊之脉书，五色诊病，知人死生，决嫌疑，定可治，及药论，甚精。受之三年，为人治病，决死生多验。……

意家居，诏召问所为治病死生验者几何人也，主名为谁。诏问故太会长臣意：“方伎所长，及所能治病者，有其书无有？皆安受学？受学几何岁？尝有所验，何县里人也？何病？医药已其病之状皆何如？具悉而对。”臣意对曰：“自意少时，喜医药，医药方试之多不验者。至高后八年，得见师临菑元里公乘阳庆。庆年七十余，意得见事之。谓意曰：‘尽去而方书，非是也。庆有古先道遗传黄帝、扁鹊之脉书，五色诊病，知人生死，决嫌疑，定可治，及药论书，甚精。我家给富，心爱公，欲尽以我禁方书悉教公’。臣意即曰：‘幸甚，非意之所敢望也。’臣意郎避席再拜谒，受其脉书上下经、五色诊、奇咳术、揲度阴阳外变、药论、石神、接阴阳禁书，受读解验之，可一年所。明岁，即验之，有验，然尚未精也。要事之三年所，即尝已为人治，诊病决死生，有验，精良。今庆已死十年所，臣意年尽三年，年三十九岁也。”……（史记卷一五，扁鹊、仓公列传）

伤寒四物：乌喙十分，细辛六分，术十分，桂四分。以温汤饮一斗，日三夜再行，解不出汗。（居延汉简释文五六三页西汉治伤寒医方。）

治久欬逆，匈痺，痿痺，止泄，心腹久积伤寒方：人参、芫菀、昌蒲、细辛、姜、桂、蜀椒各一分，乌喙十分。皆合和，以须臾当泄下。不下复饮，药尽大下立愈矣，良甚。（流沙坠简考释，方技类治伤寒医方）

治马伤水方：姜、桂、细辛、皂荚、付子各三分，远志五分，桔梗五分，鸡子十五枚。（流沙坠简考释方技类西汉兽医治马伤水方。）

十一、西汉后期的阶级矛盾

(一) 西汉后期阶级矛盾的加深

1. 武帝末的政治危机和农民起义

武帝因文、景之畜，忿胡、粤之害，即位数年，严助、朱贾臣等招徕东瓠事，两粤、江淮之间萧然烦费矣。唐蒙、司马相如始开西南夷，……巴蜀之民罢焉。彭吴穿秽貊、朝鲜，置沧海郡，则燕齐之间，靡然震动。及王恢谋马邑，匈奴绝和亲，侵扰北边，兵连而不解，天下共其劳，干戈日滋。行者齑，居者送。中外骚扰相奉，百姓抗敝以巧法，财赂裘耗而不澹。人物者捕官，出货者除罪。……与利之臣自此而始。……时又通西南夷道，作者数万人，千里负檐餽，率十馀锤致一石，……。悉巴蜀租赋不足以更之，迺募豪民田南夷，入粟县官，而内受钱于都内。东置沧海郡，人徒之费疑于南夷。又与十余万人筑卫朔方，转漕甚远。自山东被其劳，费数十百钜万，府库并虚。迺募民能入奴婢，得以终身复，为郎增秩。……有司请令民得买爵，及赎禁锢，免臧罪，请置赏官，名曰武功爵，级十七，凡直三十余万金。（前汉书卷二四下食货志下）

禹又言：“……武帝始临天下，尊贤用士，辟地广境数千里，自见功大威行，遂从奢欲。用度不足，乃行壹切之变，使犯法者赎罪，入穀者捕吏。是以天下奢侈，官乱民贫，盗贼并起，亡命者众。郡国恐伏其诛，则择便巧史书习于计簿能欺上府者，以为右职；奸轨不胜，则取勇猛能操切百姓者，以苛暴威服。……”（前汉书卷七二贡禹传）

（天汉二年）泰山琅邪群盗徐勃等阻山攻城，道路不通。遣直指使者暴胜之等衣绣衣，杖斧，分部逐捕。刺史郡守以下皆伏诛。（前汉书卷六武帝纪）

武帝末，军旅数发，郡国盗贼群起，绣衣御史暴胜之使持斧，逐捕盗贼。以军与从事，诛二千石以下。（前汉书卷六六王莽传）

闻天汉四年，常使死罪人入五十万钱，减死罪一等。豪强吏民请夺假贷，至为盗贼以赎罪。其后奸邪横暴，群盗并起，至攻城邑，杀郡守，充满山谷，吏不能禁。明诏这绣衣使者以兵击之，诛者过半，然后衰止。（前汉书卷七八萧望之传）

是时，郡守、尉、诸侯、相、二千石欲为治者，大抵尽效王温舒等，而吏民益轻犯法，盗贼滋起。南阳有梅免、百政，楚有段中、杜少，齐有徐勃，燕赵之间有坚卢、范主之属。大群至数千人，擅自号，攻城邑，取库兵，释死罪，缚辱郡守、都尉，杀二千石，为檄告县趋具食。小群以百数，掠乡里者不可称数。于是上始使御史中丞、丞相长史使督之，犹弗能禁。乃使光禄大夫范昆、诸部都尉及故九卿张德等衣绣衣，持节虎符，发兵以与击，斩首大部或至万余级。及以法诛通行饮食，坐相连，郡甚者数千人。数岁，乃颇得其渠率。散卒亡命，复聚党，阻山川，往往而群，无可奈何。于是作沈命法，曰：“群盗起，不发觉，发觉而弗捕满品者，二千石以下至小史，主

疑，同“儼”字，比儼。

臧，同“贓”字。

从，同“纵”。奢，同“嗜”。

者皆死。”其后小吏畏诛，虽有盗弗敢发，恐不能得，坐课累府；府亦使不言。故盗贼寝多，上下相为匿，以避文法焉。（前汉书卷九 酷吏传咸宣传）

2. 统治者对人民让步

武帝末年，悔征伐之事，迺封丞相为富民侯。下诏曰：“方今之务，在于力农。”以赵过为搜粟都尉。……（前汉书卷二四上，食货志上）

（始元二年）三月，遣使者振贷贫民毋种食者。秋八月，诏曰：“往年灾害多，今年蠶麥伤，所振贷种食勿收责，毋令民出今年田租。”（前汉书卷七昭帝纪）

（始元四年）七月，诏曰：“比岁不登，民匮于食，流庸未尽还。往时令民共出马，其止勿出，诸给中都官者，且减之。”（同上）

（元凤）三年春正月，泰山有大石自起立，上林有柳树枯僵自起生。罢中牟苑，赋贫民。诏曰：“乃者民被水灾，颇匮于食，朕虚仓廩，使使者振困乏。其止四年毋漕；三年以前所振贷，非丞相御史所请边郡受牛者，勿收责。”（同上）

（元凤）四年，毋收四年五年口赋，三年以前逋更赋未入者皆勿收。（同上）

元平元年春二月，诏曰：“天下以农桑为本，日者省用，罢不急官，减外徭，耕桑者益众，而百姓未能家给，朕甚愍焉。其减口赋钱。”有司奏请减什三，上许之。（同上）

赞曰：“……孝昭幼年即位，委任霍光，……承孝武奢侈余敝，师旅之后，海内虚耗，户口减半。光知时务之要，轻县薄赋，与民休息。至始元、元凤之间，匈奴和亲，百姓充实。”（同上）

（本始三年）大旱，郡国伤旱甚者，民毋出租赋。三辅民就贱者，且毋收事，尽四年。（前汉书卷八宣帝纪）

（本始）四年，郡国四十九地震，或山崩水出。诏曰：“盖灾异者天地之戒也。朕承洪业，奉宗庙，托于士民之上，未能和群生。迺者地震北海琅邪，坏祖宗庙，朕甚惧焉。丞相、御史其与列侯、中二千石、博问经学之士，有以应变，辅朕之不逮，毋有所讳。”（同上）

地节元年三月，假郡国贫民田。（同上）

（地节三年三月）又诏：“池籩未御幸者假与贫民，郡国宫馆勿复修治。流民还归者，假公田，贷种食，且勿算事。”（同上）

神爵中，……还为涿郡太守。时郡比得不能太守，涿人毕野白等由是废乱。大姓西高氏、东高氏，自郡吏以下皆畏避之；莫敢与牾。咸曰：“宁负二千石，无负豪大家。”宾客放为盗贼，发辄入高氏。吏不敢追，浸浸日多。道路张弓拔刃，然后敢行，其乱如此。延年至，遣掾蠡吾赵绣按高氏，得其死罪。……即收送狱。夜入，晨将至市论杀之，先所按者死。吏皆股弁。更遣吏分考两高，究竟其奸，诛杀各数十人。郡中震恐，道不拾遗。三岁，迁河南太守，赐黄金二十斤。豪强息，野无行盗，威震旁郡。其治务在摧折豪强，扶助贫弱。贫弱虽陷法，曲文以出之。其豪桀侵小民者，以文内之。

（前汉书卷九 酷吏传严延年传）

3、地主、官僚、贵族的土地兼并

(汤)节上封事言：“初陵，京师之地，最为肥美，可立一县。天下民不徙诸陵，三十余岁矣。关东富人益众，多规良田，役使贫民，可徙初陵，以强京师，衰弱诸侯。又使中家以下，得均贫富。(前汉书卷七 陈汤传)

初，衡封僮之乐安乡乡本田提封三千一百顷，南以闽陌为界。初元元年，郡图误以闽陌为平陵陌。积十余岁，衡封临淮郡，遂封真平陵陌以为界，多四百顷。至建始元年，郡乃定国界，上计簿，更定图。……后(陆)赐与属明举计，曰：“案故图，乐安乡南以平陵陌为界，不足故，而以闽陌为界，解何。”郡即复以四百顷付乐安国。衡遣从史之僮，收取所还田租遗千余石，入衡家。(前汉书卷八一匡衡传)

天子数加赏赐，前后数千万。禹为人谨厚，内殖货财，家以田为业。及富贵，多买田至四百顷，皆泾、渭溉灌，极膏腴上贾，它财物称是。(前汉书卷八一张禹传)

大夫曰：“自京师东西南北，历山川，经郡国，诸殷富大都，无非街衢五通，商贾之所臻，万物之所殖者。……宛、周、齐、鲁，商徧天下，故乃商贾之富或累万金，追利乘羨之所致也。富国何必用本农，足民何必井田也？”(监铁论力耕)

文学曰：“……今世俗坏而竞於淫靡，女极织微，工极技巧。雕素朴而尚珍怪，铄山石而求金银；没深渊，求珠玑，设机陷，求犀象；张网罗，求翡翠。求鬻貉之物，以眩中国；徙邛、笮之货，致之东海。交万里之财，旷日费功，无益于用。是以褐夫匹妇，劳罢力屈，而衣食不足也。……”(监铁论通有)

文学曰：“有司之虑远，而权家之利近。令意所禁微，而奢僭之道著。自利害之设，三业之起，贵人之家云行於涂，鞞击于道，攘公法，申私利；跨山泽，擅官市，非特巨海鱼监也。执国家之柄以行海内，非特田常之势，陪臣之权也。威重于六卿，富累于陶卫，与服僭于王公，官室溢于制度，并兼列宅，隔绝闾巷。阁道错连，足以游观；鑿池曲道，足以骋骛。临渊钓鱼，放犬走兔，隆豺鼎力，蹋鞠 鸡。中山素女抚流徽于堂上，鸣鼓巴俞作于堂下。妇女被罗纨，婢妾曳絺紵。子孙连车列骑，田腊出入，畢弋捷健。是以耕者释耒而不勤，百姓冰释而懈怠。何者？已为之而彼取之，僭侈相效，上升而不息，此百姓所以滋伪而罕归本也。”(监铁论刺权)

(永始四年，六月诏)：“方今世俗奢僭罔极，靡有厌足。公卿列侯，亲属近臣，四方所则，未闻修身遵礼，同心忧国者也。或乃奢侈逸豫，务广第宅，治园池，多畜奴婢，被服绮绮，设钟鼓，备女乐。车服、嫁娶、葬埋过制。吏民慕效，瀆以成俗，而欲望百姓俭节，家给人足，岂不难哉？……”(前汉书卷十成帝纪)

程卓既衰，至成哀间，成都罗衰訾至巨万。初衰贾京师，随身数十百万，为平陵石氏持钱，其人强力。石氏訾次如苴，亲信，厚资遣之，令往巴蜀。数年间致千余万。衰举其半赂遗曲阳、定陵侯，依其权力，賒贷郡国，人莫敢负。擅监井之利，期年所得自倍。(前汉书卷九一货殖传)

莽曰：“……汉氏减轻田租，三十而税一。常有更赋，罢癸咸出，而豪民侵陵，分田劫假，厥名三十税一，实什税五也。(前汉书卷九九中王莽传)

中)

4. 农民的贫困和流亡

元帝即位，天下大水，关东郡十一尤甚。二年，齐地饥，穀石三百余，民多饿死。琅邪郡人相食。在位诸儒多言监铁官及比假田官，常平仓可罢，毋与民争利。上从其议，皆罢之。……其后用度不足，独复监铁官。成帝时，天下亡兵革之事，号为安乐，然俗奢侈，不以畜聚为意。永始二年，梁国平原郡比年伤水灾。人相食。（前汉书卷二四上食货志上）

（永光）二年春二月，诏曰：“……阴阳未调，三光晦昧，元元大困，流散道路。盗贼并兴，有司又长残贼，失牧民之术。是皆朕之不明，政有所虧，咎至于此。朕甚自耻。为民父母，若是之薄，谓百姓何？其大赦天下。”（前汉书卷九元帝纪）

（永光二年）六月，诏曰：“间者连年不收，四方咸困。元元之民，劳于耕耘，又亡成功，困于饥馑，亡以相救。朕为民父母，德不能覆，而有其刑，甚自伤焉。其赦天下。”（同上）

（永始二年）册免宣曰：“……岁比不登，仓库空虚，百姓饥馑，流离道路，疾疫死者以万数，人至相食，盗贼并与。……”（前汉书卷八三薛宣传）

（建平二年）策免光曰：“……阴阳错谬，岁比不登，天下空虚，百姓饥馑，父子分散，流离道路，以十万数。而百官群職曠废，奸轨放纵，盗贼并起。或攻官寺，杀长吏。……”（前汉书卷八一孔光传）

文学曰：“樹木数徙则，蟲兽徙居则壤。故代马依北风，飞鸟翔故巢，莫不哀其生。由此观之，民非利避上公之事而乐流亡也。往者军阵数起，用度不足，以訾徵赋，常取给贱民。田家又被其劳，故不齐出于南亩也。大抵逋赋皆在大家，吏正畏惮，不敢篤责，刻急细民，细民不堪，流亡远去。中家为之色出，从亡者为先亡者服事。录民数创于恶吏，故相仿效，去尤甚而就少愈。傅曰：‘政宽者则民死亡，政急者父子离。’是以田地日荒，城郭空虚。……”（监铁论未通）

元帝初即位，徵禹为谏大夫。……是时年岁不登，郡国多困，禹奏言：“……方今齐三服官作工务数千人，一岁费数钜万。蜀广汉主金银器，岁各用五百万。三工官官费五千万。东西织室亦然。廐马食粟将万匹。……天下之民所为大饥饿死者是也。今民大饥而死，死又不葬，为犬猪所食。人至相食，而廐马食粟，苦其大肥，气盛怒至，乃日步作之。王者受命于天，为民父母，固当若此乎？天不见邪？武帝时又多取好女至数千人，以填后宫。……故使天下承化，取女皆大过度。诸侯妻妾或至数百人，豪富吏民畜歌者至数十人。是以内多怨女，外多旷夫。……自城西南至山西至鄠，皆复其田，以与贫民。方今天下饥馑，可亡大自损减以救之称天意乎？……”（前汉书卷七二贡禹传）

禹以为古民亡赋算口钱，起武帝征伐四夷，重赋于民。民产子三岁，则出口钱，故民重困，至于生子辄杀，甚可悲恶。宜今儿七岁去齿，乃出口钱；年二十乃算。又言：“古者不以金钱为幣，专意于农，故一夫不耕，必有受其饥者。今汉家铸钱及诸铁官皆置吏卒徒，攻山取铜鐵，一岁功十万人已上。

中农食七人，是七十万人常受其饥也。鑿地数百丈，销阴气之精，地臧空虚，不能含气出云；斩伐林木，亡有时禁。水旱之灾，未必不徂此也。自五铢钱起已来，七十余年，民坐盗铸钱被刑者众。富人积钱满室，犹亡厌足，民心动摇。商贾求利，东西南北，各用智巧，好衣美食，岁有十二之利，而不出租税。农夫父子暴露中野，不避寒暑，摔草杷土，手足胼胝；已奉穀租，又出稟税；乡部私求，不可胜供。故民弃本逐末，耕者不能半。贫民虽赐之田，犹贱卖以贾，究则起为盗贼。何者？末利深，而惑于钱也。是以奸邪不可禁，其原皆起于钱也。疾其末者，绝其本，宜罢探珠玉、金银、铸钱之官，亡复以为币。市井勿得贩卖，除其租铢之律，租税录赐皆以布帛及穀，使百姓壹归于农，复古道便。”（前汉书卷七十二贡禹传）

永乃适为凉州刺史。……时有黑龙见东莱，上使尚书问永，受所欲言。永对曰：“……汉家行夏正。夏正色黑。黑龙，同姓之象也。能阳德，由小之大，故为王者瑞应。未知同姓有见本朝无继嗣之度，多危殆之隙，欲因扰乱举兵而起者邪？……臣闻三代所以陨社稷、丧宗朝者，皆由妇人与群恶沈湎于酒。……建始、河平之际，许班之贵，倾动前朝，熏灼四方，赏赐无量，空虚内臧。女宠至极，不可上矣。今之后起，天所不飨，什倍于前。……骄其新属，假之威权，纵横乱政。刺举之吏，莫敢奉宪。又以掖廷狱，大为乱阱，榜箠于炮烙，……生入死出者，不可胜数。是以日食再既，以昭其事。……陛下弃万乘之至贵，乐家人之贱事；厌高美之尊号，好匹夫之卑字。崇聚僣轻无义小人，以为私客。数离深宫之固，挺身晨夜，与群小相随。乌集杂会，饮醉吏民之家，乱服共坐，流酒媠媠，溷淆无别。……今陛下轻夺民财，不爱民力，听邪臣之计，去高敞初陵，捐十年功绪，改作昌陵。反天地之性，因下为高，积土为山。发徒起邑，并治宫馆，大与县役，重增赋歛，徵发如雨。役百乾溪，费疑骊山。靡敞天下，五年不成，而纵反故。又广吁营表，发人冢墓，断截骸骨，暴扬尸柩。百姓财竭力尽，愁恨感天，灭异屡降，饥馑仍臻，流散冗食，死于道以百万数。……”（前汉书卷八五谷永传）

元延元年，为北地太守，时灾异尤数。永当之官，上使卫尉淳于长受永所欲言。永封曰：“……臣闻天生蒸民，不能相治，为立王者以统理之。方制海内，非为天子；列土封疆，非为诸侯：皆以为民也。垂三统，列三正，去无道，开有德，不私一姓，明天下乃天下之天下，非一人之天下也。王者躬行道德，承顺天地，博爱仁恕，恩及行苇。籍税取民，不过常法。官室车服，不踰制度，事节财足，黎庶和睦，则卦气理效，五徵时序，百姓寿考，庶草蕃滋，符瑞并降，以昭保右。失道妄行，逆天暴物，穷奢极欲，湛湎荒淫，妇言是纵，诛逐仁贤，离逃骨肉，群小用事，峻刑重赋，百姓愁怨，则卦气悖乱，咎徵著郵。上天震怒，灾异屡降，日月薄食，五星失行，山崩川溃，水泉踊出，妖孽并见，浮星耀光，饥馑臻臻，百姓短折，万物夭伤。终不改寤，恶洽变仆，不复谴告，更命有德。……建始元年以来，二十载间，群灾大异，交错锋起，多于春秋所书。八世著记，久不塞除。重以今年正月己亥朔，日有食之，三朝之会。四月丁酉，四方众星，白书流陨。七月辛未，彗星横天。乘三难之际会，畜从多之灾异，因之以饥馑，接之以不瞻。彗星极异也，土精所生，流陨之应，出于饥变之后，兵乱作矣。厥朝不久。隆德积善，懼不克济。内则为深宫后庭，将有骄臣悍妾，醉酒狂悖卒起之败，北宫苑囿街巷之中，臣妾之家，幽閒之处，徵舒、崔杼之乱；外则为诸夏下土，将有樊并、蘇令、陈胜、项梁夺臂之祸。……”（同上）

(宣)上书谏曰：“竊见孝成皇帝时，外戚持权，人人牵引所私，以充塞朝廷，妨贤人路，浊乱天下，奢泰亡度，窮困百姓。是以日蚀且十，彗星四起，危亡之徵，陛下所亲见也。今奈何反覆剧于前乎？……今世俗谓不智者为能，谓智者为不能。昔尧放四罪而天下服，今除一吏而众皆惑。古刑人尚服，今赏人反感。请寄为奸，群小日进。国家空虚，用度不定，民流亡，去城郭。盗贼并起，吏为残贼，岁增于前。凡民有七亡：阴阳不和，水旱为灾，一亡也；官重责，更赋租税，二亡也；贪吏并公，受取不已，三亡也；豪强大姓，蠶食亡厭，四亡也；苛吏徭役，失农桑时，五亡也；部落鼓鸣，男女遮泄，六亡也；盗贼劫略，取民财物，七亡也。七亡尚可，又有七死：酷吏毆杀，一死也；治狱深刻，二死也；竞陷亡辜，三死也；盗贼横发，四死也；怨讎相残，五死也；岁恶饥饿，六死也；时气疾疫，七死也。民有七亡，而无一得，欲望国安诚难。民有七死，而无一得，欲望刑措诚难。此非公卿守相贪残成化之所致邪？群臣幸得居尊官，食重禄，岂有肯加恻隐于细民，助陛下流教葦者邪？志但在营私家，称宾客，为奸利而已。以苟容曲纵为贤，以拱默尸录为智。谓如臣宣等为愚，陛下擢臣严穴，诚冀有益豪毛，丰徒欲使臣美食大官，重高门之地哉？天下乃皇天之天下也。陛下上为皇天子，下为黎庶父母，为天牧养元元，视之当如一，合尸鳩之诗。今贫民荣食不厌，衣又穿空，父子夫妇不能相保，诚可为酸鼻。……”（前汉书卷七二鲍宣传）

5. 铁官徒与人民起义

(阳朔三年)六月，颍川铁官徒申屠圣等百八十人杀长吏，盗库兵，自称将军，经历九郡。遣丞相长史、御史中丞逐捕，以军与纵事，皆伏辜。（前汉书卷一 成帝纪）

(鸿嘉三年十一月)广汉男子郑躬等六十余人攻官寺，篡囚徒，盗库兵，自称山君。（同上）

(鸿嘉四年)冬，广汉郑躬等党与浸广，犯历四县，众且万人。拜河东都尉赵护为广汉太守，发郡中及蜀郡合三万人击之，机相捕斩除罪。（同上）

(永始)三年十一月，尉氏男子樊并等十三人谋反，杀陈留太守，劫略吏民，自称将军。徒李谭等五人共格杀并等，皆封为列侯。十二月，山阳铁官徒稣令等二百二十八人攻杀长吏，盗库兵，自称将军。经郡国十九，杀东郡太守、汝南都尉。遣丞相长史、御史中丞持节督趣逐捕，汝南太守严诉捕斩令等。（同上）

太初四年春，大旱，开东民传行西王母筹，经历郡国，西入关至京师。民又会聚祠西王母，或夜持火上屋，击鼓号呼，相惊恐。（前汉书卷一 哀帝纪）

(建始)三年七月，虜上小女陈持弓闻大水至，走入横城门，阑入尚方掖门，至未央宫钩盾中。吏民惊，上城。九月，诏曰：“乃者郡国被水灾，流杀人民，多至千数。京师无故讹言大水至，吏民惊恐，奔走乘城，殆苛暴深刻之吏未息元元冤，失职者众。遣谏大夫林等循行天下。”（前汉书卷一 成帝纪）

6. 统治者以公田假贫民和赦徒作

初元元年春正月……以三辅、太常、郡国公田及苑可省者振业贫民，赏

不满千钱者，赋贷种食。（前汉书卷九元帝纪）

（初元二年三月）诏罢黄门乘与狗马、水衡禁圃、宜春下苑、少府饮飞外池、严籓池田，假与贫民。（同上）

（永光元年）三月，诏曰：“……其赦天下，令属精自新，备务农亩。无田者皆假之，贷种食如贫民。（同上）

建始二年春正月，……诏曰：“……赦奉郊县、长安、长陵及中都官耐罪徒，减天下赋钱算四十。（前汉书卷一 成帝纪）

建始三年春三月，赦天下徒。（同上）

河平四年春正月，……赦天下徒。（同上）

鸿嘉元年二月，……壬午，行幸初陵，赦作徒。（同上）

建平元年春正月，赦天下，……。太皇太后诏外家王氏田非冢塋，皆以赋贫民。（前汉书卷一一哀帝纪）

建平二年夏四月，……赦天下徒。（前汉书卷一一哀帝纪）

（元始元年）秋九月，赦天下徒。（前汉书卷一二平帝纪）

（元始二年）夏四月，郡国大旱，蝗，青州尤甚，民流亡。安汉公、四辅、三公、卿大夫、吏民为百姓困乏，献其田宅者二百三十人，以口赋贫民。（同上）

（元始二年九月），赦天下徒。（同上）

7. 限田限奴议

哀帝即位，师丹辅政，建言：“古之圣王，莫不设井田，然后治乃可平。孝文皇帝承亡周、乱秦兵革之后，天下空虚，故务劝农桑，帅以节俭，民始充实。未有并兼之害，故不为民田及奴婢为限。今累世承平，豪富吏民，訾数钜万，而贫弱愈困。盖君子为政，贵因循而重改作。然所以有改者，将以救急也，亦未可详，宜略为限。”天子下其议，丞相孔光、大司空何武奏请：“诸侯王、列侯皆得名田国中，列侯在长安、公主名田县道，及关内侯、吏民名田皆毋过三十顷；诸侯王奴婢二百人，列侯公主百人，关内侯、吏民三十人。期尽三年，犯者没入官。”时田宅奴婢贾为减贱，工、传用事，董贤隆贵，皆不便也。诏书且须后，遂寝不行。（前汉书卷二四上食货志上）

旧制，人赋一算一百二十，今减四十，为八十。

赋，给与。下文“以口赋贫民”之“赋”同。

安汉公，即王莽。

愈，通“愈”。

须，等待。

（二）王莽的改制

1. 王莽的出身

王莽，字巨君，孝元皇后之弟子也。元后父及兄弟皆以元、成世封侯，居位辅政，家凡九侯、五大司马。……唯莽父曼蚤死，不侯。莽群兄弟皆将军，五侯子乘时侈靡，以与马声色佚游相高。莽独孤贫，因折节为恭俭，受礼经，师事沛郡陈参。勤身博学，被服如儒生。事母及寡嫂，养孤兄子，行甚敕备。又外交英俊，内事诸父，曲有礼意。阳朔中，世父大将军凤病，莽侍疾，亲尝药，乱首垢面，不解衣带连月。凤且死，以托太后及帝，拜为黄门郎，迁射声校尉。久之，叔父成都侯商上书，愿分户邑以封莽。及长乐少府戴崇、侍中金涉、胡骑校尉箕闾、上谷都尉阳并、中郎陈汤皆当世名士，咸为莽言。上由是贤莽。

永始元年，封莽为新都侯，国南阳新野之都乡千五百户，适骑都尉光禄大夫侍中，宿卫谨敕。爵位益尊，节操愈谦。散与马衣裘，振施宾客，家无所余。收赡名士，交结将相卿大夫甚众，故在位更推荐之。游者为之谈说，虚誉隆洽，倾其诸父矣。敢为激发之行，处之不慙恚。

莽兄永为诸曹，蚤死。有子光，莽使学博士门下。莽休沐出，振车骑，奉羊酒，劳遗其师。恩施下竟同学。诸生纵观，长老欢息。……

是时太后姊子淳于长以材能为九卿，先进，在莽右。莽因求其罪过，因大司民曲阳侯根白之，长伏诛。莽以获忠直。……根因乞骸骨，薦莽自代，上遂擢为大司马。是岁绥和元年也，年三十八矣。莽既拔出同列，继四父而辅政，欲令名誉过前人，遂克己不倦，聘诸贤良以为掾史。赏赐邑钱悉以享士，愈为俭约。母病，公卿列侯遣夫人问疾，莽妻迎之，衣不曳地，布蔽膝，见之者以为僮使。问知其夫人，皆敬。（前汉书卷九九上王莽传上）

2. 改制的内容

甲 “王田”和“私属”

莽曰：“古者设庐井八家，一夫一妇田百亩，什一而税，则国给民富，而颂声作。此唐虞之道，三代所遵行也。秦为无道，厚赋税以自供奉，罢民力以极欲。壤圣制，废井田，是以兼并起，贪鄙生，强者规田以千数，弱者曾无立锥之居。又置奴婢之市，与牛马同兰，制于民臣，颛断其命。奸虐之人，因缘为利，至略卖人妻子。逆天心，誅人伦，缪于‘天地之性人为贵’之义。书曰：‘予则奴戮女。’唯不用命者，然后被此辜矣。汉氏减轻田租，三十而税一。常有更赋，能癸咸出，而豪民侵陵，分田劫假，厥名三十税一，实什税五也。父子夫妇终年耕芸，所得不足以自存。故富者犬马余菽粟，骄而为邪；贫者不厌糟糠，穷而为奸：俱陷于辜，刑用不错。予前在大麓，始今天下公田口井，时则有嘉禾之祥。遭反虞逆赋，且止。今更名天下田曰王田，奴婢曰私属，皆不得卖买。其男口不盈八而田过一井者，分余田予九族邻里乡党。故无田令当受田者，如制度。敢有非井田圣制，无法惑众者，投诸四裔，以禦魑魅。……”（前汉书卷九九中王莽传中）

乙 幣制

蚤，古“早”字。

竟，遍及。

王莽居摄，变汉制，以周钱有子母相权，于是更造大钱，径寸二分，重十二铢，文曰“大钱五十”。又造契刀、错刀。契刀，其环如大钱，身形如刀，长二寸，文曰“契刀五百”。错刀，以黄金错其文，曰“一刀直五千”。与五铢钱，凡四品，并行。

莽即真，以为书刘字有金刀，迺能错刀、契刀及五铢钱，而更作金、银、龟、贝、钱、布之品，名曰实货。小钱径六分，重一铢，文曰“小钱直一”。次七分三铢，曰“么钱一十”。次八分五铢，曰“幼钱二十”。次九分七铢，曰“中钱三十”。次一寸九铢，曰“壮钱四十”。因前大钱五十，是为钱货六品，直各如其文。

黄金重一斤，直钱万。朱提银重八两，为一流，直一千五百八十；它银一流，直千：是为银货二品。元龟距冉长尺二寸，直二千一百六十，为大贝十朋；公龟九寸，直五百，为壮贝十朋；侯龟七寸以上，直三百，为么贝十朋；子龟五寸以上，直百，为小贝十朋：是为龟实四品。大贝四寸八分以上，二枚为一朋，直二百一十六；壮贝三寸六分以上，二枚为一朋，直五十；么贝二寸四分以上，二枚为一朋，直三十；小贝寸二分以上，二枚为一朋，直十；不盈寸二分，漏度，不得为朋，率枚直钱三：是为贝货五品。

大布、次布、弟布、壮布、中布、差布、厚布、幼布、么布、小布。小布长寸五分，重十五铢，文曰“小布一百”。自小布以上，各相长一分，相重一铢，文各为其布名，直各加一百。上至大布，长二寸四分，重一两，而直千钱矣。是为布货十品。凡宝货五物、六名、二十八品，铸作钱布，皆用铜，鞞以连、锡，文质周郭，放汉五铢钱云。（前汉书卷二四下食货志下）

天凤元年，复申下金银龟贝之货，颇增减其贾直，而罢大小钱。改作货布，长二寸五分，广一寸；首长八分有奇，广八分；其圆好径二分半，足枝长八分，间广二分。其文右曰货，左曰布。重二十五铢。直货泉二十五。货泉径一寸，重五铢；文右曰货，左曰泉；枚直一，与货布二品并行。又以大钱行久，器之恐民挟不止，迺令民且独行大钱，与新货泉俱枚直一。并行尽六年，毋得复挟大钱矣。（同上）

丙 五均六斡

义和置命士，督五均六斡，郡有数人，皆用富贾。洛阳薛子仲、张长叔，临菑姓伟等，乘传求利，交错天下。因与郡县通奸，多张空簿，府臧不实，百姓俞病。莽知民苦之，复下诏曰：“夫监，食肴之将；酒，百药之长，嘉曾之好；铁，田农之本；名山大泽，饶衍之臧；五均除货，百姓所取，平印以给澹；铁布铜冶，通行有无，仆民用也。此六者，非编户齐民所能家作，必印于布，虽贵数倍，不得不买。豪民富贾，即要贫弱。先圣知其然也，故斡之。”每一斡，为设科条，防禁犯者，罪至死。奸吏猾民并侵，众庶各不安生。（前汉书卷二四下食货志下）

国师公刘歆言：“周有泉府之官，收不雠，与欲得。……”莽乃下诏曰：“夫周礼有除货，乐语有五均，传记各有斡焉。今开除货、张五均、设诸斡者，所以齐众庶，抑并兼也。”遂于长安及五都立五均官，更名长安东西市令，及洛阳、邯郸、临菑、宛、成都市长，皆为五均，司市称师。东市称京，西市称畿，洛阳称中，余四都各用东西南北为称，皆置交易丞五人，钱府丞

好，货布之孔。

斡，音 gu n，主领，同“筦”或“管”字。

一人。工商能采金、银、铜、连、锡，登龟，取贝者，皆自占司市钱府，顺时气而取之。又以周官税民：凡田不耕，为不殖，出三夫之税；城郭中宅不树蓺者，为不毛，出三夫之布。民浮游无事，出夫布一匹。其不能出布者冗作，县官衣食之。诸取众物鸟兽鱼龟百虫于山林水泽及畜牧者，嫗妇桑蚕织纺绩补缝，工匠医巫卜祝及它方技商贩卖人，坐肆列里区谒舍，皆各自占所为于其在所之县官。除其本，计其利，十一分之，而以其一为贡。敢不自占，自占不以实者，尽没入所采取，而作县官一岁。诸司市常以四时中月，实定所掌，为物上中下之贾，各自用为其市平。毋拘它所众民，卖买五穀、布帛、丝帛之物，囿于民用而不讎者，均官有以考检厥实，用其本贾取之，毋令折钱。万物印贵，过平一钱，则以平贾卖与民。其贾低贱减平者，听民自相与市，以防贵庾者。民欲祭祀、丧纪而无用者，钱府以所入工商之贡但贖之。祭祀毋过旬日，丧纪毋过三月。民或乏绝，欲贷以治产业者，均受之；除其费，计所得受息，毋过岁什一。（同上）

3. 改制引起的混乱

（王莽）下令曰：“……。”（按令与见 2. 节甲项者同，省略）犯令，法至死。制度又不定。吏缘为奸，天下警警然，陷刑者众。后三岁，莽知民愁，下诏诸食王田及私属，皆得卖买，勿拘以法。然刑罚深刻，它政諄乱。边兵二十余万人，仰县官衣食。用度不足，数横赋歛，民俞贫困。常苦枯旱，亡有平岁，穀贾翔贵。末年盗脓群起，发军击之，将吏放纵于外。北边及壹、徐地，人相食；雒阳以东，米石二千。莽遣三公将军，开东方诸仓，振贷穷乏；又分遣大夫谒者，教民煮木为酪。酪不可食，重为烦摄。流民入关者数十万人，置养澹宫以稟之。吏盗其稟，饿死者什七八。（前汉书卷二四上食货志上）

是时百姓便安汉五铢钱，以莽钱大小两行难知，又数变改不信，皆私以五铢钱市买，讹言大钱当罢，莫肯挟。莽患之，复下书诸挟五铢钱言大钱当罢者，比非井田制，投四裔。于是农商失业，食货俱废，民人至涕泣于市道。及坐卖买田宅、奴婢、铸钱，自诸侯卿大夫至于庶民，抵罪者不可胜数。（前汉书卷九九中王莽传中）

每壹易钱，民用破业，而大陷刑。莽以私铸钱死及非沮实货投四裔犯法者多，不可胜行，乃更轻其法。私铸作泉布者，与妻子没入为官奴婢。吏及比伍知而不举告，与同罪。非沮实货，民罚作一岁，吏免官。犯者俞众。及五人相坐，皆没入。郡国檻车铁锁，传送长安钟官，愁苦死者什六七。（前汉书卷二四下食货志下）

匈奴侵寇甚，莽大募天下囚徒人奴，名曰猪突豨勇。壹切税吏民，訾三十而取一。又令公卿以下，至郡县黄绶吏，皆保养军马。吏尽复以与民。民摇手触禁，不得耕桑，县役烦剧，而枯旱蝗虫相因。又用制作未定，上自公侯，下至小吏，皆不得奉禄而私赋歛。货赂上流，狱讼不决，吏用苛暴立威，旁缘莽禁，侵刻小民。当者不得自保，贫者无以自存，起为盗贼，依阻山泽，吏不能禽，而覆蔽之，浸淫日广。于是壹、徐、荆楚之地，往往万数，战闭死亡。绿旁四夷所系虏陷罪，饥疫，人相食。及莽未诛，而天下户口减半矣。（同上）

十二、赤眉绿林起义和东汉的建立

(一) 赤眉、绿林起义

1. 赤眉起义

刘盆子者，太山式人，城阳景王章之后也。祖父宪，元帝时封为式侯；父萌嗣。王莽篡位，国除，因为式人焉。

元凤元年，琅邪海曲有吕母者，子为县吏，犯小罪，宰论杀之。吕母怨宰，密聚客，规以报仇。母家素丰，赀产数百万，乃益酿醇酒，买刀剑、衣服。少年来酤者，皆余与之；视其乏者，辄假衣裳，不问多少。数年财用稍尽，少年欲相与偿之。吕母垂泣曰：“所以厚诸君者，非欲求利，后以县宰不道，枉杀吾子，欲为报怨耳。诸君宁肯哀之乎？”少年壮其意，又素受恩，皆许诺。其中勇士自号猛虎，遂相聚得数十百人。因与吕母入海中，招合亡命，来至数千。吕母自称将军，引兵还攻，破海曲，执县宰。诸吏叩头为宰请，母曰：“吾子犯小罪不当死，而为宰所杀。杀人当死，又何请乎？”遂斩之，以其首祭子冢，复还海中。

后数岁，琅邪人樊崇，起兵于莒，众百余人，转入太山，自号三老。时青、徐大饥，寇贼蜂起，群盗以崇勇猛，皆附之，一岁间至万余人。崇同郡人逢安，东海人徐宣、谢禄、杨音各起兵，合数万人，复引从崇。共还攻莒，不能下。转掠至姑幕，因击王莽探汤侯田况，大破之，杀万余人，遂北入青州。所过虏掠，还至太山，留屯南城。

初，崇等以困穷为寇，无攻城徇地之计。众既寔盛，乃相与为约：杀人者死，伤人者偿创。以言辞为约束，无文书、旌旗、部曲、号令。其中最尊者号三老，次从事，次卒吏，泛相称曰臣人。

王莽遣平均公廉丹、太师王匡击之。崇等欲战，恐其众与莽兵乱，乃皆朱其眉以相识别，由是号曰赤眉。赤眉遂大破丹、匡军，杀万余人。追至无盐，廉丹战死，王匡走。崇又引其兵十余万，复还围莒。数月，或说崇曰：“莒父母之国，李何攻之？”乃解去。时吕母病死，其众分入赤眉、青犊、铜马中。赤眉遂寇东海，与王莽沂平大尹战，败，死者数千人，乃引去。掠楚、沛、汝南、颍川，还入陈留，攻拔鲁城，转至濮阳。会更始都洛阳，遣使降崇。崇等闻汉室复兴，即留其兵，自将渠帅二十余人，随使者至洛阳降，更始皆封为列侯。

崇等既未有国邑，而留众稍有离叛，乃遂亡归其营。将兵入颍川，分其众为二部：崇与逢安为一部，徐宣、谢禄、杨音为一部。崇、安攻拔长社，南击宛，斩县令；而宣、禄等亦拔阳翟，引之梁，击杀河南太守。赤眉众虽数战胜，而疲敝厌兵，皆日夜愁泣，思欲东归。崇等计议，虑众东向必散，不如西攻长安。更始二年冬，崇、安自武关，宣等后陆浑关，两道俱入。三年正月，俱至弘农，与更始诸将连战克胜，众遂大集。乃分万人为一营，凡三十营，置三老、从事各一人，进至华阴。

军中常有齐巫鼓舞，祠城阳景王，以求福助。巫狂言景王大怒曰：“当为县官，何故为贼？”有笑巫者辄病，军中惊动。时方望弟阳，怨更始杀其

刘敞曰：“卒吏当改为卒史。”

刘敞曰：“臣当作巨。”

兄，乃逆说崇等曰：“更始荒乱，政令不行，故使将军得至于此。今将军拥百万之众，西向帝城，而无称号，名为众贼，不可以久。不如立宗室，挟义诛伐，以此号令，谁敢不服？”崇等以为然，而巫言益甚。前及郑，乃相与议曰：“今迫近长安，而鬼神如此，当求刘氏共尊立之。”六月，遂立盆子为帝，自号建世元年。

初，赤眉过式，掠盆子及二兄恭、茂，皆在军中。恭少习尚书，略通大义，及随崇等降，更始即封为式侯。以明经数言事，拜侍中，从更始在长安。盆子与茂留军中，属右校卒吏刘侠卿，主芻牧牛，号曰牛吏。（指“吏”当是“史”字）。及崇等欲立帝，求军中景王后者，得七十余人，唯盆子与茂及前西安侯刘孝最为近属。崇等议曰：“闻古天子将兵，称上将军。”乃书札为符曰上将军。又以两空札置笥中。遂于郑北设坛场，祠城阳景王。诸三老、从事皆大会，陛下列盆子等三人居中立，以年次探札。盆子最幼，后探得符，诸将乃皆称臣拜。盆子时年十五，被发徒跣，敝衣赭汗，见众拜，恐畏欲啼。茂谓曰：“善藏符。”盆子即齧折弃之，复还依侠卿。侠卿为制绛单衣、半头赤帻，直褰履，乘轩车大马，赤屏泥，绛檐络，而犹从牧儿遨。崇虽起勇力，而为众所宗，然不知书数。徐宣故县狱吏，能通易经。遂共推宣为丞相，崇御史大夫，逢安左大司马，谢禄右大司马。自杨音以下，皆为列卿。

军及高陵，与更始叛将张卬等连和，遂攻东都门，入长安城。更始来降。

盆子居长乐宫，诸将日会论功，争言论呼，拔剑击柱，不能相一。三辅郡县营长遣使贡献，兵士辄剽夺之，又数虏暴吏民。百姓保壁，由是皆复固守。

至腊日，崇等乃设乐大会，盆子坐正殿中，黄门持兵在后，公卿皆列坐殿上。酒未行，其中一人出刀笔，书谒欲贺。其余不知书者，起往请之，各各屯聚，更相背向。大司农杨音案剑骂曰：“诸卿皆老庸也。今日设君臣之礼，反更殽乱，儿战尚不如此，皆可格杀！”更相辩闭，而兵众遂备逾宫斩关，入掠酒肉，互相杀伤。卫尉诸葛穉闻之，勒兵入，格杀百余人，乃定。盆子惶恐，日夜啼泣，独与中黄门共卧起，唯得上观阁，而不闻外事。

时掖庭中宫女犹有数百千人，自更始败后，幽闭殿内，掘庭中芦菔根，捕池鱼而食之，死者因相埋于宫中。有故祠甘泉乐人，向共击鼓歌舞，衣服鲜明，见盆子叩头言饥。盆子使中黄门禀之，米人数斗。后盆子去，皆饿死不出。

刘恭见赤眉众乱，知其必败，自恐兄弟俱祸，密教盆子归玺绶，习为辞让之言。

建武二年正月朔，崇等大会。刘恭先曰：“诸君共立恭弟为帝，德诚深厚。立且一年，肴乱日甚，诚不足以相成，恐死而无所益，愿得退为庶人，更求贤知，唯诸君省察。”崇等谢曰：“此皆崇等罪也。”恭复固请，或曰：“此宁式侯事邪？”恭惶恐起去。盆子乃下牀解玺绶，叩头曰：“今设置县官，而为贼如故。吏人贡献，辄见剽劫。流闻四方，莫不怨恨，不复信向，此皆立非其人所致。愿乞骸骨避贤圣。必欲杀盆子以塞责者，无所离死，诚冀诸君肯哀怜之耳。”因涕泣嘘唏。崇等及会者数百人，莫不哀怜之，乃皆避席顿首曰：“臣无状，负陛下，请自今已后，不敢复放纵。”因共抱持盆子，带以玺绶。盆子号呼不得已。既罢出，各闭营自守，三辅翕然，称天子聪明。百姓争还长安，市里且满，得二十余日。赤眉贪财物，复出大掠。城

中粮食尽，遂收载珍宝，因大纵火烧宫室，引兵而西。过祠南郊，车甲兵马，最为猛盛，众号百万。盆子乘王车，驾三马，从数百骑，乃自南山转掠城邑。与更始将军严春战于郾，破春杀之，遂入安定、北地。至阳城番须中，逢大雪，坑谷皆满，士多冻死，乃复还。……

大司徒邓禹时在长安，遣兵击之于郁夷，反为所败。禹乃出之云阳。九月，赤眉复入长安，止桂宫。时汉中贼延岑出散关，屯杜陵。逢安将十余万人击之。邓禹以逢安精兵在外，唯盆子与羸弱居城中，乃自往攻之。会谢禄救至，夜战橐街中，禹兵败走。延岑及更始将军李宝合兵数万人，与逢安战于杜陵。岑等大败，死者万余人，宝遂降安，而延岑收散卒走。宝乃密使人谓岑曰：“子努力还战，吾当于内反之。表里合势，可大破也。”岑即还挑战，安等空营击之。宝从后悉拔赤眉旗帜，更立己幡旗。安等战疲还营，见旗帜皆白，大惊乱走，自投川谷，死者十余万。逢安与数千人脱归长安。

时三辅大饥，人相食，城郭皆空，白骨蔽野。遣人往往聚为营保：各坚守不下。赤眉虏掠无所得。十二月，乃引而东归，众尚二十余万，随道复散。光武乃遣破奸将军侯进等屯新安，建威大将军耿弇等屯宜阳，分为二道，以要其还路。诸将曰：“贼若东走，可引宜阳兵会新安；贼若南走，可引新安兵会宜阳。”明年正月，邓禹自河北度，击赤眉于湖，禹复败走。赤眉遂出关南向。征西大将军冯异破之于崤底。帝闻，乃自将幸宜阳，盛兵以邀其走路。赤眉忽遇大军，惊震不知所为，乃遣刘恭乞降曰：“盆子将百万众降，陛下何以待之？”帝曰：“待汝以不死耳。”樊崇乃将盆子及丞相徐宣以下三十余人，肉袒降。……

乃令各与妻子居洛阳，赐宅一区，田二顷。其夏，樊崇、逢安谋反诛死。杨音在长安时，遇赵王良有恩，赐爵关内侯，与徐宣俱归乡里，卒于家。刘恭为更始报，杀谢禄，自繫狱，赦不诛。帝怜盆子，赏赐甚厚，以为赵王即中。后病失明，赐茱阳均输官地，以为列肆，使食其税终身。（后汉书卷四一刘盆子传）

2. 绿林起义

刘玄字圣公，光武族兄也。……王莽末，南方饥馑，人庶群入野泽，掘凫茈而食之，更相侵夺。新市人王匡、王凤为平理诤讼，遂推为渠帅，众数百人。于是诸亡命马武、王常、成丹等往从之，共攻离乡聚，藏于绿林中。数月间，至七八千人。地皇二年，荆州牧某，发奔命二万人攻之。匡等相率迎击于云杜，大破牧军，杀数千人，尽获辎重，遂攻拔竟陵，转击云杜、安陆，多略妇女，还入绿林中，至有五万余口，州郡不能制。三年，大疾疫，死者且半，乃各分散引去。王常、成丹西入南郡，号下江兵；王匡、王凤、马武及其支党朱鲋、张卬等北入南阳，号新市兵，皆自称将军。七月，匡等进攻随，未能下。平林人陈牧、廖湛复聚从千余人，号平林兵，以应之。圣公因往徙牧等，为其军安集掾。

是时，光武及兄伯升亦起舂陵，与诸部合兵而进。四年正月，破王莽前随大夫甄阜、属正梁丘赐，斩之。号圣公为更始将军。众虽多而无所统一，诸将遂共议立更始为天子。二月辛巳，设坛场于滠水上沙中。陈兵大会，更始即帝位，南面立，朝群臣。素懦弱，羞愧流汗，举手不能言。于是大赦天下，建元日更始元年。悉拜置诸将，以族父良为国三老，王匡为定国上公，王凤成国上公，朱鲋大司马，伯升大司徒，陈牧大司空，余皆九卿将军。五

月，伯升拔宛。六月，更始入都宛城，尽对宗室及诸将为列侯者百余人。更始忌伯升威名，遂诛之，以光禄勋刘赐为大司徒。

前钜武侯刘望起兵，略有汝南。时王莽纳言将军严尤、秩宗将军陈茂既败于昆阳，往归之。八月，望遂自立为天子，以尤为大司马，茂为丞相。王莽使太师王匡、国将哀章守洛阳。更始遣定国上公王匡攻洛阳，西屏大将军申屠建、丞相司直李松攻武关，三辅震动。

是时海内豪杰翕然响应。皆杀其牧守，自称将军，用汉年号，以待诏命。旬月之间，遍于天下。长安中起兵攻未央宫。九月，东海人公实就斩王莽于渐台。……乃悬莽首于宛城市。是月拔洛阳，生缚王匡、哀章至，皆斩之。十月，使夺威大将军刘信击杀刘望于汝南，并诛严尤、陈茂。更始遂北都洛阳，以刘赐为丞相。申屠建、李松自长安传送乘舆服御，又遣中黄门从官奉迎迁都。二年二月，更始自洛阳而西。……时李轶、朱鮪擅命山东，王匡、张卬横暴辅，其所授官爵者皆群小贾竖，或有膳夫庖人，多著绣面，衣锦袴，襜褕诸于，骂詈道中。长安为之语曰：“宠下养，中即将。烂羊胃，骑都尉。烂羊头，关内侯。”……十二月，赤眉西入关。三年，……使苏茂拒赤眉于弘农。茂军败，死者千余人，三月，遣李松会朱鮪，与赤眉战于荔乡。松等大败，弃军走，死者三万余人。时王匡、张卬河内，为邓禹所破，还奔长安。……

赤眉至高陵，匡等迎降之，遂共连兵而进。更始城守，使李松出战，败死者二千余人。赤眉生得松。时松弟泛为城门校尉，赤眉使使谓之曰：“开城门，活汝兄。”泛即开门。九月，赤眉入城，更始单骑走，从厨城门出。……赤眉下书曰：“圣公降者，封长沙王。过二十日，勿受。”更始遣刘恭请降，赤眉使其将谢禄往受之。十月，更始遂随禄肉袒诣长乐宫，上玺绶于盆子。（后汉书卷四一刘玄传）

3. 河北的农民军

是时长安政乱，四方背叛。……又别号诸贼铜马、大彤、高湖、重连、铁胫、大抢、尤来、上江、青犊、五校、檀乡、五幡、五楼、富平、搜索等，各领部曲，众合数万人。（后汉书卷一光武帝纪）

李贤注：“诸贼或以山川、土地为名，或以军容强盛为号。铜马贼帅，东山荒、秃上、淮况等；大彤渠帅，樊重；尤来渠帅，樊崇；五校贼帅，高扈；檀乡贼帅，董次仲；五楼贼帅，张文；富平贼帅，徐少；搜索贼帅，古师即等。立见东观记。”

（二）东汉政权的建立

1. 南阳大地主刘秀集团建立东汉政权

世祖光武皇帝讳秀，字文叔，南阳蔡阳人，高祖九世孙也。……莽末，天下连岁灾蝗，寇盗蜂起。地皇三年，南阳荒饥，诸家实客多为小盗。光武避吏新野，因卖谷于宛。宛人李通等以图讖说光武，云：“刘氏复起，李氏为辅。”光武初不敢当，然独念兄伯升素结轻客，必举大事；且王莽败亡已兆。天下方乱，遂与定谋。于是乃市兵弩。十月，与李通从弟轺等起于宛，时年二十八。……伯升于是招新市、平林兵，与其帅王凤、陈收西击长聚。光武初骑牛，杀新野尉，乃得马。进屠唐子乡，又杀湖阳尉。军中分财物不均，众恚恨，欲反攻诸刘。光武歛宗人所得物，悉以与之，众乃悦。进拔棘阳，与王莽前队大夫甄阜、属正梁丘赐战于小长安，汉军大败，还保棘阳。

更始元年正月，甲子朔，汉军复与甄阜、梁丘赐战于颍水西，大破之，斩阜、赐。伯升又破王莽纳言将军严尤、秩宗将军陈茂于淯阳，进围宛城。二月辛巳，立刘圣公为天子，以伯升为大司徒，光武为太常、偏将军。三月，光武别与诸将徇昆阳、定陵、郾，皆下之，多得牛马财物，谷数十万斛，转以馈宛下。莽闻阜、赐死，汉帝立，大惧。遣大司徒王导、大司空王邑将兵百万，其甲士四十二万人，五月，到颍川，复与严尤、陈茂合。……

诸将见寻、邑兵盛，反走，驰入昆阳，皆惶怖，忧念妻孥，欲散归。……六月己卯，光武遂与营部俱进，自将步骑千余，前去大军四五里而陈；寻、邑亦遣兵数千合战。光武奔之，斩首数十级。……诸将既经累捷，胆气益壮，无不一当百。光武乃与敢死者三千人纵城西水上卫其中坚，寻、邑陈乱，乘锐崩之，遂杀王寻。城中亦鼓譟而出，中外合势，震呼动天地。莽兵大溃，走者相腾践，奔殆百余里间。……尽获其军实辎重，车甲珍实不可胜算，举之连月不尽，或燔烧其余。光武因复徇下颍阳。……（更始）拜光武为破虏大将军，封武信侯。九月庚戌，三辅豪傑共诛王莽，传首诣宛。更始将北都洛阳，以光武行司隸校尉，使前整修宫府。……及更始至洛阳，乃遣光武以破虏将秩行大司马事。十月，持节北度河，镇慰州郡，所到部，辄见二千石长吏、三老官属，下至佐史，考察黜陟，如州牧行部事；辄平遣囚徒，除王莽苛政，复汉官名。吏人喜悦，争持牛酒迎劳。进至邯郸，故赵缪王子林说光武曰：“赤眉在今河东，但决水灌之，百万之众可使为鱼。”光武不答，去之真定。林于是乃诈以卜者王郎为成帝子子与。十二月，立即为天子，都邯郸，遂遣使者降下郡国。二年正月，光武以王郎新盛，乃北徇苏。王郎移檄募光武十万户，而故广阳王子刘接起兵苏中以应郎。……于是光武趣驾南辕。……进至下博城西，惶惑不知所之。有白衣老父在道旁，指曰：“努力，信都郡为长安守，去此八十里。”光武即驰赴之。信都太守任光。开门出迎。世祖因发旁县，得四千人，先击堂阳、贛县，皆降之。王莽和戎卒正邳彤亦举郡降。又昌城人刘植，宋子人耿纯各率宗亲子弟据其县邑，以奉光武。于是北降下曲阳，众稍合，乐附者至，有数万人。复北击中山，拔虜奴，所过发奔命兵，移檄边部，共击邯郸。郡县还复响应，南击新市、真定、元氏、防子，皆下之。因入赵界。时王郎大将季育屯柏人，汉兵不知而进，前部偏将朱浮、邓禹为育所破，亡失辎重。光武在后闻之，收浮、禹散卒，与育战于郭门，大破之，尽得其所获。育还保城，攻之不下。于是引兵拔广阿。会上谷太守耿况、渔阳太守彭宠各遣其将吴汉、寇恂等将突骑来助击王郎，更

始亦遣尚书仆射谢躬讨郎。光武因大乡士卒，遂东围钜鹿。王郎守将王饶坚守，月余不下。郎遣将倪宏、刘奉率数万人救钜鹿。光武逆战于南，斩首数千级。四月，进围邯郸，连战破之。五月甲辰，拔其城，诛王郎，收文书，得吏人与郎交关谤毁者数千章。光武不省，会诸将军烧之，曰：“令反侧子自安。”更始遣侍御史持节立光武为萧王，悉令能兵，诣行在所。光武辞以河北未平，不就徵，自是始贰于更始。……秋，光武击铜马于鄆，吴汉将突骑来会清阳。贼数挑战，光武坚营自守。有出卤掠者，辄击取之，绝其粮道。积月余日，贼食尽，夜遁去。追至馆陶，大破之。受降未尽，而高湖、重连从东南来，与铜马余众合。光武复与大战于蒲阳，悉破降之，封其渠帅为列侯。降者犹不自安。光武知其意，勅令各归营勒兵，乃自乘轻骑案行部陈。降者更相语曰：“萧王推赤心置人腹中，安得不投死乎？”由是皆服。悉将降人分配诸将，众遂数十万。故关西号光武为铜马帝。赤眉别帅与大彤、青犊十余万众在射犬，光武进击，大破之，众皆散走。使吴汉、岑彭袭杀谢躬于邳。青犊、赤眉贼入函谷关，攻更始。光武乃遣邓禹率六裨将引兵而西，以乘更始、赤眉之乱。

建武元年，……光武北击尤来、大抢、五幡于元氏，追至右北平，连破之，又战于顺水北。……贼入渔阳，乃遣吴汉率耿弇、陈俊、马武等十二将军追战于潞东，及平谷，大破灭之。朱鲔遣讨难将军苏茂攻温，冯异、寇恂与战，大破之，斩其将贾疆。于是诸将议上尊号。……

行至鄙。光武先在长安时，同舍生强华自关中奉赤伏符，曰：“刘秀发兵捕不道，四夷云集龙斗野，四七之际火为主。”群臣因复奏曰：“受命之符，人应为大，万里合信，小议同情，周之白鱼，曷足比焉？今上无天子，海内淆乱，符瑞之应，昭然著闻，宜答天神，以塞群望。”光武于是命有司设坛场于鄙南千秋亭五成陌。六月己未，即皇帝位，燔燎告天，禋于六宗，望于群神。……于是建元为建武，大赫天下，改鄙为高邑。是月，赤眉立刘盆子为天子。甲子，前将军邓禹击更始定国公王匡于安邑，大破之。……九月，赤眉入长安，更始奔高陵。辛未，诏曰：“更始破败，弃城逃走，妻子裸袒，流冗道路，朕甚愍之。今封更始为淮阳王，吏人敢有贼害者，罪同大逆。”甲申，以前高密令卓茂为太傅。辛卯，朱鲔举城降。冬十月癸丑，车驾入洛阳，幸南宫却非殿，遂定都焉。（后汉书卷一上光武帝纪上）

伋因言选补众职，当简天下贤俊，不宜专用南阳人。（后汉书卷三一郭传）

2. 释放奴婢

（建武七年）五月，……诏吏人遭饥乱及为青、徐贼所略为奴婢下妻欲去留者，恣听之。敢拘制不还，以卖人法后事。……十一年，春二月己卯，诏曰：“天地之性，人为贵。其杀奴婢，不得减罪。”……八月，……癸亥，诏曰：“敢炙灼奴婢，论如律，免所炙灼者为庶民。”冬十月壬午，诏除奴婢射伤人弃市律。……十二年……三月癸酉诏“陇、蜀民被略为奴婢自讼者，及狱官未报，一切免为庶民。”……十三年冬十二月甲寅，诏“益州民自八年以来被略为奴婢者，皆一切免为庶民。或依托为人下妻欲去者，恣听之，敢拘留者，比青、徐二州以略人法从事。”……十四年十二月癸卯，诏“益、凉二州奴婢自八年来自讼在所官，一切免为庶民，卖者无还直。”（后汉书卷一下光武帝纪下）

3. 度田

（建武十五年）诏下州郡检核垦田顷亩，及户口年纪，又考实二千石长吏阿枉不平者。……

（建武十六年）秋九月，河南尹长伋及诸郡守十余人，坐度田不实，皆下狱死。郡国大姓及兵长、群盗处处并起，攻劫在所，害杀长吏。郡县追讨，到则解散，去复屯结。青、徐、幽、冀四州尤甚。冬十月，遣使者下郡国听群盗自相纠擿，五人共斩一人者，除其罪。吏虽逗留回避故纵者，皆勿问，听以禽讨为效。其牧守、令长坐界内盗贼而不收捕者，又以畏愞捐城委守者，皆不以为负，但取获贼多少为殿最，唯蔽匿者乃罪之。于是更相追捕，贼并解散。徙其魁帅于它郡，赋田受粟，使安生业。（后汉书卷一下光武帝纪下）

刺史太守多为诈巧，不务实核，苟以度田为名，聚人田中，并度庐屋里落。聚人遮道啼呼。（后汉书卷一下光武帝纪下李贤注引东观记）

是时天下墾田多不以实，又户口年纪互有增减。十五年，诏下州郡，检覈其事，而刺史太守多不平均。或优饶豪右，侵刻羸弱。百姓嗟怨，遮道号呼。时诸郡各擅使奏事。帝见陈留吏牒上有书，视之，云“颍川弘农可问，河南南阳不可问。”帝诘吏由趣，吏不肯服，抵言于长寿街上得之。帝怒，时县宗为东海公，年十二，在幄后言曰：“吏受郡敕，当欲以垦田相方耳。”帝曰：“即如此，何故言河南南阳不可问？”对曰：“河南帝城，多近臣，南阳帝乡，多近亲。田宅踰制，不可为准。”帝令虎贲将诘问吏，吏乃实首服如显宗封。（后汉书卷五二刘隆传）

建初元年（彭）迁山阳太守。……与起稻田数千顷。每于农月，亲度顷亩，分别肥瘠，差为三品，各立文簿，藏之乡县。于是奸吏踌躇，无所容诈。彭乃大言宜令天下齐同其制。诏书以其所立条式班令三府，并下州郡。（后汉书卷一 六秦彭传）

先是时，下令禁民二业，又以郡国牛疫，通使区种增耕，而吏下检结多失其实，百姓患之。般上言：“郡国以官禁二业，至有田者不得渔捕。今滨江湖郡率多蚕桑，民资渔采以助口实，且以冬春闲月，不妨农事。夫渔猎之利，为田除害，有助谷食，无关二业也。又郡国以牛疫水旱，垦田多减，故诏敕区种，增进顷亩，以为民也。而吏举度田，欲令多前，至于不种之处，亦通为租。可申敕刺史二千石，务令实核。其有增加，皆使与夺田同罪。”（明）帝悉徙之。（后汉书卷六九刘般传）

4. 皇帝集权和尚书权重

光武皇帝愠数世之失权，忿彊臣之窃命，矫枉过直，政不任下，虽置三公，事归台阁。自此以来，三公之职，备员而已。（后汉书卷七九仲长统传引昌言法诚篇）

秦少府遣吏四人在殿中主发书，谓之尚书。尚，主也。汉承秦置。武帝游宴后庭，始用宦者主中书，以司马迁为之。中间罢之，以为中书之职。成帝建始四年，罢中书宦者，置尚书五人，一人为仆射，四人分为四曹，通掌图书、秘记、章奏及封奏，宣示内外而已，其任犹轻。后汉则为优重，出纳

由，从来；趣，意向。

抵，欺，抵赖。

天命，敷奏万机。盖政令之所由宣，选举之所由定，罪赏之所由正，斯文昌天府，众务渊藪，内外所折衷，远近所稟仰。李固云：“陛下之有尚书，犹天之有北斗。斗为天喉舌，向书为陛下喉舌；斗斟酌元气，运平四时，尚书出纳王命，赋政四海。”令及注丞，总颁綱纪，无所不统；仆射及右丞，分掌廩假钱谷。汉初尚书虽有曹名，不以为号。灵帝以侍中梁鹄为选部尚书，于是始见曹名。总谓尚书臺，亦谓中臺。大事八座连名，而有不合，得建异议。（[通典卷二二向书省](#)）

初秦变周法，天下之事皆决丞相。置尚书于禁中，有令、丞掌通章奏而已。汉初因之。武：宣之后，稍以委任。及光武亲总吏职，天下事皆上尚书，与人主参决，乃下三府。尚书令为端揆之官。魏、晋以来，其任尤重。（[唐六典卷二](#)）

后汉章帝以太傅赵熹、太尉牟融并录尚书事。尚书有录名，盖自熹、融始。亦西京领尚书之任，犹唐虞大麓之职也。和帝时太尉邓彪为太傅，录尚书事，位在三公上。汉制遂以为常。每少帝立，则置太傅，录尚书事，犹古冢宰总己之义，薨辄罢之。（[通典卷二二录尚书](#)）

后汉众务悉归尚书，三公但受成事而已。尚书令主赞奏事，总领纪纲。无所不统，与司隶校尉、御史中丞，朝会皆专席而坐，京师号曰三独坐。（[通曲卷二二尚书令](#)）

尚书令一人，千石。本注曰：“承秦所置。武帝用宦者，更为中书谒者令。成帝用士人，复故。掌凡选署及奏下尚书曹文书来事。”

尚书仆射一人，六百石。本注曰：“署尚书事。令不在，则奏下众事。”

尚书六人，六百石。本注曰：“成帝初置尚书四人，分为四曹。常侍曹尚书，主公卿事。二千石曹尚书，主郡国二千石事。民曹尚书，主凡吏上书事。客曹尚书，主外国夷狄事。世祖承遵后分二千石曹，又分客曹为南主客曹、北主客曹，凡六曹。”（[后汉书卷三六百官志三](#)）

十三、东汉的社会经济

(一) 治河和与修水利

(永平十二年)夏四月，遣将作谒者王吴修汴渠，自荥阳至于千乘海口。……十三年夏四月，汴渠成。辛巳，(帝)行幸荥阳，巡行河渠。乙酉，诏曰：“……濱渠下田，赋与贫人。无令豪右得固其利……”(《后汉书卷二明帝纪》)

时有薦(王)景能理水者，显宗诏与将作谒者王吴共修作浚仪渠。吴用景法，水乃不复为害。

初，平帝时，河、汴决坏，未及得修。……后汴渠东侵，日月而广，而水门故处皆在河中。袞豫百姓怨欢，以为县官恒与他役，不先民急。永平十二年，议修汴渠，乃引见景，问以理水形便。景陈其利害，应对敏给，帝善之。又以尝修没仪功业有成，乃赐景山海经、河渠书、禹贡图及钱帛衣物。夏，遂发卒数十万，遣景与王吴修渠筑堤，自荥阳东至于千乘海口千余里。景乃商度地势，凿山阜，破砥绩，直截沟涧，防遏重要，疎决壅积。十里立一水门，令更相洄注，无复溃漏之患。景虽简省役费，然犹以百亿计。明年夏，渠成，帝亲自巡行。诏滨河郡国置河堤员史，如西京旧制。……

明年，迁庐江太守。先是，百姓不知牛耕，致地力有余，而食常不足。郡界有楚相孙叔敖所起芍陂稻田，景乃驱率吏民，修起芜废，教用犁耕。由是垦辟倍多，境内丰给。(《后汉书卷一 六王景传》)

援上言“破羌以西，城多完牢，易可依固。其田土肥壤，灌溉流通，……不可弃也。”帝然之。于是诏武威太守，令悉还金城客民。归者三千余口，使各反旧邑。援奏为置长吏，缮城郭，起坞候，开导水田，劝以耕牧。……南击交阯。……援所过辄为郡县治城郭，穿渠灌溉，以利其民。(《后汉书卷五四马援传》)

(建武)七年，(诗)迁南阳太守。……修治陂池，广拓土田，郡内比室殷足。时人方於召信臣，故南阳为之语曰：“前有召父，后有杜母。”(《后汉书卷六一杜诗传》)

(晨)复为汝南太守。……晨与鸿郤陂数千顷田，汝土以殷，鱼稻之饶，流行他郡。(《后汉书卷四五邓晨传》)

汝南旧有鸿郤陂，成帝时丞相翟方进奏毁败之。建武中，太守邓晨欲修复其功。闻杨晓水脉，召与议之。杨曰：“昔成帝用方进之言。寻而自梦上天，天帝怒曰：‘何故败我濯龙渊？’是后民失其利，多致饥困。时有谣歌曰：‘败我陂者翟子威，饴我大豆，亨我芋魁。反乎覆，陂当复。’昔大禹决江疏河，以利天下。明府今与立废业，富国安民，童谣之言，将有徵于此。诚愿以死效力。”晨大悦，因署杨为都水掾，使典其事。杨因高下形势，起塘四百余里，数年乃立。百姓得其便，累岁大稔。(《后汉书卷一一二上许杨传》)

(昱)后拜汝南太守。郡多陂池，岁岁决坏，年费常三千余万。昱乃上作方梁石洫，水常饶足，溉田倍多，人以殷富。(《后汉书卷五九鲍昱传》)

(元和)三年，(禹)迁下邳相。徐县北界有蒲阳陂，傍多良田，而堙废莫修。禹为开水门，通引灌溉，遂成熟田数百顷。劝率吏民，假与粮种，

砥绩，尚书作“底绩”，言禹治水施功之处。“破砥绩”，言疏通禹会施功之处。或云：砥绩，山名。

亲自勉劳，遂大收穀实。邻郡贫者归之千余户，室庐相属，其下成市。后岁至垦千余顷，民用温给。（[后汉书卷七四张禹传](#)）

（[蒲阳](#)）[坡水](#)广二十里，径且百里，在道西，其东有田可万顷。“坡”与“陂”同。（同上[张禹传李贤注引东观记](#)）

[元初](#)二年春正月，诏“……修理[西门豹](#)所分[漳水](#)，为支渠以溉田。”……二月……辛酉，诏“[三辅](#)、[河内](#)、[河东](#)、[上党](#)、[赵国](#)、[太原](#)各修理旧渠，通利水道，以溉公私田畴。”（[后汉书卷五安帝纪](#)）

（[元初](#)）三年春正月甲戌，修理[太原](#)旧沟渠，溉灌官私田。（[后汉书卷五安帝纪](#)）

[章和](#)元年，（[棧](#)）迁[广陵](#)太守，……与复陂湖，溉田二万余顷。（[后汉书卷五四马援传附棧传](#)）

[元和](#)元年，徵，再迁，拜[赵](#)相。……[永元](#)二年，迁[东郡](#)太守。[丕](#)在二郡，为人修通溉灌，百姓殷富。（[后汉书卷五五鲁恭传附丕传](#)）

（[敞](#)）遥[汝南](#)太守，……又修理[颍阳](#)旧渠，百姓赖其利，垦田增三万余顷。（[后汉书卷七三何敞传](#)）

[河西](#)旧少雨泽，乃为置水官吏，修理沟渠，皆蒙其利。（[后汉书卷一〇六循吏传任延传](#)）

（二）农业和小农经济

1. 土地垦殖

（崔瑗）迁汲令，在事数言便宜。为人开稻田数百顷。（《后汉书卷八二崔駰传附子瑗传》）

建初元年，（彭）迁山阳太守。……与起稻田数千顷。每於农月，亲度顷亩，分别肥瘠，差为三品，各立文簿，藏之乡县。于是奸吏踌躇，无所容诈。彭乃上言，宜令天下齐同其制。诏书以其所立修式，班令三府，并下州郡。（《后汉书卷一〇六循吏传秦彭传》）

建武初，……诏徵（延）为九真太守。……九真俗以射猎为业，不知牛耕。……延乃令铸作田器，教之垦辟田畴。岁岁开广，百姓充给。（《后汉书卷一〇六循吏传任延传》）

东观汉记曰：九真俗烧草种田。（同上书传李贤注引）

（建武）七年，（诗）迁南阳太守，……造作水排，铸为农器，用力少，见功多，百姓便之。（《后汉书卷六一杜诗传》）

蒯充代颯为桂阳，亦善其政。教民种植桑柘麻紵之属，劝令义蚕织履。民得利益焉。（《后汉书卷一〇六循吏传卫颯传》）

肃宗既立，……拜（杨仁）仕邠令，……垦田千余顷。（《后汉书卷一〇九儒林传下杨仁传》）

2. 农业生产

武帝以赵过为搜粟都尉，教民耕殖。其法三犁共一牛，一人将之，下种挽耒皆取借焉。日种一顷。至今三辅犹赖其利。今辽东耕犁，辕长四尺，回转相妨，既用两牛，两人牵之，一人将耕，一人下种，二人挽耒，凡用二牛六人，一日纔种二十五亩，其县绝如此。（《全后汉文卷四六崔寔政论》）

永平十二年，……是岁天下安平，人无徭役，岁比登稔，百姓殷富，粟斛三十，牛马被野。（《后汉书卷二明帝纪》）

明帝永平十八年，牛疫死。（《后汉书卷二六五行志四》）

建初元年春正月，……丙寅，诏曰：比年牛多疾疫，垦田减少，穀價颇贵，人以流亡。（《后汉书卷三章帝纪》）

章帝建初四年冬，京都牛大疫。（《后汉书卷二六五行志四》）

和帝初立，议……击匈奴，恭上疏谏曰：“……今始徵发，而大司农调度不足，使者在道，分部督趣，上下相迫，民间之急，亦已甚矣。三辅、并、凉少雨，麦根枯焦，牛死日甚。此其不合天心之效也。”（《后汉书卷五五鲁恭传》）

又以郡国牛疫，通使区种增耕，而吏下检结多失其实，百姓患之。般上言：“……又郡国以牛疫水旱，垦田多减，故诏勅区种增进顷亩，以为民也，而吏举度田，欲令多前，至于不种之处，亦通为租。……”（《后汉书卷六九刘般传》）

汤有旱灾，伊尹作为区田，教民粪种，负水浇稼。区田以粪气为美，非必须良田也。诸山陵近邑高危倾阪及丘城上，皆可为区田。区田不耕旁地，庶尽地力。凡品种，不先治地，便荒地为之。以亩为率，令一亩之地，长十

趣，音 cù，同“促”字。

八丈，广四丈八尺，当横分十八丈作十五町；町间分十四道，以通人行，道广一尺五寸；町皆广一丈五寸，长四丈八尺。尺直横鑿町作沟，沟一尺，深亦一尺。积壤於沟间，相去亦一尺。尝悉以一尺地积壤，不相受，令弘作二尺地以积壤。

种禾黍於沟间，夹沟为两行，去沟两边各二寸半，中央相去五寸，旁行相去亦五寸。一沟容四十四株。一亩合万五千七百五十株。种禾黍，令上有一寸土，不可令过一寸，亦不可令减一寸。凡区种麦，令相去二寸一行。一行容五十二株。一亩凡九万三千五百五十株。麦上土令厚二寸。凡区种大豆，令相去一尺二寸。一行容九株。一亩凡六千四百八十株。区种荏，令相去三尺。胡麻相去一尺。区种，天旱常溉之，一亩常收百斛。上农夫区，方深各六寸，间相去九寸。一亩三千七百区。一日作千区。区种粟二十粒；美粪一升，合土和之。亩用种二升。秋收区别三升粟，亩收百斛。丁男长女治十亩。十亩收千石。岁食三十六石，支二十六年。中农夫区，方九寸，深六寸，相去二尺。一亩千二十七区。用种一升。收粟五十一石。一日作三百区。下农夫区，方九寸，深六寸，相去三尺。一亩五百六十七区。用种半升。收二十八石。一日作二百区。区中草生，芟之。区间草以划划之，荏以锄锄。苗长不能耘之者，以匐镰比地刈其草矣。（万国鼎：汜胜之书辑释）

今通肥饶之率，计稼穡之人，令亩收三斛。（后汉书卷七九仲长统传录昌言损益篇）

正月之朔，是谓正旦，……上辛日，扫除韭畦中枯叶。上除若十五日，合诸膏小草续命丸散法药。……命女工趣织布，典馈酿春酒。雨水中，地气上腾，土长冒揲，陈根可拔，急菑强土黑墟之田。粪畴。可种瓜，可种瓠，可种葵，可种蓼、韭、芥、大小葱、蒜、苜蓿及杂蒜，可种蓼，可蒟芋，可作诸酱、肉酱、清酱。正月自朔暨晦，可移诸树竹、漆、桐、梓、松、柏杂木。唯有果实者及望而止，过十五日则果少实。正月罢二月，可种春麦 豆，可剥树枝。自正月以终季夏，不可伐木，必生蠹虫。

二月……阴冻毕泽，可菑美田、缓土及河渚水处。……可菜粟、黍、大小豆、麻、麦子等，收薪炭。榆莢成，及青，收乾以为旨蓄。色变白将落，可作酱。随节早晚，勿失其适。榆莢落时可种蓝，别小葱，采术。昏参夕，杏华盛，桑椹赤，可种大豆，可种胡麻，谓之上时。可种积禾，美田欲稠，薄田欲稀。可种苴麻，可种瓜。二月尽三月，可采土菰根，可掩树枝。

三月……清明节，令蚕妾治蚕室。……清明节后十日，封生姜。至四月立夏后，蚕大食。芽生，可种之。是月也，杏华盛，可菑白沙轻土之田，可种积禾，可种苴麻，可种瓜，可种胡麻，可种黍稷。布谷鸣，收小蒜。桃华盛，农人候时而种。是月也，冬谷或尽，椹麦未熟，乃顺阳布德，振赡穷乏，务施九族，自亲者始。……是月尽夏至，……可采乌头；可种粳稻，美田欲稀，薄田欲稠。

四月立夏后，……蚕人簇。时雨降，可种黍禾，谓之上时。可种胡麻，可种大小豆，美田欲稀，薄田欲稠。可收芜菁及芥、葶苈、冬葵子。可作酢。繭既人簇，趣缲，剖线，具機杼，敬经络。草茂可烧灰。是月也，可作枣孺，以御宾客。可余糲及大麦散絮。

五月一日可作醢。……是月五日，合止痢黄连圆，霍乱圆，采葱耳，取蟾蜍，取东行蝼蛄，亦可作酢。食秬粒。霖雨将降，储米谷、薪、炭，以备道路陷滞不通。可为酱，上旬 豆，中庾煮之，以碎豆作末。都至六七月之

交，分以藏瓜。可作鱼酱，可种胡麻。可多作糯，以供家出入之粮，以待宾位。可菑麦田。夏至先后各二日，可种黍。虫食李者，黍贵也。先后各五日，可种牡麻。是月也，阴阳争，血气散。夏至先后各十五日，薄滋味，勿多食肥醲。距立秋，无食煮饼及水引饼。可刈蓝，可柴大小豆、胡麻。余穰、大小麦。收敝絮及布帛。至后余粪，置甕中密封，至冬可养马。可别种稻及蓝，尽夏至后二十日止。

六月可菑麦田。六日可收葵，可作麩。初伏……令女工织缣练。可烧灰，染青绀杂色。可种小蒜，别大葱，种冬蓝。可蓄瓠。中伏后可种冬葵，可收芥子，可种芡菁。大暑后六日可藏瓜。

七月四日，命置麩室，具箔槌，取净艾。六日饌，治五谷磨具。七日遂作麩。合蓝（“蓝一作“药”）丸及蜀漆丸。……作乾糗，采葱耳。设酒脯时果。……藏韭菁，别种，可种芡菁，可种大小葱，可种小蒜，可种芥，可种苜蓿。处暑中，向秋节，……柴大小麦豆，收缣练，收柏实。

八月暑退，……趣织缣帛，染彩色。擘丝治絮，制新浣故。及韦履贱，好豫买，以备冬寒。刈萑苇芻茭，凉燥可上弩。缮治繁锄，正缚铠弦，遂以习射。弛竹木弓弧。柴种麦，余黍。凡种大小麦，得白露节，可种薄田；秋分种中田；后十日种美田。唯穰早晚无常。可种大蒜，可种芥，可种苜蓿，可种乾葵。可断瓠作菑瓠，瓠中白肤实以养猪致肥，其瓣则作烛致明。采王不留行，收韭菁，作捣齏。

九月九日，可采菊花，收枳实。是月也，治场圃，涂困仓，修窦窖，缮五兵，习战射，以备寒冻穷厄之寇。存问九族。孤寡老病不能自存者，分厚彻重，以救其寒。藏茈姜、藁荷，作葵菹、乾葵。其岁若温，则待十月。

十月，培築垣墙，塞向 墀户。……五谷既登，家备储蓄。……同宗有贫窶久丧不堪葬者，则纠合宗人共与举之，以亲疏贫富为差。……先冰冻作凉飧，煮暴飧。可析麻缉，绩布缕，作帛履不惜。农语曰：“河射角，堪夜作；犁星没，水生骨。”卖缣帛敝絮，余粟、豆、麻子。平量五谷各一升，小罌盛，埋垣北墙阴下，冬至后五十日发取量之，息最多者，岁所宜也。

冬十一月，……可酿醢，余粳稻、粟、豆、麻子。伐竹本。

十二月，请召宗族婚姻宾旅，请好和礼，以笃恩纪。休农息役，惠必下浹，遂合耦田器，养耕牛，选任田者，以俟农事之起。（[后汉崔寔：四民月令](#)，录自[严可均辑全后汉文卷四七](#)）

3. 小农经济

徐稚，字孺子，豫章南昌人也。家贫，常自耕稼，非其力不食。恭俭义让，所居服其德。（[后汉书卷八三徐稚传](#)）

高凤，字文通，南阳叶人也。少为书生，家以农田为业，而专精诵读，书夜不息。妻当之田，曝麦於庭，令凤护鸡。时天暴雨，而凤持竿诵经不觉，潦水流麦。（[后汉书卷一一三高凤传](#)）

茅容，字季伟，陈留人也。年四十余，耕於野。时与等辈避雨树下，众皆夷踞相对，容独危坐愈恭。（[后汉书卷九八郭太傅附茅容传](#)）

龐公者，南郡襄阳人也。居岷山之南。……因释耕於垄上，而妻子耘於

向：北向之窗曰“向”。

不惜：履之贱者不足惜，故称“不惜”。

前。（[后汉书卷一一三庞公传](#)）

(三) 畜牧业

及陇蜀平，诏融与五郡太守奏事京师，官属宾客相随驾乘千余两，马牛羊被野。（后汉书卷五三宾融传）

（邓）禹曰：“……上郡、北地、安定三郡，土广人稀，饶谷多畜。……”（后汉书卷四六邓禹传）

往时辽东有豕生子白头，异而献之。行至河东，见群豕皆白，怀慙而还。（后汉书卷六三朱浮传浮质责彭宠书中语）

孙期，字仲彧，清阴成武人也。……家贫，事母至孝，牧豕於大泽中，以奉养焉。远人从其学者，皆执经垄畔以追之。……郡举方正，遣吏齐羊酒请期，期驱豕人草不顾。（后汉书卷一 九上儒林传上孙期传）

桓帝以龟世谙边俗，拜为度辽将军。龟临行，上疏曰：“……今西州边鄙，土地瘠确，鞍马为居，射猎为业，男寡耕稼之利，女乏机杼之饶。……”（后汉书卷八一龟传）

(四) 手工业

汉郭况，光武皇后之弟也，累金数亿，家僮四百人，黄金为器，功冶之声震於都鄙。时人谓郭氏之室“不雨而雷”，言铸鍛之声也。太平御览卷八三三引王子年拾遗记)

齐部世刺绣，恒女无不能；襄邑俗织锦，钝妇无不巧。(论衡程材)

李熊复说述曰：“……蜀地沃野千里，……女工之业覆衣天下。……”(后汉书卷四三公孙述传)

建武中，(续)为尚书令，……喜着越布单衣。光武见而好之。自是常勅会稽郡献越布。(后汉书卷一一一陆续传)

(实)出为五原太守。五原土宜麻枲，而俗不知织绩。民冬月无衣，绩细草而卧其中。……实至官，斥卖储峙，为作纺绩、织紵、練縠之具以教之，民得以免寒苦。(后汉书卷八二崔駰传附崔实传)

哀牢……土地沃美，宜五谷蠶桑，知染采文绣，罽毼、帛叠，兰干细布，织成文章如绫锦。有梧桐木华，绩以为布，幅广五尺，洁白不受垢污。(后汉书卷——六西南夷传)

元和中，荆州刺史上言：臣行部人长沙界，观者皆徒跣，臣问御佐曰：人无履，亦苦之否？御佐对曰：十二月盛寒时，并多剖裂血出，燃火燎之，春温或浓溃。”建武中，桂阳太守蒯充教人种桑蚕，人得其利，至今江南颇知桑蚕织履，皆充之化也。(后汉书卷一 六衡颯传注引东观记)

(永平)二年，春正月……宗祀光武皇帝於明堂。帝及公卿、列侯始服冠冕衣裳玉佩紵屨以行事。(唐李贤注引董巴与服志曰：显宗初服冕衣裳以祀天地，衣裳以玄上纁下，乘与备文日月星辰十二章，三公诸侯用山龙九章，卿以下用华虫七章，皆五色彩。乘与刺绣，公卿已下皆织成，陈留襄邑献之。)(后汉书卷二明帝纪)

(建初)二年……四月……诏齐相省冰纨、方空縠，吹纶絮。(唐李贤注：纨，素也。冰，言色鲜洁如冰。释名曰：空，纱也；方空者纱薄如空也。或曰：空，孔也，即今之方目纱也。纶似絮而细，吹者言吹嘘可成，亦纱也。)(后汉书卷三章帝纪)

杜诗……迁南阳太守，……造作水排，铸为农器，用力少，见功多，百姓便之。(后汉书卷六一杜诗传)

(灵帝)……又使掖庭令毕岚铸铜人四，列於蒼龙、玄武阙。又铸四钟，皆受二千斛，县于玉堂及云台殿前。又铸天禄虾蟆，吐水于平门外桥东，转水入宫。又作翻车渴乌，施於桥西，用灑南北郊路，以省百姓灑道之费。(唐李贤注云：翻车，设机车以引水。渴乌，为曲筒以气引水上也。)(后汉书卷一 八宦者传张让传)

(永)嘉元年五月丙午，造作广汉西蜀尚方明竟。和合三阳，幽练白黄，明如日月，照见四方，师 延年，长乐未央。买此竟者家富昌，五男四女为侯王。后买此竟居大市，家 掌佳名 里有八 弟戊子。(巖窟藏镜第二集上册)

中平六年正月丙午日，吾作明竟，幽冻三羊自有己，除去不羊 宜孙子。

竟，同“镜”。

羊，同“祥”。

东王父，西王母。仙人玉女大神道。长吏买竟，位至三公；古人买竟，百倍田家。大吉，天日月。（[汉三国六朝纪年镜图说](#)汉代纪年镜二四）

永元十六年，广汉郡工官州冻，……史成，长荆，守丞熹主。（[罗振玉贞松堂集古遗文](#)卷十五，永元十六年金马书刀之一）

永元十（六）（年），广（汉）郡工官州冻，书刀工冯武，……（同上，永元十六年金马书刀之三）

永元八年考工（所）造四石鑑，郭工朱平，作造工苏威，太仆监右工掾湛，令恭，丞商，掾闰，史珍主。（同上，卷十六永元八年考工弩机）

建光元年八月六日书言府作六石鑑，郭工陈常，令穆，丞放，掾诗，史广主。（同上续下，建光元年弩机）

建光元年三月上蔡侯造。（同上续下，上蔡侯尉斗）

建武中元二年七月十六日，东海宫司空作铜槃 鐙，重五斤，辈廿枚，工范备造，嵩夫臣倍主，丞臣寿，长臣福省。（同上，卷十三东海宫司空鐙槃）

建武二十一年，蜀郡西王造乘与夹紵器，二升二合，羹掬，素工回，髹工吴，洎工吴，洎工文，汜工廷，造工忠，护工卒史堙，长泛，丞庚，掾翕，令史茂主（[汉代纪年铭漆器图说](#)）建武三十一年，广汉郡工官造乘与髹洎本夹紵杯，二升二合，素工伯，髹工鱼，上工广，洎工合、造工隆，护工卒史凡，长匡，丞颐，掾恂，令史郎主。（同上）

(五) 豪强大地主田庄的发展

1. 世家豪族

邓氏自中与后累世宠贵，凡侯者二十九人，公二人，大将军以下十三人，中二千石十四人，列校二十二人，州牧、郡守四十八人，其余侍中、将、大夫、郎、谒者不可胜数。东京莫与为比。（[后汉书卷四六邓禹传](#)）

窦氏一公、两侯、三公主、四二千石，皆相与并时。自祖及孙，官府邸第相望京邑，奴婢以千数。於亲戚功臣中，莫与为比。（[后汉书卷五三窦融传](#)）

宪既平匈奴，威名大盛。……刺史守令多出其门。……由是朝臣震慑，望风承旨。而筮进位特进，得举吏，见礼依三公。景为执金吾，环光禄勳。权贵显赫，倾勋京都。虽俱骄纵，而景为尤甚。奴客缇骑，依倚形势，侵陵小人，强夺财货，篡取罪人，妻略妇女。商贾闭塞，如避寇蹄仇；有司畏懦，莫敢举奏。（[后汉书卷五三窦融传附窦宪传](#)）

自震至彪，四世太尉。德业相继，与袁氏俱为东京名族云。（[后汉书卷八四杨震传](#)）

东京杨氏、袁氏，累世宰相，为汉名族。然袁氏车马衣服极为奢僭；能守家风，为世所贵，不及杨氏也。（[后汉书卷八四杨震传注引华峤书](#)）

袁绍，字本初，汝南汝阳人也。高祖父安，为汉司徒。自安以下四世居三公位，由是势倾天下。（[三国志魏志卷六袁绍传](#)）

侍中周、顾……等，皆名士也，（董）卓信之，而阴为绍。乃说卓曰：“……袁氏树恩四世，门生故吏遍於天下。若收豪杰以聚徒众，英雄因之而起，则山东非公之有也。……。”（[三国志魏志卷六袁绍传](#)）

2. 豪族地主的田庄和土地掠夺

汉与以来，相与同为编户齐民，而以财力相君长者，世无数焉。而清洁之士，徒自苦於茨棘之间，无所益损於风俗也。豪人之室，连栋数百，膏田满野，奴婢千群，徒附万计。船车贾贩，周於四方；废居积貯，满於都城。琦赂宝货，巨室不能容；马牛羊豕，山谷不能受。妖童美妾，填乎绮室；倡讴妓乐，列乎深堂。宾客待见而不敢去，车骑交错而不敢进。三牲之肉，臭而不可食；清醇之酎，败而不可饮。（[后汉书卷七九仲长统传引昌言理乱篇](#)）

井田之变，豪人货殖。馆舍布放州郡，田亩连於方国。身无半通青纶之命，而窃三辰龙章之服；不为编户一伍之长，而有千室名邑之役。荣乐过於封君，势力侔於守令。财赂自营，犯法不坐，刺客死士，为之投命。至使弱力少智之子，被穿帷败，寄死不敛，冤枉穷困，不敢自理。虽亦由纲禁疎阔，盖分田无限，使之然也。今欲张太平之纪纲，立至化之基趾，齐民财之丰寡：正风俗之奢俭，非井田实莫由也。此变有所败而宜复者也。（同上[损益篇](#)）

（樊宏）父重，字君云，世善农稼，好货殖。重性温厚，有法度三世共财，子孙朝夕礼敬，常若公家。其营理产业，物无所弃，课役童隶，各得其宜，故能上下戮力，财利岁倍，至乃开广田土三百余顷。其所起庐舍，皆有重堂、高阁，陂渠灌注。又池鱼牧畜，有求必给。尝欲作器物，先种梓漆，

篇、景、瓌，均为窦宪之弟。

杨震仲子秉，秉子赐，赐子彪。自震至彪凡四世。

时人嗤之。然积以岁月，皆得其用。向之笑者，咸求假焉。货至巨万。（[后汉书卷六二樊宏传](#)）

防兄弟贵盛，奴婢各千人已上，资产巨亿，皆买京师膏腴美田。（[后汉书卷五四马援传附马防传](#)）

建初八年，[肃宗](#)复还所削地。康遂多殖财货，大修宫室，奴婢至千四百人，厩马千二百匹，私田八百顷，奢侈恣欲，游观无节。（[后汉书卷七二济南安王康传](#)）

（[窦](#)）宪恃宫掖声势，遂以贱直请夺沁水公主园田。主逼畏，不敢计。……后发觉，帝大怒，召宪切责，曰：“深思前过，夺主田园时，何用愈赵高指鹿为马？久念使人惊怖。昔永平中，尝令阴党、阴博、邓叠三人更相纠察，故诸豪戚莫敢犯法者。而诏书切切，犹以舅氏田宅为言。今贵主尚见枉夺，何况小人哉？……”（[后汉书卷五三窦融传附窦宪传](#)）

宣帝时，[阴子方](#)者至孝有仁恩，腊日晨炊，而龟神形见。子方再拜受度。家有黄羊，因以祀之。自是已后，暴至巨富，田有七百余顷。与马仆隶，比於邦君。子方常言子孙必将强大。至识三世，而遂繁昌。（[后汉书卷三二阴识传附阴与传](#)）

（[穆](#)）迁缙相。时缙侯刘敞，……所为多不法。……穆到官，谒曰：“……愿改往修来，自求多福。”乃上没敞所侵官民田地。（[后汉书卷八二下方术列传下公沙穆传](#)）

（[冀](#)）又多拓林苑，禁同王家。西至弘农，东界荥阳，南极鲁阳，北达河、淇；包含山藪，远带丘荒，周旋封域，殆将千里。又起菴苑於河南城西，经亘数十里，发属县卒徒缮修楼观，数年乃成。……（[后汉书卷三四梁统传附梁冀传](#)）

小黄门段珪，家在济阴，与觉并立田业，近济北界，仆从宾客，侵犯百姓。……督邮张俭因举奏觉贪侈奢纵，前后请夺人宅三百八十一所，田百一十八顷，起立第宅十有六区。（[后汉书卷七八宦者列传侯觉传](#)）

（[桓帝](#)）时，中常侍苏康、管霸用事於内，遂固天下良田美业、山林湖泽，民庶穷困。（[后汉书卷六七党锢列传刘覽传](#)）

（[康](#)）迁太山太守。郡内豪姓多不法。康至，奋威怒，施严令，莫有干犯者。先所请夺人田宅，皆遽还之。（[后汉书卷六七党锢列传范康传](#)）

[郑太](#)字公业，河南开封人。……灵帝末，知天下将乱，阴交结豪桀。家富於财，有田四百顷，而食常不足，名闻山东。（[后汉书卷七 郑太传](#)）

3. 豪强地主的依附人口

兄伯升好侠养士。……地皇三年，南阳荒饥，诸家宾客多为小盗。光武避吏新野，因卖谷於宛。……十月，与李通从弟轶等起於宛。……光武遂将宾客还舂陵。（[后汉书卷一光武帝纪](#)）

（[刘](#)）伯升宾客劫人，上 避吏於新野邓晨家。（[后汉书卷一光武帝纪李贤注引续汉书](#)。）

弟为人所杀，[圣公](#) 结客欲报之。客犯法，[圣公](#)避吏於平林。（[后汉书卷一一刘玄传](#)）

指光武帝。

圣公，刘玄字。

时圣公聚客，家有酒，请游徼饮。宾客醉，歌言“朝亨 两都尉。游徼后来，用调羹味。”游徼大怒，缚捶数百。（后汉书卷一一刘玄传李贤注引续汉书。）

邓晨，字伟卿，南阳新野人也。世吏二千石。……及汉兵起，晨将宾客会棘阳。（后汉书卷一五邓晨传）

来歙，字君叔，南阳新野人也。……汉兵起，王莽以歙刘氏外属，乃收繫之。宾客共篡夺，得免。（后汉书卷一五来歙传）

时赤眉延岑暴乱三辅，郡县大姓各拥兵众，大司徒邓禹不能定，乃遣异代禹。（后汉书卷一七冯异传）

岑彭，字君然，南阳棘阳人也。王莽时守本县长。汉兵起，……彭将宾客战门甚力。（后汉书卷一七岑彭传）

臧宫，字君翁，颍川郟人也。少为县亭长游徼，后率宾客入下江兵中，为校尉，因从光武征战。（后汉书卷一八臧宫传）

祭遵，子弟孙，颍川颍阳人也。少好经书。家富给，而遵恭俭恶衣服。丧母：负土起墳。尝为部吏所侵，结客杀之。初，县中以其柔也，既而皆惮焉。（后汉书卷五 祭遵传）

刘植、字伯先，钜鹿昌城人也。王郎起植与弟喜、从兄歆率宗族宾客聚兵数千人据昌城。（后汉书卷五一刘植传）

耿纯，字伯出，钜鹿宋子人也。……以其钜鹿大姓，……。世祖自苏东南驰，纯与从昆弟诉、宿、植共率宗族宾客二千余人，……奉迎於宜。（后汉书卷五一耿纯传）

（顺帝）时梁、竇并贵，各有宾客，多交构其间。章推心待之，故得免于患。（后汉书卷五三竇融传附竇章传）

（援）后为郡督邮，送囚至司命府。囚有重罪，援哀而纵之，遂亡命北地。遇赦，因留牧畜。宾客多归附者，遂役属数百家，转游陇汉间。尝谓宾客曰：“丈夫为志，穷当益坚，老当益壮。”因处田牧，至有牛马羊数千头，谷数万斛。……

归洛阳。……援以三辅地旷土沃，而所将宾客猥多，乃上书求屯田上林苑中。（帝）许之。……

拜援陇西太守，……击破先零羌於临洮。……援中矢贯胫，帝以玺书劳之，赐牛羊数千头，援尽班诸宾客。……

援谓司马吕种曰：“建武之元，名为天下重开。自今以往，海内日当安耳。但忧国家诸子并壮，而旧防未立，若多通宾客，则大狱起矣。卿曹戒慎之。”及郭后薨，有上书者，以为（王）肃等受诛之家客因事生乱，虑致贯高、任章之变。帝怒，乃下郡县收捕诸王宾客。更相牵引，死者以千数。吕种亦豫其祸。（后汉书卷五四马援传）

（马援）过北地任氏畜牧。自援祖宾本客天水，父仲又尝为牧帅令，是时（兄）员为护苑使者，故人宾客皆依援。（后汉书卷五四马援传李贤注引续汉书。）

防兄弟贵盛，奴婢各千人已上。……又大起第观，连阁临道，弥亘街路。……宾客奔凑，四方毕至。京兆杜笃之徒数百人，尝为食客，居门下。

亨，古“烹”字。

李贤注：“旧防，诸侯王子不许交通宾客。”

刺史守令，多出其家。岁时赈给，乡间故人莫不周给。防又多牧马畜，赋敛羌胡。帝不喜之，数加谴勅，所以禁遏甚备。由是权势稍损，宾客亦。（[后汉书卷五四马援传附子防传](#)）

迁广汉太守，有政绩称。时阴氏宾客，在郡界多犯吏禁，茂辄纠案，无所回避。……茂……乃上书曰：“……近湖阳公主奴杀人西市，而与主共与出入宫省。……今者外戚僭逸，宾客放滥，宜敕有司案理奸罪。……”光武纳之。（[后汉书卷五六蔡茂传](#)）

赵熹，字伯阳，南阳宛人也。少有节操。从兄为人所杀，无子，熹年十五，常思报之。乃挟兵结客，后遂往复仇。……（[后汉书卷五六赵熹传](#)）

冀又起别第於城西，以纳奸亡，或取良人，悉为奴婢，至数千人，名曰自贵人。（[后汉书卷六四梁统传附梁冀传](#)）

4. 佃耕和傭作

度尚，字博平，山阳湖陆人也。家贫，不修学行，不为乡里所推举。积困穷，乃为宦者同郡侯觉视田。（[后汉书卷六八度尚传](#)）

玄后当疾笃，自虑，以书戒子益恩曰：“吾家旧贫，不为父母昆弟所容。去廛役之吏，游学周秦之都，往来幽、并、兖、豫之域。……年过四十，乃归供养。假田播殖，少娱朝夕。”（[后汉书卷六五郑玄传](#)）

第五访，字仲谋，京兆长陵人，司空伦之族孙也。少孤贫，当傭耕以养兄嫂。有闲暇则以学文。（[后汉书卷一六循吏传第五访传](#)）

时公沙穆来游太学，无资粮，乃变服客傭，为（吴）祐赁舂。（[后汉书卷九四吴祐传](#)）

（鸿）遂至吴，依大家臯伯通，居庑下，为人赁舂。每归，妻为具食，不敢於鸿前仰视，举案齐眉。伯通察而异之，曰：彼傭，能使其妻敬之如此，非凡人也。（[后汉书卷一一三逸民传梁鸿传](#)）

5. 东汉地主官僚贵族生活的奢侈

圣王明礼制以序尊卑，异车服以章有德，虽有其财而无其尊，不得奢制。故民与行，上义而下利。方今世俗，奢僭罔极，靡有厌足。公卿列侯、亲属近臣，四方所则，未闻修身尊礼，同心忧国者也。或乃奢侈逸豫，务广第宅，治圆池，多畜奴婢，被服绮縠，设钟鼓，备女乐，车服、嫁娶、葬埋过制。吏民慕效，寔以成俗。而欲望百姓俭节，家给人足，岂不难哉！诗不云乎，赫赫师尹，民具尔瞻。其申敕有司，以渐禁之。青绿，民所常服，且勿止。列侯近臣，各自省改。司隶校尉察不变者。（[前汉书卷一 成帝纪永始四年六月诏](#)）

昔曾、闵奉亲，竭欢致养；仲尼葬子，有棺无槨。丧贵致哀，礼存宁伦。今百姓送终之制，竟为奢靡。生者无擔石之储，而财力尽於墳土；伏臘无糟糠，而牲牢兼於一奠。糜破积世之业，以供终朝之费。子孙饥寒绝命放此，岂祖考之意哉！又车服制度，恣极耳目。田荒不耕，游食者众。有司其申明科禁，宜於今者，宣下郡国。（[后汉书卷二明帝纪永平十二年五月诏](#)）

今贵戚近亲，奢纵无度，嫁娶送终，尤为僭侈。有司废典，莫肯举察。春秋之义，以贵理贱。今自三公，并宜明纠非法，宣振威风。（[后汉书卷三章帝纪建初二年诏](#)）

昔孝文皇帝，躬衣弋绋，革鸟韦带。而今京师贵戚，衣服饮食，车与庐

第，奢过王制，固亦甚矣。且其徒御业妾皆服文组彩牒，锦绣绮纨，葛子升越，筒中女布，犀象珠玉，虎魄玳瑁，石山隐饰，金银错镂。穷极丽靡，转相夸咤。其嫁娶者：车耕数里，缙帷竟道；骑奴侍童，夹毂并引。富者竞欲相过，贫者耻其不逮。一殮之所费，破终身之业。古者必有命，然后乃得衣缁丝而乘车马。今虽不能复古，宜令细民略用孝文之制。

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葬之中野，不封不树，丧期无数。后世圣人，易之以棺槨。桐本为棺，葛采为絨。下不及泉，上不泄臭。中世以后，转用楸梓槐柏柁樗之属。各因方土，裁用胶漆。使其坚足恃，其用足任，如此而已。今者京师贵戚，必欲江南柁梓，豫章之木。边远下土，亦竞相放效。夫柁梓、豫章，所出殊远。伐之高山，引之穷谷，人海乘淮，逆河溯洛。工匠雕刻，连累日月。会众而后动，多牛而后致。重且千斤，功将万夫。而东至乐浪，西達敦煌，费力伤农於万里之地。古者墓而不坟，中世坟而不崇。仲尼丧母，冢高四尺，遇雨而崩。弟子请修之，夫子泣曰：古不修墓。及鲤也死，有棺无槨。文帝葬芷阳，明帝葬洛南，皆不藏珠宝，不起山陵。墓虽卑，而德最高。今京师贵戚，郡县豪家，生不极养，死乃崇丧。或至金缕玉匣，柁梓榱桷，多埋珍宝，偶人车马，造起大冢，广种松柏，虑舍祠堂，务崇华侈。案鄙毕之陵，南城之冢。周公非不忠，曾子非不孝，以为褒君爱父，不在於聚财；扬名显亲，无取於车马。昔晋靈公多赋以雕墙，春秋以为非君；华元乐举厚葬文公，君子以为不臣。况於群司士庶，乃可僭侈主上，过天道乎？（后汉书卷七九王符传引潜夫论浮侈篇）

（六）东汉后期土地失耕情况的严重

1. 农民离开土地和土地失耕

（永平）十二年，诏曰：……又车服制度，恣极耳目，田荒不耕，游食者众。有司其申明科禁，宜於今者，宣下郡国。（《后汉书卷二明帝纪》）

永初元年……十一月，……敕司隶校尉，冀、并二州刺史：民讹言相惊，弃捐旧居，老弱相携，穷困道路。其各敕所部长吏，躬亲晓喻，若欲归本郡，在所为封长檄；若不欲，勿强。（《后汉书卷五安帝纪》）

永初二年，春正月，禀河南、下邳、东莱、河内贫民。……二月乙丑，遣光禄大夫樊准、吕仓分行冀、兖二州，禀贷流民。（同上）

（永初二年春正月）时州郡大饥，米石二千，人相食，老弱相弃 道路。（《后汉书安帝纪注引古今注》）

今富商大贾，多放钱货，中家子弟，为之保役。趋走与臣伟等勤，收税与封君比人。是以众人慕效，不耕而食，至乃多通侈靡，以淫耳目。（《后汉书卷二八上桓译传》）

王者以四海为家，兆人为子。一夫不耕，天下受其饥；一妇不织，天下受其寒。今举俗舍本农，越商贾；牛马车与，填塞道路；游手为巧，充盈都邑。务本者少，浮食者众。“商邑翼翼，四方是极。”今察洛阳，资末业者什於农夫；虚伪游手什於末业。是则一夫耕，百人食之；一妇桑，百人衣之。以一奉百，孰能供之？天下百郡千县，市邑万数，类皆如此。本末不足相供，则民安得不饥寒？饥寒并至，则民安能无奸轨？奸轨繁多，则吏安能无严酷？严酷数加，则下安能无愁怨？愁怨者多，则咎徵并臻，下民无聊而上天降灾，则国危矣。（《后汉书卷四九王符传引潜浮侈篇》）

时大将军梁冀专朝。……时有上书言人以货轻钱薄，故致贫困，宜改铸大钱。……陶上议曰：“……当今之忧，不在於货，在乎民饥。夫生养之道，先食后民。是以先王观象育物，敬授民时。使男不逋亩，女不下机。……食者，乃有国之所实，生民之至贵也，窃见比年以来，良苗尽於蝗螟之口，杼柚空於公私之求。所急朝夕之餐，所患靡监之事。岂谓钱货之厚薄，铢两之轻重哉！……盖民可百年无货，不可一朝有饥。故食为至急也。……夫欲民殷财阜，要在止役禁夺，则百姓不劳而足。陛下圣德，愍海内之忧戚，伤天下之艰难，欲铸钱齐货以救其敝，此犹食鱼沸鼎之中，栖鸟烈火之上。……伏念当今地广而不得耕，民众而无所食。君小竞起，进秉国之位。应扬天下，鸟钞求饱，吞肌及骨，并噬无厌。诚恐卒有役夫穷匠，起於版筑之间，投斤攘臂，登高远呼，使愁怨之民，响应云合，八方分崩；中夏鱼溃，虽方尺之钱。何能有救！……”（《后汉书卷八七刘陶传》）

2. 以公田假农民

永平九年，……夏四月甲辰，诏郡国以公田赐贫人各有差。（《后汉书卷二明帝纪》）

永平十三年，……夏四月，……乙酉，诏曰：“……滨渠 下田，赋與贫人，无令豪右得固其利。……”（同上）

元和三年春正月，……丙申，北巡狩。……二月壬寅，告常山、魏郡、

渠，指汴渠。

清河、钜鹿、平原、东平郡太守相曰：“……今肥田尚多，未有墾辟，其悉以赋贫民，给与粮种。务尽地力，勿令游手。……”（[后汉书卷三章帝纪](#)）

永元五年，……二月戊戌诏：“……自京师离宫果园、[上林广成](#) 囿，悉以假贫民，恣得采捕，不收其税。”（[后汉书卷四和帝纪](#)）

永元五年，……九月，……壬午，令郡县勗民蓄蔬食，以助五谷。其官有陂池，令得采取，勿收假税二岁。（同上）

永元九年，……六月蝗旱。戊辰，诏：“今年秋稼为蝗虫所伤，皆勿收租更刍稿。若有所损失，以实除之。余当收租者，亦半人。其山林饶利，陂池渔探，以贍元元，勿收假税。”（同上）

永初元年，……二月丙午，以广成游猎地及被灾郡国公田假於贫民。（[后汉书卷五安帝纪](#)）

永初三年，……三月，……癸巳，诏以鸿池假与贫民。（[后汉书卷五安帝纪](#)）

永初三年，……夏四月，……己巳，诏[上林广成苑](#)可墾辟者，赋与贫民。（同上）

(七) 东汉时期的郡县设置和户口墾田数

[汉书地理志](#)，承秦三十六郡，县邑数百。后稍分析，至於孝平，凡郡国百三，县邑道侯国千五百八十七。世祖中与，惟官多役烦，乃命并合，省郡国十，县邑道侯国四百余所。至明帝置郡一，章帝置郡国二，和帝置三，安帝又命属国别领比郡者六，又所省县渐复分置。至於孝顺，凡郡国百五，县邑道侯国千一百八十，民户九百六十九万八千六百三十，口四千九百一十五万二百二十。（[后汉书卷三三郡国志跋文](#)）

光武中元二年，户四百二十七万九千六百三十四，口二千一百万七千八百二十。明帝永平十八年，户五百八十六万五千七百七十三，口三千四百一十二万五千二十一。章帝章和二年，户七百四十五万六千七百八十四，口四千三百三十五万六千三百六十七。和帝永与元年，户九百二十三万七千一百一十二，口五千三百二十五万六千二百二十九，墾田七百三十二万一百七十顷八十亩百四十步。安帝延光四年，户九百六十四万七千八百三十八，口四千八百六十九万七千八百八十九，墾田六百九十四万二千八百九十一顷一十三亩八十五步。顺帝建康元年，户九百九十四万六千九百一十九，口四千九百七十三万五千五百五十，墾田六百八十九万六千二百七十一顷五十六亩一百九十四步。冲帝永嘉元年，户九百九十三万七千六百八十，口四千九百五十二万四千一百八十三，墾田六百九十五万七千六百七十六顷二十亩百八步。质帝本初元年，户九百三十四万八千二百二十七，口四千七百五十六万六千七百七十二，墾田六百九十三万一百二十三顷三十八亩。（[后汉书卷三三郡国志跋文注](#)）

十四、东汉时期的边疆各族及其与汉朝的关系

(一) 匈奴

南匈奴 落尸逐鞮单于比者，呼韩邪单于之孙，乌珠留若鞮单于之子也。自呼韩邪后，诸子以次立。至比季父单于与时，以比为右薁鞬日逐王，部领南迁及乌桓。建武初，彭宠反畔於渔阳，单于与共连兵，因复权立庐芳，使人居五原。光武初，方平诸夏，未遑外事。至六年，始令归德侯刘飒使匈奴，匈奴亦遣使来献，汉复令中郎韩统报命。赂遣金帛，以通旧好。而单于骄踞，自比冒顿，对使者辞语悖慢，帝待之如初。初，使命常通，而匈奴数與庐芳共侵北边。九年，遣大司马吴汉等击之，经岁无功。而匈奴转盛，钞暴日增。十三年，遂寇河东，州郡不能禁，於是渐徙幽并边人於常山关、居庸关以东。匈奴左部，遂复转居塞内。朝廷患之，增缘边兵，郡数千人，大筑亭候，修烽火。匈奴闻汉购求虚芳，贪得财帛，乃遣芳还降，望得其赏。而芳以自归为功，不稱匈奴所遣。单于复耻言其计，故赏遂不行，由是大恨，入寇尤深。二十年，遂至上黛、扶风、天水。二十一年冬，复寇上谷、中山，杀略钞掠甚众，北边无复宁岁。

初，单于弟右谷蠡王伊屠知牙师，以次当左贤王。左贤王即是单于储副。单于欲传其子，遂杀知牙师。知牙师者，王昭君之子也。昭君字嬪，南郡人也。初，元帝时，以良家子选入掖庭。时呼韩邪来朝，帝勅以宫女五人赐之。昭君入宫数岁，不得见御，积悲怨，乃请掖令求行。呼韩邪临辞大会，帝召五女以示之。昭君丰容靓饰，光明汉宫，顾景裴回，竦动左右。帝见大惊，意欲留之，而难於失信，遂与匈奴。生二子。及呼韩邪死，其前阏氏子代立，欲妻之。昭君上书求归，成帝勅令从胡俗，遂复为后单于阏氏焉。

比见知牙师被诛，出怨言曰：“以兄弟言之，右谷蠡王次当立；以子言之，我前单于长子，我当立。”遂内怀猜惟，庭会稀阔。单于疑之，乃遣两骨都侯贤领比所部兵。二十二年单于与死，子左贤王乌达鞮侯立为单于。复死，弟左贤王蒲奴立为单于。比不得立，既怀愤恨。而匈奴中连年旱蝗，赤地数千里，草木尽枯，人畜饥疫，死耗大半。单于畏汉乘其敝，乃遣使诣渔阳求和亲。於是遣中郎将李茂报命，而比密遣汉人郭衡奉匈奴地圆，二十三年，诣西河太守求内附，两骨都侯颇觉其意。会五月龙祠，因白单于，言薁鞬日逐风来欲为不善，若不诛，且乱国。时比弟斩将王在单于帐下，闻之，驰以报比。比懼，遂敛所主南边八郡众四五万人，待两骨都侯远，欲杀之。骨都侯且到，知其谋，皆轻骑亡去，以告单于。单于遣万骑击之，见比众盛，不敢进而远。

二十四年春，八部大人共议立比为呼韩邪单于，以其大父当依汉得安，故欲袭其号。於是款五原塞，愿永为藩蔽，扞禦北虏。帝用五官中郎将耿国议，乃许之。其冬，比自立为呼韩邪单于。二十五年春，遣弟左贤王莫将兵万余人击北单于弟薁鞬左贤王，生获之：又破北单于帐下，并得其众，合万余人，马七千匹、牛羊万头。北单于震怖，欲地千里。初，帝造战车，可驾数牛，上作楼橹，置於塞上，以拒匈奴。时人见者或相谓曰：“议言汉九世当欲北狄地千里，岂谓此邪？”及是，果拓地焉。北部薁鞬骨都侯与右骨都侯率众三万余人来归南单于，南单于复遣使诣阙，奉藩称臣，献国珍宝，求使者监护，遣侍子，修旧约。

二十六年，遣中郎将段郴、副校尉王郁使南单于，立其庭，去五原西部

塞八十里。单于乃延迎使者，使者曰：“单于当伏拜受诏。”单于愿望有顷，乃伏称臣。拜讫，令译晓使者曰：“单于新立，诚慙於左右，愿使者来中无相屈折也。”骨都侯等见，皆泣下。桀等反命，诏乃听南单于人居云中。遣使上书，献骆驰二头、文马十匹。夏，南单于所穫北虏夔鞬左贤王将其众及南部五骨都侯合三万余人畔归，去北庭三百余里，共立夔鞬左贤王焉单于。月余，日更相攻击，五骨都侯皆死，左贤王遂自杀：诸骨都侯子各擁兵自守。秋，南单于遣子人侍，奉奏诣阙。诏赐单于冠带、衣裳、黄金玺、綬、安车羽盖、华藻驾驷、宝剑、弓箭、黑节三、驸马二、黄金、锦繡、缯布万匹、絮万斤、乐器、鼓车、棨戟、甲兵、饮食什器，又转河东米糶二万五千斛，牛羊三万六千头，以贍给之。令中郎将置安集掾史，将弛刑五千人，持兵弩随单于所虚，参译讼，察勋静。单于岁尽辄遣奉奏，送侍子入朝，中郎将从事一人将领诣阙。汉遣谒者送前侍子还单于庭，交会道路。元正朝贺，拜祠陵朝毕，汉乃遣单于使，令诸者将送，赐彩缯千匹、锦四端、金十斤、大官御食酱及橙、橘、龙眼、荔枝，赐单于母及诸阏氏、单于子及左右贤王、左右谷蠡王、骨都侯、有功善者缯彩合万匹。岁以为常。

匈奴俗，岁有三龙祠，常以正月、五月、九月戊日祭天神。南单于既内附，兼祠汉帝。因曾诸部议国事，走马及骆驰为乐。其大臣贵者左贤王，次左谷蠡王，次右贤王，次右谷蠡王，谓之四角。次左右日逐王，次左右温禺鞬王，次左右斩将王，是为六角。皆单于子弟，次第当为单于者也。异姓大臣，左右骨都侯，次左右尸逐骨都侯。其余日逐、且渠、当户诸官号，各以权力优劣、部众多少为高下次第焉。单于姓虚连鞬，异姓有呼衍氏、须卜氏、丘林氏、蘭氏。四姓为国中名族，常與单于婚姻。呼衍氏为左，蘭氏、须人氏为右，至 狱听讼。当决轻重，口白单于，无文书簿领焉。（[后汉书卷一九南匈奴传](#)）

元和元年，武威太守孟云上言，北单于复原与吏人合市。诏书听云遣驿使迎呼慰纳之。北单于乃遣大且渠伊莫訾王等驱牛马万余头来与汉贾客交易。诸王大人或前至，所在郡县，为设官邸，赏赐待遇之。南单于闻，乃遣轻骑出上郡，遮略生口，钞掠牛马，驱还入塞。二年……冬，孟云上言北虏以前既和亲，而南部复经钞略，北单于谓汉欺之，谋欲犯塞。谓宜还南所掠生口，以慰安其意。肃宗从太仆袁安议，许之。乃下诏曰：……其敕度辽及领中郎将庞参倍雇南部所得生口，以还北虏。其南部斩首獲生，计功受赏如常科。（[后汉书卷一九南匈奴传](#)）

会南单于请兵北伐，乃拜憲车骑将军，金印紫綬，官属依司空。以执金吾耿秉为副。发北军五校，黎阳、雍阳、缘边十二郡骑士及羌胡兵出塞。明年，宪与秉各将四千骑及南匈奴左谷蠡王师子万骑，出朔方雞鹿塞。南单于屯屠河将万余骑出满夷谷，度辽将军邓鸿及缘边义从羌胡八千骑，与左贤王安国万骑出 阳塞。皆会涿邪山。憲分遣副校尉阎盘、司马耿变、耿谭略左谷蠡王师子、右呼衍王须訾等精骑万余，与北单于战於稽落山，大破之。虏众崩溃，单于遁走。追击诸部，遂临私渠北鞬海。斩名王已下万三千级，获生口、马、牛、羊、橐驼百余万头。於是温犢须、日逐、温吾、夫渠王、柳鞬等八十一部率众降者，前后二十余万人。宪、秉遂登燕然山，去塞三千余里，刻石勒功，纪汉威德，令班固作铭。……憲乃班师而远，遣军司马吴汜、梁讽奉金帛遣北单于，宣明国威，而兵随其后。时虏中乖乱，汜、讽所到，辄招降之，前后万余人。遂及单于於西海上，宣国威信，致以诏赐。单于稽

首拜受。諷因说宜修呼韩邪故事、保国安人之福。单于喜悦，即将其来与諷俱远，到私渠海，闻汉军已入塞，乃遣弟右温禺鞮王奉贡人侍，随諷诣阙。憲以单于不自身到，奏远其侍弟。……

北单于以汉远侍弟，复遣车谐储王等款居延塞，欲入朝见，愿请大使。憲上遣大将军中護军班固行中郎将，与司马梁諷迎之。会北单于为南匈奴所破，被创遁走，固壮私渠海而还。憲以北虏微弱，遂欲灭之。明年，复遣右校尉耿种、司马任尚、赵博等将军兵击北虏於金微山，大破之，克获甚众。北单于逃走，不知所在。（后汉书卷五三竇融传附竇宪传）

惟汉永和二年八月，敦煌太守云中裴岑，将郡兵三千人，诛呼衍王等。斩首部众，克敌全师，除西域之灾，除四郡之害，边境艾安，振威到此，立德祠以表万世。（金石萃编卷七第3页裴岑纪功碑。）

持至尸逐侯单于於扶罪，中平五年立。国人杀其父者遂畔，共立须卜骨都侯为单于。而於扶羅诣阙自讼。会靈帝崩，天下大乱。单于将数千骑与白波贼合兵寇河内诸郡。时民皆保聚，钞略无利，而兵遂挫伤。复欲归国，国人不受，乃止河东。须卜骨都侯为单于，一年而死，南庭遂虚其位，以老王行国事。单于於扶罪立七年死，弟呼厨泉立。单于呼厨泉，与平二年立。以兄被逐，不得归国。数为鲜卑所钞。建安元年，獻帝自长安东归，右贤王去卑与白波贼帅韩暹等，侍卫天子，拒击李傕、郭汜。及车驾还洛阳，又徙迁许，然后归国。二十一年单于来朝，曹操因留於邺，而遣去卑归贤其国焉。（后汉书卷一一九南匈奴列传）

(二) 西域

1. 东汉时期西域的情况

武帝时，西域内属，有三十六国。汉为置使者校尉领护之。宣帝改曰都护。元帝又置戊己二校尉，屯田於车师前王庭。哀平间，自相分割为五十五国。

王莽篡位，贬易侯王。由是西域怨叛，与中国遂绝，并复役属匈奴。匈奴敛税重刻，诸国不堪命，建武中，皆遣使求内属，愿请都护。光武以天下初定，未遑外事，竟不许之。会匈奴衰弱，莎车王贤诛灭诸国。贤死之后，遂更相攻伐。小宛、精绝、戎庐、且末为鄯善所并；渠勒皮山为于置所统，悉有其地；郁立、单桓、孤湖、乌贪、訾离为车师所灭。后其国并复立。永平中，北虏乃脅诸国共寇河西，郡县城门晝闭。十六年，明帝乃命将帅北征匈奴，取伊吾虚地，置宜禾都尉以屯田，遂通西域，于真诸国皆遣子人侍。西域自绝六十五载，乃复通焉。明年，始置都护戊己校尉。

及明帝崩，焉耆、龟兹攻没都护陈睦，悉覆其众。匈奴车师围戊己校尉。建初元年春，酒泉太守段彭大破车师於交河城。章帝不欲疲敝中国以事夷狄，乃迎还戊己校尉，不复遣都护。二年，复罢屯田伊吾，匈奴因遣兵守伊吾地。时军司马班超留于置，绥集诸国。和帝永元元年，大将军窦宪大破匈奴。二年，宪遣副校尉阎槃，将二千余骑掩击伊吾，破之。三年，班超遂定西域，因以超为都护，居龟兹。复置戊己校尉，领兵五百人，居车师前部高昌壁。又置戊部候，居车师后部。候城相去五百里。六年，班超复击破焉耆。於是五十余国悉纳质内属。其修支、安息诸国，至于海濒，四万里外皆重译贡献。九年，班超遣掾甘英窃临西海而还，皆前世所不至，山经所未详，莫不备其风土，传其珍怪焉。……

及孝和晏驾，西域背畔，安帝永初元年，频攻围都护任尚、段禧等。朝廷以其险远难相应赴，诏罢都护。自此遂弃西域。……

延光二年，敦煌太守张璠上书陈三策。……朝廷下其议。尚书陈忠上疏，……。（安）帝纳之。乃以班勇为西域长史，将弛刑士五百人西屯柳中。勇遂破平车师。自建武至于延光，西域三绝三通。顺帝永建二年，勇复击降焉耆。於是龟兹、疏勒、于置、莎车等十七国皆来服从，而乌孙葱领已西遂绝。六年，帝以伊吾旧膏腴之地，傍近西域，匈奴资之以为钞暴，复令开设屯田，如永元时事，置伊吾司马一人。……

班固记诸国风土人俗，皆已详备前书。今撰建武以后，其事異於先者，以为西域传，皆安帝末班勇所记云。

西域内属诸国，东西六千余里，南北千余里。东玉门、阳关，西至葱岭。其东北与匈奴乌孙相接。南北有大山，中央有河。其南山东出金城，与汉南山属焉。其河有两源：一出葱岭，东流；一出于置南山下，北流，与葱岭河合，东注蒲昌海。蒲昌海一名盐泽，去玉门三百余里。自敦煌西出玉门阳关，涉鄯善，北通伊吾，千余里。自伊吾北通车师前部高昌壁千二百里。自高昌壁北通后部金满城五百里。此其西域之门户也，故戊己校尉更互屯焉。伊吾地宜五穀桑麻蒲萄，其北又有柳中，皆膏腴之地，故汉常与匈奴争车师伊吾以制西域焉。自鄯善窬葱领，出西诸国，有两道。傍南山北陂河西行，

指北匈奴。

至莎车，为南道。南道西窰葱岭，则出大月氏、安息之国也。自车师前王庭随北山陂河西行，至疏勒，为北道。北道西踰葱岭，出大宛、康居。（后汉书卷一一八西域传）

2. 班超在西域的活动

（永平）十六年，奉车都尉窦固出击匈奴，以超为假司马，将兵别击伊吾，战於蒲类海，多斩首虏而还。固以为能，遣典从事郭恂俱使西域。超到鄯善。鄯善王广奉超礼敬甚备，后忽更疎懈。超谓其官属曰：“宁觉广礼意薄乎？此必有北虏使来，狐疑未知所从故也。明者睹未萌，况已著邪？”乃召侍胡，诈之曰：“匈奴使来数日，今安在乎？”侍胡惶恐，具服其状。超乃闭侍胡，悉会其吏士三十六人，与共饮。酒酣，因激怒之，曰：“卿曹与我俱在绝域，欲立大功以求富贵。今虏使到裁数日，而王广礼敬即废，如今鄯善收吾属送匈奴，骸骨长为豺狼食矣，为之奈何？”官属皆曰：“今在危亡之地，死生从司马。”超曰：“不入虎穴，不得虎子。当今之计，独有因夜以火攻虏使。彼不知我多少，必大震怖，可殄尽也。灭此虏，则鄯善破胆，功成事立矣。”众曰：“当与从事议之。”超怒曰：“吉凶决於今日。从事文俗吏，闻此必恐而谋泄，死无所名。非壮士也。”众曰：“善”。初夜，遂将吏士往奔虞营。会天大风，超令十人持鼓藏虏舍后，约曰：“见火然，皆当鸣鼓大呼。”余人悉持兵弩，夹门而伏。超乃顺风纵火，前后鼓噪。虏众惊乱。超手格杀三人，吏兵斩其使及从士三十余级，余众百许人悉烧死。明日，乃还告郭恂。恂大惊，既而色动。超知其意，举手曰：“掾虽不行，班超何心独擅之乎？”恂乃悦。超於是召鄯善王广，以虏使首示之，一国震怖。超晓告抚慰，遂纳子为质，还奏於实固。固大喜，具上超功效，并求更选使使西域。帝壮超节，诏固曰：“吏如班超，何故不遣而更选乎？今以超为军司马，令这前功。”超复受使，固欲益其兵，超曰：“愿将本所从三十余人足矣。如有不虑，多益为累。”

是时于置王广德新攻破莎车，遂雄张南道，而匈奴遣使监护其国。超既西，先至于置，广德礼意甚疎。且其俗信巫，巫言：“神怒，何故欲向汉？汉使有駟马，急求取以祠我。”广德乃遣使就超，请马。超密知其状，报许之，而今巫自来取马。有顷，巫至，超即斩其首，以送广德，因辞让之。广德素闻超在鄯善诛灭虏使，大惶恐，即攻杀匈奴使者而降超。超重赐其王以下，因镇抚焉。

时龜兹王建为匈奴所立，倚恃虏威，护有北道，攻破疏勒，杀其王，而立龜兹人兜题为疏勒王。明年春，超从间道至疏勒，去兜题所居槃橐城九十里。逆遣吏田虑先往降之，勅虑曰：“兜题本非疏勒种，国人必不用命。若不即降，便可执之。”虑既到，兜题见虑轻弱，殊无降意。虑因其无备。遂前劫缚兜题，左右出其不意，皆惊惧奔走。虑驰报超，超即赴之，悉召疏勒将吏，说以龜兹无道之状，因立其故王兄子忠为王，国人大悦。忠及官属皆请杀兜题，超不听，欲示以威信，释而遣之。疏勒由是与龜兹结怨。十八年，帝崩，焉耆以中国大丧，遂攻没都护陈睦。超孤立无援，而龜兹姑墨数发兵攻疏勒。超守槃橐城，与忠为首尾，士吏单少，拒守岁余。肃宗初即位，以陈睦新没，恐超单危，不能自立，下诏徵起。超发还，疏勒举国夏恐，其都尉黎弇曰：“汉使弃我，我必复为龜兹所灭耳，诚不忍见汉使去。”因以刀自尽。超还至于置，王侯以下皆号泣，曰：“依汉使如父母，诚不可去。”

互抱超马脚，不得行。超恐于置终不听其东，又欲遂本志，乃更还疏勒。疏勒两城自超去后，复降龜兹，而与尉头连兵。超捕斩反者，击破尉头，杀六百余人，疏勒复安。

建初三年，超率疏勒、康居、于置、拘弥兵一万人攻姑墨石城，破之，斩首七百级。超欲因此回平诸国，乃上疏请兵，曰：“臣窃见先帝欲开西域，故北击匈奴，西使外国。鄯善、于置即时向化，今拘弥、莎车、疏勒、月氏、乌孙、康居复原归附，欲共并力破灭龜兹，平通汉道。若得龜兹，则西域未服者百分之一耳。……前世议者皆曰取三十六国，号为断匈奴右臂。今西域诸国自日之所入，莫不向化，大小欣欣，贡奉不绝，唯焉耆、龜兹獨未服从。……臣见莎车、疏勒田地肥广，草牧饶衍，不比敦煌、鄯善间也，兵可不费中国，而粮食自足。且姑墨、温宿二王特为龜兹所置，既非其种，更相厭苦，其势必有降反。若二国来降，则龜兹自破。……”书奏，帝知其功可成，议欲给兵。平陵人徐于素与超同志，上疏愿奋身佐超。五年，遂以于为假司马，将弛刑及义从千人就超。先是，莎车以为汉兵不出，遂降於龜兹，而疏勒都尉番辰亦复反叛。曾徐于適至，超遂于王击番辰，大破之，斩首千余级，多获生口。超既破番辰，欲进攻龜兹。……

明年，复遣假司马和恭等四人将兵八百诣超。超因发疏勒、于置兵击莎车。莎车阴通使疏勒王忠，啖以重利。忠遂反，从之西保乌即城。超乃更立其府丞成大为疏勒王，悉发其不反者以攻忠。积半岁而康居遣精兵救之，超不能下。是时月氏新与康居婚，相亲，超乃使使多齐锦帛，遗月氏王，今晓示康居王。康居王乃罢兵，执忠以归其国，乌即城遂降於超。后三年，忠说康居王，借兵还据损中，密与龜兹谋遣使诈降於超。超内知其奸，而外伪许之。忠大喜，即从轻骑诣超。超密勒兵待之，为供张设乐，酒行，乃叱吏缚忠，斩之。因击破其众，杀七百余人，南道於是遂通。明年，超发于置诸国兵二万五千人，复击莎车，而龜兹王遣左将军发温宿、姑墨、尉头合五万人救之。超召将校及于置王议曰：“今兵少不敌，其计莫若各散去。于置从是而东，长史亦於此西蹄，可须夜鼓声而发。”阴缓所得生口。龜兹王闻之大喜，自以万骑於西界遮超；温宿王将八千骑於东界，徼于置。超知二虏已出，密召诸部勒兵，鸡鸣驰赴莎车营。胡大惊乱奔走。追斩五千余级，大获其马畜财物。莎车遂降，龜兹等因各退散。自是威震西域。（后汉书卷七七班超传）

回，音 p，遂。

(三) 羌和氏

自爰创后，子孙支分凡百五十种。其九种在赐支、河首以西，及在蜀汉徼北，前史不载口数。唯参狼在武都，胜兵数千人。其五十二种衰少，不能自立，分散为附落，或绝灭无后，或引而远去。其八十九种，唯锤最强，胜兵十余万。其余大者万余人，小者数千人，更相钞盗，盛衰无常，无虑顺帝时胜兵合可二十万人。发羌、唐旄等绝远，未尝往来。鼂牛、白马羌在蜀汉，其种别名号皆不可纪知也。建武十三年，广汉塞外白马羌豪楼登等率种人五千余户内属，光武封楼登为归义君长。至和帝永元六年，蜀郡徼外大牂夷种羌豪造头等率种人五十余万口内属，拜造头为邑君长，赐印绶。至安帝永初元年，蜀郡徼外羌龙桥等六种，万七千二百八十口内属。明年，蜀郡徼外羌薄申等八种，三万六千九百口，复举土内属。冬，广汉塞外参狼种羌二千四百口复来内属。桓帝建和二年，白马羌千余人寇广汉属国，杀长吏，益州刺史率板楯蛮讨破之。（后汉书卷一一七西羌传）

湟中月氏胡，其先大月氏之别也。旧在张掖、酒泉地。月氏王为匈奴冒顿所杀，余种分散，西踰葱。其羸弱者，南入山阻，依诸羌居止，遂与共婚姻。及骠骑将军霍去病破匈奴，取西河地，开湟中，於是月氏来降，与汉人错居。虽依附县官，而首施两端。其从汉兵战门，随势强弱。被服饮食言语略于羌同。亦以父名母姓为种，其大种有七，胜兵合九千余人，分在湟中及令居。又数百户在张掖，号曰义从胡。中平元年，与北宫伯玉等反，杀护羌校尉冷徵、金城太守陈懿，遂寇乱陇右焉。（后汉书卷一一七西羌传）

(四) 西南各族

1. 南“蛮”

光武中兴，武陵蛮夷特盛。建武二十三年，精夫相单程等，据其险隘，大寇郡县。遣武威将军刘尚，发南郡、长沙、武陵兵万余人，乘舩泝沅水入武溪击之。尚轻敌人险，山深水疾，舟舩不得上。蛮氏知尚量少人远，又不晓道径，遂屯聚守险。尚食尽引远，蛮缘路徼战，尚军大败，悉为所没。二十四年，相单程等下攻臨沅，遣谒者李嵩，中山太守马成击之，不能刺。明年春，遣伏波将军马援、中郎将刘匡、马武、孙永，将兵至臨沅击破之。单程等饥困乞降，曾援病卒，谒者宗均听悉受降。为置吏司，君蛮遂平。肃宗建初元年，武陵澧中蛮陈从等反叛，人零阳蛮界。其冬，零阳蛮五里精夫为郡击破从，从等皆降。三年冬，汉中蛮覃儿健等复反，攻烧零阳、作唐、屛陵界中。明年春，发荆州七郡及汝南、颍川施刑徒吏士五千余人，拒守零阳。募充中、五里蛮精夫不叛者四千人，击澧中贼。五年春，覃儿健等请降。不许，郡因进兵于战於宏下，大破之，斩儿健首，余皆弃营走远淩中。复遣乞降，乃受之。於是罢武陵屯兵，赏赐各有差。

和帝永元四年冬，縵中、澧中蛮潭戎等反，燔烧邮亭，杀略吏民，郡兵击破降之。安帝元初二年，澧中蛮以郡县徭税失平，怀怨恨，遂结充中诸种二千余人，攻城杀长吏。州郡募五里蛮六亭兵追击破之，皆散降。赐五里六亭渠帅金帛各有差。明年秋，淩中、澧中蛮四千人，并为盗贼。又零陵蛮羊孙、陈汤等千余人，著赤帟，称将军，烧官寺，抄掠百姓州郡募善蛮讨平之。

顺帝永和元年，武陵太守上书，以蛮夷率服可比汉人，增其租赋。议者皆以为可。尚书令虞诩独奏曰：“自古圣王不臣异俗，非德不能及，威不能加，知其兽心贪婪，难率以礼。是故羈縻而绥抚之，附则受而不逆，叛则弃而不追。先帝旧典，贡税多少，所由来久矣。今猥增之，必有怨叛。计其所得，不赏所费，必有后悔。”帝不从。其冬澧中、淩中蛮果争贡布非旧约，遂杀乡吏，举种反叛。明年春，蛮一万人围充城，八千入寇夷道。遣武陵太守李进讨破之，斩首数百级，余皆降服。进乃简选良吏，得其情和，在郡九年，梁太后临朝下诏，增进秩二千石，赐钱二十万。

桓帝元嘉元年秋，武陵蛮詹山等四千余人反叛，拘执县令，屯结深山。至永与元年，太守应奉以恩信招诱，皆悉降散。永寺三年十一月，长沙蛮反叛，屯益阳。至延熹三年秋，遂抄掠郡界，众至万余人，杀伤长吏。又零陵蛮人长沙。冬，武陵蛮六千余人寇江陵。荆州刺史刘度、诸者马睦、南郡太守李肃，皆奔走。肃主簿胡爽扣马首谏曰：“蛮夷见郡无傲，故敢乘间而进。明府为国大臣，连城千里，举旄鸣鼓，应声十万，奈何委符守之重，而为逋逃之人乎！”肃拔刃向爽曰：“掾促去！太守令急，何暇此计！”爽抱马固谏，肃遂杀爽而走。帝闻之，徵肃弃市，度、睦减死一等。復爽门闾，拜家一人为郎。於是右校令度尚为荆州刺史，讨长沙贼。平之。又遣车骑将军冯緄讨武陵蛮，并皆降散。军达，贼復寇桂阳。太守廖祈奔走。武陵蛮亦更攻其郡，太守陈奉率吏入击破之，斩首三千余级，降者二千余人。至灵帝中平三年，武陵蛮復叛，寇郡界，州郡击破之。（后汉书卷一一六南蛮西南夷传南蛮）

巴郡南郡蛮，本有五姓，巴氏、樊氏、譚氏、相氏、郑氏，皆出于武落鍾离山。其山有赤黑二穴，巴氏之子生于赤穴，四姓之子皆生黑穴。未有君

长，俱事鬼神，乃共掷劔於石穴，约能中者，奉以为君。巴氏子务相乃独中之，来皆欢。又令各乘土舩，约能浮者当以为君。馮姓悉沈，唯务相独浮。因共立之，是为廩君。乃乘土舩，从夷水至鹽阳。鹽水有神女谓廩君曰：“此地广大，鱼鹽所出，愿留共居。”廩君不许。鹽神暮辄来取宿，旦即化为蟲，与诸蟲群飞，掩蔽日光，天地晦冥。积十余日，廩君思其便，因射杀之，天乃开明。廩君於是君乎夷城，四姓皆臣之。廩君死，魂魄世为白虎。巴氏以虎饮人血，遂以入祠焉。及秦惠王并巴中，以巴氏为蛮夷君长，世尚秦女，其民爵比不更，有罪得以爵除。其君长岁出赋二千一十六钱，三岁一出义赋千八百钱。其民户出稼布八丈二尺，鸡羽三十緡。汉兴，南郡太守靳彊请一依秦时故事。至建武二十三年，南郡瀘山蛮雷迁等始反叛，寇掠百姓。遣武威将军刘尚将万余人讨破之，徙其种人七千余口置江夏界中，今沔中蛮是也。和帝永元十三年，巫蛮许圣等以郡收税不均，怀怨恨，遂屯聚反叛。明年夏，遣使者督荆州诸郡兵万余人讨之。圣等依憑阻隘，久不破。诸军乃分道并进，或自巴郡、鱼腹数路攻之，蛮乃散走，斩其渠帅，乘胜追之，大破圣等。圣等乞降，复悉徙置江夏。灵帝建宁二年，江夏蛮叛，州郡讨平之。光和三年，江夏蛮复反，与庐江贼黄穰相联结，十余万人，攻没四县，寇患累年。庐江太守陆康讨破之，余悉降散。（同上）

板楯蛮夷者，秦昭襄王时，有白虎，常从群虎数游秦、蜀、巴、汉之境，伤害千余人。昭王乃重募国中有能杀虎者，赏邑万家，金百镒。时有巴郡阆中夷人能作白竹之弩，乃登楼射杀白虎。昭王嘉之，而以其夷人不欲加封，乃刻石盟要，复夷人顷田不租，十妻不算，伤人者论，杀人者得以俸钱赎死。盟曰：“秦犯夷，输黄龙一双；夷犯秦，输清酒一钟。”夷人安之。至高祖为汉王，发夷人还伐三秦。秦地既定，乃遣还巴中，复其渠帅罗、朴、督、鄂、度、夕、龚七姓，不输租赋，余户乃岁入；賫钱口四十。世号为板楯蛮夷。关中有沦水，其人多居水左右，天性劲勇，初为汉前锋，数陷陈。俗喜歌舞，高祖观之曰：“此武王伐纣之歌也。”乃命乐人习之，所谓“巴沦舞”也。遂世世服从，至于中兴，郡守常率以征伐。桓帝之世板楯数反，太守蜀郡赵温以恩信降服之。灵帝光和三年，巴郡板楯复叛，寇掠三蜀及汉中诸郡。灵帝遣御史中丞萧瑗督益州兵讨之，连年不能克。帝欲大发兵，乃问益州计吏，考以征讨方略。汉中上计程包对曰：“板楯七姓，射杀白虎立功，先世复为义人。其人勇猛，善于兵战。昔永初中，羌入汉川，郡县破坏，得板楯救之，羌死败殆尽，故号为神兵。羌人畏忌，传语种辈，勿复南行，至建和二年，羌复大入，实赖板楯连摧破之。前车骑将军冯緄南征武陵，虽受丹阳精兵之锐，亦倚板楯以成其功。近益州郡乱，太守李颺亦以板楯讨而平之。忠功如此，本无恶心。长吏乡亭，更赋至重，仆役箠楚，过於奴隶。亦有嫁妻卖子，或乃至自颈割。虽陈冤州郡，而牧守不为通理。阙庭悠远，不能自闻。含怨呼天，叩心窮谷，愁苦赋役，困罹酷刑，故邑落相聚，以致叛戾。非有谋主僭号，以图不轨。今但选明能牧守，自然安集，不烦征伐也。”帝从其言，遣太守曹谦宣诏赦之，即皆降服。至中平五年，巴郡黄巾贼起，板楯蛮夷因此复叛，寇掠城邑，遣西园上军别部司马赵瑾讨平之。（后汉书卷

賫，族名，即板楯蛮。贡人出的钱，所以称为“賫钱”。

复，复除的意思，即前文所谓“复夷人顷田不租，十妻不算。”

阙庭，指朝廷。

2. 西南夷

西南夷者，在蜀郡徼外，有夜郎国，东接交阯，西有滇国，北有邛都国，各立君长。其人皆椎结、左衽，邑聚而居，能耕田。其外，又有僇、昆明诸落，西极同师，东北至葉榆，地方数千里，无君长，辫发，随畜迁徙无常。自僇东北有芥都国，东北有冉駹国，或土著，或随畜迁徙。自冉駹东北有白马国，氏种是也。此三国亦有君长。（后汉书卷一一六南蛮西南夷传西南夷）

夜郎者，初有女子浣於迴水，有三节大竹流入足间。闻其中有号声。剖竹视之，得一男儿。归而养之。及长，有才武，自立为夜郎侯。以竹为姓。武帝元鼎六年，平南夷为牂柯郡，夜郎侯迎降，天子赐其王印绶。后遂杀之。夷獠成以竹王非血气所生，甚重之，求为立后。牂柯太守吴霸以闻，天子乃封其三子为侯，死，配食其父。今夜郎县有竹王三郎神是也。

初，楚顷襄王时，遣将壮豪，从沅水伐夜郎，军至且兰，舩於岸而步战。既灭夜郎，因留王滇池，以且兰有舩牂柯处，乃改其名为牂柯。牂柯地多雨潦，俗好巫鬼禁忌，寡畜生，又无蠶桑，故其郡最贫。句町县有桃根本，可以为麪，百姓资之。公孙述时，大姓龙、傅、尹、董氏，与郡功曹谢暹保境为汉，乃遣使从番禺江奉贡，光武嘉之，并加褒赏。桓帝时，郡人尹珍自以生于荒裔，不知礼义，乃徒汝南许慎、应奉受经书圆纬。学成还里教授，於是南域始有学焉。珍官至荆州刺史。（同上）

滇王者，庄躡之后也。元封二年，武帝平之，以其地为益州郡，割牂柯、越嶲各数县配之。后数年，复并昆明地，皆以属之。此郡有池，周回二百余里，水源深广，而未更浅狭，有似倒流，故谓之滇池。河土平敞，多出鸚鵡、孔雀。有鹽池、田、渔之饶，金、银、畜产之富。人俗豪怵，居官者皆富及累世。及王莽政乱，益州郡夷栋蠡、若豆等起兵杀郡守，越嶲姑复夷人大牟亦皆叛，杀略吏人。莽遣宁始将军廉丹，发巴、蜀吏人及转谷卒徒十余万击之。吏士饥疫，连年不能剋而还。以广汉文齐为太守，造起陂池，开通灌溉，垦田二千余顷。率厉兵马，修障塞，降集群夷，甚得其和。及公孙述据益土，齐固守拒险，述拘其妻子，许以封侯，齐遂不降。闻光武即位，乃间道遣使自闻。蜀平，徵为镇远将军，封成义侯。於道卒，诏为起祠堂，郡人立庙祀之。建武十八年，夷渠帅栋蠡与姑复、檉榆、桀栋、连然、滇池、建伶、昆明诸种反叛，杀长吏。益州太守繁胜与战而败，退保朱提。十九年，遣武威将军刘尚等，发广汉、犍为、蜀郡人及朱提夷，合万三千人击之。尚军遂渡泸水，入益州界。群夷闻大兵至，皆弃壘奔走，尚获其羸弱穀畜。二十年，进兵与栋蠡等连战数月，皆破之。明年正月，追至不韦，斩栋蠡帅，凡首虏七千余人，得生口五千七百人，马三千匹，牛羊三万余头。诸夷悉平。肃宗元和中，蜀郡王追为太守，政化尤异，有神马四匹出滇池河中，甘露降，白鸟见。始与起学校，渐迁其俗。灵帝熹平五年，诸夷反叛，执太守雍陟。遣御史中丞朱龟讨之，不能剋。朝议以为郡在边外，变夷喜叛，劳师远役，不如弃之。大尉掾巴郡李颺建策讨伐。乃拜县为益州太守，与刺史庞芝发板楯蛮击破平之，还得雍陟。颺卒后，夷人复叛，以广汉景毅为太守，讨定之。毅初到郡，米斛万钱，渐以仁恩，少年间，米至数十云。（同上）

哀牢夷者，其先有妇人名沙壹，居于牢山。尝捕鱼水中，触沈木若有感，因怀妊。十月产子男十人。后沈木化为龙出水上。沙壹忽闻龙语曰：“若为

我生子今悉何在？”九子见龙惊走，独小子不能去，背龙而坐。龙因舐之。其母鸟语，谓背为九，请坐为隆，因名子曰九隆。及后长大，诸兄以九隆能为父所舐而默，遂共推以为王。后牢山下有一夫一妇，复生十女子，九隆兄弟皆娶以为妻。后渐相滋长。种人皆刻书其身，象龙文，衣著尾。九隆死，世世相继。乃分置小王，往往邑居，散在谿谷，绝域荒外。山川阻深，生人以来，未尝交通中国。建武二十三年，其王贤栗遣兵乘箬船，南下江汉击附塞夷鹿室。鹿芑人弱，为所禽获。於是震雷疾雨，南风飘起，水为逆流，翻涌二百余里，草船沈没，哀牢之众溺死数千人。贤栗复遣其六王将万人，以攻鹿芑。鹿芑王与战，杀其六王。哀牢耆老共埋六王。夜，虎复出其尸而食之。余众惊怖引去。贤栗惶恐，谓其耆老曰：“我曹入边塞，自古有之；今攻鹿芑，辄被天诛。中国其有圣帝乎？天祐助之，何其明也？”二十七年，贤栗等遂率种人，户二千七百七十，口万七千六百五十九，诣越巂太守郑鸿降，求内属。光武封贤栗等为君长，自是岁来朝贡。永平十二年，哀牢王柳貌遣子率种人内属，其称邑王者七十七人，户五万一千八百九十，口五十五万三千七百一十一。西南去洛阳七千里，显宗以其地置哀牢、博南二县，割益州郡西部都尉所领六县，合为永昌郡。始通博南山，度兰仓水，行者苦之。歌曰：“汉德广，开不宾，度博南，越兰津，度兰仓，为它人。”哀牢人皆穿鼻僮耳。其渠帅自谓王者，耳皆下肩三寸，庶人则至肩而已。土地沃美，宜五穀蠶桑。知染采文，繡罽毼、帛疊、蘭干细布，织成文章，如绫绵。有梧桐木花，绩以为布，幅广五尺，挈白，不受垢汗。先以覆亡人，然后服之。其竹节相去一丈，名曰濮竹。出铜、铁、铅、锡、金、银、光珠、虎魄、水精、琉璃、珂蟲、蚌珠、孔雀、翡翠、犀、象、猩猩、豹獸。云南县有神鹿，两头，能食毒草。先是，西部都尉广汉郑纯为政清絜，化行夷貊，君长感慕，皆献土珍，颂德美。天子嘉之，即以为永昌太守。纯与哀牢夷人约，邑豪岁输布贯头衣二领，鹽一斛，以为堂赋。夷俗安之。纯自为都尉太守，十年卒官。建初元年，哀牢王類牢与守令忿争，遂杀守令而反叛，攻越巂唐城。太守王寻奔叶榆，哀牢三千余人攻博南，燔烧民居。肃宗募发越巂、益州、永昌夷汉九千人讨之。明年春，邪龙县昆明夷卤承等应募，率种人与诸郡兵击类牢於博南，大破，斩之。（同上）

（五）东北各族

1. 乌桓（鸟丸）

乌丸者，东胡也，汉初匈奴冒顿灭其国，余类保乌丸山，因以为号焉。俗善骑射，随水草放牧，居无常处。以穹庐为宅，皆东向日。戈猎禽兽，食肉饮酪，以毛毳为衣。贵少贱老，其性悍鹜，怒则杀父兄，而终不害其母，以母有族类，父兄以己为种，无复报者故也。常推募勇健能理决门讼相侵犯者为大人，邑落各有小帅，不世继也。数百千落自为一部。大人有所招呼，刻木为信，邑落传行，无文字，而部众莫敢违犯。氏姓无常，以大人健者名字为姓。大人以下，各自畜牧治产，不相徭役。其嫁娶，皆先私通，略将女去，或半岁百日，然后遣媒人送马牛羊，以为聘娶之礼。婿随妻妇，见妻家无尊卑，旦起皆拜，而不自拜其父母。为妻家仆役二年，妻家乃厚遣送女，居处财物一出妻家，故其俗从妇人计，至战门时，乃自决之。父子男女，相对蹲踞，悉秃头以为轻便。妇人至嫁时，乃养发分为髻，著句决，饰以金碧，犹中国有冠步摇也。父兄死，妻后母执嫂，若无执嫂者，则己子以亲之次妻伯叔焉，死则归其故夫。俗识鸟兽孕乳，时以四节，耕种常以布穀鸣为候，地宜青稞、东牆。东牆似蓬草，实如葵子，至十月熟，能作白酒，而不知作麴蘖。米常仰中国。大人能作弓矢鞍勒，锻金铁为兵器，能刺韦作文绣，织缕氈馱有病，知以艾灸，或烧石自熨，烧地卧上，或随痛病处以刀决脉出血，及祝天地山川之神，无鍼药。贵兵死。敛屍有棺。始死则哭，葬则歌舞相送。肥养犬，以采绳婴牵，并取亡者所乘马衣物生时服饰，皆烧以送之。特属累犬，使护死者神灵归乎赤山。赤山在辽东西北数千里，如中国人以死之魂神归泰山也。至葬日，夜聚亲舊员坐，牵犬马歷位，或歌哭者擲肉与之，使二人口诵呪文，使死者魂神径至，歷险阻，勿令横鬼遮护，达其赤山，然后杀犬马，衣物烧之。敬鬼神，祠天地、日月、星辰、山川及先大人有健名者，亦同祠以牛羊，祠擘皆烧之。饮食必先祭。其约法：违大人言，死；盗不止，死；其相残杀，令部落自相报，相报不止，诣大人平之，有罪者出牛羊，以赎死命，乃止；自杀其父兄，无罪。其亡叛为大人所捕者，诸邑落不肯受，皆逐使至雍狂地。地无山，有沙漠流水草木，多蝮蛇，在丁令之西南，乌孙之东北，以穷困之。

自其先为匈奴所破之后，人众孤弱，为匈奴臣服，常岁输牛、马、羊。过时不具，辄虏其妻子。至匈奴壹衍鞬单于时，乌丸转疆，发掘匈奴单于冢，将以报冒顿所破之耻。壹衍鞬单于大怒，发二万骑以击乌丸。大将军霍光闻之，遣度遼将军范明友将三万骑出辽东，追击匈奴。比明友兵至，匈奴已引去。乌丸新被匈奴兵，乘其弊，遂进击乌丸，斩首六千余级，获三王首还。后数复犯塞，明友辄征破之。至王莽末，并与匈奴为寇。

光武定天下，遣伏波将军马援将三千骑，从五原关出塞征之，无利，而杀马千余匹。乌丸遂盛，钞击匈奴，匈奴转徙千里，漠南地空。建武二十五年，乌丸大人郝且等九千余人率众诣阙，封其渠帅为侯王者八十余人，使居塞内，布列辽东属国、辽西、右北平、渔阳、广阳、上谷、代郡、鴈门、太原、朔方诸郡界，招来种人，给其衣食，置校尉以领护之，遂为汉侦，击匈奴、鲜卑。

至永平中，渔阳乌丸大人钦志贲种人叛，鲜卑还为寇害。遼东太守祭彤募服志贲，遂破其众。至安帝时，渔阳、右北平、鴈门乌丸率众王无何等

复与鲜卑、匈奴合，钞略代郡、上谷、涿郡、五原。乃以大司农何熙行车骑将军左右羽林五营士，发绿边七郡黎阳营兵，合二万人击之，匈奴降，鲜卑、乌丸各远塞外。是后，乌丸稍复亲附，拜其大人戎未廆为都尉。

至顺帝时，戎未廆率将王侯咄归、去延等徒乌丸校尉耿晔出塞击鲜卑有功，还皆拜为率众王，赐束帛。（《三国志魏志卷三十乌丸传注引魏书》）

2. 鲜卑

鲜卑亦东胡之余也，别保鲜卑山，因号焉。其言语习俗与乌丸同。其地东接辽水，西当西城，常以季春大会作乐水上。嫁女娶妇，髡头饮宴。其兽异於中国者，野马、羴羊、端午。端午角为弓，世谓之角端者也。又有貂、豹、罽子，皮毛柔蠕，故天下以为名裘。鲜卑自为冒顿所破，远竄辽东塞外，不与余国争衡，未有名通於汉，而由自与乌丸相接。至光武时，南北单于各相攻伐，匈奴损耗，而鲜卑遂盛。

建武三十年，鲜卑大人於仇贲率种人谒阙朝贡，封於仇贲为王。永平中，祭彤为辽东太守，诱赂鲜卑，使斩叛乌丸钦志贲等首，於是鲜卑自敦煌、酒泉以东邑落大人皆诣辽东受赏赐，青、徐二州给钱岁二亿七千万以为常。和帝时，鲜卑大都護校尉廆帅部众从乌丸校尉任常击叛者，封校尉克为率众王。殇帝延平中，鲜卑乃东入塞，杀渔阳太守张显。安帝时，鲜卑大人燕荔阳入朝，汉赐鲜卑王印绶，赤车参驾，止乌丸校尉所治宁下，通胡市，筑南北两部质宫。受邑落质者二十部。是后或反或降，或与匈奴、乌丸相攻击。

安帝末，发绿边步骑二万余人，屯列重要。后鲜卑八九千骑穿代郡及马城塞人，害长吏，汉遣度辽将军邓遵、中郎将马续出塞追破之。鲜卑大人乌伦、其至鞞等七千余人诣遵降，封乌伦为王，其至鞞为侯，赐采帛。遵去后，其至鞞复反，围乌丸校尉於马城，度辽将军耿种及幽州刺史救解之。其至鞞遂盛，控弦数万骑，数道入塞，趋五原宁朔，攻匈奴南单于，杀左奥鞞日逐王。顺帝时复入塞，杀代郡太守。汉遣黎阳营兵屯中山，绿边郡兵屯塞下，调五营弩帅令教战射，南占于将步骑万余人，助汉击復之。后乌丸校尉耿晔将率众王，出塞击鲜卑，多斩首虏，於是鲜卑三万余落诣辽东降。匈奴及北单于遁逃后，余种十余万落诣辽东杂处，皆自号鲜卑兵。

投鹿侯从匈奴军三年，其妻在家有子，投鹿侯归，怪，欲杀之。妻言：“尝书行闻雷震，仰天视而雷入其口，因吞之，遂妊身。十月而产此子，必有奇异，且长之。”投鹿侯固不信，妻乃语家令收养焉，号檀石槐。长大勇健，智略绝众。年十四五，异部大人卜贲邑钞取其外家牛羊，檀石槐策骑追击，所向无前，悉还得所亡。由是部落畏服，施法禁曲直，莫敢犯者，遂推以为大人。

檀石槐既立，乃为庭於高柳北三百馀里弹汗山啜仇水上，东西部大人皆归焉，兵马甚盛。南钞汉边，北拒丁令，东卻夫余，西击乌孙，尽据匈奴故地，东西万二千馀里，南北七千馀里，網羅山川水泽池甚广，汉患之。桓帝时，使匈奴中郎将张奂征之，不克；乃更遣使者齐印绶，即封檀石槐为王，欲与和亲。檀石槐拒不肯受，寇钞滋甚。乃分其地为中、东、西三部：从右北平以东至辽，辽接夫余、貂为东部，二十余邑，其大人曰彌加、闾机、素利、槐头；从右北平以西，至上谷为中部，十余邑，其大人曰柯最、闾居、

及，至。此句言至北单于遁逃之后。

慕容寺为大帅；从上谷以西至敦煌，西接乌孙为西部，二十余邑，其大人曰置鞬落鞞、日律推演、宴荔游等，皆为大帅，而制属檀石槐。至灵帝时，大钞略幽、并二州缘边诸郡，无岁不被其毒。嘉平六年，遣护乌丸校尉夏育，破鲜卑中郎将田晏、匈奴中郎将臧旻与南单于，出雁门塞三道并进，径二千余里征之。檀石槐帅步众逆击，是等败走，兵马还者什一而已。鲜卑众日多，田畜射猎不足给食。后檀石槐乃案行乌侯秦水，广袤数百里，渟不流，中有鱼而不能得。闻汗人善捕鱼，于是檀石槐东击汗国，得千余家，徙置乌侯秦水上，使捕鱼以助粮。至於今，乌侯秦水上有汗人数百户。檀石槐年四十五死，子和连代立。和连材力不及父而贪淫，断法不平，米叛者半。灵帝末年，数为寇钞，攻北地，北地庶人善弩射者，射中和连，和连即死。其子騫曼小，兄子魁头代立。魁头既立后，騫曼长大，与魁头争国，众遂离散。魁头死，弟步度根代立。自檀石槐死后，诸大人遂世相袭也。（三国志魏志卷三十鲜卑传注引魏书）

鲜卑隔在漠北，犬羊为群，无君长之帅，廬落之居，而天性贪暴，不拘信义，故数犯障塞，且无宁岁。唯至互市，乃未靡服，苟欲中国珍货，非为畏威怀德。计获事足，旋种为害。是以朝家外而不内，差为此也。往者匈奴反叛，度遼将军马续、乌桓校尉王元发鲜卑五千余骑，又武威太守赵冲亦率鲜卑征讨叛羌。斩获醜虏，既不足言，而鲜卑越溢，多为不法。裁以军令，则忿戾作乱；制御小缓，则陆掠残害。劫居人，钞商旅，曠人牛羊，略人兵马。得赏既多，不肯去，复欲以物买铁。边将不听，便取缣帛聚欲烧之。边将恐怖，畏其反叛，辞谢抚顺，无敢拒违。（后汉书卷七八应奉传附应劭传，灵帝中平二年劭驳鄒靖、韩卓募兵鲜卑议）

3. 扶余

扶余在长城之北，去玄菟千里，南与高句麗、东与挹娄、西与鲜卑接，北有弱水。方可二千里，户八万。其民土著，有宫室、仓库、牢狱。多山陵广泽，於东夷之域最平敞。土地宜五穀，不生五果。其人麤大，性彊勇谨厚，不寇钞。国有君王，皆以六畜名官：有马加、牛加、猪加、狗加、犬使、大使者、使者。邑落有豪民，名下户皆为奴仆。诸加别主四出道，大者主数千家，小者数百家。食饮皆用俎豆，曾同拜爵、洗爵，揖讓升降。以殷正月祭天，国中大会连日，饮食歌舞，名曰迎鼓。於是时，断刑狱，解囚徒。在国，衣尚白，白布大袂袍袴，履革鞞；出国，则尚绘续、绵罽，大人加狐狸、狢白、黑貂之裘，以金银饰帽。译人传辭皆跪，手据地窃语。用刑严急，杀人者死，没其家人为奴婢；窃盗，一责十二；男女淫，妇人妒，皆杀之。尤憎妒，已杀，尸之国南山上，至腐烂，女家欲得，输牛马乃与之。兄死妻嫂，与匈奴同俗。其国善养牲，出名马、赤玉、貂狄、美珠，珠大者如酸枣。以弓、矢、刀、矛为兵，家家自有鎧仗。国之耆老自说，古之亡人作城栅皆员，有似牢狱。行道，昼夜，无老幼皆歌，通日声不绝。有军事亦祭天，杀牛观蹄以占吉凶，蹄解者为凶，合者为吉。有敌，诸加自战，下户俱擔糧饮食之。其死，夏月皆用冰，杀人殉葬，多者百数。厚葬，有棺无槨。（三国志魏志卷三十东夷传）

4. 高句麗

高句麗在辽东之东千里，南与朝鲜、濊貊，东与沃沮，北与扶余接，都

於丸都之下。方可二千里，户三万。多大山深谷，无原泽，随山谷以为居。食涧水。无良田，虽力佃作，不足以实口腹。其俗节食，好治宫室。於所居之左右立大屋，祭鬼神，又祀灵星社稷。其人性凶急，喜寇钞。其国有王，其官有相加、对廬、沛者、古雛加、主簿、优台丞、使者、阜衣、先人，尊卑各有等级。东夷舊语以为扶余别种，言语诸事多与扶余同；其性气、衣服有果。本有五族：有涓奴部、绝奴部、顺奴部、灌奴部、桂娄部。本涓奴部为王，稍微弱，今桂娄部代之。汉时赐鼓吹技人，常从玄菟郡受朝服衣帻，高句丽令主其名籍。后稍骄恣，不复诣郡，於东界筑小城，置朝服衣帻其中，岁时来取之；令胡犹名此城为帻溝溝。溝汉者，句丽名城也。其置官，有对卢，则不置沛者；有沛者，则不置对廬。王之宗族，其大加皆称古雛加。涓奴部本国主，今虽不为王，適统大人得秒古雛加，亦得立宗庙，祀灵星社稷。绝奴部世与王婚，加古雏之号，诸大加亦自置使者、阜衣、先人，名皆达於王，如卿大夫之家臣，会同坐起，不得与王家使者、阜衣、先人同列。其国中大家不佃作，坐食者万余口，下户远擔米粮、鱼、监供给之。其民喜歌舞，国中邑落暮夜男女群聚，相就歌戏。无大仓库，家家自有小仓，名之为桴京。其人潔清自喜，善藏酿。跪拜曳一脚，与夫余异，行步皆走。以十月祭天，国中大会，名曰东盟。其公会，衣服皆锦绣金银以自饰；大加主簿头著帻，如帻而无后；其小加著折风，形如弁。其国东有大穴，名隧穴。十月，国中大会，迎隧神远於国东上祭之，置木隧於神坐。无牢狱，有罪，诸加评议便杀之，没入妻子为奴婢。其俗，作婚姻，言语已定，女家作小屋於大屋后，名婿屋。婿暮至女家户外，自名跪拜，乞得就女宿。如是者再三，女父母乃听使就小屋中宿，傍顿钱帛，至生子已长大，乃将妇篡家。其俗淫。男女已嫁娶，便稍作送终之衣。厚葬，金银财幣尽於送死；积石为封，列种松柏。其马皆小，便登山。国人有力，习战门，沃沮、东濊皆属焉。

又有小水貊。句丽作国，依大水而居。西安平北有小水南流入海，句丽别种依小水作国，因名之为小水貊。出好弓，所谓貊弓是也。

王莽初，发高句丽兵以伐胡，不欲行，强迫遣之，皆亡出塞为寇盗。辽西大尹田谭追击之，为所杀，州郡募谷於句丽侯。严尤奏言：“貊人犯法，罪不起於，且宜安慰；今猥被之大罪，恐其遂反。”莽不听，诏尤击之。尤诱期句丽侯驹至而斩之，传送其首诣长安。莽大悦，布告天下，更名高句丽为下句丽。当此时，为侯国。

汉光武帝八年，高句丽王遣使朝贡，始见称王。至殇、安之间，句丽王宫数寇辽东，更属玄菟。辽东太守蔡风、玄菟太守姚光以宫为二郡害，与师伐之。宣诈降请和，二郡不进，宣密遣军攻玄菟，焚烧候城，入辽队，杀吏民。后宣复犯辽东，蔡风轻将吏士追讨之，军败没。宣死，子伯国立。顺、桓之间，复犯辽东，寇新安、居乡，又攻西安平，於道上杀带方令，略得东浪太守妻子。灵帝建宁二年，玄菟太守耿毳讨之，斩首虏数百级，伯固降，属辽东。（三国志魏志卷三 东夷传）

5. 挹娄

挹娄在扶余东北千余里，濱大海，南与北沃沮接，未知其北所极。其土地多山险。其人形似扶余。言语不与扶余、句丽同。有五穀、牛、马、麻布。人多勇力。无大君长，邑落各有大人。处山林之间，常穴居，大家深九梯，以多为好。土气寒，剧于扶余。其俗好养猪，食其肉，衣其皮。冬以猪膏塗

身，厚数分，以御风寒。夏则裸袒，以尺布隐其前后，以蔽形体。其人不絜，作个在中央，人围其表居。其弓长四尺，力如弩，矢用楛，长尺八寸，青石为铁，古之肃慎氏之国也。善射，射人皆入，因矢施毒，人中皆死。出赤玉、好貂。……其人众虽少，所在山险，邻国人畏其弓矢，卒不能服也。其国便乘船寇盗，邻国患之。东夷饮食类皆用俎豆，唯挹娄不法俗，最无纲纪也。

(三国志魏志卷三 东夷传)

十五、东汉后期统治阶级内部的矛盾

(一) 皇帝、外戚的门争

天下既定，(禹)常欲远名势。有子十三人，各使守一艺。修整闺门，教养子孙，皆可以为后世法。资用国邑，不修产利。帝益重之。……

永平元年，(禹)年五十七，薨，……。帝分禹封为三国，……(子)珍为夷安侯。……夷安侯珍子康少有操行。……永初六年绍封康为夷安侯。……康以太后久临朝政，宗门盛满，数上书长乐官谏争，宜崇公室，自损私权。言甚切至，太后不从。康心怀畏惧，永宁元年，遂谢病不朝。……(后汉书卷四六邓禹传)

(安)帝少号聪敏。及长，多不德。而乳母王嬪见太后久不归政，虑有废置，常与中黄门李闰侯伺左右。及太后崩，宫人先有受爵者，怀怨恚，因诬告(邓)悝、弘、闾。先从尚书邓访取废帝故事，谋立平原王得。帝闻，追怒，令有司奏里等大逆无道。遂废西平侯广德、叶侯广宗西华侯忠、阳安侯珍、都乡侯甫德，皆为庶人。隳以不与谋但免特进，这就国，宗族皆免官归故郡，没入鬻等贖对田宅。……鬻与子凤并不食而死。……众庶多为鬻称在，帝意颇悟，乃……还葬洛阳北芒旧茔。公卿皆会丧，莫不悲伤之。(后汉书卷四六邓禹传附邓鬻传)

显宗即位，以融后兄子林为获羌校尉。实氏一公、两侯、三公主、四二千石，皆相与并时，自祖及孙，官府邸第相望京邑，奴婢以千数，於亲戚功臣中莫与为比。永平二年，林以罪诛。……帝由是数下诏切责融，戒以实婴、田蚡祸败之事。融惶恐，乞骸骨。诏令归第养病。……融在宿卫十余年。年老，子孙纵诞，多不法。穆等遂交通轻薄属托郡县，干乱政事。以封在安主，欲令姻戚悉据故六安国，遂矫称阴太后诏，令六安侯刘盱去妇，因以女妻之。五年，盱妇家上书言肤。帝大怒，乃尽免穆等官，诸实为郎史者皆将家属归故郡。独留融京师。穆等西至函谷关，有诏悉复追还。……帝以穆不能修尚，而拥富贵，居大第，常令谒者一人监护其家。居数年，谒者奏穆父子自失势，数出怨望语。帝令将家属归本郡。唯勛以泄阳主壻留京师。穆坐赂遗小吏，郡捕繫，与子宣俱死平陵狱。勛亦死洛阳狱。(后汉书卷五三实融传)

论曰：“实融始以豪侠为名，拔起风尘之中，以投天隙遂蝉蜕王侯之尊，终应乡相之位，此则徼功趣势之士也。及其爵位崇满，至乃放远权宠，恂恂似若不能已者，又何智也。(同上)

和帝即位，太后临朝，憲以侍中内干机密，出宣诰命。肃宗遣诏，以篤为虎贲中郎将，篤弟景、环并中堂侍。於是兄弟皆在亲要之地。宪以前太尉邓彪有义让，先帝所敬，而仁厚委随，故尊崇之，以为太传，令百官总己以听。其所施为，輒外令彪奏，内白太后，事无不后。又屯骑校尉桓郁，累世帝师，而性和退自守，故上书薦之，令授经禁中。所以内外协附，莫生疑异。……

憲威权震朝廷。公卿希旨，奏憲位次太传下三公上。……憲既平匈奴，威名大盛。……刺史守令多出其门。……由是朝臣震慑，望风承旨。襄氏父

邓悝、邓弘、邓闾都是邓鬻之弟，邓禹第六子训之子。安帝时邓太后是他们的妹妹。

显宗，指汉明帝。

穆，实融长子。穆有子名勛，见下。

竇太后，竇憲之妹。

子兄弟并居列位，充满朝廷。……遂共图为杀害。帝阴知其谋，乃与近幸中常侍鄭宋定议诛之。……收憲大将军印绶，更封为冠军侯。憲及篤、景、环皆遣就国。帝以太后故，不欲名诛憲，为選嚴能相督察之。憲、篤、景到国，皆迫令自杀。宗族宾客以憲为官者，皆免归本郡。（[后汉书卷五三竇融传附竇憲传](#)）

和帝初，……时竇太后秉政。后兄大将军憲等并竊威权，朝臣上下莫不附之，而众独一心王室，不事豪黨，帝亲信焉。及憲兄弟圖作不軌，众遂首谋诛之，以功遷大长秋。（[后汉书卷一 八宦者传郑众传](#)）

顺帝乃拜冀为大将军，弟侍中不疑为河南尹。及帝崩，冲帝始在襁褓，太后临朝，诏冀与太傅赵峻、太尉李固参录尚书事。冀虽辞不肯当，而侈暴滋甚。冲帝又崩，冀立质帝。帝少而聪慧，知冀骄横，嘗朝群臣，目冀曰：“此跋扈将军也。”冀闻，深恶之，遂令左右进鸩加煮饼，帝即日崩。复立桓帝，而枉害李固及前太尉杜乔，海内嗟惧。……建和元年，益封冀万三千户，增大将军府，举高第茂才，官属倍於三公。又封不疑为颍阳侯，不疑弟蒙西平侯，冀子胤襄邑侯，各万户。和平元年，重增封冀万户，并前所袭，合三万户。弘农人宦宣素性佞邪，欲取媚於冀，乃上言大将军有周公之功，今既封诸子，则其妻宜为邑君。诏遂封冀妻孙寿为襄城君，兼食阳翟租，岁入五千万；加赐赤绂，比长公主。……

元嘉元年，帝以冀有援立之功，欲崇殊典，乃大会公卿，共议其礼。於是有人奏：“冀入朝不起，剑履上殿，謁赞不名，礼仪比萧何；悉以定陶、阳成余户增封为四，比邓禹；赏赐金钱、奴婢、綵帛、车马、衣服、甲第，比霍光；以殊元勋。每朝会，与三公绝席。十日一入，平尚书事。宣布天下，为万世法。”冀犹以所妻礼薄，意不悦。专擅威柄，凶恣日积。机事大小，莫不谘决之。宫卫近侍，并所亲树，禁省起居，纖微必知。百官迁召，皆先到冀门，棧檄谢恩，然后敢诣尚书。……

冀一门前后七封侯，三皇后，六贵人，二大将军，夫人女食邑称君者七人，尚公主三人，其余卿将尹校五十七人。在位二十余年。穷极满盛，威行内外，百僚侧目，莫敢违命。天子恭己，而不得有所亲豫。帝既不平之。延熹二年，太史令陈授因小黄门徐璜陈灾异日食之变，咎在大将军。冀闻之，讽洛阳令收考授，死於狱。帝由此发怒。……

帝大怒，遂与中常侍单超、具瑗、唐衡、左悺、徐璜等五人成谋诛冀。……使寅门令具瑗将左右廐騶、虎贲、羽林、都侯剑戟士合千余人，与司隶校尉张彪共围冀第。使光禄勋袁盱持节收冀大将军印绶，徙封比景都乡侯。冀及妻寿即日皆自杀。……梁及孙氏中外宗亲送诏狱，无长少皆弃市。……百姓莫不称庆。收冀财货，官斥买，合三十余万万，以充王府用，减天下税租之半。散其苑囿，以业穷民。录诛冀功者封尚书令尹勋以下数十人。（[后汉书卷六四梁统传附梁冀传](#)）

单超，河南人；徐璜，下邳良城人；具瑗，魏郡元城人；左悺，河南平阴人；唐衡，颍川鄆人也。桓帝初，超、璜、瑗为中常侍，悺、衡为小黄门史。初，梁冀两妹为顺、桓二帝皇后，冀代父商为大将军，再世权戚，威振天下。冀自诛太尉李固、杜乔等，骄横益甚。皇后乘势忌恣，多所鸩毒，上下钳口，莫有言者。帝逼畏久，恒有不平，恐言泄，不敢谋之。延熹二年，皇后崩。帝因如廁，独呼衡问：“左右与外舍不相得者皆谁乎？”衡对曰：“单超、左悺前能河南尹不疑，礼敬小简，不疑收其兄弟，送洛阳狱。二人

诣门谢，乃得解。徐璜、具瑗常私忿疾外舍放横，口不敢道。”於是帝呼超、愷入室，谓曰：“梁将军兄弟尊固国朝，追脅外内，公卿以下从其风旨。今欲诛之，於常侍意何如？”超等对曰：“诚国奸贼，当诛日久。臣等弱劣，未知圣意何如耳！”帝曰：“姦然者，常侍密图之。”对曰：“图之不难，但恐陛下复中狐疑。”帝曰：“奸臣胁国，当伏其罪，何疑乎？”於是更召璜、瑗等五人，遂定其议。帝警超臂出血为盟，於是诏收冀及宗亲黨与，悉诛之。愷、衡遷中常侍；封超新丰侯，二万户，璜武原侯，瑗东武阳侯，各万五千户，赐钱各千五百万；愷上蔡侯，衡汝阳侯，各万三千户，赐钱各千三百万。五人同日封，故世谓之五侯。又封小黄门刘普、赵忠等八人为乡侯。自是权归宦官，朝廷日乱矣。

其后四侯转横，天下为之语曰：“左回天，具独坐，徐卧虎，唐两堕。”皆競起第宅，楼观壮丽，窮极伎巧，金银麩毼，施於犬马。多取良人美女以为姬妾，皆珍饰华侈，拟则官人。其仆从皆乘牛车，而从列骑。又养其疏属，或乞嗣异姓，或买苍头为子，并以传国袭封。兄弟姻戚皆宰州临郡，辜较百姓，与盗贼无异。超弟安为河东太守，弟子匡为济陰太守。璜弟盛为河内太守，璜弟敏为陈留太守，瑗兄恭为沛相，皆为所在蠹害。璜兄子宣为下邳令，暴虐尤甚。先是，求故汝南太守下邳李嵩女不能得，及到县，遂将吏卒至嵩家，载其女归，戏射杀之，埋著寺内。时下邳县属东海。汝南黄浮为东海相，有告言宣者，浮乃收宣家属，无少长悉考之。录史以下固諫争，浮曰：“徐宣国贼，今日杀之，明日坐死，足以瞑目矣。”即案宣罪弃市，暴其尸，以示百姓，郡中震栗。璜於是诉怨於帝，帝大怒，浮坐髡钳，输作右校。五侯宗族宾客虐徧天下，民不堪命，起为寇贼。（后汉书卷一 八宦者列传单超传）

武既辅朝政，常有诛翦宦官之意。太传陈蕃亦素有谋。时共会朝堂，蕃以私谓武曰：“中常侍曹节、王甫等自先帝时操弄国权，浊乱海内，百姓匈匈，归咎於此。今不诛节等，后必难图。”武深然之；蕃大喜，以手推席而起。武於是引同志尹勋为尚书令，刘瑜为侍中，冯述为屯骑校尉。又徵天下名士废黜者前司隶李应、宗正刘猛、太仆杜密、廬江太守朱寓等列于朝廷。请前越巂太守荀昱为从事中郎，辟颍川陈实为属，共定计策。於是天下雄俊知其风旨，莫不延颈企踵，思奮其智力。会五月日食，蕃复说武曰：“昔萧望之困一石显，近者李、杜诸公祸及妻子，况今石显数十辈乎？蕃以八十之年，欲为将军除害。今可且因日食，斥罢宦官，以塞天变。又赵夫人及女尚书旦夕乱太后，急宜退绝，惟将军虑焉。”武乃白太后曰：“故事，黄门常侍但当给事省内，典门户，主近署财物耳。今乃使与政事而任权重，子弟布列，专为贪暴。天下匈匈，正以此故。宜悉诛废，以清朝廷。”太后曰：“汉来故事世有，但当诛其有罪，岂可尽废邪？”时中常侍管霸颇有才略，专制省内。武先白诛霸及中常侍苏康等，竟死。武复数白诛曹节等，太后允豫未忍，故事久不发。至八月太白出西方，刘瑜素善天官，恶之，上书皇太后曰：“太白犯房左驂上将星，入太微。其占，宫门当闭，将相不利，奸人在主傍。愿急防之。”又与武、蕃书，以星辰错缪，不利大臣，宜速断大计。武、蕃得书，将发，於是以朱寓为司隶校尉，刘佑为河南尹，虞祁为洛阳令。武乃奏免黄门令魏彪，以所亲小黄门山冰代之。使冰奏素狡猾尤无状者长乐尚书郑飒，送北寺狱。蕃谓武曰：“此曹子便当收杀，何复考为？”武不从，令冰与尹勋、侍御史祝纘考飒，辭连及曹节、王甫。勋、冰节奏收节等，使

刘瑜内奏。时武出宿归府，典中书者先以告长乐五官史朱瑀。瑀盗发武奏，骂曰：“中官放纵者，自可诛耳；我曹何罪，而当尽见族灭！”因大呼曰：“陈蕃、窦武奏白太后废帝，为大逆。”乃夜召素所亲壮健者，长乐从官史共普、张亮等十七人，歃血共盟，诛武等。曹节闻之，惊起，白帝曰：“外间切切，请出御德阳前殿。”令帝拔剑踊跃，使乳母赵娆等拥卫左右；取启信，闭诸禁门。召尚书官属，脅以白刃，使作诏板。拜王甫为黄门令，持节，至北寺狱，收尹勋、山冰。冰疑不受诏，甫格杀之，遂害勋，出郑飒。还共劫太后，夺玺书，令中谒者守南宫，闭门，绝复道。使郑飒等持节，及待御史谒者捕收武等。武不受诏，驰入步兵营，与绍共射杀使者。召会北军五校士数千人，屯都亭下。令军士曰：“黄门党侍反，尽力者封侯重赏。”诏以少府周靖行车骑将军加节，与让匈奴中郎将张奂率五营士讨武。夜漏尽，王甫将虎贲、羽林、廋騶、都候、剑戟士，合千余人，出屯朱雀掖门，与奂等合。明旦，悉军阙下，与武对陈。甫兵渐盛，使其士大呼武军曰：“窦武反，汝皆禁兵，当宿卫宫省，何故随反者乎？先降有赏。”营府素畏服中官，於是武军稍稍归甫。自旦至食时，兵降略尽，武、绍走，诸军追围之，皆自杀。梟首洛阳都亭，收捕宗亲宾客姻属，悉诛之。及刘瑜、冯述，夷其族。徙武家属日南，迁太后於云台。当是时，凶竖得志，士大夫皆丧其气矣。（后汉书卷九九宪武传）

时连有灾异，郎中梁人审忠以为朱瑀等罪恶所感，乃上书曰：“臣闻理国得贤则安，失贤则危，故舜有臣五人，而天下理，汤举伊尹，不仁者远。陛下即位之初，未能万机；皇太后念在抚育，权时摄政。故中常侍苏康、管霸应时诛殄，太傅陈蕃、大将军窦武考其党与，志清朝政。华容侯朱瑀知事觉露，祸及其身，遂与造逆谋，作乱王室。撞蹋省闱，执夺玺绶，迫脅陛下，聚会群臣，离间骨肉母子之恩，遂诛蕃、武及尹勋等。因共割裂城社，自相封赏。父子兄弟，被蒙尊荣，素所亲厚，布在州郡，或登九列，或據三司，不惟禄重位尊之责，而苟营私门，多蓄财货，缮修第舍，连里竟巷，盗取御水，以作鱼约，车马服玩，擬於天家。群公卿士，杜口吞声，莫敢有言。州郡牧守，承顺风旨。辟召选举，释贤取愚。故蟲蝗为之生，夷寇为之起。天意愤盈，积十余年，故频岁日食于上；地震于下，所以譴戒人主欲令觉悟，诛鉏无状。……今以不忍之恩，赦夷族之罪，奸谋一成，悔亦何及？臣为郎十五年，皆耳目闻见。瑀之所为，诚皇天所不复赦。愿陛下留漏刻之听，裁省臣表，妇灭傀儡，以答天怒。与瑀考验，有不如言，愿受汤鑊之诛，妻子并徙，以绝妄言之路。”（后汉书卷一 八宦者列传曹节传）

皇子辩乃即位，何太后临朝，进与太傅袁隗辅政，录尚书事。进素知中官天下所疾，兼忿蹇硕圖已。及秉朝政，阴规诛之。袁绍亦素有谋，因进亲客张津劝之曰：“黄门党侍权重日久，又与长乐太后专通奸利，将军宜更清选贤良，正齐天下，为国家除患。”进然其言。……蹇硕疑不自安，与中常侍赵忠等书曰：“大将军兄弟秉国专朝，今与天下党人谋诛先帝左右，埽灭我曹，但以硕典禁兵，故且沈吟。今宜共闭上合，急捕诛之。”中常侍郭胜，进同郡人也，太后及进之贵幸，胜有力焉。故胜亲信何氏，遂共赵忠等议，不从硕计，而以其书示进。进乃使黄门令收硕，诛之，因领其屯兵。袁绍复说进曰：“前窦武欲诛内宠，而反为所害者，以其言语漏泄，而五营百官服

绍，窦武兄子。

畏中人故也。今将军既有元舅之重，而兄弟并领劲兵，部曲将吏皆英俊名士，乐尽力命，事在掌握，此天赞之时也。将军宜一为天下除患，名垂后世，虽周之申伯，何足道哉？今大行在前殿，将军宜受诏，领禁兵；不宜轻出入宫省。”进甚然之，乃称疾不入陪丧，又不送山陵。遂与绍定筹策，而以其计白太后，太后不听。……

八月，进入长乐白太后，请尽诛诸常侍以下，选三署郎人守宦官庐。诸宦官相谓曰：“大将军称疾不临丧，不送葬，今歎入省，此意何为？袁氏事竟复起邪？”又张建等使人潜听，具闻其语，乃率常待段珪、毕岚等数十人持兵，窃自侧闥入伏省中。及进出，因诈以太后诏召进入，坐省閤。……尚方监渠穆拔剑，斩进於嘉德殿前。让、珪等为诏，以故太尉樊陵为司隶校尉，少府许相为河南尹。尚书得诏板，疑之曰：“请大将军出共议。”中黄门以进头掷与尚书，曰“何进谋反，已伏诛矣。”进部曲将吴匡、张璋素所亲幸，在外，闻进被害，欲将兵入宫。宫閤闭，袁术与匡共斫攻之。中黄门持兵守閤。会日暮，术因烧南宫九龙门，及东西宫，欲以脅出让等。让等入白太后，言大将军兵反，烧宫，攻尚书闥。因将太后天子及陈留王，又劫省内官属徙复道走北宫。尚书卢植执戈於閤道窗下，仰数段珪。段珪等懼，乃释太后。太后投閤，得免。袁绍与叔父隗矫诏，召樊陵、许相，斩之。苗绍乃引兵屯朱雀阙下，捕得赵忠等，斩之。吴匡等素怨苗不与进同心，而又疑其与宦官同谋，乃令军中曰：“杀大将军者即车骑也，士吏能为报讎乎？”进素有仁恩，士卒皆流涕，曰：“愿致死。”匡遂引兵与董卓弟奉车都尉是攻杀苗，弃其尸於苑中。绍遂闭北宫门，勒兵捕宦者，无少长皆杀之，或有无须而误死者。（后汉书卷九九何进传）

黄中既作，盗贼糜沸，郎中中山张钧上书曰：“窃惟张角所以能与兵作乱，万人所以乐附之者，其源皆由十常侍多放父兄子弟婚亲宾客典据州郡，辜权财利，侵掠百姓，百姓之冤，无所告诉，故谋议不轨，聚为盗贼。宜斩十常侍，县头南郊，以谢百姓，又遣使者布告天下。可不须师旅而大寇自消。（后汉书卷一八张让传）

（二）豪族地主内部（士族、外戚）的斗争

先是，周举等八使案察天下，多所劾奏。其中并是宦者亲属，辄为请乞。诏遂令勿考。又旧任三府选令史，光禄试尚书郎，时皆特拜，不复选试。固乃与廷尉吴雄上疏，以为八使所纠，宜急诛爵；选举署置，可归有司。帝感其言，乃更下免八使所举刺史、二千石。自是希复特拜，切责三公，明加考察，朝廷称善。乃复与光禄勋刘宣上言：“自顷选举牧守，多非其人，至行无道，侵害百姓。……”及冲帝即位，以固为太尉，与梁冀参录尚书事。明年，帝崩。……

固以清河王蒜年长，有德，欲立之。谓梁冀曰：“今当立帝，宜择长年、高明有德、任亲政事者，愿将军审详大计，察固、霍之立文、宣，戒邓、阎之利幼弱。”冀不从，乃立乐安王子续，年八岁，是为质帝，……冀忌帝聪慧，恐为后患，遂令左右进鸩。帝苦烦甚，使促召固。固入，前问“陛下得患所由”。帝尚能言，曰：“食煮饼，令腹中闷，得水尚可活。”时冀亦在侧，曰：“恐吐，不可饮水。”语未绝而崩。固伏尸号哭，推举侍医。冀虑其事泄，大恶之，因议立嗣。固引司徒胡广、司空赵戒。……

（冀）乃召三公、中二千石、列侯，大议所立。固、广、戒及大鸿胪杜乔皆以为清河王蒜明德著闻、又属最尊亲，宜立为嗣。先是，蠡吾侯志常取冀妹，时在京师，冀欲立之。众论既异，愤愤不得意，而未有以相夺。中常侍曹胜等闻而夜往说冀曰：“将军累世有椒房之亲，秉摄万机，宾客纵横，多有过差。清河王严明，若果立，则将军受祸不久矣。不如立蠡吾侯，富贵可长保也。”冀然其言。明日重会公卿，冀意气凶凶，而言辞激切。自胡广、赵戒以下莫不慑惮之，皆曰：“惟大将军令。”而固独与杜乔坚守本议。冀厉声曰：“罢会。”固意既不从，犹望朱心可立，复以书劝。冀愈激怒，乃说太后先策免固，竟立蠡吾侯，是为桓帝。后岁余，甘陵刘文、魏郡刘鲧各谋立蒜为天子，梁冀因此诬固与文、鲧共为妖言，下狱。门生勃海王调贯械上书，证固之枉。河内赵承等数十人亦要铁锁，诣阙通诉。太后明之，乃赦焉。及出狱，京师市里皆称万岁。冀闻之，大惊，畏固名德，终为已害。乃更据奏前事，遂诛之。（后汉书卷九三李固传）

杜乔字叔荣，河内林虑人也。少为诸生，举孝廉，辟司徒杨震府；稍迁为南郡太守，转东海相，入拜侍中。汉安元年，以乔守光禄大夫，使徇察兖州，表奏太山太守李固政为天下第一，陈留太守梁让、济阴太守汜宫、济北相崔瑗等臧罪千万以上。让即大将军梁冀季父，宫、瑗皆冀所善。还拜太子太傅，迁大司农。时梁冀子弟五人及中常侍等以无功并封，乔上书谏曰：“陛下越从藩臣，龙飞即位，天人属心，万邦攸赖。不急忠贤之礼，而先左右之封，伤善害德，与长佞谀。臣闻古之明君，褒罚必以功过；末世闇主，诛赏各缘其私。今梁氏一门，宦者微孽，并带无功之绂，裂劳臣之士，其为乖滥，胡可胜言？夫有功不赏，为善失其望；奸回不诘，为恶肆其凶。故陈资斧而人靡畏，班爵位而物无功。苟遂斯道，岂伊伤政为乱而已，丧身亡国，可不慎哉。”书奏，不省。……

先是李固见废，内外丧气，郡臣侧足而立，唯乔正色无所回挠。由是海内欢息，朝野瞻望焉。在位教月，以地震免。宦者唐衡、左悺等因共譖於帝曰：“陛下前当即位，乔与李固抗议，言上不堪奉汉宗祀。”帝亦怨之。及清河王蒜事起，梁冀遂讽有司劾乔及李固与刘鲧等交通，请逮案罪。而梁太

后素知乔忠，但策免而已。冀愈怒，使人脅乔曰：“早从宜妻子可得全。”乔不肯。明日，冀造骑至其门，不闻哭者，遂白执击之，死狱中。（[后汉书](#)卷九三杜乔传）

(三) 党锢 (士族和宦官的斗争)

桓灵之世，柄去帝室，政在奸臣，纲漏防溃，风颓教沮。抑清德而扬谄媚，退履道而进多财。力竞成俗，苟得无耻。或输自售之实，要人之书；或父兄贵显，望门而辟命。……

灵献之世，阉官用事，群奸秉权，危害忠良。臺阁失选用於上，州郡轻贡举於下。夫选用失於上，则牧守非其人矣；贡举轻於下，则秀孝不得贤矣。故时人语曰：“举秀才不知书，察孝廉父别居，寒素清白浊如泥，高第良将怯如鸡。”又云：“古人欲达勤诵经；今世圖官免治生。”盖疾之甚也。于时悬爵而卖之，犹列肆也；争津者买之，犹市人也。有直者，无分而径进；空拳者，望途而收迹。其货多者，其官贵；其财少者，其职卑。故东园积卖官之钱，崔烈有铜臭之嗤。上为下效，君行臣甚。故阿佞幸，独谈亲容。桑梓议主，中正吏部，并为魁侏，各责其估。清贫之士，何理有望哉！（抱朴子外篇卷一五 审举）

（延熹）四年，七月，卖關内侯、虎贲、羽林、缇骑营士、五大夫，钱各有差。（后汉书卷七桓帝纪）

（光和）元年，十二月，初开西邸卖官，自关内侯、虎贲、羽林入钱各有差。私令左右卖公卿。公，千万；卿，五百万。（后汉书卷八灵帝纪）

山阳公载记曰：时买官，二千石，二千万；四百石，四百万。其以德次应选者，半之，或三分之一。於西园立库以貯之。（后汉书卷八灵帝纪 李贤注引）

（中平）四年，是岁卖关内侯，假金印、素绶传世，入钱五百万。（后汉书卷八灵帝纪）

逮桓、灵之间，主荒政谬，国命委於阉寺，士子羞与为伍，故匹夫抗愤，处士横议，遂乃激扬名声，互相题拂，品核公卿，裁量执政，婞直之风，於斯行矣。夫上好则下必甚，矫枉故直必过，其理然矣。若范滂、张俭之徒，清心忌恶，终陷党议，不其然乎？初，桓帝为蠡吾侯，受学於甘陵周福。及即帝位，擢福为尚书。时同郡河南尹房植有名当朝，乡人为之谣曰：“天下规矩房伯武，因师获印周仲进。”二家宾客互相议揣，遂各树朋徒，渐成尤隙。由是甘陵有南北部，党人之议，自此始矣。后汝南太守宗资任功曹范滂，南阳太守成亦委功曹岑晷，二郡又为谣曰：“汝南太守范孟博，南阳宗资主尽诺；南阳太守岑公孝，弘农成但坐啸。”因此流言转入太学。诸生三万余人，郭林宗、贾伟节为其冠，并与李应、陈蕃、王畅更相襄重。学中语曰：“天下楷模李元礼，不畏强禦陈仲举，天下俊秀王叔茂。”又渤海公族进阶、扶风魏齐卿并危言深论，不隐豪强；自公卿以下，莫不畏其贬议，屣履到门。时河内张成善说风角，推占当赦，遂教子杀人。李应为河南尹，督促收捕，既而逢宥获免。应愈怀愤疾，竟案杀之。初，成以方伎交通宦官，帝亦颇諲其占。成弟子牢脩因上书，诬告应等养太学游士，交结诸郡生徒，更相驱驰，共为部党，诽讪朝廷，疑乱风俗。于是天子震怒，班下郡国，逮捕党人；布告天下，使同忿疾。遂收执膺等，其辞所连，及陈楚之徒二百余人。或有逃遁不获，皆悬金购募，使者四出，相望於道。明年，尚书霍詡、城门校尉宪武并表为请，帝意稍解，乃皆赦归田里，禁锢终身。而党人之名，

“灵、献”应仍为“桓、灵”。

犹书王府。自是正直废放，邪枉炽结；海内希风之流，遂共相标榜，指天下名士为之称号：上曰三君，次曰八后，次曰八顾，次曰八及，次曰八厨，犹古之八元八凯也。宪武、刘淑、陈蕃为三君，君者言一世之所宗也。李应、荀昱、杜密、王畅、刘祐、魏朗、赵典、朱寓为八后，后者言人之英也。郭林宗、宗慈、巴肃、夏馥、范滂、尹勳、蔡衍、羊陟为八顾，顾者言能以德行引人者也。张俭、岑晷、刘表、陈翔、孔昱、范康、檀敷、翟超为八及，及者言其能导人追宗者也。度尚、张邈、王考、刘儒、胡母班、秦周、蕃鸷、王章为八厨，厨者言能以财救人者也。又张俭乡人朱并承望中常侍侯览意旨，上书告俭与同乡二十四人别相署号，共为部党，图危社稷。以俭及檀彬、褚凤、张肃、薛兰、冯禧、魏玄、徐乾为八后；田林、张隐、刘表、薛郁、王访、刘祗、宣靖、公绪恭为八厨；朱楷、田槃、疎耽、薛敦、宋布、唐龙、羸盗、宣襄为八及。刻石立墀，共为部党，而俭为之魁。灵帝诏，刊章捕俭等。大长秋曹节因此讽有司，奏捕前党，故司空虞放、太仆杜密、长乐少府李应、司隶校尉朱寓、颍川太守巴肃、沛相荀昱、河内太守魏朗、山阳太守翟超、任城相刘儒、太尉掾范滂等百余人，皆死狱中。余或先歿不及，或亡命获免。自此诸为怨隙者，因相陷害，睚眦之忿，滥入党中。又州郡承旨，或有未尝交关，亦离祸毒，其死徙废禁者六七百人。熹平五年，永昌太守曹鸷上书，大讼党人，言甚方切。帝省奏，大怒，即诏司隶益州槛车收鸷，送槐里狱，掠杀之。於是又诏州郡，更考党人门生故吏、父子兄弟，其在位者免官禁锢，爰及五属。光和二年，上禄长和海上言：“礼，从祖兄弟别居异财，恩义已轻，服属疎末，而今党人锢及五族，既乖典训之文，有谬经常之法。”帝览而悟之，党锢自从祖以下皆得解释。中平元年，黄巾贼起，中常侍吕彊言於帝曰：“党锢久积，人情多怨，若久不赦宥，轻与张角合谋，为变滋大，悔之无救。”帝懼其言，乃大赦党人，诛徙之家，皆归故郡。（后汉书卷九七党锢列传序）

李膺字元礼，颍川襄城人也。……膺性简亢，无所交接，唯以同郡荀淑、陈定为师友。初举孝廉，为司徒胡广所辟，举高第。其迁青州刺史，守令畏威明，多望风弃官。复徵，再迁渔阳太守。……转烏桓校尉，鲜卑数犯塞，应常蒙矢石，每破走之。……

延熹二年徵（应）再迁河南尹。时宛陵大姓羊元群罢北海郡，臧罪狼籍；郡舍洞轩有奇巧，乃载之以归。应表欲按其罪，元群行赂宦竖，应反坐，输作左校。……

再迁，复拜司隶校尉。时张让弟朔为野王令，贪残无道，至乃杀孕妇。闻应厉威严，惧罪逃还京师，因匿兄让第舍，藏於合柱中。应知其状，率将吏卒破柱取朔，付洛阳狱。受辞畢，即杀之。让诉冤於帝。诏应入殿，御亲临轩，诘以不先请便加诛辟之意。应对曰：“昔晋文公执卫成公，归於京师，春秋是焉。礼云：‘公族有罪，虽曰宥之，有司执宪不从。’昔仲尼为鲁司寇，七日而诛少正卯。今臣到官已积旬，私懼以稽留为愆，不意獲速疾之罪。诚自知贖责，死不旋踵，特乞留五日，纆殄元恶，退就鼎鑊，始生之愿也。”帝无复言，顾谓让曰：“此汝弟之罪，司隶何愆？”乃遣出之。自此诸黄门宦侍皆鞠躬屏气，休沐不敢复出宫省。帝怪问其故，并叩头泣曰：“畏李校尉。”是时朝廷日乱，纲纪隳弛，膺独持风裁，以声名自高。士有被其

臧，同“脏”。

容接者，名为登龙门。及遭党事，当考实，膺等案经三府，太尉陈蕃却之曰：“今所考案，皆海内人誉，忧国忠公之臣。此等犹将十世宥也，岂有罪名不章，而致收掠者乎？”不肯平晷，帝愈怒，遂下膺等於黄门北寺狱。膺等颇引宦官子弟。宦官多懼，请帝以天时宜赦。於是大赦天下，膺免归乡里。居阳城山中，天下士大夫皆高尚其道，而污秽朝廷。……

陈蕃为太傅，与大将军宝武共秉朝政，连谋诛诸宦官，故引用天下名士，乃以膺为长乐少府。及陈宝之败，应等复废。后张俭事起，收捕钩党，乡人谓膺曰：“可去矣。”对曰：“事不辭难，罪不逃刑，臣之节也。吾年已六十，死生有命，去将安之？”乃诣诏狱，考死，妻子徙边，门生故吏及其父兄并被禁锢。（后汉书卷九七党锢列传李应传）

范滂字孟博，汝南征羌人也。少厉清节，为州里所服。举孝廉，光禄四行。时冀州饥荒；盗贼起，乃以滂为清诏使案察之。滂登车揽轡，慨然有澄清天下之志。及至州境，守令自知贓汗，望风解印绶去。其所举奏，莫不厌塞众议。……

复为太尉黄瓊所辟，后诏三府掾属举谣言，滂奏刺史二千石权豪之党二十余人。尚书责滂所劾猥多，疑有私故。滂对曰：“臣之所举，自非叨秽奸暴，深为民害，岂以汗简札哉？间以会日迫促，故先举所急：其未審者，方更参实。臣闻农夫去草，嘉穀必茂；忠臣除姦，王道以清。若臣言有貳，甘受显戮！”吏不能詰。滂覩时方，知意不行，因投劾去。

太守宗资先闻其名，诸署功曹，委任政事。滂在职，严整疾恶，其有行违孝悌不轨仁义者，皆扫迹斥逐，不与共朝。顯薦异节，抽拔幽陋。滂外甥西平李頌公族子孙，而为乡曲所弃。中常侍唐衡以頌请资，资用为吏。滂以非其人，寢而不召。资迁怒，捶书佐朱零。零仰曰：“范滂清裁，犹以利刃齿腐朽。今日宁受笞死，而滂不可远！”资乃止。郡中中人以下莫不归怨，乃指滂之所用，以为范党。

后宦修诬言钩党，滂坐繫黄门北寺狱。狱吏谓曰：“凡坐繫皆祭皋陶。”滂曰：“皋陶贤者，古之直臣，知滂无罪，将理之于帝。如有其罪，祭之何益！”来人由此亦止。狱吏将加掠考，滂以同囚多嬰病，乃请先就格，遂与同郡袁忠争受楚毒。桓帝使中常侍王甫以次辨詰，滂等皆三木囊头，暴於阶下。馀人在前，或对或否；滂、忠於后越次而进。王甫詰曰：“君为人臣，不推忠国，而共造部党，自相襄举，评论朝廷，虚構无端，诸所谋结，并欲何为？皆以情对，不得隐饰！”滂对曰：“臣闻仲尼之言，见善如不及，见恶如探汤。欲使善善同其清，恶恶同其汗，谓王政之所愿闻，不悟更以为党。”甫曰：“卿更相拔举，选为唇齿，有不合者，见则排斥，其意如何？”滂乃慷慨仰天曰：“古之循善，自求多福；今之循善，身陷大戮！身死之日，愿埋滂於首阳山侧，上不负皇天，下不愧夷、齐！”甫愍然为之改容，乃得并解桎梏。滂后事释南归，始发京师，汝南、南阳士大夫迎之者数千两。……

建宁二年，遂大诛党人。诏下急捕滂等。督邮吴导至县，抱诏书，闭传舍，伏床而泣。滂闻之，曰：“必为我也。”即自诣狱。县令郭揖大驚，出解印绶，引与俱亡，曰：“天下大矣。子何为在此？”滂曰：“滂死则祸塞，何敢以罪累君，又令老母流离乎！”其母就与之诀，滂白母曰：“仲博孝敬，足以供养。滂从龙舒君归黄泉，存亡各得其所。惟大人割不可忍之恩，勿增感戚！”母曰：“汝今得与李、杜齐名，死亦何恨！既有令名，复求寿考，可兼得乎！”滂跪受教，再拜而辞。顧谓其子曰：“吾欲使汝为恶，则恶不

可为；使汝为善，则我不为恶！”行路闻之，莫不流涕。时年三十三。（[后汉书卷九七党锢列传范滂传](#)）

延熹八年，太守翟超请（俭）为东部督邮。时中常侍侯寔家在防东，残暴百姓，所为不轨。俭举劾寔及其母罪恶，请诛之。寔遏绝章表，并不得通。由是结仇寔等。乡人朱并素性佞邪，为俭所弃，并怀怨恚，遂上书告俭与同郡二十四人为党。於是刊章讨捕。俭得亡命，困迫遁走，望门投止，莫不重其名行，破家相容。复流转东莱，止李笃家。外黄令毛钦操兵到门，笃引钦谓曰：“张俭知名天下，而亡非其罪。纵俭可得，宁忍执之乎？”钦因起抚笃曰：“蘧伯玉耻独为君子，足下如何自专仁义？”篇曰：“笃虽好义，明廷今日载其半矣。”钦欢息而去。笃因缘送俭出塞，以故得免。其所经历伏重诛者以十数，宗亲并殄灭，郡县为之残破。中平元年党事解，乃还乡里。（[后汉书卷九七党锢列传张俭传](#)）

十六、东汉后期的阶级矛盾和农民战争

(一) 羌人反抗东汉统治者的战争

诸降羌布在郡县，皆为吏人豪右所徭役，积以愁怨。安帝永初元年夏，遣骑都尉王弘发金城、陇西、汉阳羌数百千骑征西域。弘迫促发遣，羌懼远屯不还，行到酒泉，多有散叛。诸郡各发兵徼遮，或覆其廬落，於是勒姐、当煎、大豪、东岸等愈驚，遂同时奔溃，麻奴兄弟因此遂与种人俱西出塞。先零别种滇零与鍾羌诸种大为寇掠，断陇道。时羌归附既久，无复器甲，或持竹竿木枝以代戈矛，或负板案以为楯，或执铜镜以象兵，郡县畏懦不能制。冬，遣车骑将军邓隲、征西校尉任尚、副将五煇及三河、三辅、汝南、南阳、颍川、太原、上黨兵合五万人，屯汉阳。明年春，诸郡兵未及至，钟羌数千人先击败隲军於冀西，杀千余人，枝尉侯霸坐众羌反叛徵免，以西域都护段熲代为校尉。其冬，隲使任尚及从事中郎司马钧率藉郡兵，与滇零等数离人战於平襄，尚军大败，死者八千余人。於是滇零等自称天子，於北地招集武都、参狼、上郡、西河诸难种，众遂大盛，东犯赵、魏，南入益州，杀汉中太守董炳，遂寇钞三辅，断陇道，湟中诸县粟石万钱，百姓死亡不可胜数。朝廷不能制，而转连难剧，遂韶劣还师，留任尚屯汉阳，为诸军节度。……

五年春，任尚坐无功徵免，羌遂入寇河东，至河内。百姓相惊，多奔南度河。使北军中候朱宠将五营士屯孟津，诏魏郡、赵国、常山、中山缮作坞候六百一十六所。羌既转盛，而二千石令长多内郡人，并无战守意，皆争上徙郡县以避寇难。朝廷从之，逐移陇西徙襄武，安定徙美阳，北地徙池阳，上郡徙衙。百姓戀土，不染去旧，遂乃刈其禾稼，发撤室屋，夷营壁。破积聚。时连旱蝗饥荒，而驱贼劫略，流离分散，随道死亡，或弃捐老弱，或篇人溪妾，丧其大半。复以任尚为侍御史，击衆羌於上黨羊类山，破之，诱杀降者二百余人，乃罷孟津屯。……

自羌叛十馀年间，兵连师老，不暂宁息，军旅之费，转连委输，用二百四十馀意。府帑空竭，延及内郡，边民死者不可胜数，并、凉二州遂至虚耗。……

(永和)四年，马贤将湟中义从兵及羌胡万余骑掩擊那离等，斩之。获首虏千二百馀级，得马、骡、羊十万余头。徵贤为弘农太守。以束机为并州刺史，刘秉为凉州刺史。……机等天性虐刻，……到州之日，多所扰发。五年夏，且冻、传杂种羌等遂反叛，攻金城，与西塞及湟中杂种羌胡大寇三辅，杀害长吏，机、秉并坐徵。於是发京师近郡及诸州兵讨之，拜马贤为征西将军，以骑都尉耿叔副，将左右羽林五校士及藉州郡兵十万人屯漠阳，又於扶风、汉阳、陇道作坞壁三百所，置屯兵，以保聚百姓。且冻分遣种人寇武都，烧陇关：掠苑马。六年春，马贤将五六千骑击之，到射姑山。贤军败，贤及二子皆战歿。……

於是东西羌遂大合。鞏唐种三千馀骑寇陇西，又烧圆陵，掠关中，杀伤长吏。郃阳令任_追击，战死。遣中郎将鹿浚募勇士千五百人顿美阳，为凉州援。武威太守赵冲追击鞏唐羌，斩首四百馀级，得马、牛、羊、驱万八千馀头，羌二千余人降。诏冲督河西四郡兵为制度。罕种羌千馀寇北地。北地太守贾福与赵冲鞏之，不利。秋，诸种八九千骑寇武威，凉部震恐，於是复徙安定居扶风，北地居冯翊，遣行车骑将军執金吾张乔将左右羽林五校士及

那杂，烧当种羌。

河内、南阳、汝南兵离五千屯三辅。汉安元年，以赵冲为護羌校尉，冲招怀叛羌，罕种乃率邑落五千余户诣冲降。於是罢张乔军屯，唯烧何种三千余落据参北界。三年夏，赵冲与汉阳太守张贡掩击之，斩首千五百级，得牛、羊、驴十八万头。冬，冲击诸种，斩首四千余级。诏冲一子为郎。冲复追击於阿阳，斩首八百级。於是诸种前后三万余户诣凉州刺史降。……

永嘉元年，……自永和羌叛，至乎是岁，十余年间费用八十余亿。诸将多断盗牢禀，私自润入，皆以珍宝货赂左右，上下放纵，不恤军事。士卒不得其死者白骨相望於野。桓帝建和二年，白马羌寇广汉属国，杀长吏。是时西羌及湟中胡复畔，为寇益州：刺史率板循蠻讨破之，斩首招降二十万人。永寿元年，枝尉张贡卒，以前南阳太守第五访代为校尉，甚有威惠，西垂无事。

延熹二年，访卒，以中郎将段熲代为校尉。时烧当八种寇陇右，熲击大破之。四年，零吾悞与先零及上郡沈氏、牢姐诸种并力寇并、凉及三辅。会段熲坐事徵，以济南相胡闾代为枝尉。闾无威略，羌遂陆梁，覆没营坞，寇患转盛。中郎将皇甫规击破之。五年，沈氏诸种复寇张掖、酒泉，皇甫规招之，皆降。……乌吾种复寇汉阳，陇西、金城诸郡兵共擊破之，各还降附。至冬，滇那等五六千人悞功武威、张掖、酒泉，烧民庐舍。六年，陇西太守孙羌击破之，斩首溺死三千余人。胡闾疾，复以段熲为校尉。

永康元年，东羌岸尾等肋同种连寇三辅，中郎将张奂追破斩之。……当煎羌寇武威，破羌将军段熲复破滅之，余悉降散。……靈帝建宁三年，烧当羌奉使贡献。中平元年，北地降羌先零种因黄中大乱，乃與漠中羌、羌徒胡、北官伯玉等反，寇陇右。（后汉书卷一一七西羌传）

永初二年六月丁未朔，廿日丙寅，得车骑将军莫府文书，上郡属国都尉二千石守丞廷羨，县令三水，十月丁未到府受印绶，发夫讨畔羌，急急如律令。

马 疋，驴二百头，日给。（永初讨討檄，见陶宗仪古刻严钞，知不足齐刻本第四 页）

(二) 流民和农民起义的不断爆发

永元五年，……三月，……庚寅，遣使者分行贫民举寅流冗，开仓赈粟三十余郡。……

六年，……二月乙未，遣谒者分行禀贷三河、兖、冀、青州贫民。……三月庚寅，诏：“流民所过郡国皆实禀之。其有贩卖者，勿出租税。又欲就贱还归者，复一岁田租更赋。”……

十一年春二月，遣使循行郡国，禀贷被灵害不能自存者，令得渔采山林池泽，不收假税。……

十二年春二月，……诏：“贷被灵诸乡民种粮，赐下贫鳏寡孤独不能自存者及郡团流民，听入陂池渔采，以助蔬食。”三月丙申，诏曰：“比年不登，百姓虚匮。京师去冬无宿雪，今春无澍雨。黎民流雕，困於道路。……数诏有司，务择良吏。今犹不改，竞为苛暴，侵愁小民，以求虚名；委任下吏，假势行邪。……”……

十四年，……三月……庚辰，赈贷张掖、居延、敦煌、五原、汉阳、会稽流民，下贫民谷，各有差。……

十五年，春闰月乙未，诏：“流民欲还归本而无粮食者，过所实禀之。……”二月诏：“禀贷颍川、汝南、陈留、江夏、梁国、敦煌贫民。”（[后汉书卷四和帝纪](#)）

（永初）二年春正月，禀河南、下邳、东莱、河内贫民。……二月乙丑，遣光禄大夫樊准、吕仓分行冀、兖二州，禀贷流民。……十二月辛卯，禀东郡、钜鹿、广阳、安定、定襄、沛国贫民。……

三年，……三月，京师大饥，民相食。是岁京师及郡国四十一雨水雹，并、凉二州大饥，人相食。……

四年春正月，……辛卯，诏以三辅比遭寇乱，人庶流冗，除三年逋租、过更、口算、芻粟，禀上郡贫民各有差。

元初二年春正月，诏：“禀三辅及并、凉六郡流冗贫人。”（[后汉书卷五安帝纪](#)）

永建二年，……二月，……甲辰，诏：“禀贷荆、豫、兖、冀四州流冗贫人，所在安业之。……”

三年……四月癸卯，遣光禄大夫案行汉阳及河内、魏郡、陈留、东郡，禀贷贫人。……

六年，……冬十一月辛亥，诏曰：“连年灵潦，冀部尤甚，……流亡不绝……。其令冀部勿收今年田租芻粟。”（[后汉书卷六顺、冲、质帝纪](#)）

永初三年，……七月，海贼张伯路等寇略缘边九郡。……

四年春正月，……海贼张伯路复与渤海、平原剧贼刘文河、周文光等攻厓次：杀县令。……

五年，……九月：汉阳人杜琦、王信叛，与先零诸种羌攻陷上邦城。（[后汉书卷五安帝纪](#)）

阳嘉元年，……二月，海贼曾旌等寇会稽，杀勾章、鄞、鄮三县长，攻会稽东部都尉。……三月，扬州六郡妖贼章河等寇四十九县，杀伤长吏。……

三年，……三月庚戌，益州盗贼劫质令长，杀列侯。……

永和二年，……八月，……江夏盗贼杀郗长。……

三年，……四月，九江贼蔡伯流寇郡界，及广陵，杀江都长。……

汉安元年，……九月庚寅，广陵盗贼张婴等寇郡县。……

二年，……十二月，扬、徐盗贼攻烧城寺，杀略吏民。……

建康元年，……三月，……南郡、江夏盗贼寇掠城邑州郡。……八月，扬、徐盗贼范容、周生等寇掠城邑。……十一月，九江盗贼徐凤、马勉等称无上将军，攻烧城邑。十二月，九江贼黄虎等攻合肥。……

永嘉元年春正月，……广陵贼张婴等复反，攻杀堂邑、江都是。九江贼徐凤等攻杀曲阳、东城长。……三月，九江贼马勉称皇帝。……夏四月，……丹阳贼陆宫等围城，烧亭寺。……十一月，……历阳贼华孟自称黑帝，攻杀九江太守杨岑。（后汉书卷六顺、冲、质帝纪）

永初三年，海贼张伯路等三千余人冠赤帻，服绛衣，自称将军，寇滨海九郡，杀二千石令长。初，遣侍御史庞雄督州郡兵击之，伯路等乞降。寻复屯聚。明年，伯路复与平原刘文河等三百余人，称使者，攻厌次城，杀长吏；转入高唐，烧宫寺，出繫囚。渠帅皆称将军，共朝谒伯路。伯路冠五梁冠，佩印绶，黨眾浸盛。乃遣御史中丞王宗持节发幽、冀诸郡兵，合数万人。乃徵雄为青州刺史，与王宗并力讨之。连战破贼，斩首溺死者数百人，余皆奔走，收器械财物甚众。会赦诏到，……即罢兵。贼闻大喜，乃还所略人，而东莱郡兵独未解甲，贼复惊恐，遁走辽东：止海岛上。五年春，乏食，复抄东莱间。雄率郡兵击破之。贼逃还辽东，辽东人季久等共斩平之。（后汉书卷六八法雄传）

顺帝末，扬、徐盗贼群起，磐牙连岁。建康元年，九江范容、周生等相聚反乱，屯据历阳，为江、淮巨患。遣御史中丞冯緄将兵，督扬州刺史尹耀、九江太守討显讨之。耀、显军败，为贼所杀。又阴陵人徐凤、马勉等复寇郡县：杀略吏人。凤衣绛衣，带黑绶，称无上将军。勉皮冠黄衣，带玉印，称皇帝。筑营於当涂山中。乃建年号，置百官。遣别帅黄虎，攻没合肥。明年，广陵贼张婴等复聚众数千人反，据广陵。朝廷博求将帅，三公举抚有文武才，拜为九江都尉，与中郎将赵序助冯緄，合州郡兵数万人，共讨之。又广开赏募钱，邑各有差。……抚等进进，大破之，斩马勉、范容、周生等千五百级。徐凤遂将余众攻烧东城县。下邳人谢安应募，率其宗亲设伏击凤，斩之。封安篇平乡侯，邑三千户。拜抚中郎将，督扬、徐二州事。抚复进击张婴，斩获千余人。……又历阳贼华孟自称黑帝。攻九江，杀郡守。抚乘胜进击，破之，斩孟等三千八百级，虏获七百余，牛马财物不可胜算。於是东南悉平。（后汉书卷六八滕抚传）

时太山琅邪贼东郭竇、公孙举等聚眾三万人、破坏郡县。遣兵讨之，连年不克。永寿二年，桓帝诏公卿选将有文武者。司徒尹谘荐頴，乃拜为中郎将，击竇、举等，大破斩之，獲首万余级，余党降散。（后汉书卷九五段頴传）

延熹五年，长沙零陵贼合七八千人，自称将军，入桂阳、苍梧、南海、交阯。交阯刺史及苍梧太守望风逃奔，二郡皆没。遣御史中丞盛修募兵讨之，不能尅。豫章艾县人六百余人应募，而不得赏直，怨恚，遂反。焚烧长沙郡县，寇益阳，杀县令，众渐盛。又遣谒者马睦督荆州刺史刘度击之。军败，睦、度奔走。桓帝诏公卿举任代刘度者。向书朱穆举尚，自右校令擢为荆州刺史。尚躬率部曲，与同劳逸。广募难种诸蛮夷，明设购赏，进击，大破之，降者数万人。桂阳宿贼渠帅卜阳、潘鸿等畏尚威烈，徒入山谷。尚穹追数百里。遂入南海，破其三屯，多獲珍宝。而阳、鸿等黨众犹盛，尚欲擊之，而

士卒骄富，莫有斗志。尚计缓之则不战，逼之必逃亡，乃宣言卜阳、潘鸿作贼十年，于攻守，今兵寡少，未易可进，当须诸郡所发悉至，尔乃并力攻之。申令军中，恣听射猎。兵士喜悦，大小皆相与纵命。尚乃密使所视客潜焚其营，珍积皆尽。猎者未还，莫不涕泣。尚人人慰劳，深自咎责，因曰：“卜阳等财宝足富数世，诸卿但不并力耳。所亡少少，何足介意！”众闻，咸愤踊。向来令秣马蓐食，明旦径赴贼屯。阳、鸿等自以深固。不复设备。吏士乘锐，遂大破，平之。尚出兵三年，寇悉定。七年，封右乡侯、选桂阳太守。明年，徵还京师。时荆州兵朱盖等征戍成役久，财当不贍，忿恚，复作乱。与桂阳贼胡兰等三千余人复攻桂阳，焚烧郡怒。太守任胤秦城走，贼众遂至数万，转攻零陵。太守陈球固守，拒之。於是以尚为中郎将，将幽、冀、黎阳、乌桓步骑二万六千人救球。又与长沙太守抗徐等，发诸郡兵并势讨击，大破之，斩兰等首三千五百级，余贼走苍梧。（[后汉书卷六八度尚传](#)）

辟司空府侍御史御史中丞，督使徐、扬二州，讨贼范容、朱生、徐凰、马勉、张婴等，坐迫州郡，进兵正法。复辟司徒府、廷尉左监正、治书侍御史、广汉属国都尉、陇西太守，坐问吏辜旬不分去官。以羌骇动，为四府所表，复家拜陇西太守。上病，辟同产弟。徵议郎，夜治书侍御史、尚书、辽东太守、廷尉、太常、车骑将军。南征五溪蛮夷黄加少、高相法氏、赵伯、潘鸿等，斩首万极，没溺以千数，降者十万人，收逋寘布卅万匹。不费官财，振旅还师。（[隶释卷七车骑将军冯緄碑](#)）

(三) 东汉末年的农民战争

1. 张角领导的农民战争

初，顺帝时，琅邪宫崇诣阙，上其师于吉於曲阳泉水上所得神书百七十卷，皆缥白素，朱介，清首朱目，号太平清领书。其言以除阳五行为家，而多巫覡难语。有司奏崇所上妖妄不经，乃收藏之。后张角颇有其书焉。（后汉书卷六十下襄楷传）

初，钜鹿张角自称大贤良师，奉事黄老道，畜养弟子，跪拜首过，符水呪说以疗病。病者颇愈，百姓信向之。角因遣弟子八人使於四方，以善道教化天下，转相诳惑。十余年间，众徒数十万，速结郡国，自青、徐、幽、冀、荆、扬、兖、豫八州之人，莫不毕应。遂置三十六方。方，犹将军号也。大方万余人，小方六七千，各立渠帅。讹言“苍天已死，黄天当立。岁在甲子，天下大吉”。以白土书京城寺门，及州郡官府，皆作甲子字。中平元年，大方马元义等先收荆、扬数万人，期会发於邺。元义数往东京师，以中常侍封疆、徐奉等为内应。约以三月五日，内外俱起。未及作乱，而张角弟子济南唐周上书告之，於是车裂元义於洛阳。灵帝以周章下三公司隶，使鉤盾令周斌将三府掾属，案验宫省直街及百姓有事角道者，诛杀千余人。推考冀州，逐捕角等。角等知事已露，晨夜驰馳诸方，一时俱起。皆著黄巾为标幟，时人谓之黄巾，亦名为蛾贼。杀人以祠天。角称天公将军，角弟宝称地公将军，宝弟梁称人公将军。所在燔烧官府，劫略聚邑；州郡失据，长吏多逃亡。旬日之间，天下乡应。（后汉书卷一 皇甫嵩传）

於是发天下精兵，博选将帅，以（皇甫）嵩为左中郎将，持节，与右中郎将朱共发五校三河骑士，及募精勇，合四万余人。嵩、各统一军，共讨颍川黄巾。备前舆贼波才战，战败。嵩因进保长社。波才引大衆围城，嵩兵少，军中皆恐。乃召军吏谓曰：“兵有奇變，不在众寡。今贼依草结营，易为风火，若因夜纵烧，必大惊乱。吾出兵击之，四面俱合，田单之功可成也。”其夕遂大风，嵩乃约勅军士，皆束苜乘城，使锐士间出城外，纵火大呼，城上举燎应之。嵩因鼓而奔其陈，贼惊乱奔走。会帝遣骑都尉曹操将兵适至，嵩、操与朱合兵更战，大破之，斩首数万级。封嵩都乡侯。嵩、乘胜进讨汝南、陈国黄巾，追波才於阳翟，击彭脱於西华，并破之。余贼降散，三郡悉平。又进击东郡黄巾卜已於倉亭，生禽卜已，斩首七千余级。时北中郎将庾植及东中郎将董卓讨张角，并无功而还，乃诏嵩进兵讨之。嵩与角弟梁战於广宗。梁众精勇，嵩不能无。明日，乃闭营休士，以观其变。知贼意稍懈，乃潜夜勒兵，鸡鸣驰赴其陈，战至晡时，大破之，斩梁，获首三万级，赴河死者五离许人，焚烧车重三万余雨，悉虏其妇子，击获甚众。角先以病死，乃剖棺戮屍，传首京师。嵩复与钜鹿太守冯翊、郭典攻角弟宝於下曲阳，又斩之，首获十余万人。（同上）

时南阳黄巾张曼成起兵，称神上使，众数万，杀郡守褚裒，屯宛下百余日。后太守秦颉击杀曼成，贼更以赵弘为帅，众浸盛，遂十余万，据宛城。与荆州刺史徐理及秦颉合兵万八千人围弘。自六月至八月，不拔，有司奏欲徵备。司空张温上疏曰：“……临军易将，兵家所忌，宜假日月，责其成功。”灵帝乃止。备因急击弘，斩之。贼余帅韩忠复据宛拒备，备兵少不敌，乃张围结垒，起土山，以临城内。因鸣鼓攻其西南，贼悉众赴之。自将精卒五千掩其东北，乘城而入。忠乃退保小城，惶惧乞降。司马张超及徐璆、秦颉皆

欲听之，备曰：“兵有形同而势异者。昔秦、项之际，民无定主，故赏附以劝来耳。今海内一统，唯黄巾造寇，纳降无以劝善，讨之足以懲恶。今若受之，更开逆意。贼利则进战，钝则乞降。纵敌长寇，非良计也。”因急攻，连战不尅。登土山望之，愿谓张超曰：“吾知之矣，贼今外围周固，内营逼急，乞降不受，欲出不得，所以死战也。万人一心，犹不可当，况十万乎？其害甚矣。不如澈围，并兵入城。忠见围解，势必自出。自出则意散，易破之道也。”既而解围：忠果出战。擊因击，大破之，乘胜逐北数十里，斩首万余级。忠等遂降。而秦颀积忿忠，这杀之。余众惧不自安，复以孙夏为帅，还屯宛中。急攻之。夏，走追至西鄂精山，又破之，馘斩万余级，贼遂解散。（后汉书卷一 一朱儁传）

光和六年复举孝廉，七年三月除郎中，拜酒泉禄福畏。詆贼张角，起兵幽、冀、兖、豫、荆、杨同时并动。而县民郭家等，复造逆乱，燔烧城寺，万民骚扰，人里（怀）不安，三郡告急，羽檄仍至。於时圣主谘讫群僚，咸曰君哉，转拜郃阳令。收合余烬，艾夷残进，绝其本根。（金石萃编卷十四郃阳令曹全碑）

2. 河北的农民军

自黄巾贼后，复有黑山、黄龙、白波、左校、郭大贤、于氏根、青牛角、张白骑、刘石、左髭、丈八、平汉、大讨、司隶、椽哉、雷公、浮云、飞燕、白雀、杨凤、于毒、五鹿、李大目、白绕、畦固、苦晒之徒，并起山谷间，不可胜数。其大声者称雷公，骑白马者为张白骑，轻便者言飞燕，多髭者号于氏根，大眼者为大目：如此称号，各有所因。大者二万，小者六七千。贼帅常山人张燕轻勇趣捷，故军中号曰飞燕。善得士卒心，乃与中山、常山、赵郡、上党、河内诸山谷寇贼更相交通，众至百万，号曰黑山贼。河北诸郡县并被其害，朝廷不能讨。燕乃这使至京师奏书，乞降。遂拜燕平难中郎将，使领河北诸山谷事，岁得举孝廉计吏。燕后渐寇河内，逼近京师。於是出备为河内太守，将家兵击却之。（后汉书卷一 一朱备传）

张燕，常山真定人也，本姓褚。黄巾起，燕合聚少年为群盗，在山泽间，转攻还真定，众万余人。博陵张牛角亦起众，自号将兵从事，与燕合。燕推牛角为帅，俱攻麴陶。牛角为飞矢所中，被创且死，令众奉燕。告曰：“必以燕为帅。”牛角死，来奉燕，故改姓张。燕剽捍，捷速过人，故军中号曰飞燕。其后人众寔广，常山、赵郡、中山、上党、河内诸山谷皆相通。其小帅孙轻、王当等各以部众从燕，众至百万，号曰黑山。灵帝不能征，河北诸郡被其害。燕遣人至京都乞降，拜燕平难中郎将。（三国志魏志卷八张燕传）

张角之反也，黑山、白波、黄龙、左枝、牛角、五鹿、羝根、苦螭、刘石、平汉、大洪、司隶、缘城、罗市、雷公、浮云、飞燕、白爵、杨凤、于毒等各起兵，大者二万，小者不减数千。灵帝不能讨，乃遣使拜杨凤为黑山校尉，领诸山贼，得举孝廉计吏。後遂弥漫不可复数。（同上裴注引九州春秋）

（初平四年）三月上巳，（绍）大会宾徒於薄落津，闻魏郡兵反，与黑山贼于毒等数万人共覆邺城，杀郡守。坐中客家在邺者，皆忧怖失色，或起而啼泣。绍容貌自若，不改常度。贼有陶升者，自号平汉将军，独反诸贼，将部众踰西城，入闭府门，具车重，载绍家及诸衣冠在州内者，身白扞卫，送到斥邱。绍还，因屯斥邱，以陶升为建义中郎将。六月，绍乃出军，入朝

歌鹿肠山苍岩谷口，讨于毒。围攻五日。破之，斩毒及其宋万余级。绍遂寻山北行，进击诸贼左髭、文八等，皆斩之。又击刘石、青牛角、黄龙、左校、郭大贤、李大目、于氏根等，复斩数万级，皆屠其屯壁。遂与黑山贼张燕及四营屠各、鴈门、乌桓战於常山。燕精兵数万，骑数千匹，连战十余日。燕兵死伤虽多，绍军亦疲，遂各退。（後汉书卷一 四上袁绍传）

3. 宗教形式所反映的农民斗争纲领

张鲁，字公祺，沛国丰人也。祖父陵客蜀，学道鹤鸣山中，造作道书，以惑百姓。从受道者出五斗米，故世号米贼。陵死，子衡行其道。衡死，鲁复行之。益州牧刘焉以鲁为督义司马，与别部司马张修将兵击漠中大守苏固。鲁遂袭修，杀之，夺其众。焉死，子璋代立。以鲁不顺，尽杀鲁母家室。鲁遂据漠中，以鬼道教民，自号师君。其来学道者，初皆名鬼卒，受本道：已信：号祭酒，冬领部众，多者为治头大祭酒。皆教以诚信不欺诈，有病白首其过，大都与黄中相似。诸祭酒皆作义舍，如今之亭传。又置义米肉，悬於义舍；行路者量腹取足，若过多，鬼道辄病之。犯法者三原，然後乃行刑。不置长吏，皆以祭酒为治，民夷便乐之。雄据巴、汉，垂三十年。（三国志魏志卷八张鲁传）

熹平中，妖贼大起，三辅有骆曜。光和中，东方有张角，汉中有张修。学曜教民緇匿法，角为太平道，修为五斗米道。太平道者，师持九节杖，为符祝，教病人叩头思过，因以符水饮之。得病或日浅愈者，则云此人信道：其或不愈，则为不信道。修法晷与角同，加施静室，使病者处其中思过。又使人为奸令、祭酒，祭酒主。以老子五千文使都习，号为奸令，为鬼吏，主为病者请祷。请祷之法，书病人姓名，说服罪之意。作三通：其一上之天，著山上；其一埋之地，其一沉之水，谓之三官手书。使病者家出米五斗以为常，故号曰五斗米师。责无益於治病，但为淫妄。然小人晋愚，竞共事之。后角被诛，修亦亡。及鲁在汉中，因其民信行修业，遂增饰之。教使作义舍，以米肉置其中，以止行人。又教使自隐，有小过者，当治道百步则罪除。又依月令，春夏禁杀。又禁酒。流移寄在其地者，不敢不奉。（按裴松之注谓张脩应是张衡之误。）（同上裴松之注引典略）

熹平二年三月一日，天表鬼兵胡九口口仙历道成，玄施延命，道正二元，布於伯气，定召祭酒张普、萌生、赵广、王盛、黄长、杨奉等，诣受微经十二卷，祭酒约施天师道，法无极才。（隶续卷三，8页，米巫祭酒张普题字）

然人积道无极，不肯教人开朦求生，罪不除也。或身即坐，或流后生。所以然者，断天生道，與天为怨。人积德无极，不肯力教人守德，养性为谨，其罪不除也。或身即坐，或流后生。所以然者，返断地养德，与地为怨，大咎人也。或积财亿万，不肯救穷周急，使人饥寒而死，罪不除也。或身即坐，或流後生。所以然者，乃此中和之财物也，天地所以行仁也，以相推通周足，令人不穷。今反聚而断绝之，使不得偏也，与天地和气为仇。或身即坐，或流后生，会不得久聚也，当相推移，天生人，使人有所知，好善而恶恶也。幸有知，知天有道而反贱道，而不肯力学之以自救。或得长生，在其天统先人之体，而反白轻。不学视死。忽然临死，乃白冤，罪不除也。或身即坐：或流后生，令使生遂无知，与天为怨，所以然者，乃天自力行道，故常吉，失道则凶死。虽爱人欲乐善，著道於人身，人不肯力为道，名为无道之人，天无缘使得有道而寿也。乃使天道断绝，故与天为怨也。人生知为德善，而

不肯力学为德，反贱德恶养，白轻为非，罪不除也。或身即坐，或流后生。所以然者，与地相反。地者好德而养，此人忽事，不乐好德，自爱先人体，与地为谷也，天生人，幸使其人人自有筋力，可以白衣食者。而不肯力为之，反致饥寒：负其先人之体。而轻休其力，不为力可得衣食，反常自言愁苦饥寒。但常仰多财家，须而后生，罪不除也。或身即坐，或流后生。所以然者，天地乃生凡财物可以养人者，各当随力聚之，取足而不穷。反休力而不作之自轻，或所求索不和，皆为强取人物，与中和为仇，其罪当死明矣。此有六大罪而天憎恶之，其罪不可除也。……夫天地生凡财物，已属於人，使其无根，亦不上著於天，亦不下著於地。物者，中和之有，使可推行，浮而往来，职当主固穷救急也。夫人畜金银珍物，多财之家，或亿万种以上，畜积腐涂，如贤知以行施，予贫家乐，名仁而已。助地养形，助帝王存良谨之民。夫亿万之家，可固万户，予陈收新，毋疾利之心，德洽天地，闻於远方，尚可常得新物，而历涂者除去也。其中大贤者，迺日奏上其功於帝王。其中小贤，日举之於乡里。其中大愚人不偿报恩者，极十有两三耳，安能使人大贫哉，为善不止，大贤深明举之，名闻国中，四海人道之者塞道。明王圣主闻之，见助养民大喜，因而诏取，位至鼎辅，因是得尊贵，世世无有解已，尚为大仁，天下少有。上不负先祖，下不负於子孙，天地爱之，百神利之，帝王持之若明友，比鄰示之若父母。功著天地，不复去也；禄著盲位，不复赅也；名著万民，不复灭也。夫仁可不为乎哉？或有遇得善富地，并得天地中和之财，积之迺亿亿万种，珍物金银亿万，反封藏逃匿於幽室，令皆腐涂。见人穷困往求，为置不予：既予不即许，必求取增倍也：而或但一增，或四五迺止。赐予富人，绝去贫子，令使其饥寒而死，不以道理，反就笑之。与天为怨，与地为咎，与人为大仇，百神憎之。所以然者，此财物乃天地中和所有，以共养人也。此家但遇得其聚处，比若仓中之鼠，常独足食，此大仓之粟，本非独鼠有也：少内之钱财，本非独以给一人也；其有不足者，悉当从其取也。愚人无知，以为终古独当有之，不知乃万尸之委输，皆当得衣食於是也。爱之反常怒喜，不肯力以固穷救急，令使万家之绝，春无以种，秋无以收，其冤结悉仰呼天。天为之感，地为之动，不助君子固穷救急，为天地之间夫不仁人。（太平经卷六七六罪十治诀）

唯唯。今天下所畏，口闭为其不敢妄诞。今日月星历，亲天之列宿神也，尚相畏，是故日出，星辄逃匿，不敢见畏其威。夫四境之内，有严帝王，天下惊骇，虽去京师太远者，畏诏书不敢语也；一州界有强长吏，一州不敢语也，一郡有强长吏，一郡不敢语也，一县有刚疆长吏，一县不敢语也，一闾亭有刚强亭长，尚乃一亭部为不敢语。此亭长，尚但吏之最小者也，何况其臣者哉？皆恐见害焉，各取其解免而已，虽有善心意，不敢白达於上也，使道断绝於此。今但一里有刚强之人，常持一里之正者，一里尚为其不敢语，后恐恨之得害焉。但一家有刚强武气之人常持政，尚一家为其不敢语也。一家尚亲，自共血脉，同种类而生，尚乃柏厭畏如此，何况异世乎？今太上中古以来，多失道德，反多以威武相治，威相迫胁，有不听者，后会大得其害，为伤甚深，流子孙。故人民虽见天灾怪咎，骇畏其比近所属、而不敢妄言，为是独积久，更相承负。到下古尤益剧，小有欲上书言事，自达於帝王者，比近持其伞者辄杀之；不即时害伤，后会更相属托而伤害之。故民臣悉结舌

杜口为暗，虽儿愁冤，睹恶不敢上通。故今帝王聪明绝也，而天奎日多，是明证效也。今民亲得生於父母，受命於天地。以天地为父母，见其有灾变善恶，是天地之谈语，欲有此言也。人尚皆骇畏，且见害於比近所系属者，不敢语言泄事，迺相勒教，共背天地，与共断绝，不通皇天后土所欲言也。共蔽冤天地，乃使其辞语不通，天地长怀恨邑而不达。今帝王虽神圣，一人之源，乃虚百重人之内，万里之外。百重之内，虽欲往通言，迫胁於比近，不得往达也。夫帝王虽有万万人之仁圣，人各迫劫畏事，天地极最神圣，人乃仰视俯睹，尚倚之当前自解而已，帝王安能神圣於天与地乎？愚生六人常逢猛虎於远方閒野，六人俱止足不敢移，口不敢语，头不敢动，目不敢瞑，夫入之所迫脅所畏如此矣。”“……德看见文，皆令来上书者，使其大 有功者，德赐之也。如此则天下莫不欢喜，乐尽其力，共上书言事也，勿得独有孤一人言也，皆令集议。一人言或妄伪佞欺，名为使上失实，不可听天过也，比连年上书，比比有信，有大功者。上士之人众集者，常病不多，两三人集，固固有有奸伪多者，无奸伪何也？”“愿闻之。”“然多者则其上书者便白传相畏，恐事漏泄，见得长短，反为欺上，为傍人所上，故尽实核口口，乃敢言之也，不口口不敢言。又不敢有可隐，皆畏恐有后事，是故悉信也。比若一里百户共欺也，男女小儿巨人，会有泄之者，旁里会有知之者。其里贤明畏事者，会不敢匿，恐坐其事。何况乃一州一郡一县一乡一亭，郡有非常事，阳阳何可隐？犹为旁人所得长短，故善恶都毕出，天乃大喜，灾除去，与流水无异也。子知之耶？”“唯唯”。“又大集议，无敢欺者，一两人欲欺，余人会不从之也。有欲欺不信者，即时众共记之上之。其法应为背天地、欺帝王、诈伪大逆不道之人也。天怨之，人恶之，其罪不得与赦也。真人知之耶？”“唯唯”。“听，子已觉矣。已行上书，还反其家，有怨其行。上书欲害者，即左方之名为怨章，罪过不除。如是则三道行书已通，无敢闭绝者也。如是则天地已悦矣，帝王承负之灾厄，已大除去，天下太平矣……。”“……今天师书文悉使小大，下及奴婢，皆集议共上书道灾异善恶，曾不太繁耶哉？异生愿闻其意。”“善哉！子六人为天问事，详慎乎、天使诸真人言也。然所以使下及庶人奴婢者，今天之法界，万里异天地，五千里复小异；千里异风气，五百里复小异；百里异阴雨，五十里复小异；一县异变灾怪善恶也。夫皇天有灾怪，变非必常，当处帝王之宅，县盲之庭，长吏之前也。灾变异之见，常於旷野民间，庶贱反先知之也。各为其部吏讳，不取言；吏复各为其君讳，而不敢言，反共 断绝天地谈。人人欲誉其长吏，使其名善，而高功疾迁，共作无道，互天地之灾异变怪，令闭塞不得通达帝王之前，使帝王无故断绝，无聪明，不得天地心意，其治危乱难安，得愁苦焉。夫帝王天所父命生，以天为，以地为母。帝王为天子，民臣共为无道，乃断人父母谈语，不得通於其子，其罪莫大焉。为共断绝天地之谈，共欺其上，为人民臣不忠信，遗乃如斯，罪当轻童，宁可名字耶？……”……“所集议人，当於何期乎？”“善哉，子之言，悉记於太平来善之宅下。”“何必於此？”“然，其有奇方殊文，可使投於太平来善宅中，因集议善恶於其下，而四方共上事也。”。（[太平经卷八六来善集三道文书诀](#)）

十七、西汉后期到东汉末的学术文化

(一) 宗教迷信

1. 灾异、符命、图识说

眭弘字孟，鲁国蕃人也。……孝昭元凤三年正月，泰山莱芜山南，匈匈有数千人声。民视之，有大石自上，高大五尺，大四十八围，入地深八尺，三石为足。石立后，有白鸟数千下集其旁。是时昌邑有枯社木，卧复生。又上林苑中大柳树断枯卧地，亦自立生，有虫食树叶成文字，曰“公孙病已立”。孟推春秋之意，以为石、柳皆阴类，下民之象；泰山者，岱宗之岳，王者易姓告代之处。今大石自立，僵柳复起，非人力所为，此当有从匹夫为天子者。枯社木复生，故废之家公孙氏当复兴者也。孟意亦不知其所在，即说曰：“先师董仲舒有言，虽有继体守文之君，不害圣人之受命。汉家尧后，有传国之连。汉帝宜谁差天下，求索贤人，礼以帝位，而退自封百里，如殷、周二王后，以承顺天命。”（前汉书卷七五眭弘传）

本始四年，……夏四月壬寅，郡国四十九地震或山崩水出。诏曰：“盖灾异者，天地之戒也。朕承供业，奉宗庙，托於士民之上，未能和群生。乃者地震北海琅邪，壤祖宗庙，朕甚惧焉。丞相、御史其与列侯中二千石博问经学之士，有以应变，辅朕之不逮，毋有所讳。”（前汉书卷八宣帝纪）

翼奉字少君，东海下邳人也。治齐诗，与萧望之、匡衡同师。三人经术皆明，衡为后进，望之施之政事，而奉惇学不仕。好律历阴阳之占。元帝初即位，诸儒荐之，徵待诏宦者署。数言事，宴见，天子敬焉。时平昌侯王临，以宣帝外属侍中称诏，欲从奉学其术，奉不肯与言，而上封事曰：“臣闻之於师，治道要务在知下之邪正。人诚乡正，虽愚为用。若乃怀邪，知益为害。知下之术，在於六情十二律而已。北方之情好也，好行贪狼，申、子主之。东方之情怒也，怒行阴贼，亥、卯主之。贪狼必待阴贼而后动，阴贼必待贪狼而后用。二阴并行，是以王者忌子、卯也。礼经避之；春秋讳焉。南方之情恶也，恶行廉贞，寅、午主之。西方之情喜也，喜行宽大，己、酉主之。二阳并行，是以王者吉午、酉也。诗曰：‘吉日庚午。’上方之情乐也，乐行奸邪，辰、未主之。下方之情哀也，哀行公正，戌、丑主之。辰、未属阴，戌、丑属阳，万物各以其类应。今陛下明圣虚静，以待物至，万事虽众，何闻而不谕，岂况乎执十二律，而御六情，於以知下，参实亦甚优矣。万不失一，自然之道也。迺正月癸未，日加申，有暴风从西南来。未主奸邪，申主贪狼，风以大阴下抵建前，是人主左右邪巨之气也。……”

奉奏封事曰：“巨闻之於师曰：天地设位，悬日月，布星辰，分阴阳，定四时，列五行，以视圣人，名之曰道。圣人见道，然后知王治之象，故画州土，建君臣，立律历，陈成败，以视贤者，名之曰经。贤者见经，然后知人道之务，即诗、书、易、春秋、礼、乐是也。易有阴阳，诗有五际，春秋有灾异，皆列终始，推得失，考天心，以言王这之安危。……”（前汉书卷七五翼奉传）

初，成帝时，齐人甘忠可诈造天官历、包元太平经十二卷，以言“汉家逢天地之大，终当更受命於天。天帝使真人赤精子下教我此道。”忠可以教

重平夏贺良、客丘丁广世、东郡郭昌等。中垒校尉刘向奏忠可假鬼神罔上惑众，下狱治服未断，病死。贺良等坐挟学忠可书，以不敬论。后贺良等复私以相教。哀帝初立，司隶校尉解光亦以明经通灾异得幸，白贺良等所挟忠可书。事下奉车都尉刘歆，歆以为不合五经，不可施行，而季寻亦好之。光曰：“前歆父向奏忠可下狱，歆安肯通此道？”时郭昌为长安令，劝寻宜助贺良等。寻遂白贺良等皆待诏黄门。数召见，陈说：“汉历中衰，当更受命。成帝不应天命，故绝嗣。今陛下久疾，变异屡数，天所以谴告人也。宜急改元易号，乃得延年益寿，皇子生，灾异息矣。得道不得行，咎殃且亡。不有，洪水将出，灾火且起，涤汤民人。”哀帝久寝疾，几其有益，遂从贺良等议。於是诏制丞相御史，“盖闻尚书五曰‘考终命’，言大连壹终，更纪天元人元，考文正理，推历定纪，数如甲子也。朕以眇身，入继太祖，承皇天，总百僚，子元元，未有应天心之效。即位出入三年，灾变数降，日月失度，星辰错谬，高下贸易，大异连仍，盗贼并起。朕甚惧焉，战战兢兢，唯恐陵夷。惟汉至今二百载，历纪开元，皇天降非材之右，汉国再获受命之符。朕之不德，曷敢不通。夫受天之元命，必与天下自新，其大赦天下。以建平二年为太初元年’，号曰陈圣刘太平皇帝。漏刻以页二十为度，布告天下，使明知之。”（前汉书卷七五李寻传）

（莽）遣五威将王奇等十二人班符命四十二篇于天下：德祥五事，符命二十五，福应十二，凡四十二篇。其德祥言文、宣之世，黄龙见于成纪，新都高祖考王伯墓门梓柱生枝叶之属；符命言井石、金匱之属；福应言雌鸡化为雄之属。其文尔雅依托，皆为作说，大归言莽当代汉有天下云。总而说之曰：“帝王受命，必有德祥之符瑞，协成五命，申以福应，然后能立巍巍之功，传於子孙，永享无穷之祚。故新室之兴也，德祥发於汉三七九世之后，肇命於新都，受瑞於黄支，闕王于武功，定命於子回，成命於巴宕，申福於十二应，天所以保佑新室者，深矣，固矣。武功丹石，出於汉氏。平帝末年，火德销尽，土德当代，皇天春然，去汉与新，以丹石始命於皇帝。皇帝谦让，以攝居之，未当天意。故其秋七月，天重以三能文马。皇帝复谦让，未即位，故三以铁契，四以石龟，五以虞符，六以文圭，七以玄印，八以茂陵石书，九以玄龙石，十以神井，十一以大神石，十二以铜符帛图。申命之瑞，浸以显著，至於十二，以昭告新皇帝。皇帝深惟上天之威不可不畏，故去攝号，犹尚称假，改元为初始，欲以承塞天命，克厌上帝之心。然非皇天所以郑重降符命之意，故是日天复决其所以勉书。又侍郎王旺，见人衣白布单衣，赤绩方领。冠小冠，立於王路殿前，谓旺曰：‘今日天同色，以天下人民属皇帝。’旺怪之，行十馀步，人忽不见。至丙寅暮，汉氏高廟有金匱图策：‘高帝承天命，以国传新皇帝。’明旦，宗伯忠孝侯刘宏以闻，乃召公卿议，未决，而大神石人谈曰：“趣新皇帝之高庙受命，毋留。”于是新皇帝立登车之汉氏高庙受命。受命之日，丁卯也。丁火，汉氏之德也！卯，刘姓所以为字也，明汉刘火德尽，而传于新室也。……”（前汉书卷九九王莽传）

初，光武善讖，及显宗、肃宗因祖述焉。自中兴之后，儒者争学图纬，兼复附以妖言，衡以图纬虚妄，非圣人之法，乃上疏曰：“臣闻圣人明审律历，以定言凶，重之以卜筮，杂之以九官，经天验道，本尽于此。或观星辰逆顺，寒燠所由；或察龟策之占，巫观之言：其所因者，非一术也。立言於前，有徵於后，故智者贵焉，谓之讖书。讖书始出，盖知之者寡，自汉取秦，用兵力战，功成业遂，可谓大事。当此之时，莫或称讖，若夏侯胜、睦孟之

徒，以道术立名，其所述著，无讖一言。刘向父子领校秘书，阅定九流，亦无讖录。成、哀之后，乃始闻之。尚书尧使鯀理洪水，九载绩用不成，鯀则歿死，禹乃嗣兴，而春秋讖云‘共工理水’。凡讖皆云黄帝伐蚩尤，而诗讖独以为蚩尤败，然后尧受命。春秋元命包中有公输舟与墨翟事，见战国，非春秋时也。又言别有益州。益州之置，在于汉世，其名三辅诸陵，世数可知。至于图中乞于成帝一卷之书，互异数事。圣人之言，势无若是，殆必虚伪之徒以要世取资。往者侍中贾逵撻讖互异三十馀事，诸言讖者皆不能说。至於王莽篡位，汉世大祸，八十篇何为不戒？即知图忤成於哀、平之际也。且河洛六艺，篇录已定，后人皮传，无所容篡。永元中，清河宋景遂以历纪推言水灾，而伪称洞视玉版，或者至於弃家业入山林，后皆无效，而复采前世成事以为证验。至於永建复统，则不能知，此皆欺世罔俗，以昧势位，情伪较然，莫之纠禁。且律历、卦候、九宫、风角，数有徵效，世莫肯学，而竞称不占之书。譬犹画工恶图犬马，而好作鬼魅，诚以实事难形而虚伪不穷也。宜收藏图讖，一禁绝之，则未紫无所眩，典籍无瑕玷矣。”（后汉书卷八九张衡传）

是时帝方信讖，多以决定嫌疑。……谭复上疏曰：“……盖天道性命，圣人所难言也，自子贡以下不得而闻，况后世浅儒能通之乎？今诸巧慧小才伎数之人增益图书，矫称讖记，以欺惑贪邪，誑误人主，焉可不抑远之哉？……”……其后有诏会议灵台所处，帝谓谭曰：“吾欲讖决之，如何？”谭默然良久，曰：“臣不读讖。”帝问其故，谭复极言讖之非经。帝大怒曰：“桓谭非圣无法。”将下斩之。谭叩头流血，良久乃得解。（后汉书卷五八上桓谭传）

2. 佛教的传入 和道教的形成

佛道神化，兴自身毒，而二汉方志：，莫有称焉。张骞但著地多暑湿，乘象而战。班固虽列其奉浮屠，不杀伐，而精文善法导达之功，靡所传述。……汉自楚英，始盛斋戒之祀，桓帝又修华盖之饰。将微义未译而但神明之邪？详其清心释累之训，室有兼遣之宗，道书之流也。（后汉书卷一一八西域传论）

昔汉哀帝元寿元年，博士弟子景卢受大月氏王使尹存口受净屠经。……浮屠所载临蒲塞、桑门、伯闻、疏问、白疏闻、比丘、晨门，皆弟子号也。浮屠所载，与中国老子经相出入。（三国志魏志卷三 裴松之注引魏略西戎传）

刘歆著七略，班固志艺文，释氏之学，所未会纪。案汉武元狩中，这霍去病讨匈奴，至皋兰，过居延，斩首大获。昆那王杀休屠王将其众五万来降，获其金人。帝以为大神，列於甘泉宫。金人率长大馀，不祭祀，但烧香礼拜而已。此则佛道流通之渐也。及开西域，遣张骞使大夏。还，传其旁有身毒国，一名天竺。始闻有浮屠之教。哀帝元寿元年，博士弟子秦景宪受大月氏

帝，指光武帝。

佛教何时始传入中国，虽难於确考，但可知大约在西汉后期武帝短西域之后。今录主要文献记载，以供参考。

身毒，古国名，即今之印度。

景卢，魏书释老志作秦景宪，通典作秦景。

王使尹存口授浮屠经。中土闻之，未之信了也。后孝明帝夜梦金人，顶有白光，飞行殿庭，乃访群臣，傅毅始以佛对。帝道郎中蔡愔、博士弟子秦景等，使於天竺，写浮屠遗范。愔仍与沙门攝摩腾、竺法兰东还洛阳。中国有沙门及跪拜之法，自此始也。愔又得佛经四十二章及释迦立像。明帝令画工图佛像，置清凉台及显节陵，上经緘於蘭臺石室。愔之还也，以白马负经而至，汉因上白马寺於洛城雍关西。摩腾、法兰咸卒於此寺。浮屠正号曰佛陀，佛陀与浮图声相近，皆西方言，其来转为二音。华言译之，则为净觉，言灭秽成明道为圣悟。凡其经旨，大抵言生生之类，皆因行业而起。有过去、当今、未来，历三世，识神常不灭。凡为善恶，必有报应。渐积胜业，陶冶羸鄙，经无数形，藻练神明，乃致无生，而得佛道。其问阶次心行等级非一，皆缘浅以至深，藉微而为著，率在於积仁顺，蠲嗜欲，习虚静而成通照也。故其始修心，则依佛法僧，谓之三归，若君子之三畏也。又有五戒，去杀、盗、淫、妄言、饮酒，大意与仁义礼智信同名为异耳。云奉持之，则生天人胜处，虧犯，则坠鬼畜诸苦恶生处。凡有六道焉。诸服其道者，则剃落须发，释累辞家，结师资，尊律度，相与和居，治心、修净，行乞以自给，谓之沙门，或曰桑门，亦声相近。总谓之僧，皆胡言也。僧译为和命众，桑门为息心，比丘为行乞。俗人之信凭道法者，男曰优婆塞，女曰优婆夷。其为沙门者，初修十诫，曰沙弥，而终於二百五十则具足，成大僧。妇人道者曰比的尼，其诚至於五百。（魏书卷——四释老志）

英少时好游侠，交通宾客。晚节更喜黄老学，为浮屠齋戒祭祀。（永平）八年，诏令天下死罪皆入缣赎。英遣郎中令奉黄缣白纨三十匹，诣国相曰：“托在藩辅，过恶累积，欢喜大恩，奉送缣帛，以赎愆罪。”国相以闻。诏报曰：“楚王诵黄老之微言，尚浮屠之仁祠，洁齋三月，与神为誓，何嫌何疑，当有海吝，其还赎以助伊蒲塞、桑门之盛饌。”（后汉书卷七二楚王英传）

延熹九年，楷自家诣阙上疏曰：“……臣前上琅邪宫崇受于吉神书，不合明德。……书奏，不省，十馀日，复上书曰：“……闻宫中立黄老浮屠之祠。此道清虚，贵尚无为，好生恶杀，省欲去奢。今陛下嗜欲不去，杀罚过理，既乖其道，岂获其祚哉！或言老子入夷狄为浮屠。浮屠不三宿桑下，不欲久生恩爱，精之至也。天神遗以好女，浮屠曰：‘此但革囊盛血。’遂不盼之。其守一如此，乃能成道。今陛下媵女艳妇，极天下之麗；甘肥饮美，单天下之味，奈何欲如黄老乎？”书上，郎召，诏尚书问状。……帝以楷言虽激切，然皆天文恒象之数，故不诛，犹司寇论刑。初顺帝时，琅邪官崇诣阙上其师于吉於曲阳泉水上所得神书百七十卷，皆缥白素朱介青首朱目，号太平清领书，其言以阴阳五行学家，而多巫雜语。有司奏崇所上，妖妄不经，乃收藏之。后张角颇有其书焉，（后汉书卷六 下襄楷传）

(二) 王充

1. 王充传略

王充，字仲任，会稽上虞人也。其先自魏郡元城徙焉。充少孤，乡里称孝。后到京师，受业太学，师事扶风班彪。好博览而不守章句。家贫无书，常游洛阳市肆，阅所卖书，一见辄能诵亿，遂博通众流百家之言。后归乡里，屏居教授。仕郡为功曹，以数谏争不合去。充好论说，始若诡异，终有理实。以为俗儒守文，多失其真。乃闭门潜思，绝庆吊之礼，户牖墙壁，各置刀笔。著《论衡》八十五篇，二十馀万言。释物类同异，正时俗嫌疑。刺史董勤辟为从事，转治中。自免还家。友人同郡谢夷吾上书荐充才学。肃宗特诏公车徵，病不行。年渐七十，志力衰耗，乃造《养性书》十六篇。裁节嗜欲，颐神自守。永元中，病卒于家。（《后汉书》卷七九《王充传》）

2. 王充的思想

天地合气，万物自生，犹夫妇合气，子自生矣。万物之生，含血之类，知饥知寒，见五谷可食，取而食之，见丝麻可衣，取而衣之。或说以为天生五谷以食人，生丝麻以衣人，此谓天为人作农夫桑女之徒也，不合自然，故其义疑，未可从也。试依道家论之，天者普施气万物之中，穀愈饥而丝麻救寒，故人食穀衣丝麻也。夫天之不故生五谷丝麻以衣食人，由其有灾变不欲以谴告人也；物自生而人衣食之，气自变而人畏惧之。以若说论之，厌於人心矣。（《论衡自然篇》）

世谓死人为鬼，有知，能害人。试以物类验之，死人不为鬼，无知，不能害人。何以验之？验之以物。人，物也；物，亦物也。物死不为鬼，人死何故独能为鬼？……

人之所以生者，精气也，死而精气灭。能为精气者，血脉也，人死血脉竭，竭而精气灭，灭而形体朽，朽而成灰土，何用为鬼？人无耳目则无所知，故聋言之人比於草木。夫精气去人，岂徒与无耳目同哉。朽则消亡，荒忽不见，故谓之鬼神。人见鬼神之形，故非死人之精也。何则？鬼神，荒忽不见之名也，人死，精神升天，骸骨归土，故谓之鬼，鬼者，归也。神者，荒忽无形者也。或说鬼神，阴阳之名也。阴气逆物而归，故谓之鬼。阳气导物而生，故谓之神。神者，伸也。……

人之精神藏於形体之内，犹粟米在囊橐之中也。死而形体朽，精气散，犹囊橐穿败，粟米弃出也。粟米弃出，囊橐无复有形，精气散亡，何能复有体而人得见之乎？禽兽之死也，其肉尽索，皮毛尚在，制以为裘，人望见之，似禽兽之形，故世有衣狗裘为狗盗者，人不觉知假狗之皮毛，故人不意疑也。今人死，皮毛朽败，虽精气尚在，神安能复借此形而以行见乎？夫死人不能假生人之形以见，犹生人不能假死人之魂以亡矣。……

夫死人不能为鬼，则亦无所知矣。何以验之？以未生之时，无所知也。人未生，在元气之中；既死，复归元气。元气荒忽，人气在其中。人未生，无所知；其死，归无知之木，何能有知乎？人之所以聪明智慧者，以含五藏之气也。五藏之气所以在人者，以五藏在形中也。五藏不伤，则人智慧；五藏有病，则人荒忽，荒忽则愚凝矣。人死，五藏腐朽，腐朽则五藏无所托矣，所用藏智者已败矣，所用为智者已去矣。形须气而成，气须形而知。天下无独燃之火，世间安得有无体独知之精。（《论衡论死篇》）

故夫可知之事者，思慮所能見也，不可知之事，不學不問，不能知也。不學白知，不問白曉，古今行事，未之有也。夫可知之事，惟精思之，雖大無難；不可知之事，厲心學問，雖小無易。故智能之上，不學不成，不問不知。（[論衡實知篇](#)）

凡論事者，違實不引效驗，則雖甘義繁說，來不見信。論聖人不能神而先知，先知之間，不能獨見。非徒空說虛言，直以才智准況之工也。事有証驗，以效實然。何以明之？孔子問公叔文子於公明賈曰：“信乎夫子不言不笑不取，有諸？”對曰：“以告者過也。夫子時然後言，人不厭其言，樂然後笑，人不厭其笑；義然後取，人不厭其取。”孔子曰：“豈其然乎？豈其然乎？”天下之人有如伯夷之廉，不取一芥於人，未有不言不笑者也。孔子既不能如心揣度，以決然否，心怪不信，又不能達視遙見；以審其實；問公明賈乃知其情。孔子不能先知，一也。（[論衡知實篇](#)）

世信虛妄之書，以為載於竹帛上者，皆賢聖所傳，無不然之事，故信而是之，諷而讀之。睹真是之傳，與虛妄之書相違，則并謂短書不可信用。夫幽冥之實尚可知，沈隱之情尚可定，顯文露書，是非易見。籠總并傳，非實事。用精不專，無思於事也。夫世問傳書諸子之語，多欲立奇造異，作驚目之論，以駭世俗之人，為譎詭之書，以著殊異之名。……傳書或言顏淵與孔子，俱上魯太山。孔子東南望吳閭門外有系白馬，引顏淵指以示之，曰：“若見吳閭門乎？”顏淵曰：“見之。”孔子曰：“門外何有？”曰：“有如系練之狀。”孔子撫其目而正之，因與俱下，下而顏淵發白齒落，遂以病死。蓋以精神不能若孔子，強力自極，精華竭盡，”故早夭死。世俗聞之，皆以為然。如實論之，殆虛言也。案論語之文，不見此言；考六經之傳，亦無此語。夫顏淵能見千里之外，與聖人同，孔子諸子何諱不言？蓋人目之所見，不過十里，過此不見，非所明察，遠也。傳曰：“太山之高巍然，去之百里，不見螺。”遠也。……案魯去吳千有餘里，使離朱望之，終不能見，況使顏淵，何能審之？……非顏淵不能見，孔子亦不能見也。（[論衡書虛篇](#)）

世論行善者福至，為惡者禍來，福禍之應皆天也，人為之，天應之。陽恩，人君賞其行；陰惠，天地報其德。無貴賤賢愚，莫謂不然。徒見其行事，有其文傳，又見善人時遇福，故遂信之，謂之實然。斯言或時賢聖欲勸人為善，著必然之語，以明德報，或福時適遇者以為然。如實論之，安得德佑乎，楚惠王食寒蕓而得蛭，因遂吞之，腹有疾而不能食。令尹問王：“安得此疾也？”王曰：“我食寒蕓而得蛭。念譴之而不行其罪乎，是廢法而威不立也，非所以使國人聞之也。譴而行誅乎，則庖廚監食者，法皆當死，心又不忍也。吾恐左右見之也，因遂吞之。”令尹避席再拜而賀曰：“臣聞天道無親，唯德是輔。王有仁德：天之所奉也，病不為傷。”是夕也，惠王之后而蛭出，及久患心腹之積皆愈。故天之親德也，可謂不察乎？曰：此虛言也。（[論衡福虛篇](#)）

(三) 科学和发明创造

1. 张衡

张衡，字平子，南阳西鄂人也。世为著姓，祖父堪蜀郡太守。衡少善属文，游于三辅，因入京师，观太学，遂通五经，贡六艺。虽才高于世，而无骄尚之情，常从容淡静，不好交接俗人。永元中，举孝廉，不行；连辟公府，不就。时天下承平日久，白王侯以下莫不踰侈。衡乃拟班固两都，作二京赋，因以讽谏，精思傅会，十年乃成。……大将军邓隲奇其才，累召不应，衡善机巧，尤致思于天文、阴阳、历算，常好玄经。……

安帝雅闻衡善术学，公车特徵，拜郎中，再迁为太史令，遂乃研穷阴阳，妙尽旋机之正，作浑天仪，著灵宪算罔论，言甚详明。顺帝初再转，复为太史令。……

阳嘉元年，复造候风地动仪：以精铜铸成，员径八尺，合盖隆起，形似酒尊，饰以篆文山龟鸟兽之形，中有都柱，傍行八道，施关发机，外有八龙：首衔铜丸，下有蟾蜍，张口承之。其牙机巧制，皆隐在尊中，覆盖周密无际。如有地动，尊则振龙，机发吐丸，而蟾蜍衔之。振声激扬，伺者因此觉知。虽一龙发机，而七首不动，寻其方面，乃知震之所在。验之以事，合契若神，白书典所记，未之有也。当一龙机发，而地不觉动，京师学者咸怪其无微。后数日驿至，果地震陇西，於是皆服其妙。（后汉书卷八九张衡传）

夫月，端其形而洁其质，向日禀光。月光生于日之所照，魄生于日之所蔽。当日则光盈，就日则光尽也。众星被耀，因水转光。当日之冲，光常不合者，蔽于地也，是谓闾虚。在星则星微，遇月则月食。（张衡灵宪，见严可均辑全后汉文卷五五）

浑天如鸡子。天体圆如弹丸。地如鸡中黄，孤居于内。天大而地小。天表里有水。天之包地，犹壳之里黄。（张衡浑天仪，见严可均辑全后汉文卷五五）

2. 蔡伦和纸的创造

蔡伦，字敬仲，桂阳人也。以永平末始给事宫掖。建初中，为小黄门。及和帝即位，转中常侍，豫参帷幄。伦有才学，尽心敦慎。数犯严颜，匡弼得失。每至休沐，辄闭门绝宾，暴体田野。后加位尚方令。永元九年，监作祕剑及诸器械，莫不精工坚密，为后世法。自古书契多编以竹简，其用缣帛者，谓之纸，缣贵而简重，并不便於人。伦乃造意，用树肤、麻头及敝布、鱼网以为纸。元与元年，奏、上之，帝善其能。自是莫不从用焉，故天下放称蔡侯纸。（后汉书卷一八蔡伦传）

3. 医学

(1) 张仲景和他的著作

余每览越人入虺之珍，望齐侯之色，未当不慨然叹其才秀也。

怪当今居世之士，曾不留神医药，精究方术，上以疗君亲之疾，下以救贫贱之厄，中以保身长全，以养其生，但竟逐荣势，企踵权豪，孜孜汲汲，惟名利是务，崇饰其末，忽弃其本，华其外而悴其内，皮之不存，毛将安附焉。卒然殖邪风之气，婴非堂之疾，患及祸至，而方震栗，降志屈节，钦望

巫祝，告穷归天，束手受败，赍百年之寿命，持至贵之重器，委付凡医，恣其所措，咄嗟呜呼！厥身已毙，神明消灭，变为异物，幽潜重泉，徒为啼泣。痛夫！举世昏迷，莫徙举悟，不惜其命，若是轻生，被何荣势之云哉！而进不能爱人知人，退不能爱身知己，遇灾值祸，身居厄地，蒙蒙昧昧，惹惹游魂。哀乎！趋世之士，驰竞浮华，不固根本，忘躯徇物，危若冰谷，至於是也。

余宗族素多，向余二百。建安纪年以来，犹未十稔，其死亡者，三分有二，伤寒十居其七。感往昔之沦丧，伤横天之莫救，乃勤求古训，博采众方，撰用素问九卷，八十一难，阴阳大论：胎胪药录，并平脉辨证，为伤寒杂病论，合十六卷。虽未能尽愈诸病，庶可以见病知源，若能寻余所集，思过半矣。

夫天布五行，以运万类；人禀五藏，以有五藏。经络府俞，阴阳会通，玄冥幽微，变化难极，自非才高识妙，岂能探其理致哉！上古有神农、黄帝、岐伯、伯高、雷公、少俞、少师、仲文，中世有长桑、扁鹊，汉有公乘阳庆及仓公：下此以往，未之闻也。观今之医，不念思求经旨，以演其所知，各承家枝，终始顺曹。省疾问病，务在口给，相对斯须，便处汤药。按寸不及尺，握手不及足。人迎跌阳，三部不参。动数发息，不满五十，短期未知决诊，九候曾无髣髴，明堂阙庭，尽不见察，所谓窥管而已。夫欲视在别生，实为难矣。孔子云：“生而知之者上，学则亚之，多闻博识，知之次也。”余宿尚方术，请事斯语。（张仲景伤寒论自叙）

仲景伤寒论十卷，后汉张仲景述，晋王叔和撰次。按名医别录云：“仲景……（有）宗族二百余口，建安纪年以来，未及十稔，死者三之二，而伤寒居其七，乃著论二十二篇，证外合三百九十七法，一百一十二方。”善医者或云：“仲景著伤寒论，诚不刊之典，然有大人之病而无婴孺之患，有北方之药而无南方之治，此其所阙者。”盖陈蔡以南，不可用柴胡、白虎二汤治伤寒，其言极有理。（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后志第二卷）

仲景论，广伊尹汤液，为数十卷，用之多验。近代太医今王叔和撰次仲景选论甚精，指事施用。（皇甫谧：甲乙经序。）

金匮要略三卷，张仲景撰，王叔和集，林亿等校正。此书王洙于馆阁蠹简中得之，曰金匮玉函要略方。上卷论伤寒，中论杂病，下，载其方，并疗妇人，乃录而传之。今书以逐方次於证候之下，以便检用。所论伤寒，文多节略。故但取杂病以下止服食禁忌二十五篇，二百六十二方，而仍其著名。

（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卷一三）

（2）华佗

华佗，字元化，沛国谯人也，一名萇。游学徐土，兼通数经。沛相陈珪举孝廉，太尉黄琬辟，皆不就。晓养性之术，时人以为年且百岁，而貌有壮容。又精方药。其疗疾，合汤不过数种，心解分剂，不复称量，煮熟便饮，语其节度，舍去辄愈。若当灸，不过一两处。每处不过七八壮，病亦废除。若当针，亦不过一两处，下针言“当引某许，若至，语人”。病者言“已到”，应便拔针，病亦行差。若病结积在内，针药所不能及，当须剖割者，便饮其麻沸散，须臾便如醉死，无所知，因破取，病若在肠中，便断肠湔洗，缝腹膏摩，四五日差。不痛，人亦不自寤。一月之间，即平复矣。……

太祖闻而召佗，佗常在左右。太祖苦头风，每发，心乱目眩。佗针鬲，

随手而差。……佗之绝技，凡类此也。然本作士人，以医见业，意常自悔。后太祖亲理，得病笃重，使佗专视，佗曰：“此近難济，从事攻治，可延岁月。”佗久远家，思归。因曰：“当得家书，方欲暂还耳。”到家，辞以妻病；数乞期不返。太祖累书呼，又勒郡县发遣。佗恃能，厌食事，犹不上道。太祖大怒，使人住检，若妻信病，赐小豆四十斛，宽假限日；若其虚诈，便收送之。於是传付许狱，考验首服。荀彧请曰：“佗术实工，人命所县，宜含宥之。”太祖曰：“不憂天下当无此鼠辈也。”遂考竟佗，佗临死，出一卷书与狱吏曰：“此可以活人。”吏畏法不受，佗亦不强，索火烧之。（[三国志魏志卷二九华佗传](#)）

广陵吴普、彭城樊阿皆从佗学。普依华佗治，多所全济。佗语普曰：“人体欲得劳动，但不当使极尔。动摇则够气得消，血脉流通，病不得生，譬犹户枢不朽是也。是以古之仙者为导引之事，熊颈顾头，引鞞腰体，动诸关节，以求难老。吾有一术，名五禽之戏：一日虎，二日鹿，三日熊，四日猿，五日鸟，亦以除疾，并利蹄足，以当导引。体中不快，起作一禽之戏，沾濡汗出，因上著粉，身体轻便，腹中欲食。”普施行之，年九十余，耳目聪明，齿牙完坚。阿善针术。凡医咸言背及胸藏之间不可妄针，针之不过四分，而阿针背人一二寸，巨阙胸藏针下五六寸，而病辄皆瘳。阿从佗求可服食益於人者，佗授以漆葉青黏散：漆葉屑一升，青黏屑十四两，以是为率。言久服去三蟲，利五藏，轻体，使人头不白。阿从其言，寿百餘岁。漆葉处所而有”，青黏生於圭、沛、彭城及朝歌云。（[三国志魏志卷二九华佗传](#)）

(四) 经学

1. 西汉经学

及高皇帝诛项籍，引兵围鲁，鲁中诸儒尚讲诵习礼，弦歌之音不绝。……於是诸儒始得修其经学，讲习大射乡饮之礼。叔孙通作漠礼仪，因为奉常，诸弟子共定者成为选首，然后喟然兴於学。……汉兴，言易白淄川田生；言书自济南伏生；言诗於鲁则申培公，於齐则轅固生，燕则韩太傅；言礼则鲁高堂生；言春秋於齐则胡毋生，於赵则董仲舒。及竇太后崩，武安君田蚡为丞相，黜黄老刑名百家之言，延文学儒者以百数，而公孙弘以治春秋为丞相，封侯，天下学士靡然婉风矣。（前汉书卷八八儒林传序）

白武帝立五经博士，开弟子员，设科射策，劝以官禄，讫於元始，百有余年，传业者凄盛，支叶蕃滋，一经说至百馀万言，大师众至于余人，盖褻利之路然也。初，书唯有欧阳，礼后，易杨，春秋公羊而已，至孝宣世，复立大小夏侯尚书，大小戴礼，施、孟、梁的易，谷梁春秋。至元帝世，复立京氏易，平帝时又立左氏春秋、毛诗、逸礼、古文尚书，圻以罔羅遗失，兼而存之，是在其中矣。（同上儒林传赞）

2. 刘歆争立古文经

歆，字子骏，少以通诗书，能属文，召见成帝待诏宦者署，为黄门郎。河平中，受诏与父向领校秘书，讲六世、传记、诸子、诗赋、数术、方技，无所不究。向死后，歆复为中壘校尉。哀帝初即位，大司马王莽举歆宗室有材行，为侍中、太中大夫，迁骑都尉、奉车、光禄大夫，贵幸。复领五经，卒父前业，歆乃集六艺书种别为七略。……歆及向始皆治易，宣帝时诏向受穀梁春秋十馀年，大明习。及歆校秘书，见古文春秋左氏传，歆大好之。时丞相史尹咸以能治左氏，与歆共校经传，散略从成及丞相翟方进受质问大义。初，左氏传多古字古言，学者传训故而已。及歆治左氏，引传文以解经，转相说明，由是章句义理伦焉。歆亦湛靖有谋。父子俱好古：博见彊志，过绝于人。歆以为左的明好恶与圣人同，亲见夫子：而公羊、穀梁在七十子后，传闻之与亲见之，其详略不同。歆数以难向，向不能非问也，然犹自持其谷染义。及歆亲近，欲建立左氏春秋及毛诗、逸礼、古文尚书皆列于学官。哀帝令歆与五经博士讲论其义，诸博士或不肯置对。歆因移书太常博士，责让之，曰：“昔唐虞即衰而三代迭兴，圣帝明王累起相袭，其道甚著。周室既微，而礼乐不正，道之难全也如此。是故孔子憂道之不行，历国应聘，白卫反鲁，然后乐正，雅颂乃得其所，修易、序书、制作春秋以纪帝王之道。及夫子没而微言绝，七十子终而大义乖，重遭战国，业籩豆之礼，理军旅之陈，孔子之道抑，而孙吴之术兴，陵夷至于暴秦，燔经书，杀儒士，设挟书之法，行是古之罪，道术由是遂灭。汉兴，去圣帝明王遐还，仲尼之道又绝，法度无所因袭，时独有一叔孙通略定礼仪，天下唯有易卜，未有他书。至孝惠之世，乃除挟书之律，然公卿大臣绉灌之属咸介冑武夫，莫以为意。至孝文皇帝，始使掌故朝错，从伏生受尚书。尚书初出于屋壁，朽折散绝，今其书见在，时师傅读而已。诗始萌芽，天下众书往往颇出，皆诸子传说，犹黄立于学官，为置博士。在汉朝之儒唯贾生而已：至孝武皇帝，然后鄒、魯、梁、赵颇有诗、礼、春秋先师，皆起於建元之間。当此之时，一人不能独尽其经，或为雅，或为颂，相合而成。泰誓后得，博士集而读之。故诏书曰：‘礼坏

乐崩，书缺简脱，朕甚闵焉。’时汉兴已七八十年，离於全经固已远矣。及鲁恭王坏孔子宅，欲以为官，而得古文于坏壁之中，逸礼有三十九篇，书十六篇，天汉之后，孔安国献之，遭巫蠱倉卒之难，未及施行；及春秋左氏，丘明所修，皆古文旧书，多者二十余通，藏於秘府，伏而未发。孝成皇帝闻学残文缺，稍离其真，乃陈发秘藏，校理旧文，得此三事。以考学官所传，经或脱简，传或间编。传间民间，则有鲁国桓公、赵国贯公、膠东庸生之遗学，与此同，抑而未施，此乃有识者之所惜闵，士君子之所嗟痛也。往者，缀学之士不思废绝之阙，苟因陋就寡，分文析字，烦言碎辞，学者罢老，且不能究其一艺。信口说而背传记，是未师而非往古。至于国家将有大事，若士辟雍、封禅、巡狩之仪，则幽冥而莫知其原。犹欲保残守缺，挟恐见破之私意，而无从善服义之公心，或怀媿嫉，不考情实，雷同相从，随声是非。抑此三学，以尚书为不，谓左氏为不传春秋，岂不哀哉！今圣上德通神明，继续扬业，亦闵文学错乱，学士若兹，虽昭其情，犹依违谦让，乐与士君子同之。故下明诏，试左氏可立不。追近臣奉旨街命，将以辅弱扶微，与二三君子比意同力，冀得废遗。今则不然，深闭固距而不肯试，猥以不诵绝之，欲以杜塞余道，绝灭微学。夫可与乐成，难与虑始，此乃衆庶之所为耳，非所望士君子也。且此数家之事，皆先帝所亲论，令上所考视。其古文旧书，皆有徵验，外内相应岂苟而已哉！夫礼失求之於野，古文不犹愈於野乎？往者，博士书有欧阳，春秋公羊，易则施孟。然孝宣皇帝犹广立谷梁春秋，梁丘易，大小夏侯尚书。义虽相反，犹并置之。何则？与其过而废之也，宁过而立之。传曰：文武之道未坠於地，在人。贤者志其大者，不贤者志其小者。今此数家之言，所以兼包大小之义，岂可偏绝哉！若必专己守残，党同门，妒道真，违明诏，失圣意，以陷於文吏之议，甚为二、三君子不取也。”其言甚切，诸儒皆怨恨。是时，名儒光禄大夫袭胜，以歆移书，上疏深自罪责，愿乞骸骨罷。及儒者师丹为大司空，亦大怒，奏歆改乱旧章，非毁先帝所立。上曰：“歆欲广道术，亦何以为非毁法？”歆由是忤執政大臣，为采儒所讪，惧诛，求出补吏，为河内太守。以宗室不宜典三河，徙守五原。后复转在涿郡，历三郡守。数年，以病免官。起家，复为安定属国都尉。会哀帝崩，王莽持政，莽少与歆俱为黄门郎，重之，白太后，太后留歆为右曹太中大夫，遷中壘校尉、羲和、京兆尹。使治明堂辟雍，封红林侯，典儒林史卜之官，考定律历，著三统历谱。初歆以建平元年改名秀，字颖叔云。及王莽篡位，歆为国师，后事皆在莽传。（前汉书卷三六楚元王傳附刘歆传）

3. 东汉经今古文的争论和综合

范升，字辯卿，代郡人也。少孤，依外家居。九岁通论语、孝经。及长，习梁丘易、老子，教授後生。王莽大司空王邑，辟升为议曹史。……

时尚书令韩歆上疏，欲为费氏易、左氏春秋立博士，诏下其议。四年正月，朝公卿大夫、博士，见于云臺。帝曰：“范博士可前平说。”升起对曰：“左氏不祖孔子而出于丘明，师徒相传又无其人，且非先帝所存，无因得立。”遂与韩歆及太中大夫许淑等互相辩难，日中乃罷。……

（升）谨奏左氏之失，凡十四事。时难者以太史公多引左氏，升又上太史公违戾五经，谬孔子言，及左氏春秋不可录三十一事。（后汉书卷六六范升传）

陈元，字长孙，苍梧广信人也。父钦，习左氏春秋，事黎阳贾护，與刘

歆同时，而别自名家。王莽从钦受左氏学，以钦为难将军。元少传父业，为之训诂，锐精覃思，至不与乡里通，以父任为郎。建武初，元与桓谭、杜林、郑兴俱为学者所宗。时议欲立左氏传博士，范升奏以为左氏浅末，不宜立。元闻之，乃诣阙上疏曰：“陛下撥乱反正，文武并用，深愍经艺谬杂，真伪错乱，每临朝日，辄延群臣讲论圣道，知的明至贤，亲受孔子，而公羊谷梁传闻于後世。故诏立左氏，博询可否，示不专己，尽之臣下也。今论者沉溺所习，翫守旧闻，固执虚言传受之聞，以非亲见实事之道。左氏孤学少与，遂为异家之所覆冒。夫至音不合众听，故伯牙绝弦；至实不同众好，故卞和泣血：仲足圣德而不容于世，况于竹帛余文，其为雷同者所排，固其宜也。非陛下至明，孰能察之，臣元窃见博士范升等所议奏左氏春秋不可立，及太史公违戾凡四十五事。案升等所言，前后相违，皆断截小文，蝶黠微辞，以年数小差，掇为巨谬，遗脱纖微，指为大尤，抉瑕擿鬻，掩其弘美，所谓小辩破言，小言破道者也。……”书奏，下其议，范升复与元相辩难，凡十余上。帝卒立左氏学，太常选博士四人，元为第一。（后汉书卷六六陈元传）

贾逵，字景伯，扶风平陵人也。九世祖谊，文帝时为梁王太傅。……父徽，从刘歆受左氏春秋，要习国语、周官，又受古文尚书於涂暉，学毛诗於谢曼卿。……逵悉传父业。……建初元年，诏逵入讲北宫白虎观，南宫云台。帝善逵说，使出左氏传大义长於二传者，逵於是具条奏之。……逵数为帘言古文尚书与经传、尔雅诂训相应。诏令撰欧阳、大小夏侯尚书古文同异，逵集为三卷，帝善之。复令撰齐、鲁、韩诗与毛氏异同，并作周官解故。……八年，乃诏诸儒各选高才生受左氏、穀梁春秋、古文尚书、毛诗，由是四经遂行於世。（后汉书卷六六贾逵传）

李育，字元春，扶风漆人也。少习公羊春秋，沈思专精，博觉书传，知名太学，深为同郡班固所重。……常避地教授，门徒数百。颇涉猎古学，尝读左氏传，虽乐文采，然谓不得圣人深意。以为前世陈元、范升之徒更相非折，而多引图讖，不据理体，於是作难左氏义四十一事。建初元年，卫尉马廖举育方正，为议郎，后拜博士。四年：诏与诸儒论五经於白虎观，育以公羊义难贾逵，往返皆有理证，最为通儒。（后汉书卷一 九下李育传）

何休，字邵公，任城樊人也。……作春秋公羊解诂，覃思不闕门十有七年，又註训孝经、论语、风角七分，皆经纬典谟，不与守文同说。又以春秋驻汉事六百餘條，妙得公羊本意。休善历算，具其师博士羊弼追述季意，以难二传。作公羊墨守、左氏膏肓、谷梁废疾。（后汉书卷一 九下何休传）

郑玄，字康成，北海高密人也。八世祖崇，哀帝时尚书仆射。玄少为乡嗇夫，得休归，当诣学官，不乐於吏。父数怒之，不能禁。遂造太学受业，师事京兆第五元。先始通京氏易、公羊春秋、三统历、九章算术。又从东郡张恭祖受周官、礼记、左氏春秋、韩诗、古文尚害，以山东无足问者，乃西入关。因涿郡卢植事扶风马融。……玄白游学十余年，乃归乡里。家贫，客耕东莱，学徒相随已数百千人。及黨事起，乃与同郡孙嵩等四十余人俱被禁锢。遂隐，修经业，杜门不出，时任城何休好公羊学，遂著公羊墨守、左氏膏肓、穀梁废疾，玄乃发墨守，鍼膏肓，起废疾，休见而歎曰：“康成入吾室，操吾矛以伐我乎？”初，中兴之后，范升、陈元、李育、贾逵之徒争论古今学，后马融答北地大守刘瓌，及玄答何休，义据通深，由是古学遂明。（后汉书卷六五郑玄传）

自秦焚六经，圣文埃灭。汉兴，诸儒颇修艺文。及东京学者，亦各名家。

而守文之徒，滞固所禀，异端纷纭，互相诡激，遂令经有数家，家有数说，章句多者，或乃百余万言。学徒劳而少功，后生疑而莫正。郑玄括囊大典，网网罗家，删裁繁芜，刊改漏失。自是学者略知所归。（[后汉书](#)卷六五[郑玄传](#)论）

（五）许慎和说文解字

许慎，字叔重，汝南召陵人也。性淳笃。少博学经籍，马融常推敬之。时人为之语曰：“五经无双许叔重。”为郡功曹，举孝廉，再迁，除校长。卒于家。初，慎以五经传说，臧否不同，於是撰为五经异义，又作说文解字十四篇，皆传於世。（后汉书卷一 九下许慎传）

古者庖牺氏之王天下也，仰则观象於天，俯则观法於地，视鸟兽之文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诸物，於是始作易八卦以垂宪象。及神农氏结绳为治而统其事，庶业其夥，饰伪萌生。黄帝之史仓颉，见鸟兽兽蹏之迹，知分理之可相别异也，初造书契，百工以又，万品以察盖取诸央央，扬于王庭，言文者宣教明化於王者朝廷，君子所以施禄及下，居德则忌也。

仓颉之初作书，盖依类象形，故谓之文。其后形声相益，即谓之字。文者，物象之本；字者，言孳乳而浸多也。箸於竹帛，调之书；书者，如也。以迄五帝三王之世，改易殊体，封于泰山者七十有二代，靡有同焉。周礼：八岁入小学，保氏教国子，先以六书。一曰指事，指事者，视而可识，察而见意，二、是也。二曰象形，象形者，画成其物，随体诘讎，日、月是也。三曰形声；形声者，以事为名，取譬相成，江河是也。四曰会意；会意者，比类合谊，以儿指搗，信是也。五曰转注；转注者，建类一首，同意相受，考老是也。六曰假借；假借者，本无其字，依声托事，令长是也。及宣王夫史籀，著大篆十五篇，与古文或异。至孔子书六经，左丘明述春秋传，皆以古文，厥意可得而说。其后诸侯力政，不统於王。恶礼乐之害己，而皆去其典籍。分为七国，田畴异晦，车涂异轨，律令异法，衣冠异制，言语异声，文字异形。秦始皇帝初兼天下，丞相李斯乃奏同之，罢其不与秦文合者。斯作仓颉篇，中车府令赵高作爰历篇，大史令胡毋敬佗博学篇。皆取史籀大篆，或颇省改，所谓小篆者也。是时秦烧灭轻书，涂除旧典，大发吏卒，兴戎役，官狱职务，初有隶书，以趣约易，而古文由此绝矣。

自尔秦书有八体，一曰大篆，二曰小篆，三曰刻符，四曰蟲书，五曰摹印，六曰暑书，七曰殳书，八曰隶书。汉兴有隸书。尉律，学僮十七已上，始试，讽籀书九千字，乃得为史。又以八体试之，郡移大史，并课最者以为尚书史，书或不正辄举劾之。今虽有尉律不课，小学不修，莫达其说久矣。孝宣皇帝时，召通仓颉读者张敞，从受之凉州刺史杜业、沛人爰礼、讲学大夫秦近，亦能言之。孝平皇帝时，徵礼等百余人，令说文字未央廷中，以礼为小学元士。黄门侍郎杨雄采以作训纂篇，凡仓颉已下十四篇、凡五千三百四十字。群书所载，略存之矣。及亡新居摄，使大司空甄豐等枝文书之部，自以为应制作，颇改定古文。时有六书，一曰古文，孔子壁中书也；二曰奇字，即古文而异者也；三曰篆书，即小篆，秦始皇帝使下杜人程邈所作也；四曰左书，即秦隶书；五曰缪篆，所以草印也；六曰鸟虫书，所以书幡信也。壁中书者，鲁恭王壤孔子宅而得礼记、尚书、春秋、论语、孝经。又北平侯张苍献春秋左氏传。郡国亦往往於山川得鼎彝，其铭即秦代之古文，皆自相似，虽叵复见远流，其详可得略说也。而世人士共非訾，以为好奇者也，故诡更正文，乡壁虚造，不可知之书，变乱常行，以耀於世，诸生竞逐说字解经谊，称秦之隶书为仓颉时书，云父子相传，何得改易。乃猥曰马头人为长，人持十为斗。虫者屈中也。廷尉说律，至以字断法，苛人受钱，苛之字，止句也。若此者甚众，皆不合孔氏古文，谬於史籀，俗儒圖夫，翫其所习，蔽

所希闻，不见通学，未尝覩字例之条，怪旧执而善野言，以其所知为秘妙究洞圣人之微旨。又见仓颉篇中幼子承认，因曰古帝之所作也，其辞有神僊之术焉。其迷误不谕，岂不悖哉！书曰：“予欲观古人之象：言必遵修旧文，而不穿凿。”孔子曰：“吾犹及史之阙文，今亡矣夫！”盖非其不知而不问，人用已私，是非无正，巧说辞，使天下学者疑。益文字者，经艺之本，王政之始，寿人所以垂从，后人所以识古。故日本立而道生，知天下之至赜而不可乱也。今叙篆文，合以古籀：博采通人，至於小大，信而有证，稽譌其说，将以理群类，解谬误，晓学者，达神旨，分别部居，不相襍廁也，万物成覩，靡不兼载。厥谊不昭，爰明以谕。其称易孟氏，书孔氏，诗毛氏，礼周官、春秋左氏、论语、孝经皆古文也。其於所不知，盖阙如也。（说文解字第一五卷上叙）

此十四篇，五百四十部也，九千三百五十三文，重一千一百六十三，解说凡十三万三千四百四十一字。其建首也，立一为瑞，方以类聚，物以群分，同条牵属，共理相贯：襍而不越，据形系联，引而申之，以究万原，毕终于亥，知化穷冥。于时天汉圣德熙明，承天稻唐，敷崇殷中。遐迩被泽，渥行沛滂。广业甄微，学士知方。探赜索隐，厥谊可传。粤在永元，困顿之年，孟陬之月，朔日甲申。曾会小子，祖自炎神。缙云相董，共承高辛。大岳佐夏，吕叔作藩。俾侯于许，世祚遗灵。自彼徂召，宅此汝瀕。窃印景行，敢涉圣门。其弘如何，节彼南山，欲罢不能。既竭愚才，惜这之味。闻疑载疑。演赞其志。次列微辞，知此者稀。俛昭所尤，庶有达者，理而董之。（说文解字第十五卷下后叙）

召陵万夔里公乘草莽巨冲，稽首再拜，上书皇帝陛下：臣伏见陛下神明盛德，承遵圣业，上考度於天，下流化於民。先天而天不违，后天而奉天时。万国威宁，神人以和。犹复深惟五经之妙，皆为汉制，博采幽远，穷理尽性，以至於命。先帝诏侍中骑都尉贾逵修理旧文，妹艺异术：王教一耑，苟有可以加於国者，靡不悉集。易曰“穷神知化，德之盛也”；书曰“人之有能有为，使羞其行而国其昌”。臣父故大尉南阁祭酒慎，木从逵受古学，盖圣人不妄作，皆有依据。今五经之道，昭炳光明！而文字者，其木所由生。自周礼、汉律，皆当学六书，贯通其意。恐巧说衰辞使学者疑，慎博问通人，考之於逵，作说文解字，六艺群书之诂，皆训其意，而天地、鬼神、山川、草木、鸟兽、昆虫、襍物、奇怪、王制、礼仪、世间人事，莫不毕载。凡十五卷，十三万三千四百四十一字。慎前以诏书校书东观，教小黄门孟生、李喜等，以文字未定，未奏上。今慎已病，遣臣商诣阙。慎又学孝经孔氏古文说。古文孝经者，孝昭帝时鲁国三老所献，建武时给事中议郎卫宏所枝，皆口传，官无其说。谨撰具一篇，并上。臣冲诚惶诚恐，顿首顿首，死辜死辜，颠首再拜，以闻皇帝陛下。建光元年九月，己亥朔，二十日戊午上。（说文解字第十五卷下后叙附上书）

(六) 史学

1. 班固和汉书

固字孟坚，年九岁能属文，诵诗赋。及长，遂博贡载籍，九流百家之言，无不穷究。……父彪卒，归乡里。固以彪所续前史未详，乃潜精研思，欲就其业。既而有人上书显宗，告固私改作国史者，有认下郡收固，系京兆狱，尽取其家书。

先是扶风人苏朗伪言图议事，下狱死。固弟超恐固为郡所覈考，不能白明，乃驰诣阙上书，得召见，具言固所著述意，而郡亦上其书。显宗甚奇之，召诣枝书部，除兰台令史。与前睢阳令陈宗、长陵令尹敏、司隶从事孟异共成世祖本纪。迁为郎，典校秘书。固又撰功臣、平林、新市、公孙述事，作列传载纪二十八篇，奏之。帝乃复使终成前所著书。

固以为汉绍尧运以建帝业，至於六世史臣，乃追述功德，私作本纪，编於百王之末，廁於秦、项之列，太初以后，阙而不录，故探撰前纪，缀集所闻，以为汉书。起元高祖，終於孝平王莽之诛，十有二世，二百三十年。综其行事，傍贡五经，上下洽通，为春秋考纪、表、志、传凡百篇。固自永平中始受命，潜精积思二十余年，至建初中乃成。当世甚重其书，学者莫不讽诵焉。……固感前世相如、寿王、东方之徒造构文辞，终以讽劝，乃上两都赋，盛称洛邑制度之美，以折西宾淫侈之论。……

及肃宗雅好文章，固愈得幸，数入读书禁中，或连日继夜。每行巡狩，辄献上赋颂。……后迁玄武司马。天子会诸儒讲论五经，作白虎通德论，令固撰集其事。……

固又作典引篇，述叙汉德，以为相如封禅，靡而不典，扬雄美新，典而不实，盖自诤得其致焉。……

永元初，大将军竇宪宪征匈奴，以固为中護军。……及竇宪败，固先坐免官。……及竇氏宾客皆逮考，（种）兢因此捕繫固，遂死狱中，时年六十一。诏以谴责兢抵主者吏罪。固所著典引、实寘、应讯、诗、赋、铭、诔、颂、书、文记、论议、六言，在者凡四十一篇。（后汉书卷七 班固传）

扶风曹世叔妻者，同郡班彪之女也。名昭，字惠班，一名姬。博学高才。世叔早卒，有节行法度。兄固著汉书，其八表及天文志，未及竟而卒。和帝诏昭就东观藏书阁，踵而成之。帝数召入官，令皇后诸贵人师事焉，号曰大家。……时汉书始出，多未能通者。同郡马融伏於阁下，从昭受读。后又诏融兄续继昭成之。（后汉书言卷一一四列女传曹世叔妻传）

固后坐宝氏事卒於洛阳狱，书颇散乱，莫能综理。其妹曹大家博学能属文，奉诏校叙，又选高才郎马融等十人从大家受读。其八表及天文志等犹未克成，多是待诏东观马融所作，而古今人表尤不类本书。（史通卷十二古今正史）

彪、固议遷，以为是非颇謬於圣人，然其议论常排死节，否正直，而不叙杀身成仁之为美，则轻仁义、贱守节愈矣。（后汉书卷七 下班固传论）

吾观班固汉书，论国体则饰主阙而抑忠臣，叙世教则贵取容而贱直节，述时务则谨辞章而略事实，非良史也。（唐马总：意林卷五引物理论）

2. 荀悦和汉纪

悦，字仲豫，俭之子也。俭早卒。悦年十二，能说春秋。家贫无书，每

之人间，所儿篇牋，一览多能诵记。……初辟镇东将军曹操府，迁黄门侍郎。……作申鉴五篇，其所论辩，通见政体。……（獻）帝好典籍，常以班固汉书文繁難省，乃令悦依左氏传体，以为汉纪三十篇。诏尚书给笔札，辭约事详，论辨多美。……又著崇德正论及诸论数十篇。年六十二，建安十四年卒。（后汉书书卷九二荀淑传附荀悦传）

汉纪，汉荀悦撰。悦字仲豫，颖阴人，獻帝时盲秘书监、侍中。后汉书附见其祖荀淑传，称獻帝好典籍，以班固汉书文繁難省，乃令悦依左氏传体，为汉纪三十篇，词约事详，论辨多美。张璠汉纪亦称其因事以明臧否，致有典要，大行於世。唐刘知几史通六家篇以悦书为左传家之首；其二体篇又称其历代宝之，有逾本传。班、荀二体，角力争先，其推之甚至。故唐人试士，以悦纪与史、汉为一科。文献通考载宋李燾跋曰：悦为此纪，固不出班书，亦时有所删润。而谏大夫王仁、侍中王闳谏疏，班书皆无之。又称：司马光编资治通鉴，书太上皇事及五凤郊泰峙之月，要皆舍班而从荀。盖以悦修纪时固书犹未舛鸾。又称其：君蘭君简、端瑞、与鬻、宽竟诸字典汉书互异者，先儒皆两存之。王銍作两汉纪后序。亦称荀、袁二纪，於朝廷纪纲、礼乐刑政、治乱成败、忠那是非之际，指陈论著，每致意焉。反复辨达，明白条畅，启告当代，而垂训无穷。是宋人亦甚重其书也。其中若壶关三老茂，汉书无姓，悦书云姓令狐；朱云请上方剑，汉书作斩马，悦书乃作断马。证以唐张渭诗‘愿得上方断马剑，斩取朱门公子头’句，知汉书字误，资者证者亦不一。近时顾炎武日知录乃惟取其宣帝赐陈遂玺书一条，及元康三年封海昏侯诏一条，能改正汉书三四字，其馀则病其叙事索然无意味，问或首尾不，其小有不同皆以班书为长，未免抑扬过当。又曰纪王莽事，自始建国元年以后，则云其二年、其三年，以至其十五年，以别於正统，而尽没其天凤、地皇之号云云。其语不置可否，然不曰尽削，而曰尽没，似反病其疏略者。不知班书莽自为传，自可载其伪号，荀书以汉系编年，岂可以莽纪元哉！是亦非确论，不定为悦病也。是书考李燾所跋，自天圣中已无善本。明黄姬水所刊，亦间有舛调。康熙中，襄平蒋国祥、蒋国祚与袁宏后汉纪合刻，后附两汉纪字句异同考一卷。今用以参枝，较旧本稍完善焉。（四库全书總目提要卷四七）

（七）童谣和民歌

1. 桓帝初的童谣

小麦青青大麦枯，谁当获者妇与姑。丈人何在西击胡。吏买马，君具车，请为诸君鼓咙胡。（[后汉书卷二五行志](#)）

2. 桓帝时巴郡民刺郡守李盛歌

狗吠何諠諠，有吏来在门。披衣出门应，府记欲得钱。语穷乞请期，吏怒反见尤。旋步顾家中，家中无可为。思往从邻贷，邻人已言匮。钱钱何难得，令我独憔悴！（[华阳国志卷一](#)）

3. 汉末江淮间童谣

太岳如市，人死如林。持金易粟，贵如黄金。（[述异记卷下](#)）

咙胡，即今俗称“胡咙”。“鼓咙胡”，言不敢出声说话，只是鼓动胡咙，低低私语。

十八、秦汉时期的中外经济文化交流

(一) 朝鲜

朝鲜王满者，故燕人也。”自始全燕时，嘗略属真番、朝鲜，为置吏，築鄣塞。秦灭燕，属辽东外徼。汉兴，为其还难守：复修辽东故塞，至涘水为界，属燕。燕王卢绾反，人匈奴。满亡命，聚党千余人，结蠻夷服而东走出塞，渡涘水，居秦故空地上下鄣。稍役属真番、朝鲜蛮夷及故燕、齐亡命者，王之，都王险。会孝惠、高后时，天下初定，辽东太守节约满为外臣，保塞外蛮夷，无使盗边。诸蛮夷君长欲入见天子，勿得禁止。以闻，上许之，以故满得兵威财物，侵降其旁小邑，真番、临屯皆来服属，方数千里。

传子至孙右渠，所诱汉亡人滋多，又未尝入见。真番旁衆国欲上书见天子，又拥阔不通。元封二年，汉使涉何诱谕右渠，终不肯奉诏。何去，至界上，临涘水，使御刺杀送何者朝鲜裨王长。即渡，驰入塞，遂归报天子曰：“杀朝鲜将。”上为其名美，即不诘；拜何为辽东东部都尉。

朝鲜怨何，发兵发攻杀何。天子募罪人击朝鲜。其秋，遣楼船将军杨仆从齐浮渤海，兵五万人，左将军荀彘出辽东，讨右渠。右渠发兵距险。

左将军卒正多率辽东兵先纵，败散，多还走，坐法斩。楼船将军将齐兵七千人先至王险。右渠城守，窥知楼船军少，即出城擊楼船。楼船军败散走，将军杨仆失其衆，遁山中十余日，稍求收散卒，复聚。左将军擊朝鲜涘水西军，未能破自前。

天子为两将未有利，乃使卫山因兵威往谕右渠。右渠见使者，顿首谢，愿降，恐两将诈杀臣，今见信节，请服降。造太子入谢，献马五千匹及馈军粮。人衆万余，持兵，方渡狽水，使者及左将军疑其为變，谓太子已服降，宜命人毋持兵。太子亦疑使者左将军诈杀之，遂不渡涘水，复引归。山还报天子，天子诛山。

左将军破涘水上军，乃前至城下，围其西北。楼船亦往会，居城南。右渠遂坚守城，数月未能下。

左将军素侍中，幸；将燕、代卒，悍；乘胜，军多骄。楼船将齐卒，入海，固已多败亡；其先与右渠战，困辱，亡卒，卒皆恐，将心慙，其围右渠，常持和节。左将军急擊之。朝鲜大臣乃阴间使人私约降楼船。往来言，尚未肯决。左将军数与楼船期战，楼船欲急就其约，不会。左将军亦使人求问却降下朝鲜；朝鲜不肯，心附楼船。以故两将不相能。左将军心意楼船前有失军罪，令与朝鲜私善而又不降，疑其有反计，未敢发。天子曰：“将率不能前，及使卫山谕降右渠，右渠造太子，山使不能割决，与左将军计相误，卒沮约。今两将围城，又乖异，以故久不决。”使济南大守公孙遂往征之，有便宜。得以从事。

遂至，左将军曰：“朝鲜当下久矣，不下者，有状。”言楼船数期不会，具以素所意告遂曰：“今如此不取，恐为大害，非独楼船，又且与朝鲜共灭吾军。”遂亦以为然，而以节召楼船将军入左将军营计事。即命左将军麾下执捕楼船将军，并其军，以报天子。天子诛遂。

左将军已并两军，郎急击朝鲜。朝鲜相路人、相韩阴、尼谿相参、将军王峽相具谋曰：“始欲降楼船，楼船今执。独左将军并将，战益急，恐不能与战。”王又不肯降。阴、峽、路人皆亡降汉，路人道死。元封三年夏，尼参相参乃使人杀朝鲜王右渠来降。王险城未下，故右渠之大臣成已又反，复

攻吏。左将军使右渠子长降，相路人之子最告谕其民，诛成已，以故遂定朝鲜为四郡。（[史记卷一一五朝鲜列传](#)）

濊，北与高句丽、沃沮南与辰韩接，东穷大海，西至乐浪。濊及沃沮、句丽，本皆朝鲜之地也。昔武王封箕子於朝鲜，箕子教以礼义田蠶，又制八条之教，其人终不相盗，无门户之闭。妇人贞信。饮食以籩豆。其后四十余世，至朝鲜侯準自称王。汉初大乱，燕、齐、赵人往避地者数万口，而燕人卫满击破準而自立为朝鲜，伟国至孙右渠。元朔元年，秽君南闾等畔右渠，率二十八万口诣辽东内属，武帝以其地为苍海郡，数年乃罢。至元封三年，灭朝鲜，分置乐浪、临屯、玄菟、真番四郡。至昭帝始元五年，罢临屯、真番，以并乐浪、玄菟，玄菟复徙居句丽，自单单大领以东，沃沮、濊、貊悉属乐浪。后以境土广远，复分领东七县，置乐浪东部都尉。自内属以后，风俗稍薄，法禁亦浸多，至有六十馀条。建武六年，省都尉官，遂弃领东地，悉封其渠帅为县侯，皆岁时朝贡。（[后汉书卷一一五东夷传濊传](#)）

韩在带方之南，东西以海为限，南与倭接，方可四千里。有三种：一曰马韩，二曰辰韩，三曰弁韩。辰韩者，古之辰国也。马韩在西。其民土著，种植，知蚕桑，作绵布。各有长帅，大者自名为臣智，其次为邑借，散在山海间，无城郭。……凡五十余国。大国万余家，小国数千家，总十余万户。辰王治月支国。臣智或加优呼臣云遣支报安那蹶支愤臣离儿不例拘邪秦支廉之号。其官有魏率善、邑君、归羲侯、中郎将、都尉、伯长。

侯准既潜号称王，为燕亡人卫满所攻夺，将其左右官人走入海，居韩地，自号韩王。其后绝灭，令韩人犹有奉其祭祀者。汉时属乐浪郡，四时朝谒。

桓、灵之末，韩濊强盛，郡县不能制，民多流入韩国。建安中，公孙康分屯有县以南荒地为带方郡，这公孙模、张敞等收集遗民，兴兵伐韩濊，韩民稍出，是后，倭、韩遂属带方。……（[三国志魏志卷三 东夷传韩传](#)）

韩有三种：一曰马韩，二曰辰韩，三曰弁韩。马韩在西，有五十余国，其北与乐浪、南与倭接。辰韩在东，十有二国，其北与濊、貊接。弁韩在辰韩之南，亦十有二国，其南亦与倭接。凡七十八国，伯济是其一国焉。大者万余户，小者数千家，各在山海间。地合方四千余里，东西以海为限，皆古之辰国也。……辰韩耆老自言秦之亡人，避苦役，适韩国，马韩割东界地与之。其名国为邦，弓为弧，贼为寇，行酒为行觞，相呼为徒，有似秦语，故或名之为秦韩。……国出铁 秽倭、马韩并从市之。凡诸货易，皆以铁为货。……建武二十年，韩人廉斯人苏马提等诣乐浪贡献。光武封苏马提为汉廉斯邑君，使属乐浪郡：四时朝谒。灵帝末，韩、濊并盛，郡县不能制，百姓苦乱，多流亡入韩者。马韩之西，海岛上有有州胡国，其人短小髡头，衣韋衣，有上无下，好养牛豕，乘船往来：货市韩中。（[后汉书卷一一五东夷传韩传](#)）

(二) 日本

倭在韩东南大海中，依山岛为居，凡百馀国。自武帝滅朝鮮，使驿通於汉者三十许国，国皆称王，世世传统。其大倭王居邪马臺国，乐浪郡激去其国万二千里，去其西北界拘那韩国七千余里，其地大较在会稽东冶之东，与朱崖、儋耳相近，故其法俗多同。土宜禾稻、麻紵、蚕桑，知织绩为缣布，出白珠青玉。其山有丹，土气温腰，冬夏生菜茹。无牛马虎豹羊鹊。其兵有矛楯、木弓、竹矢，或以骨为簇。男子皆鲸面文身，以其文左右大小，别尊卑之差。其男衣皆横幅结束相连，女人被髮屈紒，衣如单被，贯头而著之；并以丹朱扮身，如中国之用粉也。有城栅屋室，父母兄弟异处，唯会同男女无别。饮食以手，而用篷豆。俗皆徒跣，以蹲踞为恭敬。人性嗜酒，多寿考，至百余岁者甚众。国多女子，大人皆有四五妻，其余或两或三。女人不妒，风俗不盗窃，少争讼，犯法者没其套子，重者灭其门族。其死停丧十余日，家人哭泣，不进酒食，而等类就歌舞为乐。灼骨以卜，用决吉凶。行来渡海，令一人不栉沐，不食肉，不近妇人，名曰持衰。若在途吉利，则雇以财物；如病疾遭害，以为持衰不谨，便共杀之。建武中元二年，倭奴国奉贡朝贺，使人自称大夫，倭国之极南界也。光武赐以印绶。

安帝永初元年：倭国王帅升等，献生口百六十人，愿请见。桓、灵间，倭国大乱，更相攻伐，历年无主。有一女子，名曰卑弥呼，年长不嫁，事鬼神道，能以妖惑衆，於是共立为王。侍婢千人，少有见者，唯有男子一人给饮食，传辞语，居处官室楼观城栅，皆持兵守卫。法俗严峻。自女王国东渡海千余里，至拘奴国，虽皆倭种，而不属女王。自女王国南四千余里，至朱儒国，人长三四尺。自朱儒东南行船一年，至裸国、黑齿国，使驿所传，极於此矣。（后汉书卷一一五东夷传倭国传）

1781 年在日本九州筑前志贺岛发现光武帝赐予委奴国之金印，文曰：“汉委奴国王。”

(三) 中亚细亚及以西诸国

蹇身所至者，大宛、大月氏、大夏、康居，而传闻其旁大国五六，具为天子言之，曰：“大宛在匈奴西南，在汉正西，去汉可万里。其俗，土著耕田，田稻麦；有蒲陶酒，多善马，马汗血，其先天马子也。有城郭屋室。其属邑大小七十余城，众可数十万，其兵，弓矛骑射。其北则康居，西则大月氏，西南则大夏，东北则乌孙，东则扞鞞、于真。于真之西，则水皆西流，注西海；其东，水东流，注张骞；张骞潜行地下。其南则河源出焉，多玉石，河注中国。而楼兰姑师邑有城郭，临张骞。张骞去长安可五千里，匈奴右方居张骞以东，至陇西长城，南接羌，高汉道焉。……

“安息，在土月氏西可数千里。其俗土著耕田，田稻麦，蒲陶酒；城邑如大宛。其属小大数百城，地方数千里，最为大国。临媯水，有市，民商贾用车及船；行旁国，或数千里。以银为钱，钱如其王面，王死辄更钱，效王面焉。画革旁行以为书记。其西则条枝，北有奄蔡、黎轩。

“条支在安息西数千里，临西海，暑湿，耕田，田稻。有大鸟，卵如鸕。人众甚多，往往有小君长，而安息役属之，以为外国。国善眩。安息长老传闻条枝有弱水西王母，而未尝见。

“大夏，在天宛西南二千余里媯水南。其俗土著，有城屋，与大宛同俗。无大王长，往往城邑置小长。其兵弱，畏战。善贾市。及大月氏西徙，攻败之，皆臣畜大夏。大夏民多，可百余万。其都曰蓝市城，有市贩贾诸物。其东南有身毒国。”

……蹇因分这副使使大宛、康居、大氏、大夏、安息、身毒、于真、扞鞞及诸旁国。乌孙发导译送蹇还。蹇与乌孙遣使数十人，马数十匹报谢，因令窥汉，知其广大。蹇还到，拜为大行，列於九卿。岁馀卒。

乌孙使既见汉人众富厚，归报其国，其国乃益重汉。

其后岁馀，蹇所这使通大夏之属者，皆颇与其人俱来。於是西北国始通於汉矣。然张骞凿空，其后使往者昔称博望侯，以为质。於外国，外国由此信之。……

初天子发书易云：“神马当从西北来。”得乌孙马，好，名曰“天马”。及得大宛汗血马，益壮，更名乌孙马曰“西极”，名大宛马曰“天马”云。而汉始筑令居以西，初置酒泉郡，以通西北国。因益使抵安息、奄蔡、黎轩、条枝、身毒国。而天子好宛马，使者相望於道。诸使外国一辈大者数百，少者百余人，人所商持大放博望侯时。其后益习而衰少焉。汉率一岁中使多者十余，少者五六辈；还者八九岁，近者数岁而返。……

初，汉使至安息，安息王令将二万骑迎於东界。东界去王都数千里。行比至，过数十城，人民相属甚多。汉使还，而后发使随汉使来观汉广人，以大鸟卵及黎轩善眩人献於汉，及宛西小国驩潜、大益，宛东姑师、扞鞞、苏薤之属，皆随汉使献见天子。天子大悦。

……西北外国使要来更去。宛以西皆自以远，尚骄恣，晏然未司谄，以礼羈縻而使也。……宛左右以蒲陶为酒，富人藏酒至万余石，久者数十岁不

元朔六年，封蹇为博望侯。

质：诚信。

裴駰集解谓“发易书以卜”。

败。俗嗜酒，马嗜苜蓿。汉使取其实来，於是天子始种苜蓿、蒲陶肥饶地。及天马多，外国使来衆，则离宫别观旁尽种蒲陶、苜蓿极望。自大宛以西至安息国，虽颇异言，然大同俗，相知言。其人皆深眼，多须髻，善市贾，争分铢。俗贵女子，女子所言而丈夫乃决正。其地皆无丝漆，不知铸铁器。及漠使亡卒降，教铸作他兵器。得汉黄、白金，辄以为器，不用为币。

而汉使者往既多，其少从率多进熟於天子，言曰：“宛有善马在贰师城，匿不肯与汉使。”天子既好宛马，闻之甘心，使壮士车令等待千金及金马，以请宛王贰师城善马。宛国饶汉物，相与谋曰：“汉去我远，而盐水中数败。出其北，有胡寇；出其南，乏水草。又且往往而绝邑乏食者多。汉使数百人为辈来，而常乏食，死者过半，是安能致大军乎？无奈我何。且贰师马，宛宝马也。”遂不肯予汉使。

……自此而西，平行至宛城，汉兵到者三万人。宛兵迺击汉兵，汉兵射败之，宛走入葆乘其城。贰师兵欲行攻郁成，恐留行而令宛益生诈，乃先至宛，决其水源，移之，则宛固已忧困。围其城，攻之四十余日，其外城坏，虏宛贵人勇将煎靡。宛大恐，走入中城。宛贵人相与谋曰：“汉所为攻宛，以王母寡匿善马而杀汉使。今杀王母寡而出善马，汉兵宜解。即不解，乃力战而死，未晚也。”宛贵人皆以为然，共杀其王母寡，持其头造贵人使贰师，约曰：“汉毋攻我，我尽出善马，资所取，而给汉军食。节不听，我尽杀善马，而康居之救且至。至，我居内，康居居外，与汉军战，汉军熟计之，何从？”是时康居候视汉兵，汉兵尚盛，不敢进。贰师与赵始成、季哆等计：闻宛城中新得橐人，知穿井，而其内食尚多！所为来，诛首恶者母寡，母寡头已至，如此而不许解兵，则坚守，而康居候汉罢而来救宛，破汉军必矣。军吏皆以为然，许宛之约。宛乃出其善马，令汉自择之，而多出食食给汉军。汉军取其善马数十匹，中马以下牡牝三千余匹：而立宛贵人之故待遇汉使善者，名昧蔡，以为宛王，典盟而罢兵。终不得入中城，乃罢而引归。（史记卷一二三大宛传）

乌孙於是恐，使使献马，愿得尚汉公主，为昆弟。天子问群臣，议许曰：“必先内聘，然后遣女。”乌孙以马千匹聘。汉元封中，遣江都王建女细君为公主，以妻焉。赐乘与服御物，为 官属、宦官侍御数百人，赠送甚盛。乌孙昆莫以为右夫人。匈奴亦遣女萋昆莫，昆莫以为左夫人。公主至其国，自治官室，岁时一再与昆莫会，置酒饮食，以币帛赐王左右贵人。昆莫年老，言语不通，公主悲愁，自为作歌曰：“吾家嫁我兮天一方，还托异国兮乌孙王。穹廬为室兮旃为墙，以肉为食兮酪为浆。居常土思兮心内伤，愿为黄鹄兮归故乡！”天子闻而怜之，问岁这使者持帷帐锦绣给遗焉。（前汉书卷九六下西域传）

和帝永元九年，都护班超遣甘英使大秦，抵条支，临大海，欲度；而安息西界舩人谓英曰：“海水广大，往来者逢善风三月乃得度：若遇恶风，亦有二岁者；故入海人皆齐三岁粮。海中善使人思土戀慕，数有死亡者。”英闻之乃止。十三年，安息王满屈复献师子及条支大鸟，时谓之安息雀。

大秦国，一名犁鞞，以在海西，亦云海西国。……土多金银奇宝，有夜光璧、明月珠、骇鸡犀、珊瑚、虎魄、琉璃、琅玕、朱丹、青碧、刺金缕绣、织成金缕罽、杂色绫、作黄金涂、火浣衣。又有细布，或言水羊毳、野蚕茧所作也。合会诸香，煎其汁以为苏合，凡外国诸珍异皆出焉。以金银为钱，银钱十当金钱一，与安息、天竺交市於海中，利有十倍。其人质直，市无二

价。穀食常贱、国用富饶。邻国使到其界首者，乘驿诣王都，至则给以金钱。其王常欲通使於汉，而安息欲以汉缯綵与之交市，故遮阂不得自达。至桓帝延熹九年，大秦王安敦遣使自日南徼外献象牙、犀角、瑇瑁，始乃一通焉。
(后汉书卷一一八西域传)

(四) 印度

(张)骞曰：“臣在大夏时，见叩竹杖、蜀布，问曰：‘安得此？’大夏国人曰：”吾国人往市之身毒国。身毒在天夏东南可数千里。其俗土著，大与大夏同，而卑溼暑热云。其人民乘象以战；其国临大水焉。’以骞度之：大夏去汉万二千里，居汉西南，今身毒国又居大夏东南数千里，有蜀物：此其去蜀不远矣。今使大夏从羌中，险，羌人恶之；少北，则为匈奴所得。从蜀宜径，又无寇。”天子既闻天宛及大夏、安息之属皆大国，多奇物，土著颇与中国同业，而兵弱，贵汉财物。其北有大月氏、康居之属，兵强，可以赂遗设利朝也。且诚得而以义属之，则广地万里，重九译，致殊俗，威德篇於四海。天子欣然以骞言为然，迺令骞因蜀、犍为发间使，四道并出：出驩，出冉。出徙、出邛、出僰，皆各行一二千里。其北方，闭氏、菴，南方闭僰、昆明。昆明之属无君长，善寇盗，辄杀略汉使。终莫得通。然闻其西，可千余里有乘象国，名滇越，而蜀卖姦出物者或至焉。於是汉以求大夏道，始通滇国。(史记卷一二三大宛传)

初置酒泉郡，以通西北国、因发使抵安息、奄蔡、敕轩、条支、身毒国。(前汉书卷六一张骞传)

及元狩元年，博望侯张骞言：“使大夏时见蜀布、邛竹杖，问所从来，日从东南身毒国，可数千里，得蜀贾人市。或闻邛西可二千里有身毒国。”骞因盛言：“大夏在汉西南，慕中国，患匈奴隔其道。诚通蜀，身毒国道便近，又亡害。”於是天子迺令王然于、柏始昌、吕越人等十余辈问出西南夷，指求身毒国。至滇，滇王当羌乃留为求道，四岁余，皆闭昆明，莫能通。(前汉书卷九五西南夷传)

天竺国，一名身毒，在月氏之东南数千里。俗与月氏同，而卑湿暑热。其国临大水。乘象而战。其人弱於月氏，修浮图道，不杀伐，遂以成俗。从月氏高附国以西，南至西海，东至磐起国，皆身毒之地。身毒有别城数百，城置长；别国数十，国置王。虽各小异，而俱以身毒为名，其时皆属月氏。月氏杀其王而置将令统其人。土出象、犀、瑇瑁、金、银、铜、鐵、松、锡。西与大秦通，有大秦珍物。又有细布、好毳、诸香石蜜、胡椒、姜、黑盐。和帝时数遣使贡献，后西域反畔：乃绝。至桓帝延熹二年、四年频从日南徼外来献。世传明帝梦见金人长大，项有光明，以问群臣。或曰：“西方有神种曰佛，其形长丈六尺而黄金色。”帝於是造使天竺问佛道法，遂於中国图画形像焉。楚王英始信其术，中国因此颇有奉其道者。桓帝好神，数祀浮图、老子，百姓稍有奉者，后遂转盛。(后汉书卷一一八西域傳)

（五）海外交通

自日南障塞徐闻、台浦船行可五月，有都元国；又船行可四月，有邑卢没国；又船行可二十余日，有谶离国；步行可十馀日，有夫甘都卢国。白夫甘都卢国船行可二月余，有黄支国，民俗略与珠厓相类，其州广大，户口多，多异物。自武帝以来，皆献见，有译长。属黄门，輿应募者俱入海，市明珠、璧流离、奇石异物。宵黄金杂糒而往，所至国皆稟食为耦，蛮夷贾船，转送致之。亦利交易，剽杀人。又苦逢风波溺死，不者数年来还。大珠至围二寸以下。平帝元始中，王莽辅政，欲耀威德，厚遗黄支王，令道使献生犀牛。自黄支船行可八月，到皮宗，船行可二月，到日南、象林界云。黄支之南有已程不国，汉之译使，自此还矣。（前汉书卷二八下地理志）

附 录

(一) 关于战国时期铁器、手工业和商业的考古发现

我国最早的铁器可以上溯到春秋、战国之际。当然，实际使用铁器的时间可能较此稍早。这个时期以至战国早期的铁器出土的数量还很少。已经发表而能够确定属于这个时期的铁器有：长沙识字岭第 14 号楚墓出土的小铁锄、长沙龙洞坡第 52·826 号楚墓出土的铁削、三门峡后川第 2040 号韩墓出土的金饰铁短剑和邯郸齐村第 24 号赵墓出土的小铁锄。这说明，春秋晚期到战国早期，铁器的使用还不普遍，而且只有小件铁器和小农具。

到战国中期，情况就大大不同了。十年来，在战国七雄的全部地区，都发现有战国中、晚期的铁农具或铁器，出土地点有辽宁、河北、山东、山西、河南、陕西、湖南、四川等 8 个省的 20 处以上的地方。1955 年石家庄市庄村赵国遗址发现的铁农具，即占这个遗址出土的全部铁、石、骨、蚌质工具的 65%。辉县的魏墓、长沙的楚墓和兴隆的燕国遗址发现的铁农具或铸造农具的铁范也都在几十件以上，其中辉县固围村的 5 座魏墓就出土了犁铧、耜、锄、镰等铁农具 58 件。这清楚地说明，到战国中期以后，铁制生产工具在生产上已占主导地位，铁农具的使用已经相当普遍。

列国的变法多在春秋末叶到战国的早、中期。十年来铁农具的发现情况向我们提出一个极为重要的事实，即铁器的开始使用在列国变法之前，而铁农具的普遍使用则在列国变法以后。这个事实说明，春秋后期以来，由于铁器使用等因素，使封建性的个体生产成为可能；但只有到战国中期，封建土地所有制已经基本形成，铁农具才能得到进一步的推广。

铁农具的普遍应用，“使大面积的田野耕作，开垦广大的森林地域，成为可能。”（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人民出版社 1954 年版，第 156 页）春秋以前使用的石头和青铜工具，很难开辟森林和沼泽地带。十年来发现的铁制生产工具中，有许多斧和耜。斧有按曲柄的方釜形和按直柄的长片形两种，可以砍伐林木。耜也有按曲柄的方釜形和按直柄的方穿形两种，可以开垦土地。铁斧和铁耜的广泛使用，大大扩展了耕地面积。近年各地的调查发掘工作证明，战国遗址和墓葬的分布远比西周、春秋的多和广，已发掘的战国墓也比西周、春秋墓的总和多 5 倍左右，这是人口增加和耕地扩大的结果。

铁犁铧、耜、锄、镰的出现，使耕作技术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犁铧作“V”字形，虽然由于缺少翻土的镜面装置和铧首的角度过大，起垄和发土的效果不如现在的旧式犁，但比起木、石农具，显然是一个极大的进步。铁耜是一种包镶铁口、刃向前方的工具，有一字形和凹字形两种。锄有按曲柄的方釜形和按直柄的方穿形两种，前一类即所谓耨锄。镰的弧度较现在北方的镰略大。铁犁可以破土，铁耜可以增加翻土的深度，铁耨锄可以耘苗锄草，做镰可以提高收割的效率。在全部耕作过程中使用一整套铁农具，说明农业生产率和生产技术的巨大发展。

解放后在洛阳和长沙发现了 1600 多座战国时期的墓葬。根据这些墓葬的地质关系和遗物的共存关系，基本上可以划分为三个时期：公元前 5 世纪为早期，4 世纪为中期，3 世纪为晚期。其后各地发掘也发现大体相同的规律，并逐渐使它趋于完备。

新的生产关系所造成的农业生产的高涨，使较多的人可以脱离农业，从事其他劳动。铁器的使用，又使手工业者获得新的有效的工具。战国的手工业就在这个基础上飞跃地发展起来。解放前收集的一些零星的非发掘品，是远远不足以反映当时手工业的面貌的。十年来，在近 3000 座战国墓和许多遗址中发现了成万件手工业品，在洛阳、侯马、武安等地发掘了战国的铸铜、烧陶、制骨和玉石器作坊。这些工作，为探讨战国手工业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发展提供了可靠的根据。

战国手工业在生产关系上的最大变革是私营手工业的兴起，但官营手工业仍然占主导地位。传世的和近年发现的手工业品中带官工标志的普遍性，说明官工业占据着每一个生产部门。产品标出督造机构、司造的各级官工和生产者的名称，这种制度，是从封建制确立后的战国中期开始的。这些铭刻表明，封建制国家的官工业和春秋以前的奴隶制国家的官工业，在性质、管理机构、组、织、生产者的地位各个方面，都有根本的变化。兵器和其他器物上的铭刻证明，这种官工业属于封建主国家所有，它按封建国家的国、郡、县三级政权组织建立起来。国家一级由中央政府直接经营，这种官工的制品常常标出代表中央政府的“相邦”、“守相”等官职的名称。近年长沙左家塘出土的一件秦相邦吕戈就是这种中央官工的制品。地方政府经营的有郡、县两级，产品上常有“郡”、“郡守”、“县”、“令”等字样。易县发现的上郡武库戈就是这种地方官工的产品。中央或地方的官工业，有的设置专门的管理机构。近年寿县的家花园发现的鄂君启节上的“大工尹”，就是总管百工的官职。1958年燕下都调查中曾发现有“左陶尹”印记的陶片，左陶尹是管理陶业的官职。有的官工则依性质的不同分别隶属于有关官府。像农具制造属右廩，兵器制造属左、右军。与隆古洞清出土的一批铁范，范上有“右廩”二字。廩是管理和贮藏农产品的机构，因为它和农业生产有关，所以也司造农具。

1957年以来在侯马晋——魏城郊发掘了好几处东周的铸铜作坊，有的专做礼器，有的专做钱币，有的专做带钩。这说明官工业已经有很精细的专业分工。实物资料表明，官工业内部的组织也是很严密的，一般分为工师、丞、工三级，或倕、故、工三级。长沙和易县出土的秦戈就记有这种官工的名称。官工业的生产者和各级管理官吏在产品上共同具名，表明封建社会直接生产者的地位和奴隶社会直接生产者的地位有所不同。但他们大多仍然是没有人身自由的工奴。前面所引的上郡武库戈就有“隶臣”的名称。“隶臣”是刑徒，传世品也有“城旦”、“鬼薪”等铭刻。这说明，刑徒被大量地驱使於官工业中从事奴隶性质的劳动。

随着土地私有制的确立而兴起的商人地主阶级经营的手工业，和随着农业的发展而从农业中分离出来的独立小手工业，赋予战国手工业生产关系以新的性质。1956年在武安午汲赵城内发掘了一处包括 10 座陶窑的战国晚期窑址。窑群间的灰坑中出土了大量带印记的陶器和陶片。印文有“文牛陶”、“果疾已”、“陈陲”、“韩”、“史”、“孙”、“不孙”、“纂昌”、“爰吉”、“均”等。这种只标姓名的印记，和各地发现的及传世的各种官工印记完全不同，显然不是官工业的标记。作为一个商人地主经营的窑场，在出卖商品上盖着这样多不同姓名的印认也是不合理的。这无疑是一批独立小手工业者经营的窑址。印记的姓名表明产品的制作者和最初所有者。窑址出土不同姓名印记之多，还说明每一个独立手工业者只拥有为数不

多的产品。这种独立手工业者占有自己的生产资料和产品，他们所以在一起生产，或者是因为经营这种制陶业，不是一两个人所能胜任的缘故。近年临淄调查中曾发现一些带“某里人某”印记的陶片，这种陶片也常见于著录，所记的地名大多是城周围的各鄙里，这证明当时在临淄城郊分布着许多这种独立小手工业者。“陶里”、“豆里”等地名的出现，还使人联想到当时已存在着某一行业集中在某一地区生产的情况。

1956年在长沙沙湖桥第19号楚墓中发现一件漆耳杯，器底有漆书“口里口”字样。这种题铭和官工制品的题铭完全不同，而漆器业的复杂工序又似非个体手工业者所易于经营，这件漆耳杯也可能是商人地主的手工业作坊制造的。不过，在自给自足的封建社会里，私营手工业的发展是受着极大限制的。

手工业在生产力方面的发展，首先表现在手工业部门的扩大、生产的增长和技术的提高上。十年来的考古发掘证明，对社会经济有重大意义的冶铁业兴起了。随著冶铁业的兴起，产生了铁农具制造业，南方还产生了铁兵器制造业。冶铜业除了已有的礼器、兵器、手工工具和车器几个部门外，又增加了生活用具、日用品、钱币和金属细工等新的门类。成为我国二千年来优良工艺传统的漆器也是在这时发展起来的。属于这个部门的有漆木家具、漆木日用品、漆木兵器附件和漆木丧葬用具等门类。随着宫殿建筑的发展，砖瓦业也兴起了。新的部门还有玻璃制造业。此外，过去已有基础的陶器、玉石器、丝麻织品和皮革等行业也获得很大的发展。由于受地理条件和技术传统的影响，某些新兴的手工业往往在某些地区优先发展，从而形成了一些地区性的手工业。像荆楚地区的漆木器、铁兵器、铜镜等部门比较发展，中原地区的金属细工比较发达，长江下游的釉陶制造比较先进。

冶铁业是当时新兴的也是最重要的手工业部门。十年来考古工作所取得的最有意义的成就之一，就是初步解决了我国早期冶铁业和冶铁技术的发生和发展问题。上面说过，我国已知的最早的铁器在年代上不超过春秋、战国之际。属于这个时期的铁器虽然没有经过科学考查，但从出土数量的稀少和多用于制作小件器物来看，当时仍处在冶铁业的最初阶段，规模不大，技术水平还受到很大的限制。到战国中、晚期，随着新的生产关系的形成，冶铁业和冶铁技术获得了极大的发展。虽然对辉县卫墓出土铁器所作的金相学考察，表明当时还保存著较原始的“固体还原法”；但更广泛的考察却证实战国的冶铁技术已远远超过这个水平。

对长沙楚墓出土的一件铁铲、石家庄市庄村赵国遗址出土的两件铁斧和兴隆古洞沟燕国遗址出土的一件铁范所作的金相学和化学者查，证明这些铁器都是用“高温液体还原法”制造的，即在石砌或泥筑的炉中，用木炭在高温下还原矿石，得到液体金属，浇灌铸成的。用“固体还原法”所获得的锻铁，要经过反复加工，才能制成铁器。使用铸铁是冶铁技术上的一次革命，它能更大量和更省力地提炼铁矿和制造铁器，并能制造形状比较复杂的物件。

铸造铁器一般都用陶范，这种范只能用一次，生产率受到一定限制。1953年兴隆古洞沟燕国遗址发现的一批战国晚期的铁范，对了解当时的铸造技术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这批范共40付87件，有钁范、锄范、镰范、斧范、鑿范和车具范。它们本身是铸铁件，同时又是用来制作铸铁件的金属型。范有比较复杂的复合范和双型腔。范的外形的设计，保证了铸造时各部份的温

度均匀。同时还采用了防止铸件变形的加强结构和现在也不是太容易处理的金属型芯。金属型的应用是铸造工艺上的一项重要发展。这种范能连续使用，铸成的器物也不必再作太多的加工，可以提高生产效率和降低成本。

铸铁有许多优点，但易於断裂。石家庄赵国遗址出土的两件战国晚期的铁斧，经过考查，它的中心部分是铸铁的白口组织，但边缘曾经过柔化处理，合炭较少。它的制成可能是将铸铁坯件加热至高温时对着坯件的表面鼓风，或者将坯件加热后反复锻打，以改变其含炭量和金属组织。这种经柔化处理的铸件，可以克服一般铸铁的脆裂性，扩大铸铁的使用范围。

金属加工工艺的另一方面是锻造技术。西安半坡第 98 号秦墓出土的一件铁镢，经过考查，推测是用含炭量较高的钢，经过多次加热锻打，逐渐由表层至内部改变其含炭量而制成的。这种锻造技术的发展和铁兵器的制造有密切关系。据长沙、衡阳 64 个楚墓的统计，在全部 70 多件铁器中，兵器占 33 件，有戈、矛、剑、刀、匕首等。文献记载：“宛钜、铁镢，惨如螽蟴”。大概楚国在锻造技术上比较进步。北方六国直到战国晚期仍使用青铜兵器，用铁制造兵器可能还存在着技术上的困难。

上述发现证明，我国用铸铁的时间比欧洲早 1600 多年。铸铁和金属型的发明，是我国古代劳动人民对世界冶金技术上的伟大贡献，也是我国冶铁史上划时代的标志。在战国中、晚期冶铁业蓬勃发展的基础上创造这些技术，又反过来推动了当时冶铁业的进一步发展。

战国时期，铁器的使用，主要在农业生产上代替了木、石农具，和在手工工业生产上部分地代替了青铜工具，并没有严重地削弱社会对青铜的需要。相反，由於社会经济的繁荣和铁工具应用於开采铜矿，冶铜业具备了更加有利的发展条件。十年来，在陕西、河南、河北、山西、山东、湖南、湖北、安徽、江苏、浙江、江西、四川、辽宁、内蒙等 14 个省和自治区都发现战国时代的青铜器，如果联想到已发现的不同地名的战国钱币在一百多种以上，可以相信当时铸铜业的分布是十分普遍的。生活用具、日用品、铸钱等新的铸铜部门的产生，则说明社会对青铜需求的增加和青铜应用范围的扩大。

青铜工艺技术也有很大的进步。1959 年在侯马晋一魏城郊发掘了四座熔铜炉和许多陶范。炉的平面呈圆形，底径约 70 厘米，高於炉底 35 厘米处有一层炉箪，这是第一次发现的东周时代的熔炉。1954 年洛阳中州路发现的一批包括春秋到战国的不同阶段的青铜器，为我们研究这个期间的铸造工艺的变化，提供了重要的根据。观察证明，直到春秋中叶，一般容器的器身和耳、足、纽等附件还是一起铸成的。到春秋、战国之际，普遍应用了器身和附件分别铸造的方法。接合时，一种是先铸器身或附件，再将附件的泥范附着在已铸好的器身上，或将已铸好的附件嵌入器身的范中，然后灌注铜液，使器身和附件熔铸在一起。一种是器身和附件先分别铸成，再用合金焊接。这种铸造方法是铸铜工艺上一个很大的进步，它便於生产过程中进行细密的劳动分工。

青铜工艺技术上的另一突出发展，是金属细工工艺的创造。近年寿县丘家花园出土的铜牛、辉县固围村第 1 号魏墓出土的铜饰、赵固第 1 号魏墓出土的铜鉴和唐山贾各庄第 5 号燕墓出土的铜壶，显示了在这个方面所达到的高度水平。现在已经判明，在青铜器表面嵌入红铜薄片和金银丝的“嵌镶红铜”和“金银错”工艺是在春秋晚期兴起的。到战国又产生了青铜器表面涂金和刻划花纹的“鎏金”和“刻纹”的新的工艺。这些创造，特别是金银

错和鎏金，一直在我国后代的金属细工工艺上发出光彩。

制陶业也有显著的发展。近年在侯马晋一魏城、洛阳王城、武安午汲赵城都发掘了战国时代的窑场。窑的分布很密集，是生产相当集中的制陶区。侯马的东周窑址是在1956年开始发掘的，窑的大小结构和西周窑相差不多。烧窑技术的重大发展是在战国中期以后。1956年发掘的相当于这个时期的洛阳陶窑，在面积上有很大的增加，增加的幅度从西周的2平方米左右提高到3—10平方米之间。这说明窑的生产能力和生产率的提高。这些窑都用土坯砌成窑床，其中少数的窑床不固定，烟囱设在窑腔的上面；多数窑床是固定的，烟囱设在窑腔的后面。烟囱从窑腔上面移到后面这种变化自西周晚期开始，战国绝大部分窑的烟囱都设在后面，这在保持烧窑温度上是一项重要的革新。洛阳的窑在局部的结构上还有一些变化，这些窑所出的陶器也有区别，可能是为烧制不同器类而设计的。前述相当于战国、西汉之际的武安午汲陶窑又向前进了一步。这批窑的窑床都作成平台形，将火腔从窑床的下面移到前面，使火焰直接进到窑床。这是为提高烧窑温度所作的一次改进。

春秋以前已发现零星的漆器。但作为对社会生活起一定作用的漆器业，它的真正发展是在战国时期。近年在信阳、长沙、成都等地发现的大批漆家具、生活用具、兵器附件、乐器、丧葬用具，说明漆器已被应用到生活的各个方面。1957—58年信阳长台关第1、2号楚墓出土的大批漆器，反映了战国早期漆工技术的高度水平；但制作器皿都用厚重的木胎，表明漆工还只是木工的一个加工部门。漆工脱离木工作为一个独立的手工业部门是从战国中期开始的。相当这个时期的长沙楚墓出土的一些漆盒、漆奩，说明当时已发明了适合于漆器轻巧特点的薄板胎和大紵胎。到战国晚期，在成都羊子山第172号墓还发现一种加坏金属属的漆盒和漆奩。这显然是为适应胎骨减薄而创造的一项加固技术。

1950年在辉县琉璃阁发掘了一座魏国车马坑，剥剔出19辆完整程度不同的木车遗迹。这是我国第一次科学地复原的古代车子。这些车子，以及信阳、长沙、辉县发现的木椁和木棺，都采用了很精细而复杂的结构，这表明当时的木工也有很大的进步。近年长沙楚墓出土的丝织品，证明已出现绢、绸、纱类织物，有平纹、罗纹等织造法。长沙五里牌第406号楚墓出土的一块麻织物，经过鉴定，密度为经纱每10厘米280根，纬纱每10厘米240根，略高于现在的龙头棉布。近年长沙楚墓出土的玻璃璧和玻璃印章，纠正了过去认为我国到北魏才能制造玻璃的说法，证明至迟在战国，我国已经有了自己的玻璃制造业。

农业和手工业的发达，扩大了社会分工，促进了商业的发展。金属铸币就是在这样的条件下出现的。过去发掘的一些铸币，或者由于工作本身缺乏明确的年代根据，或者由于当时还没有建立起考古分期而辨认不出年代，以至金属铸币的发生和发展问题始终暧昧不明。1957—58年在侯马晋一魏城郊发掘了一处铸造空首布的作坊。共存遗物证明这个作坊的年代约当春秋、战国之际。这种空首布形体较大，铸行很少，是铸币中比较原始的类型。这说明，春秋、战国之际还处在使用金属铸币的初级阶段。铸币的广泛流通是在封建所有制确立后的战国中期。属于这个时期的郑州岗杜第112号韩墓和辉县固围村第1号魏墓都发现平首布。辉县出土的“梁正尚金尚(当)冬”平首布还记有铸造地名和币值单位。这些布币已经脱离农具的样式，形体较小，铸行很多。标明币值单位是铸币一项重要发展，它表明这些货币已从商品货

币变为符号货币。属于战国晚期的郑州岗杜第139号韩墓出土一种形体更小的平首布。这种布币铸造和流通十分广泛，已知的铸造地名即达96处。铸币的不断减重，一方面说明统治者通过货币贬值来加强剥削，同时也表明铸币所具价值符号的性质愈益加强。铸币的开始使用到广泛流通，反映了战国商业的发展过程。

近年发亲好几处战国晚期贮藏货币的窖藏。1956年在芮城发现的窖藏出土了460余枚布币，铸造地名有魏、韩、赵、燕等国的20多处。1957年北京呼家楼窖藏出土布币的铸地达50多处，并有大量的刀币。这不能不认为各国间已发展了广泛的贸易关系。至于长沙左家公山第15号楚墓出土的一个竹筐，里面有天平、法码、算筹、泥质金饼、竹筒、毛笔、铜削，也可能和商业活动有关。

不过，在封建社会中，商业的发展受着很大的阻碍。1957年寿县丘家花园发现的两组鄂君节就是最好的说明。节是楚怀王颁发的陆路和水路通行证。节的行期都限于一年，并有一定的通行范围。节上规定，陆路运输的车数一次不能超过50辆，如以畜力或人力运输，每10匹牲畜或20个背于当一车。水路运输的船数不能超过150条，并且不得载运马、牛、羊一类商品。在这些规定内，凭节可以免税。这说明，当时在一个国家内，关卡很密，徵税很严，限制很多，即使楚王的至亲，往来也受著严格的约束，一般商人进行贸易就更为困难了。（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新中国的考古收获第60—68页）

（二）战国两汉铁器金相学的考查

根据战国和两汉铁器的金相考查和讨论，可以证实：

（一）我国古代冶铁技术和加工工艺，早在战国和两汉时期就已经达到相当高的水平了。有许多宝贵的发明创造；至迟在战国已经能够普遍地冶炼生铁，比西欧国家约早1500年。发现了具有重大意义的铁工具范87套，出现了相当精致的铸铁件。在西汉的铁器中，出现了彻底柔化处理的铁素体基体的黑心可锻铸铁，比西欧国家约早2000年。西汉的铁器中，出现了金属组织相当良好的高碳钢、中碳钢和锻铁制作的兵器。所有这些，都是我国古代劳动人民在长期生产实践过程中，慢慢摸索而发明创造的。是社会生产需要推动了科学的发展，是劳动人民推动了科学技术的发展。我国古代这些宝贵的成就，在世界冶铸史上占若极重要的地位。过去有些人，存在那些迷信外洋，漠视古代，妄自菲薄的奴化思想，是十分错误的。

（二）从战国的冶铁技术和加工工艺的高度水平来看，起始使用铁器的年代应当更早一些。但是由於我国早在殷商时代就掌握了相当成熟的冶铸青铜技术经验，因此可以大大缩短铁器的摸索阶段。铁器一经使用，就很快在地区上推广并且提高到一定的技术水平。春秋时代固然已经开始使用铁器，但是作为一种新的生产力发展阶段来说，铁器的使用应该看作是从春秋、战国之交起始的，科学的考古发掘结果也可做为一个证据。

（三）关于铸造和锻造的发展关系和先后，目前还不能得出肯定的结论，根据我国之具体情况来推断，这两种加工工艺在我国古代同时产生、平行发展是很可能的。

（四）我国古代的一些冶铁技术或加工工艺，在近代冶金和热加工基本技术中还保存著许多，如用热处理或生熟相和的方法将生铁变成熟铁，以得

到各种不同成分不同性能的材料，再加一些古老的铸造方法等，这些技术对于今天的一些土法生产，或小型工厂生产还有实用的意义。因此，研究古代的工艺，如何进一步结合现代生产，吸收传统的经验，使古为今用，是一个重要的方向。（节录杨根等[战国两汉铁器的金相学者查初步报告](#)，见[考古学报](#) 1960 年第 1 期 86—87 页）

本书第二册引用书目

1. 尚书（十三经注疏阮刻本）
2. 周礼（十三经注疏阮刻本）
3. 史记（五洲同文局本）
4. 前汉书（五洲同文局本）
5. 后汉书（五洲同文局本）
6. 三国志（五洲同文局本）
7. 晋书（五洲同文局本）
8. 魏书（五洲同文局本）
9. 墨子（墨子间诂本）
10. 老子（四部丛刊本）
11. 庄子（阮毓崧集注本）
12. 孙子（孙校十家注本）
13. 孟子（十三经注疏阮刻本）
14. 公孙龙子（守山阁丛书本）
15. 荀子（梁启雄束释本）
16. 韩非子（陈奇猷集释本）
17. 管子（金陵书局本、郭沫若等集校本）
18. 吕氏春秋（许维遹集释本）
19. 商君书（朱师辙解诂本）
20. 淮南子（刘文典集解本）
21. 春秋繁露（四部丛刊本）
22. 盐铁论（四部丛刊本）
23. 论衡（四部丛刊本）
24. 抱朴子（明鲁藩刊本）
25. 太平经合校（中华书局排印本）
26. 伤寒论（通行本）
27. 黄帝甲乙经（槐庐丛书本）
28. 战国策（土礼居仿宋刻本）
29. 太平御览（鲍刻本）
30. 唐六典（平津馆丛书本）
31. 通典（商务十通本）
32. 史通（中华书局排印浦起龙通释本）
33. 文献通考（商务印书馆十通本）
34. 汉旧仪（平津馆丛书本）
35. 唐律疏义（四部丛刊本）
36. 日知录（四部备要本）
37. 意林（四部丛刊本）
38. 补上古考信录（畿辅丛书本）
39. 华阳国志（四部丛刊本）
40. 楚辞（四部丛刊本）
41. 文选（胡刻仿宋本）
42. 韩诗外传（四部丛刊本）

43. 金石萃编（原刻本）
44. 观堂集林（中华书局影印本）
45. 憲齐集古录（涵芬楼影印本）
46. 居延汉简释文（原石印本）
47. 九朝律考（商务印书馆排印本）
48.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广州局本）
49. 直齐书录解题（江苏书局本）
50. 古谣谚（曼陀罗华阁刻本）
51. 流沙坠简考释（贞松堂本）
52. 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中华书局重印本）
53. 汉三国六朝纪年镜图说（日本京都桑名文星堂本）
54. 贞松堂集古遗文（辛未年石印本）
55. 汉代纪年铭漆器图说（日本京都桑名文星堂本）
56. 古刻丛钞（知不足斋本）
57. 说文解字（段注原刻本）
58. 隶释（汪刻本）
59. 隶释续（汪刻本）
60. 范文澜：中国通史简编（修订本，人民出版社出版）
61. 万国鼎：汜胜之书辑释（中华书局排印本）
62. 新中国的考古收获（文物出版社出版）
63. 考古学报

